目录

[马太福音（一） 3](#_Toc918521747)

[马太福音（二） 17](#_Toc1840429709)

[马可福音 32](#_Toc1917927457)

[路加福音 50](#_Toc135767611)

[约翰福音 （一） 66](#_Toc2031771352)

[约翰福音（二） 81](#_Toc912864403)

[使徒行传（一） 96](#_Toc1874520470)

[使徒行传（二） 111](#_Toc1173363248)

[保罗及保罗书信 128](#_Toc366312595)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一） 150](#_Toc1829978674)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二） 166](#_Toc2136370510)

[哥林多前后书(一) 181](#_Toc1836189857)

[哥林多前后书（二） 196](#_Toc924505161)

[加拉太书（一） 211](#_Toc105536732)

[加拉太书（二） 229](#_Toc239591635)

[罗马书（一） 244](#_Toc2101527784)

[罗马书（二） 258](#_Toc461496076)

[歌罗西书 274](#_Toc508197634)

[以弗所书 291](#_Toc259819764)

[腓立比书(一) 308](#_Toc1421070521)

[腓立比书（二）和腓利门书 324](#_Toc1346928015)

[提摩太前后书（一）＋提多书 338](#_Toc174836934)

[提摩太前后书（二）+ 提多书 345](#_Toc942210653)

[希伯来书(一) 359](#_Toc127224019)

[希伯来书(二) 367](#_Toc1955685701)

[雅各书（一） 374](#_Toc1700838766)

[雅各书（二） 388](#_Toc836072253)

[彼得前后书（一） 402](#_Toc1647411507)

[彼得前后书（二） 415](#_Toc1753890699)

[约翰一二三书(上) 428](#_Toc1350297967)

[犹大书 459](#_Toc1236483647)

[启示录（一）启示录之谜 465](#_Toc524928798)

[启示录（二）升天的主 480](#_Toc1043244029)

[启示录（三）大患难 496](#_Toc1006927456)

[启示录（四）堕落的淫妇 511](#_Toc660696409)

[启示录（五）最后的千禧年 524](#_Toc927531733)

[启示录（六）从天而降的新妇 540](#_Toc1919791859)

# 马太福音（一）

今天我要讲的是《圣经》这本书，这是一本教人有智慧，而不是变聪明的书。有许多书能够教人变聪明，但这本书、也只有这本书却会教你得智慧。

我宁可求智慧不求聪明，有聪明只能够赚大钱，但是有智慧才懂得怎么样过人生。每个人读这本书的方法各有不同，有人把它当药来用，每天读十节，魔鬼就不敢近身；有的人则是借助研经材料，他们经文读得不多，研经材料倒是读得挺多，常常是快速浏览经文以后，接着研读这些经文的注解。

神要我们如何研读祂的话语呢。首先，我要告诉各位，圣经一词的原文是复数形、而不是单数形，源于希腊文的biblia，意思是”书卷合集”,也就是套书、丛书的意思。圣经是许多书卷的合集，有诗歌、箴言、历史书和先知书。

我们读经一定要一本一本地研读，现在的圣经已经受到严重的破坏，在圣经里标注章节号码，以致于今天许多基督徒变成照本宣科。如果我要说《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我多半会说成《希西家书》三章十六节，或是随口取个书名和章节，之后便会看到会众翻找着圣经，努力找出《希西家书》三章十六节，但是圣经里没有这本书。有个人听了我的录音带一段时间以后，来问我说：大卫，你是个经学教师，为什么你讲经从不用经文的章节号码呢？我回答他说：因为神从来不打算在经文中标注章节号码，这种做法切割了神的话语，并不符合上帝的本意。有哪一本书像这样，每个句子都有编号的？这种做法不是很奇怪吗。

整本圣经囊括了很多卷书，我们必须了解每本书的类型、写作的目的、还有里面的内容。我写过一本书，名叫《正常基督徒的诞生》，出版以后，我非常的惊讶。书里的内容明明是讲重生，以及如何帮助别人重生。但是这本书出版以后呢，大英图书馆却把它收藏在“分娩”这个书类里，所以如果现在想到公共图书馆去找这本书，得到妇科类才找得到。

一个人到图书馆去借书，不可能借阅园艺书来学烹饪，也不可能借阅小说来学电脑。但是有许多人却会从圣经断章取义，不管前后文，也不问圣经出处或背景，就认定那是神的意思。

有一段经文是一个典型的例子，“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凡事指的是那些事呢？我常常会问会众：靠着基督你能做那些事？他们会说：作见证、医治、祷告。我说其实这节经文指的根本就不是那些事情，他指的是一个人必须要靠自己的收入为生。这段经文在现今是非常重要的，保罗说：无论什么境况，我都可以知足，我能处丰富也能处卑贱，这秘诀我已经学会了。我最近发现某个教会中有三分之二的会众都在负债，他们需要明白这段经文的意义，要控管自己的薪水，适当分配收入，这全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基督。我能靠着退休金度日非常切身，但是如果断章取义的话，就会完全抓不到他的涵义。经文所属的文本是它的重要背景，能说明经文完整的涵义

现在我们先来谈谈四福音书，福音书可以说是独树一格。新约圣经中有历史书、书信、还有先知书，另外还有四部非常特别的书，这四部书跟其他书卷非常不同，我们称之为“福音书”。

什么是福音书呢？它不是传记，当然更不是自传，因为耶稣从来没有写过书。它不纯然是传记，因为四本福音书都有超过三分之一的篇幅在描写耶稣的死。一般传记不可能花三分之一以上的篇幅描写主角的死，无论这个主角他死的是多么轰轰烈烈。

那么什么是福音书呢？在现代生活里，我能够想到的最贴切的比喻，就是新闻报道。福音书就像新闻报导，让人一读就懂，并且让人觉得兴奋，想要找人来分享。福音书最好能够大声的念出来，就算自己一个人在读福音书，如果能够大声的念出来的话，你会有很大的收获。就算如果是念给别人听，自己也会收益良多。我个人很喜欢念圣经给别人听，喜欢的程度甚于讲道，因为圣经的每个字都值得你用心聆听，但是我的讲道不见得字字精彩。

福音书是一种特殊的文体，福音书的作者见证一件事，那是他们亲眼看到、亲耳听到，他们把那件事当做新闻昭告世人，所以福音书确实是广义的新闻报道，这是一开始的情况。然而，随着时间一天一天的过去，那个时候曾经目睹耶稣所作所为的证人却越来越少，因为他们都相继去世或者殉道，不过在此同时教会却越来越大，拓展范围越来越广，于是问题就出现了。

当年曾经经历这些事，能够传扬这则新闻的人越来越少，而需要听到这则新闻的人却越来越多，这么一来该怎么办呢？答案就是把这事写下来，不能拖。在见证人全都过世之前，必须要白纸黑字的记录下来，所以今天我们才会有这些记载耶稣生平的第一手资料。

翻开圣经，我们首先会发现有四部福音书，为什么有四部？如果只有一部不是方便的多吗？而且我相信，读过的人都会发现，四部福音书有很多重复的地方，那为什么要有四部，神为什么不把这四个人找来，共同写成一部福音书？每个人写自己知道的哪个部分，然后写成一部福音书，以前有人这样试过。

多年前，我很欣赏的一位作家，名叫柯罗夫，在座有他的书迷没有。我住在吉尔福德的时候，尤其爱看《吉尔福德犯罪案》，内容是描述猪背山的谋杀案。柯罗夫是圣公会的司祷员，住在萨里的吉尔福德，他写侦探小说，他对铁路很有兴趣，跟我一样。柯罗夫他决定把四部福音书写成一个故事，结果他真的做到了，这是柯罗夫的《综合福音书》，看起来这是很聪明的做法，可是却少了一点什么，我现在不看这本书了。刚开始我很喜欢，以为会节省我很多时间，因为不要读四本，只要读一本。

后来，我发现四合一的做法抹杀了一个很重要的层面。要知道上帝在圣经中会重复某些事情，在创世纪第一、第二章里两次讲到神的创造，在历代志和列王记中两次讲述以色列的历史，在这里则有四部记载讲述耶稣的生与死，用意是什么？因为有些重要的事情，神要我们从不同角度来看，这样才能够从各个角度看到全盘的真相。有的时候是两个层面，但是，对于耶稣我们可以从四个层面认识祂，从四个全然不同的层面来看耶稣。

我没有坐过牢，但是据说坐牢的人要拍照，这个角度拍一张、然后这个角度再拍一张。一个月以前，我这样告诉别人的时候，被一个坐过牢的人纠正，他说现在犯人要拍三张脸部特写，取得犯人脸部的完整特写，以便日后确实辨认。我最爱的飞机之一就是协和客机，我很欣赏协和客机它的造型，它连停在地面上的时候，看起来都像在飞行，这和它的造型有关，要怎么样用言语来形容这样的外型呢，不太容易吧吗，是不是？你可以直接说它是“delta”形，别人就知道它像三角形，那是希腊字母d或是三角形的形状，名副其实。但是如果是这样看，又是什么形状呢？事实上，如果要拍摄协和客机的照片给别人看，至少得拍个四、五张才行，否则绝对看不出它的全貌，它从每个角度看起来都那么令人惊奇。

耶稣是有史以来最令人惊奇的人物，因此神启示四个人代替世人从旁观察祂，并且写下他们的所见所闻。简单的说：他们四个人看到的耶稣都不同；也就是同一个耶稣让他们看到不同的表现和特质。

一般习惯这样来区分：马可所看到得耶稣是一位人子，他写下第一部也是最简短的福音书；之后，马太写下第二部，他看到的是耶稣是犹太人的王；第三部是《路加福音》，他看到的耶稣是世人的救主；第四部是《约翰福音》，他看到耶稣为神的儿子。简而言之，有四种不同的角度看耶稣，但我们需要更深入探讨。

有两方面需要我们来探讨。首先，来看看作者，对不起，我跳的可能太快了。我们先来看看中间这个部分，为故人撰写生平可以分为三个阶段，首先写成的通常是那个人的生平作为，讣闻就是说明故人的所作所为，因为大家对故人最先感到兴趣的是他生平的所作所为；等到时间久一点，大家就会想到他说过那些话，于是就开始出版他的书信，还有他的言论；最后到了第三个阶段，人们想要了解的是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包括了他的人格、他的个性，他行事为人的动机，他的厌恶，还有他的喜好。而四福音书可以说正好符合了这三个阶段。

马可只关心耶稣所做的事情，耶稣的作为、神迹、祂的死和祂的复活；马太和路加则更进一步写出耶稣说过的话，他们记录的耶稣言论远比马可福音多，所以篇幅更长了，因为马太和路加都是以马可福音为基础再加进大量新的素材；约翰则是比较少记载耶稣生平的言行举止，他最在乎的我们下一集会谈到，莫过于耶稣是什么样的人，帮助我们来了解祂的性格、祂的内在，了解他是谁。

好，现在我们来看看第三部分。一般可以从两个层面研究福音书：一是从作者的观点着眼 ，他看见什么？他是怎么理解的？他的看法跟其他三个人不同，那么他究竟如何看待耶稣，内心所见的，比眼见的更加透彻，但那只是其中的一个角度。研读福音书还得从另外一个角度、就是读者的角度来看，读者要问撰写这部福音书背后有什么目的？是为谁写的？为何写的？因为作者不单是说出心里的话，告诉我们他看到哪些事，更是针对某个特定目的，还有一群特定的读者而写作。所以我们读圣经的时候，务必要从这两个角度来看，作者的角度以及读者的角度，作者的看法和写作的目的，他是写给谁看的？希望教导谁？希望我们往后研经都奠定在这个基础上。

现在我们从这两个角度来看看马太福音，我们称前三部福音书为“对观福音”，大家应该都听过这个词，“对观”的英文synoptic是由两个希腊字所组成，syn代表“一起”，optic代表“看法、观点”，就是说这三部福音书采取的观点相似，他们对耶稣的看法雷同，而约翰福音则自成一格。你一定注意到其中有什么不同，马太、马可、路加这三部福音书跟约翰福音不同。

先来谈谈马可福音，马可福音是一部高潮迭起的新闻作品，采取新闻方式写作，像是在公布新闻一样。他很快带过耶稣公开侍奉的前几个月，谨慎的把这段时间分成前两年半和最后半年，这是马可的时间架构。后来的马太和路加也沿用这个时间架构，有三十个月的时间耶稣在北方的加利利传道，那个地方四海一家，各国人都在这里聚集，国家开明、民风开放；但是南部的犹太地区都是民族主义者，人民心胸狭窄、尖刻又孤僻。耶稣在北方广受欢迎，但是在南方却受到了排斥，所以祂才会死在南方而不是北方。北方想杀祂的只有祂的乡亲拿撒勒人，企图把祂丢下悬崖，但是整体而言，耶稣广受北方人民的爱戴，跟随祂的人数以千计，到了南方以后耶稣的麻烦就接踵而至。

就是这样的时间架构，马可渐渐把故事带进高潮，高潮就在南方。耶稣在北方的日子过的从容悠闲，但是一到了南方紧张气氛升高，情势告急。除了渐渐带入故事高潮之外，马可也开始放慢速度，他用几页的篇幅，很快的带过几个月的时间，事实上，整整前两年半，他只花了几页的篇幅而已。后来耶稣上了船就赶快渡到另一边，祂大概坐的是一艘喷射船吧。

每个事件都是立即发生，各位注意到了没有，新闻报道就是会让读者兴奋不已。然后逐年记事变成了逐月记事，接下来的几个月就占掉好几页篇幅，然后逐月记事变成每周记事，每周记事变成每天记事，每天发生的事都清楚记载，到了最后一天，更是描述每个小时所发生的事。你们有没有发现，就像特快车慢慢减速、进站以后最后停在十字架前面。

马可福音所建构的一切都是以十字架为终点，放慢叙事的脚步来带进十字架，一面营造高潮、一面放慢叙事脚步，这是新闻写作的杰作。所以马可福音非常适合给那些完全不认识耶稣的人阅读，帮助他们认识我们所信的这位奇妙的耶稣。我们现在先不管马可福音，来看看马太福音。

马太福音用的时间架构跟马可福音一样，但是内容却做了大幅的改变。首先是篇幅，马太福音的篇幅长多了，他加入的内容包括了耶稣的出生、圣灵感孕、博士朝拜圣婴，也就是圣诞的故事，这部分马可福音完全没有。马可福音是从耶稣30岁开始写起，马太则追溯到过去，加进更多内容，所以时间点更早。他做了很多的修改，等一下我们会再一一讨论。

马太修改马可福音带出另外一个层面，他把迷途羔羊的故事放进截然不同的前后文。迷途羔羊指的不再是罪人，而是一个堕落的基督徒。马太他略去了很多事件，他所侧重的是耶稣的言谈，马太大量的记载了耶稣的言论，并且把他们集结成为讲道训词。马太福音中总共有五篇讲道，最有名的就是第一篇登山宝训，另外还有四篇讲道，这是马太福音的特色，跟路加福音的写法是完全不同的。路加是在叙事过程当中插进耶稣的言论，马太则是把言论集结成为五个主题，这个稍后我们会再探讨，他这么做有特别的目的。

据说耶稣当时说这些话是在不同的时间、地点，马太将这些话集结起来成为五个部分。马太是犹太人，摩西律法分成为五个部分，也就是圣经的前五本书，我们称之为摩西五经，表示有五本书。摩西五经、耶稣五训，马太想表达什么？他想说的是新的律法已经来临，如今不再是摩西的律法，而是耶稣的律法，这点我们回头再谈。

马太福音的结构相当有趣，他是以言行交替的方式记载，先记录一段耶稣的话，再描写一段耶稣的事迹，再记录一段耶稣的话、再描写一段耶稣的事迹，这样交替五次，就像三明治一样。所以我们可以想象一下马太福音的结构，每一篇训词的后面都有耶稣的事迹来阐明训词的意义，因为耶稣是言教和身教并行的，所以我们在传讲福音的时候也要身体力行，要让人看见并且听见，这就是马太他所要表达的。马可的做法是直接让我们看见耶稣的所作所为，但是马太要我们听听耶稣的话、再看看他做的事，讲道跟事迹重复的交叠，就形成了五层三明治。在最前面加上耶稣的诞生，最后面加上耶稣的死和复活，就成了马太福音。这是马太福音的结构。

我们在读马太福音的时候，发现了一件事，那就是它的犹太味非常浓厚，显然是把读者设定为犹太人。首先，我们可以观察到的是，犹太人不会把神说出口，因为犹太人他们深怕妄称神的名。我从来没有说服过任何一个犹太人，开口说出“雅威”，它的意思是希伯来语中的“上帝”；我曾经诱使他们说出口，问他们神的名字该怎么发音？他们才说个“耶”字就马上住口了，接着他们就告诉我：你骗不到我的。他们绝对不说出口，他们生怕妄称神的名。他们宁可用天来代替神，他们会说“上天帮助你”、“向天祈祷”、“上天赐福与你”。所以在马太福音里找不到“神的国”这句话，在路加福音当中却到处都有。马太在记载耶稣的时候，他用的是“天国”这个词，天国对犹太人来说比较容易接受。在《犹太年鉴》当中我们绝对看不到“神”这个字，但是，常常会出现怪怪的大写的G，接上破折号，再加上一个小写的d。如果你翻开《犹太年鉴》，会看到通篇都是G-d，这个字就代表神——God，但是他们不敢完整拼出来，以免妄称神的名。所以马太用“天国”来表示神的国，可见他是考虑到犹太读者，因为马太看耶稣为“犹太人的王”，正本马太福音都在传达这件大消息。

还有其他线索说明马太是针对犹太读者写作的。例如，他所引用的旧约经文比其他福音书来得多，马太在在写作的时候，他特别喜欢强调“这是要应验先知所说”，这句话光是在耶稣降生的故事里，就出现了13次之多。马太分别引用了弥迦、何西阿、耶利米和以赛亚的话，这是作者的用心。

虽然马太福音并不是最早写成的福音书，但是却列在新约的最前面。这是因为它跟旧约的关联比其他福音书大，可以作为旧约的延续。如果你把旧约读的很熟了，然后再来读马太福音的时候，那么你就会发现，旧约的预言在马太福音里实现。

马太福音共有29处直接引用旧约经文，而间接提到旧约的地方则多达121处，你们可以把这个数字记下来，121处。马太对旧约圣经非常的熟悉，所以他要大费周章，解释耶稣出生在伯利恒，因为早有先知预言：犹大的伯利恒啊，有一位君王将会从你那里出来。所以马太特别强调伯利恒。有一次，耶稣在讲道的时候，群众里有人问：这人会是弥赛亚吗？有人回答说：不可能，因为祂生在拿撒勒。我很讶异，耶稣当时竟然能够保持沉默。我做不到，你做得到吗？我会大声驳斥说：你错了，祂不是生在拿撒勒，他生在伯利恒！但是耶稣却沉默不语。马太想要清楚的告诉犹太人：耶稣生在伯利恒，所以他详细描写耶稣的出生。好让犹太人知道，耶稣成全了先知的预言。

再来是耶稣被钉十架，这对犹太人是一个大问题。他们不懂，耶稣既然是王，为什么还被钉十架？马太提出了清楚的解释：耶稣是无罪的。他不断强调这点，他不要犹太读者以为耶稣是犯了亵渎神的罪，违反了神的律法，所以才被处死的。

此外，马太福音还强调另外一个重点、是其他福音书所没有的：耶稣来，不要废掉律法，而是成全律法。马太福音里有一句重话是历来基督徒的难题，这段经文说的是：耶稣说，律法的一点一划也不能废去。这段经文让我有罪恶感，因为我正在违反摩西律法——我常常违反摩西律法，还是某一个犹太家庭帮我的——因为摩西律法说，不能穿着混合材质的衣服。米迦勒还是我的守护天使，但是某一个犹太家庭害我违反了这条律法。

你们知道基督所谓的一点一划是什么？这是我们必须要厘清的问题。另一条律法是：如果房子里有什么灾病，为了邻居，你得放火把房子烧了。不是找人来消毒哦，为了邻居好，你得烧掉房子。另外，如果你的房子要扩建、设置阳台，那一定要加装栏杆，免得邻居的孩子爬出去以后摔落，这个规定不错吧。此外，还有建筑规定、衣服的规定、以及厕所摆设的规定。

耶稣说：律法的一点一划也不能废去。马太写出这点肯定让犹太人感到如释重负，因为他们以为耶稣来是要废掉律法。马太却说：不对，他来是要成全律法。这也就是说，我们得继续和摩西律法奋战。

虽然说，马太他非常重视犹太读者，可是，整体而言他也很重视外邦人，有一些教导是违反犹太人观念的，马太相当看重外邦人。博士到伯利恒朝见圣婴，虽然我们不能确定，但是博士应当是外邦人；在马太福音的最后，耶稣说：要使万民做我的门徒，让犹太人以外的万国万族也都来做我的门徒。所以，马太福音不只是针对犹太人所写的，我听过很多人说马太福音是给犹太人的福音。不，它不是，它只是对犹太人最有帮助的福音书。

我遇到过一个犹太人，他读完了马太福音第一章就信主了，你相信吗？第一章是耶稣家谱，全都是族谱。我刚开始读圣经的时候，觉得圣经乏善可陈，只有冗长的族谱，像是谁生谁、谁生谁，从头到尾都是族谱。可是，在马太福音的第一章里，也是这样记载耶稣的家谱。这位犹太人他决定信主，是因为他从家谱体认到耶稣是一个活生生的人，这一点说服了他。因为对犹太人而言，家谱证明一个人的来历，所以这个人他读了马太福音第一章，就决定相信耶稣。可见，家谱有它存在的目的。

在马太福音里，有一章全部记载的是犹太人的苦难。什么是苦难呢？就是咒诅，是祝福的反面。耶稣所说出的咒诅跟祝福一样多。我每次到加利利海边，都会想起耶稣的咒诅，因为现在去到以色列的人，都要住在提比哩亚海边的饭店。但这个礼拜别去，听说那里的饭店全地淹水了。加利利湖的水位上涨，起因是黑门山的雪融化，所以导致了饭店整个淹水。原本干涸的加利利湖至少要四年才会恢复水位，现在却满到淹水了，但是提比哩亚还可以住，知道为什么吗？

在耶稣那个时代，有25万人住在加利利湖边的四大城市，25万人，是当时人口最多的地方。现代游客到那里去，会说：很漂亮吧。我眼前的景色，耶稣也曾经看过，绿油油的山陵，浪漫到了极点。曾经有25万人住在那个湖边，现在那些人呢？那些城镇呢？答案就是耶稣说过的话：迦百农啊，你有祸了！伯赛大啊，你有祸了！哥拉汛啊，你有祸了！现在这些城市都已经消失了，只有提比哩亚没有受到咒诅，所以至今还在。

我告诉各位，被耶稣咒诅是悲惨无比的。在马太福音中，耶稣咒诅犹太人。祂说：爱在会堂居首位的有祸了，喜爱人称你为拉比或父的有祸了。整个马太福音二十三章记载着对犹太人的咒诅，我想马太至少是一个诚实的新闻记者，虽然是写给犹太人看的，但是他诚实地说出耶稣对犹太人的看法。

马太福音主要锁定的读者是犹太人，为什么马太有对犹太人这样大声疾呼呢？因为在他写作的时候，有越来越多的外邦人开始进入教会，犹太人跟教会之间出现了很大的分歧。事实上，在主后85年，就是马太福音刚刚完成的时候，主后85年，基督徒就被犹太会堂逐出。在那个时候，犹太基督徒被会堂赶出，他们不准在会堂中敬拜，教会从此分裂。

我记得，有一次我惹了一个麻烦，因为我说亚伯拉罕和摩西如果在今天，都当不成以色列国民。这是事实，只是没有人敢说。一个犹太人可以信奉无神论、不可知论、或是佛教等等，你都还是以色列国民，惟独信耶稣，那是不行的。亚伯拉罕以及摩西都相信耶稣，以利亚也相信，所以他们都当不成以色列国民。那是因为犹太信徒和外邦信徒他们之间，有很大的分歧，犹太人和基督教会之间有很大分歧。

最初，教会里面只有犹太人，门徒跟会众也都是、清一色是犹太人，马太专程写这本书给犹太人看，时间点正好是教会快要分裂的时候。他的用意是什么呢？有两个原因：首先，他想告诉犹太人，教会的门永远敞开，他希望和犹太人保持关系。马太是犹太人，那些都是他的同胞，耶稣本身也是犹太人，所以教会的大门永远是敞开着的。马太要告诉他们，教会永远不会拒绝犹太人。他心里跟保罗一样，渴望犹太人回转相信弥赛亚。第二个原因，马太之所以为犹太人写了这本福音书，是希望基督徒不要忘记，犹太人是基督徒的祖先。马太福音特别强调耶稣是出于犹太血脉，耶稣源于犹太历史，并且追溯耶稣的家谱到亚伯拉罕和大卫。所以，他一方面告诉犹太人不要拒绝基督徒，另外一方面告诉基督徒不要放弃犹太人。马太福音把犹太人和基督徒带回同一条路，他在这项特别的任务上扮演着无可取代的角色。

我们先休息一下，下一集我们再来谈一谈马太福音对基督徒的重要性。我是一个外邦人，我想在座大多数人也都是外邦基督徒。我偶尔会被误认为是犹太裔基督徒，那是因为长相的关系，这个鼻子是家族遗传的。虽然我不是犹太人，但是我很喜欢马太福音，我喜欢它所传达的信息。好了，我们下一集再继续谈。

# 马太福音（二）

上一集我们提到《马太福音》是为犹太人写的，马太就犹太人的思考模式来阐明自己的论点，他强调耶稣的福音是承接旧约圣经。而为了体贴犹太人，马太特意避开“神国”的字眼，改以“天国”来取代。

现在我们要来谈谈《马太福音》对基督徒的意义，《马太福音》主要是写给信徒看的。四部福音书中有两部是为罪人写的，另外两部是为基督徒而写的，这是四部福音书的基本差异。你们应该可以分辨吧，说说看好了。算了，我来解答吧，免得你们猜错。

《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是为罪人而不是信徒所写的，很适合非基督徒但是想认识耶稣的人来读，《路加福音》里有很多精彩的故事，像是浪子、还有好撒玛利亚人等等耳熟能详的故事，因此，大体而言，我建议非信徒看《路加福音》。但《约翰福音》最不适合未信者阅读，糟糕的是很多人喜欢用《约翰福音》来布道，《约翰福音》是很深奥的，非信徒恐怕连第一章前三节都看不懂，更别说后面的章节了。我们喜欢使用《约翰福音》，无非是希望对方读到第三章，那里提到“人必须重生”；最后他们还能继续往下读，读到《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就能听到福音。其实，《约翰福音》从头到尾都不适合用来传福音。《马太福音》和《约翰福音》是为信徒、是为基督徒而写的，就是已经信主的人，即使当时他们还不叫基督徒，基督徒是外人对教徒的称呼，教徒多半自称为“门徒”。

门徒是《马太福音》中的关键字，《马太福音》是针对决心跟随主、决心效法耶稣的门徒而写的。《马太福音》也是唯一提到“教会”这个词的福音书，你注意到这点了吗？《马可福音》没提，路加没有提、约翰也没有提，但是《马太福音》却两次提到“教会”。但这两次所指的“教会”意义大不相同。第一次提到是在第十六章，耶稣说：我要建造我的教会。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转折点，彼得说出：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从此，耶稣结束30个月在北方的服事，转往南方的耶路撒冷去。当彼得说出“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就说：现在我可以去完成两个使命了。祂用了两个祂不曾用过的词，祂说要建立教会，因为终于找到磐石。只有一群认识耶稣的人才能够建立教会，接着祂说：现在我可以死在十字架上了。两年半以来，耶稣从来不曾提起“教会”跟“十字架”，现在既然有人知道祂是谁，祂就可以去完成祂来到世上的使命了。

然后，可爱的老彼得，你们晓得他老是说错话，几乎没有说对过，但是这一次他说对了，他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回答他：这不是你想得出来的，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你，现在我可以建造教会了。彼得听了很高兴，尤其是知道自己会变成磐石。耶稣又说：现在我可以上十字架了。彼得却劝祂：主啊，万不可如此。刚才才说耶稣是王，现在又想操纵祂，这实在很好笑。基督徒确实会这样祷告，我们也常犯这种毛病。

这里所谓的“教会”显然是指普世教会，也就是基督的教会。世上只有一个教会是耶稣所建造的，感谢主，祂自己建造教会，没有叫我们去建造，教会是耶稣自己建造的。

在第十八章里，祂第二次提到“教会”，这里显然不是指同一个意思。这里是说：倘若你的弟兄得罪你，去指出他的错来，他若听你，你便得了你的弟兄，他若不听，就另外带一两个人同去作见证，这个人若还是不听，就告诉教会。如果这里指的是普世教会，你可能一辈子飞机搭不完，所以这里所说的“教会”是指可以寻求协谈的地方教会。这就是“教会”这个字在新约里的两个意义，没有其他的意义，也跟宗派教会完全无关。

基督的教会是祂自己建造的，地区性的教会是属于普世教会的一部分。如果你有意见，可以找地区教会谈，所以说《马太福音》是为教会而写的。通常在福音书的最后都可以找到它的宗旨，而现代人写作喜欢把宗旨放在最前面，让读者知道它的内容，但是以前的人大都把宗旨放到最后，《约翰福音》就是这样，以后我们会谈到，《马太福音》也是如此。

《马太福音》最后写明，耶稣升天的时候吩咐我们，在祂再来以前，要完成一项大使命，就是“使万民做我的门徒，传福音给他们，不分国家，也不分种族，为他们施洗，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这就是《马太福音》写作的宗旨。把耶稣的吩咐原原本本的教导给门徒，所以《马太福音》可以说是一本门徒训练手册，它是新约里最适合用来带领初信者的书，也可以说是一本量身定做的门徒训练手册，专门用来教导他们如何成为耶稣的门徒。

耶稣没有叫我们去帮祂做决定，祂要我们去训练门徒，一切从下决定开始。下决定只要几分钟，可是训练门徒却要好几年，这是要花时间的。训练门徒而且教导他们如何在地上过天国的生活，马太写这本福音书的目的正是帮助我们培养耶稣的门徒，这是它放在新约第一本书的另外一个原因。它可以说是基督徒的最佳入门书，一个刚信主的基督徒最适合读的福音书，就是《马太福音》。之所以会这么适合，是因为它的主题是“天国”，此时此地的天国，近在咫尺的天国，伸手可及的天国，身在其中的天国，不必等到死了以后，你现在就可以进入天国。但是，进入天国，要走一条特别的道路，那是必须要付出代价、要活出天国之子的样式才行的。

这个主题使以色列犹太人、基督徒和教会合一，因为这也是整本圣经的主旨。整本圣经讲的就是将天国重建在地上，让神的旨意运行在这个地球上，所以它的主旨是叫犹太人和基督徒合一。我相信我们都期盼神的国降临，唯一的差别是基督徒相信神的国已经降临，不过这个主旨使犹太人和外邦人可以合一。

讲到这个地方，我要向各位解释一件事情，那就是犹太人和基督徒的心里对于神国的期望到底有什么差异，我们来看看会发生什么事。对犹太人而言，神国是未来，是还没有降临的，所以他们把神国称为“来世”，每一个犹太人到现在都还在期盼美好的“来世”赶快的降临，当弥赛亚降临、来世就会降临，他们不信弥赛亚已经来了，所以他们还在等，他们相信弥赛亚会在某年的九月或是十月来，所以在每一年的九、十月，他们会举行住棚节，庆祝弥赛亚的降临，犹太人欢喜地庆祝住棚节，他们期盼这位君王将天国带到这个世界上，那就是他们对于未来的希望所在。我们所处的邪恶世代是由撒旦所统治的，魔鬼是这个世界的王，牠是这个世界的统治者、这个世界的神，这些头衔是耶稣和保罗给牠的，对犹太人而言，非常熟悉。人活在撒旦统治的邪恶世代，但是有一天，弥赛亚会在九月或者是十月住棚节的时候降临，祂会带下新的世代、神的国降临。所以犹太人对于未来最大的盼望就是弥赛亚的来临。

但是，基督徒对于未来的盼望则是，基督徒相信弥赛亚已经来了，但是祂还会再来，耶稣在《马太福音》中将这称之为“天国的奥秘”，“天国的奥秘”就是弥赛亚会降临两次、而不是一次，因为祂已经来过一次，所以那将来的世代已经临到，在图表上是用虚线来表示，你们看到了吗？将来的世代早就已经临到，因着耶稣，天国早已经确确实实地降临，就在此时此刻、在这邪恶的世代，天国并没有取代这世界。但是犹太人的期望是，天国降临、世界就会结束，弥赛亚只来一次。但是弥赛亚是来两次，天国跟世界重叠。

在圣经里，保罗就清楚地说明天国跟世界并存的道理。基督徒之所以受苦、之所以会挫折不断、之所以会受到逼迫，就是因为我们活在天国与世界并存的世代，你们了解吗？我们的任务就是把人带出世界、进入天国，之所以一定要这样，原因是如此的：犹太人他们认为自己已经够好了，可以直接进入天国，但是事实不然，所以施洗约翰告诉犹太人：要洁净自己、在污浊的约旦河里受洗，洗净自己的罪，预备迎接天国。如果弥赛亚真的一次降临，结束邪恶的世代，那么这个世界上罪人也会死光，有谁能够存活呢？所以祂第一次必须先来，帮助人预备迎接天国，“洗净自己的罪，预备好自己，直等到那时候满足，天国全然降临”，这些预备好的人就可以进入天国，活在神的王权之下。所以，现在的状况是天国跟世界并存，假如犹太人个个都认为自己很好，我是神的选民、我一定会进入天国。有一次有个人跑去对耶稣说：坐在天国筵席上的人有福了。但是耶稣反问他：你确定你会坐在筵席上吗？

各位，我们传福音的目的，就是把人从世界带进天国来。“将来的世代”其实已经来临，我们是属于未来的，已经住在神的国中；但神的国还没有全然的降临，邪恶的世代还在运作，所以撒旦的国跟基督的国之间有很大的争战，情势很紧张。但是千万人将从世界进入天国，每分钟有45个人从世界进入天国，每个星期有两千间教会建立。人们在转变，不只是要带他们走出撒旦的国度，还有预备他们迎接基督的国度，要教导他们如何活出神国之子的生命。所以，《马太福音》宗旨就是现在如何活在天国中。马太把耶稣生平的教导集结成为五个主题，也就是五篇讲道训辞。在这五篇讲道训辞当中，最有名的一篇就是“登山宝训”，但是五篇训辞同样重要。

我们现在来看其中的一些，我把这五篇讲道训辞一一地加以命名，这五篇讲道训辞只有一篇是在山上讲道，其余都是在别的地方。这五篇讲道的内容讲的都是如何成为神国的子民，既然是国，就有王、有百姓，好的君王和好的子民。以下是五个主题。

第一篇，登山宝训，谈的是天国的生活方式，如何过着在天国的生活。登山宝训并不是用来教导未信者如何生活，那种生活方式对基督徒来说就已经够难的了，更别说对非基督徒，它是对基督徒说的。“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受地土。”在这里，耶稣说的是新造的人，新造的男人和女人该如何生活，稍后继续说明。第一篇训辞在第五到七章。

第二篇把耶稣在不同时间、地点的教导整合起来，主旨是“天国的使命”。因为基督徒有一个使命，就是当你一进入天国，就要把别人也带进天国，这个使命越早开始越容易，越晚开始就越难做到。刚信主的人最适合传福音，一旦他们学会了如何过天国的生活，就应该学习带领别人信主。耶稣在第九、第十章教导门徒如何传福音，祂说传福音很简单、只要两两一组出去，叫死人复活、医病、赶鬼，然后告诉他们天国近了，就这样。让人们看见，然后听见，行神迹，再传福音，就这么简单。我们现在是让人们先听福音、再看神迹，其实先听见再看见会比较好。我可以想象雅各和约翰走在第一座城的街道上，希望别遇见被鬼附的人，突然之间，他们看见有一个人在市集上发了狂，雅各说：“约翰，我知道前面有一家餐厅，我们去那儿吃个饭，如果明天早上他还在这里的话，我们就去服事他”。约翰说：“不行，雅各，你是一个懦夫，第一个先由你来，然后第二个再轮到我，你在服事他的时候，我会在街角为你祷告。”现在我知道他们为什么要出去，因为他们回来的时候会很兴奋，他们会说连魔鬼都照他们的话去做。耶稣说：很厉害，不过别因为能力而兴奋，要高兴神把你的名字记住祂的册子上。接着耶稣极为兴奋地说：我刚才看见撒旦像闪电一般地从天上坠落。注意耶稣用的动词时态是“我刚才看见”，你们刚才两两一组出去的时候。我盯着撒旦那边的情况，看见牠垮了。耶稣欣喜地喊着：天父，感谢你，你没有使用聪明或富有的人，而是使用这群年轻人。耶稣知道这会成功，只要奉耶稣的名和圣灵的能力，平凡人也能击垮撒旦。如果你同意的话，可以说“哈利路亚！”这就是天国的使命。读《马太福音》第九和第十章，我们会知道如何出去传福音，如何因应反对势力，如何跟属世的人相处。

第三篇训辞在第十三章，谈到我们的盼望。士气是很重要的，士气在争战中往往是决定因素，无论你觉得能不能赢。在《马太福音》第十三章中，谈到许多天国的比喻，首先是撒种的比喻，耶稣说：别担心，就算每四粒种子中有三粒没结果，那一粒可以结出30、60、100倍的果子，就算你种的种子撒在硬土或者是杂草丛生的地上，也别失望，因为最后的收获是值得的。耶稣接着谈到麦子和稗子一起生长，祂说：不必设法把稗子拔出来，那不是你的工作。可惜的是基督徒有的时候热衷于拔稗子过于种麦子，懂我的意思吗？我们不要热衷于拔稗子，稗子还是会继续长出来，撒旦的国会长在神的国旁边，两者会一齐生长。可是别担心，收割的时候自然会分别出来，即使撒旦的势力越来越大，也别担心。耶稣说神的国也会越来越强大，两者会一齐生长，祂要我们充满盼望。耶稣还拿芥菜种作比喻，芥菜种体积很小，手上要放50粒左右的芥菜种才能够看见，如此细微的东西最后会长成大树。耶稣说天国就像芥菜种，它的确是的，一开始只有十一位好门徒，现在已经有十五亿的基督徒了。基督教会是唯一不会因死亡而失去顾客的社团，对吧。它从来没有变小，而是越长越大，从一粒小小的芥菜种长成一棵大树。这些比喻全都在第十三章，沮丧的时候，读一读第十三章。天国的长成，天国好比买卖人到处寻找好珍珠，发现其中有一颗比其他的又大又美，于是为了那颗珍珠舍弃其他的。他说，那才是我要的。这是我们对天国应有的态度，你可能会为此失去许多，却能得到最贵重的、值得牺牲所有去换取的珍珠。耶稣还说：不要为作恶的基督徒心怀不平，因为天国要比撒网在海里，会网起各样水族，好鱼坏鱼都有，不必心怀不平，等渔网满了，拉上岸以后，渔夫自然会筛选。但是现在的牧师不喜欢传讲这个比喻，牧师宁可有一百个好会众，也不要有一千个不好的。但是耶稣说网里要捕满鱼，牧师喜欢寻找那一只迷途羔羊。牧师跟传福音的人作法不同，传福音的人是撒网捕鱼，牧师是钓竿钓鱼。

有关天国的第四篇讲道是天国的社会，这里面提到教会，提到失羊的比喻，这里勉励我们寻找堕落的基督徒，提到如何对待得罪你的弟兄，就是要告诉教会，寻求教会的遮盖，这些都是教会的规范，这些也都是初信者需要知道的教导，这些全都是刚进天国的人需要受训的主题。

最后是在第二十四和二十五章，主旨是天国的未来以及君王再来。就在耶稣受死之前不久，祂在橄榄山上教导门徒，门徒问祂什么时候再来、再来的时候会有哪些预兆、如何知道那日子近了，耶稣就告诉门徒四个清楚的预兆。我要卖个关子，现在先不说，答案这以后的节目里。

当时耶稣告诉门徒四个清楚的预兆，让他们知道要等候什么、要如何祷告，也能看出末日是不是近了。接着耶稣说了几个简单明了的比喻，只对十二位门徒说，祂说到要如何预备自己、迎接君王再来。这里最有趣的地方，就是每个比喻都提到“我的主人必来得迟”。预备自己等候主再来，这考验在于，如果祂下个星期二就来，这还算容易；如果祂一千年以后才来，这就难了，那才是真正的考验。因为主不在乎祂再来的前几天你做了什么，祂在乎的是祂离开的日子里你做了什么，你忠不忠心？您有没有运用自己的恩赐让自己的灯发光？那才是主再来的时候所关心的。

有人以为等主再来的时候才要行义，错了，现在就要走在义路上，无论祂几时再来。要过天国的生活，因为那是你当过的生活。耶稣说：你们听过摩西的律法。但是我的律法不太一样。，摩西律法说不可杀人，耶稣律法说咒人死、就算杀人；骂人是笨蛋，也算杀人。很严格，对不对。摩西律法说不可以跟妻子以外的女人发生性关系，但是耶稣律法说连眼睛看见、起了淫念也不行，也不能为了再娶而离婚，很难吧。其中最难的一点是耶稣命令我们不要忧虑，所以我们从来不会看到基督徒忧虑。为什么每次我这么说的时候，大家都会笑呢？耶稣可没有把它当成笑话，我们会笑是因为这听起来很讽刺，并不是因为你笑我就瞧不起你，我自己也在笑。耶稣说：忧虑就等于是侮辱上帝。因为那样好比在说，上帝关心动植物、却不关心祂的子女，祂看顾野地花草、喂养空中飞鸟，但是我只是祂的孩子、我非忧虑不可，请看登山宝训。

我在曼岛达拉斯散步的时候，遇到一个弟兄，他说他听我说过人不可能既是基督徒又是共济会员，我说没错、我确实说过这话。他说我给你两分钟时间、如果你能在两分钟内证明、我就服了你。我说好，所以我把手表拿下来、开始计时。耶稣教导我们如何过天国的生活，祂说不可以咒别人死；但是假如共济会，首先就要以血立约，对泄密的人杀无赦。他打算辩解说他并没有把誓约当真。我知道他会这么说，因为入会的人都这么说。我告诉他：耶稣在登山宝训中说，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心里怎么想、就要老实说。好啦，两分钟到了，感谢神，那些话他听进去了。所以登山宝训的内容的确非常实用。

谈到借钱给别人的心态、不要报复等等，虽然很难做到，却是天国的生活，所以要带领门徒，可以要他们读《马太福音》。教导他们天国的事，因为他们是天国子民；教导如何活在天国里，如何传扬天国；如何在天国里成长，如何做好准备；如何活在天国的社会、也就是教会中；最重要的是预备迎接主的再来，此时此刻就开始过天国的生活。

在《马太福音》中有一些特别的主题，大家先来看看我这里写了些什么呢？一个在《马太福音》中提到了44次的重点——我们不只是天国的子民，也是天父的儿子，万王之王也是我们的父。《马太福音》提到“父”的次数比其他福音来得多，马可、路加提的不多，但是马太经常提起、总共有44次。我数过了，马可提到4次；路加稍微多一点，有17次；马太则有44次。重要的是，我们的身份不只是天国的子民，请记住，我们可以称上帝为“阿爸父”，我们既是子民、也是儿子，否则我们就会落入律法主义中，这点等谈到《加拉太书》的时候会进一步谈到。律法主义是基督徒生命中的一大敌人，一旦落入律法、只记得这个子民的身份，就会错失非常重要的事。

现在我们继续来谈《马太福音》中的最后一点，《马太福音》里有非常重要的三个主题，这三个主题是天国门徒训练的基础。如何成为基督的门徒，跟随耶稣以后、要如何与祂同行。

第一个主题一再一再不断的出现，就是信心。天国的子民、天父的儿子，要靠信心来过生活，持续不断的信心。我现在先不谈信心，谈《约翰福音》的时候再多讲一点。耶稣在《马太福音》中一再的问人：你相信吗？相信我所说的吗？相信我做得到这件事吗？你信吗？你信吗？门徒跟随耶稣所要具备的第一要素，就是坚定相信耶稣。

《马太福音》的第二个主题，在马可、路加、约翰福音里都找不到的，就是“义”这个主题。“义”需要行为与信心的配合，首先是相信，然后必须要有行为。在《马太福音》中最短的比喻，我从来没有听人传讲过，某人有两个儿子，他叫儿子们去葡萄园工作，一个儿子嘴里说好、却没有去；另一个嘴里拒绝、他却去了。究竟哪个儿子听父亲的话呢？这个比喻其实是最简短、也是最简单的，但是大家不爱听。这个比喻讲的是行动，讲的很好，父亲在乎的不是你说什么、而是做什么。一个人的告白，也可能是谎言。我在教会里说谎，说得比在外面多，通常是藉着诗歌唱出来，仔细看一些副歌的歌词，其实我唱不出来，唱了等于是自欺欺人，因为唱的歌词、我并没有做到。我们的天父在乎我实际的作为，既然我们是相信祂的门徒，因此我们就当做合乎“义”的事。所以马太告诉我们，为什么耶稣要受洗，如果谁有资格说自己不用受洗，那个人应该是耶稣。祂没有罪，不需要神来洁净，祂却来受洗。施洗约翰说：应该是你为我施洗。这让我知道施洗约翰从来没有受洗，可别告诉浸信会的教友哦。总之，施洗约翰告诉耶稣说：我当受你的洗。耶稣说：不，你要为我施洗，我们理当这样尽诸般的义。这是耶稣给我们立的榜样，无论你认为需不需要，该做的事就是要做，“义”就是做当做的事。耶稣跟一般人不同，祂的受洗不代表悔改，而是代表做当做的事。天父要祂去做，祂就去做。祂没有争论，也没有说：父啊，我不用受洗吧。祂说理当尽诸般的义。耶稣也告诉我们，祂说：你们的义如果不能超过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就不可能进天国。这些人最遵守神的义，他们每个星期要禁食两次、谨守十一奉献，他们走遍洋海陆地、努力吸引人入教，他们读经、祷告、奉献。耶稣说要做得比他们还好、比他们还遵守神的义才行。“义”这个字在《马太福音》里常常提起，得救不是靠着好行为、但得救以后要有好行为，这就是马太的意思。所以未信者读《马太福音》是很危险的，因为他会误以为当基督徒就等于行善。当基督徒是要行善，但是要先成为基督徒，了解吗？所以不要让没有信的人看《马太福音》，否则他会努力成为善心人士，但那并不等于是基督徒。只有得救、罪得赦免以后，才能够行义。

《马太福音》关于门徒的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主题，讲的是审判，《马太福音》中谈到审判比另外三部福音书要多，这是写给那些已经信主的人看的。我刚刚完成了另外一本书，是星期五刚刚出版的，这本书已经造成不小的骚动，是一本关于地狱的书，我相信会让不少人感到震惊，我尽可能的忠于圣经。有许多人压根不信，你们一定知道这件事，书里的内容是耶稣所相信的，我不认为耶稣是骗子，但我在书中所提及的确实令人震惊。关于地狱的教导多半来自耶稣，不是来自保罗、也不是来自约翰，旧约里更没有提过地狱，全都是出自耶稣口中。每当有人问我，慈爱的上帝怎么会送人进地狱。我说，耶稣比谁都懂神的爱，但是祂相信有地狱，我不认为耶稣是骗人的。我要告诉各位，除了我们对于地狱的认识全都是出自耶稣口中之外，其中绝大多数都是出自《马太福音》，不是出自给未信者的福音书，而是出自给信徒的福音书。如果你仔细研读每个警告的前后文，你会发现这些警告都是写给重生得救的信徒，只有两项警告除外，这本书将带来极大的震撼。我读过不少探讨地狱的书，这些书都年代久远，因为近来写这类书籍的人已经寥寥无几了，很少人注意这类事。大家都把地狱丢给别人，这是很糟糕的心态，别人去死、自己没事，天堂我去、你下地狱，大家都应该害怕下地狱。耶稣一再地警告我们，祂两次警告法利赛人，却从来没有警告罪人，很奇怪吧。但其余的警告都是给抛下一切来跟随祂的人，比如耶稣说过，相信大家对这几句话都不陌生：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祂。这话是对谁说的？罪人吗？不是。法利赛人吗？也不是。祂是在对祂的门徒说话，当时耶稣正要差派他们出去传讲天国的福音，就在《马太福音》第十章，那是对宣教士讲的话。祂没有说去告诉罪人，他们会下地狱；而是警告门徒，自己别下了地狱。不必害怕任何人或任何事，只要敬畏大能的上帝，其他什么都不必怕，这一来自然引发了很多问题。但是，如果整本新约之中只有《马太福音》提到地狱，基督徒就应当戒慎恐惧、以免落入神的垃圾场里。欣嫩子谷就是人间地狱，那是在耶路撒冷近郊的山谷，所以废物都被丢到那里去烧尽了。所以《马太福音》是很严厉的一本福音，它教导门徒要认真，要坚定不移第相信，确实遵行耶稣的道路，所以这是一本需要好好教导、阅读还有学习的福音书。

各位想要知道马太为什么要把所有的教导、这五篇讲道放进《马可福音》的架构里面，他为什么不干脆把它们写成门徒训练手册，开门见山地教导门徒。凡是信主的人，就把门训手册发给他，然后叫他熟读就好了呢？

我来告诉各位为什么，因为不能把耶稣的言论跟行为分开，而且也不能不提十字架。懂吗？也就是说，不能够只教导人如何过基督徒的生活、却不提耶稣为他而死，明白我的意思吗？我们不能不谈福音，就是耶稣为我们所做的一切。因为，如果我们只知道自己要为耶稣做什么，我们会骄傲、成为法利赛人，落入律法主义、成为行善的基督徒，我们会忘记了要感谢耶稣为我们所作的一切。所以马太很聪明，他把门训教导建立在福音的架构上，这位差派门徒的耶稣，就是那位医病、使人复活，为我们死而复活的耶稣，所以耶稣说：你们要去，使万民做我的门徒，凡我所吩咐你们的，都教训他们遵守，看哪，我就常与你们同在。这就是结语——“去”、“看”，但是问题是有太多人只想“看”却不“去”。“ 看哪，我就常与你们同在”是有条件的，去使万民做耶稣门徒、祂才会与你同在。

如果有人告诉我，他感觉不到神的同在，我会叫他去带人来信主，你马上会发现神与同在。因为祂的应许是：只要去，看哪，我就与你同在。啊们！

# 马可福音

各位好，在开始看《马可福音》之前，我们先来复习我在《马太福音》提过的几个重点。可能有人没有看过那一集，所以我们来简单地复习一下。

福音书属于特殊文学体裁，它不是传记，也不是历史，事实上它算是新闻公告。有些人把整本《圣经》整理成新闻报导。这是理所当然的。《圣经》本身就是一篇大新闻，它的内容可以说都是新闻，是划时代的新闻，是改变世界的新闻。福音书其实就是新闻报道，所以应该把它朗读出来，就像播报新闻一样。

至于福音书的发展阶段，大家知道福音书总共有四本。为什么要有四本呢？原因之一是，当名人去世的时候，世人对他的兴趣，会分成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名人过世以后几乎马上会有人撰写他的生平事迹。在这个名人过世的讣文中，会提到他生前的作为；等到时间久一点，大家会觉得，光是知道他的作为还不够，还会想知道他说过哪些话，于是开始集结他的言论和书信；再过久一点，就会有一些有关于这个人不同的传记出炉，来探索他的内在世界、他的行事为人、他的个性、他的性格、还有他的行为动机，人们开始想知道，他是个什么样的人。巧的是，四福音书正好符合这样的模式。

最早完成的福音书是我们今天要讲的《马可福音》，它的主旨在告诉世人，耶稣做过哪些事。在马可福音中，耶稣是个行动派，等一下我会告诉你原因。接着是路加和马太福音，他们对耶稣的言论比较感兴趣。马太比较在乎的是耶稣的讲道，路加的记载则偏重耶稣的比喻，但是两本福音书都集结了大量的耶稣言谈。最后出炉的是《约翰福音》。约翰探讨的是耶稣这个人，他探讨耶稣是谁；就某方面来说，约翰看到的是耶稣的内在。马太、马可、路加则是看到耶稣外显的行为言论。因为当时大家看到、听到的是耶稣的行为言论，约翰则深入探索耶稣的内在。因此要真正认识耶稣，从《约翰福音》着手会清楚得多。

人们对于已故名人的兴趣，大体来说就是这样的发展趋势。接着我们深入探讨，从四个方面来看耶稣。

他们从四个角度来写作，所以，从四本福音书的作者笔下，我们看到了耶稣的四种面貌，构成了一幅完整的图画。我们可以说，马太视耶稣为犹太的王，马可视祂为人的儿子，路加视祂为世界的救主，约翰视祂为神的儿子。以上的这四种耶稣的面貌，构成了一幅完整的写照。集合这四种面貌，才算认识这位了不起的人物。

你或许不知道，耶稣有250个名字和头衔，祂是有史以来名字、头衔最多的人。偶尔把这些名字全写下来，是有益而且敬虔的操练。多数的人能记到30到40个，但祂总共有250个。有史以来，没有人有这么多的名衔，耶稣真是个了不起的人物。

但是我们也能从不同的角度来看这四部福音书，刚才我们都是从作者的角度来看，现在我们从读者的角度来看。

福音书的写作对象为何，会大大地影响书中的内容；不仅是写作见解不同的作者会影响福音书的内容，作者所预设的读者群也会影响它的内容。四本福音书预设的读者不太一样，其中两本是写给基督徒，要建造基督徒的信心，使他们对基督信仰打下更稳固的根基；另外两本则是为非信徒而写。

目标读者不一样，所写出来的福音书内容也迥然不同，因为《圣经》中每个句子都跟它的前后文有关，所以《圣经》中不管哪一个段落、章节，都要回归到它的出处来看。

马太和约翰福音都是针对信徒而写的，但是程度上还是有所不同。马太福音是针对初信者而写的，这部福音书适合刚信主的基督徒阅读，可以帮助他们认识自己刚跨入的国度。《马太福音》五篇训词内容是这样的：第一篇传讲天国的生活，第二篇传讲天国的使命，第三篇传讲天国的成长，第四篇传讲天国的社会，第五篇则是传讲天国的未来。对于初信徒而言，这五篇都是值得研读的题目。而《约翰福音》的对象，他自己说了，是信主较久的信徒。,约翰福音>是要帮助信徒相信耶稣是神的儿子，并且相信自己得以承受永生;目的是要帮助老信徒能够持守信仰，信心得以坚定，不致动摇。

马可和路加福音显然是为非信徒所写的。各位如果要送一本福音书给人的话，要先看对方有没有信主，这是做决定最好的依据。《约翰福音》最不适合未信者阅读，但是它却最常被用来传道，这不是很奇怪吗？我想那纯粹是因为希望对方能读到《约翰福音》3章16节、“神爱世人”的那段经文。我们现在所要读的是两本为非信徒所写的福音书，它们不是为非信徒所写的。所以这两本福音书，适合推荐的对象是对耶稣有兴趣的慕道友，帮助他们更多地认识耶稣，认识祂是谁，说过哪些话，做过哪些事。

我们现在来看《马可福音》，这是今天要谈的主题。

四部福音书的作者都没有提到自己的名字。只在书中留下线索，暗示作者是谁，可是都没有明说自己就是作者。他们的用意应该是希望读者把焦点集中在耶稣身上，而不是作者身上；他们要读者看的是耶稣，而非自己。所以马可并没有说是他写的，但是我们知道它是，他没有把注意力引到这件事上。那我们对他了解多少呢？首先令人惊讶的是，他有三个名字。其中一个我想你们绝对没有听过，你们听过马可，那是一个拉丁名字——马可士。这意味着他虽然是犹太人，却跟罗马政府的关系相当良好。我们知道他家在耶路撒冷，有一间大房子。他的家世显赫，至少有一个婢女。另外还有，他应该和罗马或拉丁有所关联，所以他的家人才给他取个拉丁名字，马可士。此外，他是犹太人，所以有个希伯来名字，叫做约翰拿，简称约翰，约翰马可，约翰拿，意思是“耶和华彰显恩典”。神的确已经彰显恩典在他身上。说不定他是礼拜二出生的，因为礼拜二出生的孩子充满恩典，不过当时还没有这首诗就是了，所以我们知道他叫约翰马可。第三个名字你绝对猜不到，这个希腊名字很难念，是柯罗波达托洛司。约翰、马可、柯罗波达托洛司，一定有人猜那是什么意思，它的意思是“手指”，这个字意思其实就是“肥短的手指”，可见马可生来手指肥短。但就是这些肥短的手指，写下史上第一部福音书，神乐意使用肥短的手指。

以上就是他的三个名字。一个是昵称，希腊名字，一个是拉丁名字，一个是希伯来名字。耶稣死的时候，十字架上就刻着这三种语言，希腊文，拉丁文，希伯来文，马可三种语言的名字都有，是他记下耶稣死时十字架上的三种语言。

他的母亲是马利亚，希伯来名字就是马利安，至于马可的父亲，一般认为他父亲可能就是那个头顶水壶的人，是主在安排最后晚餐的时候，吩咐门徒进耶路撒冷城去，看到有人拿水瓶迎面而来的时候，就跟着他，他必指给你们摆设整齐的一间大楼。最后晚餐几乎可以确定是在马可家中举行的，一般来说，我们就是从这里推断出这本福音的作者是谁。

另外，在客西马尼园也有一个线索，在这里，耶稣在受死前的最后一夜，就是在客西马尼园这里痛苦的祷告。但是《马可福音》中记载了一段不寻常的小插曲，当门徒都睡着，耶稣彻夜祷告的时候，有很多士兵前来逮捕耶稣。《马可福音》说，他们当时抓到一个少年人，赤身披着一块床单，他把床单往士兵手里一丢，就逃离了现场，赤身逃入黑夜中，那个人是谁呢？他一定是有肥短的手指的约翰马可，他一定是跟着耶稣他们，随手抓一块床单披着，跟着他们来到客西马尼园，躲在树后面，看到了整件事件，所以我们才能得知耶稣祷告的内容。耶稣不太可能会告诉别人祂当时的祷告，但是马可听到了——“阿爸父啊，求你将这杯撤去”——全都记载在《马可福音》中，这段小插曲所透露的是马可就在现场。马可他赤身地逃回家中，却把床单留在士兵手里，这个少年人就是马可。

显然，马可年轻的时候见过耶稣，但是马可他在新约中从来不是主角。神国非常需要配角来服事许许多多的主角。各位明白我的意思吗？神国需要很多能够忠心事奉别人的人，约翰马可就是这样的人。

他其实是初代教会中四大基督徒领袖的助手，这四大基督徒领袖的第一位是他的表兄巴拿巴。巴拿巴把马可带在身边、训练他，交代工作给他做，巴拿巴将马可训练成不亚于保罗的助手。过了几年之后，马可在罗马认识路加，所以马可和路加这两本福音的关系显得非常密切，我们等一下会看到。最后，马可成为彼得的私人助手。彼得在保罗之后到达罗马，年轻的马可担任他的翻译。马可会说拉丁文，彼得不会。加利利的渔夫多半没有受过教育，所以彼得当时在罗马确实需要翻译人员。我也经常需要。口译员专门搅局，这些人淘气得很，会占用你一半的时间，但是你又少不了他们。马可当时就是彼得的口译员。马可在罗马把彼得讲道翻译成拉丁文，第一部福音书就是这样写成的。

我们推测是这样的。一天，罗马教会的人来找年轻的马可，请马可帮个忙。马可问他们说：你们需要我帮什么忙呢？他们说，彼得的讲道，教会希望能够把它保存下来，请把彼得传讲耶稣的内容写成文字的形式，因为彼得这样传福音，早晚会被政府捉去杀头的。当时的罗马皇帝是暴君尼禄，所以教会要求马可记下彼得的讲道。因为彼得是耶稣的门徒，所以要写下他的讲道。马可去征询彼得的意思，可是彼得却兴致缺缺，据说他对这件事未置可否，不阻止，也不鼓励。他让马可自己决定，彼得没有意见。我对这种事情也心有戚戚焉。因为，多年以前，教会有一个人来找我，问我介不介意他录下我的讲道内容。当时我的回应跟彼得一样，我说悉听尊便，我没什么意见。可是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样会演变成什么结果，马可或是彼得他们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本书竟然会因此而流传两千年，至今仍为世人所研读。神国的事总是令人诧异，事发当时任谁也不明白，但是一切都在神的计划中，而且影响至深至远。

教会的人请马可记下彼得谈论耶稣的事，他们希望保留下来。彼得说，悉听尊便，我没有意见。于是手指肥短的马可就开始写作。成果就在各位的手中。

这本福音书不时会被人称为“彼得福音”，因为它其实是彼得讲道的内容。请记住，新约的内容几乎都是先讲，然后才把它写下来，所以内容才会如此的生动。其中有一些内容文法不太对劲。那是因为它是演说记录，而不是文字作品。所以，把它们朗读出来会比较适合。我想如果能够把它们大声地读出来，那是很振奋人心的。

我记得多年以前，我们夫妻到伦敦的一家剧院，我想是彩虹剧院，就在泰晤士河下游河畔。我们去欣赏一场个人表演，演出者是艾立克·麦克隆，在座有些人应该知道他，在两个半小时的表演之中，舞台上只有他、一张椅子跟一张桌子。两个半小时之久，观众听他一个人朗诵《马可福音》，听得如痴如醉。当时，坎特伯里大主教就坐在我们前两排聆听。而几个月以来，那家剧院天天爆满，后来还得换到西区一间比较大的剧院，而他就是单纯朗诵《马可福音。》这样就有成千上万名的观众，愿意付钱去看这场表演。艾立克.麦克隆说：他的祖父是一个敬虔的人，他小时候祖父叫他跪在地毯上，按手在他身上说，有一天你会为千万人朗诵福音。多年以后，他做到了，我甚至不知道他是不是基督徒。但是他朗诵的《马可福音》，使观众听得如痴如醉。可见彼得传扬耶稣的时候，他的讲道是多么感动人心。

亲爱的老彼得，我称他为行动派。他的个性莽撞，跟我很像，管不住自己的嘴巴，每一次一开口就会讲错话，可是却一而再、再而三。他的性情冲动，只有他想走在水面，别人都没有这么做，只有他想走在水面。当约翰说，是耶稣在岸上，只有彼得跳下水。耶稣复活以后，彼得也没有耐心等候耶稣，他急着去捕鱼。

彼得是坐不住的，在《马可福音》中处处可见这种紧凑的步调。其中有一个字，出现了41次之多，随即，立刻。在比较旧的版本里，提到祂即刻上船，船即刻驶到另一边，好像横渡八里宽的加利利海只要两秒钟，每件事都是立刻发生。读者的情绪也跟着兴奋起来，那就是彼得他讲道的风格，马可忠实地把它记录下来。所以《马可福音》是四福音中最生动逼真，朗诵起来最振奋人心的。

我猜彼得这种急性子的人不喜欢长篇的讲道，整本《马可福音》里面只有一篇长篇讲道，想必彼得对这篇讲道印象深刻，所以才记得记录下来。所以《马可福音》的重点不在耶稣的讲道，没有登山宝训，只有一连串的行动，一件接着一件。兴奋热情，这就是彼得，这可以让我们看见新约时代，初代教会基督徒不同的性情。

《马可福音》着重彼得的弱点，而不是他的长处，这不是很有意思吗。《马可福音》中可以找到“撒旦，退到我后面去吧”，却找不到“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所以，彼得不怕别人知道他的弱点，他偶尔会让主失望，但是却从不自夸，很有趣，不是吗？在别本福音书中找得到彼得的优点，但是在这里看到的是他的弱点。

《马可福音》记载彼得三次不认主，却没有记载他重拾信心。《约翰福音》里才看得到耶稣三次问他说：你爱我吗？你爱我吗？你爱我吗？马可只记载彼得不认主。这证明《马可福音》是彼得所传讲，约翰马可所撰写的。

彼得对耶稣行的神迹也很感兴趣，《马可福音》记载的神迹比马太、路加、约翰福音都还多。以神迹的数量为例，《马可福音》中有18件神迹，至于比喻，在《马可福音》中只有4则、《马太福音》有18则、《路加福音》有19则。由此可见，彼得对神迹很感兴趣，对比喻则兴致缺缺。他关心耶稣的作为而不是祂的言论。

此外，我们在这里看到彼得的无知还有知识。彼得对耶稣的出生可以说是一无所知，无论是在《使徒行传》的讲道或者是在他的书信中，都看不出彼得对耶稣的出生有任何了解，彼得对耶稣的认识是从约旦河开始。当时彼得和安得烈在那里受洗，耶稣也在受洗，施洗约翰介绍他们认识耶稣，彼得的知识从此开启，到主复活才结束。所以我们在《马可福音》中找不到圣诞的故事，也找不到耶稣童年的记事，《马可福音》从彼得认识耶稣开始。彼得不能传讲圣诞故事，因为他根本不晓得，所以一次也没有提过。我想证据相当明确，《马可福音》是出于彼得。

接着，我们再来看到，马可这本福音书实在编写得非常巧妙。他收集了许多的素材，然后，把它们放进一个架构里，马太和路加也沿用这个架构。现在我让各位看一个东西。这里有一张图表。乍看之下好像很复杂，不过我会把它解释得很清楚。喔，这张图表可真大，连打开都有点困难。

我们来看看，这三块分别代表马太、马可、路加福音。在这里，《马可福音》的资料是粉红色，穿插了一点绿色，各位看得见吗？粉红色代表四本福音书的共同之处，绿色是只有马可记载的部分。所以，第一眼你会看到马太完全采用马可的架构，路加也是一样。但是，他们的做法不同，马太把《马可福音》切成一小块、一小块，中间加进自己的资料；路加是把马可福音切成大块，整块采用。

一直以来，都有一个争议，到底是马太和路加参考《马可福音》、加以扩充，还是《马可福音》从马太和路加福音浓缩而成。比较可能的情况是，马太跟路加参考《马可福音》，然后再把它加以扩充。

另一个有趣的色格是蓝色，它代表《马太福音》特有的内容，没有沿用别人的；黄色代表《路加福音》自己的部分。注意《路加福音》里耶稣诞生的故事，以及《马太福音》前面的部分。抱歉，蓝色不是马太，白色才是马太自己的部分；蓝色是马太和路加都有，但马可没有的篇章。所以真的很复杂。

但是看得出来，《马可福音》的内容，在马太和路加福音里都有，就是粉红色的部分。马可提到耶稣故事的基本大纲，马太和路加福音都加以采用，这是一个很重要的观念，我想稍后我们会再谈到。

现在，先来看看《马可福音》的架构，我会尽量用象征性的方法来解说，其实它也不会太抽象。先来看看这个，《马可福音》涵盖三年时间，就是耶稣传道服事的那三年。《马可福音》呈现一个清楚的曲线，前两年半是铺陈，推向高潮；之后那6个月，情况急转直下，这个时间点就像是分水岭。

故事从约旦河开始。约旦河是地表最低点，这里是约旦河，这里是加利利海，故事从约旦河发展到加利利，然后一路向上攀升，最后到达应许之地的最高点，也就是黑门山。在黑门山山脚下有一座小城，该撒利亚腓立比。前两年半的故事都是在为这个关头做铺陈，花了两年半的时间，这个时候才达到这个故事的高潮。一到了那一点，耶稣马上动身到耶路撒冷。

接着故事开始走下坡，就是从那个高点往下走到犹大。穿越约旦河东一个小地方派利亚，所以他们从北方的黑门山沿约旦河东走到派利亚，一直到犹大，耶稣就在那里死在十字架上，然后三天之后复活。

各位知道那一点有什么重要呢？耶稣在等什么呢？一切似乎都是在为那个关头铺陈，然后突然间出现180度大逆转。所以最后六个月和前两年半相比，有天壤之别。事实上，最后一周才是关键所在。

在那之前，我们先来看看马可福音中的加利利部分。这个部分涵括了两年半的时间，路线则是从约旦河上至黑门山。这里的服事分成三个阶段，这三个阶段正是《马可福音》的主旨。第一阶段，耶稣广受民众的爱戴，数千人得到医治，他周游各地讲道，所以在第一到第三章，耶稣到处受到欢迎，耶稣的声望高涨，万民拥戴，非常成功。接着进入到第二阶段，情势开始逆转。第一个冲突发生在安息日，冲突随即升高。不久以后，耶稣的敌人就比朋友还要多。在第七到第九章进入第三阶段，耶稣把重心放在12门徒、12个男人，从服事几千人到现在专心带领12门徒，前九章涵盖了两年半的时间，第十章涵盖最后六个月，十一到十六章涵盖最后一周。现在我们要问的是：这里到底发生什么事，竟然完全改变了耶稣服事的方向呢？

我们回来看刚才的图片，左边的图片是在黑门山脚拍摄的，一个称为该撒利亚腓立比的地方，这个地方很有名，是约旦河的发源地。约旦河宽30到40呎，从峭壁直奔而下，在黑门山脚下，名符其实，就像从磐石流出来的水。约旦河没有确切的起点和终点，这是最叫人叹为观止的景象。它是黑门山顶的积雪融化，沿着山边裂隙流下来，再从河面地底的洞冒出来，所以它只是看起来像河，和这一样宽，或是更宽，从这座峭壁直奔而下。你可以想想看，这样一个奇特的自然现象，一定会引发迷信，以及邪教崇拜，几千年来，这里确实成为异教敬拜中心。从峭壁流出的水上方，不知道你看不看得清楚，这里有一个洞穴，峭壁面这里有一些凹洞，只有几个小凹洞，我想已经有人看到了，他们通常是把神像放在凹洞里。我要特别提出两个特别的神像，其中一个是希腊的潘神，直到如今，这地仍被称为潘内亚斯或是班尼雅斯；另外一个是凯撒的雕像，那是希律王的四个儿子之一腓立所立的神像。希律王死后，腓立继承这块封地，就用自己的名字为这地命名，罗马皇帝称之为该撒利亚腓立比，也就是“凯撒”加上“腓立”。我们现在来想想，一个是希腊的潘神，他是希腊神祇，可是却以凡人的样貌出现；另外一个则是凯撒，他是人类，可是却被称为神。

有一天，耶稣带着12门徒来到这个地方，他问门徒：人说我是谁？现在你知道为什么是在这里了吗？身后的一个雕像是化身为人的神，一个是被奉为神的人，这个时候耶稣问，那么我是谁，我的位置在哪里？

门徒回答：有人说你是先知转世，因为你才30出头，你的才智过人，你前世一定是一个伟人。耶稣说，有意思，那我前世是哪个人呢？有人说是耶利米，也有人说你是施洗约翰。“那你们说我是谁？”耶稣祂等着问这个问题，等了两年半，答案是从彼得口里说出来的。“你从前活着，但不在这世上，你是活在天上。你是基督，永生神的儿子。”彼得是第一个这么说的男人。我希望你知道谁是第一个这么说的女人，就在几个礼拜以后。是马大说的，她不只厨艺好，更是第一个这么说的女人。

彼得是第一个这么说的男人，于是，耶稣就对彼得说：如今祂终于可以去完成两件事。祂提起两件祂从未提过的事情，祂说现在祂要建立祂的教会。在这之前，祂从未提过教会。祂讲道、医治、喂饱众人、平息暴风雨，但是从来没有提过要建立教会。如今，祂说要建立教会，因为在人还不认识耶稣之前，祂不能建立教会。教会是要建立在认识耶稣的人身上，这样教会才能建立。而彼得这个名字的意思，就是磐石。他原本的名字是西门，指的是风中摇晃的芦苇。耶稣说，西门，你是芦苇；但我要使你成为磐石。很感人吧。当彼得一说出耶稣是谁，主便说，祂现在可以建立教会，且死在十字架上。

门徒跟随主两年半的时间，祂未曾对自己的死泄露只字片语，只字未提，现在祂说自己可以上十架了。但这个时候彼得却又说错话，他才刚刚称耶稣为王，说祂是基督，现在又说：我不让你上十架。谁才是王？你是王，但是我不让你死。别怕，你可以把教会建立在我身上。但是我不会让你上十字架的。当下，耶稣就严厉地斥责他。

黑门山脚下就是分水岭。当时，耶稣带着彼得、雅各、约翰上山，爬到雪线之上，黑门山终年积雪不退。就在那里，彼得说，祂的衣服洁白，比洗衣粉洗出来的还要白。彼得其实是用“洗洁剂”这个字眼，当时的洗洁剂就等于现代的洗衣粉。那是因为他们看到有光从衣服里透出来，他们看到主的荣耀。从那以后，主就朝着十字架直走，一路往南，直到赴死。这就是《马可福音》的架构，马太和路加都用这个架构作为基础来写作。

现在我们来对《马可福音》做一个总结。《马可福音》有什么重要性呢？

第一，它让我们对基督的位格有清楚的认识。我不知道各位读《马可福音》的时候，有没有注意到这一点。我挑几节经文来读，我不会告诉你经文出自哪里，我在各章挑出一行。“祂不许鬼说话，因为鬼认识祂”；“耶稣责备他说：不要作声”；“耶稣打发他走，严严的嘱咐他说：你要谨慎，什么话都不可告诉人”；“耶稣再三地嘱咐他们，不要把祂显露出来”；“耶稣切切的嘱咐他们，不要叫人知道这事”；“耶稣不愿意人知道”；“耶稣嘱咐他们，不要告诉人”；“耶稣打发他回家，说，连这村子你也不要进去”；“耶稣就禁戒他们，不要告诉人”；“耶稣嘱咐他们说，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马太、路加和约翰福音中完全没有提到这些。在前两年半中，耶稣禁止任何人谈论祂是谁。两年半过后，祂才问门徒“我是谁？”你们认为我是谁？看得出主是如何预备门徒的吗？祂要门徒自己得到结论。祂是为他们好，不要他们听从邪灵或道听途说。祂要门徒从天父那里认识祂是谁。圣经学者所谓的“弥赛亚的奥秘”，是《马可福音》中的一大特色。马可说主在守密，禁止他们告诉任何人，借此约束他们的思想，直到主认为门徒已经知道而且也学到够多。一般称黑门山脚下这个时刻为“大认信”，这件事扭转了整个剧情。

所以《马可福音》的第二个主题就是基督的工作。《马可福音》最著名的特色就是强调基督的死。有人说《马可福音》就像快车先减速，然后慢慢进站。他用几页篇幅，匆匆的带过前两年半，然后放慢速度，用接下来几页涵盖几个月。速度再减慢，用几页描写一周。接着再用几页描写一天，然后再细述几小时。最后快车停靠在各各他。一开始是全速前进，然后一路减速到终点，最后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完成祂的工作。

马可强调耶稣受死的人性层面和神性层面。人性层面是这样的，耶稣是因为亵渎神的罪名而受审，现代的鲁西迪同样也被控这项罪名，而且判决有罪。在回教律法和摩西律法中，亵渎神都是死罪，所以耶稣被控亵渎，只是因为祂说自己是神。在犹太律法中那是死罪，而且只有死路一条。他们试图寻找见证来控告耶稣，只是证词都各不相合。于是祭司做了一件违法的事，他对耶稣说：我奉永生神之名命令你，告诉我你是谁？奉永生神之名的命令一下，身为犹太人的耶稣自然必须开口。祭司问祂，你是那当称颂者的儿子基督不是？主说：我是。大祭司就撕裂衣服说，你们都听见了，你们的意见如何？70个人都说治死祂。问题是，他们不能光明正大地处死祂，因为犹太人受罗马政府管辖，所以要获得罗马政府许可才能将祂处死。但在罗马律法中，亵渎神不是一项罪名。这么一来，该怎么做呢？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更改罪名。他们把耶稣送交彼拉多，控告祂犯了叛国罪，而非亵渎神。马可清楚记下这件事，叛国罪不是耶稣自称为神而是自称为王，犹太人的王。这就是耶稣之死的人性层面，从头到尾都是不公不义的。耶稣祂既没有亵渎神，也没有叛国，全是被人陷害的。

《马可福音》中也有神性的层面。耶稣一开始就知道，祂来是要为人受死，牺牲自己，来救赎世人，这事必要发生。祂一定会遭到背叛，神定意如此。而彼得也势必会试探耶稣，劝祂逃离十架。在这个地方，生动地描绘出基督人性的层面，耶稣如何为世人死在十字架上。所以，《马可福音》非常适合未信者来读。

《马可福音》还有另外一个值得注意的重点，它通篇都谈到了两个关键字——惧怕和信心。惧怕和信心贯穿全书，彷佛要人面对抉择，你对这件事，你的反应是什么呢？惧怕或信心？记得耶稣平静风浪的故事吗？耶稣站在船上，门徒对祂说，我们丧命，你不顾吗? 耶稣说，为什么胆怯，你们还没有信心吗？这一切只为带出一个重点——不要怕，只要信。不要怕，只要信。即使到最后耶稣复活的时候，马可还是坦承门徒看到耶稣了，可是还是不信。他要责备门徒的不信，所以他一而再、再而三地重复，你们为什么惧怕？不要怕。不要怕，只要信。

这里我们清楚地看到基督的位格、基督的工作。在面对超自然现象的时候，不要怕，只要信。就是因为这样，我总是推荐未信者读《马可福音》，对不认识耶稣的人来说，《马可福音》提供了最基本的认识，基督的位格，基督的工作，以及可以怎样回应。

在结束《马可福音》之前，有一件事我必须要说清楚，因为如果没有说清楚，以后会有很多的问题。那就是《马可福音》的结局很特别，事实上，它最后一句话没有说完。早期发现的《马可福音》手稿，到第十六章8节的中间就结束了。它最后的一个句子很怪，它说：因为她们怕……，然后句子到此就结束了。英文翻译通常会稍微润饰为“因为她们惧怕”或是“她们害怕”，但句子确实是突然断掉，而且结束在惧怕这个重点。《马可福音》的主题是围绕着惧怕和信心，这引发了一个问题，故事后来发展如何？马可为什么不好好地写完呢？为什么在《马可福音》中，没有耶稣复活以后显现的记载呢？只写到空坟墓，有人发现坟墓是空的，可是却没有提到耶稣向门徒显现的事。这在福音书中是很不寻常的。我想至少有三种可能：

第一，是马可故弄玄虚，留下未知的结局，让人可以揣测。不过我想这不太可能，这种结局很怪。他只写到，妇女什么也不告诉人，因为她们害怕……。各位会不会觉得，这样的福音书结尾未免也太奇怪了。

第二，《马可福音》没有写完的第二种可能，是马可写到一半的时候被打断了，可能是突然被捕或者被带走，以致手稿没有完成。

第三种可能是，结局因为某种原因而失传，可能是被撕掉或者是手稿被毁了，或者甚至有可能是被彼得撕掉了。因为这本福音其实是彼得的福音，记载彼得传讲耶稣的事迹，耶稣复活显现的主要对象包括彼得在内。虽然我们不知道时间、地点，但是最早看见耶稣显现的男人就是彼得，这里没有这段记载。我想，或许彼得认为这太宝贵、太亲密、太私人，所以不愿意公诸于世。没有人知道，上天堂的时候一定要问清楚。虽然信徒不见得关心，但是别人一定会问怎么回事。

虽然我们不知道，但是后来有人加入其它结局。不同版本的《圣经》，结局不尽相同，有的短，有的长。但是，只是长短不同的差别而已，总之有人完成了《马可福音》，故事才得以完整地呈现。《圣经》大多采用长的结局，就是第9到20节。这个结局兼顾了惧怕和信心，它的确说到门徒不信他们所看到的，也提到一些耶稣的言论，重要却不讨喜的言论，因而使得这个结局受到质疑。比如说，耶稣在这里谈到了方言，这是耶稣说门徒说方言的唯一记载。另外，还有赶鬼、医病、拿蛇、不受害，这些保罗在马耳他都遇到了。这是大家不爱听的。另外，耶稣在这里也提到得救必须要受洗。祂说，信而受洗的必然得救。这也是大家不爱听的，所以后来争议不断。虽然这个结局不一定是马可所写，但是至少是初代教会里的人写的，反映了初代教会对耶稣最后托付的认知，也涵盖了其它福音书的内容。

这里提到以马忤斯路上的事，也提到《马太福音》中的大使命，看来是有人把其它福音书拼凑起来，然后完成了马可福音的结局。我想等我们以后上了天堂，就能够把这件事情的来龙去脉和原委搞清楚了。但是我相信这个较长的结局的确出于神，它真实反映出初代信徒的共识，即使那不是马可所写的，也不是彼得所说的。

《马可福音》就研读到这里了。

# 路加福音

各位，我现在来唸一段文字，请各位投票，猜猜这段话的出处。到底是旧约是新约，还是莎士比亚的作品。我保证会是其中之一。我唸完以后，请各位马上表决。这段话是这样的，这些事即行在有汁水的树上，那枯干的树，将来怎么样呢?这段话是出自旧约，新约，还是沙士比亚?现在表决。有多少人认为是旧约?有多少人觉得是新约?多少人觉得是莎士比亚?很好，多数人是对的。它出自路加福音。

是耶稣背十字架，上髑髅地途中所说的话，祂告诉耶路撒冷的妇女，不要为我哭，要为自已哭。这些事即行在有汁水的树上，那枯干的树，将来怎么样呢?这是木匠会说的话，有汁水的树不能砍。意思是，今天我是无辜的，他们还要杀我。如果有一天你们反抗罗马，他们会如何对你呢?我提这个问题是有原因的。路加福音是最受喜爱，也是最没有名气的一本福音书。你可能会觉得惊讶。路加福音独有的经文，我想大家都很熟悉。至于它其余的经文，则普遍受到忽略。在马太、马可，或约翰福音里有的，一般人就不会去读路加福音。

我写下几节经节，这是其中一句。「坐满我的屋子」，我怀疑你们有几个人。知道这句话的出处，它出自路加福音，是耶稣说的。再来一句，「学生不能高过先生，凡学成了的不过和先生一样」。这句话你们以前有没有人听过。还有一句，「没有人喝了陈酒又想喝新的，他总说陈的好」。

我还可以继续举例。路加福音的某些经节，我想大家确实耳熟能详。象是浪子回头，好撒马利亚人，这些大家都知道。矮子撒该千方百计，爬树看耶稣的故事。马大和马利亚，与主同钉十字的犯人。以马忤斯路上的故事。

在这里有二张照片，这是以马忤斯。在以马忤斯大街上有一对夫妇，克罗帕和他的妻子。在第一个复活节走在街上。顺带一提，克罗帕是耶稣的叔叔，约瑟的兄弟。所以他们是亲戚，而非亲近的门徒。事情就发生在以马忤斯，有人说，以马忤斯路上的故事，是世界上最美的。的确扣人心弦，你们都听过。还有好撒马利亚人的比喻，这间就是故事里的客栈。位置就是在耶路撒冷，到耶利哥中间的旷野里。 那里只有一间客栈，什么原因呢?因为只有那里有水源。耶稣自然会记得那间客栈，地点是在什么地方。你们都很熟悉好撒马利亚人和以马忤斯路上的故事。但是，我要带各位去看看，你所不知道的路加福音。

例如，在约翰福音里读到，你们是世上的盐。我听过很多传道人，谈到这里的盐，说是防腐剂，是调味料，全都想成厨房用的盐。但是，如果你读路加福音会发现，耶稣的意思并不是厨房用的盐。路加提到的盐，是田里用的肥料，是马桶用的消毒剂，用在粪堆上。我告诉各位，这种从死海挖上岸的盐，富含碳酸钾。钾盐适合用作肥料，也适合作消毒剂。所谓世上的盐，它的意思并不是指防腐和调味。而是做社会的杀菌剂和肥料，促成好事，抑制坏事，这才是更有意义的解释。大家从马太福音断章取义，自行赋予食用盐的意义。这里的盐变成食物了，而在路加福音里，路加告诉我们正确的意思。我们继续往下看。

我们现在再来看看，整卷路加福音。我们对作者知道多少?在读他另一部作品，使徒行传的时后。我会详细介绍他。我们知道他是外邦人，外邦人医生。他是圣经中唯一的一位外邦作者。其他39位圣经作者，全都是犹太人。路加是唯一的外邦人。路加出身于安提阿。等一下，我会让你们看那地方的照片。那是叙利亚的一个大城，一直到现在还存在。耶稣的信徒最早就是在此，称为「基督徒」。「基督徒」不是信徒的自称，而是别人对他们的称呼。路加毫不避讳用「神」这个字，他跟犹太作者的作风不同。马太不爱用「神」这个字，因为他是犹太人，因此他说「天国」。路加却随心所欲地提及「神国」。犹太人怕提到「神」这个字，可是外邦人不会。

我们知道路加是医生，他习惯研究并且习惯于记录。这真是一件好事，因为他的记录十分真确。他在路加福音中，大量使用医学用语。象是彼得的岳母患热病。这个医学用语，只有医生才会用。在这里，我发现神其实很幽默。祂要一位医生来告诉我们，处女怀孕的事。我都知道医生向来强烈怀疑，医治和身体的奇迹。所以，神拣选一位医师，来告诉世人这一切。于是路加他就雀瓶中选，负责从马利亚口中得知详情。马利亚未曾谈论这件事，她把一切藏在心里。路加医生以问病的亲切态度和她谈话，问她怀胎生下耶稣的过程。

路加也是旅行家，他走遍许多地方，而且还跟彼得一起旅行。他的眼界宽，见闻广，因为只有他称加利利海为加利利「湖」。对他而言，那只不过是个「湖」，仅仅13英哩长，8英里宽。对渔夫而言，加利利是海，但是路加知道那只是个湖。在行遍世界的旅行者眼中，它确实如此。

路加的写作技巧非常高明，相当高明。我举个例子来说明，他是如何高明地编写故事。他是如何地编写比喻。我们每一次提到，路加福音第十五章，多半就是谈到大部份的人都知道的浪子的故事。那其实是浪子父亲的故事，那位父亲把家业分给二个儿子，简直就是浪费钱。但是事实上，你往下再读二章的话，会发现有一条贯穿的主轴，看见路加如何巧妙地地创作出圣经中可读性最高的经卷。

第十五章一开始就写到，税吏和罪人在屋内和耶稣一起吃饭，法利赛人和文士，在屋外议论纷纷，这就是本章的背景(08:36图表)。接下来这两章也是在这个背景下，带出耶稣的比喻来。于是耶稣开始讲故事。第一个故事，祂讲到迷羊的比喻。一只羊走失，羊知道自已迷失。接着是失钱的比喻，但钱不知道自已失落。一个主人是男人，一个是妇女，两个人都掉了东西。耶稣接着说到主要的故事，关于二个迷失的儿子。重点不在小儿子，而是在大儿子。他比小儿子还要迷失，但是自已却不知道。小儿子像迷失在远方的羊，但他自己知道。大儿子就像失落的那一块钱，自已却不知道。你看到这样的对照了吗?

当我们进入第十六章的时后，会看到另外两个角色，对应这二个，那是一个非常令人费解的故事。记载着耶稣成为不义的管家，各位记得吗?有人想不通，但是有趣的是，二者确实是同样的用字。小儿子在远方浪费财物，管家浪费他主人财物。同样的用字，同样的性格。而大儿子样样都作对，他未曾违背过父亲的诫命。就像这个财主，他觉得自已从来没有犯过罪，最后竟然落入地狱。因为他对别人漠不关心，纵容自已，远离神。

所以我们可以看到，那条主轴贯穿前后。路加巧妙地将这些主题，贯穿在一起。可惜的是，有人用章节来切割圣经，容易让读者忽略它的连贯性。我们从错误的点开始读，却失去了线。路加福音中，有一条条美丽的线，他是高明的作者，这只是一个例子。如果，你想欣赏路加风格的经典之作，不妨读读使徒行传最后船难的叙述。不曾有任何船难叙述，像他那一样堪称完美。

路加是一位作家，也是一位传福音的人。他渴望自已得够为基督得人，他自已成为基督徒以后，就希望让世人都知道。但是，他的方式不是讲道，他不会讲道，但是他会写作。他运用写作的恩赐，带领人信主。那么他是写给谁看的呢?并不是写给一般的非信徒，而是为一个人写的。路加做这些研究，写下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都是为了他在书中所称呼的，这位提阿非罗大人。以后在使徒行传的讲座中，我会再为各位详细地说明。

基本上，我相信一件事，路加做这些研究，他写这二卷书，只有一个目的，就是要救保罗脱离罗马的审判。当时，他和保罗在罗马，当然，在审判的时候，辩护律师和法官都会想要知道，犯人之所以被告的原因，所以，路加写下这两卷书。一本是讲建立这个信仰的耶稣，一本是讲宣扬这个信仰的保罗。我们一旦掌握到这个重点，就会发现这两卷书都合情合理。

例如:在这两卷书中，路加福音三次声明，耶稣是无罪的。使徒行传也三次声明，保罗是无罪的。各位记得吗?本丢彼拉多他也曾三次说耶稣是无罪的。同样的，在使徒行传这卷书的最后，罗马法官也三次说保罗无罪。此外，在这两卷书中，耶稣和保罗都未曾违抗罗马政府，这一点罗马兵丁最清楚不过了。

这两卷书都在表达，无论是基督信仰的创始者耶稣，或者是在狱中受审的保罗，都没有违反罗马法律，而是犹太人在造谣生事。以上就是这两卷书，背后的人为因素。只要从这个观点来解读，就会发现路加福音是在对那位法官或辩护律师说话。「大人」是当时的一种官衔，所以，他才称他为提阿非罗大人。路加福音是为保罗辩护，我们知道路加成功了。保罗因而被释放，并且继续传福音的事工，直到二度被掳入狱，最后被送到断头台。

所以路加福音是为保罗和耶稣所写的绝佳辩护书，上呈对象是罗马法庭；但路加当时并不知道，自已所写的是圣经，也不知道这本书在两千年后，会流传全世界。他写作纯粹是为了要帮助狱中的朋友保罗。但是神却有别的打算，这是神一贯的作风。我们以为自已只是在帮助别人。神却有一个你所不知道的伟大计划。所以，这是律师的辩护书。

路加到哪里去弄到这些资料的呢?我可以告诉各位，答案是这样的。保罗在该撒利亚坐牢的那二年，路加有的是时间，他四处去收集有关耶稣的资料，想必就在那段时间里，他去拜访了马利亚。有迹象显示，路加访谈过雅各。说不定还有马太，一定也有约翰。因为路加福音中某些部份，只在约翰福音中才有。象是削掉大祭司仆人的耳朵，记不记得彼得拔刀，削掉大祭司仆人的耳朵，这段是从约翰那里听来的。路加即不是门徒，也不是使徒。他从没见过耶稣，也不是目击者。所以，他尽可能仔细地，找到每位目击者，试图了解关于耶稣的事迹。在该撒利亚等了二年，等到保罗被押解到罗马。等保罗到了罗马，又有二年的时间，让路加写完保罗的故事。

使徒行传不尽然是使徒们的行传，几乎没有任何使徒，出现在其中。保罗一出场，其他人就被遗忘了。这个故事是讲保罗跟基督信仰的关联，以及他行遍罗马帝国所发生的事。这一切都是目击证人的说法，他在路加福音一开始，说到自已的用心。他尽可能的去找出事情的直相，虽然有好些人提笔作书，但是，路加他自已深入去调查，收集目击证人的证词，那些才是司法审判所需要的证据。二手资料不够好，必须要有目击证人对事件的证词。路加自已并没有目睹保罗，或者是耶稣的事迹，而他的资料都是来自目击者的口中。路加谨慎地将这些资料汇整起来，这是一部惊人，独创的研究成果，来看上次那张图表。

路加福音在右边，黄色代表他的原始资料。你们看这里有一大片，路加在罗马见到了马可，大量取材马可福音；但是自己也做了许多第一手研究，特别是耶稣出生的记事。之后，路加又大量地着墨在耶稣南行的这段路程。马可只花一章写这段路程，路加却写了好几章，耶稣就是在那个时后说了浪子的故事，乃至最后的复活和基督受死，路加都用心找出许多独一无二的资料，作为佐証。

所以，路加福音有哪些地方是独一无二，是其他福音书所没有的呢?第一，耶稣的出生，完全出自马利亚的角度。马太福音中的耶稣诞生，完全是出自约瑟的角度，完全从男性的角度来看这件事，所以看不到怀孕生子的细节。显然马太是从约瑟得知，耶稣诞生的故事。但是，路加是从马利亚得知，这就可以解释两卷福音书，族谱不同的原因。你有没有注意过其中的不同。马太福音是从约瑟的父家回溯到大卫王。路加福音则是从马利亚的父家回溯到大卫王，可见耶稣的双亲都是大卫的子孙。就父亲而言，耶稣是大卫合法的子孙，就母亲而言，耶稣是大卫的血脉。

路加福音书中的耶稣诞生，是从女性的角度来写的。从伊利沙伯和马利亚，她们两个人的角度来写的。路加从她们的口中得知这个故事。所以，只有路加福音中提到耶稣的童年，只有他设法挖掘耶稣30岁以前的生活。相当令人惊奇，不是吗?我们知道耶稣是一个木匠，但是，他在12岁的时后举行成人礼。不知道，你有没有参加过，犹太人的成人礼。「成人礼」代表有能力行善。犹太男孩长到12岁的时后，就有能力行善。所以要开始为自已的行为负责任。男孩在12岁之前做错事，父母要受罚。我们的社会如果能这样，一定可以改善许多。但是，到了12岁，男孩有能力自我约束，是一个成人了。

于是，他就会被带到会堂，唸几段摩西的律法，然后，就正式成年。摆脱幼稚的事物，还有幼稚的玩具。成为他的父亲在工作上，或是其它方面一个得力的伙伴。我们的社会的文化缺少成年仪式，让男孩可以成为男人，不是吗?所以，男生永远长不大。男孩和男人唯一的差别，只有玩具的价格。我们需要公开仪式说:这个男孩已经长大成人了。于是，耶稣12岁的时候，约瑟和马利亚带祂上耶路撒冷，当时的人出远门时，家里的女人要先出发一天，走上15哩的路程，然后，搭好帐棚，做好饭菜，准备好，等家里的男人抵达。很好的安排，对吧。女性主义者如果听到，一定会抓狂的。无论如何，12岁以下的孩子和母亲一起走，12岁以上的孩子呢?12岁以上的孩子则跟着父亲。当他们离开耶路撒冷的时后，女人会先到耶利哥城，搭好帐棚，煮好饭，等男人来。这个时候，马利亚对约瑟说:耶稣呢?约瑟回答，我以为他跟妳在一起。不对，他已经12岁了，他应该跟你。他不归我管，归你管。夫妻俩就是这样，把耶稣搞丢的。两个人都以为耶稣是跟对方在一起。于是，最后他们只好回头，找了很久以后，在一个地方找到他，就是犹太会堂里。

这里所发生的对话很精彩，马利亚这个焦急生气的母亲对耶稣说:你到哪里去了?你父亲跟我到处找不到你。但是，耶稣回答说:我已经长大成人了，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吗?意思就是，我是父亲的伙伴，我已经长大了。因此耶稣说，岂不知我应当以我父的事为念吗?最奇妙的就是，耶稣还是回到拿撒勒，顺从他的父母。我们由此可以知道，耶稣知道自已是谁，即便他当时只有12岁。虽然，马利亚不曾告诉过他，她只说:你父亲跟我来找你。他们以为耶稣一直把约瑟当作父亲。但耶稣知道他的父是谁。路加想必是从马利亚口中，得知这奇妙的故事。

接着，我们知道，在耶稣受洗的时后。路加再次提到别处没有的资料。比方，路加说耶稣受洗后，从水里上岸并祷告，正由于他那番祷告，圣灵才降在祂身上。这是非常有趣的，因为，路加比其他圣经的作者，告诉我们更多关于圣灵的洗。象是路加说;耶稣在水里受洗以后，站起身来站着祷告，显然是要求父神赐下圣灵，于是圣灵如鸽子一般降下。路加对圣灵非常感兴趣，远比其他圣经作者，象是马太和马可更有过之。

路加福音的耶稣教导中，有几件事，象是「登山宝训」在这里变成了「平原宝训」，每一个祝福都配上一个祸。哀哭的人有福了，你们喜笑的人有祸了。可见，耶稣不只一次传讲那个教训，而且以不同的形式传讲。路加告诉我们一个，跟登山宝训完全不同的形式，内容更简短，很显然是耶稣在不同场合讲的。每一个祝福都有一个灾祸，灾祸是一种诅咒。耶稣确实曾经诅咒人。

路加福音最宝贵的地方，当然就是比喻，象是，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还有浪子，浪子父亲的比喻，两个失落的儿子，不敬虔官的比喻，法利赛人和税吏的比喻，那不是一个很棒的比喻吗?其中有什么讯息?半夜为朋友求饼的比喻，半夜去敲邻居的门，直到拿到饼，可以招待突然来访的客人。耶稣说:你们求圣灵也当如此，要不断的敲神的门，直到得到圣灵为止。因为，你们虽然不好，尚且知道拿好东西给儿女，何况天父，岂不更将圣灵给求他的人吗?不结果的无花果树的比喻，还有不义管家的比喻，拉撒路和财主的比喻，财主最后落入地狱，那是唯一指名道姓的比喻，拉撒路。所以这可能不只是一件虚拟的事，而是真人真事。另外，还有两个欠债人的比喻，在路加福音中，还有许多人的故事。我们现在来看看其中几个。

那个在法利赛人家中，用香膏膏抹耶稣双脚的妓女，这是福音书中，最感人的故事之一。耶稣说:她许多罪都赦免了，因为她的爱多；但那赦免少的，他的爱就少。还有个女人趁众人簇拥耶稣，摸祂的衣裳繸子，耶稣知道有能力从他身上出去。另外还有，马大和马利亚的故事，大家都知道这故事。爬到树上看耶稣的矮子撒该，当耶稣说:我要去你家吃饭，他简直受宠若惊，可见得耶稣为了得到一个朋友，甘愿失去很多朋友。还有患水肿的男人，跛脚的女人，十个痲疯病人得医治，只有一个回来道谢的故事，很像我们真实的人生。当我们需要帮助的时候，就迫切的祷告。但是有多少次，我们回到神面前道谢的呢?另外还有捕鱼的神迹，十字架上的贼。以马忤斯那路上的两个人，美好的福音。所以，我们注意到，路加对「人」很感兴趣。

路加福音比其他福音，对人更感兴趣，家庭医师很自然会如此，但是不只是这样，他至少对六种人特别感兴趣，这点相当值得注意。第一种人是撒玛利亚人，从好撒玛利亚人的比喻，可以看出这点。另外，只有路加清楚指出，回来道谢那个痲疯病人，是撒玛利亚人，其余的都是犹太人，他们得到医治的恩典，却视为理所当然。但是，那个撒玛利亚人回来道谢。雅各、约翰曾想求天上降火，烧灭撒玛利亚人，因为他们对耶稣不敬，讽刺的是，使徒行传记载说:后来约翰回到撒玛利亚祷告，求神降下圣灵的火给他们。所以，耶稣说:你可以求天降火在他们身上，但不是你所想象的方式，多年以后你会回来做这件事。

接下来路加感到兴趣的第二种人是外邦人，他自已是外邦人，不是犹太人。所以，路加福音里一再提到外邦人，象是撒勒法的寡妇，叙利亚的乃缦将军，再再显示他对外邦人的关注。路加感兴趣的第三种人是边缘人，那些大家不想看、不想接触、社会所摒弃的人。包括痲疯病人，税吏，甚至是牧羊人，还有娼妓。路加对这些社会所遗弃的人很感兴趣。第四种路加特别感到兴趣的是女人，马大，马利亚，触摸耶稣衣裳的女人，主背十字架的时后，为祂流泪的那些女人。路加提到十个女人，是在别处所没有的，这再度显露他医者的心肠，这也是令路加福音，深受妇女喜爱的原因。

第五，他对穷人特别关怀，简直可以说他偏爱穷人。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他记得耶稣这么说过，你们富足的人有祸了。根据新约的标准，在座的每个人都是富足的。耶稣说:富足的人有祸，贫穷的人有福。马太则是说:灵里贫穷的人有福了。路加说:贫穷的人有福了，他只说贫穷。他说贫穷也是种福气，真是不可思议。因此他特别关心，没有丈夫可以依靠的寡妇。我想你们大家都知道，在路加福音里提到了好几个寡妇。

最后一种人，你一定想不到，那是罪人。路加特别关注罪人，请注意罪人是指谁呢?别以为罪人是指那些恶贯满盈的坏蛋、食人魔、重刑犯，这些都不是圣经所指的罪人。有一次，我坐在以色的巴士上。说不定，你们当中有人，跟我曾经搭过同一班车。当时，以色列的司机和导游坐在前面，我透过扩音器说话，我说:我要你们知道什么是罪人，车上就有两个罪人，二个都坐在前面，前面的那两个人，他们坐得直挺挺的，他们的目光瞪着正前方，我说，车上这两个人就是罪人，罪人就是不努力遵守摩西律法的人。今天是安息日，司机不应该开车，导游不应该工作，但是因为经济的压力，他们得要养活一家大小，所以只好违反摩西律法，为了我们。但是，就技术上而言，他们是罪人，罪人就是说自己无法遵守那些律法的人，生活真辛苦，我还说他们是罪人，他们两个正襟危坐，眼珠子转也不转一下，接着我说，耶稣弥赛亚来了，祂是罪人的朋友，祂不喜爱遵守律法主义，自以为义的人。祂要作罪人的朋友，就像我们的导游和司机，祂爱他们，他们也爱祂。这时后两个人转过头来，嘴咧到耳边，笑得好灿烂，这个就是重点。

他们都是好人，不是坏蛋，罪犯，也没有恶贯满盈，他们人很好。但是他们没有办法遵守律法，因为生活太辛苦了，这就是圣经所说的「罪人」，耶稣爱罪人，他们也爱耶稣，真奇妙。那就是法利赛人恨恶耶稣的原因，因为祂跟那些不守律法的人混在一起。所以，这是非常博爱的福音，同时也是超自然的福音。不只是关心地上的人，同时也关心天上的人，我们继续往下看。

在路加福音中，出现的天使，比其他福音书要多。天使一再地出现在路加福音中。主的使者向伊利沙伯或撒迦利亚显现，报告施洗约翰诞生的消息，向马利亚报告耶稣诞生的消息。耶稣在旷野受试探时，有天使来服事祂。天使在客西马尼园服事耶稣，到处都有天使的踪迹。

路加福音非常强调圣灵，比马太福音还有马可福音，更多谈到圣灵，因为是圣灵的大能，使耶稣得以完成事工。圣灵在耶稣诞生，受洗，还有行神迹的时后降临，路加福音末了也说，耶稣要门徒在耶路撒冷等候，直到他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路加对圣灵兴趣盎然，尤其在使徒行传中更是如此。

最重要的是，这是一本赞美和敬拜的福音，不但将读者提升到天上，在这里有最美的赞美的诗歌，这些诗歌至今仍在教会中传唱。象是「马利亚的颂歌」，这原本是一个拉丁字，意思是「我的灵魂歌诵主」，那是在马利亚得知要生儿子的时候，马利亚所唱的歌。然后是「西面颂」，你有唱过西面颂吗? 「主啊，释放仆人安然去世」，那是在圣殿看见木匠夫妻，抱着婴儿的那个老人西面，他知道那婴孩就是弥赛亚，于是他赞美主。他说主呀，我可以安然去世，因为我已经看见了祂。那是一首自由的演释曲。「主啊，释放仆人安然去世，因为我的眼睛，已经看见了你的救恩。」所以我们在这里看到赞美敬拜的颂歌，路加是一个敬拜者。

最重要的是，路加记载祷告。他记载的耶稣祷告，远比其他福音书要多。常常可以看到耶稣上山祷告，求问父神，接下来该怎么做，我要选谁当我的门徒，你要我离开这里吗？我们可以说，耶稣的祷告生活是非常真实的。

现在我们来做一个总结，路加福音是适合每个人阅读的福音。每个人都能够在路加福音当中，找到适合他们的位置，每个人都会在当中发现自已的影子，这就是它之所以适合，我们这些外邦人的原因，它是非常适合，外邦人读的福音书，路加希望所有的人，都能够来认识耶稣，他的说法是「凡有血气的」。「凡有血气的」这个说法，在福音书里都不断出现。凡有血气的都要看见神的救恩。

使徒行传里也有这个说法，我要将我的灵浇灌凡有血气的，这是他一直在强调的重点，无论一个人的出身为何，什么种族、肤色都不要紧，耶稣是全人类的救主，这一点非常地美。路加福音的场景是犹太地，但是，到了使徒行传，故事结束在外邦帝国的首都罗马。所以，路加福音一开始，就有天使报告大喜的讯息，这是关乎万民的。每年圣诞节都有人引用，这段圣诞故事里的叙述，可以说是最有名的。

路加福音里还提到，人要从东南西北各方而来，齐聚在神的国中，这是全球归主的异象。马太把耶稣视为犹太的王，路加则说耶稣是世界救主，是为世人而来。我是写这本书的外邦人，你是读这本书的外邦人，耶稣为你我而来，这是路加福音所要强调的。我要用三个形容词，来总结路加福音。

它是属人的福音，是属天的福音，更重要的是，它是快乐的福音，它是一本快乐的福音书。路加福音中，与喜乐有关的字，比其他福音书多，这本福音书满有喜乐，天上也有喜乐。只要有一个人回转信主，天使就会欢呼庆贺。一个罪人悔改，天上就要喜乐无比。你很难在马太和马可福音中，找到「喜乐」的字眼。但是路加是一个快乐的医生，他写下这本快乐的福音。它是属人的福音，属天的福音，也是非常快乐的福音。

它是唯一提到「笑」的福音，很有意思吧。其他的福音书里找不到这个字。我想整本新约里都没有这个字。但是，路加福音里有「笑」这个字。因此，救恩是为罪人预备的。我们可以说，路加福音非常浅显而且易懂，也是需要深入探讨，但它是浅显易懂的。

刚才一开始，我给你的句子，你可能没有听过，「坐满我的屋子」，那是出自大筵席的比喻。是说，有一个人摆设筵席，请了许多客人，客人却开始开口找借口推辞，象是，我才娶妻所以不能去;我买了五对牛，要去试一试;我买了一块田，必须要去看一下;筵席的主人对仆人说:如果他们不来，就到大街小巷拉人进来。仆人照主人的话去做，回来报告主人说:我们已经到街上去找人来坐席，但是还是有空位。主人要仆人到偏远的地方去找，把人都带进来。主人说:要坐满我的屋子。天堂就是这样，不会有任何空位，一定要坐满，神会让他的家数目满足，祂要我们去到远方把人带来，因为要坐满我的屋子。要坐满外邦人、撒玛利亚人、罪人、女人、穷人，屋子要坐满，这可以说就是路加福音的结论。我们多么感谢路加，告诉我们这件事。我觉得我应该早点让你们看看这个的。不过，现在也不迟。

现在我们来看看。刚才谈到路加福音中独有的资料，耶稣的诞生，童年，族谱，教导以及比喻。还有耶稣最后升天的那段记载，那是其他福音所没有的。衔接到路加的第二部作品，路加福音结束在耶稣升天，使徒行传从耶稣升天开始。路加福音就是这样，衔接使徒行传。我谈到路加感兴趣的人，撒玛利亚人、外邦人、边缘人、女人、穷人，还有罪人。记得罪人的意思吗?罪人就是无法遵守律法的人。之后，我们看到超自然的层面，天使、祷告、圣灵、敬拜等等。另外，他强调神国将要来临，人子回来的那天，就是神国降临的时候，全都写齐全，多棒的福音书，现在你们可以开始读了。

# 约翰福音 （一）

我们曾经谈到《圣经》是由许多不同的书卷集合而成的，《圣经》有两面需要取得平衡，其中的一面是多样性，另外一面则是一致性。有多样性是因为《圣经》由40个作者，历经了1400年，用三种语言所写成的，而且这些作者彼此之间并不晓得对方在书写《圣经》；有多样性也是因为圣灵并不是把人当作文书处理器，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圣灵利用不同作者身上不同的个性还有风格，所以《圣经》的书卷具有多样性。但是从头到尾却有一致性，这是因为编辑只有一位，就是上帝，所以《圣经》有40个凡人作者，还有一个上帝编辑，所以有多样性以及有一致性。

但是不同的基督徒团体各有他们所害怕的事，自由派基督徒他们所害怕的是《圣经》有一致性，他们希望可以挑出自己觉得妥当的经文，好像是拿着剪刀来读《圣经》，一遇到不妥当的地方就把它剪掉。福音派基督徒则害怕《圣经》有多样性，他们害怕有矛盾或者是不连贯的地方，《圣经》上的确是有一些前后不同的地方，需要仔细研读来了解缘由。

我们如果研读《圣经》的各卷书，就会发现其实每卷书确实都是与众不同的，但是这种与众不同的特色，却让《圣经》变得更丰富了，挑着读就等于是把《圣经》制式化，好像只有一卷书、一个信息、一种风格和一种内容，但是《圣经》并不是这样，《圣经》是由不同的书卷组成。

今天我们要来看《约翰福音》。当然《圣经》是上帝的话，反映出上帝本身，上帝本身有多样性，同时也有一致性，天父有别于圣子，圣灵也有别于天父和圣子。但是我们相信只有一位上帝，祂具有一致性，甚至具有多样性。这反映在《圣经》上，由不同的人书写经文，就会有各自的见解，还有各自的风格，但是圣灵这位编辑，却让每一卷书都有祂的一致性。

如果我们去读《圣经》的头三章经文，还有最后两章经文，也就是《创世记》的第一章到第三章，和《启示录》二十一和二十二章，你会很惊讶两者之间的一致性，你会以为是同一个作者写的，因为信息从头到尾是一致的。

看《约翰福音》的时候，首先我们会注意到这卷书和对观福音很不一样，“对观”就是观点一样。头三卷书都从同一个角度看耶稣，马太、马可和路加的角度一样，但是约翰显然是从不同的角度来看耶稣，所以头三卷叫对观福音，都是从同一个角度来看，《约翰福音》则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我再多解释一下，头三卷福音书是看耶稣的外在，但是《约翰福音》则是看耶稣的内在。

各位记不记得我谈《马太福音》的时候说了些什么？一般人对伟人的兴趣可以分成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对他的事迹有兴趣，第二阶段是对他的言论有兴趣，第三阶段是对他的身份有兴趣。约翰是属于第三阶段，他是从里面来看耶稣，耶稣有什么特质，祂真正的身份是什么？我们可以把这些归纳出五个不同的地方。

第一，头三卷福音书中有许多内容在《约翰福音》没有提到，约翰他省略这些内容，是因为头三卷福音书已经讲的够清楚、够多了吗？还是他这么做另有原因呢？我们会发现约翰的确有他特别的用意，不过《约翰福音》里没有提到耶稣是由童女怀孕所生的，他也没有提到耶稣受洗．没有提到耶稣受试探，没有提到耶稣赶鬼的事迹，没有提到耶稣带彼得、雅各还有约翰上山，在那里变像，没有提到最后的晚餐、饼和杯，没有提到客西马尼园、和耶稣在客西马尼园中的挣扎，没有提到耶稣升天。也许你读《圣经》的时候，从来没有注意过他少了些什么，但是知道少了些什么很重要，这些事他之所以一字不提，是因为跟他要传达的信息完全没有任何关系。

他要讲的信息不同于头三卷福音书，所以有些事没有必要记载。《约翰福音》只记载了七件神迹，其它福音书却记载了几十件；《约翰福音》几乎没有提到天国，这一点很令人惊讶，因为其它三卷福音书书都经常提到。《约翰福音》只提过两次“天国”，一次是耶稣告诉尼哥底母说：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另外一次则是祂对彼拉多说：我的国不属这世界。此外，都没有再提过天国，这是《约翰福音》第一个不同点。

再来看第二个不同点，《约翰福音》除了省略一些记载、还增加了一些记载，《约翰福音》所记载的七件神迹，有五件是其它三卷福音书没有提到的，只有两件神迹是重复的。五件新神迹，第一件是把水变成酒，最后一件是叫拉撒路复活，约翰为什么要选择不一样的神迹来记载呢？有一个线索是他不称之为神迹，而是称之为征兆，征兆的用意都是为了指出另外一件事。约翰认为神迹的意义非常重大，一般人只想要看到有神迹发生，但是约翰想知道的是这神迹要指出什么？约翰的眼光超越了神迹本身，想要知道它的含意，所以才称神迹为征兆。约翰他挑选征兆最明显的神迹，是为了要向读者指明一些事，所以《约翰福音》增加一些内容。像耶稣为彼得洗脚这件事，只出现在《约翰福音》中，就是因为约翰认为这件事迹很重要。

至于人的部分，《约翰福音》大多记载耶稣跟个人的谈话，是一对一的谈话内容，比如撒玛利亚妇人，尼哥底母和其他人等，其他福音书都是记载耶稣向群众说话，还有对群众讲道，但是《约翰福音》都是记载耶稣和人一对一的谈话。

除此之外，在《约翰福音》中有七个地方记载了耶稣说：我是……。“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的粮；我是世界的光；我是好牧人；我是门；我是复活和生命；我是道路、真理和生命；我是真葡萄树。”为什么其它福音书的作者没有写这些呢？真是让人难以相信，这些事这么重要，另外三卷福音书竟然忘了写吗？我想是因为另外三位作者不觉得那么重要，但是约翰认为这是耶稣所说过很重要的一些话，因为这些都是征兆，是要指出祂真正的身分，约翰关心的是这些。

另外一个不同是重点不同。其它三本福音书采用《马可福音》的架构来写作，重点是放在北方加利利的三十个月期间，然后是在南方的六个月期间。但是《约翰福音》很不一样，所记载的事几乎都发生在南方，而且所记载的都是比较早期的事，看起来好像有矛盾。像马太、马可和路加福音说，耶稣头三十个月在北方事奉，但是《约翰福音》却说耶稣当时在南方。自由派学者最喜欢根据这点来指出有一些矛盾，所以不可能两者都正确。但是我们读《约翰福音》的时候会发现，耶稣刚开始传道的时候确实去过南方参加节庆，祂跟敬虔的犹太人一样，每一年会去耶路撒冷三次。

约翰他把重点放在耶稣早期去南方的事，而不是祂在北方的事奉，所以并没有矛盾，一点都没有。约翰的重点放在耶稣每年三次到南方，比如祂去参加住棚节，在那里说了一些很重要的话，这是其它的三卷福音书里都没有提到的。各位，你们可以感受到不同吗？

接下来我们要看第四个不同——风格。《约翰福音》中没有短的比喻，在他的记载当中，耶稣似乎总是跟人辩个没完没了，常常发表长篇大论，而不是讲一些简短的故事和比喻，读者会觉得耶稣到了南方，突然一下子整个教导风格都改变了。这主要是因为耶稣在南方的时候，常常必须要为祂的身分跟犹太人辩论，在《约翰福音》第八章就是一个很好的例子，犹太人对耶稣讲了很难听的话，他们说：我们知道我们的父是谁。他们又说：我们可不是私生子，不是从淫乱生的。这种话很难听，对吧？耶稣回答说：我知道我的父是谁，你们不认识祂，但我认识祂。读者可以看到这整段话都在描述耶稣和犹太人来来回回的激烈辩论，从这里就带出了一个重点来，在《约翰福音》中，犹太人他们恨恶耶稣，因为耶稣老是跟犹太人辩论，犹太人将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于是我们误以为这句话适用在以色列全国，结果过去两千年来，不断的有人反犹太人。很可惜的是，很多基督徒谴责犹太人钉死了耶稣，但是《约翰福音》所说的犹太人，他其实指的是南方人，是住在犹大地的人，他不是指加利利人，晓得我的意思吗？这一点非常非常重要，约翰自己是犹太人，耶稣和门徒也全是犹太人，约翰并不是说：我们犹太人都反对耶稣。而是说：犹大地的人反对耶稣。耶稣每一次到南方都会碰到犹太人——指的是犹大地的人，这样懂吗？这一点是很重要的，你们要晓得《约翰福音》并没有反对犹太人，犹太人之所以不喜欢《约翰福音》，是因为很多基督徒用这一点来谴责犹太人说：是你们杀了耶稣。但是其实有很多犹太人爱耶稣、跟随祂，为我们建立教会，所以我们的判断要客观公正，这里的犹太人是指南方人。

《约翰福音》的风格就是长篇大论探讨上帝的事，而不是道德操守；讨论该信什么，而不是该怎么做。《马太福音》常常探讨合宜的言行，但是约翰所谈的大多是信仰的内容。

最后大不相同的一点是观点，这个可能比较难以解释，希伯来人的思考方式和希腊人的思考方式不同，我们谈其它书卷时，会一再的提到这点。问题是西方教育是以希腊人的思考方式为主，所以西方人常以希腊人的角度来看事情，但是希伯来人的思考方式不一样，《约翰福音》可以算是两种都有。约翰在一个深受希腊文化影响的地方写这卷书，就是以弗所城，在今天的土耳其西方，当年叫做亚西亚。那里混合了希腊和希伯来文化，约翰综合了两者的思考方式，其中希伯来人是一种直线的思考方式，过去，现在和未来，昔在、今在、永在的神，一切想法都是按时间的先后直线发展，时间有目的和进度。可是希腊人的思考方式不同，他们是以垂直空间来思考，上和下，天上和地上。希伯来人的思考方式重视历史的演进，所以时间很重要，朝一个方向前进，往某个目的地去，这目的地由上帝决定，祂开始的事一定会完成，都是以过去、现在和未来的方式思考，马太、马可和路加这头三卷福音书，都是这种时间直线的思考方式。

约翰没有完全摒弃这种思考方式，因为他也是犹太人，但是《约翰福音》主要是以垂直线的方式思考，像是天和地，上和下，《约翰福音》中说：除了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没有人升过天。这是一种垂直的思考方式，耶稣是从天上来的，祂降下到地上，这是一卷注重上下的福音，其它福音书则注重时间先后，各位看出不同了吗？《约翰福音》两者兼具，但是特别强调“我从天上来”，这是很典型的希腊思考方式，这个世界和另一个世界，所以《约翰福音》的观点是与其他不一样的。

好，现在我们再进一步地来看一看，水平的时间线是希伯来人的思考方式，过去、现在和未来，这种水平思考方式的关键词是世代，现今最恶的世代，将来的世代，这是《马太福音》的思考方式。但《约翰福音》的关键词是天上和这个世界，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我们，让祂从天上来到地上拯救我们，这是垂直的思考方式，圣经的一大重点就在这里。但是《圣经》中有几卷书，尤其是《希伯来书》，我们谈到这卷书的时候会发现，很强调这种垂直线，上和下的关系，差别就在这里。

现在我们来看看作者，我们要从作者的角度来看。这个人很特别，他不但是一个捕鱼的人，而且他也卖鱼，就我们所知，他在加利利捕鱼，但是他和耶路撒冷显然有生意来往，他在加利利这个地方捕了鱼之后，会载到耶路撒冷去卖，可以说他其实活跃于两地，北方和南方，而大多数的门徒都是北方人。其实在十二使徒之中，只有加略人犹大是真正的南方人，不过我们不管他，他反正是个叛徒。耶稣真正的支持来自北方，但是约翰是南北两地之间的桥梁，他在南方显然挺吃得开的。

不晓得你有没有发现，在这十二个门徒之中，至少有五个，甚至可能有七个，他们和耶稣有亲戚关系，可见耶稣挺厉害的，能够让这么多的亲戚来跟从他，不过都不是至亲的家人。在祂复活之前，都没有至亲的家人相信祂是神，祂的四个兄弟姐妹都不信，直到祂复活之后，他们才成了十足火热的宣教士，其中两位还写了新约圣经里的《雅各书》和《犹大书》。所以耶稣的兄弟姐妹之前不信，但是祂的表兄弟相信，祂的十二个门徒之中至少有五个、可能七个是祂的表兄弟。而十二门徒中，又有三个跟祂最亲近，就是彼得、雅各和约翰；在这三个人之中，又有一个是最特别的，耶稣不偏心，不过祂确实有几个特别亲近的门徒，其中还有一个最特别的。那个时候的人吃饭不像现在一样是坐在椅子上，把脚藏在桌子底下，而是横躺着吃，他们的脚刚好摆在旁边那个人面前，所以吃饭之前必须要洗脚，我们的脚则是藏在桌子底下，只需要洗手，但是他们需要洗脚。用这种坐姿吃饭的时候，头会靠在旁边那人的胸膛上，会把头靠在主人胸膛上的那个人，一定是跟主人最亲近的朋友。每一次门徒在一起吃饭的时候，约翰都是坐这个位置，约翰很低调，并没有直言是谁，但是在《约翰福音》中都是说：那是耶稣最爱的门徒。就是他，最亲近耶稣的使徒，他不但和耶稣最亲近，同时也是最后身亡的使徒，等到约翰写完这卷书的时候，其它的使徒都已经殉道了，约翰必须要尽快地写完，因为这个时候，只剩下他一个人存活了。

约翰比其它门徒都要了解耶稣，他跟耶稣坐得最近，可以和耶稣说悄悄话，即使大伙在一起，他仍然可以和耶稣说悄悄话，所以约翰对耶稣特别了解。如今他年纪老迈，在《约翰福音》之中最后谈到，个性好奇的彼得，彼得他好管闲事，他忍不住问耶稣说：约翰会有什么下场。因为耶稣告诉彼得，他将会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这件事在彼得心中藏了三十年，彼得听完后就问耶稣：那约翰会怎么样？耶稣的回答是你管自己的事就好了。耶稣对彼得说：我若要他活到我再来的时候，又与你何干？彼得，你跟从我吧。从那天起，就有话传开来。说耶稣会在约翰死前再来，但这并不是耶稣的意思，《约翰福音》最后也说，耶稣并不是这个意思，祂只是要彼得管自己的事就好。但是约翰确实活的最久，也许这是耶稣托他照顾自己母亲的原因吧。

我常常在想，为什么耶稣的兄弟姐妹不照顾母亲？其实他们都因为耶稣而殉道，耶稣存留约翰的性命，不只是为了要照顾祂的母亲，我想耶稣保守约翰的性命，是因为耶稣祂要一个人来传达关于祂的真理，所以最后带领约翰写下这些事，这是《约翰福音》的由来。

约翰不怕用自己的话来复述耶稣的意思，有些读者觉得难以接受这一点，约翰复述耶稣的意思，把完整的意思表达出来，他相信他非常了解耶稣的心意，可以复述耶稣的意思。比如《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我想你们都晓得这节经文，这句话是谁说的？如果耶稣真的这么说，实在有点奇怪，因为听起来像是第三者在谈论耶稣。“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像是某个人在谈论耶稣，但是第三章却记载这话出于耶稣之口，这种现象在《约翰福音》会常常看到，约翰是在复述耶稣的意思，因为他真的了解耶稣的意思，他把含意表达出来，几乎像是帮耶稣在写台词，其实他是在复述意思，他为我们诠释耶稣的意思，他是在圣灵的引导下写的，所以我不觉得有什么问题。当然这表示，有的时候会让人猜想，这是耶稣亲口说的还是约翰在诠释耶稣的意思，两者都有可能，但这仍然是上帝启示给我们的话。

现在来看约翰写这卷书的目的，这才是真正的关键。正如《马太福音》最后告诉我们那卷书的写作目的，是要基督徒使万民作门徒，教导他们遵守耶稣的命令，《约翰福音》也在最后指出其目的，今早我们才读过那段经文，我们知道这卷书的写作原因，耶稣所行的事若一一写出，连世界也容不下这些书，但记这些事……，他的意思是说：我选择记录这些事，在许多的资料中，我谨慎挑选出这些事，目的是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

我要重译这段经文，你们都知道新约圣经原文是用希腊文写的，希腊文和英文不一样，在希腊文里有一些特殊的动词词态，很可惜英文不见得能够译得出来，有一种动词词态，我认为是非常重要的，这种词态叫做“现在持续式”，意思指的是持续做某件事，在翻译的时候，必须要加上“持续”一词。比如说，耶稣当初并不是说，求就必得着，寻找就必寻见，叩门就必为你开门，原文其实是说：持续求，就必得着，持续寻找，就必寻见，持续叩门，就必为你开门。

曾经有人对我说：我求过圣灵，但是什么也没有。我回答说：可是耶稣说你要持续求啊，天父岂不更将圣灵给不断求祂的人吗？当你想要一样东西的时候，不是会一直求吗？孩子想要买脚踏车，会问爸爸可不可以买，爸爸说：还不行。一个礼拜后，孩子又来恳求说，别人都有了；再过一个礼拜，又来恳求说，骑脚踏车可以省公车钱啊。他会一直问。《路加福音》十一章的这段经文，耶稣说要不断求圣灵，祂举的例子就是说有一个人夜里去敲邻居的门，一直敲到邻居起床，把他所请求的东西给了他为止。

现在，各位听我怎么样把前面那段经文重新翻译一次：记这些事是要你们持续相信耶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并且叫你们持续相信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

现在再来听听我怎么重译《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持续相信祂的人，不至灭亡，持续得永生。整个意思都不一样了，不是“想要相信”的人，而是“持续相信”的人。你们一定要知道，《以弗所书》五章十八节：要持续被圣灵充满。这是同样的词态。

使你得救的这股信心，正是叫你持续相信的信心，昨天使你得救的信心，今天无法使你得救，你二十年前有的信心，明天无法使你得救，信心就是持续相信。所以《约翰福音》的目的不是让你相信耶稣是上帝的儿子，而是要让你持续相信，是要帮助成熟的基督徒持守信心，永远不会忘记耶稣真正的身份，持续相信，持续得永生。

永生不但关乎时间的长短，也关乎生命的品质，是永远的、丰盛的生命，在长短和品质上都是永恒的，不只是持续活下去，而是持续真正地活着。爱尔兰人有一句问候语我很喜欢，“愿你活出人生每一天”，这正是耶稣来的目的，来帮助我们活出人生每一天，活出丰盛的生命，但是前提是要持续相信。如果只是二十年前相信了一次，就不可能。你今天若相信耶稣，今天就能享有永生；你明天若持续相信耶稣，明天就能享有永生；你若持续相信耶稣，就不会灭亡，而会持续得到永生。这一点很重要。

“一旦得救永远得救”，是一个陈腔滥调的说法，新约圣经上找不到这种话，但是很多人作见证的时候，只能够讲很久以前曾经发生过的事情，他们所凭靠的根本就不可靠。我今天会得救是凭靠今天的信心，明天的信心会救明天的我，持续相信，就会持续得永生，这就是约翰写福音书的目的。

再来看看相信是什么。在《约翰福音》中所讲的信心有三个层面，而在约翰的书信中也同样有，但是我们今天只看《约翰福音》。

“相信”这个动词在《约翰福音》中出现了九十八次之多，这比其它三卷福音书加起来还要多很多，连《马太福音》都没有那么多。我前面说过，信心是《马太福音》的一大特点，“相信”一词在《约翰福音》中谈到近百次，而且是动词，不是名词，他很少谈“信心”，都是谈“相信”。因为相信是一种行动，有行动力，是动词不是名词，不是你所拥有的，而是你的行动，所以他总是用动词。

《约翰福音》中的相信有三个层面，可惜不见得每个基督徒都能够了解这三个层面，我为了用同一个字母来开头，就取了三个复杂的名称，其实不用太在意这些名称，因为能不能够押头韵，并没什么大不了的。现在我们来看看这三个词。

第一个词是相信，意思是说相信某件事是真的。重点是放在所相信的事上，相信耶稣受死，相信祂复活，这也就是相信一些史实，就是接受福音是可信的，接受真理。但是这种信心不能够叫人得救，因为谁都可以说他相信某件事，我看过一只会唱圣诗的鹦鹉，这只鹦鹉牠可以唱出“耶稣恩友”一整节的歌词，每一次有访客来的时候，就会听到有一个声音在唱：耶稣是我亲爱朋友……。他们四下张望，看见有一只鹦鹉关在鸟笼里，不知道为什么，就把钞票塞进鸟笼里，拥有这只鹦鹉的老太太就把钱奉献给非洲的宣教士，这只鹦鹉所做的比大多数教会的会友还多，因为牠每天都在不停地赞美上帝，而且还支持非洲的一个宣教士，这个老太太到现在已经奉献了175英磅了，可是牠只是一只鹦鹉，不是信徒。我们知道在教会里有很多鹦鹉，他们口中一直复述着信经，光会念：我相信，我相信。但是这只是信心的起点，就是相信真理，魔鬼也相信真理，真理令牠颤抖，至少牠有反应，但是牠不是信徒。所以相信某件事，是信心的起点，相信真理，相信圣经，相信耶稣的作为。

但是接下来必须进入真正相信，真正信任某个人。在座有多少人真正信任我？好像没有什么反应，在座有多少人相信我这个人是存在的？你们看，讲对话就比较会有反应，相信我的存在是一回事，但是真正信任我这个人，我不知道犹豫要不要举手的人是不是真正信任我，你如果把所有的钱，都交给我保管，我就相信你真正信任我。你要用行动证明你真正信任一个人，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这才是真正信任耶稣，相信真理是第一步。

再来是用信靠和顺服向耶稣证明你信任祂，你如果遵行祂的命令，就是真正信任祂，但是光有这些还不够，还有第三个层面，我已经提过就是持续相信。《约翰福音》中的相信一词，也是现在持续式，表示持续相信。在希腊文和希伯来文中，信心和忠心是同一个字，有的时候不晓得是指哪个意思，换句话说，你如果真正信任某个人，不管发生什么事，你都会持续相信，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你如果充满信心，就会忠心，你会持续信任某人，不管发生什么事，或是需要付出什么代价都一样，那才是真正的信心。不只是相信真理，按真理而行，还要持守住真理。耶稣说：你们若持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门徒，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由。

持守是信心中很重要的一个层面，因为你的信心可能会垮掉，很多人就是这样，没有持守住。要好好抓住，所以接受真理就是相信，按真理去做就是真正相信，继续持守信心，不仅充满信心，而且还要持续忠心。我前面说过，信心和忠心在原文中是同一个字。

现在我们要来谈谈真理。在《约翰福音》中，彼拉多问耶稣：真理是什么？在今天这个相对理论充斥的世代，也常常问这个问题，很多人在问真理是什么，谁知道呢？你有你的看法，我有我的看法，真理是什么？这个答案竟然就站在彼拉多面前六尺的地方。因为真理不是一句话，而是一个人，那是《约翰福音》的大启示。很多人以为真理是一件事，其实不然，真理是一个人，你如果想要知道真理，就需要亲自去认识这个人，所以人生最重要的问题是，你认为耶稣是谁？或是像第八章这里，耶路撒冷的犹太人问耶稣：你以为你是谁啊？这是有关耶稣最重要的一个问题。

当那些曾经接触过耶稣的人纷纷离世之后，谣言和传说就悄悄地来了，开始对耶稣有一些猜测之言，尤其是在以弗所城这个地方。老迈的约翰在这里写下了这卷福音书，除了圣经中的福音书，你知不知道还有其它伪福音书呢？比如像是《多马福音》，那些伪福音书中的故事十分诡异，有一卷伪福音书说耶稣小时候，有一次在拿撒勒街头玩耍，有人把祂推在泥巴里，耶稣站起来咒诅他，那个推祂的男孩就得了大麻疯；另外一个故事说，有一次耶稣用泥土捏成小鸟，然后说出祝福之话，这些鸟就飞走了。全是关于耶稣童年的记载，其实耶稣在三十岁之前没有行过任何神迹，因为没有圣灵的能力，祂不能行神迹。耶稣不是以神子的身份，而是以人子的身份，在被圣灵充满后行神迹，所以耶稣才会说：我所做的你们也能做。所以我们知道上述故事是假的，当时关于耶稣的传奇和谣言就是这样满天飞。

但是我可以告诉各位，在那个时候有两件关于耶稣的不实陈述，约翰必须要写这卷福音书来加以纠正，我现在先不讲是哪两件事，先停在这里，下一集一开始，我会先来谈这两件事。

# 约翰福音（二）

有人请我针对在上一集的时候说过的一句话，做个小小的纠正，我前面说“信经”只表示“接受真理”，虽然信经中用了“我真正相信”这个词，但是其实它只表达出接受的意思，并没有办法传达出信靠与顺服的涵义；而且虽然用了“真正相信”这个词，但只是表示“接受。”你们应该了解这两者的差别。我信耶稣由童女所生，我信耶稣在本丢彼拉多手下受害等等，信经中并没有传达出真正信靠的态度来，很多人他们会朗诵信经，但他们不会信靠、顺服耶稣，这是我前面所说的意思。

现在我们继续来看，在以弗所这个地方发生过两件事：第一，他们太看重施洗约翰了，不是写福音书的约翰，而是施洗约翰。“施洗者”这个名词，其实只是别人给他所取的一个绰号，在这个绰号当中所包含的意思，像是有丢入、浸入或是沉入等等。在圣经《使徒行传》十九章这里告诉我们说，当时以弗所有一群人，他们要追随施洗约翰，保罗纠正他们说：施洗约翰叫你们相信在他之后来的那位。可是却还是有人要追随施洗约翰，这群人也许叫做约翰派等等，人们常常会想出一些名称来，像是路德会、卫理公会，千万不要使用这些名称，我们是基督徒，我们只要用基督徒的名称，但是这群人追随施洗约翰，所以约翰写福音书来纠正太看重施洗约翰的这种错误观念。他每次提到施洗约翰都把他的地位拉低，他说施洗约翰不是光，他只是指向光；他说施洗约翰没有行神迹，他不断地把施洗约翰的地位拉低；他说施洗约翰自己也曾经说过：祂必升高，我必衰微；祂是新郎，我只是伴郎。所以《约翰福音》其实是纠正了当时这些人太看重施洗约翰的错误观念，《约翰福音》希望能够瓦解这个追随施洗约翰的团体。

现代也有这样的团体，比如像是牛津团契等等，又称为道德重整协会（MRA）。这种团体他们很类似施洗约翰的悔改事工，重视道德操守，可是其中却缺乏基督教的真理。他们的宗旨是整顿人的道德操守，可是却不强调圣灵的能力，而且也不像早期那样重视主耶稣的救赎。这些团体他们的宗旨是：人有可能具备崇高的道德，强调悔改。在以弗所追随施洗约翰的那群人，有点像是这种团体，可以说他们一直都太看重施洗约翰。

可是更严重的是，这些以弗所人太看轻耶稣了。施洗约翰曾经说过关于耶稣的两件事：第一，祂是上帝的羔羊，要除去世人的罪；第二，祂将用圣灵为人施洗。我们必须要传讲这样的信息，因为光是讲除罪的话，人仍然是空虚的，这很危险，而且也很可怜。

很多人罪孽已经被除去了，可是他们却没有受到圣灵的洗，所以他们不能够享受罪中之乐，也不能够享受天国之乐，难怪每个礼拜到教会，都自称为很可怜。因为那种处境实在是很可怜，你们认为对吗？你的罪全被除掉了，现在不能享受那些罪了，你里面是空的，只在表面上恪守道德规范，这不是耶稣的本意。耶稣不是要倒空你的生命，而是要充满，但是祂必须先除掉坏东西，才能放好东西进去。施洗约翰说：这祂办得到，但我办不到，我只能用水给你施洗，洗净你过去的罪，但我无法改变你的未来，只有耶稣可以。

他们太看轻耶稣了，希腊哲学对于基督徒的想法影响实在是太大了，希腊人将实现分成两个部分，而且两者不能并存，这两个部分就是物质和属灵。教会仍然饱受这种影响之苦，其实物质的东西可以是属灵的，希腊人分成暂时和永恒，又分成神圣与世俗，这一点是最危险的。我不准基督徒对我说，他有一份世俗的工作，我会说：你错了，不管做什么工作，你都是全时间在事奉上帝。但是我们都会分成神圣和世俗，因为希腊人分成物质和属灵，所以两者不能并存。柏拉图说属灵层面比较真实，亚里士多德说物质层面比较真实，他也是第一个教导进化论的。这两个人，他们认为这两者无法并存，所以在耶稣身上也无法并存，了解我的意思吗？他们认为耶稣不可能同时是人又是神，因为在希腊人的想法中，这两者不可能并存，他们认为天和地不可能并存，属灵和物质不可能并存，神和人不可能同时存在一个人身上，于是发展出几种想法来。

但是问题是，在他们看来，耶稣到底是神还是人呢？有些人说祂的神性大过人性，甚至说祂从来就不是人，只是以人形出现而已，我们称这种异端为幻影说。幻影就是幽灵，他们相信耶稣是上帝、以幻影的形象出现，祂只是有人形，其实不是人。比如说，耶稣不用上厕所，但是耶稣谈过上厕所这件事，祂跟我们一样，祂需要上厕所，祂真的需要，你们听我讲这个可能会吓一跳。但是犹太人的祷告书中有一段祷词是上厕所用的，犹太人他们为排泄功能正常感谢上帝，解手以后觉得舒服哈利路亚。我曾经上过的一些厕所，墙上写了一些字，但是内容都跟我当时所做的事情无关，我说的是真的。希伯来人他们认为，当你年纪大了，身体的排泄功能失常的时候，会后悔当初健康的时候，没有为此来赞美神，我们不觉得这是属灵的事，因为这是希腊的想法，而不是希伯来的想法，因为这无法将物质和属灵放在一起，所以耶稣不可能既是人又是神。有人说耶稣的神性大过人性，只是以人形出现；另外也有人说，耶稣的人性大过神性，祂是凡人，但是祂和上帝有完美的沟通，这种潜力人人都有，这种说法是现代神学院中普遍教导的异端。

我告诉各位，伯明翰大学的约翰希克教授写了一本书叫作《上帝道成肉身的迷思》，这种思想摧毁了许多年轻人的信心，来读神学院的时候他们充满了信心，毕业以后，信心却荡然无存了。常有人说耶稣是一个舍己为人的凡人，听过这种说法吗？在英国国家广播电台中，好像常常听到这种说法，说耶稣的人性大过神性，比别人都能够和上帝沟通，这种“收养论”的论调主张耶稣只是上帝收养的儿子，通常是说祂在受洗时，被上帝收养，这根本不对。耶稣是上帝的独生子，我们才是被上帝收养的儿子，所以这类异端不断地冒出。

第三种看法是耶稣有部分人性和部分神性，这是耶和华见证人对耶稣的看法，说耶稣有一半的神性和一半的人性，祂介于两者之间，不可能两者兼具，而是介于两者之间。看耶和华见证人的教义就可以知道，他们无法解释《约翰福音》头三节的经文，所以他们只好修改他们的圣经，等一下我们会再谈到，那是今天很普遍的一种看法。

最后的一种看法才是真的，我觉得应该要加上惊叹号才对，不是放问号，应该是放惊叹号。耶稣是百分之百的神，又是百分之百的人，祂是神又是人，耶稣若不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就不可能满足你的需要。耶稣为我们做两件事，祂向我们显明上帝，并使我们与上帝和好，祂必须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才能够做到这点。这才是真理，我们必须要好好的持守，这真理在今天许多教会中渐渐流失，并且饱受攻击，但是约翰说：我认识祂，我曾经在吃饭时将头靠在祂胸膛上，我比谁都亲近祂，我认识祂六十三年了，我知道真理就是祂是完全的神和完全的人。所以约翰才会写这卷书，来纠正人对耶稣的错误看法，也因此第四卷福音书才会强调耶稣完全的人性。

《约翰福音》对耶稣人性的强调，远超过其它三卷福音书，更强调耶稣具备人性。比如圣经上最短的一节经文，是在《约翰福音》，你知道吗？“耶稣哭了”，这句话几乎无人不晓，但是听多了反而无动于衷，可是我们从这节经文中，却可以看出，耶稣祂深具人性，祂当时站在好朋友的坟墓前，祂哭了，充分表现出祂的人性。《约翰福音》还强调，像是耶稣饿了、渇了、需要喝水，还有疲倦、惊讶等等人性的表现。难怪《约翰福音》记载彼拉多说：“你们看这个人。”这句话意义重大——那个人，想了解人性就要看这个人，彼拉多说：你们看这个人。

《约翰福音》也清楚呈现出耶稣的祷告生活，我们知道耶稣会祷告，由此可见祂深具人性，祂必须要祷告，祂所说所做的一切，都必须倚靠祂的天父，祂深具人性，以致于不得不祷告。《约翰福音》中记载耶稣许多动人的祷词，像《约翰福音》十七章，祂祷告求合为一体。

但是《约翰福音》的主要重点是在耶稣的神性，虽然他也强调耶稣具备完全的人性。耶稣的神性渐渐遭到抹煞，先认为耶稣不具备完全的神性，再认为耶稣只具备一点神性，而且每下愈况，结果是有一种看法把耶稣视为受造物、而非创造者，这是耶和华见证人所信的。他们相信耶稣是上帝最先创造的活物，但是如果把耶稣视为受造物、而非创造者的话，这种想法就是扭曲真理，因为耶稣是创造者，这我们稍后再谈。

约翰如何证明耶稣有完全的神性呢？答案就是“七”这个神奇数字，七在希伯来的思想中是个完美的数字，七是希伯来的完美数字，我们不会觉得七是完美的数字，但这是希伯来的想法，而且可以说是圣经上最重要的数字，只要比七小，就不完美，像是666就不完美，你们可以明白吗？但是777就很完美，我们有777，这里有三个完美的证据，可以证明耶稣确实是神。

第一，有七个见证人，《约翰福音》中有七个人称耶稣为上帝的儿子，他们是施洗约翰、拿但业、耶稣自称是上帝的儿子、彼得、马大，你知不知道，马大是第一个对耶稣说“你是基督，永生上帝的儿子”的女人，彼得是第一个发此语的男人，但是马大是第一个女人，她不只擅长作菜，而且她也有属灵分辩的能力；再来是多马，最后一个是耶稣心爱的门徒约翰。七个见证人，犹太律法只要求两三个证人，但是这里有七个见证人，有完美数目的见证人来见证耶稣是永生上帝的儿子。“见证”这个词很重要，“见证”这个词，在约翰福音中用了50次之多，见证，见证，见证……，他的意思是说，这个真理有人证可以证明。

约翰谨慎地挑选出七件神迹来记载，耶稣行过那么多的神迹，可是他只挑选了其中七件，你会问为什么他只挑这几件呢？因为耶稣行的这几件神迹最不可思议，这几件不可思议的神迹是上帝特有的作为。其实赶鬼这种事在古代十分常见，连法利赛人他们都会，这并不是上帝特有的作为，所以《约翰福音》并没有提到赶鬼，他记载的是水变成酒的神迹，这种神迹有哪个江湖术士行得出来？对吗？这是上帝特有的神迹，对吗？只有上帝行得出来。至于医治的神迹，约翰只提到大臣的儿子，因为这是耶稣唯一的一次相隔几哩外就医治病人的，祂没有按手在病人身上、让电流从指尖通过，或是其它方法，耶稣远在好几哩外就医治了大臣的儿子，祂不用见到病人，只需要说“医治”这两个字就可以了，大臣回家后，发现儿子痊愈了，于是他问是什么时候痊愈的，然后发现正是耶稣开口医治的时候，这个神迹是上帝特有的作为，远距离的神迹，下一件神迹是瘸腿38年的人得医治，这可是很长的一段时间。下一个神迹是喂饱五千人，在四卷福音书中都记载有这个神迹，这个神迹实在很惊人，叫人意想不到，把五饼二鱼放在手中就能变出更多来，那是上帝特有的神迹，这可不是江湖术士的把戏。下一个神迹是在水中行走，再接下来的一个神迹是医治生来就瞎眼的人，这个瞎眼的人，并不是后天的情况，而是天生的，他的眼睛从生下来就已经瞎了。最后一件神迹是拉撒路复活，他不像拿因寡妇的儿子是当天才死的，或像睚鲁的女儿才刚断气不久，拉撒路已经埋在墓中四天。约翰想说的是，你若能看出这些事的含意，这些事显明了什么？显明耶稣的神性。尼哥底母对耶稣说：若没有上帝同在，无人能行你所行的神迹。这就是约翰的信息，光是这七件神迹，就足以证明耶稣完全的神性，上帝与祂同在。

最后我们要谈的是有七句话，耶稣说了关于自己的七句话，耶稣常常讲祂自己，你喜欢那种常常会自己讲自己的人吗？我不喜欢，我喜欢他们讲我，但是他们喜欢讲自己，开口闭口都是我、我、我，我刚做了一件事、我刚度假回来、我刚买新车。耶稣常常讲祂自己，但是祂讲了七件关于自己的事，都是独一无二的：我是天上的粮，我是世界的光，我是好牧人。甚至连我们都会说我是……，祂自以为是谁呢？耶稣有一次甚至说我是谦卑的，你试试看在公司讲这句话，看看别人会有什么反应，但是耶稣却可以说这句话，我是谦卑的。

我告诉各位，耶稣有250个名称和头衔，这么多的名称和头衔在历史上无人能出其右，在其他的神中，阿拉的名称可以说是最多的，有99个，但是没有“父”和“爱”这两个名称。耶稣有250个名称，其中有很多是祂自称的。

但是这里有一点很重要，“我是”这两个字的希伯来文发音近似“雅威。”我是（雅威）天上的粮，我是（雅威）世界的光。别人开始议论纷纷，祂自以为是神吗？为什么祂一直用这个词自称？有一天他们对耶稣说：我们知道我们的父是谁，但你不知道，你的父亲是撒玛利亚人吗？这是其中一个谣言，耶稣说：我知道我的父是谁，你们却不知道自己的父是谁。他们说：我们知道啊，我们的父就是亚伯拉罕。耶稣说：不对，你们的父是魔鬼，所以你们才会想杀我，散布关于我的不实谣言，因为你们的父是个不折不扣的杀人凶手和骗子，谎言是祂的母语；你们若是亚伯拉罕的儿子，亚伯拉罕怎样待我，你们也会那样待我，你们会爱我，听从我，亚伯拉罕见到我就惊喜万分，你们却不然，所以你们不可能是他的后代。他们回答说：亚伯拉罕已经死了两千年了，你看起来还不到50岁，怎么可能会认识他呢？耶稣回答他们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我了（雅威）。耶稣最后因为这些声称被定了罪，他们找不到两三个证人同声证明耶稣说过的话，但是大祭司套耶稣的话来定祂的罪，这是违法的。大祭司说：我指着永生上帝叫你起誓告诉我们你是谁？你是不是上帝的儿子基督？耶稣说：我是（雅威）。大祭司就撕开衣服说：在场有多少人听见了？你们在场七十个人都听见了。耶稣因此被定了死罪，《约翰福音》记载的这七句话，是耶稣被定罪的关键，但是早期的三卷福音书却都没有记载。

约翰想知道的是耶稣的身分，而不是耶稣做过或说过什么。约翰听过之后就谨记在心，然后他为我们纪录了下来，这是约翰他对耶稣的见证，

接着他做了一件很棒的事。马可写福音书的时候，决定从耶稣三十岁的时候写起，因为耶稣这个时候才开始出来事奉；接着马太写福音书的时候认为应该要从更早写起，从耶稣在母腹中写起，因为耶稣是犹太人，所以应该要追朔到亚伯拉罕，他要从亚伯拉罕开始写耶稣的故事；接着路加要写第三卷福音书，他认为耶稣既然是人，是属于全人类的，所以他要从亚当写起，应该从亚当开始写耶稣的故事；等约翰要写福音书的时候，他说你们三个都错了，他说我要从起初写起，所以他引用《创世记》一章一节说：太初有道。“太初有道”意思是祂从起初就已存在。

这里有一个问题很有意思，耶稣降生为人之前是叫什么名字？我们很习惯称祂为耶稣，却忘了这是一个新的名字，是在祂降生为人的时候才取的，祂降生为人之前，上帝从未称祂“耶稣”，那祂之前叫什么名字呢？

约翰写福音书的时候是从起初开始，从人的角度只能想到这么远，就是宇宙起源之时，我们无法想象更早之前，所以不能说什么。约翰从历史的起点写起，他说耶稣从起初就已经存在，但怎么称呼耶稣呢？《约翰福音》用一个独特的名字来称呼——道logos，他把耶稣称为“道”。这个称呼很特别，整本圣经也只有这卷书这样称呼上帝的儿子，但是约翰特别选用这个名称，为什么呢？这个名称有什么含意？可惜大多数的英文圣经译本都把这个字译作为“话语”，不过至少用了定冠词来形容，其实它的含意并不只是如此，“话语”是什么呢？如果你们当中有人问我，你可以给我“话”吗？我知道你们的意思就是要我跟你们聊一聊，那我只要说“道”这个字就行了。

“话语”是什么？话语是思想的表达，从我口中出来，从你耳朵进入，耶稣只是从神口中出来，进入我们耳里的“话”而已吗？不，不仅仅是这样而已，耶稣这个话语是有历史的。约翰曾经住在以弗所，最后死在以弗所，以弗所是在今天的土耳其西方，这有重要含意。因为在以弗所这个地方，早在约翰写这卷书之前600年，西元前568年的时候，有个人住在以弗所，名字叫作赫拉克里特斯，赫拉克里特斯，赫拉克里特斯他可以说是科学的鼻祖，他有非常敏锐的观察力，终生保有赤子的好奇心。小孩子会喜欢问为什么？有时大人会觉得很不耐烦，他们不喜欢小孩子一直问为什么。但是我希望你永远保有好奇心，因为我自己就是如此，我常常问为什么，为什么写这卷书？为什么这样讲？为什么、为什么、为什么？赫拉克里特斯就是这样的人，他说我们需要训练感官，训练视觉、听觉和触觉，好好的观察我们周遭的一切，然后要问为什么会有这些现象产生，对气象、白云、动物、还有人等等，无一不问，为什么会有那些现象？他造了一个字来解释缘由，他所用的这个字，就是刚刚所说的道。他说种种现象的原因都在于道，他说凡事都要从道去追根究底，在研究生物的时候，要看生物的道，他的意思也就是说生物学；而在研究气象的时候，则要看气象学。记不记得莫琳李普曼为英国电信公司拍的广告？她对侄子说，你变成有学问的人了，因为他拿到了某某领域的文凭。

每一种科学领域都在找“道”，道就是各种现象的缘由，了解我的意思吗？所以研究人类心理的学问叫做研究心理的道，也是心理学；研究社会运作的学问就是社会运作的道，叫社会学。每一种科学领域都是根据赫拉克里特斯的道，事情的缘由。当然我相信各位知道，科学只能看见现实世界的一小部分，生物学、动物学、心理学、还有社会学等等，从其中所找到的缘由其实只是现实世界的一小部分而已，如今科学分得很细，每一个科学家知道的变得很少，日渐狭窄的领域都各有他们不同的术语，所以隔行如隔山。

约翰的意思是说你必须找到宇宙的缘由，为什么会有这些现象？为什么有这些现象呢？答案是：耶稣。是不是令人很兴奋？你可以悄悄喊声哈利路亚，哈利路亚。上帝创造万有是为了送给祂儿子做礼物，是为了耶稣而创造的，这是我们活在世上的原因，原因就是耶稣身上，因为祂就是那个道。我想到这个就觉得很兴奋，也许你懂电脑学或是动物学，或者是其他各样的学问，大卫艾登堡对自然界有很深入的认识，可是他却不知道自然界的由来，对吗？但是我们知道，原因就是耶稣，是不是很叫人兴奋？祂就是那个道logos。

但是这个字的发展有另外一个阶段，横越地中海来到亚历山大城，这是个核心城市，一个大学城，在这里混合着希腊和希伯来的思想，因为很多散居各地的犹太人住在亚历山大城里，有很多在大学当教授，其中有个哲学教授名字叫做斐罗，各位知道斐罗吧。在那个大学里，有一群学者把旧约圣经译成希腊文，是由七十名学者合作翻译的，所以称作“七十士译本”，也可用罗马数字的70表示（LXX），因为是由亚历山大大学的七十名学者翻译而成的，他们必须将希伯来思想译成希腊思想。斐罗教授对“道”这个字别有见解，他认为“道”不是无生命的，而是有生命的，他并不是说“道”是一个人，只是将它拟人化。但是他说“道”不只是一样东西而已，缘由不只是一样东西、是可以拟人化的。你如果把你的车想成是女性，就是拟人化，你说你的车今天跑得很顺，并不是把你的车想成是个女人，对吧，也许你开的是一辆非常男性化的车呢？

各位，我想到现在为止，你们应该都没有打瞌睡吧。这就是拟人化，各位知道拟人化吧，比如说我们家，第一辆车有一个名字，那是1928年出厂的奥斯汀七号，马力跟除草机的引擎差不多，我们给这辆车取了个很女性的名字，因为“她”做了很多善事，那就是拟人化。我们不会笨得把车当人看，只是赋予它一点人性，它不再是没有生命的，这正是斐罗的意思。他说“道”不是没有生命的。

希伯来思想将智慧拟人化，比喻成女人，比如说，要寻求她，你需要智慧，在街上寻找智慧等等，《箴言》这部书就是这种用法。但是拟人化的“道”是男人的角色，是代表男性的，而不是女性。所以约翰借用赫拉克里特斯的缘由，还有斐罗拟人化的男性代表，进一步说这个道（logos）其实就是耶稣，这个字结合了两种含意，实在是非常奇妙。

好了各位，最后我要读一小段《约翰福音》的经文，在《约翰福音》的第一页，就谈到了道的四大要素。

约翰在这里说到了道的四大要素是：第一，祂是永恒的，这道从一开始就存在。第二，祂是亲近的（有位格），这第二句话是这道与上帝面对面，就是直接说话。“面对面”的原意是两人互视，而且相亲相爱。面对面意思是指一种关系，你有没有想到只有基督徒能说上帝是爱，因为只有基督徒相信上帝是三位一体。如果上帝只有一位，如犹太人和回教徒的信仰，我们就不能说祂是爱，因为光一个人不能爱，如果上帝不只一位，而是父子相爱，你就能说祂是爱，从头到尾都是爱，有没有看出这一点很重要？所以道是永恒的，也是亲近的，这道不是没有生命的，而是完整的、有生命的。第三，祂是（完全的）神，这道就是神，这道从一开始就存在，与上帝有面对面的亲密关系，而且这道就是神。耶和华见证人的教义无法解释这句经文，只好把经文改成“这道是一个神。”这两者的差别可大了，这道就是神，具备完全的神性。而第四句话最惊人，这道变成肉身，祂住在我们中间，我们见过祂的荣光，唯有天父的独生子才具备这样的荣光。这样的开场白实在惊人。所以我通常不介绍非基督徒看《约翰福音》，他们怎么可能明白这个意思，但是我希望你听完之后更加明白。

现在我们再来看看这个新生命，要相信祂是上帝的儿子，而且继续相信祂，就能够继续享有生命。约翰用一些比较来阐明他的意思，你会因此而体验生命而非死亡，其实你根本就不会死去，你的生命会延续下去，因为死亡动不了你一根汗毛，这是活的生命，而非死的生命，可是其它人却步步迈向死亡；我们的生命是活的，不是死的。

我们永远不会走在黑暗中，耶稣说：凡跟从我的，必不在黑暗中。我们的生命充满光明，虽然有道德上的黑暗，你若与耶稣同行，就不需要隐瞒什么，因为你是走在光明中，没有秘密，一切都摊在光中。

你的生命将充满真理而不是谎言，这是《约翰福音》中的另一个对比。真理、事实，真理和事实两个词的希伯来文和希腊文是同一个字，所以真理和事实一样。你将活在事实中，你将活在自由中，你发现自己走错了，只要向后转，就会活在自由中，而非奴役中。犹太人问耶稣说：我们没有当过奴隶，你怎么说可以释放我们得自由呢？他们的记性真是差，没当过奴隶，忘了埃及吗？不是每年仍在庆祝逾越节吗？他们却自以为已经是自由的了，耶稣说犯罪的人就是罪的奴仆。罪的奴仆，因为你每次一犯罪，就会加强坏习惯，坏习惯会变成你的主人。耶稣说：我是来释放你得自由。所以我们的生命何等美好，充满活力、光明、真理和自由。

除了这些对比，还有爱和愤怒的对比，不是活在上帝的爱中，就是活在祂的愤怒和其后果中。

生命是什么？生命是什么？生命就是真正认识天父和祂所差来的儿子，但是你可以透过儿子认识天父。各位想一想，我们怎么可能活出这种生命来来呢？我们根本没有这种能力，各位，答案就是——《约翰福音》。

在《约翰福音》里对圣灵的描述最多，藉着圣灵，你可以享受今生。约翰很清楚这一点，在《约翰福音》第一章里说，耶稣将受圣灵的洗，也将用圣灵为人施洗。在第三章里谈到在圣灵里重生，从水里和圣灵里重生，我们需要这两种洗礼，水礼和圣灵的洗，从这二种洗礼中重生，就可以进天国。第四章谈到活水，在圣灵和真理中敬拜。

第七章，耶稣参加住棚节的节庆，在住棚节最后一天的庆祝中，大家都会祈雨。因为每年有六个月完全不下雨，到了九月、十月左右会有秋雨，所以节庆的最后一天，人会拿一个大罐子到西罗亚池去盛水，然后把它带到圣殿，浇在祭坛上祈雨。在节庆最后的一天行这个仪式的时候，耶稣站起来说：若有人渇了就到我这里来，我要赐给他活水的江河，从他腹中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活水江河就是指圣灵。

十四到十六章都在谈新的安慰者将会来到，祂是真理的灵。Paraclete这是一个希腊字，意思说的是与你并肩而立的那一位，祂站在你身边，祂会安慰你，祂会坚固你，是跟耶稣一样的安慰者。

第二十章耶稣预备他们迎接五旬节，给他们一个征兆和命令。那征兆就是向每个人吹气，然后对他们说领受圣灵，他们当时并没有领受到什么，那是在为五旬节演练。如果当时就赐下圣灵，耶稣会先命令他们领受再吹气，但是祂没有，祂先吹气然后才说领受圣灵。几个礼拜以后，门徒聚集在一起，坐在圣殿中，听到吹气声——耶稣向我们吹气了，我们领受吧——他们就全被圣灵充满了，活出这永恒的生命，活出耶稣所带来的丰盛的生命。

# 使徒行传（一）

《圣经》是由人的话和上帝的话所构成的，有许多凡人作者，但只有上帝一位编辑。这些作者不见得知道还有其它作者，其实我想他们根本不知道自己在写圣经，也不知道圣灵会集合这么多人的作品。

大多数的作者都是针对某一个急迫的需要而写的，比如保罗写的《腓利门书》是一封感人的短信，谈到一个奴隶逃脱，从腓立比逃到罗马大城，结果他认识了保罗，信了耶稣基督为救主。保罗说：我要送你回主人那里去，我会替你写一封信，我认识你的主人腓利门。于是保罗写了一封短信，他在信上说：亲爱的腓利们，如果你的奴隶偷了你的钱，我会亲自替他偿还，你将发现他对你有益处。这句话有很深的含意，因为这名奴隶的名字叫阿尼西母，意思就是指益处，我想这是主人给他取的名字。保罗说：他从前与你没有益处，但如今与你有益处。这只是人所写的一封信，却生动的描绘出上帝的救赎。耶稣来改变我们，使我们对上帝有益处，再差我们回到主那里。这里描述了救赎，将罪人回收，再度利用。这只是人所些的一封短信，一封短信而已。

《圣经》中有许多的书卷都是为了人的缘故而写的，但是也经过上帝的编辑。所以，我们可以从两个层面来研读，我将它们称之为“历史层面”和“存在层面”。历史层面是——写作原因，背后有什么人性的原因；而存在层面是——为什么这卷书会纳入《圣经》，上帝要藉这卷书教导我们什么。

我要从这两方面来谈《使徒行传》，第一集我们要从历史角度来看，第二集我们则要从存在角度来看看，上帝为什么把这卷书纳入《圣经》。

首先要文的是，为什么那些人要写这些书卷呢，背后有什么原因呢？路加是整本《圣经》中唯一的外邦作者，《圣经》中的书卷由40个作者写成，其中39个是犹太人，有犹太人的思考模式。路加所记录的内容，当然大多来自犹太人，但他是个外邦人。我们需要稍微了解一下路加这位作者：

首先，路加是一位医生，这点很重要，可以看得出上帝的幽默感。路加是一个医生，当时的医学十分进步。你们都听过西伯客拉底和《西伯客拉底誓言》，那是在基督之前400年左右。当时的医学十分进步，有严谨的医学训练，他们的想法有点奇怪，认为只要人体中的四种体液能够平衡的话，身体就会健康，就是粘液、血液、黑胆汁和黄胆汁。这四种体液如果平衡，身体就会健康，但是他们训练医生要具备敏锐的观察力，要擅长分析，在病历记录和行医的时候，都要谨慎而行，从《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可以看出这些特点，因为这两卷书都是路加写的。两卷书的写作原因和对象一样，等一下我们会再谈到。你会发现这卷书具备了敏锐的观察力，以及仔细又准确的记录，也许是《圣经》中记录最准确的一卷书。路加在书中，仔细记录了事实的真相，在书里常常出现医学用词来证明他是一位医生。但是重要的是，上帝真是有幽默感，祂竟然使用一个医生来向我们描述童女生子的事，我觉得这很有意思。各位仔细想想，路加必须从玛利亚那里知道详情。《马太福音》从约瑟的角度来描述耶稣降生，记录了约瑟的家谱，而在《马太福音》中所记录的并非耶稣肉身的家谱，否则耶稣就不可能做犹太人的王，因为族谱中有耶哥尼雅，耶哥尼雅受到了咒诅，后裔中没有人能坐大卫的宝座。但是《马太福音》记录的是耶稣法定的家谱，《路加福音》则记录耶稣在肉身上、从玛利亚而来的家谱，但耶稣是大卫的后裔，法定上是约瑟之子，肉身上是玛利亚之子，所以祂的身份有双重的肯定。可是路加医生访谈玛利亚，让我们从玛利亚的角度得知耶稣降生的详情，比如耶稣受割礼或是出生以后包着布等等，其实祂所包的布就是现在的尿布。路加所记录的这些详情，都是一位医生有兴趣知道的，上帝也用路加这位医生来见证耶稣、还有初代教会所行的医治神迹，找医生来见证这种事是不是很有意思？有些医生，甚至是基督徒医生，对医治的神迹充满怀疑，可是上帝拣选一名医生来记录这些事。各位应该都知道，路加不在十二门徒之列，也从来没有见过耶稣，所以他必须要仰赖目击者的见证才行，但是医生都十分擅长找出真相和问问题。

第二点，路加是一个外邦人，是安提阿人。安提阿像是古代的巴黎，位在地中海东岸，在应许之地的北边，耶稣比喻中的浪子所到的远方国度应该就是这里想要花钱作乐的人都会到那里去，这个城因为淫乱的情况而声名狼藉，但是在安提阿却建立了第一间外邦人的教会。基督徒建立的第一间教会全是外邦人，所以不能称他们犹太人，那应该怎么称呼他们呢？因此外人就创出了“基督徒”这个称呼，但是基督徒自己不用这个称呼。我真希望可以不用这个称呼，因为意思并不正确，我宁愿用门徒或是信徒这种称呼，《使徒行传》中的那些基督徒，他们就是自称自己是门徒或是信徒。路加忠实地记录了他们在安提阿首度被称作基督徒，那是他的家乡。路加想要知道这个新宗教怎么会从犹太人开始，最后却有许多外邦人信奉，宗教能够像这样跨越种族的藩篱，实在是很特别。大多数人一生下来就会信奉自己国家的宗教、不会改变，但是这个宗教却跨越种族，路加很想知道缘由。《使徒行传》其实可以称作“双城记”，主要是谈到福音如何从耶路撒冷传到罗马，不过是从犹太人的首都传到外邦人的首都。路加对这有兴趣，忠实地记载了事实的真相。

第三，路加是一个旅行者，而且是经验丰富的一位旅行者，他放下了行医的工作。关于他的旅行，有两点值得了解：第一，他跟谁一起旅行？答案是保罗。在《使徒行传》的叙述之中，他刚开始是用第一人称复数的“我们”，我们从某某地方出发，很像威尔士喜剧演员麦克斯·波依斯的口头禅，他说：我去过那里。他说：我去过那里。当这些信息录影带散布到全球的时候，你们也可以说：我去过那里，因为这架摄影机可以证明。路加并没有特别指明谁与自己同行，他只说：我们去了那里。他的态度低调，他不引人注意。很有意思的是，新约圣经的作者都不引人注意。想要了解马太，就要读《马可福音》，当马太修订《马可福音》的时候，删掉跟自己有关的描述，是不是很有意思？而《马可福音》是彼得修订的，但是《马可福音》记载很多对彼得的批评，总之就是不引人注意。路加是这样，约翰也是这样，约翰提到自己，只说是耶稣所爱的们徒。新约圣经的作者一再把焦点放在耶稣身上，不希望别人注意他们。路加也不要别人注意他，他都用“我们”一词。他和保罗一同旅行，很有意思的是，保罗搭船旅行的时候，路加都与他同行，我对这件事情有个人看法，我不知道对不对。我们知道保罗的身体有疾病，他每一次搭船旅行的时候，路加都同行，但是在陆上旅行的时候，路加却不见得同行。保罗每一次搭船旅行，路加都会同行照顾他，其中一次遭船难的叙述，可以称得上是古时候的文学佳作。这一段船难的叙述，生动的描述了那场暴风雨，后来船撞毁在马耳他岛。所以，路加和保罗同行，特别是从特罗亚到腓立比，还有去耶路撒冷以及从该撒利亚到罗马，路加医生都与他同行，一定也帮忙照顾保罗。但这表示保罗被捕的那段期间，路加是闲着没事做的，这表示他在耶路撒冷待了两年，在罗马待了两年。我认为他就是在这两段期间内写了《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那是我的看法，可是我认为跟实际的情况应该十分吻合。因为他在耶路撒冷待了两年，可以访问玛利亚和一些目击者，以获得他所需要的资讯，但是他在罗马的时候，可以常常问保罗，了解他不在保罗身边的时候所发生的事情。我认为他在那两段各两年的期间写下了这两卷书，我的看法对不对其实并不重要，但是等一下我们会再谈到。除了知道谁与他同行之外，第二个重点是他去了哪里？前面说过，保罗每一次搭船路加都同行，但是路加有两段期间分别待在耶路撒冷和罗马，他为什么利用那两段期间写这两卷书呢？等一下我们会回答这个问题。

再来看看路加的另外一个特质。他很会写作，他对船难的生动描述可以称得上是古时候的文学佳作，不管和《圣经》上或者是《圣经》外的作品相比，都是一样，可以称得上是文学的佳作。他的才华洋溢，文笔洗练，他的叙述精采、内容紧凑，可以吸引读者不断不断地读下去，他写的情节高潮迭起，所以已经有人对我说：一口气读完《使徒行传，要比一口气读完《马太福音》容易得多了。虽然《使徒行传》比较长，但是内容精采、文笔洗练，让读者欲罢不能。路加是个作者，也是史学家。优秀的史学家知道如何删掉不必要的细节，所以他删掉很多细节；他知道该选哪些题材，哪些该说、哪些不该说，内容正确、合乎事实；而且他懂得查证，好的作家在下笔之前，会花很多时间去查证，所以他先掌握了事实，很清楚该怎么下笔。

最后一点，路加也擅长传福音。他最大的渴望是见到人能够信主。“救赎”一词是他两卷书的关键词，从头到尾不断出现。我希望你会在《圣经》上划线，把《圣经》划得乱七八糟，我的《圣经》就是划得乱七八糟的，最后不得不再买一本新的。我实在很讨厌用新的《圣经》，很像是圣诞节的时候，买了一双新拖鞋，可是第二天又想回去穿旧的。我建议各位，要用不同颜色的笔来划线，不要怕把圣经划得乱七八糟，用色笔把重点字划出来。在《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中，不断会出现“救赎”一词，他渴望人人得救。

他是一个外邦人，特别对“凡有血气的”有兴趣。《路加福音》中记录施洗约翰，引述以赛亚的预言说：凡有血气的都要见上帝的救恩。凡有血气的都要见上帝的救恩，这可以说是《路加福音》的主题，凡有血气的都要见上帝的救恩。“凡有血气的”包括撒玛利亚人、外邦人、女人、穷人，《路加福音》中指明救恩要临到各式各样的人。《使徒行传》的主题则是圣灵要浇灌到凡有血气的身上，犹太人、撒玛利亚人、直到地极，所以他特别关心每一个人。这个犹太人的宗教，在路加的眼里却是一个人人都可以来信的宗教。

路加他看福音中的耶稣是世人的救主，在《使徒行传》中则有不同的重点。路加他关心人所居住的整个世界，但是这句话在希腊文中，只是以一个字形容——Oikoumene，从这个字衍生出“普世”一词，意思指的是全世界，而不是所有的教会。路加他关心普世，他希望见到人人都能够得救，但是他知道自己不是传道人的料，他擅长写作，所以他利用写作来传福音。那么你呢？你是用什么方式来传福音呢？我相信上帝已经赐给你一个最适合你传福音的方式，那是上帝给你的方式，每个人都有最适合的方式，所以你要找到适合自己传福音的方式。路加知道自己擅长写作，就用写作的方式来传福音，又当这位最伟大使徒的随身医生，这样的事奉多么有意义。耶稣说：你若拿一杯凉水给先知喝，你得到的赏赐就跟先知得到的一样。这个应许是不是很棒？你如果协助一项事工，你得到的赏赐就跟那项事工得到的一样，所以我们都能出点力，都能得到大赏赐。路加是保罗的随身医生，所以他要照顾会晕船的保罗。

接下来要谈读者，我们要从不同的角度来看。谈过了作者，现在要谈读者，而我所讲的读者并不是复数。路加写下这两卷书，单单只为一个人，真让人难以相信。这个人名叫提阿非罗，意思是指“慕道友”，我们简称他是“提阿”。这个提阿是谁呢？路加医生为什么单单只为这个叫提阿的人写下长篇大论呢？为了救一个人的灵魂，当然值得付出全部心力，但是要写下这么多，真的很费工夫。我想路加他花了四年的工夫来查证，然后写作这两卷书。付出这么多只为了一个人，但是投入这么多的时间和精神明智吗？这个人到底是谁？有两种理论，我自己的理论只是猜测，但是和实际情况十分吻合，有时候我们可以从证据推测出一些结果。抱持第一种理论的人认为，提阿非罗是一个虚构人物，就像我可以说我这本书是为有诚意询问的人写的，我会写亲爱的询问者，他们认为提阿非罗是一个虚构的名字，意思指的是对基督教有兴趣的人，想要找到神，也正在寻找神。所以这卷书是要告诉这样的人，如何透过耶稣找到上帝。这个理论不错，但是与实际情况不完成吻合。我认为提阿非罗是真有其人的，这个“慕道友”是真有其人的。

为什么路加单单为提阿非罗他一个人写下这两卷书呢？他一定有很好的理由。我有一个理论，我承认是我推测出来的，可是各位想想看，也许这个人他是一个出版商，所以他可以把这卷书大量地印制出来；也许他是一个老师，路加是不是觉得他的口才很好，所以他可以把福音传出去呢？有可能。但是有一种可能和实际情况十分的吻合，这个人可能身居重要的公职，因为路加除了称呼其名，还加上头衔，他尊称他是“提阿非罗大人”，在古代只有少数人有这样的头衔，所以他很有可能是一个律师，甚至有可能是一位法官，所以才会有这个头衔。各位想想看，路加为什么对一个律师详细地介绍耶稣和保罗呢？答案是：保罗在罗马受审时，这个人将担任他的辩护律师，这个律师对保罗说：你若要我为你辩护，就得给我一份完整的报告，我要知道你所跟随的耶稣是谁，这个新宗教是怎么开始的，请你把详情告诉我，我才能够帮你辩护；我需要知道你的过去，为什么你老是惹罗马当局不满，你以前被控告过什么罪名，之前的审判结果又是如何，我需要掌握一切的数据。我想这个时候路加自告奋勇对保罗说：我来写，把这件事交给我，我去搜集资料。路加在耶路撒冷期间搜集耶稣生平和受死的资料；他在罗马期间，则搜集保罗的资料。如果真的是这样的话，我们就可以明白路加为什么写这两卷书了。

为什么这两卷书中的罗马都十分同情这个新的宗教呢？我们可以看到，罗马不管是对耶稣或是保罗，都没有一句批评。在耶路撒冷的两场审判中，就是耶稣的受审以及保罗的受审，有三次都谈到他们两个人其实是无辜的。彼拉多三次说耶稣无罪，罗马当局三次说保罗无罪，要不是他向罗马上诉，我们早就释放他了。了解吗？其实这两卷书都说基督徒惹上麻烦不是因为做错了什么，而是因为犹太人老是找他们的碴，是因为犹太人，而不是罗马人找他们的碴。在罗马人眼中，耶稣和保罗都是无辜的。你可以看出为什么要写这份报告了吗？

把这卷书称为《使徒行传》，我觉得，其实名不符实。书中有三分之二的篇幅在谈保罗，保罗一信主，其它人就都退场了，焦点全在保罗身上，对吗？书上提到彼得只是为了带保罗出场，保罗一出场，彼得就被遗忘。这卷书只是为了替保罗辩护，向罗马当局陈述这个新宗教绝对没有煽动或是颠覆的用意，反而是一向体谅当局的。保罗本身是罗马公民，根据罗马法律，耶稣没有犯罪，耶稣是因为犹太人施压才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保罗也是因为犹太人施压才惹上麻烦。所以，如果保罗可以到罗马去受审，才不会遭到犹太人扭曲事实。如果是在耶路撒冷的话，犹太人可以设法干扰，但是如今保罗人在罗马，犹太人并没有办法扰乱司法，你就没有看出来呢？所以如果这是提供资料给保罗的律师来为他辩护，就很吻合。最吻合的一点是什么？就是《使徒行传》结束得突然，你有没有注意到？好像突然结束了，没有结论。写到保罗等着受审，就突然结束了。这带出另外一个问题来，这份报告有没有发挥作用？最后的结果，律师到底有没有帮助保罗无罪开释呢？所有的证据都显示保罗最后无罪开释。保罗第一次受审的结果是无罪开释，他后来写给提摩太和提多的信，不符合他受审前的情况，这显然表示他那次无罪开释，但是后来重新被捕，被判有罪，遭到砍头的命运。很多人相信保罗果真去了他一直想去的西班牙，他一直想去西班牙传福音，在那里建立教会。西班牙有几间古老的教会，声称保罗是他们教会的创始人。我们不确定是不是真的，但是，传统的证据显示，保罗第一次受审的结果是无罪开释，但是后来重新被捕，最后遭到砍头的命运。所以看起来路加投入的功夫并没有白费，如果路加写这两卷书是为了挽救保罗一命，挽救这位伟大的宣教士，让保罗可以继续地事奉下去，那么路加是成功了。

但是除此之外，我们是不是也很感谢上帝，让路加搜集资料，写出这份报告，否则我们对初代教会的情况将一无所知。他这两卷书填补了福音书和书信之间的重要缺口，绝对可以说是了解整部新约圣经的关键。保罗在《使徒行传》中，曾经三次分享自己的见证，我想这个你们一定有注意到，但是其它使徒都没有分享自己的见证，为什么保罗的见证这么重要呢？因为受审的人是保罗，所以他们必须要知道保罗之前的情况，这样这些证据才会对他有利而非有害。好了，我这个推论就讲到这里，我觉得这两卷书详细回答了律师的问题，他问：是谁开始这个新的宗教？保罗怎么会信奉这个宗教？其它地方的罗马当局作何反应呢？我想这些应该都是律师他们想要提问的问题。

我记得我和师母曾经在律师的办公室里见过有人打官司，而这些都是律师想问的问题，路加都写在这里。不管怎么样，我相信路加他一定希望，能够有更多人可以看到这份报告，而最后的结果确实也是如此。在法庭的公开听证会中，可以听见这些证据，法庭上会呈现这些证据。当时也有记者报导案子的发展，相信路加医生一定希望记者把他的资料散播出去，让这个新宗教上头条新闻。但是这场审判是在外邦人的首都举行的，罗马的消息一定会传遍世界，所以这场审判很重要，可以说是基督教在罗马第一次受审，而不是保罗，所以这是一场关键性的审判。我们为路加医生感谢上帝，他说：我来提供资料给律师，我会一五一十地据实相告，我会把日期弄得很清楚，每一项资料都会是最正确的。所以他对提阿非罗说：有很多人提笔写这些事，但是我所写的都是正确的，我呈现给你的全是事实；提阿非罗啊，真相就在这里。

现在我们要从历史的角度来看，其实这两卷书的书名可以定为《基督教历史上下集》，书中精彩的把涵盖33年期间的所有史实都记录了下来。从耶稣出来事奉一直到保罗在罗马遭到软禁为止，不但记录了许多事实，而且也充满感情。这个医生对待病人亲切，他也善体人意。从他说话的方式，可以看出他善体人意，一定是这样的态度，让玛利亚向他敞开。玛利亚原本是小心翼翼，把这些事藏在心里，但是面对这位亲切的医生，就放心说出整个经过。

这卷书的架构，带出了一个重要的线索。我想，大多数人一旦晓得了作者写书的目的，那接下来就会问，那这本书的架构到底是什么？作者采用什么架构，在皮肉剥除了之后，还剩下什么骨架呢？这里要提出三种理论，你可以选择喜欢的理论：最简单的一种理论是把《使徒行传》分成两部分，彼得和保罗分别是其中的英雄，他们是初代教会史上最重要的两个人物。彼得是向犹太人传福音的使徒，保罗是向外邦人传福音的使徒，这个分法不错。路加对彼得的描述非常类似他对保罗的描述，好像路加他是非常刻意地要讲同样的话一样，这是因为初代教会最大的危险就是分成两派，也就是犹太人一派和外邦人一派。保罗和彼得都很注意不要发生这种情况，路加似乎也有同样的负担，所以他不会让彼得和保罗有对立的情况，因为他们两个人就像同一个模子印出来的。他们两个人的相同点如下：两个人都行过神迹，两个人都见过异象，两个人都为信仰受过苦，两个人都讲过很长的道，两个人都被圣灵充满，两个人都放胆讲道，两个人都向外邦人和犹太人传道，彼得主要是向犹太人传道、保罗主要是向外邦人传道，两个人都下过监，也都因上帝行神迹而出监，两个人都医治过病人，都曾经让生来就瘸腿的人行走，两个人都赶过鬼，两个人都用不可思议的方式行医治的神迹，彼得是用影子，保罗是手巾，两个人都曾经叫死人复活，两个人都曾经向假师傅宣告审判，两个人都拒绝被人膜拜。其实我还可以举出很多相同点来，你如果一一比较彼得和保罗的话，会发现路加对他们有同样的描述，好像是在告诉大家他们两个人一模一样，所以不必单单跟随其中一人，不要让他们两个人对立，两个人最后都死在罗马。彼得和保罗——初代教会最伟大的两个人物，为什么叫《使徒行传》？其他的使徒在哪里呢？只提到两个啊，使徒彼得和使徒保罗的行传。所以初代教会有这个危险，可能会分成两派，但是《使徒行传》把彼得和保罗放在一起，告诉大家不必只选择其中一个人，两个人所做的都一样。第一种理论把使徒行传分成两部分，前十二章谈彼得，第二部分谈保罗，谈保罗的篇幅比较长。这是第一种分法。

第二种分法是针对地理位置分成三个部分，第一种分法是针对两个人分成两部分，第二种分法是指针对三个地区分做三个部分。《使徒行传》开头有一句话说：你们要做我的见证，从耶路撒冷开始到犹大全地、撒马利亚直到地极。从这里我们看到，路加似乎是按照这个顺序展开他的主题，安排得十分恰当。一到七章先从耶路撒冷谈起，八到十章进一步到犹太地和撒玛利亚，然后从那里散播到欧洲和地极，这是一个可能的架构。但是我们要更仔细地来看一下，在这里有几段经文，如果我把它们读出来的话，你可能会渐渐明白一件事。现在我很快的来读一下，《使徒行传》六章七节说：上帝的道兴旺起来，耶路撒冷门徒数目加增的甚多，也有许多祭司信从了这道；《使徒行传》九章三十一节说：那时犹太、加利利、撒玛利亚各处教会都得平安，被建立，凡事敬畏主，蒙圣灵的安慰，人数就增多了；《使徒行传》十二章二十四节说：上帝的道日见兴旺，越发广传；《使徒行传》十六章五节说：于是众教会信心越发坚固，人数天天加增；《使徒行传》十九章二十节说：主的道大大兴旺，而且得胜。就是这样，有没有注意到这些经文的相似处呢？每一段经文都提到教会人数不断增加，教会人数不断增加、教会人数不断增加，《使徒行传》一共有五个地方的经文是这样讲的，似乎点出了每个单元的重点，了解我的意思吗？先讲一些事，再说教会人数不断增加，福音广传出去。先讲一些事，再说教会增长，福音广传；先讲一些事、再说教会增长、福音广传，这才是真正的主题。一个新宗教在罗马帝国内不断增长，传播出去。在每一个单元结束之前，我们会清楚的看见有一个涟漪向外扩散，而每一个单元都是一个更大的涟漪，我想那是路加的基本架构。我认为那是路加他的思考模式，就像把石子丢进池子，那石子就是耶稣的受死和复活，如今起了涟漪了，在每一个涟漪的最后，他都说教会增长，福音广传出去，教会增长，福音广传出去，显然是从历史的角度来看。我认为从这个角度来了解《使徒行传》很贴切，这可看出路加如何挑选事件，他显然没有记下每一件事，因为这是不可能的。初代教会所做、所说的，穷尽天下纸张也写不完。那么路加如何挑选他要记录的事呢？他挑选会激起下一波涟漪的关键事件。只要那些事件一发生，福音就会突然进一步散播，了解吗？将福音传出去的第一件大事是什么？就是五旬节那天。五旬节那天，犹太人从各国来参加节庆，圣灵降临在120人身上，像石子被丢进池中。他们当时是在圣殿中，而不是在马可楼房，因为他们一直都没有走，他们没有急着出去传道。当时大家都坐在那里，只有十一个使徒和彼得一同站起来，他们在那里参加九点钟的晨祷，那个地方就在所罗门的廊下，那是今天的阿克萨清真寺，在圣殿地区的南端。初代基督徒当年就是在所罗门的廊下晨祷，早上九点钟在圣殿内祷告，风吹来了，就像石子被丢进池中，将接触到世界各地的人，罗马、古利奈、利比亚等等，世界各地的人都来了。这些人听到方言，就说他们喝醉了。彼得站起来说：不，你们错了，我们没有喝醉，酒吧都还没有开门呢，现在才早上九点钟，我们不会这么早就喝醉。这里出现了各种不同的语言，目的跟巴别塔相反。上帝在巴别塔给不同的语言来混淆人类，现在他给不同的语言来凝聚他们，目的跟巴别塔相反。有人对我说：旧约圣经没有提到方言。当然有、就在巴别塔，那是上帝第一次给不同的语言，但是目的完全不同。第一次是审判，第二次是怜悯。五旬节那天的事件，是丢进池子的第一颗石子，是激起涟漪的第一个事件。接下来，寡妇抱怨教会忽略了她们的饭食，这是教会扩展的一个关键事件，很有意思、真的很有意思。今天的教会一定会指派一群姐妹来负责饭食，但是初代教会比较有智慧，指派七个弟兄来负责饭食。为什么这样安排呢？因为这些寡妇没有男人可以依靠，她们需要男人来照顾她们，于是教会指派七个弟兄来负责，其中一位是司提反。

伟大的传道人大多数是从仆人事奉做起的。保罗一开始是一个执事，和巴拿巴一起管钱。要记住，这七个弟兄，他们是自愿出来负责饭食的。这件事看起来似乎不重要，但是路加却看出了这件事其实很重要，最后带出司提反的殉道，基督徒因此四散。看起来不幸，却是将涟漪扩散出去。整件事始于指派一位弟兄来负责饭食，路加只记载那些能够激起更大涟漪的事件。

各位，我越讲就越觉得兴奋，撒玛利亚人信主，关键就在腓力去了撒玛利亚。他是七位执事之一，引爆了属灵的复兴。这是事件很重要，福音传到撒玛利亚人。彼得和约翰就来撒玛利亚，祷告他们能受圣灵的洗。这时再叫人惊讶，因为上回彼得和约翰来撒玛利亚时，祷告求上帝从天降下火来，把撒玛利亚人都烧死，现在他们为不同的原因求上帝从天上降下火来，可见他们的内心有多大的转变。还有那个埃提阿伯太监，这个人有什么重要性？他把福音传进非洲，第一个信主的非洲人。这些信主的事件都不是偶然的，这些事件都很重要，当时看起来是微不足道，但是现在却能看出它们激起更大的涟漪。

路加谨慎挑选，他没有记录初代教会每个人信主的故事。当时有好几千个人信主，他只选择记录那些深具影响力的故事。接下来是彼得到哥尼流的家里，他必须吃不符洁净原则的食物，他吃得很勉强，但是这件事意义重大。《使徒行传》十五章所记载的耶路撒冷会议，是要决定外邦人是不是必须先变成犹太人才能够信耶稣。耶路撒冷会议的决定是：不必。所以你们才不须要先变成犹太人才能信耶稣。今天的问题则则刚好相反，犹太人必须变成外邦人才能信耶稣吗？答案也是不必。犹太人可以用犹太人的身份跟随耶稣，外邦人可以用外邦人的身份跟随耶稣。

在《使徒行传》最后，保罗说：从今以后我要往外邦人那里去。保罗总是先向犹太人传福音，但是犹太人如果拒绝他，他就去向外邦人传福音，所以福音才会传给我们，因为我们都是相信耶稣的外邦人。

下一集我们再继续。

# 使徒行传（二）

我前面曾经说过，我们要从两个层面来研读《圣经》中的书卷：一个是从人的角度看作者写作的目的；再来是从上帝这位编辑的角度，看祂为何给我们这卷书。所以我们先看那卷书的原意，也就是历史的含意；再来看那卷书存在的含意，它要向我们传达什么样的信息。

但是有很多人本末倒置，想先探讨第二层含意，这是不对的。应该先看那卷书当初写作的目的是什么，然后才能够问：这卷书要对我们说些什么？否则，就会有各种奇奇怪怪的诠释。

记得有一个人写信问我，他想买下伯明翰的一家超市，把它装璜成为咖啡厅来传福音。他说：我一直求上帝引导我，后来我在《圣经》上发现一节经文说——我“在店里”为你预备了许多福份。他说：上帝用这节经文感动我，你觉得这样的引导够不够？我回信说：如果只看这节经文，恐怕是不够。

他在那节经文中看到的含意，根本就不是经文的原意，我们如果不小心的话也会这样。第一步是找出原本的含意来，再来才问这对今天的我们有什么含意。

我们读《使徒行传》的时候会遇到这个基本的问题，那就是让我们想拿今天的教会和初代的教会来做一个比较，你会立刻觉得真希望我们教会像那样。但是，你如果仔细观察，会发现初代教会并不完美，他们有争论、结党，他们也有过犯，不过他们的教会充满了生命力和能力，似乎是圣灵在带领而不单单只是传道人在带领。但是首先我们必须要分辨优缺点，初代教会也有缺点，千万不要抱持着理想主义。有理想主义的人士会感叹地说：如果能够像初代教会就好了。其实初代教会也有缺点，像是亚拿尼亚和撒非喇。

有一次在传道人研讨会中，有传道人问我：你相信人会被圣灵击倒吗？我当然相信，圣经上就有，亚拿尼亚和撒非喇就被圣灵击倒。你如果想亲自体验，可以将十一奉献的数目作假，如果彼得是你的牧师的话，你也会被圣灵击倒的。那个传道人听了就不再感兴趣了。这就是初代教会发生过的一件坏事。如果是让彼得晓得今天教会什一奉献的情形，教会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呢。

另外还有一个叫西门的人，他想拿钱买圣灵。彼得说：你跟你的钱一起下地狱吧。这是直译，原文是说：你的银子和你一同灭亡吧。他说：你在这道上无分无关，别以为可以拿钱收买上帝。所以初代教会有优缺点，我们不能够学缺点。

有一个人是现代宗教外交家眼中的英雄，他的名字叫做迦玛列，他是个绝对的骑墙派，还有一些人也是这样。迦玛列说：我们等着瞧，如果是出于上帝，就阻止不了；如果不是，一定会不了了之的。听起来好像很有智慧，这个迦玛列从此没有再出现，他在上帝的旨意上无分，那些骑墙派人士在上帝的眼中一无是处。但是保罗、就是来自大数的扫罗，曾经是迦玛列的门生，迦玛列是一个教师，教过大数的扫罗，但是扫罗说：我才不等着瞧，我要摧毁基督教，我要把所有的基督徒都关起来。保罗最后却成为史上最伟大的使徒和宣教士，所以不要因别人的敌意而感到灰心，反对你信仰的人要比漠不关心的人有盼望，所以不要学习迦玛列这个骑墙派。

初代教会有竞争、有争吵、有虚伪、淫乱、还有异端等等缺点，缺点这么多，所以不必一味崇拜初代教会。他们有优点、也有缺点，不要学他们的缺点，而要从他们的错误中去学习，不要一错再错、重蹈覆辙。可惜历史会重演，那是因为我们大部分人“忠言逆耳，无人愿闻”，这是杰弗瑞·史帝文生的诗，反正我们就是需要从过去的优缺点当中去学习。

第二点就是，我们需要分辨常态与非常态的事。《使徒行传》中有一些事并不是常态，我们不应该期待每次都会如此。保罗信主是一个独特的经历，我们不应该把它看成现代人信主的模式，那是一个独特的经历。保罗说：主末了也显给我看。他不期待别人会有他当年往大马色路上的经历，可惜，有很多人把这看为信主的模式，其实根本就不是这么一回事，这是一个独特的事件，这让保罗具备了书写《圣经》的资格，之后就再没有出现过那样的信主经历，保罗信主的经历是与众不同的。

我想有些人会问一个问题，为什么我们祷告的时候房子不会震动呢？也许会，也许不会，不必期待一定会有这种现象。有一次，我去参加聚会，聚会人数跟这场差不多，地点离这里不远。我那天祷告的时候，真不该闭上眼睛的。会后有人告诉我发生了什么事，后来有人寄了妇女杂志上剪下来的炉火广告给我看，上面有炉子上火圈的照片，他说这是他所能找到最接近的图片。那天祷告的时候，每个人头上都出现了一团火舌，那是我第一次遇到这种情况，完全在我意料之外。这是一个很不寻常的情况，我们不能说，如果不出现火舌，就表示没有受圣灵的洗。

彼得从希律的手上捡回一命，但是雅各没有。我们今天应该要期待哪一种情况呢？所以我们应该要谨慎，不要把某一个教会或是初代教会所发生的单一事件当成常态，以一概全。

那么，到底我们要怎么去分辨什么是非常态，而什么又是常态、仍然会再发生的呢？我给各位三个准则：第一，如果只提及一次，就再也没有发生过，那可能是一个不寻常的非常态事件；如果发生不只一次，就有可能是常态现象，比如像是方言。五旬节那天的大风和火舌后来没有再出现过，但是方言确实再度出现很多次，看起来似乎是一个常态现象，但是最后的关键因素应该是《圣经》他处经文的印证，比如说在福音书或者书信当中，必须有经文的印证，这是基督教的常态现象。各位了解这个准则了吗？不要以为《使徒行传》中所有的事件，今天都一样会发生，这样的结论可能不对。不过确实有一个模式存在，有些事不只提到一次，而是重复提到，比如用水施洗，我们从他处经文知道，这是基督教的常态作法，所以每一个人都应该要经历。

现在我们要把《使徒行传》当作一个效法的模式，我们先来看一个重点。其实《使徒行传》衔接了福音书和书信，如果没有《使徒行传》，那么有很多的事情，我们就不会明白。因为在福音书和书信当中，有些事并没有定义或是描述的清楚，多亏有了《使徒行传》，我们才得以明白。

来看看有哪些事情呢，首先，像是新约圣经的书信，大多数是保罗写的，但是保罗是谁？如果没有《使徒行传》，我们就不知道保罗是谁，对他了解非常有限。一定要知道保罗是谁，才能够明白他的书信。《使徒行传》对于保罗有很重要的介绍，各位想象一下，如果新约圣经没有《使徒行传》，你会很惊讶地发现，有很多事你不会明白。第二，在水中受洗，只有在《使徒行传》之中才清楚地描述了受洗的定义。各位，保罗常常在他的书信中说：岂不知你们受洗，就是受洗归入祂的死。但是，保罗从未提到受洗跟水有关，所以有一些学者认为，保罗从来没有教导要在水中受洗，说保罗谈到受洗归入基督，纯粹是属灵的含意。但是我们在《使徒行传》中会看到，保罗自己在水中受过洗，他也用水为别人来施洗。所以保罗在书信中所说的洗礼是指在水中受洗。另外也可以看看“受圣灵的洗”这个名词，这个词在四福音书中都出现过，但是四卷福音书都没有解释含意，也没有说明受圣灵的洗的时候会发生什么事情，所以从四福音中无法得知受圣灵的洗是什么意思。而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十二章中说：岂不知你们都从一位圣灵受洗，成了一个身体。但是保罗没有解释这句话的意思，我们只有从《使徒行传》中，才能够知道，什么叫作受圣灵的洗。所以灵恩派才会这么强调《使徒行传》这卷书，如果没有《使徒行传》，就不可能明白，所以这个衔接很重要。

又像是摩西的律法，我们怎么知道基督徒不受摩西律法的约束呢？我前面讲《马太福音》的时候说过，我穿这套衣服违反摩西的律法，但是我一点也不担心，我也没有任何罪恶感。摩西的律法总共有613条规定，但是我不需要受这些律法约束。我怎么知道不需要受这些律法约束呢？我可以告诉各位，要不是有《使徒行传》，我就不会知道。像他们激烈辩论割礼，《使徒行传》十五章是一个高潮，大家一致决定基督徒不需要受摩西的律法约束。

所以像“教会”一词，我们怎能知道“教会”是指什么呢？只有读《使徒行传》才知道，各地教会是怎么建立起来的，才知道教会是什么，才知道使徒回到各城设立长老，所以教会需要长老。没有《使徒行传》，就无法清楚知道教会是什么，所以这卷书非常地重要。

我想我讲得够清楚了，如果没有《使徒行传》，我想我们会像瞎子摸象。这卷书衔接了福音书和书信，也衔接了基督和祂的教会。有人说这卷书像是在地人写的，我觉得形容得很好。作者亲眼目睹教会在地中海沿岸各个地方建立，他也亲眼目睹、见到整个过程。我根据这卷书写了一本书叫做《基督徒的重生》。我是从《使徒行传》才了解基督徒如何重生，没有这卷书，我不可能写出这本书。有些人对这本书的批评，可能是基于这个原因，认为我不应该用《使徒行传》归纳出一些教义。为什么不行呢？这是上帝的话语，只有从《使徒行传》才能够见到，保罗如何回答慕道友的问题。

福音书的写作时间很早，没有谈到如何成为基督徒，那是在耶稣受死复活之前写的，书信和《启示录》的写作时间比较晚，也没有谈到如何成为基督徒，因为对象是已经信主的基督徒。但是在《使徒行传》，会看到五旬节过后人信主的情形，比如说，五旬节之后，每一个信主的人都会受洗。但是，在耶稣受死复活之前，就不见得有受洗，比如说十架上那名垂死的小偷，还有撒该。但是呢，五旬节之后，所有重生的人都认罪悔改了，他们都相信主耶稣，都受水洗，并且都领受圣灵的洗，这些是《使徒行传》中的基本教导，《使徒行传》清楚谈到进入天国的这四扇属灵之门。晓得了这些以后，再回去看福音书，会发现施洗约翰和耶稣都提过这四件事，但不是同时提到；书信中也提到这四件事，但是也不是同时提到；只有《希伯来书》六章同时提到这四件事，作者在那里谈到基督教信仰的基要真理，就是悔改转离死行、信心、受洗，以及按手祷告、领受圣灵。我是从《使徒行传》知道这些的，如果没有使徒行传，我不会晓得。我可以说，这是今天重生得救的四个必要条件，恐怕很多基督徒的重生过程并不正确，没有具备这四个条件，难怪后来就出了问题，很多后来出现的问题都是因为错误的重生过程，我帮这本书打够广告了。

我的重点是，如果没有《使徒行传》，我不会了解这些；没有《使徒行传》，我可能会以为只需具备三个，甚至两个或一个条件就可以了。但是在《使徒行传》中，保罗谈到全部四个条件，他去以弗所找到约翰的门徒，问他们在信主的时候、有没有领受圣灵。他们说：没有啊，没听说过。喔，那你们是受什么样的洗啊。是施洗约翰的洗。喔，那你们还没有真正信耶稣，你们只有悔改而已，你们已经悔改，这很好。接着保罗跟他们讲解耶稣，他们就相信了。于是保罗替他们施洗，然后按手为他们祷告，让他们领受圣灵。保罗面对慕道友的时候，都要先知道他们具备几个条件，然后尽快帮助他们，具备所缺乏的条件，我是从《使徒行传》学到这些事。如果没有《使徒行传》，我不会知道这些事。知道之后，就可以在福音书和书信中找到同样的教导。

所以《使徒行传》为我开启大门，帮助我了解新约圣经。因为只有这卷书详细谈到传福音，所以是我们今天遵行的模式。这是一卷宣教士手册，很抱歉我把次序弄乱了，你们可以看出我不是很有条理。

《使徒行传》衔接了福音书和书信，也是我们今天事奉的时候应该遵循的模式。但是不要学缺点，要学优点，从他们的错误学习，不要把非常态的事当作遵循的模式；要晓得什么是常态，什么才适用每一个人，我们从中可以学到很多。

1961年，我到一个浸信教会去牧会，那是在白金汉郡的一个小地方，夏方圣彼得。我到了那里以后，听说当地有一个牧师，他不愿意替婴儿施洗，牧师不愿意替婴儿施洗，我觉得很有意思。我问：这个牧师还在不在？他们说不在了，50年前他就离开了，他是在1910年离开的，他的名字叫做罗伦艾伦。他曾经在夏方圣彼得牧会，其实他是一个先知，我这里有他的照片，这个人对我的启发非常大。有些人就是能够帮助我们从崭新的角度来认识真理，我们不能以为他们永远都对，他们不会犯错，但是他们特别能够帮助人，从崭新的角度来认识真理。罗伦艾伦早在1910年的时候，就领悟到他不应该为教区的婴儿来施洗，他拒绝为婴儿施洗，结果被解雇，从此没有再牧会，他就退休，搬到肯亚去写书度日。今天他的著作成了每一个宣教士必读之作。我没有遇到过一个宣教士不知道罗伦艾伦的，但是他死的时候却默默无闻。他生前曾说：我的书要再等半个世纪才会有知音。他那些书是在1910年写的，每一本书都出版了。我这里有他的三本主要著作，都是在1960年出版的。他是一个先知，他的第一本书名字就叫做《宣教方法：圣保罗的？还是我们的？》，在座有没有人听过这本书？没有人听过，那实在是太可惜了。其实他到中国去宣教多年，回来以后写了这些书。他说：为什么不用保罗的方法？他的方法便宜多了，就是建立自行管理、拓植和支持的教会。保罗怎么做到的？当时又没有宣教机构，也没有办法筹募建堂基金，他怎么能说做就做呢？罗伦艾伦就开始想，我们为什么不用他的方法呢？后来他发现，保罗是在建立教会以后，让那间教会向当地人传福音。于是他就写了第二本书，《教会的自然扩展》，但是他仍然觉得还不明白其中关键所在。最后他明白了，就写下第三本书《圣灵的事工》，并且预言教会将会有灵恩的复兴。是不是很有意思呀？1910年的时候就有这样的先见，他远远走在时代的前端，他是一个真正的先知，而且跟大多数先知一样，死的时候默默无闻，而且还遭到误解。有出版社发行了一本他的综合作品集，这本综合作品集书名就叫做《圣灵的催逼》，收集了罗伦艾伦的一些著述，包括他为着洗礼这个议题，写给夏方圣彼得教会一封动人的辞职信。这个人对我有非常大的影响，但是他那几本书几乎完全取材于《使徒行传》，他重新发掘《使徒行传》的奥妙。他是一个传统的圣公会教徒，他的用词是旧式的、维多利亚词藻，但是撇开这些外在形式，会看见他坚信《使徒行传》是今天教会的遵循模式，他彻底改变了大多数宣教士的想法，你们应该听过他才对的。好了，算了，我要说的是，他完全取材于《使徒行传》。

现在，我们来看看《使徒行传》，看初代基督徒为什么能够快速又有效率的把福音传遍各地。初代教会的增长速度实在很惊人，他们没有我们现代的科技，他们没有收音机、没有电视、没有募到很多宣教基金、也没有宣教机构，但是他们却做到了。他们是怎么做到的呢？

我列出他们所做的七件事来：第一，他们差派使徒出去。我相信我们今天仍然需要使徒。“使徒”这个词是指被差派的人，教会一直在问可以差派谁呢？可以把谁送走呢？今天的教会是问，可以把谁留下来呢？他们却是把最好的人差派出去，他们没有设法留住最好的人才，他们说：别的地方需要他们，就差派使徒出去。新约圣经中谈到五种使徒——第一是耶稣，祂是使徒中最大的，今天没有这样的使徒；第二是十二使徒，他们曾目睹耶稣复活，今天没有这样的使徒；第三种是保罗，第十三个使徒，如同产期未到就出生，今天也无人能像他那样写经文；但是保罗也具备第四种使徒的身份，就是植堂先锋，不在他人的根基上建造，他建立教会的时候，不是从别的教会偷羊来，而是自己带领人信主，来成为教会会友；第五种使徒是像以巴弗提那样的人，他被差派到罗马照顾保罗的生活起居。只要被差派出去执行任务，这样的基督徒就是使徒。所以使徒不是什么特别的人物，我们务必要摆脱这种想法。但是今天需要第四和第五种使徒，我们需要差派基督徒出去。今天大多是人主动出来说：我相信上帝呼召我去。然后希望教会可以同意并且支持，但是新约圣经中的教会却是问：我们可以差派谁去呢？初代教会常常在想，可以差派谁出去做什么呢？简单地说，他们热衷外销，可是对进口没有兴趣。英国曾经是全球差派宣教士最多的国家，如今已经由美国取而代之，英国差派的宣教士没有那么多了。英国以前常常差派宣教士到世界各地，如今我们要感谢主差派第三世界的宣教士来英国，我们需要他们来教导我们信心，他们不像我们那么有钱，但是他们有的信心，我们没有。我们需要第三世界差派宣教士来这里带领我们回到本位上。

他们做的第一件事是差派使徒，第二件事是在城中传福音。他们不是去乡下，而是去到重点地区。12年前，有一天我开车经过米尔顿凯恩斯，主对我说：这里将是一个重点地区，掌握这里的人会掌握英国。我心中真的有那样的感动，后来那个地方盖起了第一座宗教建筑，那是一间佛教寺庙，就在湖那里。我在“春季收割”福音机构分享我的异象，还有我的负担，结果有人回应这个异象，搬到米尔顿凯恩斯去建立教会。我们需要常常这么做，找出重点地区，英国的重点地区就在那里，一座新的城市就在高速公路旁边建造起来。我们看见了新约圣经的模式，所以我们一定要去建造关键城市。所以初代信徒到各个城市去传福音，福音就传遍各城，保罗他只到各省中最重要的城市，一旦打好教会根基，他就离开，让教会自然增长，自己往下一个目标前进。

第三，他们真的是在传讲福音。我发现，他们向犹太人传福音的时候会引述经文，但是向外邦人传福音的时候就不会引述，这一点我们应该要效法。因为一直向人引述经文是不会有用的，除非对方承认圣经是上帝的话，否则向他引述经文根本没用。保罗向外邦人传福音的时候，会引用他们的诗，引用他们的作家，或是谈到他们的建筑。他去雅典的时候，总是先在城里走一走，才开始传福音。他经过各式各样的祭坛，来到“未识之神”的祭坛，他就去询问背景，原来是他们不认识的神，那个背景很有意思。多年前发生了一场地震，摧毁雅典城中的许多建筑，雅典人心想：我们得罪神了，但是到底是哪一个神呢？拜很多神的问题就是，他们不知道到底是得罪了哪一个神，拜很多神的人，生活很复杂，是哪一个神在生气呢？我们不知道得罪了哪一个神，于是他们找来一只羊，把羊放到大街上，看羊躺在哪一个祭坛的旁边，就是得罪了那个神，然后就把羊宰来献祭。所以羊在大街上游荡，经过了所有的祭坛，然后走到一片草地中央，羊可不笨。你看看，羊就躺在草地上，几个委员开会说：不知道我们得罪了哪个神。其中一个委员说：我知道，我们忘了还有一个神，还没有为祂建祭坛，所以祂才会生气，所以才会发生地震。那怎么办呢？赶快建一个祭坛吧。但是祭坛上要写什么名字呢？我们又不认识祂，于是他们为这个不认识的神建了一座祭坛。保罗从这一点切入来传福音，他说：我来告诉你们，这位你们不认识的神。我们一定要花时间了解别人的想法，当他们向犹太人传福音的时候，就一直引述经文，引用经文来证明耶稣是弥赛亚。但是当他们向外邦人传福音，就从他们的想法切入。保罗说：你们有一个诗人说，我们离这位神不远，我们是祂所生的，我来将你们真正的身分告诉你们，上帝是你们的创造主。他从别人的想法切入。他们向人传福音，但是是用对方了解的方式去传，这很重要。他们没有一直引述经文。

第四，他们专心训练门徒，而不是呼召人决志。不是叫人举手或走到台前，或者是在决志卡片上签名，而是训练门徒，这花很多时间，通常能待多久就待多久。保罗有的时候待三个礼拜，有的时候一待就是两年。他在以弗所的时候，每天下午都在教导门徒，从中午十二点到下午四点，连续两年天天教导，就是这样训练门徒的。他所有的教导主题都是天国，记不记得我怎么说《马太福音》？保罗就是这样，竭力教导门徒。当大家早上还在赖床的时候，保罗整个早上都在织帐篷；当大家在睡午觉的时候，保罗从中午十二点到四点，都在训练门徒。保罗教导初信者认识上帝的国，那是他的主题。我们需要训练门徒。

第五，他们出去植堂。我相信英国如果开始植堂，就会踏出一大步。我们需要成立很多新教会，但不是从别的教会去偷羊，我们需要的是出去成立新教会，自己带领人来信主。英国需要成立很多新教会，当我们成立新教会、领人信主，就会有真正的突破，这些话我在十年前说过，但是没有人想听，大家都说：教会已经够多了，有些教会都还没有坐满呢？当我们成立新教会、领人信主，就会有真正的突破。不是在地图上标出所有的教会，然后认为教会够多了，地图是平的，社会却有很多层面。地图上标示出来的那些教会，也许只属于一个层面，但是社会上有许多层面，连一间教会都没有。我有两个朋友在纽西兰奥克兰为流浪街童成立教会，现在他们有两间教会，75%的会友是那些流浪街童，没有一间教会反对这些新教会，因为他们的会友，都是自己带信主的，这个社会层面的人，过去都没有机会听到福音。英国就是需要用这种方式建立教会。初代信徒就是这么做，大家过着群体的生活。

第六，他们设立长老。这天长老往往才信主十二个月，才信主十二个月的初信者，就有资格当长老，因为长老的资格就是，灵命比其他人成熟。他们观察过去十二个月来，谁的灵命比较成熟，谁认真追求属灵的成长，请他们当长老来照顾其他人。今天培训长老的速度太慢，跟不上新教会的成立，好像要等到白头发冒出来了才算有资格，痴痴盼望上帝为我们差来成熟的长老，但是我们必须学会培训出长老。有个方法就是学习耶稣的榜样，自己训练门徒，不过这是题外话了。

所以重点在于差派使徒出去，向关键城市传福音，用对方明白的方式传讲福音，好好训练门徒，在带领人决志以后，陪伴他们、训练他们，建立教会成一个群体，而不是各人独来独往，设立长老来带领这个群体，做完这些之后，使徒的工作就完成了，接下来也许写信或是亲自拜访来坚固他们。但是保罗对提多说：我把你留在克里特，是要你完成工作，在各城设立长老。一旦有当地的传道人接手，使徒就应该要离开，继续做工，而不是留下来当监督。但是很多人都这么做，当教会打好了基础，有当地的传道人可以接手的时候，真正的使徒会离开，去没有教会的地方建立教会，那是保罗的雄心壮志。新教会一旦打好基础，就离开再去建立教会，不会停在原地不动，而是随时在动。当时的教会动力十足，当时没有宣教机构，但是他们仍然可以出去宣教，这是因为使徒自给自足，或者一旦带领人信主，这些信徒会支持他。他们没有母会的支持，如果不是靠自己的双手赚钱，就是由信徒支持，我觉得这方面很值得现代的宣教士深思。宣教士应该教导初信者要为宣教事工奉献，但是宣教士往往因为有其他教会支持，就不这么做，如此一来，宣教士势必要寻求别处的支持，这是一个恶性循环。

最后我们来看第七点，继续前进。问题是每个人都喜欢安定下来。记不记得大卫当初想为上帝盖一座石造的圣殿？其中一个原因是，他刚为自己盖了一座石造宫殿，他有罪恶感，因为上帝仍然住在他宫殿旁的一座帐棚里。他说：主啊，我要为你建殿，就像我那座宫殿一样。上帝透过先知拿单对大卫说：难道我住帐棚太委屈吗。《圣经》中的上帝会行走，《圣经》从一开始就描述上帝行走的声音，属神的人与上帝同行。我们所信的上帝是会动的。我曾经到曼谷的千佛寺去参观，感谢主，我的上帝会行走，庙中的神像看起来很需要起来走一走。我们的上帝会行走，想跟紧上帝的脚步就得走，不要以为将来到了天堂，就是一天到晚坐着不动，你将穿上白衣与上帝同行。

好了，我们赶快往下看，时间不多了。我读《使徒行传》的时候，对三位一体神的印象最深。我们应该怎么称呼《使徒行传》？“行传”，实际行动，从这个词衍生出“实践”，这是基督教信仰的实践，这是基督教信仰的行动。但是这是谁的实践呢？是谁的行动呢？有四种可能的答案。

这卷书称作《使徒行传》，其实并不正确，因为大多数的使徒没有出现在这卷书里，其他十位使徒呢？不见了？里面只谈到彼得和保罗，另外稍微提到耶稣的弟弟雅各，但他不是十二使徒之一，所以其实不是“使徒”的行传。

这卷书开头就说：提阿非罗啊，我已经作了前书，论到耶稣开头，一切所行所教训的。清楚指出这卷书要继续谈耶稣的作为和教导，所以可以称这卷书为“耶稣行传下集”。但是，读了会发现，前面十三章中，最突出的一个人物是圣灵，提到40次，这是圣灵的行传，叫这卷书“圣灵行传”好吗？不好。还有一个更重要的人物，在前面13章中圣灵被提及40次，但是有一个人在头十三章中被提及100次，可惜的是，我们却忽略了，这不是很奇怪吗？跟一个人太熟，反而容易忽略他，或者是某样东西太大，反而叫人视而不见。那个人就是上帝，在《使徒行传》被提及最多次，我称这卷书为“上帝行传”。你们看，圣灵被提及40次，但是上帝被提及100次，上帝、上帝……所以初代教会的焦点正是上帝，我们千万不能把焦点单独放在耶稣或圣灵身上。

“一神论”有几种含意，通常是用来形容人只相信一个神，但是人有可能只相信耶稣、只信奉耶稣。美国的耶稣运动只以耶稣为焦点，如果不小心，可能会变成只相信圣灵、只谈圣灵，但是圣灵最终会带我们到耶稣那里，耶稣再带我们到上帝那里。所以我为这卷书取名为“上帝藉使徒身上的圣灵透过耶稣的行动”，这是我所能想出最好的书名了。不过“三位一体神”这个词，并没有出现在新约圣经中。

《使徒行传》里面有三个焦点，就是上帝的国、耶稣的名、和圣灵的能力。你如果想知道初代教会的秘诀，就是这三样。

口中的话很重要，腓立在撒玛利亚传讲什么，使全城陷入危机呢？他传讲上帝的国和耶稣的名，但是他用神迹来证明病人得医治，所以他的事奉包括了这三个层面。我们也需要使用这三个层面：话语、行为和神迹，效法他们为社会带来影响。三位一体神，我将《使徒行传》中的名字一一划线标示出来，在头13章中圣灵被提及了40次，耶稣的名字被提及40次，不只是耶稣，耶稣的名字，你是奉甚么权柄作的？我们是奉耶稣的名做的。我奉耶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那是圣殿外一个行乞的瘸子，但是他有脚。

你们都在打瞌睡，我不重讲哦。我奉耶稣的名给你们好东西。感谢主，初代教会没有钱给乞丐，但是他们给的更好，可以让瘸腿的乞丐起来走路。金银我都没有，我奉耶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

有一个故事说，中世纪的时候，教宗和一位枢机主教正在观赏梵蒂冈收藏的金银财宝，枢机主教对教宗说：教会再也不能说金银我都没有了。教宗说：教会再也不能说：奉耶稣的名叫你站起来行走。这段对话真是叫人感叹。

初代信徒为什么做得到呢？因为他们彻底认识上帝的国，他们用“耶稣”这个名字，而不是“基督”或“主”，而是耶稣。同时他们具备圣灵的大能，两者结合起来，威力十足，叫人难以抗拒，这正是《使徒行传》今天要告诉我们的信息，不断挑战我们回到这三件事上，如果要效法初代教会的作为，这是最基本的三个必要条件。

阿们。

# 保罗及保罗书信

各位，接下来的几次我们要谈保罗的多卷书信。所以，我想在谈他的书信之前，先来看看保罗这个人，看他为什么写这些书信，我们应该如何了解这些书信。

保罗到底是谁？我们对他的了解远多过其他使徒，其实新约圣经有一半的篇幅不是保罗写的、就是跟保罗有关，如果把《使徒行传》和保罗书信加起来，新约圣经有超过三分之一的篇幅是以保罗为主角。保罗对过去两千年来的教会历史。影响之大仅次于耶稣，我们甚至可以说他对欧洲历史的影响最大。

保罗到底是谁？先来看看保罗的生平，然后，我们再来看看他的书信。我要谈保罗信主之前、信主经过以及信主以后，这是保罗人生的三大阶段。我可以告诉各位，其中以第三阶段最长，也最精彩。

保罗出生在一个叫大数的地方，那是在今天土耳其的东南方，就在地中海的东北角，那是一个大学城，是当时名气排第三的大学。最有名的是雅典大学，好比今天的剑桥大学，我这样讲是因为我是剑桥人。亚历山大大学排名第二，它的排名就好比是今天的牛津大学。大数大学就好比今天的德罕大学，排名第三。我听说排名顺序是这样的，所以大数大学是地中海沿岸名气排第三的大学。

保罗在他的成长过程当中主要是受到三大影响：第一，他的父母是犹太人，他是一个犹太人。他以身为犹太人为荣，犹太人是上帝的选民；他不以身为犹太人为耻，但他后来愿意放弃这个身份。他从小就相信以色列的神“雅威”，上帝在他的生命中一直居首位，不过，他却误以为逼迫基督徒就是事奉上帝。他生于便雅悯支派，《士师记》记载这个支派差一点遭到灭族，幸存下来以后人数锐减。但是，从便雅悯支派却出了以色列第一个王扫罗。“扫罗”这个字的原文发音比较像是“撒乌”。所以这个小男孩的名字取自以色列的第一个王，都属于同一支派，就取名为扫罗。后来，他给自己取了个拉丁名字：Paulus，意思是“小”。所有的资料都显示他是一个个头矮小的人。

但那只是他一部分的成长背景，他可能小时候就搬到加利利去，我们知道他们全家搬到加利利，后来送保罗去耶路撒冷求学，受教于一个名叫迦玛列的知名自由派教授。新约圣经只提到迦玛列一次而已，有人问他：“该怎么对付基督徒？”他回答说：“我们应该等着瞧，若是出于上帝就会继续下去，若不是就会无疾而终。”是一个很典型的骑墙派，圣经后来没有再提到迦玛列，这个人抱持自由派思想，包容各样的想法。他说等着瞧嘛、不用急着对付什么。但是他门下的学生扫罗，想法却完全相反，扫罗说基督徒是危险分子，对我们犹太教带来空前的威胁，我要全力制止。

有意思的是上帝在有敌意的人身上，反而比在漠不关心的人身上可以做更多的工作。多年前我到一个青年俱乐部讲道，在场有三十个青年人，我回家后，师母跟往常一样问我聚会的情形，我说其中两位有可能信主，他们两个听了我的讲道以后气得差点掉眼泪，所以这两个人有可能信主。其他人只是坐在那里，大眼瞪小眼。结果六个月内，我们替那两个人施洗，有敌意的人比漠不关心的人有盼望。这个叫做扫罗的学生，比他的教授迦玛列还有盼望，因为迦玛列只是观望，叫大家等着瞧，但是扫罗说他要全力反击，于是采取了行动。他投票表决要杀死第一个殉道的基督徒，当大伙表决要不要杀死司提反的时候，扫罗投下赞成票。他甚至还替扔石头的人拿外套，杀了第一个为耶稣殉道的人。

从那个时候起，他的内心开始痛苦起来，良心感到不安，因为他亲眼看到司提反殉道的时候脸上充满荣光，他（司提反）说：“我可以看见耶稣在天上，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

司提反殉道的样子在扫罗的脑海中挥之不去，让他一直良心不安，但他就此展开了反对基督徒的行动。他愿意做一个反对基督徒的宣教士，离开自己的家乡，到处去迫害基督徒。所以他在信主之前就已经是宣教士，但目的是反对基督徒。不过，他愿意离开家乡和家人到各地去迫害基督徒，这是其中的一个背景。

另外还有两股影响力，除了犹太背景的影响，还有希腊文的影响。他住在大数，讲希腊话，那是古时候通用的语言。就像斯瓦希里语，那是非洲东岸的通用语言，到处都可以通。在那个时候每个人都懂希腊文，因此，保罗不管到什么地方，都可以传讲福音。另外一股影响力就是罗马法律。保罗的父亲他对罗马帝国有贡献，因此获得了罗马公民的身份，也许是因为他为罗马士兵做了许多帐篷，我不知道，但是帐篷业是他们的家族事业，扫罗在十二岁的时候进入这个行业，后来从事这行谋生多年。因为他的父亲是罗马公民，所以年少的扫罗也继承了罗马公民的身份，这个身份赋予他一些特权，他便加以利用。扫罗晚年的时候利用这些特权，向凯撒提出上诉，当他遭到处决的时候，不必像彼得还有像耶稣一样被钉十字架。他是被砍头，那是罗马公民的特权，速战速决。而钉十字架却是一个漫长的死亡过程，没有一个罗马公民遭到钉十字架的处决，钉十字架对罗马人来说是极大的侮辱，所以保罗最后遭到砍头。他的罗马公民身份派上用场，他有权利向上议院提出上诉，他可以直接向凯撒上诉，而他后来就是这么做的。

这三种影响加起来很特别，犹太人、希腊文和罗马法律，使他特别适合为耶稣向外邦人来传福音，这种成长背景再理想不过了。可见上帝早在你信主之前就在预备你接下人生的使命，在你还不知道之前就在预备你。当扫罗还在母腹中上帝就对他有一个计划，不断预备他。后来扫罗从反对基督徒，变成一个基督徒宣教士。想要让犹太人变成基督徒，只要做一件事，其实不应该称犹太人为基督徒，毕竟“基督徒”一词是一个外邦名词，源自外邦的安提阿教会。应该说犹太人变成完全的或真正的犹太人等等，不要称犹太人为基督徒。

犹太人要信耶稣，只需要做一件事，他们只需要知道耶稣仍活着。有一次，我在剑桥讲道，会后有一个二十五岁的犹太女子来见我，她问我说：“你是说拿撒勒人耶稣现在还活着吗？”我说：“是啊，祂活着。”“耶稣如果还活着，那应该是我们的弥赛亚啊？”我说：“对啊。”她又问：“我要怎么样才能够知道祂还活着呢？”我说：“你直接去问耶稣就行了。”她照着去做，然后就知道了。十分钟以后她就开始教我《圣经》，这些都在她的背景里，都在她的血液里，她万事俱备，只欠东风，只差知道拿撒勒人耶稣是弥赛亚。当她抓到关键，就可以了解整本《圣经》，才信主十分钟就可以教我《圣经》了，将来以色列全国信主就像这样。扫罗当初怎么样在往大马色的路上信主，将来全以色列也要这样信主，当他们看见被钉十架的耶稣，就会明白自己错的多么离谱。

当初扫罗在往大马色的路上就是如此。第一个场景发生在戈兰高地、靠近一个叫库奈特拉的小镇，当扫罗这个犹太人、法利赛人，这个犹太人中的犹太人，希伯来人中的希伯来人，当他的脚一踏上外邦的土地，拿撒勒人耶稣就向他显现。对他说：“我要差你去外邦人那里。”所以保罗是在外邦人的境内信主的，这一点意义非常重大。所以扫罗上戈兰高地去离大马色还有几个钟头，耶稣就向他显现，当年耶稣就在这座山下，当着彼得、雅各和约翰的面变相。

但耶稣这次显现的时候出现更大的荣光，因为扫罗这次见到的耶稣早已升天，祂重拾了原有的荣耀。耶稣当初放弃了祂的荣耀来到世上，但是当祂升天后就重拾他原有的荣耀，人亲眼看见那种荣光铁定会瞎眼。假如我们现在可以看见耶稣的荣光，眼睛一定会瞎掉，视网膜一定会受伤，这些录影的灯光已经很刺眼了，但是耶稣的荣光更大。彼得、雅各和约翰目睹仍为肉身耶稣的荣光，而非升天后耶稣的荣光，升天后的耶稣重拾天父的荣耀，那种的荣光比正午的阳光还烈，扫罗的眼睛就瞎了，他立刻悔改，相信耶稣。

他整个重生过程历时三天，直到亚拿尼亚来为他祷告，扫罗才彻底重生。上帝吩咐亚拿尼亚去为一个叫做扫罗的人祷告。“扫罗？他是来杀我们的啊？”亚拿尼亚不得不咽下自尊心去了，他对扫罗说：“我是来医治你，让你能够再看见，并且在水中受洗，然后被圣灵充满。”这个时候重生的过程才大功告成。我有一本书叫做《正常的重生》，就谈到这个，扫罗花了三天的时间，从悔改相信到受洗，然后被圣灵充满。但从此以后保罗视整个过程为重生，他每次领人信主，一定要完成全部的步骤，这可以看《使徒行传》第十九章，保罗认为这才是正常的重生。现在他准备好要事奉，但是他竟然没有立刻成为宣教士。

他立刻开始讲道，因为不可能忍住不说，但是他很快就招来敌意，不管到哪里他都会招来敌意，可是他主要是犹太人的反对，罗马人从来不敌挡他。有一次他还被放在篮中从城墙上垂下来逃生。

保罗预备出来事奉的过程很有意思，他不是马上开始服事，我们常想立刻开始服事，一蒙召就想放下一切马上开始服事。但是，保罗至少等了十三年，才开始按上帝的蒙召服事。

问题是有的时候上帝很急，我们却不急；或者是有的时候我们很急，上帝却不急。我们千万要搞清楚，这是美国传道人布鲁克斯说的。所以，保罗到亚拉伯呆了三年，好好地想清楚，重新思考他对上帝的认识。他没有去读圣经学校，他没有去进修圣经的知识，也没有去请教别人，而是单单与主独处。因为他很特别，他是一个最后目睹复活耶稣的人，他自称是最后一位使徒，很特别的一位使徒，第十三个。有很多人说他应该是第十二个，取代加略人犹大，这是错的。保罗一向承认十二使徒的身份，他从未自认是十二使徒之一，但是他是第十三个。他一向以特别的使徒身份自居，“我没有见过祂吗？祂没有召我吗？”

保罗是那种可以书写《圣经》的使徒，因为他和复活的耶稣有很特别的关系。他在亚拉伯沉思了三年，他心里一定这样想，当初耶稣在保罗往大马色的路上与他相遇，问他：你为什么逼迫我？保罗大可回答说我没有逼迫你，我是逼迫基督徒。但是他没有这样回答，因为他突然领悟，你怎么样对待基督徒，就是怎么样对待基督，这层领悟让他渐渐地体会到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各位了解吗？保罗他知道，坐在最小一个弟兄的身上就是坐在基督的身上，基督徒确实就是基督在世上的身体。你怎么对待基督徒，就是怎么样对待基督。

保罗对于上帝的认识，是来自于他往大马色路上和复活升天以后的耶稣相遇，以及他在亚拉伯旷野独处、沉思三年的心得。后来他到耶路撒冷，在那里四处碰壁。基督徒不相信他真的信主，换做是你，你会相信吗？如果有人逮捕你的家人入狱，下个主日却来到教会说他已经信主，我想你也会怀疑的。

但是，人称劝慰子的巴拿巴，他真的是一个好人，是他将扫罗介绍给耶路撒冷教会。但是耶路撒冷的犹太人很不高兴，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他们觉得保罗是一个叛徒，他原是受拉比训练的优秀门生，却成了他们所痛恨的基督徒。所以保罗就被送回大数去待了十年之久。

我想说的是，我们常常忽略了这件事，以为保罗一信主之后，就立刻出来宣教，到处去传道。不是，他先到亚拉伯沉思三年，再回到家乡呆了十年，他在那里等候上帝印证他的呼召。

十年以后巴拿巴又出现了。各位请看，这条是通往大马色的路，这一条则是大马色的“直街”，保罗就在那里受水洗，被圣灵充满。这条路今天还在，是穿越大马色城的一条直街，你们也许有兴趣知道，这张照片照的不好，但是这个地点很重要。你也许不认得这个地方，平常很少看见这个地方的照片，这是今天叙利亚的一个大都市，叫做安提阿，这个城在新约圣经中占有重要的地位，在保罗的一生中也占有重要的地位。

首先呢，浪子比喻中的浪子，就是在这里把钱挥霍一空。在福音书时代，只有一个“远方的国家”，那个地方就是安提阿，人称古代的巴黎，又像古代的阿姆斯特丹或是曼谷，你一听就明白了。如果你有钱可以挥霍，而且你是住在以色列，那么就可以带着大把的银子去安提阿，因为安提阿有许多寻欢作乐的地方，浪子就是在那里落得与猪争食的下场。如果你想找一个地方寻欢作乐，去这里绝对错不了，这个地方是一个灯红酒绿地方，是一个充满了罪恶的地方。但是，第一间外邦人的教会却是在安提阿建立起来的，巴拿巴也是其中一分子，耶稣的门徒就在此地第一次被称为“基督徒”。

过了十年以后，巴拿巴将扫罗带到安提阿这个外邦教会，扫罗这个犹太人中的犹太人，如今必须过外邦人的生活。他说他愿意这样做，多年以后他说：“我向犹太人就做犹太人，向外邦人就做外邦人，我愿意这么做，好叫我可以救些人。”我想很多人并没有这种弹性，我们必须要学习。反正扫罗来到这个外邦教会，有一次五个人在祷告，其中有两位教师、另外还有两三位先知，他们在主里服事的时候，有预言对他们说：“时候到了，你们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扫罗去做我召他们做的工。”所以，扫罗透过两个方式蒙召：先是信主的时候耶稣给他呼召，但是后来在教会领受预言，呼召得到印证。

我想特别来谈一下这个。很多基督徒以为，只要从上帝那里领受到呼召就够了，我认为应该要等到教会印证这个呼召，这样你就有了从头和身体来的双重呼召，将来遇到难关的时候，这双重呼召会帮助你坚持下去。所以巴拿巴和扫罗即将第一次同工，其实这不是他们第一次同工，他们两个人都先当过执事，负责管钱，两个人在安提阿教会第一次同工，就是保管耶路撒冷的饥荒救助基金。耶路撒冷南方发生饥荒，安提阿教会就发动募款，他们觉得巴拿巴和扫罗可以胜任管钱的这个工作，这实在很有意思。扫罗蒙召到外邦人那里去，但是却在教会里管钱，不过他们照做了，这是他们两个人第一次同工。

我们常常会急着想去做大事，但是扫罗和巴拿巴却愿意先做管钱的工作。现在，他们要被差派出去了，安提阿教会并没有在、在金钱上支持他们，只是差派他们出去而已，我们后面会看到他们自己赚钱谋生，所以他们出发了。

学生时代的我，必须要把扫罗的宣教之旅画的滚瓜烂熟才行，我在学校成绩最差的一科就是圣经知识，所以你们都很有盼望。但是，我跟萧伯纳一样，离开学校以后才开始学到东西。我以前常常得画这些图，教授教的东西我只记得这一样，我连在做梦的时候都可以画的出来。

扫罗和巴拿巴在安提阿，这里是耶路撒冷，涟漪从耶路撒冷扩散到安提阿。现在换成安提阿是中心点，涟漪从这里（安提阿）扩散直到罗马。扫罗的第一个目标就是把福音传遍地中海东北岸，一直到罗马帝国的首都，这正是他和巴拿巴要去做的。他们先到居比路，然后回到大陆。在安提阿、路司得和特庇这些地方植堂，这是另一个安提阿城，然后回来向母会安提阿教会报告经过，然后他们再出去宣教。

保罗的书信大多是写给爱琴海沿岸的教会，我们等一下再看另一张地图。接着第三次、第四次宣教之旅，后来又离开克里特，在马耳他发生船难，以囚犯的身份抵达罗马。

保罗的策略是在每一个主要的城市植堂，然后再尽快离开，再继续植堂。有的时候只呆三个礼拜，他在哥林多呆了十八个月，有时候是不得不离开，有时候是自己想要离开。但是他留下一间教会，让他们把福音传遍当地。他没有在各个城镇建立教会，他会找出那个省份的主要城市，在那里建立教会，然后由他们接手去传福音。

这个策略非常的成功，他不是全部都自己来，他先建立一间有生命力的教会，吩咐他们将福音传遍全省，然后他离开继续植堂。他是一个真正的使徒，不断的在动，他不断的探索新的地方，把福音传到未得之地。保罗在《罗马书》中说：“我不建造在别人的根基上，我要找福音未得之地。”他不断向前走，直到跨越那片海洋，福音首次传到了欧洲，欧洲从此就不再一样了。

保罗经历过很大的危险，他遇过三次船难，但是《圣经》中只描述其中一次。他遇过多次洪水，差一点被淹死。被人用石头打，躺在地上等死。他曾经又饥又渴，不得睡觉。除此之外，他还得为众教会挂心，这似乎是他最大的重担。船难、鞭打都不算什么，但是看顾众教会的工作，各位知道吗？哦，那真是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你如果晓得看顾众教会有多难，就会知道他的意思。有的时候进狮子坑，还比跟执事开会要容易多了。但是，教会建立了以后当然就需要再跟进，他很关心所有教会的情形，不像有一些布道家来办一场大型的布道会，结束以后就走了，从此不再过问。保罗不是这样，他建立教会以后，会持续关心教会在品质和数量上的成长。

他用两种方式跟进。一种是回去探访，这是他常常用的做法。教会在建立一年之后，他通常会回去探访，然后在各教会设立长老。使徒一旦设立了当地的长老，工作就完成了。保罗曾经写信给提多说：“我把你留在克里特，完成在各城设立长老的工作。”所以教会一旦有了当地的长老，使徒的任务就完成，就可以离开了。但是把教会建立到这个阶段并不容易，所以保罗有的时候会回去探访他们。但是如果一直回去探访，就没有办法继续植堂，他的目标是把福音传到西班牙，他想将福音传遍地中海的北海岸，保罗的“野心”很大。但是他如果得一直回去探访教会，那么就不能去西班牙，所以，他跟进教会的第二个方法是写信。因此，新约圣经中才会有保罗书信，他用这个方式来跟进福音工作。

保罗是个什么样的人呢？我们先说他最后以囚犯的身份抵达罗马，等候审判。他的朋友路加医生为他写抗辩书呈给法官，也就是《路加福音》和《使徒行传》，保罗那次无罪开释。后来他就远赴西班牙，传统深信保罗去了西班牙，并且再度探访几个地方，像是克里特、尼哥波立，还有几个没有去过的地方。后来，他跟耶稣一样被出卖了，他被一个叫做亚历山大的铜匠出卖，结果第二次被捕。当时的罗马皇帝是尼禄。他匆匆被带走，甚至来不及带走他的笔记本还有他的外套，在《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我们会再谈到。他在信上写说：请把我的外套带来，这里很冷；还有我的笔记本、日记请把这些东西带来。以上就是保罗的生平简介。

但是，他是怎么样的一个人呢？先说他的外表，他是一个其貌不扬的人，他个子矮小，Paulus这个名字意思就是指“小”。他有O型腿、鹰钩鼻、秃头，眉毛长到眉心，眼睛长得很奇怪，双手粗糙，外表实在是不怎么吸引人。想像一下，如果有一间教会在考虑要不要聘保罗为传道人，却听说这个人的相貌长得奇怪。他很少在一个地方久留，他常常冒犯人，曾经被警方逮捕、也入过狱，讲道的时候非常的执着，又未婚，靠帐篷业谋生，会众因他分裂，而且他还说方言。各位，如果教会收到这种履历表，你想，他们会觉得这正是他们想要的牧者吗？由此可见，上帝的选择和人的选择大大不同。

以色列人当年学到了教训，他们选择外表英俊高大的扫罗，但是上帝选择大卫。如今上帝拣选这个矮小又其貌不扬的人，成为有史以来最伟大的宣教士，大大影响接下来的两千年历史。神的选择跟人不同，保罗这个人在信仰上有无比的热诚，圣经称之为“火热”，全然摆上的热诚。他专心一意，他全神贯注。他说：“我只有一件事。”他没有结婚，他没有家人，他也以自身的经验劝别人不要结婚。他说这样才能够专注在上帝给他的呼召。他有无比的勇气，能够控制自己的怒气。我们在研读他的书信的时候，会看到保罗有些信的措辞十分强烈，真应该写在防火信纸上才行。看懂他意思的人，会觉得真的起火了。各位知道吗？我每次在教会听到人念那些经文，都会很生气，因为念起来毫无感情，

保罗有一些书信措辞强烈，充满感情，甚至是怒气冲天。你如果读我的《加拉太书意译本》就晓得保罗说话有多直接，有多么不客气了。但是，他也是一个感情丰富的人，充满关心和怜悯，是一个会流泪的人。但是想了解真正的他，不能从人性的特质来看，从他的书信可以看出他活着的目的。我写下三件事，从中可以看出保罗真正的一面。这是我昨天才写好的，刚刚出炉的。

我认为有三件事是保罗一生的原动力，对保罗的一生这三件事就是：基督、福音和恩典。基督：保罗这个人完全是为基督而活;他说：“我活着就是基督”,自从他在往大马色的路上遇见基督，心思意念就完全被基督占据,所以他能够说：我若死了是于我有益。他说：“我渴望离世与基督同在，那是好的无比的事。”他的态度并不是时候到了我就离开，而是渴望离世，渴望一死。因为他是为基督而活，他若死了就会更接近基督。他自称是基督的奴仆，他说：祂买赎了我，我是押的奴仆。他常在书信开头自称：使徒保罗、耶稣的奴仆。古代的奴仆是被人瞧不起的，是完全属于主人的，没有自己的时间、金钱，完全属于别人。保罗却自称是耶稣的奴仆，但是他也自称是基督的使者，基督的使者，既处高位、又处低位，这是很特别的组合，既是奴仆、又是使者。他以身为使者为荣，又以身为奴仆为荣。在这里我要提一件事，你会发现其实很有关联。保罗很少谈到基督在我里面，在他的书信中大概只有一两次提到“基督在我里面”，但是有几十次他提到“我在基督里”，这点非常重要。因为如果老是说基督在我里面，就是把耶稣变小放在我小小的心中，应该是小的放在大的里面，了解吗？保罗每一次谈到圣灵几乎都是说：“圣灵在我里面”，但是当他谈到基督的时候都是说“我在基督里”。

几年前我跟一个德国牧师交谈，他说他在一九三零年代参加了希特勒的青年团，加入的时候，他站在一个德国军官面前，军官问他：你叫什么名字？他报上名字；军官又问他说：你住在哪里？他说我住在汉堡市；军官说：答错了，你住在哪里？他说：我住在德国；军官说：答错了，你住在哪里？他说：我住在第三帝国；军官说：答错了，你住在哪里？他说：我不知道，你要我怎么回答呢？军官说：你要回答我住在希特勒里面。“我住在希特勒里面”，那位德国牧师对我说：后来我就开始住在基督里。各位，你们可以看出那种绝对的奉献心志。我只是想提一下这点。我比较喜欢听到别人说：我住在基督里，而不是基督在我里面。因为基督比较大，我们是在祂里面，我们是在基督里才能得到一切福分，我们是在基督里才能享有一切福分。我只是想提一下这一点。

但是保罗是一个在基督里的人，保罗的心里想的是不管他在罗马帝国的哪个地方，他都是住在基督里。

保罗生命中的第二大原动力就是福音，只要能够传福音，他什么都愿意去做，所以他连入狱都可以觉得很喜乐。他说：我虽然受到捆锁……，他在《腓立比书》中说：我和罗马士兵铐在一起，他们每八小时换班一次，每一天有三个人被铐在旁边听我讲道。他说：现在凯撒家中有人信主了。他说：我虽然受到捆锁，但是上帝的道并未受到捆锁。有些人趁他入狱的时候抢了他的讲台，他们传讲福音是为了跟保罗竞争，保罗入狱，他们很高兴，因为可以抢他的讲台了。保罗在《腓立比书》中说：有人传基督是出于嫉妒纷争。但是他却赞美主，因为福音被传开了，只要是传福音我不在乎他们的动机。保罗是一个为福音而活的人。他说：我欠每个人福音的债，他不是把传福音视为责任，而是视为债务。

如果你发现治疗癌症的方法，你和所有的癌症病人会有什么样的关系呢？你会欠他们，你不能不告诉他们，对不对？你不会觉得有义务告诉他们吗？保罗说：我欠了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债，我欠了世人的债，我欠他们。保罗为了福音的缘故什么都愿意去做，所以，保罗成了一个使者，到处向人传讲上帝在基督里的作为。

我要用两个词来形容保罗的福音，他传讲的是“末世”的福音，“末世论”这个词很难念，Eschatology这个词源自希腊文的eschaton，意思指的是“未来”。我说保罗传的是末世的福音，我是指那是关于未来的福音，未来侵入现在。我们如果忽略福音的未来层面，就等于忽略福音本身，福音不只是讲人生在世的好消息，也是讲未来世界的好消息，将来我们会有新的身体，是讲耶稣再来的好消息。

这个月稍后将会举行一场会议，会有来自六十国的传道人出席，这些传道人他们都很关心福音的未来层面，这方面一直被英国的教会忽略。我们没有高兴地期待耶稣再来，也没有高兴地期待天国，我们的心思意念完全被今生的问题占据了。但是福音是跟未来有关，将有一个国度来临，将有一个王来临。保罗从头到尾都将福音视为现在就可以享受的未来，我们是一群活在明天的人。

另外一个形容词是，保罗的福音是道德的福音，他对只拯救灵魂却不能改变生活方式的福音没有兴趣。保罗的福音是关于未来的福音，也是在日常生活中活出来的福音，这我以后会再谈。

保罗的第三个原动力是恩典。保罗永远忘不了，耶稣竟然在他前往迫害基督徒的路上拯救他，他永远忘不了耶稣的恩典，他根本就不配得这个恩典。如果耶稣照他应得的对待他，他早就下了地狱，他永远忘不了这份恩典。这就是恩典，将你不应得的恩惠白白地送给你。《罗马书》有一句话最能够传达这个意思，保罗说：在我们还做罪人时，基督就为我们死。这样形容保罗再恰当不过了，他当初是个敌人，使出浑身解数来对付基督徒。基督却说：我要用你，你要做我的使徒。这个恩典带来感恩的态度，你可以看出保罗一切的努力都是出自于感恩，他本来应该受罚，但是却得到了恩典的对待，主耶稣的恩典成了保罗他一生的原动力。

其实除了这三个原动力，还可以举出很多，但是我觉得这是保罗生命中的三大原动力，基督是最大的原动力，他在基督里；福音是他最渴望、人人都能够得到的；上帝的恩典则是激励他的力量。

现在来看看保罗的书信，保罗是史上最有名的书信作者。如果你喜欢阅读书信，一定会喜欢新约圣经，因为新约圣经里有很多书信。犹太人其实是很少写信的，古代的犹太人他们很少写信，原因很简单，他们的土地小，不需要写信；而且写完信以后，寄信的花费很大。在罗马帝国的时候，有皇家邮递服务，但是仅限于服务罗马官员，一般人、一般的平民百姓不能使用这项服务。你可以写信，但是写完信以后，必须找一个信差，老远的帮你把信送去，所以不可能常常写信。如果亲戚住在附近可以直接去找他，或者是请经过他家的朋友捎个口信，因此，古代的以色列人他们很少写信。罗马帝国倒是有很多人写信，但是通常是官员或者是请得起信差的有钱人。当时没有邮递服务，所以一定是有重要的事才会写信。

写信不会只说一些想念的话，不会去写一些无关痛痒的明信片，一定是有重要或者是严重的事情才会写信。当然，保罗的每一封信都是为了解决棘手的问题。

古代的书信通常很短，只用一张莎草纸，而且顶多只有二十个字。但是有的时候会多粘一张纸，然后把它卷起来，这样信就可以写长一点。保罗的书信在古代来说算是最长的书信，他的书信平均有一千三百个字，这是很长的信。想象一下，在一长条的纸张上写信，卷起来一定很可观。他的《罗马书》多达七千一百一十四个字，这可以说是古代最长的书信。

我们相信保罗很用心在写信，他的书信都有既定的格式，想象一张纸像这样把它卷起来，想当然耳，首先应该要写上寄件者的名字，这不是比较有道理吗？我们为什么都把寄件者的名字放在最后呢？我有的时候会收到长达二十页的信，他们一定以为我闲着没事做，寄件人把名字写在最后，所以读信前得先翻到后面看看是谁写来的。古时候的人先写寄件者的名字，这样做有道理多了。“使徒保罗、耶稣的奴仆”，接下来是写地址，所以信差只要稍微打开书卷就够了，如果他想拜读一番当然也可以。反正首先是姓名和地址，比如，保罗写给以弗所的圣徒，接下来是写问候语，一般书信都会有问候语；再接下来是祝福的话，但是保罗往往就为对方祷告，没有讲一些祈福的话。他会说：我为你们这样向上帝祷告。再接下来保罗就是称赞收信的对象，称赞他们的优点，让他们能够开心地读信。有趣的是保罗总是尽可能的先称赞对方，然后再谈他想要谈的问题，这是一个不错的模式，值得我们学习。

如果你想要批评某一个人，可以先称赞一下对方。《启示录》中给七个教会的信是耶稣亲自写的，也是采用相同的模式，先称赞、再批评，这是基督徒应该有的做法。称赞完对方之后就开始切入信的主题，讲完之后，再做一个总结，用一句话为这封信做个总结，然后再给一些问候语，最后签上自己的名字。

当时的人大多不会亲笔写信，你应该在图片上看过印度人写信的情形，都是请人代笔。在希腊文化中都是请书记代笔，保罗他并没有亲自执笔，而是口述，请书记写下来。这书记有的时候是西拉，有的时候是别人。这一点很重要，因为这表示信是口述而非文字，了解吗？新约圣经大多是先口述再书写，想象保罗走来走去，吩咐书记告诉对方这个、那个，好像当面跟对方说话，内容确实十分的口语化，没有咬文嚼字，的确十分口语化。

我的岳母高龄九十八岁，她今年过世了，这次她没有撑过。但是她最后写的几封信讲了很多消息，她对每一个人都了如指掌，记性超好，比我们两个都好。她写那些信的语气，就好像当面告诉我们，她的曾孙子女怎么样、怎么样，她有很多曾孙子女。保罗写信就像这样，他是在跟对方说话，而不是在写文章。保罗他写信是因为不能够亲自去拜访，但是这跟当面讲的效果一样，因为他是用口述。走来走去好像是在跟会众讲话，差别只是写成了书信。写成了书信，变成文字而已，他几乎每一次都会在最后签名。

保罗患有眼疾，我们不太清楚实际状况如何吗，但是他写的字体很大，保罗他在《加拉太书》最后说：你们看我亲手写的字多大。我们下一次谈《帖撒罗尼迦前后书》的时候，会发现保罗之所以开始签名，是因为有人仿冒他的签名写信，结果造成了许多伤害，帖撒罗尼迦教会就收过一封仿冒信。所以保罗很小心的说你们看我亲笔签的名，如果信上没有我的签名，千万别相信是我写的。魔鬼骗人的把戏实在是很多。

在新约圣经里，保罗写过三种书信：第一种是写给个人的信，《腓利门书》、《提摩太前后书》、《提多书》。第二种是专论书信，是写给教会的；我所谓专论是指针对教会的某一个特别情况，教会有某个情况需要他写信解决，了解吗？所谓专论就是这个意思。第三种是一般书信，像圣诞节收到的那种信；一般书信是什么样的信？通常是印刷的，会详细报告家人的情况、谈到怎么过节等等；这种信是给大家传阅的，跟读者没有关系，不是针对读者的情况而写的，内容是一般性的讯息，不管寄到哪里都适用。像教宗偶尔就会写这种信，我们称这种信为传阅书信。你寄过圣诞书信给亲友吗？内容都在报告家人的情况，影印很多份寄给大家，宣教士也会这么做，这是一般性的书信。其实这种书信保罗只写过一封，是哪一卷？对，是《以弗所书》不是《罗马书》。《罗马书》是针对罗马教会的某个情况而写的，但是只有《以弗所书》没有谈到特定的问题，而是谈到基督徒该有的信念和行为，这是很值得研读的一卷书信，适用于每一个基督徒。

但是专论书信就比较难以解释，也比较难以应用，因为这种书信只能看见单向的沟通而已。我上次谈过这个问题，你有没有听过别人在讲电话？你永远只能够听见其中一方讲话，你猜得到他们双方在谈些什么吗？如果你听到这个人讲电话的时候说：换做是我，会找律师来解决。你能想象电话那一端的人他到底在电话里讲了什么吗？什么样的情况呢？是破产吗？是被警察误抓了吗？还是被邻居骚扰？无从得知。如果你听到有人讲电话说：我很高兴你完全好了。你心想：什么好了？是受到惊吓吗？是生病吗？是丧亲之痛吗？你不会晓得真相。专论书信就像这样，是针对某一个情况而写的，我们唯一的资讯就只有那封信而已，你必须要猜想那个教会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需要读这封信，了解吗？

如果你听到别人在讲电话的时候，来猜猜他们在谈些什么。你好，来啦？恭喜你呀！哎，有多重啊？什么颜色啊？可别让你太太碰它，你会发现它很耗油，在履带式机械中这算是很快的了，不过，你是开在粘土上吗？也许我也应该买一台，再见！他们在讲些什么啊？呵呵，牵引机！有多少人猜对了？好！有多少人一开始以为我在讲婴儿？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

读书信的时候就像这样，随时要猜想对方的情况。哥林多教会怎么了？加拉太教会怎么了？你需要拼凑出一幅画来，要像侦探一样读出字里行间的意思，其实很好玩，你可以知道很多事。比如保罗写了两卷书信给帖撒罗尼迦教会，其中一卷书信的语气热情，另一卷书信的语气却冷淡。为什么一卷那么热情？另一卷却那么冷淡？为什么语气变化这么大呢？这些都是线索。所以，我说读圣经的时候要完整地读完整卷书。你可以跳着读《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但你必须整卷读完，才能了解含意。

当然，我们也有文化差异的问题。我们和这些书信的背景相隔两千哩和两千年，所以需要费点心思去了解。我们必须要找出其中的原则，然后应用在今天的生活上，比如说我们在谈《哥林多书》的时候，会谈到女人戴帽子的事。保罗这样讲是什么意思？如何应用在今天的生活上？我看在座没有人戴帽子，是男人要戴、还是女人要戴？有没有说应该要怎么戴？我们必须把当中的原则应用在生活上。

有关保罗和他的书信，我最后再提两点：第一，感谢主，新约时代的教会并不完美，这对我们不但是一个鼓励，而且你有没有想过，如果他们都没有问题，今天就没有保罗的书信。正因为哥林多教会充满恩赐又充满血气，才会有哥林多前书十三章这爱的诗章。如果不是他们常讲方言，我们不会知道这些真理。所以正因为他们有问题，保罗才不得不写信，而且还占了新约圣经三分之一的篇幅。所以感谢主，新约时代的教会并不完美。

但我要分享的最后一点是，世界上没有什么其他宗教会把书信纳入神的启示。各位想想，为什么上帝要用书信作为祂所启示的经文呢？这是史无前例的一个做法。人们写给人们的书信，竟然成了上帝的话。我们习惯把圣经中的书信看做理所当然，但其实这是史无前例的，上帝为什么用书信来向我们传达祂的话呢？保罗当初写这些信的时候，根本没有料到将来会纳入圣经，在新约圣经的后面的《彼得后书》，彼得称保罗的书信为圣经。所以，早在新约时代就把保罗书信视为圣经，但是保罗根本没有料到会这样。

上帝为什么用书信来传达祂的话呢？我相信有两个理由：第一是，这让上帝的话有亲切感。书信给人亲切感，是针对人说的话。上帝的话是向我们说的，用书信可以亲切地向人传达信息，书信有亲切感，同时充满感情，有交心的感觉。上帝要用保罗的书信向我们传达祂的话，因为有亲切感。我们如果亲近保罗书信，就是在信仰上亲近上帝。

第二点是，上帝的话非常实际。书信都是在讲实际的事，跟日常生活、需要、婚姻、奴隶、还有子女、工作等等都有关系，这些事都在书信中可以谈到。上帝要用实际而且又亲切的方式，来向我们传达祂的话，好让我们不至于在哲学和神学上钻牛角尖。

有太多圣经学者把神学当做学问来研究，他们关在大学课堂的象牙塔里，讨论什么是基督教，所以德伦主教才会提出那些奇奇怪怪的想法，那些都是课堂上的产物，上帝不用授课的方式，而是用书信来传达祂的话，是不是很棒？也许你从来没有这么想过，我也是昨天才想到的，我觉得实在很棒。

读《圣经》最妙的一点，就是可以不断有新的体会，年老时候的体会跟刚信主的体会一样，又新又美好。我忍不住说：感谢主，你用书信向我们传达真理，书信中的真理又亲切又实际，这正是主你要的，你要一个亲切又实际的信仰，所以你没有给我们教材，新约圣经里没有一篇是保罗讲课的教材，但是却有很多保罗的书信。

下一次我们要谈《帖撒罗尼迦前后书》。

#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一）

我们现在来看保罗写给帖撒罗尼迦教会的信，一共有两封，这是保罗最早写的两卷书信，所以《帖撒罗尼迦前后书》是新约圣经最早写成的部分，这你也许不知道。保罗在短短几个月内写了两封信，都是寄到同一个地方，给同样的收信者，新约圣经就这样开始了。我们常常会忘记初代教会并没有新约圣经，他们只有旧约圣经，他们有使徒的教导和讲道，但是没有新约圣经，新约圣经就这样开始了。

这两卷书信大概是保罗书信中最容易懂的，信上谈到几个简单又直接的问题，有一两处比较难懂，我们需要说明一下。

这两卷书信是同一个作者写的，或者应该说是同一批作者，因为保罗在问候的时候提到西拉和提摩太，他们三个人一同来到帖撒罗尼迦，又一同离开，所以保罗代表这三个人写信，不过写的太多是他自己的想法。

这两封信由同一批作者在同一个时期写给同一个地方，但是两封信的气氛和语气却大大的不同，信上谈的问题甚至都一样，但是语气却不一样。第一封信的语气亲切、重感情，信中强烈地表达出关心之情；但是第二封信却截然不同，语气变得是既冷淡而且又尖锐，没有表现出关怀，反而感觉有了相当大的距离。你会觉得很奇怪，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呢？不是保罗出了什么问题，就是对方出了什么问题，在两封信之间，双方的关系有这么大的改变，我们要来探讨一下原因。

首先来看这个地方，这里在爱琴海上方，原本是一个很大的港口城，但是今天这个港口有点淤塞、不再那么靠海了，很多地方都有这种情形，像以弗所就是。但是帖撒罗尼迦是一个重要的城市，因为这座城市就位在罗马通到亚洲的这一条大道上，这条大道叫做“伊革那宣大道”，帖撒罗尼迦就在这条大道上，就所在的道路而言，这是一个重要的城市，而且这是个港口城，就位在爱琴海的顶端，是这个海域所有贸易路线的终点站，所以它的地点很重要。如果能够在那里设一个分公司什么的，生意一定可以拓展到各地去，如果能在那里建立天国的殖民地，一定可以拓展到各地，所以保罗离开腓立比来到帖撒罗尼迦。今天这个城叫做塞隆尼加或帖撒罗尼基，不管是赛隆尼加或帖撒罗尼基，总之这里是一个重要的城市，是以亚力山大大帝同父异母的妹妹而命名的。

这里是一个贸易站，这里所流通的钱币，远多过爱琴海沿岸各城，因为贸易往来频繁，银行必须有许多现金，这里住有各种不同的种族，其中以犹太商人特别多。哪里有生意做，那里就有犹太人，犹太人来这里主要是因为这座城位在海陆要道上。

考古学家在帖撒罗尼迦挖到很多遗迹，他们挖到罗马广场，挖到竞技场，甚至挖到一块门楣，上面写着“撒玛利亚人的会堂”，所以除了有犹太人，甚至有撒玛利亚人，有许多不同的种族住在那里。

在《使徒行传》中，路加告诉我们，这城由一种特别的官长掌权，叫做Polytarch，Polytarch这个字可能由两个希腊字组成的，Poly是城市，arch是监督、掌权者。以前常有人质疑路加所记载的历史是不是准确，因为Polytarch这个字在古代历史上从来没有出现过，但是考古学家近年来在帖撒罗尼迦的遗迹中发现了这个字、出现了41次，只有帖撒罗尼迦这个城市称他们的市长为Polytarch，Polytarch。当他们发现这件事之后，才突显出路加的记载有多么准确，只为只有这个城的市长他才用这个称呼。考古证据越多，我们对圣经的准确性就越有信心，问题是有些人还没有见到证据，就急着先怀疑。

现在我们来看看帖撒罗尼迦教会，保罗称他们是上帝里的教会，那是他们的地址，也许这个教会是在帖撒罗尼迦，但也在上帝里，那才是他们的家，才是他们的地址。

保罗在第二次的宣教之旅，现在我们在这里稍微来复习一下。保罗他来到加拉太建立教会，接着他想去庇推尼传福音，但到了之后，圣灵不准他们传福音，他们想去亚西亚，但到了之后，圣灵不准他们传福音。于是他们往前走，后来碰到大海，无法再前进，这种引导很有意思，他们必须往前走，圣灵才会继续引导他们。他们没有停在加拉太，在那里等候圣灵指引，而是直接出去找机会服事，但是圣灵一直跟他们说不行，不断地引导他们往西去，后来碰到大海，无法再前进，那天晚上，保罗梦见马其顿人求他过去帮助他们。

所以当你采取行动的时候，圣灵的引导会更清楚，行驶的车子比还没有启动的车子容易转弯，车子不动的时候很难转动方向盘，基督徒也是一样，起来行动、去找点事做，一面做、一面让圣灵来引导你，不要光留在原地不动。

于是保罗一行人过了欧洲，来到一个叫尼亚波利的港口城，但是他们没有停留在那里，他们先到马其顿的一座要城腓立比，腓立比这里比较靠近内陆，以后我们会谈到《腓立比书》。保罗一等到可以离开腓立比，其实他是被赶出去的，他就前往这座要城帖撒罗尼迦，他在帖撒罗尼迦的会堂向犹太人讲道，保罗的作法总是先传福音给犹太人，他说他先是欠犹太同胞的债，再是欠其他人的债，所以保罗先去会堂，但是每次这样做都会惹上麻烦，有些犹太人会相信他的话，但是有些犹太人则气愤填膺。在每一个会堂里，最愿意听他讲道的是占少数的“虔诚人”，这些人不是犹太教徒，没有受过割礼，但是他们对上帝有兴趣，他们到会堂是因为觉得犹太人的神是真神，所以他们可以说是一群有兴趣的观察者，是会众中少数的一群，称做“虔诚人”，我们的圣经版本大多译作敬畏上帝的人，但这其实是个头衔，用来形容相信以色列神的非犹太教徒，这是保罗在传福音的时候，最容易带领信主的一群人。

今天在教会中也会有类似的情况，最容易信主的是教会中占少数的一群人，而不是那些表面上很认真的人，这些人对信仰有兴趣，想要追求真理，保罗在各城中传福音的时候，就是这群虔诚人最容易信主，但是犹太长老却对这种情形感到气愤，因为保罗对这些虔诚人说：你们不必进犹太教，就可以归属上帝。但犹太人领袖不是很高兴，犹太人领袖他们希望大家都能够受割礼，成为会堂的会友，所以保罗通常在会堂讲道两三个礼拜之后就得离开，大概只讲了两三个安息日就会被赶出去，有的时候保罗还会故意的在会堂隔壁的学堂成立教会，继续造就他在会堂里带领信主的那些人，这样做不是很有技巧，却很有效，不久之后他就离开教会，往其它地方去传福音。

犹太人很嫉妒他带领信主的人，这些大多是外邦人，他们虽然以前去过会堂，却大多是外邦人，犹太会堂开始流失会友，我想他们心里一定很嫉妒。他们有一次甚至故意对施洗约翰说：你知道吗，现在耶稣施洗的人比你要多很多，他在河里施洗的人比你施洗的还多。嫉妒很可怕，所以这些犹太人抵挡保罗，保罗不得不离开，因为他们煽动人民起来暴动。而保罗带领信主的这些人被迫签下约定，保证和平，保罗为了他们的安危，就自愿离开往庇哩亚去，所以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待的时间很短，却留下一个稳固的教会。我真想知道保罗是怎么做到的，才建立教会几个礼拜而已，就能够放手离开，当然他们是很熟悉圣经，有很多人待过会堂，但是保罗离开的时候，教会很健全，我相信一定是因为教会得救的根基稳固，彼得那一整套得救的步骤，他们都做到了，也就是悔改、相信、受洗、被圣灵充满，如果一开始就做到这些，基础就会稳固得多，所以保罗继续前往庇哩亚，但是他把西拉和提摩太留下来，大家对他们两个人比较没有敌意。

于是保罗独自前往庇哩亚，你也许知道保罗在庇哩亚惹了大麻烦，又被迫离开，现在他独自往南，来到雅典，他在那里的时候也很不好受，他在亚略巴古讲道，却遭到嘲笑，有几个人信主，但是他没有在那里建立教会。

接着他前往哥林多，这个时候保罗其实已经士气非常低落了，我们必须要晓得，他在腓立比被关，遇到地震，然后被送出腓立比，来到帖撒罗尼迦，又惹上麻烦，为了不给信徒惹麻烦，保罗不得不离开，来到庇哩亚，又惹上麻烦。犹太人一路跟踪他，他到处惹事端，然后他来到雅典，遇到许多哲学家，他们听见他讲耶稣复活就嘲笑他，虽然他带领了几个人信主，却无法在那里建立教会。所以，他来到哥林多的时候，心情十分沮丧，他在《哥林多前书》说：从前我到你们那里去，又软弱又惧怕，对自己失去信心。这种心情我们可以了解，我们都公认保罗是最成功的宣教士，但是很少有人喜欢经历一波又一波的挫折，他接连地遭遇到了许多的不幸，当他来到哥林多的时候，他说：我已经对自己失去信心。这个时候保罗他的心情确实是十分沮丧的。

但是这个时候，提摩太和西拉赶来了，而且他们带来了大好的消息，他们告诉保罗说：帖撒罗尼迦教会的状况好极了，他们诚心领受圣经的话，忠心跟随上帝，根本不用替他们操心。他们虽然也提到过一两个问题，但是主要是想要鼓舞保罗的士气，保罗从马其顿一路被追赶到亚该亚，也就是今天的希腊，保罗觉得这真是一个好消息。每一个事奉的基督徒，听到你带领信主的人在信仰上站立得稳，都会觉得受到鼓舞，当你遇到多年前带领信主的人，你会很想知道他们的属灵生命现在如何，当你知道他们仍然持守信心，你就会受到鼓舞。

所以保罗在哥林多时，提摩太和西拉带来好消息，说帖撒罗尼迦教会的状况很好，虽然有几个问题，但不是很严重，保罗就决定写信给他们。他不能亲自去，因为他正在处理哥林多教会的问题，这里的问题多得不得了，但是他决定至少写一封信过去，新约圣经于是就这样开始了。另外还有别的好消息，他们除了从帖撒罗尼迦带来好消息，还从腓立比带来奉献，这真是一场及时雨，因为保罗来哥林多时身无分文，所以他又回去做织帐棚的工作，到织帐棚工人聚集的街旁缝制羊毛布料，做成帐棚。他在那个地方认识了一对织帐棚为生的犹太夫妇，这对夫妇他们刚刚逃离逼迫基督徒的罗马，他们就是百基拉和亚居拉，这对保罗也是个鼓励，于是他们三个人就坐在街上一起织帐棚。接着听到好消息说帖撒罗尼迦教会状况很好，而腓利比教会又送奉献来，所以保罗觉得很好，可以暂时不用织帐棚，专心把哥林多教会的基础打好。

首先他写一封信给帖撒罗尼迦教会，表达听到这些消息的喜悦，现在我们来看看这两封信。

先看《帖撒罗尼迦前书》第一章。这是一封热情洋溢的信，保罗他听到消息以后很兴奋，所以信中热情洋溢，第一章都在讲他听到的好消息。在这里我要特别指出四组三连词来归纳出这章的含意，这对我们很重要。在这里，保罗一直强调，他很高兴听到他们真心领受了福音，不只是听见而且还真心领受，保罗一直提到“领受”这个词，他们真心领受，牢记在心，他们对福音的领受正是提摩太和西拉带来的好消息。

第一组三连词就是，保罗说：我们当初用三种方式传福音给你们，这三种方式就是话语、行为和神迹奇事。保罗都是用这种方式传福音的，我们大多不是用这种方式。各位要知道，传福音不只是靠口中的话，很多基督徒以为用嘴巴讲福音就是传福音，其实不然，你只传了一部分的福音，对方没有办法证明你对他讲的话是真的，或者简单的说，他们除了听到福音也要看到福音。

保罗提到的三件事，话语、行为和神迹奇事，两种要用眼睛看，一种用耳朵听，看的效果比听的效果多一倍，看两种、听一种，这是很好的传达方式，今天媒体挂帅的时代，就是用这种方式，那个时代也是如此。保罗可不认为大家都等着要听福音，他知道大家都要等着看，人用行为来证明福音的话语是真的，上帝用神迹来证明福音的话语是真的。

我们大多数人在传福音的时候，恐怕大部分只用话语，像是说的、写的、录的、还有唱的，给了一大堆的话，不用话语不能传福音，这倒没错，因为话语可以解释，但是我们所活出的生活方式和神迹奇事，分别是人和神在证明福音是真理。当初耶稣派两个两个一组出去传福音的时候，祂说：你们要做的事很简单，每到一座城，就叫死人复活，医治大痲疯、赶鬼、医治病人，然后告诉他们说上帝的国来了。也就是说先行出来，再用口说出来，先给他看，再说给他听，这个方法多么简单，但是我们都不是这样做，我们都是先用讲的。可是保罗很有智慧，他在《罗马书》上说：你们听了我的信息，看了我的生活方式，又目睹了靠圣灵的大能所行出来的神迹奇事，我已经完整的传达了福音，从耶路撒冷到阿尔巴尼亚，再到以利哩古，这是希腊的另一边。

这就是保罗传福音的方式，透过话语、行为和神迹奇事，这里我就不再多谈了，在我的《基督徒的重生》这本书里，有一章专门讲这个，我们需要重新从这三个层面来传福音。

帖撒罗尼迦人啊，你们听见我们所传的话，看见我们的生活方式，又看见神迹奇事，他说：你们领受了所看见、所听见的。

在圣经中，看和听密不可分，彼得在五旬节那天说，那是你们所看见、所听见的，我们今天都只要别人听见福音，但他们也需要看见、需要看见福音有果效，他们需要看见生命改变，需要看见上帝行神迹奇事，这样他们就会相信，他们会相信这些话是真的，话语、行为和神迹奇事是第一组三连词。他说：这是我们给的，你们领受了，你们也相信了。

接下来的一组三连词，他说：结果就会产生信心、盼望还有爱。保罗常讲这三件事，不只在《哥林多前书》十三章谈到：如今常存的有信、望、爱。保罗常讲这三件事，他说：我听说你们领受了福音以后，信心增长、满有盼望、也充满爱心。他们最弱的方面是盼望，在后面保罗会再谈到，但是他们的信心和爱心却无可指摘，这已经很好了，不是吗？教会有满满的信心、盼望和爱心当然很好，但是先有信心和爱心，也是很好的起步，他们的盼望不太稳定，所以他要坚固他们的盼望，因为盼望的核心就是主耶稣再来，主耶稣再来正是我们盼望的核心。

接下来的三个词是：上帝、耶稣和圣灵，这几个词在第一章中交错地出现，帖撒罗尼迦的基督徒他们彻底相信三位一体神，这一点很重要。

几年前有一个“耶稣运动”，他们不相信三位一体神，认为神只有一位，就是耶稣，有些人则只信圣灵。但真正的基督教信仰相信三位一体的神，向上帝悔改，相信耶稣，领受圣灵。

帖撒罗尼迦人从一开始就相信三位一体的神，不只是这样教导，他们也有这样的经历，他们认识上帝，认识耶稣，认识圣灵，在保罗传完福音以后的几个礼拜，他们就能够这样相信，实在很成功，不是吗？

最后我要提到的三个词是保罗对好基督徒的定义，他用了三个动词，他说：你们“转离”偶像，来到永生上帝面前、“服事”永生上帝，并且“等候”祂的儿子从天上来。在座有一些传道人，这三个重点可以作为下个主日的讲道大纲，基督徒会“转离”偶像来到永生上帝的面前，转而“服事”永生上帝，成为上帝的仆人，并且也会“等候”上帝的儿子从天降临。

三个很棒的动词表达出基督徒生命的三个层面，转离就是悔改，事奉永生神，并且等候祂的儿子从天上来。

各位，以上就是三个重点。有人说，好的传道人讲道都是用三个重点，以上几组可以让你讲四篇道，但保罗在第一章中交错谈到这三点，这四组三连词都很重要。

再来看看第二章，这里谈到第一个问题，跟保罗还有跟他的名誉有关系，因为在帖撒罗尼迦这个城里的那些犹太人，他们很嫉妒保罗，他们竟然开始毁谤他，当然这背后都是魔鬼在作祟，魔鬼是谎言之父，当魔鬼想要破坏刚刚在起步的事工时，不是毁谤传信息的人，就是破坏信息，而且通常是照这个顺序来破坏。首先，他会抹黑展开这项事工者的动机，造谣中伤这个人，这个情况在帖撒罗尼迦教会已经开始，这必须从字里行间看出来。

我仔细读过第二章和第三章，我想要从字里行间来了解他们说了保罗什么，使得保罗必须要为自己辩护，这是在推测收信者这边的情况，我总共列出了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他们控告保罗九种罪名，实在很难相信，保罗九次为自己辟谣和为自己辩护，不是为了维护他自己的尊严或是维护自己的名誉，而是因为他如果容许反对者来攻击他的人格，他们就不会相信保罗向他们传的福音，了解我的意思吗？把传信息的人毁掉，就会让人怀疑他的信息。

他们的指控有下列九项：第一，保罗成事不足，这个人是一个败事有余的人。第二，保罗是一个懦夫，他带罪潜逃，从你们这里逃走，其实我们都知道，保罗他离开是为了保护信徒，因为这些信徒必须要为他担保，他们也必须要拿出一大笔钱来保证不会出事，所以呢保罗就离开了，免得信徒损失那笔钱，但是保罗却因此而遭到控告，被说成是一个懦夫。第三，他们控告他是狂热份子，说他一意孤行、疯狂偏激。第四，他们控告保罗是一个好色之徒，因为他带领很多妇女信主。第五，他们控告保罗是个骗子，满口的谎言。第六，他们控告保罗阿谀奉承、哗众取宠。第七，他们控告保罗是一个投机分子，他所做的只是为了贪图好处，贪图别人的钱。第八，他们控告保罗游手好闲，不用工作却生活舒适。第九，他们控告保罗像是暴君，他们说保罗对于他所带领信主的人态度很严厉。

这些都是很严重的控告，他们指控的这九件事，没有一件是真的，但是听过的人就会对他留下不好的印象，这些话都是在保罗离开以后、背着保罗说的，真的很坏。于是保罗写这封信，为自己的人格来辩护，免得他们不相信他所传给他们的福音，重点不在于他自己的名声，但那些人中伤他，说他有不良的动机。

我要提醒各位，真正符合这九项罪名的是魔鬼自己，你自己怎样，才会说别人怎样。魔鬼想用这些控告，把自己不良的动机加在保罗的身上，因为这九点魔鬼都吻合，但保罗不可能是这样，保罗如何为自己辩护呢？他用了九个方式，他请帖撒罗尼迦人，还有上帝一起来做他的证人，他说：上帝可以作见证，你们也可以作见证，这些指控都不是真的。

首先，他说：谁说我成事不足？你们看看我事奉的果效，你们是个稳固的教会，充满信心和爱心，又将福音传给人，这样是成事不足吗？他的事奉大有果效。

第二，他谈到自己的胆量，他并不是逃走的懦夫，他在腓立比坐过牢，但接下来一到帖撒罗尼迦就立刻开始传道，这是懦夫的行为吗？如果他真是懦夫，早就离境出国了。

第三，他说自己是诚实的，他说：我说的话都是真的，有什么话，我就说什么，我不会骗人。

他说自己是敬虔的，他说就算没有人为他作见证，上帝可以为他作见证。

他说自己是谦卑的，他说：我没有紧抓住自己的权利或尊严。

他说自己是温柔的，他说：我对你们就好像母亲对待孩子一样，像母亲对待孩子一样。

他说自己是无私的，他说：我把时间、金钱，还有自己都给了你们，这听起来像是个只求自我利益的人吗？他说：自己辛苦劳碌，并没有任何懒惰或是懈怠。他天天从早忙到晚，从日出忙到日落，当时没有电力，天黑以后就不能工作，他说：只要天还没暗，我都在工作。

他说他圣洁、公义、无可指摘，你们控告我什么罪名呢？很像主耶稣当年说的，他说他内心充满真挚，他不但像母亲，而且还像父亲——我就像父母亲一样，当你需要安慰，我像个母亲，当你需要管教，我像个父亲。

最后他谈到自己的严厉，他说：对于我的标准，我不会妥协，在任何事上，我绝对不会骗你们。

他为什么要为自己说话呢？这是因为他要为福音辩护，他绝对不容许人来攻击他，把他的信息给毁了。有人控告他，当着面就说尽好话，可是一离开就把他们给忘了，这样讲实在很恶劣，保罗说：我不但没有忘记你们，还常常为你们祷告，我跟你们在一起的时候，没有说过奉承的话，离开后也不会忘记你们，我的心一直挂念你们。

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魔鬼喜欢用什么样的方式来破坏事工，他喜欢挑拨基督徒对传道人起怀疑，喜欢扭曲动机，他这些技俩我们都晓得，魔鬼真该坦承自己就是这个样子。

保罗也提到，受这样的苦其实是意料中的事，他叫帖撒罗尼迦人心里也要有所准备，基督徒受苦就是证明你是上帝的选民，这是光荣的记号，是信心的印记，是基督徒所佩戴的徽章。他说没有因为福音受过苦的人才应该要担心，这样的人没有遇过困境，没有树立过敌人，从来没有付过任何代价，这样的人才应该担心，他说：受苦是正常的，但我不会让他们得逞。

保罗不在乎坐牢、遭鞭打、被人用石头打、留在地上等死，但是如果有人毁谤他的事工，他会奋力反击来保护他的事工，所以在这里，我们可以看到这段经文的措辞十分强烈。

接着来看看这卷书信的第三部分，第一章在讲帖撒罗尼迦人对福音的领受；第二跟第三章谈到他事奉方面的人品，这是第二和第三章；第四和第五章是要帮助他们成长。

保罗他关心这些信徒需要成长，有两方面是他特别关心的：首先是他们的圣洁，主要谈到妇女和工作这两方面，这些是很实际的层面，有些人想到圣洁就想到修道院，这脱离现实生活，但保罗会谈到妇女和工作这两方面的事。保罗关心的第二方面是他们的盼望，他们的信心很大，也充满爱心，但是他们心中的盼望却时有动摇，保罗必须解决这个问题。

先来看看他们的圣洁，女人，说起来实在很丢脸，当时的帖撒罗尼迦人他们有一种心态，有一个叫狄马士尼的男人这样说过：我们嫖妓是为了享乐，找情妇是为了满足肉体的需要，娶妻则是为了叫她们生孩子，叫她们好好料理家庭。那是希腊人的做法，他们觉得很正常，大家都这么做，帖撒罗尼迦的基督徒就是来自这样的背景。

保罗要告诉他们两件事：第一，男人只能有一个妻子，一定要遵守一夫一妻制，对那个时代的人来说，这种话简直是天方夜谭。我听过一个很好笑的故事，有一个男孩子把英文的“一夫一妻制”讲成“单调”。在基督教里面，一夫一妻制的观念是福音的教导，男人必须要脱离妓女、情妇和多妻的情况，只能有一个妻子，不可以有很多妻子，这是因为离婚在古代很普遍，随时可以厌倦旧爱去找新欢，那种情形就像现代有很多人喜欢换车子一样，所以保罗才会在《帖撒罗尼迦前书》第四章说：要忠于妻子，不要待她像妓女或情妇，要尊重婚姻的床，那是圣洁的一面，很实际的圣洁，必须落实在日常生活中。

保罗谈到另外一面的圣洁跟每天的工作有关，有一种心态我很不认同，大概一个月以前我在这里，向230个男士谈到工作，我们常常在这里举办男士特会，在座也有些人曾经参加过，其中的一个主题就是“工作”，这可是不能提到的两个字，你什么时候在教会听到跟工作有关的讲道？什么时候在教会唱到跟工作有关的诗歌？传道人讲道大多不谈工作，因为他们不用上班，如果你晓得我的意思。真的，在教会讲道的人他们大多不用在星期一的早上，八九点钟出门去上班，他们也许每天为教会工作16个小时，但他们不用出去上班，不了解上班的情形。我看过许多门徒训练课程，这些门训课程，都没有谈到工作的事，都是教你如何在工作之余做一个好基督徒，怎么祷告、读经、作见证，怎么在教会事奉，让人觉得事奉主是下班以后的事。这让基督徒感到坐立不安，他们想要赶快下班，这样他们才能够去服事神，我告诉你，你如果是基督徒，就已经在做全职事奉了，我应该不要先讲明这一点才对，因为我每一次在这样的聚会中，问有多少人参与全职事奉，通常只有6个人左右举手，我就会再问一次，有多少人参与全职事奉？这个时候会再多几个人，我会不停的问，直到每个人都举手。因为不管你是计程车司机或宣教士都一样，工作就是你的圣职，要全力以赴，这就是爱上帝，就是在服事邻居，工作是为了荣耀主，否则你醒着的时间大多白白浪费了，你醒着的时间有分之六十都白费了，除非你明白工作就是圣职，要全力以赴。所以保罗叫这些人要自食其力，要下定决心把工作做好，不要依赖别人，基督徒不应该靠别的基督徒施舍过日子，身强体健的基督徒应该要自食其力、赚钱养家，行有余力，要捐钱帮助穷人。保罗规劝的不是没有工作能力的人，而是不愿意工作的人，这两者之间是大不相同的。

等我们看《帖撒罗尼迦后书》的时候，我会再多谈，但是保罗为了帮助他们了解圣洁的生活，他必须谈到女人、工作等等实际的事情。

好，我想我们就暂时先停在这里，下次再继续谈。

# 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二）

《帖撒罗尼迦前书》还没有讲完，现在我们继续往下谈，我们谈到书信的第三部分，保罗关心他们灵命的成熟度，我们谈到了圣洁和盼望，是落实在生活中的圣洁，像是婚姻和工作，圣洁的人会活出圣洁的生命。

现在要谈他们的缺点——盼望，他们充满信心和爱心，但是所抱持的盼望却不够，今天有很多教会就是这样，谈信心和爱心的讲道远多过谈盼望的讲道，但新约圣经说盼望是灵魂的锚。我们是靠盼望活着，盼望就是心中的指望，信心就是对所盼望的事有把握，对没有看见的事有确据，盼望跟未来有关，我谈过世人对于这些事情的看法。

现在我们要看看希腊人对死亡的看法，我来引述几个人的话，其中第一个是艾斯克勒斯，他说：人死了以后不会复活。希阿格底说：活人有盼望，但是死人却是没有丝毫的盼望。另外还有人说：我们短暂的人生一旦落幕，就是无止尽的黑夜，我们都将长眠不起。古希腊有一块墓碑这样写道：我以前不存在，后来存在，现在又不存在，我不在乎。竟然有人这样写墓志铭。

我曾经看过一封劝人节哀顺变的信，上面有一句话说：人对死亡一筹莫展，所以你们要互相安慰。这句话实在不能叫人得安慰。

换句话说，希腊人相信人一死，就会错过一切。这种想法对于帖撒罗尼迦教会的影响是，有些会友已经过世了，他们觉得已经过世的会友错过了福分，因为保罗所传的福音核心是等候上帝的儿子从天降临，也就是等候耶稣第二次再来，但是现在已经有会友过世，真可怜，他们错过了福分，耶稣再来到地上的时候，这些会友已经不在了，他们没有机会见到耶稣了。

保罗不得不纠正这种想法，因为看到他们那么苦恼，所爱的基督徒亲人走了，永远见不到耶稣再来，当耶稣再来的时候，他们已经不在了，所以保罗告诉他们说：你们不要像那些没有盼望的人一样，为这件事而忧伤，我告诉你们一个秘密，这你们其实应该已经知道，但是我再说一次，当耶稣再来的时候，谁会最先和祂相会呢？就是已经死了的人，他们可以坐在前座，然后我们这些还活着的人再和他们相会，全部在空中与主相会，他们没有错过什么，他们会第一个见到耶稣。

我不晓得你有没有完全明白这句话的含意，这里是说，已经过世的基督徒会回到地上，会回来这里，在这里和耶稣相会。我们会在地上得到新的身体，不是在天上，对基督徒来说，天上只是一个等候室。你要知道，死了的人有一个暂时的住处，那些死了的人会回到地上，不只耶稣会回到地上，所有的基督徒也会回到地上，我们会在这里和祂相会，你们听了有没有吓一大跳？我想你们都相信耶稣会回到地上，但你是不是真心相信，你若死了，将来也会回到地上？你会第一个和祂相会。

我的祖父葬在纽卡素的圣尼可拉斯墓园，他的墓碑上刻了几个字，不是取自圣经，而是取自循道会的一首老圣诗，相信看见的人都会想，这是个什么样的怪人啊，因为在他的名字下面刻了下面几个字，“真叫人兴奋的聚会！”很特别吧，他期待参与这场空前的基督徒大聚会，但地上没有够大的体育场，这场聚会必须在空中举行，到时候会有千千万万的人参加，如果你不喜欢太吵的敬拜，那天就别来，因为会有响亮的号角声和天使长的喊叫声，叫死人复活，到时候就是这样的情景。

所以保罗说不要担心那些已经死了的人，他们会先到，他们会比你们这些还活着的人先到，我们都会在空中与主相会，从此永远与祂同在，所以你们要用这些话互相安慰。可见帖撒罗尼迦人把耶稣再来的事想错了，以为耶稣再来的时候，只会和仍然活着的人会合，其实不然，死人会先复活，先跟祂会合。

耶稣再来的时候，如果我还活着，我祖父会坐在前座，他比我先到，我父亲也是，我会晚一点和他们会合。其实不管你到时候是死是活，都是赢家，你如果先死，可以坐前座，如果你还活着，就不用死，不会有人来帮你量棺材尺寸，不管是死是活都赢，这是他们对耶稣再来的第一个误解。

另外一个误解的地方就是耶稣再来的日期，保罗在这里引述耶稣的话，耶稣曾说祂来的时候，会像夜间的贼来到，意思是说，会出乎人的意料之外，事先不会有警告，祂会突然出现。很多基督徒误解了这句话，以为这表示耶稣随时会来，根据保罗在这里的教导，耶稣不可能今晚就再来，也不可能下个礼拜或是今年再来，但我希望祂在我有生之年再来，因为我不希望有人帮我量棺材尺寸。自古至今所有基督徒都会盼望直接换成新的身体，而且新的身体是33岁，我等不及要回到33岁了，因为我听说新的身体会像耶稣荣耀的身体一样，所以我的年纪会减半，哈利路亚。

至于耶稣再来的日子，到底是随时可能再来，还是会先有一些事情发生呢？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这里的意思是说，只有没有准备好的人，才会对耶稣再来感到意外。“夜间的贼”这个词并不是针对基督徒说的，而是针对没有准备好的人，甚至是没有预备好的基督徒；“贼”这个字也表示没有准备好的人会有东西被偷走，被夜间的贼偷走。但是保罗说：你们不是活在黑夜，而是活在白昼，只要你能够保持儆醒，就不会感到意外，你会知道祂什么时候再来。

但是帖撒罗尼迦人还是不明白，所以保罗只好再写一封信说明，因为他们严重的误解了保罗的意思。对于耶稣再来这件事有许多误解，实在需要好好澄清一下，现在我要稍微宣传一下我的书，《解释耶稣再来》，十二月的时候会出版，我打算写一本更厚的书来继续讨论这个主题。

大家对耶稣再来这件事有许多误解，保罗的意思是，只要你保持儆醒，耶稣再来的时候，你不会感到意外、你会知道的，你会留意耶稣再来的征兆，当那些征兆出现时，你就晓得耶稣要来了。保罗说活在黑夜中的非基督徒，跟那些睡着的基督徒会在耶稣再来时感到十分意外，但是保持儆醒的人，就不会感到意外。这点很重要，耶稣不可能今天晚上再来，因为祂再来之前，必须先发生的事尚未发生，但我们如果张大眼睛留意征兆，就不会感到意外，我们不会知道耶稣哪一天会再来，但我们会知道那日子近了，我们会准备好，会大感意外的是非基督徒和睡着的基督徒，但是我们不会感到意外。这是关于耶稣再来的日子很重要的一点。

保罗接下来要写结语了，可是感觉上好像突然越讲越起劲，第五章最后这一小段经文有很多金玉良言，跟前面不太相干，保罗好像一时兴起，想跟他们讲这个、讲那个，有好多的话想要告诉他们一样，所以在第五章后半段讲了很多劝勉的话，我们照顺序来看一看。

首先他谈到传道人，我忘了提帖撒罗尼迦城的一件事情，这件事就是，那是基督教第一次跟民主政治相遇，因为这座城有自己的民主政府，很有民主作风，所以这里的妇女所得到的解放远超过希腊其他的地方。由于这座城非常重视民主政治，结果他们就不太尊敬他们的领袖，这是民主政治的一个缺点，很容易失去对领袖的尊敬，你说是不是这样？所以保罗对热衷于民主投票的帖撒罗尼迦人说：要尊敬你们的传道人，如果不尊敬他们，他们就没有办法带领你们。

教会不是民主政治也不是独裁政治，但是我见过一些教会有这种情形，可是教会不是民主政治也不是独裁政治，教会是神权政治，是由圣灵来掌管的，但是圣灵是透过被祂充满的传道人和信徒来掌管。教会不是民主政治，也不是独裁政治，传道人不是独裁者，会友也不能够主张民主，因此保罗特别吩咐他们，要尊敬传道人。

接着祂给会友许多的忠告，他讲了三件不能做跟五件一定要做的事，一个接着一个像是机关枪扫射一样，他说：不要游手好闲，受逼迫的时候不要胆怯，不要软弱，要有耐心，要饶恕人，要喜乐，要祷告，要感恩。

最后他分别谈到三位一体的神，也就是父、子、圣灵这三位，首先他谈到圣灵，他说：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不要压抑圣灵，不要藐视先知的预言。我们很容易藐视先知的预言，“不要藐视先知的讲论，也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但是要凡事察验”，这很重要，我常常听到未经察验的预言，“要凡事察验，善美的要持守，各样恶事要禁戒不做。”这是关于圣灵方面很实际的忠告，当圣灵在你的教会动工，你务必要记住这几点，不要消灭圣灵的感动，不要藐视先知的讲论，要凡事察验，持守善美的事，弃绝恶事。

接着他谈到上帝，愿上帝使你们全然成圣，全然成圣。最后他说：愿主耶稣使你们无可指摘，直到祂再来。

信的结尾说：以圣洁的吻互相问安。我这里强调“圣洁”，你知道亲吻跟圣洁的亲吻有什么差别吗？差别就在两分钟，我们需要知道这两者的差别，是关爱、而不是情爱。

“愿我主耶稣基督的恩常与你们同在。”信就结束了，这是一封热情的信，友善、充满鼓励以及充满安慰，保罗说话的语气就像父母在对子女说话。但是保罗几个月以后所写的《帖撒罗尼迦后书》，语气却变得十分冷淡，非常疏远，对他们感到不满，显然很不高兴，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保罗在写这两封信之间的时期，他听到帖撒罗尼迦教会的坏话，他在第一封信中谈到的事，第二封信又几乎全部谈到，只有中间的那段辩护、他自己人格的部分没有再谈，因为他已经讲清楚了。

不过他在《帖撒罗尼迦后书》一开始，仍然称赞他们一番，称赞他们在遭到逼迫的时候，仍然持守信心。情况对他们越来越不利，原先恨保罗的现在也开始恨他们，保罗恭喜他们能够持守信心，他们遭遇极大的不公平，但是保罗向他们保证，公义的上帝将来必为他们伸冤。

有六个叫人胆颤心惊的词，那些逼迫基督徒的人，上帝将来会这样对付他们，这六个词就是毁灭、排除、审判、患难、报应和永远。保罗安慰他们，说逼迫他们的人将来会遭到这些报应，当耶稣再来的时候，祂会大大报应那些逼迫基督徒的人。当你听到有人逼迫基督徒的时候，应该为逼迫的人战兢，因为他们的下场会很可怕，没错，我们目前要面对人的不公平待遇，但他们将来要面对的是上帝公义的审判。人只有两种结局，一种是永远与上帝同在，一种是永远待在地狱里。我们需要时刻记住这一点，如果我们能够记住人最终只有这两种结局，那么你会比较能够面对这个世界。

但是他们有两个问题仍然存在，就是他们的盼望和圣洁，他重新谈到这两个问题，但是顺序相反，所以我才会画这条交叉线。

他在第二封信中谈到他们不了解未来的盼望，他们不了解耶稣再来的真相，那不是保罗的错，我等一下会告诉你是谁的错。再来是他们的圣洁，他在第二封信只谈到工作方面，另外那件事似乎已经讲清楚了，但是工作方面却变得更糟。这些都是坏消息，他们不了解未来有什么盼望，很多人辞掉了工作，连今天都有基督徒把工作辞了，说要等上帝吩咐下一步要做什么，新约圣经可没有叫我们做这种蠢事。

先来看一下他们的盼望，本来是不及，可是现在又太过了，竟然有很多人相信主耶稣已经再来，或者是马上会再来，所以认为什么也不用再做，只等祂来就好了。

我曾经听说有很多人对主再来这件事抱着偏激的态度，他们对日常生活的事漠不关心，他们觉得什么都不值得去做，曾经有年轻人写信给我说：既然耶稣马上就要再来，何必去读圣经学校？我们应该趁机多抢救一些灵魂，如果过分强调耶稣什么时候会再来，尤其是强调很快会再来，就会以为大家应该要放下工作，出去当宣教士，你知道那种压力吗？那种想法其实很不健康，保罗不会这么做。

来看看他们是怎么回事，帖撒罗尼迦教会收到一封伪造的保罗书信，信中说耶稣马上就要再来，叫他们放下所有的事。那封信不是保罗写的，在第一封信中，魔鬼是攻击传信息的人，现在魔鬼则是攻击信息，把大家骗得团团转。

我目前正在教导《启示录》这卷书，在贝辛斯托克的一间教会带领四旬斋期的晚崇拜，带他们看《启示录》。我发现面对《启示录》有两种基督徒，一种进不去，一种出不来，知道我的意思吗？第一种基督徒感到十分困惑，不敢拿起来读；第二种基督徒太偏激，他们一天到晚在读。

主耶稣再来这件事很容易遭到误解，这点魔鬼很清楚，如果它拦阻不了你，就会害你走火入魔，那是它的技俩，它用这个技俩来对付帖撒罗尼迦教会，它找人伪造一封信说，主耶稣马上就要再来了，你们要放下手上所有的工作。结果很多人辞掉工作，因为他们以为耶稣马上就要再来。

保罗在这里讲了一件事，有效地解决了这个荒唐的谎言，他说：耶稣不可能马上再来，因为我跟你们说过的一件大事还没发生，那件事要先发生，耶稣才会再来。保罗没有用“敌基督”一词，但他就是在讲敌基督，他说有一个人会先来，这个人完全不尊重律法，并且他会以上帝自居，保罗称这个人是不法的人。这个人在别处经文中被称作兽或者是敌基督，保罗是说，敌基督必须先来，耶稣才会再来，但是敌基督还没有来，所以耶稣马上会再来的这个说法并不正确。

他在第一封信中提到一个重要的原则，说明耶稣不可能马上再来，因为有些事必须先发生才行，保持儆醒的人会先看到这些征兆，征兆如果没出现，耶稣不会再来。耶稣在《马太福音》二十四章指出祂再来前的四个主要征兆，讲完征兆以后祂说：当你看见这些征兆，就会晓得我快要来了。在这四个征兆中，我已经看见一个半，但是还有两个半还没有看见，以世局进行的速度来看，这些征兆有可能很快就出现，但是耶稣给我们的所有征兆都必须出现，我们才能够说耶稣马上会再来。

我们可以期待耶稣快点再来，但是不能说就是现在，这是帖撒罗尼迦人的问题，他们接到一封伪造的保罗书信，信上伪造了保罗的签名，写信的人叫他们赶快准备好，因为耶稣就要再来。保罗驳斥这件事说，那个不法之人尚未出现。从这里我们可以明显地知道，到时候我们基督徒一定会看见那个不法之人，会看见他做出可怕的事情。有很多人一直在猜测这个人到底是谁，不是海珊，不是格达费，也不是戈巴契夫，很多猜测都不对，我只能说，当最坏的情况发生的时候，我们一定会知道。

新约圣经支持一种历史观，我现在来为各位上一课历史哲学。世人对历史有很多不同的观点，你如果不小心，可能会受到报纸和电视的影响，我举几个例子。

我们先来看一种常见的历史观，就是历史会重演，有没有听过这句话？这是希腊人对历史的观点，认为历史会不断循环，不断重演，帝国兴起又衰微，历史没有终点，只是一直兜圈子，这是希腊人对历史的观点。希腊人从这个观点，又衍生出另外一种观点，在今天很普遍，他们认为历史是连续的，会一直前进，不会回头，但会上上下下的波动，会时好时坏，一下战争、一下和平，一下通货膨胀、一下通货紧缩，上下波动，虽然是往前进，却没有终点，这是从古希腊观点衍生出来的一种观点。

再来这种观点认为历史是渐进的，这是二十世纪初很流行的观点，认为历史虽然摇摆不定，但整体来说是越来越进步，越来越好。在1900年的时候，英国首相说：往上，往上，往上，往前，往前，往前。很好听，比回归基本面好多了，往上、往上、往上，往前、往前、往前，这种观点认为历史是渐进的。二十世纪初常常听到一个词，就是进步，进步。进入二十一世纪以后，最流行的是相反的观点，认为情况会越来越糟，二十一世纪常常听到一个词是求生存，不是进步。

另外还有一种历史观，是犹太人、基督徒和共产党共有的，是犹太人先有这种观点。末日历史观认为情况会越来越糟，不断走下坡，直到见底，然后会突然好转，并且持续好转，这种观点叫做末日历史观，是圣经的观点，是犹太先知的观点，是但以理的观点。

情况会越来越糟，然后突然好转，这也是共产党的观点，但是犹太人、基督徒和共产党在这个观点上的差别是：谁是关键？共产党认为人是关键，所以共产党的梦已经快速褪色，因为他们相信情况会恶化，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斗争会恶化，直到发生革命为止，然后社会不再有阶级之分，不再有犯罪。他们这个观点来自马克思这个犹太人，犹太人和基督徒也抱持这个观点，但他们对于谁是关键有不同的答案，犹太人说关键是上帝，基督徒说关键是耶稣，当耶稣再来的时候，就会扭转乾坤。

所以新约圣经的历史观虽然在《启示录》有更清楚的描述，但从《帖撒罗尼迦前后书》也可以看出情况会恶化，直到敌基督这个不法之人出现，它看轻一切律法而且以上帝自居，魔鬼曾经要把敌基督的地位送给耶稣，但是遭到拒绝，它对耶稣说：只要你听我的，就可以拥有世上一切王国。意思是要耶稣代替它当敌基督，耶稣来到世上是要当基督，不是当敌基督，所以耶稣拒绝了。

这个历史观告诉我们，在历史结束的那一刻，敌基督这不法之人会出现，以上帝自居，到时候这个世界将被魔鬼的三种化身控制，就是魔鬼、敌基督和假先知，这三种化身会取代圣父、圣子和圣灵，当这三者控制了世界的时候，历史就会结束，这个时候你可以抬头望天，等耶稣来扭转乾坤。

所以保罗在这里告诉他们，不要以为耶稣马上会再来，耶稣再来之前情况会先恶化，所以保罗叫他们要冷静，不要慌张。保罗他又说，这个不法之人现在已经在影响这个世界了，但是它的影响目前还受到约束，还不能够发挥全部的影响力，不过将来有一天，上帝会撤除约束，世界会变得很可怕。但是耶稣告诉我们，这段时间很短很短，时间很短，《启示录》告诉我们只有三年半的时间，也就是42个月或是1260天，就看你用什么单位，时间很短，然后耶稣就会再来，如果这些事情都还没有发生，你就误以为耶稣要再来，你的生命会失序，就像帖撒罗尼迦人一样。

接着他谈到工作的事，在这里他的语气十分严厉，他说：不肯做工的人不可以吃饭，不可以给游手好闲的、不肯工作的基督徒吃饭。

这话有两个意思，第一是偷懒或是怠惰是一种罪，如果你读《箴言》就会知道，但是你的教会，讲过这个主题吗？第二，不工作是罪恶，我们绝对不能鼓励。我是在讲不肯工作的人，而不是没有能力工作的人，我觉得我必须要讲清楚才行。

所以我们有双重任务：第一，帮助基督徒有工作做；第二，不要帮助不肯工作的基督徒。我记得有一个年轻人在某天中午12点来找我，他坐下来跟我谈话，却一直在看饭桌上的午餐，一脸饥饿的样子，最后他忍不住了，就问我说：你什么时候吃午饭？我说：等你离开了我就会吃。他说：我可以跟你一起吃吗？我说：不行，圣经说我不可以请你吃饭。他问：为什么？我给他看《帖撒罗尼迦后书》，我说：你是一个“职业”学生，你已经当了九年的学生，你每次修完一个课程，就再修另外一个课程，你根本就打算一辈子用纳税人的钱来读书，完全不想找工作，回馈社会在你身上的投资。我说：很抱歉，圣经说不肯工作的人不可以吃饭。后来他走了，不是很高兴。大约一年以后，我们家的门铃响了，他又来了，他说：你今天可以请我吃饭了。我说：我们家有什么，你都可以吃。

你要知道，我们不能够心软，教会不能心软，我们一定要抱着切合实际的观点。保罗说：不要让那些基督徒用耶稣马上要再来做借口，不肯好好工作，那不是圣洁，不是在预备自己，当主再来的时候，祂要看见我们在工作岗位上尽忠职守，为祂做工。你读过耶稣再来的比喻，全都在强调这个重点，你如果认为耶稣马上要再来才尽忠职守，就不算准备好，因为你是出于惊慌的缘故，但你如果不认为祂明天会来，却仍然尽忠职守，这才是准备好，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

耶稣的比喻不管是讲到主人回来问仆人怎么样处理他的钱，或是讲新郎来迎娶，都提到主人或新郎很久才来，祂拖延时间来试验你有没有准备好，不是看你明知祂下礼拜二要来的反应，而是看你认为祂100年内还不会来的反应，你会尽忠职守吗？你仍然会好好地做祂交给你的工作吗？这一点很重要，我再说一遍，上帝关心的不是你做哪种工作，而是你的工作态度，祂宁愿要一个尽忠职守的出租车司机，而不是一个漫不经心的宣教士，因为祂看重人格胜过成就。

我们要鼓励人在工作上尽忠职守，葛理翰的太太在厨房贴了一张纸条，上面写，这里天天为主作工三次。她很清楚什么是服事。利兹有个人每天早上会进去一间小教会，把扫帚和铲子放在一旁，祷告求上帝赐福给他，他扫过的街道是全利兹最干净的，那个就是全职事奉。

上帝比较在乎你的工作态度，而不是你的工作内容，不管你是家庭主妇或电脑操作员等等都一样。但教会通常会把事奉分等级，最高级的是宣教士，你去非洲宣教，那么照片会贴在教会前廊，再来是传福音的人，再来是牧师，医生和护士也排在前面，毕竟他们的工作是照顾别人，老师稍微排后面一点，出租车司机排在很后面，这种想法根本就不对。在圣经上劳力的人都是排在前面，就是用手做工的人，“求主坚固我手所做的工，我手所做的工要靠主坚固。”耶稣当年是个木匠，保罗当年是织帐棚工人，彼得和约翰是渔夫，他们用这些方式预备自己来为主作工。

我必须说，重点往往被忽略了。很多人在公司工作40年，却感叹自己没有能够服事主，“真希望上帝当初呼召我，去做真正的基督徒事工。”他们都错了，当耶稣再来的时候，祂会和你一同管理世界，祂会找可靠的人来管理法院，还有银行等等。保罗在给哥林多教会的信上说：你们竟然会友告会友，将来有一天你们是要审判世界的。我们现在是用工作态度来预备自己，等耶稣再来，就可以做祂交给我们的工作，那就是圣洁，就是预备好自己等候耶稣再来。

我真希望可以放那首黑人灵歌给你们听，可惜我没有带来，里面的副歌说：当祂再来，会看见我在锄棉花，天空会打开，君王会出现，当祂再来，会看见我在锄棉花。最后一句说：当祂再来，我将跪在棉花旁。那个人了解什么是事奉，为荣耀上帝而作工就是圣洁，就是全职事奉，在座多少人在做全职事奉？没错，我应该聚会一开始就问你们。

好了，你们有没有注意到我漏掉一件事没讲？保罗说：我们常为你们祷告，这里又说了一次，我们常为你们祷告，请你们为我们祷告。后书又说了一次，请你们为我们祷告，他说：我们相隔两地，但我们没有忘记你们，你们有没有忘记我？让我们为彼此祷告，我为你们祷告，请你们也为我祷告。

伟大的宣教士保罗竟然说：我需要你们的祷告，请为我祷告，就像我为你们祷告。保罗在很多书信上都这么说，但这里顺序不同，因为他这里的祷告重点不同，请你们为我祷告，因为我常为你们祷告，我们虽然相隔两地，但还是可以互相帮助，我们可以互相代祷。

以上只是《帖撒罗尼迦前后书》的介绍。现在我要给你们一个小小的惊喜，我一两个礼拜之前收到一封信，信封上有我的地址，还有一枚希腊邮票，是帖撒罗尼迦的基督徒寄给我的，你们相信吗？我们在这里录制的录像带竟然流传到帖撒罗尼迦，到那遥远的地方，帖撒罗尼迦的基督徒他们看到了这些录像带。在这封信上说，我们弄错了，不小心寄了两份给他们，所以他们就寄了一份到卡维拉这个地方，那里是《使徒行传》十六章十一节所讲的尼亚波利，所以我们在这里录的录像带传到了尼亚波利。后来他们还寄了一份到阿尔巴尼亚，那里是《罗马书》十五章十九节所讲的以利哩古。所以录像带传到了阿尔巴尼亚，我们寄到帖撒罗尼迦的录像带，尼亚波利和以利哩古的人也看到了，是不是很棒？他们在信里头笑我的希腊文发音，因为现代希腊文的发音很不一样，祂们就笑我的希腊文，说我发音不标准，这是我的问题，可是这种感觉真的是很棒。

我们在这里讲的信息传到了那些地方，我们竟然收到了帖撒罗尼迦基督徒的来信，说这些信息录像带帮助了他们，而他们又将这些信息传给当年保罗传福音的地方。

# 哥林多前后书(一)

有个试探人人都会遇到，就是对往日特别怀念，用特殊的眼光看待过去的黄金岁月，不管是自己的人生或是整个时代，总觉得过去的时光比现在美好，有一种往日不再的感叹。

基督徒也会这样，很多基督徒会回顾某段教会的历史，认为那段时期最好，想要重建那段时光。比如有些人喜欢回顾威尔斯复兴时期，重提1904年大复兴的盛况，觉得那段时期真好；有些人喜欢回顾十八世纪循理会掀起的复兴；很多英国人则喜欢回顾清教徒时代，渴望回到清教徒时期；有些人则喜欢回顾改教时期；今天有些人重新热衷于十六世纪盛行的重洗派，这个教派当时影响了英国很多的基督徒；还有人回顾到更早的教会教父时期或是新约时代，认为新约时代的教会一定最好。

其实不然，新约时代的教会也有问题，不但有外来的压力，教会内部也是问题丛生。我要先说一点，外来的压力并不能够摧毁教会，这只会让教会更坚固，反而是教会内部的问题才会摧毁教会。

我们看《哥林多前书》的时候，会看到这个教会有严重的问题，在保罗建立的教会当中，就属哥林多教会问题最多。但是我们要为这些问题感谢神，要不是有这些问题，今天不会有这么棒的两卷书信，不会有《哥林多前书》十三章无人能比的“爱的颂歌”；也不会有《哥林多前书》十五章，这是新约圣经当中，最早纪录耶稣复活后显现的经文，当时有许多目击者仍然健在，比四福音书的记载还要早。

还好保罗写了这封书信，要知道哥林多教会有严重的问题，教会内部严重分裂，会友分门结党，各自跟随不同的传道人。有人犯了最严重的淫乱恶行，不但教会里的人知道，连哥林多城都人尽皆知，这个教会有一个男人和母亲有不正常的关系，也许是岳母，反正是连异教徒都会谴责的乱伦关系。他们在领圣餐的时候，常常会喝醉酒，而且来教会领圣餐的时候，先到的人会大口吃饼、大口喝酒，弄得醉醺醺的，等到会友到齐要领圣餐的时候，已经有人醉醺醺了，你能想象那种情景吗？换作是我们，早就放弃这个教会，我们会说这个教会很糟糕，千万别去。但是保罗没有，他不但没有放弃他们，还努力帮助他们，回到神的心意当中。他们还有各种激进的女性主义，日光之下实在没有新鲜事。

好，现在我们要来看一看哥林多教会。首先要看一下这个城市，地理位置不但影响了这个城市，也深深影响了哥林多教会，这座城位在一条狭窄的地峡上，这条地峡衔接了希腊陆地和伯罗奔尼撒，这是一条非常狭窄的土地，这有重大的含意。因为船开到这里之后，如果是大船，就必须在哥林多卸货，把货物搬过几哩的陆地，再装上另外一艘船向东航行；如果是比较小的船，就会拖上岸，放在轮子上，拖走过一条路后，再度出航，为什么船不绕道而行呢？因为地中海有一个区域很危险，跟南美的合恩角一样，非常危险，应该要尽量避免，尤其是冬天遇到暴风雨的时候，更要避免这个角。所以船开到这里后，如果不是卸货，把货搬过陆地，就是连船带货一起搬过陆地，然后重新出航。所以哥林多是个重要的港都，其实哥林多离海岸两哩，有自己的港口利基恩。有两道城墙从两哩外的港口一直延伸到哥林多城，来保护通往港口的路。哥林多城外有一座山，叫做亚可可林多山，如果从它的山顶上眺望，其实这座山只有两千呎高，但是从这座山上可以看见40哩之外的雅典。我比较喜欢用现代的城市来比喻古代的城市，这里像威丁堡，而那里像拉斯哥，对不起，我要请苏格兰人见谅。这里是水平比较高的大学城，在这个地方，住有很多的哲学家等等，是举办各种艺术活动的地方；但是这里是港都，是造船工业所在。格拉斯哥人住在这里，威丁堡人住在这里，你可以大致感受一下，所以雅典和哥林多是互相竞争的对手，跟苏格兰一样，这两座城由一条狭窄的土地衔接，这个地方大致是这个情形。

考古学家在哥林多挖出了很多遗迹，尤其是在1858年的地震以后，有很多遗迹暴露了出来。在这张照片当中，我们先不管小图，可以看见哥林多的主要道路还保留保罗时代的样子，今天已经全部挖掘出来了，他们找到保罗受审的那座审判台，也找到很多遗迹，其中有犹太会堂。他们确实挖出了很多古迹，都和路加写的《使徒行传》吻合，山在这里，海拔两千呎，从山上可以看见40哩外的雅典，港口在这边。今天他们当然不再徒手将船搬过路地，他们在这个很深的峡谷之中，切凿出哥林多运河来，连邮轮都能够通行，现在邮轮从地中海东岸，可以直接走运河穿越。在保罗时代，尼禄想要切凿这条运河不成，这条运河直到十九世纪才切凿成功，从希腊北部的伯罗奔尼撒一直切过来。这是哥林多城的背景。

另外我们也必须知道，这其实是第二座哥林多城。哥林多建过两座城，第一座城的年代久远，十分富庶，异教风俗很盛行，比如他们膜拜海神波赛顿，以及爱与美的女神爱芙黛蒂。这里原先有一座巨庙，庙里有两千名女祭司，她们其实是妓女，当时的膜拜仪式很刺激，就是到庙里和女祭司行淫，你可以想象这所造成的影响，而且有很多讨海人靠港上岸。我想我已经讲得够清楚了，其实骂女人是“哥林多人”等于骂她是妓女，而“被哥林多同化”一词也成了希腊文的一个动词，意思指的就是杂交，所以哥林多城的名声实在是很败坏。而且有这么多的女祭司，也影响到当地的教会，因为男人做的事情，女人也想做，从这些背景可以了解，为什么保罗在《哥林多前书》中，会特别强调男女之间的关系，哥林多这个罪恶之城，后来遭到了摧毁。罗马人在西元前150年的时候，摧毁了哥林多城，后来在基督降生之前不久，他们又重建这座城，重新迁入不同的居民，这批居民身份很特别，他们大多曾经是奴隶，只是现在重新得到自由，有的是自己为自己赎的身。所以很多从前的奴隶，来哥林多城居住，因为这里的地理位置良好，他们靠着做生意赚了不少钱，结果此地再度成为一个道德败坏的港都。这表示此地的贵族或者是知识分子很少，这里大多是白手起家的富商，都是一些白手起家的人，这也决定了哥林多教会有些什么样的会友，保罗对他们说：在你们当中尊贵的人不多，家世好的人不多，你们都是普通人，你们是下流社会的人。这话说的没错，但是他们不是穷人，他们很会做生意，赚了很多的钱，但是他们都是一些靠着自己的努力，因而白手起家的人，从前是奴隶，如今在港都里做生意。这些背景都很重要，他们的社会背景还有道德背景，悄悄进入教会。

一般来说，出身低贱的人通常很势利，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一个白手致富的人，通常也是一个最势利的人，对不对？他们自认为很了不起，因为全靠自己打天下。可是出身好的人反而谦虚，白手起家的人则往往很势利，有了这种势利的心态，难免就会开始比较传道人，于是教会开始分门结党，这些背景渐渐地影响到教会。

每一个教会都一样，都有各式各样的背景，我们信主以后，不会立刻摆脱自己的背景，而是把自己的背景带入教会，这就带来了问题，但不是属灵问题，而是社会问题。我们都知道英国的教会有社会问题，我们不要自欺，还有道德问题，因为每个人的道德标准都不一样，当你把各式各样的人放在一起，有的基督徒说绝对不能喝酒，可是有的则会说没有关系，有很多不同的看法。有些地方比如像是挪威，基督徒的烟瘾很大，有些地方则说基督徒不可以抽烟，这些是道德行为上的差异，大多是因为背景不同，而不是因为原则不同。所以基督徒必须要学习如何和不同背景的人相处。在《哥林多前书》中，可以明显地看出这个情形。

但是不管哪个教会，最大的两个争战都是：第一，不让教会和世界脱节。第二，不让世界进入教会。我想，这是传道人最常见到的两大问题，哥林多城尤其有这方面的问题。第一座城深受希腊文化的影响，第二座城则深受罗马文化影响；我再重复一次，第一座城深受希腊文化的影响，第二座城则深受罗马文化影响。

第二座哥林多城道德仍然败坏，一切都照罗马法律行事，因为强调法律，所以哥林多教会的会友，他们竟然对簿公堂。打官司的情形在哥林多非常非常地普遍，这种风气也渗入教会，连会友都上法院，他们彼此之间互相地打官司。在当时的哥林多，这些白手起家、白手致富的人，特别喜欢打官司，你们一定觉得很奇怪。

除了这座城重建过，还有一个更复杂的情况，保罗当时一共给哥林多教会写了四封信，但是只有两封信保存下来。我接下来要说的，会把情况变得更复杂，《哥林多前书》其实是保罗写给哥林多教会的第二封信，而《哥林多后书》则是保罗写给哥林多教会的第四封，另外有两卷书信遗失了。可是据我们所知，遗失反而比较好，因为其中的一封，保罗写得太匆忙，他后来可能很后悔写那封信，他自己也承认，当时写得实在是太匆忙了。另外一封信则是太严厉，他承认自己的语气太过于严厉。所以我们遗失的是匆忙的信和严厉的信。

我整理出来给大家看一下，实在是颇复杂的，但是我会尽量地说清楚一点。保罗去过哥林多三次，第一次、第二次、还有第三次。但是他写了四封信，第一封、第二封、第三封、和第四封。他同时也派了送信的人到那里去，去解决那里的问题。他先派提摩太送第二封信去，也就是现在圣经中的《哥林多前书》，很复杂对不对？只要记住《哥林多前书》是第二封，《哥林多后书》是第四封就对了。保罗派提摩太去，但是提摩太的个性太胆怯，结果他离开的时候，教会的景况反而更糟，他回来后，向保罗报告说：情况变得更糟了，他们对我的方法反应不佳。提多的个性比较强悍，我们研读《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的时候，会再谈到这个。提多个性强悍，但是提摩太个性胆怯，所以提摩太的任务失败后，保罗再派了提多去，提多解决了问题，完成任务，带回好消息，所以两地不断有消息往来。

保罗这个时候已经离开哥林多，他到处奔波事奉，去了一趟耶路撒冷，现在回到以弗所。以弗所和哥林多两地之间，不断有消息往来。

我们现在从头来看一下，保罗他第一次去哥林多待了18个月，等教会上轨道就离开，但这个教会从一开始就有问题。保罗离开后，听到哥林多传来坏消息，教会内出了严重的问题，保罗就匆匆的写了第一封信，去纠正他们。后来革来氏一家人来到以弗所，他们带来更坏的消息，他们说：保罗的第一封信带来反效果。的确，在匆忙之下写下来的信，有可能会带来反效果的，哥林多教会对保罗的第一封信有强烈的反弹，也许《哥林多后书》六到七章是这封信中的一部份，但这只是猜测，我们不知道真像，不过这段经文听起来像是在匆忙之下写的，急于矫正，但是却带来反效果。这就好像我们修理被撞凹的车身，我们不能够拿铁锤从背面往凹下去的地方重重地敲下去，这样会把车身敲破，正确的做法是，在凹陷部位的周围轻轻地敲，一面轻敲，一面往中间移动，直到凹陷的地方恢复原状，否则只会把情况弄得更糟。

保罗矫枉过正，得到反效果，革来氏家里的人带来坏消息，保罗就写了回信，另外还有三个人带来哥林多教会所写的信，信上提出了很多很多的疑问，他们想了解属灵的恩赐，想了解结婚和离婚的事，但是他们不想谈自己的问题。人都喜欢问问题，却不喜欢谈自己的问题，对不对？所以革来氏家里的人带来了消息，司提反、福徒拿都、亚该古，则带来一封满是疑问的信，于是保罗就写了第二封信，也就是现在圣经中的《哥林多前书》，请提摩太送去，而这封书信回答了信上的许多问题，也谈到革来氏家的人带来的坏消息，这封信就是《哥林多前书》的由来。

所以各位，如果我们读《哥林多前书》的时候，必须要会分辨，保罗他是在回答问题，还是在谈他所听到的坏消息，这样才能够清楚，好吗？所以，保罗寄出第一封信以后，接到的消息说他们的情况反而更糟了，对教会的挂心真的是沉重的负担。所以保罗他第二次去探访他们，但是这次却得到反效果，所有的事都不顺利。保罗跟我们一样，有的时候不管怎么做都不对，结果保罗不得不离开，他使不上力，所以他就离开了。这个时候他写了第三封信，请提多送去，可是这封信后来遗失了，不过《哥林多后书》十到十三章，有一点像这封信的内容，这是有可能的，因为这段经文的措词非常强烈，保罗的字里行间充满了讽刺的语气。当老师的都知道，受不了的时候会用讽刺的语气，老师很容易对学生用讽刺的语气说话。反正措词强烈的第三封信是请提多送去的，那是因为提多擅长解决问题，保罗常常把提多留下来解决问题。提多的态度果决，实事求是，命令他们要改过自新，提摩太的个性则有些胆怯，他会用温和的语气说：拜托，想办法解决问题吧。但是提多会说：不要再错下去了，赶快改过来。所以提多把问题给解决了。

从哥林多传来好消息，说教会的情况改善很多，所以保罗很高兴，就写了第四封信，再请提多送去，这封信就是《哥林多后书》。然后，保罗第三次也是最后一次去探访他们，是一次愉快的探访。他第一次去是建立这个教会，第二次去则是诸事不顺、不欢而散，他们根本就听不进他的话，第三次去则再次皆大欢喜。

你看，光是一个教会，就让保罗这么这么地烦心，因此他写下了这两封信，但是感谢主给我们这两封信。

这两封信的内容相当的不一样，第一封谈到实际的问题，第二封则谈到他受到侮辱。保罗对于他们的侮辱心中感到非常地愤怒，这让保罗很不能接受，他们确实是很过分。所以一封谈实际的问题，一封谈个人受到侮辱，第一封谈保罗认为哥林多教会有什么问题，第二封谈哥林多教会认为保罗有什么问题。

好了各位，如果我们知道，这两封信的差异，就比较能够清楚的了解：第一封信的焦点是放在哥林多教会的会友，谈会友该有的行为举止；但是第二封信的焦点放在传道人，是在谈传道人该有的行为举止。所以两封信的内容，确实有明显的不同，你读了就会注意到。

我再讲一遍，第一封信谈实际的问题，第二封信谈个人受到悔辱；第一封信谈保罗认为哥林多教会有什么问题，第二封谈哥林多教会认为保罗有什么问题；第一封信谈会友该有的行为举止，但是第二封信谈传道人该有的行为举止。希望这有助于你稍微了解这两卷书信。

现在我们可以仔细来看看《哥林多前书》，好，各位，我们先来看看这个。现在我们先来了解一下，这像是一个三明治，先不看外面的面包，来看里面的馅。这个三明治的外面是钉十架和复活，从钉十字架开始到复活结束，现在先不看这两个，来看看中间的部分。

我前面说过，保罗需要处理两件事，第一，是革来氏家里的人带来的坏消息；第二，是由三个人带来的一封信，信上提出了许多疑问。所以，三明治中间的馅不止一项，保罗需要解决所听到的坏消息，而且又要回答信上的疑问，但是他不是先解决一件事再解决另外一件事，而是跳着谈。有的时候他会突然谈到他所听到的坏消息，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所以他在回答一连串的疑问，大约有一半是在解决他所听到的问题，另外一半是在回答他们所提出的疑问。

保罗所听到的坏消息，都是教会里面确实发生的问题，包括会友分门结党，犯淫乱的罪，会友上法院互告，兴起拜偶像的风气，男女之间的关系、尤其是男女在教会之中的角色，还有人领圣餐的时候喝醉酒。

当时的圣餐是正餐，如果今天还是一样该有多好，我们在吉尔福的教会，偶尔会举办这样的圣餐，在每张桌子上都会有一个杯子和一块饼，饭后就把杯和饼传下去。初代教会都是在大家一起吃完正餐后领圣餐，但是后来不再吃正餐了，主要是因为哥林多教会滥用这个做法，于是圣餐简化为一点饼和一点酒，免得有人把饼吃光，并且喝得醉醺醺的。因为哥林多人的滥用，所以我们失去了这个传统，不知道你有没有想到这一点。圣餐本来是一个爱宴，是一顿正餐，吃完正餐后一起记念耶稣，如果能够恢复这个做法，那该有多好。但是在教会吃正餐，通常会怎样？大家会想办法越做越丰盛，对不对？连家庭小组的晚餐，也都是越做越丰盛，变成都在吃，没有时间祷告了，这种情形我们都见过。所以保罗听到了他们有这些问题，于是就写信纠正他们。

他们也在信上问到，结婚和离婚的事，还有再婚，重点就在这里。《圣经》没有说离婚是犯罪，却提到再婚是犯罪，这个差别很重要。另外他们也问到拜偶像的食物，因为他们买来的食物，早就拜过偶像，各位知道吗？他们所买到的食物早就拜过偶像了，比如像是今天的纽西兰羊肉。因为纽西兰羊肉已经失去了欧洲的市场，今天纽西兰羊肉主要的外销市场变成中东，因为羊肉是阿拉伯人最喜欢的肉类，所以中东变成纽西兰羊肉很大的市场，所以他们宰羊的时候，必须要先举行回教仪式，祷告之后才能宰羊，所以今天的纽西兰羊肉，大多已经做过回教仪式，各位可以了解吗？这正是当时哥林多所碰到的问题，屠宰场的肉在宰杀之前会先拜过偶像，然后再送到市场贩售。这让基督徒心中感到不安，他们会想，可以吃拜过偶像的食物吗？还是要改成吃素呢？毕竟这些肉品已经祭拜过了，了解吗？这是他们要面对的一个问题。

他们问结婚、离欢和再婚的事，也问拜过偶像食物的事，又特别问到属灵的恩赐，因为他们教会有许多属灵的恩赐。保罗为哥林多教会感谢主，他们能说方言、发预言、又能行异能，有各样属灵的恩赐，哥林多教会的每个会友，都受过圣灵的洗，也都有属灵的恩赐。保罗感谢神赐给哥林多教会这么多的恩赐，但是这个教会也充满了肉体情欲，恩赐和肉体情欲有可能会同时存在，这种情形就是有属灵的恩赐，却没有圣灵的果子，以至于不能够适当地发挥恩赐。但是他们问到了这个问题，保罗就在信上谈到属灵的恩赐。

因为保罗有的时候是在解答问题，所以这些部分的经文有点难解，那里是保罗引述他们的话，那里是保罗讲他自己的想法，这些经文比较难解，很容易被误解。我们来举个例子，比如保罗有个地方说：男不近女倒好。这是保罗的想法，还是保罗在引述他们的话呢？但是整句话是说：论到你们信上所提的事，男不近女倒好。你看这里也许是他们在问，男人不娶妻是不是比较好。因为保罗接下来的话，显然十分赞同婚姻。所以我们必须注意，哪里是引述他们的话。又比如保罗说：女人在教会要闭口不言。这是在引述他们的话，还是在讲他自己的看法，因为他在这封信上鼓励妇女在教会祷告、发预言，有没有看出困难点？我提出来是要大家小心诠释和应用哥林多前书，一定要非常非常的小心才行，否则你可能以为是在引述保罗说的话，其实却是他先引述了他们的话，然后再加以回答，各位了解吗？不过其它部分的经文倒是满清楚的。

接下来我要说的是，《哥林多前书》不容易应用出来，有些人一板一眼地照着字面去做，这样就造成了一些误解。我举个例子来说明一下，我们不应该盲目地跟从当时的习俗，而应该要找出保罗的原则，然后再应用在我们的情况上，了解吗？我举个《哥林多前书》以外的例子来说明，今天竟然有很多基督徒，他们相信耶稣要我们在教会举行洗脚仪式，有的时候教会会宣布说：下个主日有洗脚仪式。结果大家来教会之前，会先把脚洗干净，你看，把洗脚变成一种仪式。但是我认为这是照字面的意思来应用《圣经》，我要告诉你，耶稣为什么要洗门徒的脚，你们知道祂为什么这么作呢？答案是：他们的脚很脏，知道吗？那是必须洗脚的原因，因为当时的人是穿凉鞋走在泥土路上，所以当你到人家家里去吃饭的时候，脚一定是又脏又臭，吃饭的时候，不能够把脚藏在桌子底下，因为当时是斜躺着吃，用左手支撑，用右手吃饭，你的脚就摆在旁边那个人的面前，所以当你把脚摆在别人面前的时候，你必须要先洗脚才行。家中地位第二低的仆人，会把自己的鞋给脱掉，由地位最低的仆人为他洗脚，是按照这个顺序。所以施洗约翰才会说，我不配给祂解鞋带，不配当地位第二低的仆人，但是耶稣却洗门徒的脚。耶稣这样做是因为他们的脚很脏，他们的脚需要洗，祂也是在教导基督徒，去帮助卑微有需要的人，耶稣的本意不是叫人举行洗脚仪式，换作今天，应该是帮别人洗车，因为今天在路上最容易弄脏的是车子，对不对？如果全盘照抄当时的做法，那就错过了真正的原则，而把它变成为一种仪式。其实耶稣的本意是叫人要用谦卑的态度彼此服事。

来看看《哥林多前书》十一章，女人该不该戴帽子，这是基督徒搞不清楚状况的好例子。我必须说：第一，《哥林多前书》中根本没有谈到帽子，根本就没有出现“帽子”这个词，倒是有提到“盖头”，但是整章中也只出现了一次，而且那句话是这么说的：女人有长头发，给她做盖头的。这里根本就没有提到女人应该戴面纱，更别说是戴帽子了，这里其实是在讲头发，这里说男人的头发应该比女人的头发短。不只谈到女人的短发，也谈到男人的长发，简单的原则是，在教会中坐在你后面的人，应该看得出你是男人还是女人，更深一点的原则是男女有别。这段经文不是在讲帽子或者是头发，而是在讲头。原则很简单，你看见男人时应该想到他的头，看见女人时应该想到她的头发，从头发可以清楚的分辨男女，提醒我们上帝是基督的头，基督是男人的头，而男人是女人的头，重点是在讲“头”，。“头”是这里的重点，男人必须留短发，露出头部来；女人的头发则不能太短，好盖住头部，就是这个原则。但是根本的原则是，男女在基督里仍然有别，并非不分性别，我们仍然是上帝当初所造的男人和女人，是以男人和女人的身份来敬拜上帝，我们愿意接受上帝造给我们的性别，所以变装癖是《圣经》所不容的，男人想变女人或女人想变男人，这是在反抗上帝的创造。当我们敬拜创造主，是以受造物的身份来敬拜祂，而且一定要男女有别，男人要乐于当男人，女人要乐于当女人，我们以男人和女人的身份一同敬拜上帝。可是在现代社会里，却是一心一意地想要抹煞男女之间的差别，这种风气也悄悄地进入教会，把今天的教会搞得乱七八糟，不接受上帝创造我们的本意。所以真正的原则不在于帽子或者是头发，而是在于“头”，女人用头发盖住她的头，男人则露出他的头来，所以看见男人会看见他的头，看见女人会看见她的头发，女人的头发是她的荣耀。我们从新的角度来看这段经文，不要谈女人该不该戴帽子，这里的原则是做头或者说带头，这在我们的社会中很清楚的呈现出来。最近有一个非洲人问我，他说：在我的国家里，女人的头发跟男人一样短，头发就是很卷，我们该怎么办呢？我告诉他说：那你们就应该要把握原则，看看在教会中如何男女有别。我们并非中性人，这是原则，上帝按祂的形象造男造女，可是这个世界根本就在反抗上帝造男造女的事实，男人需要女人，女人需要男人，男女不同，男女互相需要，是互补的，我们在上帝眼中，有同等的价值、尊严和地位，但是男女有不同的角色、责任和作用。男女是上帝所创造，当我们敬拜上帝的时候，不是以中性的身份敬拜，而是以男人和女人的身份来敬拜，赞美创造主造给我们的性别，并且为彼此感谢主。这个原则非常重要，因为很多现代人就像哥林多人，想要抹煞男女之间的差别。这差别是上帝造的，要让我们能够互补、互相吸引，上帝不要大男人主义，但祂要骑士精神；上帝要男女在行为举止上有别，以男人和女人的身份来敬拜祂，我们应该甘心乐意这么做，感谢主创造我的性别，就是这个原则。但是有些人只晓得谴责：喔，那个女人没有戴帽子。

《哥林多前书》十一章有两种常用的错误应用，这两种我都在教会看过。第一，把《哥林多前书》十一章应用在身体上，而不是属灵上，有些女人在教会戴帽子，却不愿顺服丈夫，知道我的意思吗？我见过女人在教会里戴帽子，对丈夫却颐指气使，他们把圣经应用在身体上，而不是属灵上，了解吗？相反的，有些人应用在属灵上，而不是身体上。这根本就不对，我们都有身体，我们的灵就住在我们的身体里，他们以为只要在灵里承认男人是头就行了，这不对，从你的行为举止，也要能够看出来才行。因为身体是你的一部分，你是用身体来敬拜上帝，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来敬拜上帝。所以要应用在身体上和属灵上，接受这个做头的基本原则，在行为上表现出来，好叫人知道，我们是属神的男女。

好，我们就先停在这里，《哥林多前书》其实有很多主题可以讲，但是我想用上面这个例子说明按字面强解的结果，其实我们应该要找出保罗真正要讲的原则，然后看今天该如何应用才对。

# 哥林多前后书（二）

《哥林多前书》我们还没有讲完，但是在讲《哥林多后书》之前，我必须要再提一件重要的事。因为哥林多是希腊的一个城市，虽然属于罗马帝国，仍然深受希腊文、希腊思想、还有希腊哲学的影响，就像我们西方文明，主要也是受希腊思想的影响，像“民主政治”这个词，就是源自希腊文。《圣经》上完全没有提到“民主政治”，但是我们都喜欢民主政治，这种思想就是来自于希腊思想；而体育运动也是来自希腊，除了保罗举过一两个例子，圣经并没有提到体育运动，但是体育运动在这个国家已经是一种宗教信仰，体育运动源自希腊的伯罗奔尼撒，我们有很多东西都是来自希腊。

希腊思想总是把身体和灵魂分开，他们从来不把它混为一谈，这可以说是最糟糕的一点。身体在希腊思想中没有地位，他们认为身体和灵魂是两回事，很多基督徒的想法受到这个希腊思想的影响，以为我们的任务只是拯救灵魂而已。其实希伯来思想不是这样，他们把身体和灵魂视为一体，认定人是身体会呼吸的灵魂，所以拯救灵魂就等于拯救身体，这是希伯来的思想。

哥林多教会的问题很多，但是最主要的问题是，他们以为身体和灵魂是分开的，所以他们只追求属灵的内在的事，没有认清身体其实也是灵魂的一部分，身体和灵魂都是上帝所创造。所以希腊思想认为人一死、身体就死了，灵魂却自由了，他们说不朽的灵魂住在会朽坏的身体里。但是希伯来思想却刚好相反，他们认为我们会朽坏的灵魂需要不朽的身体，所以当朽坏的灵魂住在不朽的身体内，就可以战胜死亡。

身体非常重要，基督徒不相信灵魂不朽，那是希腊思想，我们相信身体会复活，那是希伯来思想。

哥林多人对身体的许多看法不对，他们把身体和灵魂当作两回事，所以希腊人对自己的身体有三种作法：第一种作法就是放纵身体，反正不管身体做了什么，都不会影响到灵魂。第二是漠视身体，就是设法除掉生活中的欲望，这算是一种禁欲主义。第三是崇拜自己的身体，打造一些身材完美的雕像。这种风气传进了西方文化，希腊雕像都是裸体，运动员也是裸体比赛，因为希腊人他们崇拜肉体，这样看待身体是错误的。

保罗不得不对哥林多人说：岂不知你们的身子是圣灵的殿，你们对待身体的方式会影响你们的灵魂，领圣餐时喝醉酒已经影响到你们的灵命，而嫖妓等于是把基督和娼妓联合，因为你的身子现在已经是基督的一部分。

他们对于身体抱持不正确的观念，所以他们很难相信复活，因为那是身体的复活。今天仍然有很多人对身体抱持不正确的观念，因为他们没有想到身体也是上帝造给我们的一部分。犹太人的祷告书中有一段上厕所用的祷告词，赞美上帝让你的身体运作正常，感谢主让你排泄正常，通体舒畅，哈利路亚。我们会觉得这种祷告很不属灵，我上过一些基督徒的厕所，墙上都是写一些灵修经文，旁边也堆了一叠灵修书籍，这样好像是要让我忘记在上厕所，而去想一些属灵的事。但是希伯来人会为身体感谢主。当你年老、排泄功能失常，会后悔当初身体健康没有好好感谢上帝，那是希伯来的思想，对身体有正确的认识。

身体是圣灵的殿，而教会是基督的身体。你看，全都跟身体有关系，对待身体的方式、头发的长短都是灵命的一部分，并不是跟你的灵魂毫无关系的，你是用身体在敬拜上帝。

希腊思想对身体的错误观念带给哥林多人很多问题，现在有很多基督徒抱持希腊思想，他们不相信属灵恩赐其实是跟身体有关系，他们觉得敬拜应该只跟内在有关，怎么可能用身体来敬拜上帝，这不对吧。高举双手？太奇怪了，应该用灵魂来敬拜才对，就是这种观念。说方言是身体的动作，是外在的表现，但我们受希腊思想影响，只注重内在和属灵，了解我的意思吗？难道用身体敬拜就不属灵吗？当然属灵了，这是希伯来思想，他们敬拜的时候会向上帝举手，在主面前跳舞，他们相信身体就是要献给神的。但是我们总是乖乖站着，至于身体，只能使用嘴巴敬拜而已。其实你要将身体献上当作活祭，这是《哥林多前书》的重点，有一些属灵的恩赐是显现在肉体上，神迹、医治都是显现在肉体上。这好像不太属灵是吗？因为是做在人的身体上。方言也是显现在肉体上，是外在的。

各位，我讲这个，是因为哥林多人的主要问题就是不知道如何看待自己的身体。这样根本就是不对的，哥林多人他们以为独身比结婚要来的神圣，圣奥古斯丁抱持的就是这种观念，从圣奥古斯丁之后，很多人心里面常常会觉得性是不圣洁的，这和希伯来思想完全相反，因为已婚的人，才能够当犹太教师，《圣经》上根本不容许独身的人担任祭司。有一些人有独身的呼召，这是一个属灵恩赐，但是这种独身很不一样，独身并不比已婚神圣，这是希伯来思想。

这带出了另外一个重要的正面原则，那就是哥林多人根本就不了解爱的真谛。今天的人也把“爱”字用在很多事上，我们也有同样的问题。保罗谈到属灵恩赐的时候，感谢神赐给哥林多人恩赐，《哥林多前书》第十二章到十四章的内容跟很多教会无关，因为他们根本没有这些恩赐，所以他们读《哥林多前书》十三章，是白读了。其实十二章在讲属灵恩赐，十三章讲的是属灵恩赐，十四章讲的也是属灵恩赐，这是一个连贯的主题。十二章谈到什么叫做属灵恩赐，十三章谈到有属灵恩赐却没有爱，而十四章是最理想的情况：有属灵恩赐也有爱，但都是在谈属灵的恩赐、说方言等等。不过有些人视而不见，但是白纸黑字写得很清楚，保罗说你们最缺乏的就是爱。

来看看希腊文中几个表达爱的词汇，他们用字比我们要谨慎得多了，我们什么东西都用爱一个字来形容，但是他们用不同的词汇来形容不同的爱。

有三种层面的爱，是我们需要了解的：第一种是情爱，发自情欲，被外表吸引，有两个词汇可以形容这种爱，一个是正面的，一个是负面的。正面的情爱，词汇是EROS，比卡迪里的爱神雕像用EROS命名是错误的，应该用AGAPE命名才对，因为是纪念沙夫茨伯里伯爵无私的爱，而且应该是慈心的天使，而不是丘比特。从EROS这个字衍生出erotic“情色”这个词。另一个表达性爱的负面词汇是epithumia，是用来形容最败坏的情欲。eros不见得有负面的含意，epithumia则有强烈的负面含意。保罗常常用epithumia来形容错误的性爱或是杂交，这种错误的性爱行为，这种爱是建立在彼此的吸引力之上，有些人会吸引你，有些人不会，这纯粹跟肉体有关，跟身材有关，纯粹是靠感觉，是有条件的爱，条件就是对方必须能够不断的、不断的挑起你的情欲，吸引力一旦消失，你对对方的情欲就会消失。恐怕有很多婚姻都是建立在这样的基础上，吸引力一旦随着年龄消失，爱也跟着消失，这基本上是发自性欲的情爱。

另外一个爱的词汇是philadelphia，由phil爱和adelphia兄弟两个字组成，指的是对别人的好感。这个词是用来形容喜欢而不是吸引，基本上是志趣相投的感觉。你跟一些朋友要好是因为志趣相投，这种感情亲密如同兄弟之情，可以是两个男人或两个女人之间的情谊。我要顺便提一下，eros情爱是发生在一男一女之间，epithumia则可能发生在两个男人或两个女人之间，也就是同性恋。但philadelphia是一种友爱的感觉，志趣相投，相知相惜，所以基本上是知性的，我不是指学术上的交流，而是指思想上的交流，这是互相依赖的感觉。两个人互相依赖，依赖对方的想法，还有品味以及兴趣。

另外还有一个形容爱的词汇，希腊人很少使用，因为这种爱非常少见。AGAPE的爱是一种关心、付出的爱，这种爱会去关心别人，这种爱不是因为被对方吸引，也不是因为互相喜欢，这种爱是给予关注，注意别人的需要，我可以这么说，这种爱是出于意志的行动，是决定要去关爱别人。当你注意到有一个人遭到冷落，就决定去关注那个人。可以是像这样的聚会场合，有一些人很自然地志趣相投、互相喜欢，关爱则是会注意到有人遭到冷落，没有人跟他说话，虽然自己不见得喜欢这个人，但是却决定去和这个落单的人说话，那是agape的爱，是给予关注的一种爱，也是出于意志的爱，决定要去爱。

所以在三种爱当中，只有一种爱是出于意志，你不能命令两个人非得要互相喜欢，你也不能命令一男一女非得要相恋，但是你可以命令人彼此关爱，因为这是出于意志的爱。你可以要求自己这样去爱人，至于你去爱的对象如何，倒是没有什么关系。你去爱的那个人，他不见得有魅力，他不也不见得对你有吸引力，他不见得会喜欢你，甚至于也不见得会感激你。你去医治痲疯病人，不管他感不感谢你，因为你是用圣爱来爱他们。希腊文很少用这个字，因为很少人有这种爱。你在世上可以找到很多情爱和友爱，但是主动的关爱实在是少之又少，上帝的爱却是这一种，上帝爱我们并不是因为我们有魅力，也不是因为我们可爱。《圣经》说上帝爱我们是因为祂定意爱我们。上帝为什么爱犹太人？从旧约圣经可以看到，不是因为他们是好国民，而是因为神是爱，祂选择来看顾他们，这是一群没有人爱的奴隶，上帝说：我要关爱他们。

“关爱”比“爱”更接近agape，哥林多人所欠缺的正是这种舍己的圣爱。第一种是情爱，第二种是友爱，这却是牺牲的爱，愿意不计代价去关爱别人，是最伟大的爱，也是上帝给予我们的爱，在我们还在作罪人的时候，上帝就关爱我们了，这是爱的最高层次。

教会中如果没有agape这种圣爱，当属灵恩赐出现的时候，势必会造成分裂。现在有很多教会因为灵恩的事而分裂，就是因为他们缺乏圣爱，不是属灵恩赐造成分裂，而是因为缺乏圣爱。因为圣爱是牺牲的爱，是不自夸，不张狂，不做失礼的事，不求自己的益处。有圣爱的人不夸耀自己的恩赐，有圣爱的人不看自己比别人强，有圣爱的人凡事相信、凡事盼望，凡事忍耐。如果你有圣爱，就能善用属灵的恩赐；没有圣爱，就会有危险了。各位了解吗？

灵命要成熟，必须有圣爱。如今长存的是信心、盼望和圣爱，情爱不能长存，友爱也不能长存。很多教会的气氛温馨，因为大家都志趣相投，很多基督徒在敬拜音乐上，因为志趣相投而组成团体，但是呢，那并不是圣爱。圣爱是尽管志趣不同，却仍然彼此关心，相处融洽，这是我对《哥林多前书》十三章的一点说明。

好了，各位，现在我要把《哥林多前书》来做一个总结。这个三明治中间的馅是教会中各样的问题，基督肢体的原则以及爱的原则需要应用出来解决问题。但是保罗在这封信的头尾，谈到两件很基本的事：第一，他们渐渐忘了十字架。因为希腊人无法接受十字架的道理，为什么、为什么把肉体钉在十字架上可以拯救灵魂？又是跟肉体有关。希腊人很难接受将肉体钉十字架，无法接受肉体钉十字架能够拯救灵魂。但是事实是如果离了十字架，就会因为许多事情而分裂。保罗问他们，是保罗为你们钉十字架吗？是亚波罗为你们钉十字架吗？是彼得为你们钉十字架吗？为什么要各自拥护凡人领袖呢？他们并没有为你们舍命，所以我们才要定期领受圣餐来记念十字架，记念耶稣被钉十字架。为你舍命的是耶稣，不是你的传道人，我们不是跟随凡人领袖。哥林多教会内有分裂，有些人说他们属保罗，有些人说他们属彼得，今天有一些人说他们属信义会，属循道会等等，我不再指名道姓了，有很多。在这些分裂中，有一小群人说：我们才是属基督的。保罗说：这也一样不好。这个观点很有意思。

我有的时候去一些大城市，例如说我去伯明翰，这种情况其实不多，但是我在伯明翰这个大城市里，发现有小教会取名为“正宗伯明翰基督教教会”，好像它们是伯明翰唯一的基督教教会，只有他们属基督，把别的宗派贴上标签，认为只有自己是正宗，这样也是不对的。你这样讲的时候，心态有可能完全不对。保罗说：你们当中有人自称是属基督的，这跟自称属彼得的一样不好，因为你是为了要表示与众不同，但是基督也为他们舍命，千万不要忘记，基督被钉十字架。

这封信上最后谈到哥林多人对复活的怀疑，因为他们相信希腊思想中灵魂不朽之说，所以很难相信身体会复活，天堂如果有肉体就不像天堂了。有些人把死人想成穿白袍飘浮在空中，有一点恐怖的灵异气氛，请听我说：我们将来会有新的身体，那是有血有肉的身体，可以摸可以碰，我迫不及待要换新的身体。耶稣复活以后有新的身体，祂能够吃鱼，也能够做早餐。我们将来就像那样。将来也会有新天新地，我们将来带着全新的身体住在新天新地中，上帝会在地上与我们同住。抱持希腊思想的人很难接受这个事实，所以对复活有许多怀疑。

《哥林多前书》十五章是最早记载有人目睹耶稣复活的文献，《哥林多前书》的主题是身体、身体。

好了，我现在必须结束《哥林多前书》，赶快谈《哥林多后书》，我没有办法讲解整本《圣经》，因为我们的时间实在不够，我的目的只是给大家一个纵览，体验圣经中的每一卷书，激励你好好去研读，并且有把握可以读懂。

现在我们来看《哥林多后书》，这是保罗的书信中最没有组织的一卷书信，透露个人的很多心境，几乎就像是自传，保罗谈到自己的生平。如果第一封是针对会友写的，第二封就是针对传道人写的，教会传道人应该定期重读《哥林多后书》。

《哥林多前书》谈到保罗对哥林多教会的观感，《哥林多后书》则谈到哥林多教会对保罗的观感，当时哥林多教会和保罗的关系不好，他们的关系有两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在保罗离开哥林多教会之后，传道人离开是对教会的一个测试。我们离开白金汉郡夏方圣彼得的教会后，收到一位女士寄来的信说：亲爱的牧师，你离开后，教会的情况变得很好。这样讲实在很可爱，你可以有各种不同的解读，这样讲也很有智慧。传道人离开后教会的情况变得如何，对这个传道人的事工是最大的测试，不是看他在的时候如何，而是看他离开后变得如何。

保罗离开哥林多教会后，教会经历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来了一些好的传道人，亚波罗来了，彼得来了，所以教会还有好的传道人。但是问题来了，他们开始比较这些传道人：你觉得谁的讲道最好？我喜欢上一个传道人，我喜欢现在的传道人，我喜欢下一个传道人。什么样子的意见都有，但是各位请注意，绝对不要比较传道人，这样做非常危险，因为他们都没有为你钉十字架。但是第二个阶段是来了一些不好的传道人，这些传道人来到哥林多教会，自称是“特别的使徒”，这个头衔很有意思。他们说：你们很需要我们这些使徒来遮盖你们，所以我们来当你们的使徒。

今天也有同样的情况，新的传道人来了之后就批评先前的传道人，巴不得贬低保罗，好抬举自己。告诉各位，遇到传道人批评前任牧师，你一定要小心，这种人为了抬举自己，会去批评别人。哥林多教会就遇到这个情况，这些特别的使徒来掌管哥林多教会，他们对保罗有很多恶劣的批评，我们从《哥林多后书》可以看出这两个阶段。

在《哥林多后书》的前半部谈到了一些保罗所遭到的批评，接下来我们来看一看，其实《哥林多前书》也曾经谈到，他们拿保罗和其它传道人比较，但是《哥林多后书》谈到这些坏传道人不但拿自己和保罗比较，还公开的批评保罗，说保罗做的不够，说他们才是真正的使徒，可以帮助大家完全得救。他们批评保罗善变，常常改变计划，说他胆小，只敢写信，而不敢来看他们，当着面什么都不敢讲，只有写信的时候才敢大胆直言，但是面对面的时候却很不一样。他们批评保罗没有使徒的凭据，没有推荐信，他们自己来的时候，可是带着大学的文凭来的。

各位，这些人他们用文凭渐渐地掏空教会，这些人他们带来一些执照可以裱起来挂在墙上，各位可以想象吗？他们说保罗没有经过资格检定，没有推荐信，所以保罗在《哥林多后书》中说，我不需要推荐信，你们就是我的推荐信，你们就是我事奉的对象。想测试一个人的事工，不是看资格检定，或者是受过什么训练，而是要看他带出来的人是什么样子，就知道他事工的果效。

他们批评保罗很神秘，说话不够坦白，批评他态度冷淡，漠不关心。记不记得帖撒罗尼迦？那里的人也有同样的批评。他们批评保罗的口才不够好，批评别人很容易。

我记得曾经有一个人，站在海德公园一角的肥皂箱上传福音，他发音不标准，念不出H的音，讲话不是很有条理，文法又频频出错。有两个大学生经过那里，他们停下脚步，批评这个人用错文法，但是其中一个却信了主，成了优秀的传道人，他的名字如今家喻户晓。是那个人错误的文法，带他脱离批评的灵。我们很容易批评别人口才不好，各位知道吗？

而最糟的是，他们竟然批评保罗不收费用，他们说这证明保罗讲得不好，因为如果他讲得好，就可以收很高的费用。当时的休闲娱乐不是看电视，而是听外地的哲学家演讲，越好的讲员收费就越高，像撒切尔夫人就一定是天价，收费越高就表示这个讲员越好。各位，保罗不收费，所以一定讲得不好，他必须要免费演讲，不然不会有人来听。他们竟然说出这种话来，保罗面对这种种批评，就为自己来辩护，他的语气诚挚、充满感情。

《哥林多后书》的前七章是保罗的肺腑之言，他诚恳告诉他们说，我当然不收费，因为我希望人人可以免费听到福音。他说：每个人所建立的工程最后都会经过测试，不管是草木禾秸或是宝石都一样；我告诉每个跟随我的人要谨慎建造工程，我打下的基础就是基督，你们在基督上所建造的工程会经过测试，有些人的会化为灰烬。

这是一卷充满感情的书信，他掏心掏肺地说：我对你们毫无隐瞒，你们说我去看你们的时候态度胆怯，我第二次去看你们的时候态度胆怯吗？并没有。保罗他掏心掏肺地为自己辩护。

保罗在《哥林多后书》写了许多精彩的话，我很快的举两段经文为例。首先，第四章里面他说：我们四面受敌，却不被困住，常有疑虑，却不至于失望，遭到逼迫，但总不孤单，常常被打倒，却不至死亡。多么感人的一段话。另外一段宝贵的经文特别能够激励传道人，就在第六章。保罗说：我们不愿意成为别人的绊脚石，免得这事工遭人毁谤，反倒在各样的事上，表明我们是上帝的仆人；我们忍受各种患难、贫穷、困苦，我们曾遭受鞭打、监禁、暴民的骚扰，我们劳苦、失眠，又捱饿，我们以纯洁、知识、忍耐、仁慈，更借着圣灵真挚的爱，真理的信息，和上帝的大能，来表明我们是上帝的仆人；我们以正义作武器攻击敌人，也保卫自己；我们受尊敬，也被侮辱，受责骂，也被称赞；人家说我们是骗子，其实我们是诚实的；说我们默默无闻，其实是众所皆知；说我们死了，其实都好好地活着；我们受刑罚，却没有被杀；似乎忧伤，却是常常喜乐的；我们似乎是贫穷的，却又使许多人富足；看起来像是一无所有，其实却又样样都有。这些话很叫人震撼，读了不可能不受感动的，他在为自己辩护，保罗他不容许别人毁谤他的事工，这是一到七章的主要内容。

但是跟一到七章比起来，第十到第十三章是很不一样的，这里不是为自己辩护，而是攻击别人，并且是非常严厉的指控。他改用非常讽刺的口吻，因为这些人是假使徒、进来掌管教会，对教会造成极大的杀伤力，他的语气不再温柔。刚刚读到的那段经文，语气非常温柔，但是这里的措词强烈。

我想我最好读一段来给你们听一听，这样可以让你们知道不同的焦点。我来读这段：“但愿你们宽容我这一点愚妄，请尽量宽容我，我为你们所起的嫉妒，原是上帝那样的嫉妒，因为你们在我的眼中，如同贞洁的童女。我曾经把你们许配给真正的丈夫，就是基督。我只怕你们的心受了欺骗，失去向基督所存纯一清洁的心。就像蛇用诡诈诱惑了夏娃一样，因为你们竟然欣然接受有人来传另一个耶稣，不同于我们所传过的耶稣，还接受不同于当初所接受的灵和福音。我真不敢相信，我竟然不如这些特别的使徒。我的口才虽然不好，但是我说的话都是真理，你们也很清楚我的为人和我所说的话。也许我不该免费将上帝的福音传给你们，以致于被你们轻看，但我这样做是为了帮助你们，其实我能向你们白白传福音，是因为亏负了别的教会，他们为我奉献金钱，让我能够免费来事奉你们，连我在你们那里缺乏的时候，也没有拖累你们一个人，这表示我不爱你们吗？上帝知道绝不是这样，但我定意要在这件事上自夸，不叫那些自称特别使徒的人有任何蒙蔽你们的机会，特别的使徒？他们根本就是假使徒，行事诡诈，他们自封为使徒，他们的手段，我一点也不感到稀奇，因为连撒但也装作光明的天使，所以牠的差役若伪装成公义的差役也不算稀奇，但是他们要为自己的行为承受他们的结局。我再说，不可把我看作愚妄的，就算把我看作愚妄的，也请听听我这愚妄人的自夸，我说的话不是奉主命说的，乃像愚妄人放胆自夸。既然那些人都是凭着血气自夸，我也要自夸一下，你们既是聪明人，必定可以包容一下我这个愚妄人。若有人夺走你们的自由，侵吞你们的金钱，侮辱你们，甚至打你们的脸，你们一定都能包容。我几乎要感到惭愧了，因为我没有他们这么勇敢，但他们既有这么大的自信，我这愚妄人也有这样的自信。他们是希伯来人吗？我也是。他们是以色列人吗？我也是。他们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吗？我也是。他们是基督的仆人吗？我更是。做这样的比较实在可笑，但你们看看我的经历，我比他们多受劳苦，多下监牢，受过无数次的鞭打，屡次面对死亡，我被犹太人每次三十九下的鞭打了五次之多，被棍打了三次，被石头打了一次，遇着船难三次、一昼一夜在深海里，又屡次行远路，遭江河的危险、盗贼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邦人的危险，城里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中的危险，还有假弟兄的危险。我受劳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饥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体。除了这些外在的事，还有为众教会挂心的事天天压在我身上，有谁心灵软弱，我不为他忧愁呢？有谁失足犯罪，我不急着挽回他呢？如果我必须夸口，我宁愿夸耀那些显示我自己软弱的事。我们的主耶稣的父上帝，是那位永远当受颂赞的，祂知道我不撒谎。”

你需要大声念出来、带着感情念出来，保罗在控告这些假使徒，为自己辩护，他这样做完全是为了帮助这个教会，也是为了传福音。

《哥林多后书》也像三明治，中间在讲奉献金钱，保罗特别关心为饥荒奉献金钱。他心里一定在想，如果我可以让哥林多人不再注意自己，转而去关心别人，一定对他们有帮助。所以他信写到一半的时候，开始劝他们为饥荒而奉献。八到九章针对基督徒的奉献有很好的教导，如果你想教导奉献，就要用《哥林多后书》这两章来教导。

以上谈到保罗写给哥林多教会的信，第一封信谈到保罗对他们的不满，第二封信谈到他们对保罗的不满，他们不但拿保罗和其他的好传道人来比较，竟然也和恶劣的传道人比较，这些坏传道人来掌管教会，他们抬举自己，批评保罗，保罗可不甩这一套。

我要强调一点，保罗在这里讲这么多，并不是要为自己的名声辩护，而是为他所拥护的福音辩护，因为拒绝接受信息的人会去攻击传讲信息的人，这些人悄悄地破坏福音的果效。

各位回去好好地读一读这两卷书信，大声地朗读出来，把感情表达出来，不要像念经一样，从心里读出来，你心里就会因此而大受感动。

# 加拉太书（一）

我不知道你最喜欢新约的哪一卷书，我最喜欢我们刚刚读完的那卷书，真的很喜欢。

我发现没有人最喜欢《加拉太书》，但是大家对这卷短信的看法南辕北辙，意见非常两极，有些人很喜欢他，有些人很讨厌它。

我举几个喜欢的例子，马丁路德说：《加拉太书》是圣经中最好的一卷书。他说：这是属于我的书信，我娶了它，它是我的凯蒂。你知道他娶了一个叫凯萨琳的修女，小名凯蒂，所以他说：他娶了这卷书。另外有一个人说这卷书信像溪中的石子，而马丁路德就像大卫一样迎向巨人，并且用这颗石子重击巨人的前额。很特别的形容，你知不知道当初歌利亚是吓死的？他做梦都没想到会发生这种事。有一本书叫做《天路历程》，这本《天路历程》的作者本仁约翰说：我非常喜欢马丁路德的《加拉太书注释》，除了圣经之外，我认为这本《加拉太书注释》是最能够抚慰一个受创的良心的。这是本仁约翰对马丁路德所写的《加拉太书注释》的礼赞。《加拉太书》除了深深影响了本仁约翰，也影响了约翰卫斯理，有一次约翰卫斯理听人朗读《加拉太书》，心中突然觉得很温暖，那是1738年5月24日晚上8点45分在阿德门街，今天这里成了巴克莱银行所在，不过墙上挂着一块牌子说明当时的经过。所以《加拉太书》对基督教历史有深远的影响。

很多基督徒非常喜欢这卷书，但不是每一个基督徒都喜欢它，有些人很讨厌这卷书，称呼这卷书是“钉十架的书信”，或者把它称作为“荆棘丛林”，或者说它是“炸药”，说信中的每一句话都像一颗炸弹，所以不是一般人喜欢的一卷书。为什么呢？

我写下五个原因：第一，有些人觉得内容太激动。信中语气火爆，一定是写在易燃的莎草纸上，这封信的语气非常强烈，很多人并不喜欢带有感情的宗教。有一个西印地安女士到伦敦东部的一间教会，她习惯在牧者讲道的时候做出回应，牧师讲道的时候她不时的说：讲得好，阿们，哈利路亚。后来管理员来请她安静，不要干扰聚会，她说：可是我是信徒啊。管理员说：你应该不是在这里信的。他这句话恐怕是说对了，不知道为什么，特别是在英国，公立学校的教导，都是不要把感情带进宗教，要冷静、要理智。但是《加拉太书》的作者却非常激动，他满腔热情，而且还带有怒火，很多人不喜欢带有感情的宗教。

有人说这封信有太浓厚的个人色彩，个性鲜明，太有自传的色彩。保罗在这封信上吐露个人的心声，远超过其它书信，还谈到他个人的健康问题。保罗在这里以身体有疾病来恳求他们，他也谈到曾经在众人面前和彼得意见不合，他必须当着众人的面指责彼得错了，所以连初代教会的使徒，也有公开意见不同的时候。感谢主，他们有意见不同的时候，不像我们今天常常急着附议，但不敢表示不同意，总是急着避免冲突，这是不对的。当真理受到威胁，连彼得和保罗都当面质疑对方，要把真理澄清。

有些人觉得《加拉太书》太理性。这封信上确实辩论到很细节的部分，保罗拿出他拉比的背景来辩论，并且辩论到很细节的部分，老实说，我读过的圣经译本，没有一本真正抓住它论点的精华。我曾经译过这段经文，并且出版过，可惜现在已经绝版了，不过我们一面谈，我会一面读我的译法。他的论点十分的巧妙，而且我认为其中有几点讲得很好。有些人不太喜欢用大脑，这世上最少被探索的领域就在你的两耳之间。圣经说：我们要用理智来爱上帝。我讲完道最常听到的评语，可以说好像是一种轻微的责备：“你今天的信息，让我们回去有得想了”，听这种语气好像是他来教会不是为了用大脑思考。各位，我不会因为让你用到大脑思考而道歉，保罗也在挑战你用大脑思考，他辩论到很细节的部分，你必须仔细的研读，才能够了解他的意思。

有些人则认为这卷书太属灵。这我倒觉得意外，这卷书其实揭去了属灵的外表，会刺伤你里面的骄傲。如果你里面还有骄傲，就不要读《加拉太书》，因为你读完以后，骄傲会被粉碎。这卷书直捣问题的核心，超越你的感性和理性，深入骨髓。圣经这些话有如两刃的利剑，会将你刺穿。

还有一些人认为这卷书有太多争议，辩论的火药味太重。很奇怪，现代人不喜欢辩论宗教的事，不喜欢在言语上起争执，只希望大家相安无事。《加拉太书》不是这样的书，《加拉太书》会和别的基督徒辩论，不是跟非基督徒辩论。这卷书也引起许多辩论，但要不是这卷书引起路德的辩论，就不会发生改教运动，所以辩论为我们带来极大的益处。现代人不喜欢辩论的原因是不希望看到分裂，意见不同会导致分裂。今天最重视的两种美德是包容和圆滑，这两种在圣经上都不算美德，却是今天最受基督徒重视的两种美德，认为应该要互相包容，说话要圆滑，这两种美德耶稣都没有，祂的门徒也没有，他们经常引起争议，就跟耶稣一样。我们都很怕讨论教义，很多人不愿意面对彼此的差异，这是好事还是坏事？

我一月的时候参加一个传道人聚会，有80个传道人参加，他们年年举办这个聚会很多年了，但那是他们第一次决定，要花一天的时间来讨论彼此的差异。主办人很紧张，担心第二天会出现火爆的场面，所以第一天就花了很多时间解释如何面对差异。我问他们为什么这么担心，难道意见不同就做不成朋友了吗？我发现能够坦白承认差异，友谊反而更深入，如果能够真正的坦诚相待，比虚伪地忽略差异要好。

不愿意面对彼此的差异，到底是好是坏呢？要看所争议的是重要的事，还是次要的事。我们经常会为了次要的事而争得面红耳赤，可是却没有把重要的事讲清楚。领圣餐的时候，要用葡萄酒还是葡萄汁，这有关系吗？但是很多人却为了那个小杯中该放什么而争吵不休。另外像是关于安息日，我觉得基督徒不用太计较，保罗说：只要个人心里意见坚定就行。有人想把主日当作圣日，他有权这么做；有人把每一天当作圣日，他也有权这样做；我们甚至没有权利硬性规定基督徒一定要在主日上教会，更别说是非基督徒了。基督徒却在这方面小题大做，但是《加拉太书》中谈到一些很重要的事，这些可不是次要的事。

等我们看《启示录》的时候，会再谈到无千禧年派，前千禧年派和后千禧年派，基督徒对千禧年有这三种看法。我有个朋友到美国，一下飞机就被问到，你是无千禧年派，前千禧年派还是后千禧派？他回答说：这样问很荒唐。这个回答实在是非常好，在这件事情上面，我就不会和那些意见不同的基督徒分裂，但是《加拉太书》所谈到的事就有可能，这些都是根本的问题，没有这些就失去福音的本质，所以这卷书会引起争论。

最大的争战都是发生在教会里面，而不是发生在教会外面，这真是一件很痛苦的事，有谁喜欢家人争吵呢？对吗？但有的时候确实有这个必要。魔鬼不必从外面来摧毁教会，当牠从外面攻击教会，教会反而更坚固，增长更快。但是牠能够从里面来摧毁教会，有一个相当快速的方法，就是扭曲福音，破坏福音，只要牠这么做，就能够从里面摧毁教会，我想牠今天已经不断得逞，你们认为对吗？

这两名教会领袖，就是彼得和保罗，公开为一件根本的议题意见不合。我想在这里谈一下性别的事情，但是恐怕有人会认为不太中听。我认为上帝把教会中捍卫教义的责任交给男人，可惜信念坚定的男人实在不多，这些男人在教会之中，没有办法负起捍卫福音、捍卫教义的责任，以致于很多女性努力的想要捍卫福音，我必须承认男人在这方面太弱，我也必须说：勇于冒险的男人实在不够多，他们不敢在听见错误的教导的时候，当面质疑。这是我的一个想法。

不过彼得和保罗确实当面辩论，结果是彼得错，保罗对。圣经很坦白地谈到这件事情，很显然地，上帝要我们知道这件事。

现在来看看这卷书信。古代的书信不多，而且书信的形式很特别，当时没有公共邮政服务，想要寄信不但不便宜，而且还不容易。你必须要找一个远行的人，付钱请他去那个地方，由那个人亲自把信送去，是亲自的把信送去。如果寄一封信要花50英镑的话，我想你大概不会写很多信吧。当时的人不可能在过年过节的时候，收到庞贝寄来的明信片，所以当时的书信很重要，比今天的书信重要得多了。今天，我们写信的内容可能都无关紧要，但是古时候写的，可能是非常重要的事情，因为寄一封要花很多钱，把信送到也是一件难事，所以非不得已才会寄信。他们写信的时候，是写在一长条卷起来的羊皮纸上。他们有一个很聪明的习惯，不知道我们怎么没有想到。当时如果把纸卷打开的话，会先看到寄信人的名字，再来是收件人的地址，还有收件人的名字。我们的做法并不是这样，我常常收到信，有一些写得很长，有些人把自己的一生一五一十地都告诉我，他们都是把名字写在信尾，所以你打开信以后，要先翻到最后一页，看看是谁写来的。这种习惯实在很笨，为什么不一开始就写上寄件人的名字？所以从前的人是这样做，一打开就会看到，信差只要打开一两吋，就知道要送到哪里、送给谁；读信的人也是一开始就知道谁写的。

另外还有一个习惯就是，在寄件者名字后面是问候语。接下来有一个不成文的规定，就是要称赞对方一番，先把好听的话说在前头，尤其是后面如果讲了一些不中听的话。

保罗的书信都是按照这种格式，连问题很多的哥林多人，他都会先称赞他们一番，有一些哥林多人在领圣餐的时候，竟然喝醉酒，他们不相信复活，教会里面还分派系，敬拜的时候只会一直说方言，问题实在很多。但是保罗在信的开头仍然说，我感谢主赐给你们各样属灵的恩赐。先说好话再批评，这是当时的习惯。所以《加拉太书》中毫无肯定的话，就更加显得不寻常了，如果他想得到好话，一定会说出来，可是《加拉太书》中毫无肯定的话，一点也没有。没有说我为上帝感谢你们，没有，直接就毫不留情的批评，因为有些事已经让他忍无可忍，根本就顾不到一般的礼貌了。

书信还有一个特点，我必须要在这里说明一下，读书信的时候，其实只是读到一面之词，某个人单方面的想法。这些话是针对某一些情况而写的，所以你不但必须要明白字意，而且还要读出言外之意，就好像是你在一个房间里面，而旁边有人在讲电话，你只听见其中一方的对话，我想这个时候你一定会猜想，对方到底是在讲些什么呢？

好吧各位，现在我来举一个例子，看看你能不能猜出，我到底在跟对方说什么。你好，已经运到了啊，恭喜你啊，昨天到的啊，有多重？是什么颜色？通常都是这样，那么你会常常用吗？使用的时候要小心一点喔，不过你那边地势平坦，你会发现它很耗油，是用汽油还是柴油？

好了，刚才呢，我是在跟一个农夫讲电话，他刚赢到一台拖拉机，你是听到哪里才知道我们在讲这个，了解我的意思吗？

当你只听到单方面的对话的时候，一不小心，就会误解对方在讲什么，因为一般来说，我们都会有先入为主的观念。

读圣经中的书信时，必须了解是针对什么样的情况而写的，要把字里行间的意思读出来。首先我们要了解，为什么他需要写这封信，这才是研读书信的正确方法，研读福音书倒不必用这种方法，但是研读书信则有必要。我们要用这个方法来研读《加拉太书》，为什么要写《加拉太书》？这封信回答了哪些问题？又解决了哪一些难题呢？新约圣经的每一卷书信，都必须用这种方法研读。

《加拉太书》这卷书信的作者显然是保罗，这点是毫无疑问的，《加拉太书》这卷书也可能是他写给教会的第一卷书信，所以我才会把这卷书放在《罗马书》之前来谈，《罗马书》是他后期的书信，但是在圣经上，是排在所有书信的前面，《加拉太书》是保罗早期写的第一封书信。

不管我们现在用什么样的标准来看，保罗都是历史上非常伟大的一个人物，他生于土耳其南方的大数，那里有当年排名第三的大学，第一名是雅典，第二名是亚历山大，第三名是大数，可见大数学术地位很高，有一点像是剑桥、牛津和德罕，分居一、二、三名，希望这样讲没有得罪谁。保罗的父母是犹太人，他们是罗马公民、说希腊语，真是很特别的背景。

上帝早在我们出生之前，就在预备我们面对未来的事奉；在我们认识祂之前，祂就在生活上预备我们；祂培养我们一些特质，好使用我们。

这样的背景有多重特点，他是一个道地的犹太人，父母是罗马公民，所以他也继承了罗马公民的身分，而且他还会说希腊语。他学习一项手艺，每个犹太男人都是如此，每一个犹太男人都必须学习一项手艺，这是很健康的做法。在希腊社会中靠双手工作的人，社会地位低于那些用大脑工作或摇笔杆的人，我们都承袭了这种思想，但是在圣经中，织帐棚的人和渔夫都是值得尊敬的人。

保罗给帖撒罗尼迦人的信上说：你们都要亲手做工，我在这方面已经以身作则，劳力的工作很有尊严，耶稣也做了18年的木匠。所以，保罗织帐棚为生，对象可能是军队，接着他在耶路撒冷大学受教于加玛列教授。

后来，他恪守犹太正教，变得激进而且自负，是希伯来人中的希伯来人，法利赛人中的法利赛人，没有人比大数的扫罗还像个道地的犹太人，对犹太教执迷不悟。他努力遵守摩西的每一条律法，共有613条。我们努力遵守其中十条，其实一共有613条，如果你要遵守律法，就要全部遵守，不要只选其中十条，全部都要遵守。他做到了，但是他承认其中有一条很难做到，保罗认为很难做到的竟然是第十诫：不要贪婪，不要贪恋。这条诫命跟一个人内心的动机有关，其它的诫命则跟外在的行为有关，保罗说第十诫很难遵守，但是他尽力遵守全部的律法，让人无可指摘。这种话很少人说得出来，从这里可以看出保罗非常自以为义。他攻击每一个攻击犹太教的人，如果有人贬低犹太教的信仰，他绝对不放过那个人，他可以说是个反派的宣教士。

他尤其痛恨跟随耶稣，宣称耶稣是神的人，这根本就违背犹太人的一神论，“以色列啊，你要听，耶和华，我们上帝是独一的主。”怎么可能有别的神？他觉得这是亵渎神，决心把他们赶尽杀绝。于是他出发要去摧毁这个新的宗教，在途中看见司提反被石头打死，这是一个转捩点，从那个时候开始，保罗的良心就开始不安，他没有办法再做无谓的抵抗，他亲眼看见司提反殉道，而且这个年轻人在断气之前说：“我看见耶稣在上帝右边，求主耶稣接收我的灵魂。”

这个事件让扫罗更难抵挡这个新的信仰，因为他现在内心交战，一个人跟良心争战是最激烈的争战，接下来在往大马色的路上他遇见了耶稣，犹太人如果要信主，只需要知道耶稣仍然活着。

有一次我在剑桥附近讲道，会众中有一名犹太女子在会后来问我说：“你是说拿撒勒人耶稣今天仍然活着吗？”我说对啊。“可是如果他还活着，祂一定就是我们的弥赛亚啊。”我喜欢她用“我们”两个字，她是指她的弥赛亚，不是我的，她又问：“我要怎么样才能知道祂是不是还活着？”我说你可以直接问祂，结果她得到了答案。十分钟后，她就开始讲解圣经给我听，圣经里面的道理，所有的道理她全都知道，她之前唯一不知道的，就是拿撒勒人耶稣仍然活着。这是全体犹太人需要知道的，他们将仰望被他们刺穿的耶稣，一个国家将在一天内诞生，我可以预见那个情景。

扫罗是一个打头阵的人，将来他的同胞也要像他那样信主，成为向外邦人传福音的宣教士，在祂信主第一天，主耶稣就对他说：我要差你去外邦人那里。这就是《加拉太书》作者的背景。

保罗他成了跟随耶稣最火热的人，他热心传扬他从前企图摧毁的这个信仰，所以保罗对犹太教和基督教有透彻的了解，从信奉犹太教改为信奉基督教，这就是他的背景。

他的宣教之旅十分成功，在当时的世界各地建立教会，不断探索新的地区，他说这是为基督建立殖民地。形容的很好。

再来我们要看看这卷书信的收件人。这里有一个问题，因为有两个地方都叫加拉太，很多学者浪费很多笔墨，在辩论是哪一个加拉太。在今天的土耳其，北方有几个城市叫北加拉太，南方也有几个城市叫南加拉太，这封信是写给北加拉太还是写给南加拉太呢？我们对北方不是很有兴趣，因为那里住着塞尔特人，他们原是高卢人的殖民，后来在西元前250年左右，他们派佣兵到欧洲各个地方去，而那些士兵成了后来的爱尔兰人、苏格兰人和威尔斯人，他们原来是赛尔特人。有一些爱尔兰人、苏格兰人和威尔斯人会希望这封信是写给他们的，但是我要叫他们失望了，我不认为这信是写给北加拉太。南加拉太的城市包括有路司得、特庇、安提阿、还有以哥念，这些地方都是保罗去过的城市，所以保罗写信给他们是可以理解的，因为保罗建立教会以后，一旦设立了长老他就会离开，把教会交给新设立的长老，交给天上教会之首圣灵和地上的牧者，把教会交给长老和圣灵掌管，可惜他们所遇到的情况，今天也有很多教会遇到。

外来的传道人进到教会里面，想将原来的事工据为己有，一定要留意那些想进来掌管教会的外人，这种人往往很危险。这种人，他们专门坐享其成，偷走别人建立的教会，那并不是他们建立的教会，但是他们却进来掌管。这种现象在今天的英国已经渐渐消失，但是三、四年前十分猖狂，常常有一些传道人进到一个教会，然后就把教会带领进入歧途。保罗就是遇到这种情况，那些人是犹太基督徒，这些犹太基督徒，他们如影随形的跟着保罗，是保罗最头痛的问题。

他们对外邦人说：不要听信保罗的话，他只讲一半，他是把福音传给你们，但是他没有全盘讲清楚，因为你们除了需要基督，还需要摩西的律法。

我很惊讶在英国这里有很多教会墙上挂着十诫，我第一次牧会是在1950年，噢对不起，是1952年，那不是我第一次牧会，而是第一次在英国牧会，之前我是在雪特兰群岛牧会。但是我第一次在英国牧会的时候，讲台后方的墙壁上，就用咖啡色的歌德体文字写着十诫，我第一件想做的事，就是拿一桶油漆把这个十诫的牌子漆掉，我想把它漆掉。有人抗议说：这样听讲道的时候，就没有事情可以做了。我说：你可以用诗歌提示板上的数字玩宾果游戏，我可不想站在这个前面讲道，我到这里来并不是讲十诫的。他们说：墙上总不能留空白吧。我就在那面墙上放个十字架，我宁愿传讲十字架而不是十诫，这我们等一下会再谈。

我这样讲可能会吓到在座有些人，但是保罗不管到哪里传扬基督完整的福音，这些犹太基督徒就会接着说：保罗的信息不完整，我来告诉你们全部的实情。今天那些想坐享其成的传道人，他们就会这样讲：你们有这些很好，但是我们有更多，我们有的更完整。别人辛苦建立的教会，他们就进来坐享其成，所以我可以告诉各位，这封信肯定是写给南加拉太，因为保罗在那几个主要的城市建立教会，后来保罗又回去设立长老，把他们交给圣灵掌管以后再度离开，之后有外来的传道人来破坏他的事工。

保罗刚刚建立的那些教会传来坏消息，那些都是他辛苦建立的教会，他的事工遭到破坏，发生了两件事情：第一就是他们在保罗的信息上加油添醋。福音被加油添醋，这是我们应该要留意的，很多异端会把福音加油添醋，通常是在圣经以外再加一本书，你有没有注意到？比如加上玛丽贝克爱迪的《科学与健康》一书，或是加上约瑟史密斯的书，如果有人说某本书和圣经一样重要，那就必须要当心了，那是被加油添醋的福音，多出原本没有的东西。独木舟上能够放的行李有限，超载一定会翻船的，换个比喻来说，腐败就从讲台开始，各位了解吗？错误的教导是我们必须留意的，我们一定要留意错误的教导，如果在信息上加油添醋，必然会攻击到原本传福音的那位。这些教师不仅在保罗的信息上加油添醋，他们还攻击传福音的保罗，信息不中听，就去攻击那传信息的人。各位，他们去中伤这个人，他们不但添加信息，而且还攻击传信息的那位，这就是当时的情形。

现在我们来看看，真正的问题是什么，问题到底出在哪里？刚开始读这卷书信的时候，会以为重点在割礼，保罗的重点好像在这方面。我们来看看割礼，保罗为什么小题大作呢？干什么要为这件小事吵得面红耳赤，有人想要行割礼就让他行割礼嘛，何必这么严厉地看待犹太人的割礼习俗呢？只不过是男人割包皮的小手术而已，在那个时候犹太女人她们不需要行割礼。但是在现在，有一些非洲的部落，连女人都必须行割礼。如今行割礼是为了生理或社交的理由，在犹太人社会中十分普遍，主要是在那种气候下有卫生方面的考量，但是对犹太人来说，割礼有宗教上的含意，对犹太人来说意义重大。当年希特勒的秘密警察会在柏林街上叫男人排队，命令他们把裤子脱下来，用这种方式判定要送谁去集中营，这是犹太人的记号。当然只有男人需要行割礼，因为在犹太文化中，是男人在继承产业，应许是透过男人来传承，所以女人不需要行割礼，因为女人没有资格传承。必须要有这个记号的人，才有资格继承亚伯拉罕的应许，上帝当年甚至对亚伯拉罕说：不行割礼的犹太男子，必须从上帝的民中赶出去。因为这样是违约的，上帝和亚伯拉罕立的约，规定每一个男性后裔都要有这个记号，所以割礼对犹太人意义十分重大。

犹太人最重视的三件事是过逾越节、守安息日和行割礼，连思想自由或不守犹太教规条的犹太人，都会重视这三件事，第四件事是吃洁净的食物，但只有大多数人遵守，不是全部人都遵守。可是这三件事，行割礼、守安息日和过逾越节，是非做不可的。

保罗在《加拉太书》中的论点是，那些应许本来是给亚伯拉罕和他的一个后裔，亚伯拉罕的一个后裔，这里的“后裔”是单数而不是复数。当上帝说这些应许是给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并不是指所有的男性后裔而是指其中一个，保罗说当那位男性的后裔出现的时候，也就是耶稣，就再也不要行割礼了，因为产业已经继承，那一位后裔已经得着应许，所以没有人需要再行割礼，了解他的论点吗？这记载在《加拉太书》第三章，所以割礼是继承产业的记号，耶稣有这个记号，他受过割礼，继承了这产业。保罗也受过割礼，他是犹太社会中的犹太男性，其实他亲自为提摩太行过割礼，提摩太是一个加拉太人，保罗却替他行割礼，为什么？因为提摩太要陪保罗去宣教，保罗每到一个地方，都是先进会堂向犹太人传道，提摩太如果没有行割礼，就绝对进不去，所以保罗为他行割礼，完全是为了要传福音的缘故。当年施达德和一些宣教士到中国宣教的时候留辫子，也是为了同样的原因，希望藉此拉近跟当地人的距离。

保罗曾经为了传福音，为来自加拉太的提摩太行割礼，但是他在这封信上却不准他们行割礼，有人说保罗反复无常，自己帮提摩太行割礼，为什么我们不能行割礼？所以那是他们的情况，但是在割礼背后还有别的问题，保罗的措词再度提醒我们，圣经不是写给孩子看的书，而是写给大人看的，可悲的是，很多人长大后就不读圣经了，圣经可不是童书。

保罗这里的措词十分强烈，他说：恨不得那搅乱你们的把自己阉割了，这样他们就不能够生养出跟他们同样德性的人。措词十分强烈，保罗为什么这样说？他甚至说：若受割礼，基督就与你们无益了。措词真的十分强烈，很不客气，对不对？不过保罗其它的书信，保罗为什么这么说？为什么这么反对割礼呢？

这是因为在割礼背后撑腰的是犹太教，犹太教仍然是一个看重行为的宗教，想要靠着遵守诫命来得救，但是这根本做不到，很多人却偏要尝试。把十诫挂在墙上很危险，因为这等于是告诉别人，必须要遵守十诫才能与上帝和好。非基督徒一进教会就会看到这些规律，我顺便提一下，听说今天有一些自由派的学者，拿掉十诫中的“不可”这二个字，再放入信经中，结果就变成了“可犯奸淫”、“可偷窃”等等，以及“我不信童女怀孕”、“我不信身体复活”。这样的批评是对的，因为如果我们光强调不可做的事，会让人觉得我们只会唱反调而已，觉得我们很负面，只要跟上帝沾上一点点的边，祂就会夺走你一切的乐趣。上帝只会告诉你不可以做什么，只会给你一长串不能做的事，这种负面的印象实在是很糟糕，但是犹太教基本上就是如此。

基督教源自于犹太教，两者都是以旧约为根基。各位想一想，有多少旧约的律法应该继续切实遵守呢？旧约圣经中有多少律法在新约圣经中仍然通用？在那613条律法中，有几条仍然适用在我们身上？这是研读新旧约圣经时必须面对的一大问题。

现在我来举一个例子，我不会叫基督徒给什一奉献，因为这是旧约中的一条律法，是摩西的律法。新约圣经根本就没有提到外邦人应该给什一奉献，犹太人他们会给什一奉献，但是没有人叫外邦人给什一奉献，新约圣经只吩咐我们要奉献，有一次我听到一个年轻人讲解什一奉献，他打印出圣经中所有提到有关什一奉献的经文，他在讲解的时候说：奉献和祝福有关联。上帝说：你们当纳十分之一，以此试试我，是否为你们敞开天上的窗户，倾福与你们。接下来这个年轻人说：什一奉献也和咒诅有关联。这倒没错，然后他又说：旧约当中有一个咒诅是，我们若不给什一奉献，那么我们的后代子孙就会受苦。当时我看到会众的表情，大家都好像很怕子孙会受苦，而到了下一个主日，果真收到了很多奉献。但是这根本是错误的教导，新约圣经中有很多不同的奉献原则，主悦纳甘心乐意的奉献，而不是强颜欢笑，是真心想要奉献，这是上帝今天所看重的，不是因为害怕子孙受苦才不得不奉献，那是旧约的律法，我这样讲清楚吗？

另外还有像是安息日的律法，基督徒在遵守旧约律法之前，必须要先想清楚，因为如果你要遵守就得全部遵守，遵守就得祝福，不遵守就得诅咒，你有心理准备这么做吗？我可没有，所以这件事必须要好好地考虑清楚。

保罗的意思是行割礼只是第一步，很快地就会变成什么都要遵守，如果你按照那些教师他们所说的理由去行割礼，那么全部613条律法也都得遵守，所以保罗才会那么的忧心。这不只是行个割礼而已，还会开门让犹太教的教义进来，这条路他已经走过，早就知道此路不通。当他想到自己所守住的律法，不是没有守住的律法，而是已经守住的律法，就觉得自己像是一个小男孩拿便壶给人家看自己的杰作，他用了一个很不文雅的希腊字“粪便”，我把那些视为粪土，保罗说：我靠行为而成就的义，就像粪土一样，不值一文。他说：“感谢主，我已经脱离守律法的捆绑。”你若叫人遵守摩西的律法，等于是把人送进地狱，因为根本就做不到。

好，我来分享一个我亲身的经验。有一次我接到以色列打来的电话，以色列所有的基督教教会，阿拉伯人、犹太人和宣教士，在加利利的提庇留举行会议，大家意见非常地分歧，希望有外面的传道人来帮助他们化解歧见，于是他们就打电话问我，能不能够立刻搭飞机到以色列，帮他们解决问题。我说我会尽力，后来我发现临时购买机票的票价竟然高达830英镑，我没有那么多钱，可是我又不想开口跟他们要，现在我应该要怎么办呢？那些阿拉伯和以色列的年轻人，在那里祷告希望我能去，他们问主应该资助我多少钱，主告诉他们说120英镑，这群年轻人就募集了120英镑。我到了卢顿机场，询问有没有去耶路撒冷的包机，还有没有位子，他们说今天有一架飞机要去，可是已经客满了。他们问我介不介意坐机组人员的位子。我说我不介意。那种座位都是背对机头，不能往后躺，我后来还背痛了好几天。我坐在座位上环顾四周，发现只有我不是犹太人，我正前方坐着四个拉比，吃完犹太餐以后，我想应该开口跟他们聊一聊了，我问第一个拉比说：对不起，你守不守摩西的律法？他说：当然。我问他：那这一条呢？这条不守，首席拉比准许我们用别的方式来代替。所以你不守这条律法？他说对，我又问第二个拉比：你守不守摩西的律法？他说：当然。那这条呢？他说现在已经没有圣殿，没有办法献祭，所以不能守这条。很好，你们不守这条律法，我继续问下去，最后第四位拉比问我：你是信东正教还是自由派？我说我都不是，我们继续聊下去，我永远忘不了第二位拉比，他忽然说：我知道了，你是基督徒，你相信耶稣受死救你脱离律法的捆绑。我说：答对了。他说：所以你认为你不用守律法。我说：我守不了律法，就像你守不了律法一样。那次我们聊得非常开心，后来飞机在本古里昂机场落地，大家还依依不舍。

你看，要守全部的律法是不可能的任务，不要叫人活在律法之下，而要活在恩典之下，这点非常的重要。

我们只在一种律法之下，就是基督的律法，而不是摩西的律法，摩西的律法已经不适用，已经废除了，这是今天教会的一大问题，所以《加拉太书》很适合今天的人，我们常把基督的律法和摩西的律法混为一谈，为什么今天的教会要有祭袍、祭坛、香和祭司呢？这些我们都不需要，这些都属于摩西的律法，可是却悄悄地渗进教会，我们要拿出胆量来，回归圣经，把《加拉太书》应用出来。

好了，我们先停在这里，下一次我会继续讲《加拉太书》。

# 加拉太书（二）

我们在《使徒行传》这卷书中，从头到尾都可以看到，基督教渐渐从犹太教脱离出来。首先是司提反，他是第一个为这件事殉道的人，腓利为埃提阿伯的太监施洗，进一步和犹太教划分了界线。再接下来就是彼得和哥尼流的事件，不久之后，耶路撒冷的犹太基督徒，开始非常怀疑，是否该将福音传给外邦人，外邦人跟犹太人差太多了。最后保罗来到耶路撒冷挑战教会的核心领袖，因为他们差派出去的宣教士，竟然说光相信不够，还需要行割礼。

真正的问题不在割礼，真正的问题是，外邦人需不需要先变成犹太人才能信主。但是这背后有一个更大的问题，真正的问题是在得救的本身，问题不在犹太教或割礼而在得救，真正的问题是，得救是因着行为或信心，还是两个都需要？

世上大多数的宗教，都是靠行为得救，必须要祷告、禁食、奉献金钱等等，这样最后就可以与神和好，靠自己的行为拯救自己。靠自己得救的宗教很吸引人，因为会让人感到自豪，认为我做到了，这是自以为义。

上帝痛恨自以为义，自以为义的人比罪人更糟，耶稣厌恶自以为义的人，祂是罪人的朋友，但是耶稣祂厌恶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得救是单单靠行为吗？必须靠行为的努力才能得救吗？还是行为加上信心才能得救呢？这种想法很普遍。

我曾经在皇家空军担任军牧，我负责其他教派的人，有个军牧负责天主教徒，另一个负责圣经公会教徒。每一次有新兵报到，其中一位军牧就会问，有多少人是圣公会教徒，然后有七成的人会跟他走。另外一个军牧则会带走操爱尔兰口音的军人，剩下的都归我，像浸信会、循理会、救世军、佛教徒、印度教徒、回教徒、神不可知论者、无神论者。当无神论者的军牧实在有意思，这是题外话了，不过当他们在我面前坐下来的时候，我会问：有多少循理会友？多少浸信会友？多少救世军？他们就会举手，接着我再同样的语气问有多少基督徒？鸦雀无声，偶尔会有个年轻人微笑地举起手来，但是他们通常会这样，看看有没有别人举手，我说：你们已经表明是循理会友或浸信会友，到底有多少是基督徒呢？这个时候他们会问：牧师，你说的基督徒是什么意思？我就问：你们说呢？结果都是千篇一律的回答，就是遵守十诫的人。他们会这样说大概是因为小时候在教会墙上看见十诫，这个时候我会说：好，基督徒就是遵守十诫的人，在座有多少是基督徒呢？各位，他们还是不确定，这时候会有人说：可是牧师，不可能全部遵守啊。我就问：那要遵守几诫才算是基督徒？每一次的答案都是六诫，我说：好，能够遵守十诫中的六诫的人就是基督徒，在座有多少基督徒？这往往会引起他们热烈讨论基督徒的定义，我会叫他们讨论清楚，这正是问题之所在。

行为加信心才能得救的说法，是尽量去遵守，做不到的时候，就用信心弥补。尽量遵守十诫，做不到的时候就求上帝赦免，这是英国人对基督教最普遍的了解，就是行善，就是行善。

另外的一种说法则是信心加行为，先有信心，然后再有行为。相信之后再守律法，但是一定要守律法，这是犹太教的观念，先有信心，再守律法。所以保罗才会对加拉太人说：你们既然靠着圣灵开始，现在还要靠着肉体成全吗？因为律法是属于肉体的，是靠你自己的努力，不是圣灵在你里面动工，是你在做。

保罗所坚持的信念是单靠信心才能得救，保罗常常说：得救是单单靠着信心，从头到尾都是靠信心。他说：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上帝的大能，要救一切“持续”相信的。始于信，终于信，从头到尾都是靠信心，全是靠信心。换句话说，我们不能在信心上妥协，必须持续相信，这是重点。不是先相信，再靠行为，必须要持续相信。

叫人持续相信，而不是叫人遵守律法，这两者是非常非常不同的，所以保罗特别努力一直在争取的，就是基督徒的自由，不管在什么阶段引进律法，都是把人放在咒诅之下。因为在耶稣的眼中，如果想靠守律法过关，一定要做到一百分才行，没有全部遵守就是违反律法。交通法令也是一样，如果我超速被警察拦下，我却跟警察理论说：可是我一路都没有闯红灯啊。他会说：那又怎么样？反正你就是违反了法令。这正是上帝的意思，律法不只是一串珍珠，而是一条珍珠项链，圣洁是黑白分明的，只要有一点没有做到，珍珠就会撒落一地，只要违反律法就是违法，违反一条、九条或十条都一样。

就像有三个人受困在一块礁石上，巨浪就要打过来，礁石和沙滩之间的海水深达三公尺，第一个人往沙滩跳，他只跳了三分之一的距离，结果淹死了，第二个人跳得比较远，他跳了三分之二的距离，结果也淹死了，第三个人往沙滩跳，只差六吋就到了，可是结果还是淹死了。

守律法跟守多少条无关，不管守了多少条的律法，只要没有全部遵守的话，就跟不守律法的人一样糟糕，这是上帝的观点。圣经也是这么说：没有持续遵守全部律法的人，就要遭到咒诅。这种人想借着守十诫、靠着自己的努力来上天堂，但是福音所呈现的却是截然不同的公义。

一定会有人问那上帝为什么给十诫？到底是什么意思？为什么给摩西律法？答案就在《加拉太书》里面。

律法是为了让我们知道自己有多败坏，只有律法能够告诉你，你是个罪人。一个人研读了上帝的律法后，才会知道自己错得到底有多么离谱。颁下律法是为基督做预备，让我们看见自己守不了律法，所以传讲十诫的信息，可以叫人知罪，让人知道自己根本做不到，靠着自己那是不可能的，耶稣重新诠释的律法，更是难以遵守。

现在我们要来谈一谈真正的自由了。来看看第一张图，各位，视觉辅助工具来了，这张图包含了《加拉太书》全部的重点，这是很简单的一张图，但是我需要解释一下，要从那里开始呢？

我们谈到三点，律法主义、自由、还有放纵。律法主义是自由的敌人，但是很多人没有想到放纵也是自由的敌人。《加拉太书》一、二两章谈到我们在基督里的自由，在天父的恩宠之下，在祂的慈爱之下，享受在圣灵里的自由。整个基础就是在天父儿子里的信心，所以是圣父、圣子、圣灵，让我们可以自由地站在这里。但是有两种做法会使我们失去这种自由，一种是走回头路，回去守律法。那是一个牢笼，会把我们困在里面，想爬出来却出不来。一旦回去守律法，就会受到捆绑和奴役，再度落在上帝的忿怒之下，因为你守不了律法。会害我们失去自由的第二种做法是过度放纵情欲，那也是一种捆绑，不过是被你自己捆绑，律法主义会让你受别人捆绑，因为要遵守种种规定，放纵则会让你受自己的欲望捆绑，你会再度落在上帝的忿怒之下，失去自由。

在座有没有人去过湖区赫尔韦林山的“阔步峰”呢？那个地形是最好的例子，有去过湖区赫尔韦林山的阔步峰的人就会知道，因为那条路很陡，就沿着山脊，两边都是空的，当初有两大冰球一路旋转过来，留下陡峭的山脊，瑞士的马特洪峰就是由三大冰球旋转造成的，留下了三个尖点，阔步峰则是由两大冰球旋转造成，走在上面真的很有意思。不过如果狂风大作的话，唯一安全的做法就是跪下来，这里有个道德含意，我又在说教了。

在圣灵里活出自由，就像走在难走的赫尔韦林山的阔步峰上，很容易偏向两旁，一个基督徒在面对自由的时候，最大的危险是律法主义，很令人意外吧，因为放纵的行为很明显。教会一旦开始订出多余的规条，就很容易变成律法主义，律法主义会扼杀圣灵的运行。你如果到一个律法主义的教会去，马上就可以看出来，每个人都会抿着嘴，各位有没有看过？从冷漠的表情就可以看出，他们落在律法主义当中了，如果注重守律法，心里就会变得刚硬起来，这不是在圣灵里的自由。律法主义的人注重规条，而不是注重关系，这大概是关键所在，这种人以为只要守规条就是基督徒，不抽烟、不赌博、不喝酒、不做这个、不做那个，他们守规条，可是却没有跟神建立关系。

我来举个例子说明一下，有一个年轻人来我们白金汉郡的教会，他的个性很强，但是他信主了，几个礼拜以后他来问我，基督徒可以在星期天晚上上电影院吗？我当场很想开玩笑地引述“希西家记三章16节”说：基督徒不可以在星期天晚上去电影院。不过我克制住了，我说我不能给你答案，他问：为什么？我说：因为你必须自己问耶稣。如果圣经上有明讲，我会告诉他，因为如果是圣灵说过的话，我可以带着权柄说出来，但是就我所知，圣经没有谈到这个问题，于是我就请他自己问耶稣，他问怎么做呢？我说：就带耶稣一起去看电影，看你享不享受吧。所以到了下个礼拜天的晚上，他就去了电影院，对卖票的小姐说：我要买两张票。当时只有他一个人，他的旁边没有站任何人，所以卖票小姐就问他：你女朋友要来跟你一起看吗？他说：没有，钱在这里，你给我两张票就对了。可是你只有一个人啊。他说：这你不用管，钱在这里，给我两张票。这个小姐忍不住就更好奇了，她问：你另外一张票是给谁的啊？他说：这张票是给耶稣的。那个小姐吓坏了，她马上拿起电话来打给正在办公室里的经理，请他过来一下，经理过来了，问有什么问题，她说：这个人要买两张票。他说那就给他两张啊，干嘛叫我呢。她说另外一张票给耶稣的，经理一听傻了眼，他开始口吃了，他说：他要买两张，那就给他啊，反正我们有钱赚嘛。于是他买了两张票，进了电影院里，他对耶稣说：你坐这里，我坐这里。看了十分钟以后，耶稣问他：你觉得好看吗？两分钟后，他就走出戏院了。我们常常听到有人会说：我这样做很不好，我应该替他做决定，我认为我这样做很好。各位，因为在圣灵里有自由，我可以轻易地设立新规定，我不是说基督徒不该看电影，但是耶稣对他说，看电影对你不好。

各位，这就是在圣灵里的自由，这种自由不是做你想做的，也不是做别人叫你做的，而是让圣灵来引导你。保罗在这卷书信中说真正的自由，不是可以自由地犯罪，而是有不犯罪的自由，这才是真自由，非基督徒没有这种自由，这才是上帝要给我们的自由。

但是我们很容易利用规条来阻止人放纵情欲，有些教会只晓得用这种方法来保护他的会友不要放纵情欲，其实守律法跟放纵是一样的糟糕，各位知道吗？守律法和放纵一样都是与自由为敌，了解我的意思吗？这是《加拉太书》的整个论点，一、二章谈到这种自由，三、四章则谈到律法主义会破坏这种自由，五、六章谈到另一个极端就是放纵，所以保罗其实和两个敌人在作战，这是问题所在。

在大多数的情况下，你必须和两个敌人作战，这才能保卫真理，保有自由，走在“阔步峰”上的时候需要非常小心。

好了各位，在接下来的时间里，我们要来看看这三点，先来仔细谈谈律法主义。行割礼是那些加拉太人，他们奉行的第一条律法，一定要行割礼，这是他们守律法的第一步，但是这不在福音的范围内，而且守了一条就要守全部，可是如果说不必守律法，大家不会变得无法无天了吗？有一种相反的错误观念，叫做反律法主义，有没有听过这个词，其实不太需要知道这个词，“反律法主义”就是你如果告诉别人不用守律法，他们就会任意犯罪。有些人眼光狭窄，在他们的眼中只看到这两条路，以为如果不给人规条，他们就会放纵自己。很多教会竟然因此而发展出一套规条来，我在循理会当传道人的时候，他们有一本半吋厚的书，叫做《循理会的规范与纪律》，现在已经增加到三又四分之一吋，每年增加40张，如果规条可以带来复兴的话，循理会今天早就大复兴了，但是很可惜的是没有。大家想一想，我们是不是很容易订定一条又一条的规定，以为一定要这样才可以带出生命。

各位，其实不会，自由才能够带来生命，上帝释放我们是要给我们自由，千万要留意律法主义，如果不小心陷进去，会变得刚硬和虚假，因为你不会有勇气告诉别人，你违反了律法，你根本就不敢承认，怕别人瞧不起你，有没有听过这个词？律法主义。

再来看看放纵主义，这也是非常危险的。在这里，保罗谈到了情欲的事，他说要留意情欲的事，情欲像沼泽，是另一种奴役，是很容易沾染、很吸引人的污秽，容易陷入但是难以自拔。这里的“事”是复数，有些事很明显，像淫乱、拜偶像、吸毒、邪术，这都是今天常见的；有些事比较不着痕迹，像是纷争、竞争、嫉妒、贪恋、还有偏见，这些比较不着痕迹，但都是属于情欲的事。保罗在这里激烈地辩驳割礼的事，但是他说有些人什么事都要反对，不管讨论什么议题，只会造成分裂。我想保罗的意思大家应该晓得，想想在我们的周围，有些人的个性有棱有角，这些人实在是叫人难以亲近，那种人有信心移山，可是他们会把山移过来挡住别人的路，你认识这样的人吗？每个教会都会有一两个这样的人，这是情欲的事，虽然不着痕迹，却是属于情欲。

保罗问：如果有人陷入情欲的事该怎么办？这种事恐怕常常发生，如果教会爆发丑闻，如果有个电视布道家爆发丑闻，其他人该怎么办？在这里，保罗很严肃地说：如果一个人是偶尔不小心失足，立刻把他扶起来，因为你自己也可能失足。基督徒所走的这条路，有很多香蕉皮。保罗说：如果有人不小心失足，其他人要过去把他扶起来，但是态度要谦卑，因为你自己也可能失足。但是保罗说：若是犯罪成性，情况就不一样了，若有人偶尔失足犯罪，要立刻把他扶起来，接纳他、帮助他改过，但是如果有人是一再明知故犯的话，这个时候保罗说：人种什么、就会收什么。然后他说了一句很严重的话，他说人若一再犯罪成性，将不能承受上帝的国。我说过，这是现代基督徒的一大误解，以为一旦得救、永远得救，但是请你听听保罗怎么说，他列举出情欲的事之后说：我从前警告过你们，现在又警告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上帝的国。

这话是针对基督徒说的，但是不是偶尔犯罪，需要有人立刻把他扶起来的基督徒，而是一再明知故犯、犯罪成性的基督徒，这种人自以为他们已经有了天国的门票，但是保罗说：才怪，你不能承受上帝的国。这只是保罗的警告之一，是很严重的警告。

你有可能落入律法主义或者是落入放纵主义，不管是那一种，你都需要立刻出来，但是你如果故意选择待在里面，不管是牢笼或者是沼泽，你就不能承受上帝的国，这是一个很严重的警告，我们要听进去。

现在来看看自由，这是最美的一面，拥有不犯罪的自由，不是很棒吗？你如今在基督里，已经有不犯罪的自由，你不需要向罪屈服。保罗在《提多书》中曾经说：上帝施恩给我们，帮助我们拒绝犯罪。单身男女最有效的避孕方式，就是不要越界，上帝施恩给我们帮助我们拒绝犯罪，你有拒绝的自由，很美，对不对？

各位，我们来看看上面这边，虽然我没有办法把它画出来，但是你可以从这里看出来，上面有一条路，我们需要不断不断地前进，就像我之前说过，我们需要行在圣灵里。当你行在圣灵里，就会发生一件美事，你的生命会结出果子，你自己不能结出圣灵的果子，你可以结出情欲的恶果，但不能结出圣灵的果子。可是如果能持续活在圣灵当中，你的生命就会结出果子来。圣灵的果子只有一种、却有九种味道，情欲的事有很多，但是圣灵的果子只有一种、却有九种味道。

在西班牙和地中海地区，有这种果子，叫做神秘琼浆果，在座有没有人吃过？喔，你吃过，那你就会相信我说的话，吃一口味道像柳橙，再一口味道像柠檬，吃起来有各种不同的滋味。神秘琼浆果，这个名字取得真好，还好有人吃过，不然大家不会相信，会认为是传道人乱掰的。传道人的小孩问父亲说：爸爸，你刚才讲道说的故事，到底是真是假？好笑吧。

所以圣灵的果子有九种味道，九种的味道同时存在，就知道它是圣灵的果子。其中有些味道会在非基督徒身上出现，有些非基督徒很喜乐，有些有平安，但是同时具备这九种的只有在基督里、被圣灵充满、顺圣灵而行的人。非基督徒可能有其中三、四种特质，但同时具备九种特质才证明生命中有圣灵，在生活中顺圣灵而行。

这九种特质传达出你跟神，跟人，跟自己的关系，前三种特质，仁爱、喜乐和和平，使你跟上帝有美好和谐的关系。接下来的三种特质，忍耐、恩慈、良善，使你跟他人有美好和谐的关系。最后三种特质，信实、温柔、节制，使你跟自己有美好和谐的关系。圣灵的果子实在很棒，不过如果没有圣灵的恩赐，那么果子的成效就很有限，正如没有圣灵的果子，光有圣灵的恩赐也不够。

如果我去医院探访病人，我可以表现出圣灵的果子，用探访表达仁爱，用鼓励表达喜乐，用安慰表达平安，听他说明手术细节是忍耐的表现，送水果是恩慈的表现，帮忙照顾他的孩子是良善的表现，天天去探访是信实的表现，探访时间一到我就离开，是节制的表现，对不起，我漏了一项。探访时间一到我就离开，这是温柔的表现，不吃别人的水果才是节制的表现。各位，我在探访的时候，表现出圣灵所有的果子，但是我没有医治他，因为医治是圣灵的恩赐，我们需要恩赐也需要果子，这是相辅相成的。

保罗说：顺圣灵而行就会结出圣灵的果子。保罗在这个地方，用了两个不同的“行”字，可惜的是，翻译出来都是行走的这个“行”字。第五章最后说：要顺着圣灵而行。第六章也说：要顺着圣灵而行。第五章中的“行”字，在希腊原文中是散步的意思，散步是指独自行走，一个人独自行走；但是第六章中的“行”字，意思是指在圣灵里行进，是跟别人齐步行进，很有意思。

顺着圣灵而行有两种，一种是独自行走。另一种则是跟其它弟兄姐妹齐步走，这两种我们都需要。真正的自由，是和弟兄姐妹齐步走，大家一起向前走，一起在圣灵里行进，这是保罗在《加拉太书》里所传讲的信息，跟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读起来会扎心。

但是，有人说这卷书信就好像是基督徒自由的大宪章，我觉得这个话说得很好，你若想知道我们笃信什么样的自由，就是这种自由。很多人笃信各种不同的自由，有好有坏，但是我们所笃信的自由，是不犯罪的自由，圣灵的自由会保守我们，不落入律法主义的牢宠和放纵主义的沼泽，帮助我们待在高处，享受上帝阳光一般的恩宠。

为什么这跟我们有关？因为律法主义，今天仍然如影随形，到处都有，有很多人仍然想靠自己的行为上天堂，甚至有些人以信心为起点，却又回头想靠行为得救。

已故的桑斯特博士有一次去医院探访一名临终的妇人，他问她：你准备好去见上帝了吗？见到上帝的时候，你会说什么？妇人伸出饱经风霜的手说：我是一个寡扫，把五个孩子拉拔长大，我没有时间上教会，读圣经或参加教会的活动，但我已经尽力抚养我的孩子，我见到上帝的时候，会对祂说：请你看看我这双手，这样祂就会明白的。对这样的妇人你会说什么？桑斯特博士是个优秀的基督教传道人，他的讲道非常精彩，他只说：你已经来不及了。妇人很奇怪地问：这是什么意思？他说：已经有人排在你前面了，那个人已经伸出双手给上帝看，所以上帝不再看其它人的手。她又问：这是什么意思？于是他说：不要信靠你的双手，要信靠祂的双手。

今天仍然有很多人在守律法主义，一般的英国人都认为，一个好的基督徒应该敬老尊贤，爱护动物，他们就是这样想的，我跟那些上教会的人一样，都是好基督徒，这是律法主义的想法。我们必须告诉他们，只有百分之百做到的人才能上天堂，你如果这个样子上天堂，到时候会跟大家格格不入的。教会也是一样，教会很容易给会友加订一些规条，我说过，进教会大门之前有四个阶梯：悔改、相信、受洗、领受圣灵。进教会大门之前只能有这四个阶梯，里面还有很多阶梯，我们讲《彼得前后书》的时候会再谈到，但是外面只有四个阶梯。可惜有些教会竟然说，一定要由会督行坚信礼，一定要做这个，一定要做那个，一定要这样，一定要那样，一定要委身，一定要顺服传道同工，将种种规条加诸在教会门坎的外面，这些阶梯是在里面。

各位，一个基督徒进上帝家中的大门之前，不该再加上其它的规条，否则的话就是律法主义。

放纵主义今天也仍然存在，有人以为非基督徒犯奸淫就要下地狱，但是基督徒犯奸淫则没有关系，仍然有人这样相信，以为基督徒犯罪可以免责，也许会少一分祝福或奖赏，但不会失去进天堂的门票。《加拉太书》对于这点有很清楚的教导，故意犯罪的人不能承受上帝的国。

你留在这里，和其它的人一起在阔步峰上同行，圣灵的风吹在你脸上，上帝的恩典如阳光照在你身上，你就能够顺利走过去。

我们还有一些时间，接下来我来读一段《加拉太书》的经文给大家听，这卷书实在叫人兴奋，来听听保罗的恳劝：

弟兄姐妹们，我恳求你们，要认同我的立场，毕竟我曾认同过你们的立场，你们并没有做过对不起我的事。你们知道，因为我身体有病，我才有初次向你们传福音的机会，虽然我的病况使你们困扰，但是你们并没有厌烦我、丢弃我，相反地，你们接待我，像接待上帝的天使，像接待基督耶稣。当时你们多么高兴，现在又怎样呢？我可以这么说，那时候你们即使把自已的眼睛挖出来给我也是愿意的，现在我对你们说实话，倒成为你们的敌人了吗？那些人对你们表示热情原是不怀好意的，他们的目的是要把我孤立起来，好叫你们也对他们表示热情。在善事上热心原是好的，但不可只限于我跟你们在一起的时候才这样。我的孩子们，我再一次像母亲为你们忍受生产的痛苦，直到基督的特性在你们的生命中成形，我多么渴望现在就跟你们在一起，好让我用另一种态度来对待你们，为着你们，我心里多么困惑不安。

有没有感受到保罗的心肠，他在恳切地规劝。

弟兄姐妹们，上帝选召你们要你们成为自由人，只是不可用这自由作为放纵情欲的借口，却要以爱心来互相服事，因为全部律法都综合在“爱人如己”这条命令里面。要当心，如果你们像禽兽一样相咬相吞，到最后你们一定同归于尽。我要强调的是，你们的言行，要顺从圣灵的引导，不要满足自己本性的欲望，因为本性的欲望跟圣灵互相敌对，彼此对立，使你们不能做自己所愿意做的，但是，如果圣灵引导你们，你们就不受律法的拘束了。

各位，要圣灵来引导我们，在书信的最后保罗说：

你们不要自欺，也不要欺骗上帝，一个人种什么，就收什么。

保罗说：

一个人，他若为着满足自己的情欲而撒种，他会从情欲收取死亡，他若为着得圣灵的喜悦而撒种，他会从圣灵收获永恒的生命。所以，我们行善，不可丧志，我们若不灰心，时候到了就有收成。因此，无论什么时候，一有机会就该为公众做有益的事，对那些在信仰上同属一家的人更应该这样。你们看这些大的字，是我亲笔写给你们的，那些喜欢在外表上炫耀的人，就是勉强你们接受割礼的人，他们那么做，无非是怕为基督的十字架遭受迫害，那些人怕为基督的十字架遭受迫害。其实，连那些接受割礼的人也不遵守律法，他们勉强你们受割礼，是要夸耀你们在外表的仪式上已经屈服了。至于我，我不夸耀别的，我只夸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的十字架，因为，借着这十字架，世界于我已经钉死了，我于世界也已经钉死了，受割礼或是不受割礼，都算不了什么，重要的是，我们要成为新造的人。重要的是，我们要成为新造的人。愿所有遵照这原则的人，还有一切上帝的子民，都同样得到平安和怜悯。

保罗在这封书信的最后说道：

从今以后，别在这些事上找我的麻烦，因为我身上带着耶稣的伤痕，这是我因着事奉耶稣所得到的印记。弟兄姐妹们，愿我们的主耶稣基督赐恩典给你们大家，阿们。

这是《加拉太书》的一小段经文，十分有力的一封书信，我刚刚念的是现代译本，今天就讲到这里，愿上帝赐福给你。

# 罗马书（一）

研读《圣经》最好的方法就是一卷一卷地仔细研读，如果可以的话，就一口气读完一卷书，或者至少在几天之内把它读完，反正就是把整卷书一口气都读完。

《圣经》是以一卷一卷的书作为单位的，各卷书的内容都各不相同，我们目前在谈的是书信。书信只出现在新约圣经里面，旧约的圣经里面没有书信，而且大多数的书信是保罗写的。

古时候传送书信十分昂贵，而且过程艰难。但是考古学家挖掘出许多书信，那个年代出土的书信，多达一万四千封之多。这些书信和圣经中的书信比较之下，你会发现很有意思，当时书信的长度，差不多是从18个字到209个字不等，可以说算是很短的，可是呢？信差要跋涉几百哩的路，所以信件当然是越轻越好携带。不过，保罗的书信却是长多了。古时候有一两封长信，像是西赛罗有一封信多达2500个字，那是他写过最长的一封信。塞尼加有一封信是4000多个字，创下了纪录，仅次于保罗写给罗马人的书信。《罗马书》有7000多个字，这是古时候最长的一封书信，所以这封信，实在是很特别。

保罗的书信长度，平均是1300个字，但是《罗马书》长达7000个字，我们要分两次来谈这卷书信。我的目的是要给你们一把钥匙，让你们自己可以去把这个百宝箱打开，而不是直接教导、像用汤匙喂你们吃饭。我要给你钥匙，让你能够自己好好地仔细研读，并且要了解作者的用意。各位，你们可以理解吗？

好，我们现在开始。这封书信有几个不寻常的地方：第一是开头的问候语很长。开头的问候语很长，但是结尾的问候语却更长，一整章都是问候语。各位知道吗？花这么长的篇幅转达朋友之间的问候，这种作为实在是很不寻常，保罗为什么这么做呢？而且这封书信着重在教导，而不是在闲聊一些家常的事情，所以这是一封教导的书信，甚至超越了教导，因为保罗不断在辩论。这有点像是在对话一样，不断地引述诘问者的反对意见，然后再提出回答。“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我们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吗？断乎不可。”这像是在对话一样。所以这封书信的目的是什么？这封书信跟保罗其它所写的书信不同的一点是，他写信的对象是他没有拜访过的教会，这不是他建立的教会，所以没有私人的交情。保罗他一向非常忠心地去看顾他建立的教会，他不会去干涉其它教会的事工，那么他怎么会去写一卷最长的书信，给一间不是自己建立、而且也没有拜访过的教会呢？难怪他在信上有一长串的问候语，因为要跟对方套交情，提到很多对方认识的人。写信给不认识的人的时候，总要提一下彼此共同认识的朋友。像是我每次跟非基督徒说我是一个牧师的时候。他们总会攀亲带故地说：我的某某远亲，他也是一个基督徒，在什么教会聚会。保罗在《罗马书》最后一章，好像也有这个意味。我们来看一看，他跟写信的对方没有私人的交情，但是呢，我们在信上可以明显地看出，他很想跟对方拉近距离，他渴望去拜访他们，去认识他们，同时也让他们认识他。为什么他渴望这么做呢？他说他想去拜访他们，保罗说我希望能够去拜访你们。他为什么不等人到那儿再说呢？为什么要先写这封长信？难道不怕对方反感吗？保罗其实有他的用意，这封书信比其它书信要冷静，《加拉太书》充满了热情，但是《罗马书》就很冷静，十分地理性。我说过，这像是一篇教导，其中有一两个地方稍微热情一点，但是整体而言，这是一封很冷静的书信，跟其它的书信显然大不相同，其中完全没有提到危机，也没有什么争议，不需要他提出纠正。有人说这封书信嗅不出任何火药味，保罗的书信大多都有火药味，但是《罗马书》毫无火药味。他为什么写这封信呢？是他想要传阅的一封普通书信吗？还是一篇讲道？或者是福音的单张呢？他为什么要特别提到罗马呢？这些是我们要解答的问题，可惜《圣经》学者给了我们太多的答案了。

保罗写《罗马书》的原因至少有十二种不同的理论，但是可以归纳为三个基本原因。有人从作者的角度来看，持这种理论的人，认为原因跟作者有关；有人认为原因跟作者、读者还有两者的关系都有关；还有人认为原因在于书信的读者。从这些原因带出三种不同的诠释《罗马书》的方法，等一下我会一一地提出来，但是老实说，第三种是我个人的看法。

好了，我们先来看看另外两种看法，每一种看法各有两种理论，所以我会提出六项理论。总共有十二项理论可以介绍，但是我只要介绍六项主要的，我们需要从这样的角度来了解书信的背景，尤其是像《罗马书》这样难解的书信。

我们先从作者的角度来看，可以从保罗身上找出他写这封书信的原因吗？当时大约是西元55年，保罗他已经传道了20年，他完成了地中海东岸的宣教工作，在地中海东岸各大主要城市，都建立了一间重要的教会，他的工作可以说已经完成了。他尚未将福音传给每个人，但是他已经在每一个省份建立教会来传福音，所以他的工作目标已经完成了，他订了一个目标，当目标完成的时候，他就会知道。我曾经在德比一间教会讲道，我问他们知不知道教会接下来一年有什么目标，因为没有清楚的目标就无法完成目标，知道自己教会目标的人请举手，只有一排的人举了手，其它排的都没有举手；其它教会都没有目标，只有这间教会有目标。而这间教会的牧师刚好跟我坐在台上，他吓了一跳说：我怎么不知道我们教会有目标？举手的人都是他教会的人，我对他说：可能要换牧师了。既然全体的会众都有一个目标，只有牧师他不知道，那么这个目标可想而知了。各位应该要知道，基督徒务必要有目标，才会晓得目标是不是完成了。保罗他订了一个目标，也已经完成，地中海东岸的福音工作已经打下根基。接着他要往西，他继续向前走，他在东岸的最后一项工作是，为耶路撒冷的穷人收集一大笔奉献。当时耶路撒冷遭遇饥荒，很多人陷入困境，经济严重萧条，所以保罗的最后一项工作是教导他所建立的教会要懂得分享，并且为耶路撒冷的穷人收集奉献。就像今天有很多基督徒，为罗马尼亚的基督徒奉献一样，这是保罗的最后一项工作。他把钱带到耶路撒冷之前，在希腊停留了三个月，恶劣的天候耽搁了他的行程，必须等气候好转才能搭船离开，所以他在希腊待了三个月，就在这段期间保罗在希腊写下了这封长信。有人说保罗他是把讲道写出来，因为不可能永远讲下去，当你进入全职事奉的时候，会领悟到你不可能做一辈子，必须要录成录像带，永远保存下去。但是保罗那个时代，他没有录像带，所以他只能写下来，因此有人说保罗是在为他的福音信息留下纪录，这样后人在传福音的时候，才有纪录可以参考，保罗一开始就说：我不以福音为耻。然后他继续地谈论福音，所以保罗写这封信的目的，也许只是要记录他的信息，那是他最后的话语和见证，是他成熟的时候的回顾，他不知道他还能再旅行多久或是讲道多久，他说这是我的福音信息，是我的宣告和立场，可以说是他所有教导的摘要。

另外的一个理论是，保罗不只在记录他的信息，也在记录多年来，他所遇到的各种反对的声音，并且针对这些声音一一的提出回答。我想，各位一定都知道，今天仍然有人写书，为基督教辩护，像是麦道卫就是一个杰出的护教者，他写很多很多的书来回答各种问题、还有反对。所以有人说：保罗他不只是记录自己的福音信息，也记录如何回答传福音的时候遇到的反对论点。信中有很多对话和提问，并且反驳他所听到的反对论点，有人说：这是保罗写这封信的主要目的。不过我不同意，因为这卷书有几个特点让这个理论站不住脚。

主要有三个疑问：如果这是保罗信息的摘要，为什么要寄到罗马？为什么只寄给一间教会，而不寄给其他教会传阅呢？这是第一点。我的第二个反对理由是信的内容并不是保罗传的福音。可惜很多基督徒都弄错了，以为《罗马书》没有谈到的就不是福音。其实保罗所传讲的福音信息，很多都没有在《罗马书》中，比如像是天国，但是保罗曾经传讲天国的事；另外还有很多事，也都没有提到，比如像是耶稣的复活、还有耶稣的升天，也没有谈到教会，没有谈到圣餐，没有谈到天堂和地狱，没有谈到悔改，甚至没有谈到重生，而且很显然地也没有谈到上帝的天父身分。你也许没有注意过这些事，读这卷书信的时候，应该注意哪些事没有提到，但是我们常常会忽略。

各位，听传道人讲道的时候，一定要注意他不谈什么，这会让你更了解这个传道人。既然保罗没有谈到这些，表示这并不是他的讲章摘要，这不是完整的福音信息。如果我们只根据《罗马书》来传讲信息的话，那么就会漏掉这几方面。接下来，我认为这不是他讲章记录的第三个原因是，九到十一章不符合两件事。在九到十一章，保罗深深地表达出他对犹太人的关心，只要能够让犹太人进天国，他自己甘愿入地狱。这是什么意思呢？这跟他传讲的福音无关啊。可惜的是，我们知道，有一些圣经学者他们认为，要把第九到第十一章的内容视为题外话，不是《罗马书》的重点。

我在剑桥求学的时候，有一位杰出的圣经教师教我《罗马书》，他对我恩重如山，你如果听到他的名字会吓一跳，约翰罗宾森，他是威尔沃斯的主教。我在剑桥求学的年代，听起来很老对不对？他当时是英国顶尖的圣经教师，他的成就要归功于他的叔父杰阿米提罗宾森，他是上一个世纪杰出的圣经教师。但是罗宾森成为主教后，信仰就垮了，他写了《对神诚实》一书，因为破坏基督教而声名狼藉。感谢主，他在晚年回到剑桥、也回归圣经，在上帝的话语中重拾信心，他教我《罗马书》，但是只教《罗马书》一到八章。他说教到第八章就好了，因为下面几章离题了，这是不是很奇怪？因为这卷书信的章节并不是保罗分的，他写完罗马书第八章，又继续写第九章，接着他又写十一、十二章，中间并没有停顿。看罗马书第八章和其后经文的连贯性就知道，他说“没有什么能叫我们与上帝的爱隔绝，无论是高处的、是低处的、是生、是死、是天使、是掌权的、是有能的、是现在的事、是将来的事，都不能叫我们与上帝的爱隔绝，这爱是在我们的主基督耶稣里。”那犹太人呢？上帝是不是已经弃绝他们了？没有，如果你看这两章之间的连贯性就知道了。接下来十一章最后，他真诚的颂赞上帝的怜悯，他一直颂赞，一直颂赞，紧接着在第十二章，他说：我以上帝的慈悲劝你们。

用章节划分书信，真的是大大破坏了上帝的话。保罗没有把这卷书信分章，他是一气呵成的写出来，一路都有连贯性。这个理论却没有注意到这点，它说《罗马书》一到八章在讲福音，九到十一章是补充的题外话，其实不是，反而是整卷书信的关键。

来看第二个理论，这个理论首先谈到作者和读者的关系，也就是保罗和罗马的关系，认为保罗写这封信到罗马一定有特别的原因，为什么保罗会写信到罗马呢？为什么在拜访之前，他要先写这封信呢？在这里有两种理论，第一种理论是罗马是帝国之都，保罗他一直都想在关键的城市建立教会，而罗马是最重要的一个城市，所以保罗当然会想，在异教帝国之都建立教会，所以他想去罗马帮助那里的教会。我们可以了解，为什么有人提出这个理论，条条大路通罗马，各位记得以前有电报杆吗？在座有没有人记得呢？以前电话缆线架在空中，没有人听过“光纤”这种东西。英国以前每根电报杆上都有四五根横向的支架，而且都是朝着伦敦的方向，这个你们知道吗？都是指向伦敦。所以不管你身处英国什么地方，如果想知道伦敦的方向，只要看最近的电报杆就知道了。同样的，条条大路通罗马，保罗他走过的每一条路，只要继续走下去迟早会走到罗马，他向来的心愿就是去到这个重要的首都，帮忙建立那里的事工。我相信这话有几分真实，如果真的是这样，那么保罗写《罗马书》就是为了要介绍他自己，好让对方认识他，像是一封推荐信，他不是请别人替他写推荐信，而是自己来写这封推荐信吗？我想保罗他应该不会这么做才对，他们也许听说保罗的讲道具争议性，也许很多人觉得他的讲道常会引发争议。所以保罗写这封信告诉他们，他的讲道没有争议性，他所传讲的是他们早就听过的福音，于是写给他们一篇讲章模板。这个理论很有意思，但是仍然不尽正确，不过我觉得倒是与事实很接近了。

罗马是保罗往西到西班牙的一扇大门，他已经把福音传遍地中海东岸，如今他想要往西，所以保罗他必须就近找到一个新据点。耶路撒冷是第一个据点，安提阿是第二个，但是安提阿离西班牙太远，所以他要找到一个新据点，这个据点必须是往西方的大门，他只打算造访那个地方。他说：我不会留在那里，我只是顺道拜访你们，然后就要去西班牙。所以，他写这封信可能是要为地中海西岸找一个新据点，希望得到他们的支持，这是有可能的。但是我仍然觉得不尽正确。

我们再往下看，各位，我必须要承认这些理论其中确实都有几分真实，但并不是全然正确，这两个理论都是假定保罗对于他的读者有所求；其实不然，他反而是想为他们付出，为他们做些什么，他说：我想要服事你们，我要来送你们一个礼物。可是这仍然无法解释看似格格不入的第九到第十一章，因为这几章一直在讲以色列，如果只是希望他们支持西方的宣教工作，为什么要讲这些呢？这几章让上述理论没有办法成立，这几章是关键所在，同时也是《罗马书》这卷书信最重要的部分。

而且以上的几个理论也无法解释第十二到第十六章，这几章提到实际的言行举止，并且只谈到其中三、四种并不常见的问题，各位可以了解保罗为什么不谈基督徒一般的道德还有一般的行为，却只谈论三、四种不常见的问题呢？我想我已经把你们搞糊涂了，你们看起来很迷惑的样子，再忍耐一下，就快讲到了。

接下来我们要从罗马的角度来看这封书信，信上提到罗马有什么需要呢？保罗为什么写《罗马书》？他希望这封信带来什么结果？罗马到底有什么情况需要保罗在信上讲这些呢？我认为罗马的情况其实是关键所在，是关键所在。

罗马的情况如何呢？包括内在跟外在的情况到底是如何呢？外在的情况是罗马城，信上一再提到。读《罗马书》第一章就像是在读一份罗马城出版的周日报纸，比如说，罗马书一章谈到男同性恋跟女同性恋，为什么会讲这个？各位知道吗？因为当时的罗马是一个同性恋的温床。各位，我觉得很奇怪，伦敦这个城市也快速地成为同性恋的温床。各位，你们知道吗？罗马的头15个皇帝之中，有14个皇帝是同性恋，如果皇帝是这样，你可以想象朝廷是怎么样呢？整座城市也是一样。保罗在这里一再谈到罗马的情况，跟现代的情况实在很像，整个社会道德败坏到了极点，子女违抗父母，人民无法无天，暴力和犯罪到处泛滥，生动地描绘出这座古帝国之都。《罗马书》第一章所描述的情况十分严重，后来在政治和社会上，罗马确实是出现了一些问题，比如说，当时的罗马人个个想尽办法逃税，人头税根本收不到。其实人头税并不是什么新鲜的事情，当初如果不是要收人头税的话，耶稣就不会降生在伯利恒了，我们应该用基督徒的态度来看待纳税，而不是一心想要改变；因为突然要收人头税，救主才会降生在伯利恒，各位想想，所以纳税其实也有好处啊。但是人头税很难收，大家都在兼差，大家都在想办法退税，可是《罗马书》第十三章吩咐基督徒一定要好好地纳税，

各位，读这卷书信可以看出，当时罗马的政治还有社会问题，所以保罗想办法，要在那样的环境之下满足他们的需要，帮助他们看清环境，他去之前就先帮助他们，我想这是因为保罗他并不确定自己能不能够到罗马去，他知道他会被逮捕、受审，圣灵早向他显明这些事了，他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够亲自到罗马去讲道，所以就在去之前，先向他们传讲信息。保罗针对罗马这个城市所发生的罪恶的情况，还有不法的情况，告诉他们，他说福音才是解决之道，我不以福音为耻。

很多年前，我到罗马去，那是1947年的时候，当时我才17岁，你们可以算出我现在几岁。我在罗马的时候，有一天的时间我可以自由活动，我决定走到亚壁古道，我在那条路上走了几哩路，经过早期基督徒聚会的地下墓园，然后转一个弯，走回罗马城，来到一座山，走到山上，伟大的罗马城映入我的眼帘。我看着我脚下的石子，那些石子正是保罗时代的石子，当年亚壁古道的石子，灰石铺成的道路，我看着脚下的这些石子，那条路只有10呎宽。我心里想起保罗的双脚，想到他被两名罗马士兵押解，脚上捆着锁链，走上这条路。各位，保罗当时心里在想什么呢？走上这座山，看见这座大城，看见许许多多的建筑，罗马广场、罗马竞技场，看见此情此景，他心里在想什么呢？这时我心中浮现了他说过一句话，“我不以福音为耻，因为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人。”保罗他第一次看到这座大城，心里非常地震撼，所以就说出：我不以福音为耻。不以福音为耻，我里面有一股大能足以将这一切摧毁。于是保罗他抬头挺胸，进入罗马城，心中带着福音。他为罗马写了这封信，他的信息是：不要让海水进入救生艇，救生艇应该行在海水中，但是海水若灌进救生艇就糟了，教会应该处在世界中，但是世界若进入教会就糟了，那样会沉船，救不了任何人。整卷书信都在劝勉基督徒，因为他们所住的世界充斥着暴力还有罪恶。这也是给我们的信息，但我仍然不认为这是真正原因。

我认为保罗写这卷书信，是为了教会内部的景况，而不是罗马城的景况。我们晓得罗马教会的背景，所以我们很清楚问题所在。当时的罗马确实有一个问题，问题的起因是这样的，我们不知道罗马的教会是谁建立的，但是我知道五旬节那天有人从罗马来到耶路撒冷。因为《圣经》提到从罗马来的客旅，那天信而受洗的三千人之中，一定有罗马来的人，一定是这三千人之中的某些人，他们把福音带回罗马的家乡去，因为当时在罗马有一个犹太区，在那里住了四万名犹太人。当时已经有犹太人住在地中海沿岸各地，有四万人住在罗马城，罗马的第一间教会一定是犹太人建立的，而且就在那个犹太区里。信耶稣的犹太人被圣灵充满，所以罗马教会一开始的时候，全部都是犹太人，而且教会一直在不断地增长、不断地增长，当时的教会是由往返罗马的基督徒商人在资助。后来革老丢做皇帝，《我，革老丢》这是一出电视剧，由“贾柯比”——德瑞克贾柯比主演，在戏中他演革老丢，革老丢他讨厌犹太人，经常找借口要把犹太人赶出罗马去，他说犹太人为了一个叫做奇督的人，引起动乱，所以应该滚出罗马。奇督？这很可能是指基督，他可能是讲错了，我想是他讲错了。当时，在犹太区中的犹太人和基督徒起了冲突，保罗不管到哪里，都会遇到这种情况，犹太人最反对福音。在罗马的犹太区，因为基督徒起了动乱，所以讨厌犹太人的革老丢，就趁机下令把犹太人通通赶走，他说你们连自己的同胞都处不好，所以不准留在罗马，结果四万名犹太人被迫离开罗马。我忘了是西元……西元哪一年，对不起，我事先没有写下来，你们得要自己去查了。犹太人就这样被赶出去，其中有一对犹太夫妇亚居拉和百基拉，他们是一对犹太夫妇，在《使徒行传》第十八章中记载，保罗在哥林多认识了这对夫妇，因为他们被革老丢赶出罗马，所以大伙儿都在一起。但是这个时候，在罗马的教会，有几个会友是外邦人，罗马教会原本有许多的犹太会友，可是突然只剩下一小群外邦人，但是他们渐渐增长，外邦人向外邦人传福音，结果原本以犹太人为主的罗马教会，一下子变成了以外邦人为主的教会。接着革老丢驾崩，下一个皇帝准许犹太人回来，因为犹太人很会做生意，这话是真的。后来有很多的皇帝都邀请犹太人回到罗马来提振经济，于是犹太人纷纷回到罗马定居，包括犹太基督徒，可是这个时候，教会是由外邦人管理，从这里你有没有听出危机呢？犹太基督徒回来了，可是他们却不太受欢迎，教会现在由外邦人管理，这种情况层出不穷，直到今天仍然是一样。离开的人回来重新加入，但是重新加入教会生活并不容易，也许你可以了解这种感受，问题就出在这里，结果教会里的犹太人跟外邦人关系紧绷。

各位，开启《罗马书》的钥匙就在这里，保罗在《罗马书》这卷书信里，字字句句都是为了叫这两群人和好，这卷书信从头到尾都在讲这个情况。他先谈到罪，罗马城中的罪。他说外邦人是罪人，他说犹太人也是罪人，首先要明白这一点，外邦人是罪人，犹太人也是罪人，我们都一样，在上帝面前都是罪人，犹太人不比外邦人好，外邦人也不比犹太人好，全部都是罪人。接着他谈到称义，如何与神和好。他说我们都是因信称义，不论是犹太人或是外邦人。他在信中从头到尾都说：犹太人和外邦人一样，都是罪人，都要靠同样的方式得救，将来要进同样的天国，靠同样的宝血得救，那么为什么要争谁比较重要，为什么要争谁先得救，为什么要争谁在上帝眼中比较重要。

接着在第六章和第七章，保罗他谈到外邦人和犹太人对福音各有一大问题，分别是律法主义还有放纵，外邦人容易放纵，可是犹太人却容易死守律法主义。所以保罗在第六章谈到放纵，他说：你们一旦受洗就脱离了罪，罪不能再辖制你们。第七章他谈到律法主义，谈到他自己的过去，他说：我努力遵守律法，还是守不了“不可贪心”的诫命，所以他说：律法是守不了的。他分别处理外邦人的放纵，还有犹太人的律法主义。

接着他在第八章谈到圣灵的自由，圣灵的自由。这三章就像《加拉太书》的信息，但是保罗特别谈到犹太人和外邦人的问题。他说：你们两个都有问题，都是罪人，都是因信称义，都误解福音，外邦人变得放纵，以为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显多，犹太人则回头去守律法，你心里想要守上帝的律法，却忍不住去守罪的律法，所以到了最后你只好大叹，我想行善却行不出来，不想行恶却行出来，这就是死守律法主义的下场，让你陷入绝望的深渊，真是可怜啊；我们需要圣灵的自由，来叫犹太人和外邦人和好。

接下来第九章到第十一章，是这整卷书信的关键。你知道外邦人常常会有一种想法，我们仍然会有这种想法，这个国家大多数的教会也持这个想法，以为我们就是新以色列，以为我们已经取代了犹太人，他们是在上帝的旨意之外，但是我们是在里面。第九章到第十一章就是在谈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对立，今天仍然需要处理这个问题，今天仍然需要传讲第九章到第十一章，因为这个国家的教会，很流行所谓的“取代神学”，认为上帝已经跟犹太人断绝关系，如今教会就是以色列，绝对不对。新约圣经中从来没有称呼教会为“以色列”，保罗不得不问：你以为上帝已跟犹太人断绝关系，只因为犹太人拒绝上帝，所以上帝也拒绝他们吗？不可能，这整段信息成为整卷书信的关键。

整卷书信的关键就是关乎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关系，保罗说：这又回到我先前提出的问题，我说，你们外邦人不要骄傲，因为犹太人被砍掉、换你们被接上去，你若不在上帝的恩慈里、你若不在上帝的恩慈里，也会被砍掉。措词十分强烈，基督徒若不在上帝的恩慈里、若不在上帝的恩慈里也会被砍掉，所以别向犹太人夸口。他说：我告诉你一个大奥秘，将来有一天全以色列都要得救，他们会被接回来，犹太人和外邦人将成为上帝面前的一棵橄榄树。

各位，这几章成为关键，可以帮助我们明白这整件事，情况就是：犹太人被赶出教会，外邦人进来，如今这两个团体互相对立，他们都认为自己强过对方，犹太人说：我们先被拣选。外邦人说：可是你们已被砍掉，被我们取代了。保罗说：这样讲不对。

各位，《罗马书》就先讲到这里，下一次我们再继续。

# 罗马书（二）

上集我们其实没有讲完《罗马书》，现在我要把它讲完。我谈到罗马教会内部的一些问题，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关系紧张，这是整卷书信的关键。

保罗从头到尾都在设法解决这个问题，他举出各种教义和想法来处理，但是主要是为了解决犹太人和外邦人之间的紧张关系。旧约时代的犹太人和外邦人，有严重的对立关系，在圣殿中有一道高墙，隔开外邦人院和内院，墙上还贴着告示说：“外邦人止步”。保罗有一次被捕，就是因为有人诬告他带了外邦人进入内院。他在肉体上并没有带外邦人进入内院，但是在属灵上有20年的时间不断这么做，因为他在《以弗所书》二章中说：中间那隔断的墙已经拆毁，犹太人和外邦人可以一同进入圣所。这是保罗一直在传讲的信息，最后被人诬告说他带外邦人进入内院。所以耶路撒冷发生暴动的时候，保罗就遭到逮捕。

这是保罗很关切的一件事，罗马教会的犹太人和外邦人，他们都相信耶稣，可是却彼此对立。保罗说：你们都是罪人，不论是犹太人或外邦人都因信称义，你们都因信成为亚伯拉罕的后裔，你们之间没有差别，奉劝你们外邦人别再放纵，犹太人也别再死守律法主义。

第八章谈到圣灵的自由。九到十一章则谈到犹太人的历史，他们的过去、现在还有未来。他说：我告诉你们一个奥秘，将来有一天犹太人会全部归回。很棒的一个奥秘，当然他们需要见到耶稣才行，当犹太人见到耶稣的时候，就会顿悟到他们从前所犯的错。

至于罗马书实际应用的部分，在第十二章到第十六章中，在谈行为问题。但是保罗他只谈到对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关系所造成的紧张的行为。

什么行为会造成双方关系紧张呢？就是食物。饮食是第一件明显的事，因为犹太人对饮食有严格的规定。所以保罗提到拜过偶像的食物，他谈到这个问题，犹太基督徒认为不能吃拜过偶像的食物，但外邦基督徒却不以为意。

他又谈到每个星期都有一个特别的日子，他要解决双方之间的紧张关系，外邦基督徒没有守星期天的规定，很多守星期天的规定十分奇怪，其实星期天并不是安息日，在星期天敬拜上帝是因为那是上帝造天地后第八天，是创造周之后的第一天，星期天是上帝工作周的第一天，我们不是在纪念上帝休息，否则应该在星期六作礼拜，我们是在纪念祂重回工作岗位，这正是祂在复活主日所作的，重新创造整个宇宙。但是头一次施行创造的六天之中，是先造天地，最后才造人；而这次则是先造新人，最后再造新天新地。这是在创造周之后，所以星期天是所有基督徒最忙的一天，星期天不是休息的日子，而是上帝最忙的日子，星期天比其它日子，有更多人得到新生命。圣灵是在星期天浇灌下来，所以星期天是基督徒庆祝的日子。

初代教会不在星期天休息，有300年的时间。基督徒不能在早上十一点和晚上六点半作礼拜，因为传统的规定是不能改变的，他们必须要在清晨一大早的4点、5点或是晚上9点、10点作礼拜，因为犹太基督徒他们只休星期六，而外邦人则照罗马人的规定每十天休息一天，不是每七天休息一天。而奴隶根本就没有任何休息日，初代基督徒大多是奴隶，所以有300年的时间无法在星期天作礼拜。

教会中有犹太人和外邦人的时候，那种紧张的关系可想而知，犹太人守他们特别的日子星期六，外邦人则没有守特别的日子。保罗说：这是个人的决定，不管做什么，都要为主做，如果有人想守特别的日子，这是可以的，只要是为主守的就行了；如果有人要为主守每一天，这也可以，一点都没有问题，不要互相论断。他说只是个人心里要意见坚定。

今天也有类似的问题，我们同样需要变通，不要规定别人一定得怎么做。上帝感动你去做一件事情，并不表示你可以规定别人也要这么做，除非是《圣经》上针对所有基督徒有清楚的教导。但是有很多规定其实并不是出于《圣经》，我们必须学习如何和平共处。所以保罗在处理双方之间的紧张关系，甚至连书信最后都在一直讲这个问题。

教会中如果有犹太人和外邦人，关系就会紧张，现在有越来越多的犹太基督徒教会，你知道吗？伦敦现在有弥赛亚教会，他们曾经邀请我担任长老，我说：我觉得很荣幸，你们竟然邀请外邦人到你们教会担任长老，但是我告诉他们：我目前的事奉非常忙碌，不可能接下这个责任，可是我要谢谢你们的邀请，为什么想找我呢？他们说：我们不希望教会里只有犹太会友。我觉得这样做很好，就算在星期六作礼拜也没关系，因为没有任何规定一定得要在星期天作礼拜。

讲到安息日，君士坦丁大帝信主以后，就订定基督教为国教，我认为这对基督教很不好，可是有人却认为很好，突然间人人都得当基督徒，所有的商店星期天都得关门，星期天大家都得休息，这样基督徒就可以睡懒觉了。如果我们回到从前的做法，在清晨四点和晚上十点作礼拜，很快就会看出，谁是真正的基督徒，很快就可以甩掉只做礼拜的基督徒。

所以保罗在信上一直谈到罗马许多基督徒，他说：罗马许多基督徒，他们在当时非常艰难的社会情况下，要为基督而活。加上教会内部的犹太人和外邦人关系紧张，了解了这个情况之后，我们再来读《罗马书》，就会明白这才是关键。

好了，各位，接下来要谈《罗马书》本身的信息，只剩半小时，我应该讲什么呢？你要去读，你要去读，一再地读这卷书，很多人花时间读《罗马书》，他们获益无穷，但是我可以提示几件事。

来看几个重要的词汇。也许你没有注意到，读《圣经》的时候要是没有注意到上帝这个词，实在很不好。是不是很奇怪，常常会跳过，因为对这个词太熟悉了，但是上帝这个词是关键，出现的次数最多，总共有153次之多，平均每隔46节经文就会出现上帝一词。如果你喜欢玩数字，可以算算看，但那是关键，重点是在上帝，你们是上帝的子民，不论犹太人或外邦人都是上帝的子民，你们教会的焦点是上帝。如果把“基督”和“主”的出现次数加在一起则是第二高，我告诉各位，我是这样加的，“基督”65次、“主”43次，两个加在一起108次，那会变成出现第二高的词。出现次数第三高的词，很有意思的是“律法”这个词。《圣经》有一些书卷的关键，在于某个词的出现次数，由此可见重点所在，有的时候会误导，但是通常是一个不错的指标。“律法”这个词频频出现，保罗不断谈到律法，因为犹太人把律法主义带回来，他必须阻止这股风气，回来主导教会。如果全教会都是犹太人，要怎么守安息日和饮食规定都可以，但是现在教会大多是外邦人，犹太人重新回来加入教会，在守律法方面就必须谨慎行事，不要想把外邦人变成犹太人。

“罪”这个词也出现很多次，有一个老掉牙的故事说：某一个教会来了一个新牧师，会友听完讲道回家之后，家人问他：牧师讲了些什么？他回答说：牧师讲到罪，牧师说他反对罪。没错，各位，我们是应该反对罪，保罗他也反对罪，“罪”这个字一再出现，但是他不只是讲到罗马城的罪，而是谈到基督徒当中的罪。他说：不管是基督徒或者是非基督徒犯的罪，上帝都反对，祂必须审判。这一点一定要明白。

我来归纳一下，请各位听我归纳。基督徒是因信称义，但是将来会因行为而受审判，因为行为是信心所结出的果子，所以基督徒犯罪是很严重的事。这一点很重要，保罗很强调这件事，虽然他写信的对象是基督徒。

下一个常出现的词是“信心”，这个词我们谈得很多。再来是“义”，等一下多谈一点。“信心”这个词出现40次，他们原是在罪上联合，如今在信心上联合，他们因信成为亚伯拉罕的后裔。再接下来的这个关键字是“义”，下面的这个重要的字是“义”，尤其是上帝的义。

你知道马丁路德怎么信主的吗？他原先十分痛恨“上帝的义”这个词，这个词令他恐惧。有一天他在外面遇到暴风雨，有一棵树遭到雷击，而他就在那棵树旁边，他仆倒在地上，想到上帝的义，他心想：我要下地狱了。他觉得上帝的义实在很可怕，那是纯净的，是圣洁的，上帝的义会把我们打入地狱。后来有一天他醒悟到“上帝的义”这个词，是指上帝要把祂的义赐给我们，上帝祂不要独享这义，然后用这义来审判我们，祂要跟我们分享。福音就是关乎上帝公义的好消息，上帝要将祂的公义赐给我们，重点就在这里。

但是外邦人和犹太人都有一个问题，当然问题很不一样，不一样的地方在，外邦人的问题是不义，而犹太人的问题是自以为义。我不知道哪一种人比较难信主，其实我知道，我知道好人比坏人更难进天国，自以为义的人很难进天国。

我记得我有一次受邀到浸信会妇女联盟去讲道，我面对那样的团体不太自在，觉得像但以理掉进狮子坑。有一位身材高大有礼貌的女士来问我，她说：“你是今天下午的讲员吗？”我说：“对。”“那你要讲什么主题呢？”我说：“恩典。”她说：“听起来不错。”然后我就上台去讲道了。我说：我要告诉各位，恩典有两个层面的含义：第一，恩典就是做坏事不见得会让你进不了天国。在场每个女士都对我报以微笑，她们喜欢听这个，听起来很棒。第二，恩典就是做好事也不见得会进天国。她们一听，立刻拉长脸，她们不喜欢听这个。我说：这就是恩典的含意。等到我讲完道以后，主席到我的面前，她来找我，她问：“难道我做过的善事全都白费了吗？”我说：“对接受帮助的人来说并没有白费，但是对你个人没有帮助。”她说：“那我没有听错。”她再也没有跟我说过话，而且再也没有邀请我去讲道了。

上帝的义会让人感到不舒服，因为那义要求你为自己的善行悔改。可惜大多数人听到悔改，只会想到自己的恶行，其实不然，最难的是为自己的善行悔改。为自己的善行悔改并不容易，保罗说他将自己的义看作是粪土；先知以赛亚也一样，先知以赛亚，他的比喻比较适合形容妇女，而保罗的比喻，则比较适合形容男人。以赛亚说：人自己的义就像沾染经血的秽布。这种东西你可不想让人看见。《圣经》上说你的义可能是拦阻你得到上帝公义的最大障碍。

目前英国的监狱内正经历一波属灵的复兴，这你知道吗？上帝在我们英国的监狱里大大动工，衪要从监狱中兴起传福音的人。各位想想，全国各地都是吃过牢饭的传道人，很叫人兴奋，对不对？我有一个朋友，他信主以后，为过去曾经犯下的一项罪行去向警察自首，结果他上了法院，但是因为是自首，法官从轻量刑判了他两个月。他就入狱服刑，在里面传福音，大家都叫他“主教”，两个月后他必须离开他训练的门徒，于是他又去自首承认另外一项罪行，再度入狱服刑。他对我说：全英国的布道家，只有我获得英国女王的全额资助。如今他是全国知名的布道家，你们应该都听过他的名子。由此可知，犯错的人要进天国，真的容易多了。另外我记得，曾经有一个加拿大全国电视台的老板，他没有想清楚就对我说，他可以让我在节目中，自由地畅谈20分钟。我说：我要谈上帝的国度。他一听，脸就拉长了，他说：我们是靠广告吃饭，必须有观众才行。我说：我就是要谈这个，这是我最喜欢谈的主题，也是耶稣最喜欢的主题。他说：好吧。于是我就对着镜头讲了20分钟上帝的国度，摄影棚里面有电话让观众打电话进来，第一通电话打来是一个女人，她说：你好，我是个妓女。她说她在多伦多市的扬街卖淫。她说：我刚刚看了你的节目，我想问你一个问题。我问她：什么问题？她说：我想知道怎么才能进天国？我问她：你为什么想进天国？她说：我想认真面对自己的人生。我说：哈利路亚，我传讲的福音是对的。因为如果好人喜欢你的信息，你讲的福音一定不对，如果坏人喜欢你的信息，你就讲对了。了解吗？

福音就是上帝把祂的义给我们，不必靠自己去成就义，可以在基督里得到这义，这是好消息，不是吗？但是对那些做义工的人来说却是坏消息，那些投入扶轮社等等慈善工作的人，他们很难接受福音，因为他们做过很多的善事。真正的悔改会转离恶行，可是也会转离善行。我很少听到传道人传讲要为善行悔改，但是善行是拦阻人进入天国的最大障碍，因为善行会让你觉得自己很好。我很少在祷告中听到人向上帝求怜悯，这实在很可悲，因为上帝充满怜悯，只要你向祂求，祂就会给你，这样的祷告必蒙应允。但是人都要等到下场悲惨了，才会求上帝怜悯，我们通常只会向上帝求指引和赐福，因为不觉得自己坏到需要上帝的怜悯，但是当上帝听到人祷告说：主啊！求你怜悯我这个罪人。天国的门就打开了，祂无法抵挡这种祷告，因为祂充满怜悯。

《罗马书》从头到尾都提到“怜悯”，上帝渴望赐给我们祂的公义。祂说：从我这里拿一些义去吧，你自己的义永远都不够。所以在传讲公义的福音的时候，外邦人的问题是不义，他们需要渴望公义，才会想要接受基督；但是犹太人的问题是有太多的义，他们自以为是好人。所以保罗谈到这两个问题，他说：救赎是一个过程。我前面谈到回收男人和女人的时候，你们都笑了，我现在比较常用回收来解释救赎，因为别人比较容易懂。

和“救赎”一词最接近的是“废物利用”，不是“安全”。我发现有很多人只想要安全，福音的重点不是给人安全，而是如何废物利用，如何回收，如何从拉圾坑中把人抢救出来，重新回收，重新让上帝使用。回收的过程必须要花时间，我不喜欢别人跟我说：上周主日我们有7个人得救。我会告诉他：这7个人只是刚刚踏上得救之路，得救是一个过程，我还没有完全得救。但是我对美国南方黑人牧师的祷告深有同感，他说：主啊，我只是一个半成品，我离将来完工的样子还有一段距离，但是赞美主，我不再是从前的我。换句话说，我仍在得救的路上。新约圣经中的“得救”一词，有三种动词词态，我们已蒙拯救，目前正在得救的路上，将来必要完全得救。在我们的圣经《希伯来书》中说到，耶稣会再来，拯救那些等候祂的人。所以祂会来拯救我，我还没有完全得救，你们肉眼所看见的我，还没有完全得救，我将来会有新的身体。《圣经》说：我将来会回到33岁的样子，对60几岁的人来说，真的迫不及待要回到33岁，这是好消息。在座的年轻人似乎没兴趣，没关系，我们这些上了年纪的人，觉得是好消息，在座有几个白头发的人，我应该并不是年纪最大的，这是好消息。但是我的身体尚未得到救赎，我身上有一些部分，还没有得救。

我遇到过一个很难回答的问题，有一个人第一次来到我们吉尔福的教会，我知道那是他第一次来，他住的地方离我们不远，我想顺便开车送他回家。会后他上了我的车，我载他回家，我问他觉得那场聚会如何，是不是第一次来到我们的教会，他说：对啊。我问他觉得那场聚会怎么样？他说：还好。我问他：你觉得讲道怎么样？他说：你刚才说耶稣救你脱离你的罪。我说：没错，是这样，所以祂叫耶稣。他说：请告诉我，祂救你脱离了哪些罪。哇，这个问题真难回答，我很惭愧地承认，我所想到的第一个罪其实还没有完全脱离。上帝透过一个非基督徒对我说：是你不让我救你。

各位，耶稣不只是来给我们一张进天国的门票，不只是饶恕我们的过去，祂是来拯救我们，祂不只是来救我们脱离地狱，更是来救我们脱离自己的罪；并且除去世人的罪，让世人重生。有多少人可以告诉我，你已经从你的罪中被救出来？你正走在得救的路上，这是一个过程。

接下来我们要来看一看保罗在信上提到的几个词，但是他没有用下面三个词，这是神学家使用的词。我来说明一下，你如果看到才会晓得是什么意思，你如果读《罗马书》的注释，会看到这三个词：称义、成圣和得荣耀。我很不喜欢这些词，这些是拉丁英文字，拉丁英文字都很长，多音节而且抽象，我不喜欢。所以好的传道人会用白话英文，白话英文说：血、泪、辛苦和汗水。拉丁英文则说：牺牲、痛苦、劬劳和汗水。各位，你们觉得上面哪种用词比较容易懂呢？马流汗、男人流汗、女人流汗，各有不同的词汇来形容。

下面的这三个词是源自拉丁文，我们来看看。首先是称义，我知道新几内亚有一个英语圣经译本，在座有人去过新几内亚对不对？我不知道你们坐在哪里，这个英语圣经译本其实并不好，我对“称义”这个词毫无感觉，但是他们把“称义”这个词翻译成“上帝说那个人没事了”，很棒对不对？你们整张脸都亮了起来，因为翻译得真好，对不对？上帝说那个人已经没事了，不管别人怎么说他，他在我的册子上已经没事了。称义就是这个意思，很美的福分，但这只是得救的第一步，却能救我们脱离罪的刑罚，这刑罚就是与神的关系破裂。上帝说：你没事了，你是我的孩子。世上其它的宗教都说，只要行善就可以与神和好；但是基督教说，上帝先说你已经没事了。

我认识一个来自英国北部的人，那个人是那个地方的一家少年感化院的院长，在感化院里有一个男孩，他一直感化不了，他软硬兼施，试尽了一切办法，可是却都徒劳无功。那个男孩十分叛逆，有一天我这个朋友把男孩叫进办公室说：我已经试尽一切办法要感化你，我只剩下最后一个办法，但需要先得到你的同意才行。他说：我要收养你作我的儿子，我要你姓我的姓，如果你再惹事生非的话，被玷污的就是我的姓，我要你离开这个感化院，来住我家。男孩抬起头看他，他问男孩：你同意吗？男孩说好。如果我说那个男孩从此改过自新，那我就是在说谎，但是他从那个时候开始，确实是想要改过自新了，所以上帝先让我们称义，再让我们成圣。祂说：我们先除掉罪的刑罚，你已经被我收养成为一家人，从现在起，被玷污的是我的名，你离开感化院，离开律法，进入恩典，被收养，这是救赎的起点。很多人以为走到这一步，就已得到完全的救赎，其实没有，这只是走到正确的起点。

接下来得救的第二部分是成圣。脱离罪的刑罚以后，破裂的关系恢复了，如今脱离罪的权势，不再受罪的辖制。成圣跟称义一样需要信心，我们因信称义，也因信成圣，不必靠自己成圣，但是需要不断信靠，时时刻刻信靠，将来有一天，会走完全程得到荣耀，永远摆脱罪的试探。活在这种世界多好，没有不能做的事，没有试探，你能想象那种情景吗？没有不能做的事，简直就是天堂嘛，天堂本来就是这样。神学家谈到这义就算归到我们身上，因为我们是藉着信靠基督才会称义，是祂的义遮盖了我们的不义。当我们受洗归入基督，就是披戴基督，如今上帝看我们的时候，只会看到基督，我们被藏在基督里，这义归到我们身上。但是也需要分给我们，不只遮盖我们，还要分给我们，上帝要将祂的义分给我们，而不只是归到我们身上，我们相信的那个当下，这义就归到我们身上。但是上帝也要我们成为义人，当我们走完全程，就会站在荣耀里，看见上帝的本相，上帝要我们因为信祂而成为义人。

各位，所以保罗用救赎的主题，帮助犹太人与外邦人和好。

最后我们来看看《罗马书》的大纲，我不能再详谈了，要花太多时间，只能大略地介绍一下。

《罗马书》可以清楚的分成信心、盼望、还有爱这三个主题。新约圣经作者一再提到这三种美德，尤其是《彼得前书》。但是头四章都在讲信心，接着第五章出现一个新词“盼望”，仰望未来。信心是看过去，看上帝在基督里的作为，盼望是仰望未来，看上帝将有什么作为，不只在外邦人身上，也在犹太人身上动工。接着十二到十六章出现了第三个字——“爱”，关心目前的景况，然后付诸行动。

下面这张大纲会吓到写笔记的人？各位觉得怎么样？各位，我已经尽力的想出了这个最简单的大纲，我可以告诉你们，我还有一个更长更详细的大纲，但是我不敢把它拿出来，因为我们剩下的时间不多了。

但是接下来我要讲一下罗马书的架构，让你们有一个整体的概念。我比较喜欢用分项的方式，来分析我所要讲的内容，我习惯上先分成大项，每个大项再分小项，有的时候会分好几层，像是Ａ大项第一点，下面再分几个小项，再分几个小点，这种划分子项的方式，有助于分析经文的架构，这已经是我所能想出来最简单的大纲了。

所以各位，我们先来看一看开头和结尾的问候。在这里，保罗一开始就谈到了他所要传讲的信息，直接点出他要讲的三位一体神的救赎，这三位一体的神就是上帝、圣子耶稣跟圣灵。然后接下来，保罗在这里，又接着问候了全体对象，就是罗马的基督徒。保罗在结尾的地方，并没有谈到他的信息，而是谈到他传福音的方法，这点我们一定要学会。因为他在《罗马书》十五章说：你们听了我的信息，看见我的生活方式，也亲眼看到神迹奇事，我完全是依靠圣灵的大能，才能清楚地向你们传达福音。他说：我是靠圣灵的大能，才能将福音从耶路撒冷一直传到以利哩古，就是今天的阿尔巴尼亚。他的方法是透过信息、行为和神迹奇事，今天我们说是信息、善行和神迹，有没有注意到信息、行为和神迹奇事，其中两个是用眼睛看，一个是用耳朵听。眼睛看一遍等于耳朶听两遍的效果，眼睛看一遍等于耳朶听两遍，但是眼睛看两遍，耳朶听一遍，是很好的传达方式。人不会等着听福音，却会等着看福音，他们有权利看到福音的果效，我们有责任给他们看，不但要传讲福音，还要显明福音的果效。保罗就是这样，不但传讲福音，还用自己的生活方式和神迹奇事来显明他所传讲的福音，我们都应该要效法他。接着他问候了很多人，先问候全体、再问候各人，整章都是问候。

谈过了开头和结尾的问候，现在来看看保罗他三个主要阶段的辩论。在这里每个主要的阶段又分成三个小阶段，这些内容并不是我勉强归纳出来的架构，你读了就会看出这个架构相当地明显。保罗的思路条理分明，一步一步提出他的论点，不晓得他下笔前是不是先拟了像这样的大纲，但是这个大纲跟整个架构吻合。在前面的八章，保罗谈到他向犹太人和外邦人传福音，他总是先向犹太人传福音，再向外邦人传福音，他说：这是我欠世人的债。你有过这种感觉吗？有人问：我们有权利向其它宗教的信徒传福音吗？这不是权利的问题，要知道这是我们欠的债，你必须还债，债才能还清。保罗说：我欠了犹太人和外邦人的债。所以向他们传福音，并不是权利而是义务，我们只是在还债而已，上帝为什么要赐福给你呢？如果你发现治疗癌症的秘方，你有责任告诉每一个病人，你不会问：我有权利告诉大家，这个治癌的秘方吗？你会说：我亏欠他们，我有责任去说。保罗就是欠了福音的债，他福音信息中的中心思想就是“义”，神的义显明在祂对罗马对异教世界，以及对社会的忿怒。上帝这忿怒的证据就是，在世界上可以看到人类贪得无厌，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变态，处处可以见到这个现象。人类贪得无厌，还有人与人之间变态的关系，处处可见。上帝对罪的愤怒显明祂的义，基督受死，将这义归给我们，祂承担我们的罪，好叫我们可以得到祂的义。

千万不要忘记了十字架有双重的替代含意，有些人很乐意把自已的罪归给十架上的耶稣，说耶稣已挪走他们身上的罪，但是耶稣这么做，只有一个目的，就是把义归到我身上。祂本无罪，却代替我们成为罪。为什么？好叫我们不必下地狱吗？不是，好叫我们在祂里面成为上帝的义。这种交易实在太划算了，耶稣说：把你的罪都交给我，我就把我的义给你。祂的义归到我们身上，一旦信靠耶稣为我们死，这义就会归到我们的帐上，实在叫人难以相信。那就是福音，这义是在我们里面完成的，不只是归给我们，还需要在我们里面完成，但这是要靠圣灵的生命才能完成，上帝赐给我们圣灵的大能，好叫我们可以成为义。三位一体的观念再度出现，上帝的愤怒、基督的死和圣灵的生命。信心、盼望和爱，圣父、圣子、圣灵，贯穿了整本圣经。

接着保罗在这里又说到，他说上帝的忿怒临到犯罪的犹太人和外邦人身上，上帝的忿怒临到犹太人的义和外邦人的不义。保罗说：但是基督的死帮助了犹太人和外邦人。他说要追求圣灵的生命，不要追求律法主义或是放纵，要追求圣灵的自由和生命，那样才能够脱离罪与死的恶性循环。

接着在第九到十一章，主题从“义”转到了以色列。保罗再度举出三点，第一，以色列只剩下一群余民，并不是每个犹太人都是真以色列人，但是上帝一直都保留了一群余民，祂保留了七千人，这七千人他们未曾向巴力屈膝。全世界有许多犹太人，上帝一直都保留了一群信靠祂的余民。过去两千年来一直都有犹太基督徒，虽然人数很少。感谢主，犹太基督徒的人数如今成长快速，人数至少有5万，而且还在不断增长，我真是要说：哈利路亚，我们可以预见未来的情况。以色列剩下一群余民，可惜第十章告诉我们，如今他们不断地在抵挡福音，心里刚硬，很难向他们传讲耶稣，一方面是因为过去两千年来的反犹太风气，一方面是因为这违背了他们的自尊和自义，他们越守律法主义，就越难接受耶稣。

有一次我跟一群人去以色列，也许在座有人那次也跟我同行，对不起，我不能讲这个故事，因为时间已经不够了。这里说，未来全以色列都要得救。接着保罗劝他的读者，在他们所居住的罗马城，应该如何注意言行举止，像是要纳税、要为在上位的人祷告等等。

希望这个按章节归纳的大纲，能够帮助你们了解保罗的论述架构。

现在我可以告诉你们，你应该好好地读一读《罗马书》，愿上帝赐福给你，这是新约圣经非常值得研读的一卷书。有些人觉得在即将面对逼迫和监禁的时候，可以把《罗马书》背起来，预备自己去面对那种处境，将这些话藏在心里，好让他们随时跟着你走。这是一卷很长的书信，并不容易懂，而且含意深刻，但是如果仔细研读、从中寻求基督，将会获益无穷，你要查考《圣经》，因为《圣经》是为耶稣做见证。

好，谢谢你们聆听。

# 歌罗西书

当保罗他不能够亲自造访教会，解决问题的时候，通常会用写信的方式来处理，但是他事奉后期因为入狱，所以没有办法亲自造访教会，圣经上的保罗书信，大多是他在入狱或者是软禁的时候写的，所以他不能够亲自去处理问题，必须用写信的方式来处理。

接下来我们要看的第一卷书信，是保罗第一次在罗马被捕的时候写的，当时他遭到软禁，跟一名罗马士兵铐在一起，但是因为是关在自己租的屋子里，所以可以接见访客。再来写给提摩太、还有提多的书信，是在黑牢中等候处决的时候所写的，所以保罗的书信大多是在狱中写的。

很多杰出的基督徒作品都是在狱中写成的，本仁约翰的《天路历程》就是个好例子，现在我们就要来看一看所谓的“监狱书信”，是保罗第一次遭到囚禁的时候写的，那次是遭到软禁。

我要很快的来复习一下前面说过的几件事，保罗的书信可以归纳为三种：第一种是写给个人。第二种是针对教会的某个情况而写。第三种是一般书信，给一般的基督徒传阅，不是为了处理危机。

有三卷书信是在同时间写的，由同一名信差，名叫推基古，送到同一个地区。第一封是给腓利门的信，那是保罗写的第一封短信，谈到一名脱逃的奴隶，这我们以后会谈到。接着他写了《歌罗西书》，因为歌罗西教会出现了一个危机。再来他写了一般性的书信，我们称作《以弗所书》，这封信原本没有标明地址，在早期的手抄本中没有出现以弗所的地名，可见是一般性的书信，最后传到以弗所就留在那里，所以这三卷书信的性质不同。

现在要看的《歌罗西书》是第二种书信，你必须从字里行间了解他们的处境、情况、危机、还有需要。保罗他为什么要写这封信呢？他这封信又是写给谁的呢？他为什么要写信处理对方的情况？我们必须要了解每卷书信的原因。

保罗的书信有一定的格式，那是希腊文化之中正式的书信格式，有寄件人的名字，有收件人的地址，还有问候语、信的本文、总结、最后的问候语，然后是签名。所以我们在看圣经上的书信的时候，必须要先回去了解当时的情况是如何，看看教会实际的情况，然后要和今天产生关联，把原则应用在我们的身上，所以在读保罗书信的时候，需要做很多功课。

现在我们来上一下地理课，这里是土耳其的西方，我们从这张开始看，保罗书信所到达的地方几乎都在这张地图上，《加拉太书》、《歌罗西书》、《腓利门书》、《以弗所书》、《哥林多书》、还有《罗马书》，这些地名都在地图上，《帖撒罗尼迦书》、《腓立比书》，保罗的书信大多是送到爱琴海地区。

但是我们现在要仔细看的是土耳其西部，当年是罗马的亚西亚省，这是一条循环路线，以弗所、士每拿、别迦摩、推雅推喇、撤狄、非垃铁非和老底嘉。各位，是不是很耳熟呢？这是《启示录》中收信的七个教会，信差可以顺着这条路线送信。但是我们要看的这个地区，这里有一个山谷，被三个城镇所环绕，希拉波立、老底嘉和歌罗西，我们要看这块小地区和以弗所。

保罗这个时候在罗马遭到软禁，但是他写信给这个地区，特别是这个山谷。我要给大家看一张照片，这是一座很美的山谷，穿过这座山谷的河流，名字有重大的意义，山谷在这里，歌罗西在这里。很美的一座山谷，群山环绕，但是穿过山谷的那条河叫做“曲流”，“曲流”，各位有没有听过这个名字？这条河流遍布许多地方，“曲折”这个词就是来自这条河，一条曲折的河流。

我们将看到歌罗西是一个曲折的教会，教会的情况常跟它的所在地有相关联，当地的情况渗透进入教会当中，这个教会开始曲折起来，就偏离了真理，教会偏离真理是很常见的现象，以上就是背景的介绍。

现在我们来看看歌罗西这个地方，保罗的第一封信是在《腓利门书》谈到一个脱逃的奴隶，他把这个名字叫做阿尼西母的奴隶，送回到主人那里，主人腓利门是住在老底嘉这个地方，但是保罗他当时也想要写一封信给歌罗西教会，还有给以弗所教会，所以这三卷书信同时送出，由同一个信差送到同一个地区。

现在来看歌罗西，这是一个什么样的地方呢？你可以看出这座城位在一条要道上，穿过亚西亚通到亚拉伯，是一条很重要的道路，位在这样一条东西要道上会产生一种情况，就是有各种背景的人来这里定居，而且还有来自各个地方的旅人，所以歌罗西城像是一个大都会。有早期定居在这里的非利基人，还有很多希腊人、有犹太人、还有罗马人，后来萨拉森人把这个城市变成一个萨拉森城，这座城一向是个世界村，因此又更重要了。

这座城里有很多很多不同的宗教，很多很多不同的宗教，是一个“多元宗教”的城市，各位，你们有没有听过这个词呢？这个词现在很普遍，“多元宗教”是指同一条街上有不同宗教的信徒，今天的英国普遍有这种现象，伯明翰市有些街上可以看到锡克教徒、伊斯兰教徒、佛教徒、印度教徒、基督徒和犹太人，通通住在同一条街上，这当然会带来很多人际关系上的问题，这么多不同的宗教互相竞争，怎么样和平共处呢？

面对多元宗教的情况不同于面对大多数人是信奉同一种异教，以弗所人大多是信奉同一种异教，这种异教也就是亚底米女神。但是歌罗西就不同了，这个地方各种宗教充斥，我在这里列举一下：有泛灵论，这种宗教相信自然界中万物皆有能力，河有灵、树有灵、山也有灵，你可能以为现代人不会去相信这个，但是随着“绿色运动”兴起，这种论点死灰复燃，膜拜生殖的邪教、膜拜大自然之母，实在是很奇怪，膜拜大地的人都视大地为女性，有大自然之母，还有大地之母，有很多持泛灵论的人，都是膜拜大自然中的灵，那是一个很不寻常的自然现象。

在刚刚的那张图片当中看不到，那座山整座山都是白色，他们把它称为“棉堡”。我最近在一些旅游手册上看到了照片，观光客在这座雪白的山上游泳、做日光浴，温泉中盐份的沈淀物覆盖整座山，蔚为奇观，你可以在旅游手册上看到很多人去那里泡温泉，在白色的山崖上做日光浴，这里就叫作棉堡，有温泉。自然界出现不寻常的现象，当地人就加以膜拜。

再来是很流行的星相学，是从东方的波斯传来的，当年在歌罗西教会里，就有人迷上了占星学。今天在英国，有六成的男人、还有七成的女人，他们就天天占星。莎士比亚说：亲爱的布鲁特斯，问题不是出在星座，而是在我们自己。可是，还是有人占星卜卦。

所以在歌罗西这座城里有泛灵论，有从东方传来的星相学，有希腊和罗马的万神殿，歌罗西城里膜拜希腊和罗马的各种神祗，还有从东方传来所谓的神秘宗教，通常被称作“诺斯底宗教”。“诺斯底宗教”跟“不可知论”论点刚好是相反的，“不可知论”说没有确定的答案，“诺斯底”则认为有答案，诺斯底有许多秘密知识和入会权利，所以歌罗西有神秘宗教。

另外还有犹大教，但是歌罗西跟圣地距离很远，这里的犹太教已经有点变质，犹太教很容易这样。主持广播节目的莱诺布鲁拉比，他就是典型的例子，当犹太教离开原来的根，就会变成那样，变得更像哲学，少了一点道德，多了一点神秘，已经脱离犹太教的真谛，很多人因此受到吸引，可是这是很危险的东西，变得既不是犹太教也不是基督教。

歌罗西也有基督教，但是不是由保罗传来的，保罗没有来过这里，甚至可能也不曾路过。那么，歌罗西教会是怎么建立的呢？当年保罗去以弗所带领一个叫作以巴弗的人信主，以巴弗想把福音传给他家乡的人，保罗问他是哪里人，他说是歌罗西，于是保罗就叫他去歌罗西传福音。歌罗西教会是以巴弗所建，他在以弗所由保罗带领信主，这点很重要。

保罗写信的这间教会，并不是由他建立，他也从来没有去过，所以《歌罗西书》中才有那么多的问候语，因为他需要跟对方套交情。你写信给陌生人的时候，都会提到双方都认识的朋友，所以保罗提到以巴弗，提到歌罗西出生的亚里达古，也提到了底马，另外还有几个彼此都认识的人。

以巴弗告诉保罗歌罗西教会有一些问题，但是以巴弗并没有正式的使徒身份，他只是去传福音，找了几个邻居一起聚会，但是现在教会出现了问题，以巴弗把实际的情况告诉保罗，保罗就决定写信给歌罗西教会。但是保罗对这个教会并没有权柄，因为这个教会不是他所创立的，教会的人也不认识他，所以书信从头到尾的语气都十分冷静温和，跟他写信给哥林多人的语气完全不同，因为跟陌生人说话，不可能用强烈的语气，非得要跟熟人才有可能，所以《歌罗西书》比较委婉。

那么，歌罗西教会到底出了什么问题呢？圣经学者对于实际情况如何，一直有不同的看法，不过，这个教会在信念、在行为上，的确出现了错误的教导。信仰会影响你的行为，信仰如果是错误的，那么行为必定有偏差，信仰如果正确，行为就会正确。

信仰如果是错误的，行为必有偏差，所以错误的教导进入了教会，那么，到底是某一个异端教导吗？的确有一些圣经学者这样认为。是某一个神秘宗教吗？还是诺斯底宗教呢？这个问题的答案莫衷一是，因为我们从保罗所列出的错误信仰和行为，看不出是哪一种已经存在的异端或是邪教。有一些异端马上可以识破，但是歌罗西教会的问题却没有办法一眼就看穿。

那么，到底是什么样的错误教导进入了教会呢？不是犹太教，不是神秘宗教，也不是星相学，好像是很多东西的集合。所以圣经学者才会感到不解，但是这跟“新世纪”很像，各位知道“新世纪”吗？“新世纪”是一种心态，它不是一种运动，它是一种心态，而不是运动。像是大杂烩，五花八门、什么都有，素食主义、女性主义、还有大地之母主义等等。“新世纪”思想就像是滚雪球，沿路扫到的东西都被包进去，它并不是某个组织，它只是一种心态而已。我想渗入歌罗西教会的异端，应该就像是这个样子，那是一种心态，简单地说，是个大杂烩。

歌罗西教会真正的问题自古至今都存在，那就是把太多外面的东西带进基督教，所以问题不是出了异端，而是出了“宗教杂烩”。这个词你们需要知道，“宗教杂烩”就是把很多种宗教混在一起，形成一个大杂烩，看到什么就抓进来搅和，这不是什么异端邪教，而是一个不好的大杂烩。

当你在基督教信仰之中掺杂了其它的宗教的话，再加上你的外邦背景，最后得到的结果并不是基督教，也许你还称它为基督教信仰，但是它其实已经失去一些精髓，这正是歌罗西教会的问题，也是我们当今教会特别棘手的问题，所以《歌罗西书》带来的信息非常重要。

这篇信息十分理性，但是今天真的很需要冷静的头脑，需要温暖的心和冷静的头脑来把问题给理清楚。今天有很多种东西不断地渗入教会，反射区健康疗法已经进入教会了，却有很多基督徒在做，就连瑜珈也进入教会，我们必须看清这些事情，了解这么做会带来什么后果。

《歌罗西书》给了我们一个好工具，让我们可以分析信仰掺杂的危机，尤其今天的社会施压给我们，要基督教和其它宗教掺杂，要我们相信各种宗教，把佛教、印度教、基督教和犹太教掺杂在一起。教宗在阿西西召开联祷会，呼吁为世界和平祈祷，所有的宗教都出席了，在坎特伯里教堂有一片树林，各个宗教各从不同的路走向教堂，为这些树祷告，很多都跟自然界有关。你会发现万物皆有灵的信仰渗入了歌罗西教会，这种现象到今天仍然存在。我先讲这个，好叫你看见这种现象到今天仍然是存在的，我们今天仍然要面对这种情况。

在歌罗西教会的宗教杂烩中，其中当然有犹太教，有些犹太教的信仰被带了进来，还有异教的信仰和泛灵论等等，全部都掺杂在一起，基督不再居首位，这就是整卷《歌罗西书》的关键。

一个教会越把外面的东西带进来，越是谈反射区健康疗法或是瑜珈有多好，那么就会渐渐不再谈论基督的作为了。在各种宗教信仰的掺杂之下，基督就不见了，也就是耶稣的名不再居首位，所以《歌罗西书》非常强调基督居首位，要愿基督居首位，能够成为我们生命的焦点。当你在基督教信仰之中掺入了其它的宗教，掺入你信主之前的背景，那么就会取代基督原有的地位，让你的信仰失去了真正的焦点，各位一定要注意。

现在我们来看看这卷书信，来看看歌罗西教会的情况，问题就是出现在信仰掺杂，把基督教变成一种宗教，这样做肯定会有危险。英国有很多人把基督教当成一种宗教，我称之为“教会宗派”，你应该晓得我的意思。英国表面上是基督教国家，但是很多人只把基督教当宗教，基督来是要救我们脱离宗教，你的见证是不是这样？信了基督之后，就不再把基督教当宗教，好笑的是，你的邻居会问你，听说你信了宗教？这给你一个很好的机会回答说：不，我已经不搞宗教了，我不再信宗教了，我以前信，现在不信了，因为信宗教的人并不信基督，连迷信也算是信宗教，我们不再信宗教了，因为基督信仰不是宗教。

想要打败宗教掺杂主义，唯一的方法就是传讲基督简单的真理，就是这样。基督信仰很简单，不是宗教，而是跟基督建立关系，就这么简单，只有这个方法能够遇阻信仰掺杂，只要单单说：不，我不信宗教，我不参加宗教集会，我相信耶稣。很简单，所以就是这两个主题：第一，信仰掺杂之后，基督教就变成了宗教。第二，要单单把焦点放在跟基督建立关系。这就是《歌罗西书》的重点。

现在我们来看歌罗西教会信仰掺杂的情况，也许这种情况有别于今天的信仰掺杂，但是我们还是可以从中学习，基督教信仰中掺杂了其它信仰的结果，就是信仰遭到稀释。歌罗西教会的信仰在两方面被稀释：

第一，他们不再明白上帝的内住。我要解释几个艰深的词汇，基督徒相信上帝同时有“超越性”、也有“内住性”，祂既是高高在上、超越我们，却也内住在我们心里，这是一个吊诡，如果拿掉其中一项的话，就不是真正的基督教信仰。上帝远远大过宇宙，却比我们的呼吸还靠近，因为祂同时有“超越性”跟“内住性”。歌罗西教会的宗教杂烩让信徒忘记了上帝的同在，以为上帝距离他们十分遥远，上帝遥不可及。没错，祂是高高在上，好像是遥不可及，他们把缺掉的部分，用天使、诸灵等等事情来填补。当上帝不与你亲近，你就得用别的东西来填补空缺，可是，那些东西却会变得比上帝离你更近，知道吗？这是歌罗西教会的第一个问题，越来越感觉不到上帝跟他们同在，觉得上帝愈来愈遥远，他们仍然相信上帝的存在，但觉得祂遥不可及，各位知道吗？有一些教会的建筑让人觉得上帝是遥不可及的，特别挑高的天花板，高耸的拱门，一走进去就像一只老鼠，只敢轻声说话，上帝像是遥不可及的。相反的，今天也有很多教会把上帝看得很近，像是哥俩好，各位晓得我的意思吗？跟上帝称兄道弟，忘了祂是令人敬畏的神，忘了要敬畏祂，这两者之间需要平衡。如果忘记上帝远远超越我们，忘记祂的伟大，我们就不懂得敬畏祂；但是如果忘记了上帝的内住，就感觉不到祂的同在，所以这两点请各位一定要牢记。

歌罗西教会忘记上帝的内住，觉得上帝遥不可及，然而他们心中却把基督的地位看得太低，忘记了要使基督居首位，把基督跟其它受造物放在相同的地位。耶和华见证人那种谬误悄悄进入歌罗西教会，把基督看成受造物，而非创造主，认为基督是受造物，而不是创造主。这正是耶和华见证人所信的，认为基督不是神，而是介于神和人之间，他们把上帝看得太高，把基督看得太低，信念遭到了扭曲，这是歌罗西教会信念上的问题。

保罗需要处理这两件事，他处理得非常好。而在行为方面，他们不但稀释信念，而且还规定了一些行为，保罗提到有两件事悄悄渗入教会，这两件事原本是非基督徒做的事。第一件就是遵守节日的庆祝，歌罗西教会开始庆祝一些一年一度的节日，还有每月一次的节日，以及每周一次的节日。各位，在新约圣经里完全没有提到基督徒有什么节日应该庆祝，这可就碰到痛处了，因为教会所庆祝的节日大多来自异教的习俗，这些习俗渗进了基督教信仰。

讲到英国的宗教掺杂情形，圣诞节是最好的例子，跟基督徒说不该过圣诞节，后果我很清楚，因为我说过这种话，我可以给你们看一些激动的来信内容，只因为我坚持别让圣诞节跟基督扯上关系，你会很难相信，这种话那么不受欢迎，但是新约圣经上有哪一处经文要求基督徒过圣诞节呢？根本没有，但是宗教掺杂的结果把异教节日摆进了基督徒的行事历中，如果没有圣诞节和圣诞夜圣餐，那么我们要干嘛？各位，这根本是把异教习俗掺入基督教信仰，基督变成只是马槽中的婴孩，但祂不只是个婴孩，各位，我越讲越激动了，了解吗？

歌罗西人有这个问题，我们觉得他们很糟，歌罗西教会竟然掺杂了异教习俗，但是我们自己也是一样。当别人说我们不该这么做的时候，我们就说这可不行啊，圣诞节是教会最捧的节日。基督徒信仰的重点不在庆祝节日，不在庆祝圣诞节和复活节，新约圣经有要求你特别庆祝复活节吗？没有，基督天天复活，新约圣经甚至也没有要求外邦基督徒要守星期日，但是我们都希望把星期日看成特别的日子，新约圣经没有一处经文这么说。想要守主日，当然可以，想要天天守主日，也可以，我们是自由的，没有律法要求我们要守主日、圣诞节和复活节。但是我们却这么做，还以为这是基督徒该做的，我们就跟歌罗西人一样。

各位，保罗叫我们不要守特别的日子，不管是年节月朔，或是每周的安息日都一样，将来的世代不会有特别的日子，你愿意听从这话吗？

另外一件事也是来自希腊风俗，认为禁欲是好的，禁欲是一种美德，所以他们禁止人结婚，他们提倡独身。他们也有一连串的禁令，什么不可碰，什么不可吃，但是保罗告诉他们，上帝赐各样食物给我们吃，基督徒有自由可以禁食或享用食物，你是自由的。

有一次我受邀去吃饭，那对夫妻有三个孩子，桌上的饮食很丰盛，光闻到香味就让我垂涎三尺，我迫不及待想开动，男主人请我作谢饭祷告，我说：主啊，食物上桌，我准备开动了，感谢你。我张开眼晴，一看到男女主人一脸惊恐地看着我，他们还以为这个客人是一个敬畏神的人，但是三个小孩可是高兴极了，从表情看出他们在想，这种基督教信仰太棒了，我才不会用又臭又长的谢饭祷告来吊人胃口，这是亵渎神的。

各位，希望我没有吓到你们，基督教信仰的重点并不在于四旬斋的时候不吃甜食，在四旬斋的时候不吃甜食，就是把这两件事结合起来，稍后会谈到保罗认为基督徒该放弃什么，我们应该放弃骄傲、愤怒，有很多东西应该放弃，但不只是在四旬斋的时候放弃。各位，问题就出在，如果你在四旬斋的时候不吃甜食，就会自以为是一个好基督徒，但是在四旬斋来临之前，你却大吃特吃松饼，这就是星期二吃松饼习惯的由来，四旬斋一结束。你看回教徒的斋戒月，他们在斋戒月期间，天天禁食到日落为止，之后大吃一顿，搞得消化不良、脾气暴躁，所以基督教信仰的重点不在守特别的日子，而在于天天放下骄傲和愤怒。

各位，重点并不在于守特别的日子，而是要天天活在基督里，对真正的基督徒来说，天天都是圣诞节，天天都是复活节，天天也都可以是主日，我们不需要守特别的日子，而要随时活出基督的生命。

我越讲越兴奋了，我们看见歌罗西的基督徒，在信念和行为上渐渐地偏离基督，保罗说解决之道就在于“保持简单”的原则。

马丁路德当修士的时候，曾经努力的想要拯救自己，方法就是天天向三个圣徒祷告，每周要向21个不同的圣徒祷告，并且要把自己关在房间里，鞭打自己，直到昏死为止，他想尽一切办法，想要把罪给逼出来，甚至去朝圣，跪着爬上罗马的圣梯，他什么都试过，后来他全部都放弃了。地区总监司陶辟滋神父问他说：马丁路德，你如果放弃崇拜圣人遗物，放弃朝圣，放弃向圣徒祷告，你如果放弃这种种灵修方式，你要用什么来替代呢？马丁路德回答：基督，因为人只需要耶稣基督。基督教的改革运动就此展开，把这些全丢弃，恢复基督原有的地位，重点不是四旬斋的时候不吃甜食，而是天天活在基督里，原则很简单，单单住在基督里。

接下来他帮助我们，把焦点放在基督上，首先保罗他说：因为上帝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里面。卫斯理就说：我们的上帝把自己缩小在人类有限的肉体中，只要拥有基督，就拥有全部的上帝，在耶稣里可以得到上帝一切的丰盛。所以一定要牢记，耶稣是宇宙的创造主，祂参与宇宙的创造，祂做桌椅之前，先造了树，让你从树取得木料，祂给登山宝训之前先造了山，好做为讲台。宇宙被创造的时候，耶稣在场，没有祂，就没有受造的万物，祂不但创造宇宙，也征服各样的权势，宇宙间各样的权势全在耶稣的掌管之下，天上地下一切的权柄都是祂的。

第三，保罗说：基督掌管教会，是教会的头。教会只有一个头，它不是多头马车，教会的头不是人，而是神，教会的头就是耶稣，这个掌管权不属于人类。

耶稣创造宇宙，掌管自然界中各样的权势。各位想一想，电视上这些介绍自然界动物的节目，为什么不把荣耀归给天父，而要归给大自然之母呢？应该把荣耀归给耶稣，这全是耶稣的作为，是祂创造那些动物，是祂创造令人赞叹的力与美。

我们跟基督还有另外一个关系就是祂居首位，上帝一切的丰盛都住在祂里面，我们的生命必须以祂为焦点，并且必须从许多实际层面表现出来：首先是你的情欲，你的情欲，天天放下错误的情欲，不只在四旬斋的时候才放下，消灭不属基督的情欲，那才是基督徒真正的生命。不只在四旬斋的时候不吃甜食，而是要消灭不属基督的情欲，免得情欲成为我们的主宰。这就是说，在教会要济弱扶贫，并且饶恕别人，就像基督饶恕我们，基督对我有无限的耐心，我也应当对你有耐心，这就是活在基督里，祂已经饶恕我，所以我必须饶恕你，我们祷告说：免我们的罪，如同我们免了人的罪。我们应该像这样单单活在基督里。

并且在家中要和谐相处，这是我们需要做到的，在家庭中，夫妻之间、亲子之间、还有主仆之间，这些都是家中的关系，仆人当然也是住在家里。在这里有一个词不太受欢迎，就是“顺服”，妻子要顺服丈夫，子女要顺服父母，仆人要顺服主人，相对的丈夫、父母还有主人，每一个人也都有责任，要对那些顺服他们的人抱着牺牲的态度。

所以重点是在这里而不是庆祝特别的日子，不只是在圣诞节和复活节的时候到教会庆祝，也不是用苦行来对待自己的身体，就自以为自己是一个义人，真正的重点是单单地明白，你只需要基督，而上帝一切的丰盛都在基督里，所以你应当活在基督里。

这个信息何等重要，上帝所要的并不是有很多人到教会来庆祝什么节日，祂要的是单单活在基督里的人，在各方面和各种关系上，天天活在基督里。

《歌罗西书》的信息很捧，今天的人真的很需要听，各位，为什么我们需要听，有两个原因：

第一，我必须老实说，新约圣经从头到尾都明白警告我们，有可能会失去救恩，《歌罗西书》讲得很清楚，另外在《马太福音》、《希伯来书》、还有《启示录》中也讲得很清楚。保罗在《歌罗西书》中说：只要你们在所信的道上恒心。这一点很重要，保罗警告他们，要是你们向不敬虔的情欲低头的话，就进不了天国，这是很严重的事。如果你没有持续活在基督里，却落入了宗教形式的捆绑，只晓得遵守外在的仪式，还以为这就是基督教的信仰，基督就不再是你生命的主，你会有危险，失去基督就会失去一切。《歌罗西书》一章23节清楚地指出，只要你们在所信的道上恒心，这些全是你的。这个再怎么强调都不为过，他说：因为有不敬虔的情欲，上帝的忿怒即将临到，我不希望这忿怒临到你们。保罗他在第二章里说，你可能会失去资格，不能再继承你的产业，他说：我希望你具备资格，但是这些事已经悄悄地进来把你掳去。他的措词十分强烈，把你掳去，将你带离耶稣，你若在基督教信仰中掺入别的东西，就会这样，这些事会绑架你，把你带离耶稣，这是从负面来看，强烈警告你，基督徒有可能会落入宗教的捆绑，一旦这样，就会失去耶稣，没有祂，你一无所有。

从正面来看，基督教信仰就是基督，所以要持续活在基督里，这里的重点经文是第二章第6-7节，你们既然接受了主基督耶稣，就当遵祂而行，当遵祂而行，在祂里面生根建造、信心坚固，正如你们所领的教训。各位，光是信基督还不够，还要在祂里面扎根、建造、让信心坚固，并且在各方面持续活在基督里。危险就在于有别的东西会进来，把你带回宗教的捆绑之中，甚至是“基督教”这种宗教，这种宗教不属基督，会让你一无所有。

耶稣说过：我是真葡萄树，你要常在我里面、待在我里面，在我里面的枝子必定要结果子，不在我里面的枝子，要被砍掉拿去烧了。这很危险，所以保罗才会愿意写信，给一间他从来没有去过，也不是他所建立的教会，但是毒药已经渗入这个教会了。

保罗担心的是他们会失去在基督里所拥有的一切，于是写了这封书信，这卷书信的语气冷静，非常的理性，我们都需要好好研读。

# 以弗所书

保罗当初写信给腓利门，就趁机会顺便写信给歌罗西教会，但是很奇怪，他在《歌罗西书》这卷书信上说：希望老底嘉和希拉波立的基督徒也要读这封信。显然，住在这个山谷地区的基督徒有同样的问题。

同时保罗又想，我还要再写一封信，来谈论一般性的问题。保罗知道防范信仰掺杂最好的方法，就是把基督徒该有的信仰和行为清楚的告诉信徒，防范异端最好的方法，就是正确、扎实的教导。

所以保罗在写了《歌罗西书》以后，决定写一封一般性的书信，来谈谈基督徒如何活出信仰，以便为他们打下坚固的根基，保护他们不被其它悄俏渗入的思想混淆，所以从《歌罗西书》带出了《以弗所书》。

两卷书信有许多共同点，同时读的话就会发现这两封信是同时写的，讲教会是基督的身体，讲家庭关系。《腓立门书》、《歌罗西书》和《以弗所书》是同时间写的，都特别谈到奴隶的事，其它书信则没有，显然保罗写这三封信的时候，心里特别想到这件事。

《以弗所书》并没有针对特定的对象，没有谈到以弗所教会的任何问题或者是异端，这卷书信早期的抄本甚至没有出现“以弗所”的地名，所以它应该是一般性的书信，要写给那个地区来传阅。

我们对以弗所教会的认识远超过新约圣经中其他的教会，有许多经文谈到以弗所教会，比如《使徒行传》十八到二十章就是在谈以弗所教会，还有《以弗所书》、《提摩太前后书》则是写给在以弗所的提摩太，谈到以弗所教会。另外在《启示录》二章也说：有一封书信要给以弗所教会。你可能不知道，但我们后面会谈到，而《约翰一书》、《约翰二书》和《约翰三书》是在以弗所写的，因为使徒约翰和耶稣的母亲玛利亚定居在以弗所，《约翰福音》也是在以弗所所写的。因此以弗所在初代教会史上是一个很重要的城市，圣经中有很多的事情都是在以弗所这个城市发生的，难怪这封信最后会留在全亚西亚省最重要的教会之中，所以我们把这卷书信称之为《以弗所书》。

这座城市位在一条东西要道和一条南北要道的交叉口，是一个大港都，不过港口被淤泥充塞以后变成陆地，今天的以弗所已经是废墟了。过去它是爱奥尼亚联盟的十二个城市之一，是一个商业和经济中心。但是有一座巨大的异教庙宇，面积420平方英尺，各位可以想象那个规模，在庙里供奉着一块陨石，从天上掉落到以弗所城的一块黑色的陨石，那是一块乌亮巨大的陨石，表面上有很多的凸出，这块黑色的陨石上每一块凸出，形状都像是女人的乳房。他们认为这就是黛安娜女神，黛安娜女神就是《圣经》当中的亚底米女神，百姓膜拜女人的乳房，这座庙就在以弗所。这块状似多乳的陨石，被供奉在祭坛上，当地有很多的银匠仿照陨石的外形打造小银像来出售，有很多人会买回家去供奉。所以，以弗所亚底米女神的铸像，也就是多乳女神，就放在家中最显眼的位置。

所以保罗到了以弗所之后，这个生意大受影响，保罗惹上的第一个麻烦就跟银匠有关，因为他害他们没生意做，没有人要买这些陨石的银像了。

各位，以弗所是一个很特别的地方，但是教会在这里建造稳固，今天在这里都还可以看得到当年约翰牧养的这间教会遗迹，另外还有玛利亚坟墓的遗迹，我们99％可以确定老迈的使徒约翰，在马利亚死了以后，自己也葬身此地，他是唯一寿终正寝的使徒，其它的使徒都遭到处决，只有约翰活到很老。

我们前面说过，《约翰福音》的信息很重要，因为他写约翰福音书的时候，已经与耶稣同行60年，对耶稣有极深的了解。

保罗很清楚，如果要防范亚西亚的教会信仰遭到掺杂的话，最好的方法就是写信告诉他们基督徒该有的信念和行为。信中他把福音解释得非常非常清楚，《罗马书》不是用来解释福音的，我谈《罗马书》的时候提过这一点。可是《以弗所书》则是最有系统地说明基督徒的信念和行为。

我们来看看以弗所城当年的繁荣景况，这是以弗所城的遗迹，你可以想象当年这座城的规摸，这是一条主要的道路，想象山上这座庙，面积420平方英尺，供奉着当地异教徒所膜拜的陨石。

各位我想我应该先来谈谈《以弗所书》中一个主要的分界点。我们从《以弗所书》可以清楚的看出这卷书分成二个等份，而且这两部分很不一样，我们从这两个等份当中，可以看出保罗福音的特点。前半部谈到我们在基督里与上帝的关系，后半部则谈到我们在主里彼此之间的关系。很有意思，他谈到我们跟上帝的关系的时候，就用基督，但是谈到我们彼此之间的关系的时候，就用主，强调是主在掌管我们彼此之间的关系。基督让我们可以和上帝建立关系，但是主在掌管我们之间彼此的关系。

我把这前半部称之为“在里面动工”的救恩，后半部称为“向外做成”的救恩，我是引用保罗的《腓立比书》，“要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我们得救是因为上帝在我们里面动工，但是接下来必须要天天向外完成这救恩。所以前半部在教导，后半部在讲责任；前半部讲我们是靠什么得救，后半部讲我们得救是为了什么。重点是，我们不是因为行善而得救，但是我们得救是为了行善。这很重要，世人以为我们是因为行善才得救，但是事实上得救是为了行善，完全不同。

前半部强调罪得赦免的福分，后半部强调要过圣洁的生活；前半部谈我们称义、也就是与上帝和好，后半部谈我们成圣、活出圣洁的生命；前半部强调我们被释放，我们被救赎，我们被拯救，后半部则是强调我们的回应；前半部强调敬拜和尊崇，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上帝，但后半部强调应用、行出来；前半部强调上帝掌管一切，我们会谈到预定论的问题，这在第一章就浮现出来了，但是在后半部强调人的责任，每一项都有对应做为平衡。

前半部强调上帝的旨意和能力，旨意和能力是前半部的关键词，上帝的旨意是什么？祂有能力达成祂的旨意。但是后半部强调我们应该怎么做，以及将要面对的争战，我们应该行在爱中，行在光中，行事为人如同光明之子，我们也要打那属灵的争战，那是我们的责任。

前半部强调教会内的情况，后半部强调教会外的情况；前半部谈到福音的垂直面，后半部谈到福音的水平面。

各位，我有两点在这里要告诉你们：第一，我们一定要两者兼顾，福音如果不落实在生活中，就不是完整的福音，光是拯救我们，给我们一张天国的门票，但是对我们的生活毫无引响，这不是福音，这是第一点，一定要两者兼顾。第二点更重要，我们必须按照这个顺序来，顺序非常的重要，因为很多人以为基督徒只要行善就好，这是严重的扭曲福音，但是说信基督教只是为了得救，这也是一样扭曲福音，各位了解吗？两边都要兼顾，但是一定要照这个顺序来，因为世上其它宗教都是要先行善才能得救，你必须先变好，神才能接纳你，其它的宗教都是要求人先做好事才能被神接受，但是基督教不一样，上帝先接纳你的本相，再按祂的心意来塑造你，必须要先称义才能成圣，你必须先得救才可能活出基督的生命，各位了解吗？一定要两者兼顾，并且顺序绝对不能够错乱，要有信仰作为根基，才能够有好行为。从基督教的教义，可以明白基督徒的责任，这是《以弗所书》一开始就谈到的。

现在，我们要来看前半部，也就是第一到第三章，我们会发现第一到第三章的内容，跟敬拜上帝的顺序是一样的，保罗显然是用敬拜的态度来教导基督徒救赎的真理。他先敬拜上帝然后再祷告，然后讲道，讲完了再祷告，最后再度敬拜赞美，从这里可以看出敬拜的顺序。应该要带着敬拜的心来教导真理，不应该只是讲道，前后要有祷告和敬拜。

一开头要颂赞上帝的荣耀，不断颂赞上帝的荣耀，不断不断地颂赞上帝的荣耀，愿颂赞归与我们的上帝，祂赐给我们各样属灵的福气，这是一首颂赞诗。接着保罗说：我为你们祷告，保罗颂赞上帝的目的是让万有在基督里同归于一，那是上帝的旨意，将万有归给祂的儿子耶稣。

接着保罗他为这封信的读者，祈求上帝的旨意和能力，求神显明祂的旨意，并且赐下能力让你去完成，从头到尾都在谈上帝的旨意和能力。

接下来他讲了一篇道，有三个重点：第一，上帝的能力和旨意在基督里显明出来，上帝的能力和旨意，使基督从死里复活超过万有。第二，上帝的能力和旨意，拯救了外邦人，使他们与上帝的子民重新联合，他们从前远离以色列，如今成了以色列民，犹太人和外邦人中间隔断的墙已经拆毁了，这句经文你们应该很熟。

我要给你们看一样东西，就是这张图片，几年前考古学在耶路撒冷的圣殿遗址挖掘的时候，发现这块石灰石上面有字，这是用红漆写的字，专家解读了以后，发现它的意思是说：凡是违法越界的人，要承受死的刑罚。这是耶稣时代的圣殿中，分隔墙上的石头，外邦人院和犹太人院之间有一道分隔墙，外邦人只要越过这道墙必定要处死，要是有人带外邦人越过这道墙的话，也一样要处死。所以保罗当初才会被逮捕，各位记得吗？有人诬告保罗他带外邦人越过那个警示，保罗虽然没有真正带外邦人进去，但是在属灵上，他却带领了各地的外邦人进去，因为保罗用讲道把外邦人带进至圣所，上帝的旨意就是让世人都进入圣所，你读到“中间隔断的墙”时，会觉得不太了解这个意思，但看到这张“违法者死”的警示就会立刻明白，保罗说：如今你们靠着耶稣，可以进到上帝面前了。

从保罗信主可以看见上帝的旨意，从三个例子，可以看见上帝的旨意和能力：第一是基督从死里复活超过万有。第二是外邦人得救来加入上帝子民的行列。第三是让保罗信主来显明上帝的奥秘。他希望外邦人和犹太人在基督里联合，祂要万有在基督里同归于一。

接着保罗赞美神，这次不是为着读者祈求上帝的能力和旨意，而是希望读者能够明白上帝的能力和旨意，祂能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超过我们所求所想的，最后他颂赞这股大能，上帝能做的事，远超过我们的想象，这是一种敬拜的事奉，你可以看见这个摸式，颂赞、祷告、讲道、然后是祷告、颂赞。也许你以前没有注意到这一点。

以弗所书前半部，可以说是敬拜的事奉，整个主题是上帝的能力和旨意，以颂赞上帝的旨意开始，以颂赞祂的能力结束，都在讲上帝的大能和上帝的旨意，上帝的目的和上帝的旨意，而且祂有能力完成这旨意，没有什么能够拦阻上帝完成祂的旨意，因为上帝掌管一切，这就是第一到第三章的简要大纲。

现在看看第四到第六章的大纲，这段主题完全不同，这里的重点在于我们的反应，敬拜之后，我们接下来应该做什么呢？明白了一到三章之后，我们应该做什么呢？这对我们的生命有什么影响？

首先他说：我们必须行出来。你可以在灵里跳跃，在灵里跳跃，但是上帝要的是在灵里行走的人。走路不像跳跃那么了不起，但是走路其实很有趣，先抬起一脚，在距离脚尖前方大约45公分处放下来，然后抬起后脚，再放到另一只脚前面，为什么走路很重要呢？走路是一次走一步，往正确的方向走，就这样而已，走路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但是上帝在找行走的人，行在光中，行在爱中，行出上帝儿女的样子，重要的是我们要行走而不是跳跃，有的时候需要跳跃，但是重点是行走，一步一步向前走。

基督教信仰是一段旅程，是一条道路， “道”是基督教信仰的第一个称呼，这是基督的名字，祂说：我就是道路，保罗说与神同行的生命要有八种态度，第一要谦卑，因为这是合一的秘诀，基督徒若不谦卑，就不可能合一，骄傲会破坏合一，所以第一种态度是谦卑。你如果晓得上帝有多么了解你，你就会谦卑而行。

有一段期间我很生气，因为有人说谎毁谤我，我因此失去了一些事奉机会，那是七、八年前的事了，我生气是因为失去一些事奉机会，我到上帝面前发牢骚，你猜上帝怎么说？祂说：别人再怎么毁谤你，都没有你的真面目丑陋。我笑了出来，我跟师母说，她也笑了出来，我就释放了。尽管这样，上帝还是爱我，还是使用我，所以现在要是有人毁谤我，我会感谢主，因为他们不晓得我的真面目，耶稣知道真相，对你了如指掌，这让我们不得不谦卑，因为祂知道你的真面目。我们要谦卑而行，我们要谦卑而行，我来读一首诗给大家听：

我这个罪人带着圣徒的真情，伤心地呼求说

主啊，我的心如此丑陋，我是罪人中的罪魁

这时我的守护天使，在我身后轻声说：虚荣的人啊，你还排不上呢。

知道吗，连谦卑都有假的，假的谦卑不是谦卑，“不行不行，这个我不行啦。”这是假的谦卑，真正谦卑的人会说：我今日成了何等人，全是倚靠主的恩典，若不是上帝的恩典，我今天会是什么景况？

再来是合一的态度，因为只有一个身体，只有一灵、一信、一洗，只有一个上帝和天父，要抱着合一的态度而行，因为不管我们在哪些方面看法不同，都是靠同一个耶稣得救，靠相同的宝血得救，往相同的未来前进，我们有同样的灵，抱着合一的态度而行，抱着成熟的态度而行，要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所以上帝给我们使徒、先知、牧师、布道家、教师，并赐下许多恩赐来建造我们，来帮助我们成熟和成长，长大成人的一个记号是有一致的信仰，团契的基础不在信仰一致，而在同有一灵，最后达成一致的信仰。

很多福音派人士以教义合一，做为合一的基础，于是他们反对跟别的教派来往，比如天主教或灵恩派。其实合一的基础是同有一灵，当我遇到也受过圣灵洗礼的人，我会跟他来往，我们的信仰也许还不一致，这得等到成熟时才可能。所以保罗吩咐我们要同有一灵，直到我们有一致的信仰，目标是一致的信仰，这是最后的目标，不是起点，各位了解吗？只要遇到有圣灵内住的人，他就是我们主内的肢体，即使他有些教义还搞不清楚，其实你也不见得都对，也许你对一些教义的看法也需要修正，目标是要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有一致的信仰，不再被其它的教导左右。

再来行事为人要正直。第五章一开始就列举一些道德操守，不要讲黄色笑话，就是这么实际的行动，在第五章中间谈到具备正直的品格，就不会轻易跌倒，以友善的态度互相对待。这里再度提到彼此饶恕，如同基督饶恕你们，基督徒要友善，要彼此包容，但不是包容过犯或罪，而是互相包容，彼此友善对待。

再来是行出纯洁。保罗说要被圣灵充满，要被圣灵充满，动机要纯洁，内心要纯洁，动机和内心。另外还要顺服，可是问题是“仆人”和“顺服”这些字眼已经不受欢迎了，但是我们要抱持顺服的态度，在基督里彼此顺服，这是成熟的标记，抱持顺服的态度。他再度提到这三种关系，妻子对丈夫，子女对父母，仆人对主人或雇主，都要甘心顺服，但是另一方也要抱持负责的态度。

保罗在这里讲了一些话，对做丈夫的是个大挑战，丈夫要爱妻子、如同基督爱教会，师母跟我说过不只一次，当你顺服基督的时候，我就乐意顺服你，各位那是责任的一面，丈夫、父母和雇主，对他们所带领的人有责任，要对他们负责，这是很实际的行走，每天一步一步，脚踏实地，往正确的方向走。

再来我们谈到属灵的争战，这是《以弗所书》很受欢迎的一段经文，教会常朗读这段经文，谈到穿戴上帝的全副军装，我们不是跟人打仗，跟人打仗容易多了。有些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中，很容易跟人打仗，我们不是跟属血气的争战，而是跟天上那些执政的、掌权的争战，我们是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各位真的是这样，你以为我是站在这里吗？你的感官这样告诉你，但是你错了，其实我此刻是坐着，真正的我现在跟基督一同坐在天上，那才是我真正的情况。我的身体此刻站在这里，但是我一断气，就不会晓得我的身体在哪里，只会晓得我的灵在哪里，就是与基督一同坐在天上。

我们可以说基督徒确实已经在天上，只是感官却一直说我们仍然在地上，所以我们经常会忘记什么才是真的。其实上帝已经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并让我们与祂同坐天上，如今我们已经在天上，你是与基督同坐在天上，那才是你真正的住所。身体的感官一停止运作，你就会明白你与祂同坐天上，但是天上那些执政、掌权者也在那里，你每次进入属天的领域，就会遇到争战，你需要穿戴上帝的军装，才抵挡得住，万万不能撤退，这副军装不能保护你的背部，所以绝对不要转身向后跑，在你没有办法前进的时候，也要尽力站立得稳，绝对不要向后退。耶稣说向后退的人，就像手扶着犁向后看。绝对不能撤退，这副军装只能保护前面、不能保护背部，这一点很有意思，你要尽力站稳了，站稳了拿起信心的盾牌。

其实这里所讲的盾牌是覆着皮革的木盾，是很软的木料，你可能会想这种盾牌有什么用？这是罗马士兵用的盾牌，因为敌人的火镖射来时，会陷入木盾，火就熄了，恶者的火镖一遇到你的信心就会通通熄灭。

这副军装的个个部分都是必要的，你需要把你的头遮住，你需要把你的心遮住，你需要抬头挺胸，系紧腰带，然后挂好剑，把福音当作预备走路的鞋穿在脚上，所以争战的时候需要穿戴军装。

不但需要保护，还要靠着圣灵祷告，这是最大的利器。你需要保护，但你更需要祷告，靠着圣灵祷告，这是《以弗所书》四到六章的大纲。

各位，我们还有一点时间，接下来这段时间，我想跟你们谈一谈预定论。我们要开门见山的来谈预定论，因为误解了预定论的话，可能会带来很糟糕的后果。

有些人对预定论的诠释就是，以为人是机器人或木偶，不可能抗拒上帝的旨意。可是事实上，我们和上帝像是合伙人。根据圣经，上帝和人之间是活的关系。

有一首诗歌说：你是陶匠，我是泥土。好像我毫无自主的能力，神要怎么操控我都行，就像陶匠捏陶土一样，但是你看《耶利米书》十八章，上帝差先知去陶匠家，从陶匠和陶土的关系学习。陶匠一心一意要把陶土捏成一只漂亮的花瓶，但是陶土不肯顺从陶匠的意思，陶匠就把陶土放回整团土中，再度放回转轮上，然后做成一只粗厚的锅子，上帝问耶利米是否从陶匠和陶土的关系学到什么，陶匠原本打算把陶土捏成一只漂亮的花瓶，但是陶土不肯顺从他的意思，陶匠就把它做成一只粗糙的锅子，这就是预定论的含意。

上帝已经为你安排了命定，但是祂不会强迫你，上帝不会强迫你要接受，如果你愿意回应祂的安排，就会得到祂在创世时就为你安排好的命定，但是并不是上帝怎么样安排，你就跑不掉，因为上帝并不会强迫你。了解我的意思吗？

那块陶土错过了它原先的命定，陶匠原本打算把它捏成漂亮的花瓶，上帝对耶利米说：我本想将以色列造成漂亮花瓶，装满我的怜悯，却不得不把他们造成丑陋的花瓶，装满我的审判，但他们若是悔改，我会再把他们造成漂亮的花瓶。

神对我们的命定，不是粗糙的锅子，祂命定我们成为漂亮的花瓶来装祂的怜悯。

我父亲知道，我长大后想在农场工作，我每次放假就到农场，十六岁毕业以后就在农场工作，每天早上四点起来挤90头牛的奶，我热爱农场的工作，但是我不晓得我父亲已经安排好，要让我在21岁的时候接管苏格兰的一个农场，那是我们家族的一个农场，他打算租来给我使用。现在我每一次经过那个农场都会想，我本来很可能还在那个农场挤牛奶，不过主耶稣先插了手，告诉我祂对我的计划，后来我父亲告诉我，我21岁的时候可以接管那个农场，但是他晚了一步。假如我当初接受了那个农场，我就可以说我父亲预先安排我接管这农场，他在我还不知道的时候就先安排好了。

所以，各位，我要告诉你们，“预定”的意思就是预先决定结局。但是有一些人就说上帝把我们当成任人摆布的木偶，强迫我们接受祂的安排，其实不然，上帝预先安排我们将来要得荣耀，你可以拒绝上帝预先的安排，也可以接受这个安排。你若是接受，将来就可以说，祂在创世时就已为我做这个安排。

现在来看预定论的两种看法，一般人对预定论的看法是，神的拣选是让某些人得救，某些人不会得救，认为上帝老早就决定好，一个人会不会得救。所以他们相信，人无法抗拒上帝的恩典，上帝一旦决定你会得救，你就一定会得救，你无法改变这件事，你无法抗拒祂的恩典，所以你生命的归宿是由上帝的拣选来决定，人最终会上天堂还是地狱，完全是看上帝的拣选。上帝已经决定好了，没有商量的余地，所以灵魂失丧的人不是因为他们做错什么，而是他们没有被拣选。所以认为人应该是先重生再悔改相信，因为没有重生就不能悔改信主，先重生才能开始悔改和相信，所以你的信仰必定会坚持到底，因为上帝的恩典无法抗拒，你可以百分之百确定，最后一定上天堂。这是对预定论常见的看法，很多人认为这是加尔文的看法，其实这不是加尔文的教导，而是继承他的后人，他的名字叫作毕哲，很多人搞不清楚状况，把它称为加尔文主义。

加尔文曾经在他的书里教导说，人可能失去救恩。不过就预定论，他是被人贴错了标签了，不过这是题外话。

研究圣经中的预定论，会发现蒙拣选的重点不在得救而在于事奉，蒙拣选的人不是拥有特权，而是必须肩负责任，你蒙拣选是要出来事奉，而且重点不在拣选个人，而是拣选一个民族、蒙拣选的民族。而且仔细的研究就会发现，恩典必非不能拒绝，你可以拒绝神的恩典，完全是看你的信心，看你是否相信，是否持续相信。

第二，你将来是到天上或地狱，不是由上帝选择而是由你选择，看你对上帝的恩典，是选择慧应还是拒绝。

第三，我们是悔改相信之后才重生，不是在之前。我们得先悔改相信，上帝才能在基督里赐给我们新生命。

第四，“忍耐到底”是上帝对你的要求，不是保证，祂要你忍耐到底，跟葡萄树连结，成为得胜者，常在基督里，持守信心，不是靠行为得救，而是靠持续的信心，这一点非常重要，非常重要。一般认为，这个看法是由亚米念所提出，很多人没有进一步研读他的作品，就拒绝了这个看法，我仔细看过他的作品，他是个荷兰人，他真的是一个非常敬虔的人，他在世的时候没有人敢反驳他，只敢在他死后才攻击他。他一生是一个敬虔的人，我读了他的作品以后，一点也不怕跟他扯上关系，但是重点不在接受加尔文的看法或是亚米念的看法，重点是在圣经怎么说？

我相信预定论，我相信我会成为什么样的人是上帝早就预定好的，我相信在我明白上帝存在之前，祂就已经预定我将来会上天堂，在我爱祂之前祂就已经先爱我，是祂拣选我，不是我选择祂。我相信是因为我没有抗拒祂的恩典，我接受祂的恩典，持续相信，将来才能够到天上。

我谈这个是因为我认为这个很重要，各位一定都听过，有一句非常流行的陈腔烂调说，一次得救永远得救，这句话很糟糕，更何况一次得救是什么意思呢？我乃是走在得救的路上，还有很多方面需要得救，就像美国南方黑人牧师的祷告：主啊，我只是一个半成品，我离将来的成品，还有一段距离，但是赞美主，我不再是从前的我。

我们正走在得救的路上，救赎是一个过程，不是瞬间发生的神迹，所以我跟大家一样都在等候主第二次再来，祂将会再来，救赎那些等候祂的人，到那时我才会完全得救，全部的我会得救、包括这个老旧的身体，我不希望这个看法使你们分裂，不要让这个来破坏了我们当中的关系。

但是我认为第一种预定论的看法是不对，这种预定论的看法根本就破坏了陶匠和陶土之间那种活的关系，陶匠决定要把我造成像基督那样荣美的人，祂预定我要成为这个样子，早在我出生之前就已经决定好了，但是在我17岁那年，祂用恩典触摸了我的生命，我可以选择拒绝祂的恩典，也可以选择接受，接受祂的恩典就是接受祂对我预定的计划，这就是我所说的“活的”关系。

我可以告诉各位，这种预定论绝对不主张上帝没有拣选某一些人得救，因为圣经上说：上帝要人人都能得救，这是上帝的愿望，谁能阻止祂呢？只有拒绝祂和拒绝圣灵的人才无法得救，圣经上说我们有可能伤圣灵的心，拒绝圣灵。第一个殉道的基督徒向处决他的人说：你们一再拒绝圣灵。

我们有可能拒绝上帝，但这并不表示上帝比我们软弱，上帝因为爱我们，所以甘愿被我们的拒绝刺伤，实在叫人难以相信。上帝不会强迫任何人做祂的儿女，不会强迫任何人上天堂，也不会强迫任何人当基督徒，但是因着上帝的恩典和慈爱，祂预定一个美满的归宿要赐给每一个人，这是为爱祂的人所预备的。

各位，我不把预定论看成教义，而是一种生命的体验，我知道在我选择祂之前，祂就已经拣选我，在我晓得这件事之前，祂就已经预定一切，我也知道我可以拒绝，成为上帝为我预定的样式，但我渴望进入祂的命定。

我们一起来祷告：

天父，我们很容易钻进教义和神学的牛角尖里，但是我们要赞美你是神，你在创世以前，就已经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谢谢你进入我们的生命，让我们真实体验你的恩典，谢谢你使我们能够悔改和相信，没有拒绝你，我们要将赞美和荣耀归给你，谢谢你将来会让万有在基督里同归于一，你有能力完成你的旨意，你也呼召我们来参与你的旨意，我们全心全意向你的恩典和圣灵降服。主啊！你是我们所有，我们要永永远远赞美你，因为耶稣再来的时候，我们将得到完全的救赎。奉耶稣的名祷告、阿们。

# 腓立比书(一)

现在我们要看保罗写的《腓立比书》，这是写于罗马的另一封监狱书信，那是他第一次下监，其实应该说是软禁。

我们先来看看地图上腓立比的地理位置，保罗建立的第一个教会就在腓立比，他把这里称作是天国的殖民地，这对腓立比这个城市而言，意义非凡。这座城就在罗马帝国建造的东西交通要道上。保罗他从特罗亚出发，在尼亚波利港上岸，但是他没有在那里停留，因为他不打算拜访每一座城市，保罗的策略是只造访当地的重要城镇。等一下我们会谈到为什么腓立比是一个重要的城镇。

现在我们先来看看地图，在希腊北边这里有一排山脉，整排东西向的山脉中，只有一个主要的隘口，就在腓立比，所以这条要道穿越山脉向南行，但是腓立比有一条道路，穿越山脉通往欧洲各处，所以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城市。在过去的历史上，也一直是一个重要的城市。在腓立比发生过许多战役，就是为了争夺欧洲北边和希腊之间的这个隘口。

现在我们来看看这座已经成了废墟的城市，现在虽然兴建了一座现代城，但是离原来的古城有一段距离，那些山脉就在远方这里。几年前，有一个考古学家在这里发现了一座陵墓，里面满是金银财宝，价值仅次于埃及图坦卡蒙法老王陵墓当中的财宝，你们也许都听过，图坦卡蒙法老王陵墓，但可能没有听过这座陵墓，因为埃及法老王陵墓的发现抢了风头。但是腓立比这座陵墓中的财宝价值高居第二位，那是一座国王的陵墓，是腓立比王的陵墓，腓立比城就是以他命名的。腓立比是马其顿的国王，马其顿位在希腊北方，腓立比王对儿子的期望很高，他的儿子就是亚历山大大帝。亚历山大大帝在31岁的时候，就征服了当时的世界，但是不久就死了，所以这是腓立比王的陵墓，他是亚历山大大帝的父亲。这些山丘蕴藏了丰富的金矿还有银矿。当初陪葬的那些金银财宝，就是出自这里的。

二千年前，这里是一座繁华的大城，风景优美，腓立比王在此建都，历史上几场重要的战役，都是在这个隘口发生的。比如在主前168年，罗马人入侵，征服了这座城。主前42年的时候，安东尼在这里击败了布鲁特斯和卡修斯，后来到了主前31年，安东尼和克丽奥佩特拉在这里战败身亡，全都发生在腓立比，这里是一个战场，后来它成了罗马的殖民地。罗马皇帝奥古斯都给它取了一个夸张的名字，叫做朱利亚奥古斯都腓立比殖民地，把自己的名字跟腓立比的名字都放进去，但是大家都简称这座城为腓立比。它是小型的都会城市，城里的人享有跟罗马人一样的公民权，这样做的目的是要藉此来鼓励罗马人到这里来定居，带来罗马帝国的文化，所以他们在这里享有跟在罗马一样的公民权。

但是有一个地位比罗马皇帝高的至尊看上了这座城，那就是上帝自己。上帝要这座城成为天国的殖民地。这里的地理环境绝佳，是通往欧洲的大门，于是上帝带领祂的仆人保罗，在这里建立祂的殖民地，建立天国的殖民地，这个罗马殖民地必须成为基督的殖民地。

大家还记得吗？上帝是从加拉太把保罗带来此地的，保罗不断地往西边传福音，但是上帝觉得速度还不够快，上帝比保罗还急。所以圣灵才会禁止保罗去亚西亚，一直带领他往西。后来保罗梦见马其顿人向他求助，所以上帝觉得保罗不够快，就帮他加把劲，不等他将福音传遍这个地区，就立刻送他去腓立比，所以保罗才会称腓立比教会是天国的殖民地，他强调殖民地的含意，因为这里是罗马帝国所看重的殖民地，福音就从这里传进欧洲。

但是保罗刚开始在腓立比传福音的时候，效果并不好，刚开始他连一个男人都找不到，那里根本就没有犹太会堂，只有一个妇女祷告小组，各位可能不知道，根据犹太教的规定，必须要有十个男人，才能成立会堂。所以耶稣才会被称作拉比，因为他有12个门徒，其中一个门徒后来背叛，应该算是11个门徒，耶稣被称作拉比，是因为祂有会堂。会堂不是指建筑物本身，而是指有十个男人跟随拉比，当初在腓立比找不到十个男人，但是可以先有祷告小组或家庭小组。所以这个妇女祷告小组就在河边进行，带领的妇女是一个亚西亚人，不是腓立比人，是亚西亚人，她是一个生意人，专门卖紫色的布匹。她有奴隶，还有一家子人，在圣经中，全家不只是指家人而已，也包括了奴隶还有亲戚，这比现代人的家庭要大多了，所以这是第一个全家受洗的例子，这个全家一起信主并且一起受洗的，就是吕底亚全家人。

我还可以告诉各位，欧洲第一个信主的男人是一个狱卒，他应该也是一个奴隶，当时负责看管犯人，这并不是一个好工作。

保罗按照惯例，先向犹太人和敬畏神的人传讲福音，他在河边发现这个妇女小组，就从这开始传福音，福音就这样传入欧洲，但是阻力很快的就来到了，而且很不寻常，保罗在街上传道的时候，有一个女孩一直跟着他，一直喊着说：你们要听这些人，他们是至高神的仆人，你们一定要听，他们讲的话都是真的。可别以为这有助于宣传，其实不然，保罗看出了问题所在，所以心里很烦。过了几天，他看出这个女孩是被邪灵附身，她有天眼神通，因为这种特殊性，所以这个女孩被她的主人当成摇钱树，她会算命，很有意思，邪灵竟然会说真话。但是宣传的人如果不对，对传福音就没有帮助。保罗把邪灵从女孩身上赶出来，她就不再扰乱他们的聚会，但是这下子，她的主人没生意做了，所以麻烦就来了。

保罗不管到哪里都会惹麻烦，犹太人讨厌他，生意人讨厌他影响生意。比如以弗所那个银匠，现在又是这个女孩的主人，保罗恐怕很快就会入狱了，但是这次被控告的罪名是“他是犹太人”，他们说他怂恿人违抗罗马法令，其实根本没有，这是反犹太人的心态。以往是犹太人，他们指控保罗的不是，现在则是外邦人指控他是犹太人，违抗罗马的法令，这根本是莫须有的罪名，但是保罗他们还是被关进牢里，结果他们在牢里做什么？他们大声唱诗赞美，保罗就是这种人，身在牢中，三更半夜、一片漆黑，可是他们却在那里唱诗赞美神，就是保罗和西拉。他们大声的唱诗赞美神，结果地大大震动，墙壁倾倒，整个监狱门户大开，所有的囚犯大可脱逃，如果囚犯都逃走了，那么狱卒就会被钉十字架处决，所以他才会吓破胆，他不知所以地大声喴着：我当怎么行才可以得救呢？从什么事上得救呢？是从被政府处死的刑罚吗？我们不晓得他当时这么讲到底什么意思，但是保罗立刻回答说：你需要耶稣。《使徒行传》里没有详细描述这个故事，不过保罗当晚一定花了几个小时向他全家传讲福音，包括他家所有的奴隶，我们不知道这个狱卒是否已婚，也不知道吕底亚是否已婚，只知道他们有一家子人，所以应该是已婚。于是保罗当晚向他家中所有的奴隶传讲福音，等大家准备好了，就替全部的人施洗，所以教会因此开始增长。

接着保罗用他的罗马公民身分，这招在腓立比行得通，因为他们很看重自己的罗马公民身分。保罗说：没有定罪，就把我下在监里，这违反罗马的法令。他们就恳求保罗离城，保罗说：如果你们来监里带我们出去，我们就走。于是城里的一群官长，就来送他们出去，所以保罗在那里待的时间并不久。可能是几天，顶多几个礼拜，然后就离开欧洲第一个天国殖民地。他真是一个了不起的宣教士，所以腓立比人对福音的反应比其它地方的人都要好。

在保罗建立的教会之中，腓立比教会的问题可以说是最少的。腓立比人他们不但感激保罗传福音给他们，而且他们还成了唯一用金钱来支持保罗的教会，保罗从来没有跟他们要过什么，但是他们却想用金钱来支持保罗到别的地方去传福音，从此就一直支持保罗，也正因为腓立比教会送钱到罗马帮助保罗，保罗才会写这封信给他们。

几年以后，保罗在耶路撒冷被捕，向该撒提出上诉，身上捆着锁链被带到罗马，等受审等了两年，在那两年之间，路加医生写了两卷书为他辩护，希望帮助保罗无罪开释。保罗在等待受审期间，收到腓立比送来的两样东西，其中一样是钱，因为他遭到软禁，所以没有收入，保罗在信上说：我是在捆锁之中。“捆锁”其实是一种铐链，大约只有一米长而已，链子的另一端铐着士兵，每8个小时换班一次，保罗说的方言比所有哥林多人加起来还多，跟他铐在一起8小时可不好玩，但是士兵没有选择，结果一个又一个的士兵，就这样信主了。福音甚至传进了该撒家中，不过这是题外话了。

保罗说：我在捆锁之中、我在捆锁之中。不过他是被软禁在家里，所以还算自由，可以有访客来来去去。有一天，有一个人大老远的从腓立比带了一袋钱来，让他在等候受审期间，有钱可以买食物吃，这个人不但带了钱来，还把自己带来。这个人名叫以巴弗提。他对保罗说：腓立比人派我来做饭给你吃，还要帮你打扫住处，帮你管家。是不是很让人感动，腓立比人一听到保罗被软禁等着受审，就设法要帮助他：保罗现在没有收入，我们给他送钱去好了，他一个人住在那里，一定不太会做饭，也不太会整理房子，所以我们派个人过去照顾他。以巴弗提就从腓立比奉差到罗马来照顾保罗，这样却可以被称为使徒。

其实“使徒”这个词的含意很广泛，而且也很有弹性。在希腊原文中，使徒是指“受差派的人”，“使徒”是一个受差派的人，从甲地到乙地执行任务。在新约圣经中有五种使徒，耶稣有使徒之称，因为上帝差祂从天上来到地上拯救我们，所以耶稣是为首的使徒，那是祂的头衔，祂说：父差我来。上帝差祂从天上来到地上拯救，但是耶稣一直等到有人被差来加入，祂才开始事奉。新约圣经中的使徒都是两个两个一起事奉，直到以巴弗提才有所不同。耶稣直等到圣灵被差来，才开始事奉，耶稣每一次差派门徒出去，都是两人一组，是不是很有意思，要小心那些单枪匹马的使徒，使徒应当是两人一组。

第二种使徒是那十二个门徒他们亲眼目睹耶稣复活，然后被差到世界各地，为耶稣的复活做见证，这种使徒的必备条件是亲眼目睹耶稣复活，他们认识活在世上的耶稣，也认识复活的耶稣，能在法庭上指认说，这是同一个人，所以能够为祂的复活做见证。保罗不可能是这种使徒，因为他不认识活在世上的耶稣，但是他在往大马色的路上，被复活升天的耶稣呼召，所以他是第三种使徒。

今天显然没有十二使徒了，因为再也不会有人用肉眼见证耶稣的复活。保罗是一个特例，他是在大马色的路上遇见耶稣，现在已经没有这样的使徒，因为保罗写了圣经，今天已经没有使徒能够再为圣经增加篇幅，所以前三种使徒已经绝迹了。

第四种使徒的身份，保罗也有，就是当开路先锋的宣教士，到没有教会的地方去建立教会，新约圣经有很多这类的使徒，今天也有很多，他们由教会差派到没有教会的地方去建立教会，至少要有两个人一起去，通常是一群人，有男有女，但使徒团队是由两个男的组成的。今天仍然有这类的使徒团队。很有意思的是“差派”这个词的拉丁文，衍生出今天的“宣教士”跟“飞弹”这两个词，宣教士跟飞弹，宣教士就像飞弹，里面装满了福音的火药。“飞弹”这个词它的意思是“发射出去”，而“使徒”就是“受差派出去的人”。各位，第四种使徒今天仍然有，他们就是建立教会的使徒，这种使徒他们不写圣经，但是会建立教会，保罗兼具两种，既是受启示写圣经的使徒，又是建立教会的使徒。建立教会的使徒很多，像巴拿巴、西拉，以及许多无名使徒，哥林多教会就有许多使徒，只是我们不知道他们的名字，他们差派使徒出去建立教会，福音因此传开。

接下来是第五种使徒，像是以巴弗提。凡是奉差派出去执行任务，都可以称作使徒，它的范围很广，所以保罗写信感谢腓立比教会，为他奉献金钱，又差派使徒以巴弗提来照顾他。几年前在我们吉尔福的教会，有一个尽责的总管，我记得他的名字叫作唐恩马丁，他是一个技术很好的木工，他不用钉子或者是黏胶就能做这种木件，而且很牢固，我们就差派他去拿撒勒，我们想：你是一个木匠，我们应该差你去拿撒勒。他去拿撒勒帮一家医院加盖大楼，在那里待了六个月，他从来没有搭飞机出国，那可是他人生中的大事，他奉差派到拿撒勒，去发挥他的木工技艺，所以算是我们的使徒。我要说的是“使徒”这个词，并不是高高在上很特别的字眼，只要奉差派出去执行任务就是使徒，所以第五种使徒，可以是从腓立比奉差派到罗马去当管家的人。

“使徒”这个词并不是什么特别的字眼，只要是奉差派出去执行任务的就是使徒。所以这基本上是保罗写的一封感谢信。保罗为两件事感谢腓立比教会，他们奉献金钱，让他有饭吃，还差了一个人来照顾他、料理三餐。可惜以巴弗提才到没多久就病倒了，他病得很重，他的重病使得保罗以为他活不了了。

很有意思，新约圣经中的医治重点常常是放在传福音这方面，而不是基督徒得到医治。保罗和他几个同工都有病在身，可是他们的病却没有得到医治。保罗吩咐提摩太可以用点酒来治胃病，他是说用酒来按摩胃部。所以，保罗他遇到同工生病，就让他脱队留下。新约圣经中的权能医治不是为了让基督徒保持健康，而是要在传福音的时候，显明神的大能，我提这个是怕大家以为，要为彼此祷告，求上帝医治。并不是如此，彰显上帝的医治大能，是为了在传福音的时侯向人彰显上帝的国。其实医治非基督徒反而比较容易，不晓得你有没有看出来，这是真的，所以保罗并没有医治以巴弗提，以巴弗提病危。这个消息传回腓立比，腓立比教会就听到他们差去的同工病危，于是保罗认为，最好是在以巴弗提情况好转的时侯，送他回腓立比，好让他家乡的亲友能够放心，所以保罗在信上说：我要送以巴弗提回去，并带回这封信，感谢你们为奉献金钱，我很遗憾要把他送走，他是个好弟兄和好帮手，但我知道你们担心他，所以我要送他回去。

这基本上是一封感谢信，是保罗留下的唯一一封感谢信，我们不知道，他有没有别封感谢信，也不知道还有没有别人帮助过他，但是保罗和腓立比人之间有很特别的感情，腓立比人渴望能够帮助保罗。

我们回到这卷书信，这卷书信的重点很不一样，不在解决问题、危机或是需要，而是在显明保罗和腓立比人之间的关系。这让我们可以稍微了解他们之间的关系，信中没有负面的情绪，没有悲伤、也没有愤怒，反而有很多正面的感受，温暖、温柔、亲密、友善，从信里看到的保罗是一个朋友，不只是一个传道人或是宣教士，也看到他跟他带领信主的人，感情有多么的深厚。他一直在为腓立比信徒的灵命祷告，一般人在信中会以祝福开场，但是保罗不是，他只说怎么样为他们的灵命祷告，并且感谢他们的慷慨付出。

这卷书信有一点很有意思，他好像不知道怎么结束，他在信上一直说：最后……、最后……、最后……。有些传道人就像这样，当他说是最后一点的时侯，你就知道他至少会再讲25分钟才结束，这卷书信上说了很多次“最后”，不过这是写信时常见的现象，不断想到还要讲什么，你有没有这样的写信经验呢？一直想到还有别的事要讲。对了，还有一件事……，想到什么就写什么，保罗一直讲“最后”，不断地想到还要讲什么。

不过他一直提到一个词，就是koinonia，意思是团契、交通或分享，我们要充分了解这个词的含意，koinonia这个词代表的是一种深厚的关系。我们常常说：会后有茶点，大家可以团契一下。彷佛喝茶可以营造出团契，喝杯茶可以建立友谊，但是建立不出团契的关系。koinionia这个词可以用来形容生意合伙人，这是合伙的关系，如果生意失败的话，所有的合伙人都会损失，合伙人在生意上，有一种团契的关系，大家同甘共苦，没有人例外，那就是团契的关系。

我再举一个更惊人的例子来说明，从前偶尔会有连体婴出生，就跟今天一样，只是以前不可能有分割手术，连现代的医术都不见得能够成功分割。连体婴出生的时候，如果是侧边相连，血管就会相通，血如果在两个人身上流通，就很难分割。古时候会说这种连体婴的血液有koinonia的关系，也就是两个人生死相连，两个人关系紧密，有相同的遭遇，那就是koinonia。并不是聚会结束以后，一起愉快地喝茶聊天，而是关系紧密，彼此遭遇完全一样，一个开心，大家都开心；一个蒙羞，大家都蒙羞，那就是koinonia。其中一个人怎么样，大家都跟他一样。

保罗不断谈到，我们彼此之间的koinonia，你怎样，我就会怎样；我怎样，你就会怎样；我受影响，你也会受影响。这个词的含意十分强烈，保罗一向是他们属灵上的父母，但他在这里自称是伙伴。

各位，保罗在信上提到了一些问题。其中有两个姐妹出了一些问题，一个叫作友阿爹，一个叫做循都基，不知道你们对这两个名字有没有印象。这两个姊妹出了一些问题，她们过去曾经是保罗的好同工，对保罗一直有相当的帮助，但是她们现在却给教会带来了问题，所以保罗要对她们说几句话。

以巴弗提奉差派到罗马去的时候，一定告诉了保罗他们教会最大的问题就是不合一，并不是像歌林多教会那样、各人跟随不同的传道人。腓立比教会不合一的情况是骄傲引起的，因为骄傲，所以心态上就自高自大，每个人只顾自己，而不顾别人，这是根本原因。

信徒如果只关心自己，不关心他人，那么关系就会紧绷。我记得我们教会有一位年长的女士，有一次她来对我说：牧师啊，我好沮丧。我问她：怎么啦？她说：好多年轻人来到教会没有多久，就被圣灵充满，开始说方言，可是我求这个恩赐求了好多年，却一直得不到。我说：你已经得到了。她说：什么时候？我说：就是他们得到的时候啊。她说：这是什么意思啊？我说：他们得到的时候，你也就得到了，因为我们同属一个身体，一个肢体开心，大家都开心，其中一个怎么样，大家就怎么样，如果他们得到了这个恩赐，你也得到了，我们都得到了，因为他们得到了。她说：我倒没有这样想过。我说：你要回家去感谢主，因为你已经得到这个恩赐。于是她回家去祷告说：感谢主，我已经得到这个恩赐。但是她是用方言做这个祷告，原来是“别人有、我没有”的心态在拦阻她。

如果你的一个肢体得到了，你也得到了，那就是koinonia。如果当你看自己是一个独立的个体，而不是身体上的一个肢体，那样就会渐渐的不合一，因为互相在比较。各位懂吗？这是一个深奥的真理，当身体得到一样东西，全部的人都算得到，我们可以因为别人得到而感到开心，因为这表示我们有额外的收获，一个肢体蒙福、全身就蒙受额外的福气，这种想法会使我们合一，但是“别人有、我没有”的想法，就会带来分裂。

腓立比教会的情况正是如此，保罗告诉他们，当你关心别人胜过关心自己，就会合一。换句话说，你们关心我胜过关心自己，关心非洲的宣教士比关心聚会的时候坐在你旁边的人容易。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我们需要和所有的肢体一同分享，而不只是少数几个人。

好，这卷书信中有一个词，让我想给大家看在左边的这张图，你们可能在猜这是谁？那是保罗的照片，但他不是使徒保罗，而是保罗史奈德，他是我心目中的英雄，我想跟大家介绍他，因为这个人他很了不起，为什么要看他的照片呢？我们回头看一下保罗写给腓立比教会的信，保罗身在狱中，照顾他的以巴弗提又即将要离去，他将独自面对未来、面对审判，可能遭到处决，但是他在信中最爱讲的却是喜乐跟感恩，我真欢喜、我真感恩，是不是很了不起？有一次我问候朋友近况如何，他回答说：我不受处境影响。只有基督徒能够这样回答，所以保罗在狱中写的信，充满了喜乐和感恩。

这张照片是保罗史奈德，他是1930年代柏林一间教会的牧师，我曾经去过那间教会，他的遗孀今天仍然是教会的会友，那个地方在柏林的南边。1930年代，保罗史奈德在讲道的时候，反对邪恶的法西斯主义跟希特勒，会众恳求他不要讲这个，深怕他们会失去这位牧师，甚至连市长都来求他不要讲这个主题，但是他仍然继续讲下去。有一天凌晨三点，盖世太保都是在这种时辰抓人的，他们来把他抓走，他挥手向太太告别，那是他最后一次见到太太跟两岁的儿子，他太太肚子里，还有一个未出世的孩子，但是他带着微笑离开家人。他们把他关进集中营，我这里有一篇文章，描述他的遭遇，实在惨不忍睹，他们鞭打他，从手腕把他吊起来，然后活活把他饿死。他们把他放进棺材，他的太太还有家人来领走他的尸体，他们说他是全营的模范犯人，死于肺炎，其实是通篇的谎话，这是保罗史奈德的遭遇。我保存有保罗史奈德他当时从集中营里写给他太太的信，我读他的信的时候，有两句话一再出现，“我好开心”以及“我好感谢主”。各位，这是现代的一个保罗，灵里有同样的喜乐和感恩。

我还有更近的一个例子，你们应该都看过《时代》杂志报导伊朗狄巴吉的案子，狄巴吉他是因为从回教改信基督教而被判死刑，他未经审判就被关在狱中九年，整个案子引起西方国家的关注，伯纳利文为此在《时代》杂志写了一篇感人的文章。狄巴吉在法庭受审的时候，有一番相当令人感动的告白。1993年12月3号，他终于有机会受审，狄巴吉向法官说了一段动人的告白，他在法庭上受审的时候，谦卑的告白说：我为这个宝贵的机会，要感谢宇宙间最大的审判官。然后他谈到自己的基督教信仰。他说：我被控背叛了回教律法，就是不信神、不信先知、不信死人复活，但是这三件事我们基督徒都信，他们说我是从回教徒叛教成为基督徒，其实我一直都没有信仰，别人说我生来就是回教徒，但上帝说我从起初就是基督徒，回教徒叫我回头，但我若离开永生神的怀抱，我能回到哪里去呢？这位但以理的神，曾经保守他的朋友脱离火窑，九年来也保守我的牢狱生活。狄巴吉在告白中说：神让一切灾难变为祝福，所以我的心充满喜乐和感恩。又是一个这样的例子，各位，基督徒在狱中面对死亡，心中却充满喜乐和感恩，很了不起吧。这种心情完全是圣经《腓立比书》的写照，这是同一个圣灵在动工。为什么他能够带着喜乐和感恩，来面对这一切呢？第一，因为他为基督而活，所以他没有什么好损失的。狄巴吉说：活着让我有机会事奉基督，死亡则给我更好的机会与主同在，所以能为主的圣名入狱令我感到满足，但我已经准备好为主耶稣舍命，早一点进入祂的国度。最后他对法官说：愿上帝的恩慈、祝福和医治临到你，永远与你同在，阿们。

活着就是基督，死了就有益处、就有所得。保罗“渴望”离世与主同在，却“愿意”留下来，他对腓立比教会说：你们担心我，但我才担心你们呢，我完全不担心自己。他说：我愿意获释，获释之后可以重新事奉主，但我渴望离世与主同在。

当初大卫华森发现他罹患末期癌症的时候，我写了一封信给他，他在《不怕遭害》这本书中，引述了这封信，我对他说：“愿意”离世与主同在，但“渴望”留在世上不如“渴望”离世与主同在，但“愿意”留在世上。他被我这番话感动，就不断做这样的祷告，直到他真心“渴望”离开，但“愿意”留在世上，这才是圣经的立场。

保罗就是这样，他说：如果还需要我的事奉，我愿意留下，但我渴望离世与主同在。这个态度真好，非常棒。你若为基督而活，死了就有益处。

保罗在这卷短书信中，有38次提到耶稣。38次，基督、基督、基督，各位应该记得我说过，宁愿我们在基督里，而不是基督在我们里面。保罗在这卷书信中，完全没有提到“基督在我里面”，但是他讲了48次“我在基督耶稣里”，讲了34次“我在基督里”，讲了50次“我在主里”。保罗在这卷书信中，总共说了132次“在祂里面”，那是他的地址，他就住在基督里面。

各位，《腓立比书》我们还没有讲完，下一堂会继续讲，但是我要先谈一下金钱的事。保罗在信的最后，谢谢他们送钱来，他说：其实我不需要钱，但你们需要奉献金钱。这样讲很有意思，保罗他其实并没有很多钱，但是他说：你们的奉献令我感动，不是为我自己，而是为你们，因为这让你们更加富有。用这种方式感谢别人奉献，很特别吧？他恭喜他们能够奉献金钱。接着他说了一句惊天动地的话，我训练传道人的时候常用这节经文，来测试他们是不是断章取义，今天的传道人很容易断章取义，尤其电脑索引的功能真是会害死人。很多传道人喜欢针对某个主题讲道，选用经文的时候，根本不看上下文，像是“我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这节经文是什么意思？指的是哪些事呢？结果很多人的答案五花八门，医治、传福音、祷告等等，没有人提到金钱的事。但从上下文来看，这段话是在讲金钱，这信息对今天的教会何等重要。保罗是说：不管收入是多是少，我都过得下去，如果我的收入高，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基督，我可以好好过日子；如果我的收入低，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基督，我也可以好好过日子。因为保罗是绝对不肯欠债的，他说这是犯罪，因为欠债等于是拿走别人的钱，那是偷窃。所以保罗清楚指出欠债是犯罪。最近我们在教会里问有多少人负债，结果有三分之二的人举手。对保罗来说，欠债是犯罪，因为等于偷窃，不管你的收入多少，绝对不要欠债，但是贷款不算负债，该付的钱没有付才是负债。

保罗说：我已经学会，不管处境如何都能知足。在圣经中有两种相反的心态，一个是贪恋，另外一个是知足。

保罗在另一卷书信说，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他说：我已经学会知足。这很了不起，因为保罗在《罗马书》七章分享他的见证说，在十诫中，他做不到的就是第十诫——不可贪恋他人的东西，因为保罗是一个典型的法利赛人，法利赛人的弱点就是喜欢赚钱，他们是有钱的宗教人士。耶稣对他们说：敬虔和富有不可能兼得，不可能为钱活，又为上帝活；不可能拜上帝又拜金钱。法利赛人就嘲笑耶稣，他们说：那是因为你没有钱。其实耶稣的话一针见血，保罗这个法利赛人，曾经贪恋金钱、喜欢赚钱，现在他却说他已经学会知足。怎么样的人比较容易知足呢？是钱多的人，还是钱少的人？各位想想看，我发现钱最多的人反而最不知足，但是没有钱的人也常常不知足，想要更有钱。受监禁的保罗却说：我很高兴你们奉献金钱，你们因此变得富有，但我已经学会知足，因为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基督，我凡事都能做。我们经常从属灵的角度来看这节经文，其实保罗讲的是金钱，这是非常实际的一句话。他说：谢谢你们想到我，但是不管丰富或卑贱，我已经学会知足。他是一个知足的人，保罗说他能够满于现状，能够向上帝献上感恩，能够凡事谢恩。

好了，我们就先停在这里，下一堂再继续讲《腓立比书》。

# 腓立比书（二）和腓利门书

现在我们先来看看《腓立比书》里一段很不寻常的经文，现代的圣经大多把这段经文印成诗体，而不是散文体，每一行都是短短的。这六节经文书看起来像诗，从英文的翻译读起来也像是诗，这是大家对《腓立比书》最熟悉的一段经文，常常在教会当中朗读。

耶稣基督本有上帝的形象，不以自己与上帝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已，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上帝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地上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上帝。

这段经文你们常常听到，但是这段经文却带来许多争议和讨论，其中最大的问号当然就是，为什么要把这段经文放在这里？跟其它经文那么不同？这里显然有两个主题，倒空和升高、往下和往上。诗中生动地描述了耶稣从天而降，死在十字架上，然后又升到至高处。祂倒空自己，上帝就使祂升高。

但是这段经文为什么会摆在这里，到底有什么含意？有些人认为这段经文是礼拜当中的朗诵文，认为保罗是引述初代教会常常唱的一首诗歌。这点我们就不知道了，也许这是保罗他所写的诗歌，保罗在深受感动的时候，常常会写诗，当他的心受到感动的时候，就会写诗来表达。

圣经中的散文体是在向你传达上帝的想法，而诗是在向你传达上帝的感受。我们今天仍然会用诗来表达情感，每年2月14日都会出现很多诗，因为那是情人节。为什么在这样的日子里，会想要写诗来表达心情呢？为什么生日卡片上，常会印一些诗呢？因为你要表达内心的感情。

当保罗心中受到感动的时候，就会写出诗来，《哥林多前书》十三章就是诗体，也许《腓立比书》这段经文是保罗他引述的诗歌，或者他出于感动所写成的诗。但是这段经文最大的争议，就是把它看做是深奥的神学，认为这是在讨论基督的本性。

很多人认为这段经文里，一直在讨论的是所谓的基督的倒空神学。我必须提到这一点，因为所有的注释书和教导圣经的人都会提到，“倒空”这个词来自这首诗中的“虚已”一词，希腊原文是kenosis，kenosis。祂倒空自己，于是学者一直在辩论，耶稣降世为人，祂来到人世间的时候，究竟倒空多少“神性”，祂是倒空哪些“本性”？这些辩论引起一种很危险的神学认定，认定耶稣在世上的时候并非百分之百的神，理由是祂倒空一部分的神性，来到人世间成为凡人。当然祂确实舍下祂的荣耀，“祂虚已撇下祂荣光、降生救人免死亡，”圣诞节都会唱这首诗。祂也放下“无所不在”的本性，无法同时出现在各处，祂被局限一个身体里；一次只能出现在一个地方，这方面确实受到限制。而且祂也显然不能够“无所不知”，祂承认有些事是祂不知道的，祂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会再来，只有上帝知道；有些事情出乎祂意料之外，可见祂不知道会发生这样的事，但上帝都知道。祂也放下“无所不能”的本性，因为唯有圣灵的能力覆庇祂，祂才能够行神迹，祂不是以神子的身份，而是以人子的身份施行神迹，所以我们也能靠着圣灵施行神迹；如果祂是以神子的身份做的，那么我们就做不到。祂确实放下了原有的许多特权，还有能力。

但是这里的重点是，祂仍然是百分之百的神，是完完全全的神，祂没有变成一半的神或者是四分之三的神，祂也不是变成半神或者是半人，有些人误以为是如此。祂乃是百分之百的神，又是百分之百的人，祂是完全的神，又是完全的人，祂不是倒空自己的本性，而是倒空自己的特权，了解我的意思吗？

这段经文常常会遭到很多人的误解，我知道有很多神学家他们认为耶稣降世为人，来到人世间的时候，并不是百分之百的神。其实耶稣虽然放下自己的特权，祂仍然具有完全的神性。如果我放弃自己的房子、车子和许多属于我的权利，并不表示我不再是我了，我只是选择放弃自己的特权，了解我的意思吗？我仍然是百分之百的大卫鲍森。

祂虽然倒空自己与上帝同等的特权，却没有倒空自己的神性，祂虽然倒空自己的地位、还有特权，可是祂却没有倒空自己的神性。我提到这一点是因为，对这段经文的误解常常造成很多伤害，很多教会都会诠释错误。

其实这段经文并不是礼拜中的朗诵词，这段经文不是一首诗歌，也不是什么神学原则，这段经文、这是一段关乎道德的经文，是关乎道德的经文，谈到基督的态度和祂的选择。你可以从一个人的选择看出他的品格，如果你拿很多不同的蛋糕去给一个人挑选，从他的选择可以立刻看出他的为人。

我祖父就是一个例子，如果有人递给他一盘水果的话，他一定会挑不好看的或者是有瘀伤或碰烂的，每次都一样，有人问他为什么老是挑烂的呢？他只回答说：如果我不拿，别人就会拿到。从我祖父的这个做法，确实可以让我看出他的品格来，你是不是也看得出来呢？你总是拿烂的吗？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

我们从一个人的选择可以看出他的为人来，保罗他在这里就叫我们看看耶稣的选择，祂的第一个选择是成为凡人。

我以前常跟孩子说：你看那个鱼缸里的鱼，如果你看见那些鱼在打架，要把对方咬死，你知道只要你变成鱼进入鱼缸的话就可以救他们，他们很可能会把你咬死，但是不要担心，我们到时候会把你的尸体从鱼缸中捞起来，然后让你起死回生，不过虽然如此呢，有一个问题就是我们不能够让你恢复原状，那就表示你从此都得当鱼。

这个比喻可能有点好笑，但是你想想看，耶稣本与上帝同等，祂是神子，享有天上的荣耀，却选择成为凡人，祂知道来到人间帮助我们一定会丧命，知道即使上帝让祂从死里复活，祂永远都得维持人的身分，永远跟我们一样，从现在到永恒都是人的身分，都要成为一个凡人，这个选择的代价真大，你会这么做吗？祂真的选择这么做。

另外，祂还做了第二个选择，假设你可以选择父母的话，假设你可以选择生在什么样的家庭或者是什么样的社会地位，那么你会选择什么？我们知道大多数人会尽量选最好的房子住，祂却选择生为奴隶，选择沦为最低阶级，为人洗脚。祂最大的选择是在33岁的时候，选择死去，而且是最丢脸、最痛苦的死法，一个被钉在十字架的犯人，通常要两到七天才会死，祂选择只活到33岁。这就是基督的心肠，不是祂理智的想法，而是祂的心肠，这样的心肠决定了祂的行为，是祂的心肠，而不是理智的想法决定了祂的行为。

保罗说：因为基督做了这个选择，上帝便将一切权柄和能力交给祂。因为上帝要找的是能够放心交给祂权柄和能力的人，祂只能信任那些不在乎权力地位还有金钱的人。因为上帝的儿子虽然富足却选择贫穷，我们才得以富足；因为祂选择死亡，我们才得以存活；因为祂选择成为凡人，上帝才能够将天地之间一切的权柄还有能力交给祂。所以上帝将祂升为至高，又赐给祂超乎万名之上的名，上帝可以放心将宇宙交给祂，因为祂完全不在乎自己的利益，这就是这段经文的含意。这段经文教导大家，不论如何你必须要看整体，不要只看自己的利益，不要只想领先，你要具备基督的心肠，就能够谦卑。祂选择降到人间，而不是升高。这样上帝就能够将权柄交给你。

所以这不是什么神学，也不是礼拜中的朗诵词或诗歌，这首短诗是在讲品格、是在讲合一。保罗说：你若具备基督的心肠，在团契中就能够合一。他也告诉他们为什么需要合一，保罗说：我渴望听见你们为福音站立得稳，教会如果不合一的话，一定就没有办法影响这个社会；教会如果合一的话，一定就能够有力地证明独一的上帝和基督。所以他说：你们要以基督的心为心。他的意思并不是说你们要效法基督，而是你们必须用这样的心肠相互对待，这是你们在基督里已经拥有的。他不是说：这是基督的心肠，所以你们要效法基督。他是说：你们若在基督里，就已经拥有基督的心肠，要让基督的心肠表现在你们彼此的关系上，不只是效法基督的心意和态度，而是你们已经拥有了祂的心肠；但是你们没有让祂的心肠来掌管你们之间的关系，要将已经拥有的基督心肠在你们的关系中表现出来。接着他说：要做成你们得救的工夫，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上帝在你们心里运行。

好了各位，接下来我们要谈的是《腓立比书》中的几个重要的教导，在这里我订了几个大纲，我们来看看，从第三章以后……不对，从刚刚讲耶稣的那首诗之后，保罗告诉他们如何应用在生活中。

我很快地来讲一下，首先，他说有经历就要有生命，你们已经体验过基督的受死、复活和升高，上帝已经在你里面动工，你要活出属神的生命。经历了基督，就要活出属神的生命。

第二，方式是寻求公义，但是义有两种，一种是你自己的义，另一种是基督的义。有一件事大多数人都难以明白，就是除了为恶行悔改，也要为善行悔改；大多数人以为只要为自己做过的坏事悔改，殊不知也要为自己沾沾自喜的善行悔改。所以带领坏人信主比带领好人信主要容易得多，这些好人不够坏，也不会为自己的善行悔改。但是保罗说当我想到自己的义，他毫不客气地直言，他觉得自己像刚解完便的孩子，手中拿着便盆对上帝说：你看。保罗所用的希腊文是很平实的字眼，翻译出来就是粪土。各位，保罗说我所做过的好事，其实在上帝眼中如同粪土，所以我把这些全部丢弃看做粪土。这个词在希腊原文就是人的粪便，他说：这些都是粪便，其臭无比，连我的好行为都是污秽的。他说：我要的是祂的义，不是我自己的义。保罗说：我不要那种积功德的义，而是要拥有基督的义。这是我们要追求的目标，人自己成就的义，是根据家庭、生活还有背景，以及教养等等，但是基督成就的义是因着祂的受死与复活，我们若跟祂一同受苦，与祂的复活有份，就能够拥有祂的义，向着老我死去，然后得到新生命。

我们有责任要一直这么努力，基督徒需要做很多的努力，不只是一直唱诗歌直到回天家，而要努力地活出圣洁的生命，忘记背后，忘记过去曾经有过的失败或者是成功，忘记过去的一切，定睛向前，直奔标竿，不断努力去得着从上面来的奖赏。保罗说：我还没有跑到终点，但是我不断向前奔跑。这才是正确的态度，要不断地努力，直到你获得了上帝为你预备的奖赏。所以必须努力忘记背后、向前奔跑，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向着标竿直跑。

最好的方法是，要有学习的榜样。在我的书架上有很多谈圣洁的书，但是我不是从那些书上学会圣洁，而是从我认识的人身上、学会他们与主同行，我从人的榜样上学到的远超过从书上学到的，我们大多有认识的人可以学习，也许是祖父母或朋友，只要他们活出圣洁的生命，具备基督的样式，你就可以学习他们，效法他们。他们不必对你训话，你只要跟他们相处，就会要想效法他们的榜样，你在耶稣身上见到的，是最高的圣洁榜样，你不用多说什么，只要说主啊，我有罪，离开我吧。不要效法那些心思放在地上的人，而要效法心思放在天上的人。保罗他说：教会中有这两种人，有些人的肚腹就是他的神，用手上的刀叉自掘坟墓，不要跟他们学；要效法心思放在天上的人。你所选择的榜样对你的生命意义重大，影响深远，所以保罗劝他们要选对学习的榜样，要选择真正敬虔的人，效法他、学习他。

最后，要谈到复活的渴望。保罗说：我努力向前，和祂一同受苦、一同复活，为什么？好叫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保罗他在希腊原文中用了两次“出来”这个词，保罗说：好叫我得以复活，得以从死人中复活。得以复活，得以从死人中复活，在《启示录》中有解释，末日来到的时候会有两次复活，第一次是义人复活，第二次是其他所有的人复活接受审判，两次复活之间相隔很久。第一次是死去义人的复活，第二次是其他死人的复活。保罗说：我希望在第一次复活，那是我的目标，就是在耶稣再来的时候可以复活。保罗说，这是他仍然在努力的目标，他不认为自己已经够格，已经拿到天国的门票。他说：我正在努力，因为我希望在第一次复活。各位，这是一个负面的小警告，你如果忽略了，就会跟其他人一起复活接受审判。我们要努力，好叫我们能够与义人一同复活，这是我们的目标，这些都要落实在我们的生活上。

好，我得尽快结束《腓立比书》，因为还要看《腓利门书》。

最后要讲一件事，各位都知道圣经上有很多的应许，但是很多应许其实是有条件的，需要我们去努力才能得到，这种话不太受欢迎，因为大家都喜欢抓住应许。

以前有一种盒装巧克力，里面会放一些卷好的祝福笺，你们看过吗？每天拿出一张祝福笺，打开来，里面写着一个应许，但是那些应许，上面都没有讲明条件，比如说：我必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很美的应许对不对？但这个应许有条件，就是要去使万民做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为他们施洗，教导他们，我就永远与你们同在。大家只想要应许，不想去传福音，就错过了那荣耀。如果我愿去使万民做门徒，耶稣应许必与我们同在。

每一次有人告诉我说，他们感受不到主的同在，那我就会叫他们去传福音给别人，去为主赢得灵魂，那样就会立刻感受到主的同在，想得到祂同在的应许，条件就是出去使人做门徒，就是这样。

另外还有一个很美的应许，基督的平安必保守我们的心怀意念，就在《腓立比书》最后这里，这个应许是不是也很美？上帝那出人意外的平安必保守你，上帝会用平安保守你的心怀意念，但是条件就是你要约束自己的思想，你只能思想诚实、美好、纯洁和真实的事。你约束自己的思想，上帝的平安就会保守你的心怀意念，了解吗？想要支取应许，不能够不努力尽自己的本分。各位一定要知道，因为应许是绝对不会凭空实现的，在新约圣经里有很多应许，但是请各位不要忘记了，上帝再三叮咛我们，要尽该尽的本分，应许才会实现。所以保罗说：要不断思想诚实、美好、纯洁和真实的事，上帝的平安就要保守你的心怀意念，你心中就会有平安，不受外界干扰。为什么这样的人在那种处境下仍然有平安呢？因为他们的思想很有节制。

好了，我们现在来看《腓利门书》。

《腓利门书》这卷书很短，不用花太多时间，但是这卷书很温馨，在新约圣经中只占一页。可惜保罗书信的顺序编排得并不好，跟旧约圣经中的先知书一样，我们如果看旧约圣经就会知道，篇幅长的都排在前面，这样编排实在很糟，不是吗？

保罗书信分成两大部分，分别是给教会的信、跟给个人的信，这两种都是篇幅长的排前面，篇幅短的排后面，这样编排并不对。所以我们按正确的顺序来讲，我们先讲《帖撒罗尼迦前后书》，接下来是教牧书信，《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在最后，我们应该按正确的顺序来读，可惜他们把《罗马书》放在教会书信的最前面，因为它最长，最后几卷短书是《帖撒罗尼迦前后书》，再来是写给个人的信，《腓利门书》放在最后，因为它很短。

其实这卷书很重要，这是最短的一卷书信，《腓利门书》完全是在谈某个人的事，一个逃走的奴隶，有一点算是私人的信，所以我们要问两个问题：第一，为什么要写这封信？答案其实很明显。第二，为什么上帝把这封信放在圣经里，这不是一封私人的信，在谈某个人的事吗？我们会有这两个问题。

很可惜，在新约圣经中比较短的书信，很容易被忽略，我们会谈到《犹大书》，这卷书也常被忽略。

这封信只有一页，写在一张简单的蒲纸上，像是保罗写给腓利门的一张短笺。这封信的内容其实很单纯，是在讲一个人的事，这里讲的是一个奴隶工作不力、偷懒、抗命、怨恨，甚至最后决定逃走。逃走的奴隶得找个地方躲起来，最好的地方就是大城市，城市越大越容易避人耳目。今天的青少年跷家，也会跑到大城市去，想要避人耳目就要去大城市，所以这个奴隶他跑去罗马。在前途茫茫之中，不知道怎么搞的，他竟然结识了和罗马士兵铐在一起的保罗，这真是要命，这改变了他的命运。

在当时，逃走的奴隶会被钉在十字架上处决，但是主人如果特别慈悲，会用一块上面有一个F字的烙铁在他的额上烙印，F这个字的意思代表的是“在逃”，这个记号会跟着他一生，带给他很多的麻烦，但是这已经是最好的结局了，最坏的结局是被钉在十字架上处死。结果他认识了保罗，信了主，他本来是要逃到罗马躲起来，但是保罗说他应该要回到主人那里去。

这件事很有意思，很多人以为信主以后，成了一个新造的人，就可以逃避过去。不是的，反而应该要好好弥补过去的错，有太多人以为信主以后，就可以把过去忘得一干二净，不行，上帝要你尽量弥补过去的错，这是悔改中很重要的一部分，悔改包括补偿、弥补过去的错。

就像你不能够去跟银行说：嗨，当初跟你们贷款的那个人，已经和基督一同钉十字架死了，基督在加略山上已经为我偿还所有的债，我自由了，现在是个新造的人。你不能这么做，也不能够因为信主就逃避婚姻或离婚，那样想是不对的。你成了新造的人，现在可以好好的找到答案、解决问题了。就像当初撒该并没有对耶稣说：喔，耶稣，我已经改变，我不会再骗别人的钱，从今以后我要在金钱上诚诚实实的。他不是这么说，他说：我过去骗过谁的钱，今天要连本带利还给他，免得亏负别人。耶稣回答说：今天救恩临到这个家了。撒该他没有逃避过去，他面对过去，努力弥补。

我曾经认识一个人，他信主以后就为犯过的罪去向警方自首，法官因为他自首，就判他最轻的徒刑，两个月。他入狱以后，别的囚犯问他犯了什么罪，他就说了，他们问他，警察怎么会发现呢？他说：我去自首。什么？你去自首？对啊。你干嘛去自首呢？因为我信主了。后来他带领很多囚犯信主，两个月时间到了，他得离开这些初信者，于是他回警察局为另一桩罪行自首，结果又被判刑，他又回到监狱帮助那些人作门徒训练。他对我说：你知道吗？我是全英国唯一由女王赞助经费的布道家。各位，这个人，他弥补了过去的错，没有逃避过去，所以悔改包括弥补过犯，不逃避。

保罗对这个逃走的奴隶阿尼西母说：我得送你回主人那里，但是真的很奇妙，一定是上帝在动工，阿尼西母的这个主人是一个基督徒，住在歌罗西，保罗说：我会写一封信让你带回去给他。于是保罗写了这封感人的书信，这卷书信里有个双关语，各位，你们知道“阿尼西母”这个名字是什么意思吗？就是“有益处”的意思，这是主人给他取的名字，“有益”你过来一下。保罗对腓利门说：你以前也许觉得他没用，但是我现在要送一个有益的奴隶回去给你。这里巧妙地用这个名字做个双关语。他现在不但对你有益，还是你的一个弟兄，他从你那里偷去的钱，我会替他还，这是我亲笔写的信。

于是保罗差他回去，这件事可以从许多角度来看。从个人的角度来看，保罗恳切地恳求腓利门，他说：我年纪大了，还下在监里。保罗以长者的身分为阿尼西母求情，这是一封真情流露的信。而腓利门呢？教会就在他家聚会，他的妻儿也都参与事奉，保罗说：这对我们三个人都是一件难事，我舍不得让他走，我很珍惜他，而你会觉得很难接纳他和原谅他，但是我们应该去做这件难事。

各位，这封私人书信充满了关爱，是一封充满爱的信。从社会的角度来看的话，保罗并没有设法废除奴隶制度，他是从里面废除，设法改变他们的关系还有态度。“阿尼西母现在是你的弟兄，不再是你的财产，乃是在主里亲爱的弟兄。”就是这样的态度，最后终于打破奴隶制度，把人当作弟兄看待。

有两种方法可以对抗社会的败坏面，一种是用武力击倒，一种是用爱从内部瓦解它。保罗选择第二种方法，用爱来解决问题。

有些人批评保罗姑息奴隶制度，这种说法根本是大错特错。保罗在《提摩太前书》中说到，杀害父母的子女跟贩卖奴隶的人，都是上帝所不喜悦的。另外有些人批评新约圣经，没有谴责奴隶制度。保罗确实反对奴隶制度，他没有姑息，只是处理的方式不同。

最后我要谈谈这封信属灵的含意，这卷书信在圣经里，因为它清楚描绘了我们的救赎，因为你就是那个奴隶，你逃离上帝，对上帝没有用处，有人来偿还你的债务，把你送回上帝那里，做个有用的仆人，耶稣替你还了债。

在这封短信上，我们可以清楚的看见你的救赎，你逃离上帝，对上帝没有用处，但是耶稣阻止你继续逃离，祂改变你，把你送回上帝那里，做个有用的仆人。

《腓利门书》这封信，有一个道德的层面，这里谈到的保罗为这个奴隶的付出，完全就是耶稣对保罗的付出。

各位，这整封信的信息是，耶稣怎样为你付出，你现在也要怎样为别人付出，耶稣为你还债，拯救你，把你回收，送你回到天父那里去服事，现在你也要为别人做这些。耶稣怎么样对侍我们，我们就怎么样去对待别人，懂吗？你要去把人回收，送回天父那里，你必须愿意为他们付代价，正如耶稣为你付代价。

保罗在这里要表达的是，基督对他的救赎，成了他奉行的生活方式。基督怎样对待他，如今他也怎样去对待别人。这是个很美的榜样，教你如何做成得救的工夫。亲爱的腓利门，我现在要把他送回去，你会发现他对你有用处。耶稣在天父的面前，也是这样说你：天父，你会发现他对你有用，你会再度觉得他有用处，我要把他送回去，他的生命已截然不同，他现在是家中的一分子了。阿们。

# 提摩太前后书（一）＋提多书

现在我们要来看看保罗生前最后所写的几卷书信这三卷书信被称作为「教牧书信」，我等一下会跟各位解释，这个名称错得实在是有多么地离谱，这三卷书信跟保罗的其他书信很不一样，这三卷书信不但是写给个人的书信，而且内容、风格、还有遣词用字等等方面，都很不一样，但是这三卷书信十分类似，显然是同一个时期，由同一个人所写的，但是很多圣经学者却怀疑这些书信并不是保罗写的，很多圣经注释书都在辩论这个问题，我想其中恐怕有很多人希望这些书信并不是保罗写的，但是他们有私底下的动机，其中一个动机跟女权有关，这几卷书信中针对妇女的教导遭到了今天很多人的强烈反对，不是反对妇女，而是反对这些针对妇女的教导，女权主义者对这些有强烈的批评，如果他们能证明这些书信不是使徒或保罗所写的，基督徒就可以不用太在意这几卷书信了，保罗他在这几卷书信当中说，他不准妇女在有男女会众的教会中教导，这当然大大地违背了今天人权主义者的想法，甚至违背了很多教会的想法，所以有很多人处心积虑地要证明这些书信并不是出自使徒之手。

首先我们来解释一下这几卷书信的不同之处，这几卷书信的日期比其他书信要晚多了，有些人用这个原因来主张作者并不是保罗，因为和使徒行传所记载保罗的宣教行程不符合。这话没错，保罗在信上提到他在克里特停留，但是使徒行传完全没有记载他到克里特，所以他们说不符合保罗的行程，其实答案很简单，保罗指的是他从罗马获释之后那段期间的事奉，而使徒行传就是在保罗第一次受审之前结束，我们从腓立比书可以知道他预料会获释，虽然保罗他愿意遭到处决，但是保罗他说：「我预计这次受审应该会很顺利，我会获释，可以去见你们。」结果真是这样。这要归功于路加医生给法庭的详细记录。

保罗再度造访克里特还有其他地方之后，被亚历山大出卖，又再度被捕，这次他晓得不可能再获释了，所以使徒行传才会停在那里。

路加继续跟保罗同行，他其实可以继续写保罗的事，但是保罗对他说：「不用再写了，因为我不会获释。主告诉我这次我将走到生命的尽头。」所以不必努力营救我，再写就是违抗上帝的旨意，所以使徒行传才会结束在那里。因为它记载的不是教会的历史而是保罗的故事，是保罗他第一次审判的辩护书，保罗后来获释，但是第二次再度被捕时，这次不是软禁，这一次是被关在黑牢里，这三卷书信就是在这期间写的，所以才会跟其他书信很不一样。这时候他的年纪更大，并且面临了死亡的威胁，像这样的处境会改变人的想法跟语气。这三卷书信的风格和内容之所以有这么大的不同，甚至于和保罗的行程并不符合，显然是因为他获释，之后又去了克里特，把提多留在那个地方，然后回到以弗所，把提摩太留在那里，这些都完全吻合。

所以我认定保罗是这三卷书信的作者，他这个时候年纪大了，又面临死亡的威胁，而教会的年岁也更高，同时教会也面对死亡的威胁，因为教会也可能会死亡，个人或教会的年纪越大就越有可能会死亡，保罗写这些信给提摩太和提多是要挽救教会免于死亡，因为当教会的年岁增长，下一代会接棒，要把同样火热的信仰一直传承下去并不容易，教会需要一直充满生命力而不是苟延残喘。

我前面说过把这三卷书信称为教牧书信并不好，这个称呼始于1703年，不管是谁取的称呼，都造成很大的伤害，因为从此大家都知道这三卷书信叫做「教牧书信」，这三卷书信中对教牧的教导其实跟保罗其他书信差不多，保罗的每一卷书信都谈到教牧，处理牧者的需要和问题，但是把这三卷书信称为教牧书信是很危险的，它们并不是传道人手册，专门教导怎么样做传道人？怎么样组织教会？当然这三卷书信确实给长它和执事一些指示，但是说它是传道人手册那就太牵强了。比如说，它没有教我们怎么选长老，没有教我们怎么指定长老，是投票还是怎么样？这三卷书信很少谈到如何组织教会，把它看成传道人手册实在是大错特错。

保罗写这三卷书信其实并不是为了这个原因，所以我不喜欢「教牧书信」的称呼，因为听起来好像把重点放在教会内部的事，其实保罗写这些书信的重点是放在教会对外界的责任，教会应该要尽到该尽的责任，才能够向世人传福音，这是保罗心中最终的目标。教会如果没有办法尽到该尽的责任，那么世人毫无法得救，保罗的心总是挂念着世人，教会只是赢得世人灵魂的一个工具。所以我不会称这几卷书信为「教牧书信」。你可以称它为「布道书信」，因为那是这几卷书信最终的目标，但是传福音有没有果效，关键就在教会所具备的品格。

保罗很关心教会的影响力，所以他才嘱咐提摩太要去传福音，这是保罗他最关心的事，但是就连「布道书信」的称呼，我认为也有一点点误导，我想称这几卷书信为「使徒书信」，因为提摩太和提多是使徒的代表人物，这几卷书信第一个用意显然并不是牧者写给教会的信，也不是布道家写给世人的信，保罗是差派他们两个人去做使徒的代表人物，这是什么意思呢？保罗带着他的使徒团队到各处去建立教会，教会建立以后，他有三种跟进方式：第一种方式是亲自回去查看他们的情形。第二种方式是写信给他们。第三种方式是把使徒团队当中的一个成员，差派过去或者留下来以完成工作。了解我的意思吗？

提摩太和提多，并不是被差派去当牧师，也不是去当布道家，保罗在罗马写信的时候，提多在克里特，提摩太在以弗所，保罗差派他们去那里做使徒的代表人物，是差派他们去处决问题，只是暂时性的，保罗叫提摩太和提多，他们两个人要尽快解决问题，然后到罗马跟他会合，所以保罗并没有要他们去牧会，也没有叫他们留在那里传福音，他说：「我差你们去完成工作，然后你们要尽快地到罗马跟我会合。」所以他们两个人只是暂时过去，首要任务是为教会解决问题，等一下我们会再来看看是什么问题。

总之，保罗并不是用写信来处这两个教会的问题，而是差派提摩太和提多，这两个代表人物过去解决问题。

记不记得保罗在哥林多时就用提摩太和提多呢？当时提摩太没有完成任务，但是提多完成了他的任务，他们两个人的作风实在是不太一样，保罗写给两人的信所用的方法也各不相同，提摩太很需要鼓励，他的个性比较胆怯，但是提多的性情坚强，所以对提多只要直话直说就可以了，保罗知道对提摩太需要用鼓励的方式，把他的恩赐挑旺起来，保罗对他说：「不要胆怯！上帝给我们的是刚强、仁爱，还有谨守的心。提摩太，你要刚强壮胆，你一定做得到。」

提多本来就知道自己做得到，保罗只需要吩咐他就行了，两个人非常不同。

但是，很奇怪，保罗喜欢提摩太甚于提多，保罗称提摩太为我亲爱的儿子。我自已有一个感觉，我觉得提摩太就象是保罗的亲人一样，他们两个人之间的关系非常特别。我想保罗希望提摩太能够接他的棒，接他的事工，保罗和提摩太在性情、背景…等等方面，虽然很不一样，但是，保罗心中对提摩太有很特别的感情，他称提摩太为「我亲爱的儿子」，「我唯一的真儿子」，这是使徒的代表人物，「使徒」意指开路先锋，而且使徒是一个暂时的职位，意思是说，只待到教会能够独立，然后到别的地方，重新再来。使徒不会留下来当教会的监督，他会继续出去建立教会。

新约圣经里有几个事奉的职称意思各不相同，其中一个叫做使徒(Apostolos)，意思是「被差派者」，不断做开路先锋的工作，再来一个叫监督(Episcopes)，这个监督的职称意思是，待在一个教会里「事奉的人」，还有执事(Diaconos)，意思是「仆人」，帮忙教会里的大小事，也是待在教会里面事奉。所以由使徒建立教会，让教会打下稳固的基础，一旦可以放手了，就把教会交给监督和执事去继续服事，各位了解吗？就是长老和执事episcopes和diaconos，其实还有一个希腊字presbuterois，意思也是指长老，监督和长老的意思差不多，长老是指比较年长、成熟，负责监督事工的基督徒，「长老」是点出他的品格，「监督」是点出他的职责，但重点是，这些职称都是用复数。

各位如果仔细去看看，新约圣经里没有一个人的事工，都是整个使徒团队，整个长老团队，还有整个执事团队，当时一个教会就有好几个监督，不是几个教会才有一个监督，而现在跟新约圣经的作法完全相反，团队事奉比较安全，一个人事奉危险性比较大。各位，人多比较安全。圣经有一个人他身兼使徒、监督和执事这三种身份，各位知道吗？是新约圣经中很有名的一个人，身兼三种事奉身份，有谁知道？我可以给他五英磅当作奬金，请大声说出来，只有一个人身兼这三种事奉，是新约圣约中很有名的一个人，请知道的大声说出来，耶稣，不对，保罗，不对，司提反，不对，约翰，不对，不要怕，我的钱很安全，好了，我的时间不多了，这个人是加略人犹大，你们一定猜不到吧！你如果仔细地去读使徒行传会看到，彼得说：「我们必须找一个人来取代犹大，我们得再找一个使徒、监督和执事来取代他。」

所以这个身兼三职旳前例似乎并不太好，因为他也兼司库，结果他栽在钱上头，这些事奉通常应该由不同的人担任。使徒应该建立教会，等到教会的基础稳固，有了监督和执事，而使徒的工作完成了，他就要离开，比如保罗对提多说，我从前留你在克里特，要你将那没有办完的事都办整齐了，在各城设立长老，把工作完成，然后你可以来跟我会合，我再差你去别处，这是一个含意深远的模式。

可惜从第一世纪以来，使徒和监督的职份都搞混了，变成了一个监督管理许多教会，有些教会的监督自称是使徒，这跟新约时代的情况很不一样，所以提摩太和提多是使徒团队的成员，保罗把提多留在克里特扶植教会，把提摩太差回以弗所帮助教会巩固根基，他们两个人的任务就是，在那两个地方完成使徒的工作，等到教会有了阵容坚强的领导团队，还有阵容坚强的会友之后，他们两个人就可以离开。

保罗完全不是看人数多寡，而是看质量，他要好牧人，也要好会友，他知道有好牧人和好会友，人数自然会增长。保罗不问教会增长到多少人，他只在乎教牧同工的质量，跟会友的质量。保罗把提多留在克里特那个地方，目的就是为了要坚固那里的会友，但是以弗所教会则是领导人物出了问题，这是两封书信不同的地方，提多书谈到使徒应该要培养出什么样的会友，但是提摩太前后书则谈到使徒应该带出什么样的领导人物。

好，希望这样可以帮助你了解这三卷书信，我们可以从三个角度来看看这些书信，第一是从作者的角度。第二是收信对象，就是提多跟提摩太。第三是看克里特，还有以弗所的情况。为什么这两个地方需要使徒的辅导呢？来看一下保罗，真是不知道怎么会有人说这些书信不是保罗写的，从这几卷书信可以勾勒出保罗的一生，这几卷书信比其他书信更能够帮助我们认识保罗，怎么说不是保罗写的呢？这等于是在控告作者说谎嘛！这样指控上帝启示的圣经可是很严重的。

从这几卷书信看到保罗的一生，他谈到自己这几些年来的改变，在他晚年的时候回想自已当年怎么样逼迫教会，怎么样抵挡基督，他深深感到愧疚，所以保罗自称自己是个罪魁，他要表达的意思是我是罪人中最可恶的一个，我是罪人中最可恶的一个，我逼迫基督徒，保罗他永远忘不了这件事。

各位！当上帝赧免你以后，祂会忘掉你的过犯，但是你永远忘不了，所以你会很难原谅自己，只有上帝能够赧免过犯，并且忘掉过犯，因为祂能够掌控自己的记性，但是我们会一直记得这是很可悲的一点，我们一直记得，保罗忘不掉往事，所以他说他自己是罪魁，但是他说：「我被基督得着，成了祂的奴仆，祂买赎了我。」这我已经讲过，他的遭遇记载十分清楚，他的处境也十分清楚，他从狱中获释，拜访过很多地方，回过哥林多、米利都、特罗亚、克里特，甚至于去西班牙，他在这卷书信中说他第一次受审结果很顺利，但是他没有想到会第二次受审，所以他获释之后，到处奔波，如今又再度入狱，这次并不是被软禁，而是被关在黑牢里，保罗他觉得是铜匠亚历山大出卖了他，我们不知道他是怎么被出卖的，但是保罗清楚地知道自己被出卖了。而且他匆匆地被捕，连外套还有笔记本都来不及带，所以在他写给提摩太的书信中，吩咐提摩太尽快赶来，把他的笔记本跟过冬的外套带来，也许黑牢里面十分阴冷，人性的一面表露无遗，一个面临死亡的老人，但是不同的是，他的未来有盼望，那个盼望就是他已经打完了仗，跑完了当跑的路，并且持守了信心，很了不起，对不对？他说：「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所以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

各位！基督教信仰不只教人怎么活，也教人怎么死，白金汉郡的贝康斯斐有一个人，医生宣布他只有几个礼拜可以活，他就写信给所有亲戚，邀请他们来看一个基督徒怎么死去，好特别的邀请。提摩太后书就是保罗的遗言，还有保罗的见证，人之将死其言也善，人在死前所说的话十分重要。当时的尼禄皇帝脾气阴晴不定，作风非常非常的霸道，保罗知道他没有机会公平的受审，果然他最后在城门被砍头。

我曾经站在保罗当年被砍头的地点，一条伟大的生命就在那里结束，保罗他知道这是他交棒的时刻了，他要把棒子交给另外一个人，他想把棒子交给提摩太，所以这里象是在交棒给提摩太，他说：「提摩太，我已经走到生命的尾声，但是你还是年轻人，我把棒子交给你，你必须把这个工作传承下去。」这是一封感人的书信，从人的角度来看他的未来黯淡，但是从属灵的角度来看，却是好得无比，这几卷书信不但清楚地勾勒出保罗的一生，也看出他人生的目的，这一点我已经谈过很多，就不再详谈了。

但是保罗他为福音而活，福音有客观还有主观的层面，必须要兼顾才行。各位！记不记得以弗所书，前半卷和后半卷各有主题，但是这里不太一样，保罗开口闭口都在谈三位一体的上帝、耶稣、还有圣灵，但是上帝总是居首位，我们有的时候会忘记这一点，保罗虽然活在基督里，并且为基督而活，他最看重的仍然是上帝，他用了很多伟大的称号来形容上帝，有趣的是保罗经常称上帝为救主，你有没有这样做呢？很多认为是耶稣救我们脱离上帝的忿怒，没错，但是你们一定不知道这是上帝想出来的解决之道，上帝是我们的救主，祂是个拯救的神，祂差遣耶稣来救我们，但是他也是那位大君王，务必要记住圣经最主要的重点是上帝是大君王，你要读到比较后面，才会看见上帝是个父亲，要读到最后面才会看见上帝是爱。但是圣经从头到尾都说上帝是大君王，祂的国度没有穷尽，祂的宝座立到永远，上帝是救主、是君王，这是这几卷书信的重点。

接着，他谈到耶稣也称耶稣为救主，他称耶稣为审判官这很有意思，你以为他会称上帝为审判官，称耶稣为救主，其实上帝是救主，耶稣是审判官，因为在审判的那日不是由上帝来审判我们，我们面临审判时不是上帝坐在白色大宝座上，上帝把审判的任务交给一个人，是耶稣要来审判我们，祂要再来审判活人跟死人，每个人最后的归宿都是由耶稣审判，我们都会站在耶稣面前接受审判，这是事实，到时候是耶稣要来审判全人类，要耶稣要分开山羊和绵羊，这让我们又喜又怕，喜的是，这个审判官是个人，祂了解我们的心情，但祂也对我们了如指掌，看穿我们的心思意念。保罗在谈到圣灵的时候，提到关于圣灵的两件事，第一、我们会得到属灵的恩赐，提摩太，难道你不记得，当初我们为你按手，你就领受属灵的恩赐。第二、他说，要操练属灵的恩赐，提摩太，你要把那些恩赐挑旺起来，要继续操练，属灵的恩赐很容易被忽略，要继续使用，把它挑旺起来，所以这是客观的一面，是上帝为我们已经成就，还有将要成就的事。至于主观的一面则很不一样，因为保罗认为我们的救赎有三个层面，我已经提到过两个，救赎有经历的层面，经历到信主、称义、罪得赧免，还有重生。有道德的层面，就是救赎的现在式状态、成圣、道德被洁净，成为圣洁，另外有救赎的末日层面。

保罗在用「救赎」这个动词的时候，用了三种不同的词态，我们已经得救，持续得救，将来会得救，没有人已经获得完全的救赎，我们正朝救赎前进，正走在那条「道路」上。我不喜欢听到人家说我们主日晚上有七个人得救，其实应该说有七个人开始朝得救的目标前进，他们还没有得到完全的救赎，人很容易以为救赎的工作已经结束，其实还要等候未来的救赎，至于目前的救赎的工作仍然需要继续努力，这一点我要再详细地说明一下，从这张大纲可以看得很清楚。

我们再来看看主观的层面，从上帝的角度来看，祂已经为你完成了救赎，从人的角度来看，你必须针对上帝完成的救赎作成得救的工。从上帝来看，祂已经完成了祂该做的，但是从人的角度来看，你必须完成自己该做的，就是称义、成圣和荣耀。这三样加在一起就构成了救赎。我们目前只有一部份得救，有句话说：「一旦得救，永远得救。」其实要走到目的地才能够完成救赎，就像卫斯理所写的圣诗说：「求主完成再造善工。」这时候你的救赎才得以完全。

我举例子，我太太是一个大有信心的人，但是有一件事大大地考验她的信心，我对她说：「将来有一天，妳的丈夫会变得完美无瑕。」她可以接受我大多数的信息，但是这一句话对她来说却难以相信。这是真话，上帝在我身上还没有完工，祂会继续完成祂在我心中开始的善工，直到那日。

上帝的目标就是要我们得到完全的救赎，我现在很少用「救赎」这个词，我都用「再生」这个词，如果有人问我从事什么行业，我会说是回收业，他们听了以后会觉得很棒，问我说；回收什么？纸类还是金属？我说：我回收人，因为这个世界上真正的污染源是人，需要回收再生的是人，如果你没有活出当初受造的目的，就不算回收再生，就像回收的纸张可以再度利用，地狱是一个巨大的垃圾场，对上帝无用的人会被丢掉，所以才用耶路撒冷城外的垃圾坑来形容地狱，我的工作是把人从垃圾场里救出来，加以回收，重新给上帝使用，好比阿尼西母一样，所以你必须要经过彻底地回收，才算得救，再度成为合乎上帝旨意的人，所以救赎是个过程。

提多书三章5节是我很喜欢的一节经文，但是很少人用它讲道，提多书三章5节说：「上帝用水的洗和圣灵的洗救赎了我们。」这跟约翰福音三章5节很像，我们是藉着水和圣灵重生。如果你读过我写的『正常的重生得救』这本书，书中详细说明保罗认为水的洗和圣灵的洗是得救的必要条件，我会翻译成：水的洗和圣灵的洗是回收的必要条件，这样你就会比较了解那个意思了。

我们都以为得救是拿到进入天国的门票，我们不以为这两种洗是得救的必要条件，但是如果把得救看成回收话，就知道这两种洗是得救的过程，是不可或缺的。保罗说耶稣救了我们，是藉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圣灵厚厚浇灌在我们身上，一旦受洗之后，就可以展开回收的过程，接着就是受圣灵的洗。回收的时候通常都得先洗干净，保罗特别强调这两种洗。因为这样才能展开成圣的过程，这是成圣过程的起点。成圣有正面和负面，负面是指与罪恶分开，正面则是指分别为圣，成圣不只是与罪恶分开，还要为上帝分别为圣，圣殿的器皿不是干净就好，还要能够被上帝来使用，成圣不是被动而是主动，必须要能够洁净到给上帝使用的程度，这需要花时间。

接下来保罗谈到得荣耀，这几卷书信特别强调坚持到底，保罗很难过地谈到那些中途背道的人，他们否定了自己的信仰，他们回到世界，这很严重，因为得救不是一个全自动的过程，你要不断信靠，相信上帝，才可能持续下去，不是一开始之后就会自动完成的，所以保罗才会引述一句「可信的话」。保罗他在这几卷书信中偶尔会引述一句「可信的话」，他引述教会流行的一些格言，其中有一句话说：「我们若与祂同死，也必与祂同活。」，「我们若与祂同死，也必与祂同活」，「我们若忍耐到底，也必与祂一同作王」，「我们若忍耐到底，也必与祂一同作王」，「我们若不认祂，祂必不认我们」，他是在引用耶稣的话。因为耶稣说：「你若在人面前不认我，我在天父面前就不认你。」

这几卷书信谈到，坚持到底的必要，强调坚定不移、有恒心要忍耐，这些都很重要，提摩太，你要坚定不移，有恒心，你要忍耐。如果你持续保持信心，就能就救自己和听你讲道的人，一定要认真地看待这件事，你在生活上和教导上要能够好好坚持，如果你能够坚持下去，就能够救自己和听你讲道的人，他指的是未来的救赎，完全的救赎，是上帝为我们预备的荣耀未来，在生活上和教导上坚持不偏离基督，就可以救自己和其他人，我们必须要留意这些事。

我觉得我的时间好像不太够了，我还有多少时间？大概五分钟左右吧！对！还有五分钟。好！我们很快来看一下，提摩太和提多这两个人，现在我们得回去看一下，提摩太和提多这两个使徒很不一样，提多是外邦人，没有受过割礼，提摩太的母亲和太婆则是犹太人，从小就教导他圣经，他有敬虔的背景，提多则是外邦人的背景，提摩太没有受割礼，因为他的父亲不是犹太人，后来保罗为提摩太行割礼，并不是为了律法的原因，只是方便提摩太跟保罗去犹太会堂，于是提摩太愿意在成年后行割礼，这对成人来说并不容易，但是提摩太他愿意这么做，好陪保罗到犹太会堂去讲道，这是他行割礼的唯一原因。

而提摩太和提多这两个人的性情完全不同，提摩太出生于路司得，这是保罗在加拉太传福音的时候，首先拜访的城镇之一，路司得教会后来与保罗联络，告诉保罗说：「这里有一个潜力十足的年轻人，如果你能够带他一起去宣教的话，他会是你的一个很好的助手。」教会亲自推荐他，后来提摩太就一直跟着保罗去宣教，他们两个人之间的情谊历久弥坚，母亲是犹太，父亲是外邦人，母亲和外婆都是敬虔的犹太人，提摩太按着预言分别为圣。在这之前他就肩负着三项任务：我们知道他曾经代表保罗，前往帖撒罗尼迦、哥林多和腓立比，他跟保罗一起写过至少六封书信，包括帖撒罗尼迦前后书，哥林多前后书，腓立比书还有腓利门书，所以那段期间，他一直跟保罗同工，但是他体弱多病，常常有胃病，我前面说过保罗叫他用点酒在胃部按摩，各位还记得吗？他也很需要鼓励和支持，保罗对提摩太说：「你要当个士兵，当个运动员，你必须要鞭策自己，做个男子汉。」

所以当保罗的生命即将结束的时候，他知道提摩太会取难过，提摩太就像保罗亲生的儿子，他们之间的关系就像父亲跟儿子一样，所以保罗才会吩咐提摩太尽快解决以弗所教会的问题，然后赶来跟他会合，我想在最后这几周的时间跟你聚一聚。我们不知道提摩太有没有在保罗被处决前赶到，但是信透露了保罗的渴望：我当初不得不把你留在以弗所，你一定要赶快把问题解决，请你尽快在过冬之前来看我。

可是各位！我们在提多书里就没有看到这么强烈的私人情感，我们知道提多非常优秀，他是一个很优秀的同工，表现杰出，保罗对他很有信心，提多是一个坚强的外邦人，使徒行传并没有提到他，保罗并没有给提多什么劝勉，保罗也并没有鼓励提多要勇敢，不要害怕，保罗只是给提多一堆的吩咐，他告诉提多，让他去做这个，让他去做那个，对得他的方式很不一样，所以从这两卷书信看得出保罗的为人，字里行间也看得出提多跟提摩太的为人，还有保罗跟他们两个人之间的关系，但是两卷书信的要点，下集我们会谈到，就是克里特和以弗所到底发生了什么事？竟然让提摩太和提多走不开，不能够陪着保罗一起面对死亡的威胁，为什么会这样呢？保罗虽然渴望他们两个人来为他送终，但却一心挂念教会的事，他的意思是如果教会比我更需要你们，你们就得待在那里，但是请你们尽快赶来。

我们下次再谈这几卷书信的内容。

# 提摩太前后书（二）+ 提多书

我们上一次说过，提摩太前后书跟提多书并不是教牧书信，而是使徒书信，现在我们要从不同的观点来看。

从教会的角度来看，虽然这些是写给个人的书信，但是它们的内容都是关于他们要去协助的教会。提多和提摩太被差派去解决教会的问题，但是他们两个人的任务却是大不相同。首先要谈的是，必须要有好的长老接手，使徒才能离开，前往下一站事奉。克里特的教会没有长老，克里特每个城市都有教会，但是，没有长老、没有当地的传道人，所以使徒需要马上设立长老来监督教会，协助教会成长；所以，提多的任务就是设立长老。以弗所教会则是面临老问题，他们的长老其实并不适任，提摩太的任务就是去那里，开除不适任的长老，重新设立适任的长老。为什么保罗不派提多去执行这个任务呢？我不知道，也许保罗有他的用意但是，总而言之，保罗他是差派提摩太去开除不适任的长老，重新设立适任的长老，任务大不相同。

至于教会的情况，保罗在提多书中关心的是克里特教会的会友，他们的会友素质并不太好，这些会友的素质有点象是乌合之众，他们品性不良。克里特人的名声一向都不好，他们的道德败坏，这样的人进了教会，那些教会的情况也就可想而知了。至于以弗所教会，保罗关心的是领导人物，他们的会友还好，但是领导人物有问题，所以重点不一样。提多书的重点放在会友该具备的条件；但是提摩太前后书的重点放在传道人该具备的条件，合起来可以拼出一幅完整的图像。两个教会都有问题，都有错误的教导，偏离圣经真理。克里特的问题不在领导核心而是在外围，克里特的问题是在教会的外围，会友之间常常流传一些奇怪的想法。但是以弗所教会错误的教导则是出自传道人；这种错误的教导对于教会的健全，影响非常的大，各位可以了解吗？

所以提多书中也谈到了错误的教导，但只是个次要的问题，可是提摩太前后书谈到的问题却是教导的人本身就不好，所以必须要加以解决。保罗交给提摩太和提多三项任务，可是因为情况不同，所以重点也不一样。他们有三项任务，第一，要完成交接工作，原本是依靠使徒的带领，现在要倚靠当地的传道人来带领了。这个交接的过程十分的重要，因为，这样教会才能够独立，不再倚靠建立教会的使徒。好的领导人物会让人越来越能够独立；不好的领导人物，会让人越来越依赖他。父母教养方式如果正确，子女就会越来越独立；父母教养的方式错误，子女就会越来越依赖，所以好的教导会让学生越来越不倚靠老师，能够自己学习；不好的教导会让学生养成依赖的习惯，了解我的意思吗？只有完成了交接，才能够培养出好的传道人还有好的会友，教会人数就会自然增长。教会刚成立都比较辛苦，在新成立的教会聚会，你可能会吃足苦头才学到教训，要有好的教牧同工跟会友，教会人数才会增长。基础要打好，才能带领许多人信主。可是如果教牧同工不好，会友不好，却设法要让教会人数增长，就会有麻烦。

第二个任务是要解决教会的乱源，解决教会的乱源。教会传道人必须面对乱源解决问题。如果疏忽问题、问题只会恶化；如果问题出现的时候，你不愿意去解决，或许你可以隐瞒很久，但是问题只会恶化，最后爆炸，把你轰得灰头土脸，你有过这种经验吗？教会出现了一些问题，但是传道人没有立刻解决，反而视而不见，不予理会，到最后，事情就一发不可收拾，教会就分裂了。你应该看过这种情形，一定要去对抗那些招惹事端的人，不管他是会友，还是教牧同工，教会都不能纵容。他们有三件事需要处理，我等一下会再回过头来讲这个重点。

第三大重要的事情是，传讲真理就是为教会打基础，真正稳固的教会会不断灌输好的教导，这点我非常非常的强调，教会如果没有经常有系统地教导圣经，就很容易遭到各样的破坏，各位可以了解这一点吧！但是如果不断灌输上帝的话，传讲福音的真理，就可以挽回许多教会。所以，我渴望见到圣经和圣灵在教会中结合，两者都需要，有圣经没圣灵就会枯干，有圣灵没圣经就会爆炸；但是圣经和圣灵兼具就会成长。这句话不是我想出来的，是别人传下来的可信的话，现在，我们要来详谈这三件事。

提摩太和提多都应该要尽快离开，但是，这两件事要先完成了，他们才能够走，保罗吩咐他们要尽快完成这些事，然后来跟他会合。保罗要他们尽快完成的第一件事是，训练出好的领导人物。我经常举办牧者研讨会，我总是告诉他们说，你们会友最大的问题是，他们会跟随传道人。传道人经常向我抱怨会友不愿跟随他们，我的回答是，他们不跟随你说的话，但是他们会跟随你的行为。人都会不知不觉地跟随领袖，但不是跟随领袖的命令，而是跟随领袖的行为，所以教会传道人的责任非常重大。因为他会把自己的优缺点统统灌输给教会，这就是一人事工的危险性，因为整个教会所承袭的就会是这个传道人他的个人风格。如果有一个领导团队，有一个长老团队，就可以集合每个人的优点，互相平衡；但只有一个领导人物时，个人的优缺点会表现在教会中，因为人都有跟随领袖的倾向，不知不觉越来越像他们的领袖；不是跟随领袖说的话，而是跟随他的行为。

所以这几卷书信中谈到，教会领袖应该具备的特质，包括了长老、执事，这些特质跟恩赐或能力无关，而是跟品格有关。一个好的领袖，重要的不是能力，而是为人，是他们在家的样子、在公共场所的样子，还有非基督徒对他们的看法。你们的教会在选长老的时候，会不会要求有一个非基督徒的推荐呢？会吗？我们的教会曾经这样做过，我必须承认我们只做过一次，在我曾经服事的教会中，我们有个长老人选，你猜他的同事给我们什么样的评语？他们说：你们有他真幸运。基督徒通常不会用「幸运」这个词，但是他们是说他是个好人。这让我们对那个人选有很大的信心，非基督徒给他好评，不只是基督徒给他好评，非基督徒也肯定他。教会领袖必须具备的特质是脾气不暴躁、不贪不义之财，还有能够管好自己的家，而且只做一个妇人的丈夫。

每次有人问我女人能不能当长老？我会说：只要她能做一个妇人的丈夫就可以，因为这是圣经上列出的条件，我相信圣经上的长老职分是男人的责任，就像家中的管教责任是落在父亲身上，上帝也将教会中的管教责任交给男人。如果想要进一步了解的话，可以去读我写的《领导属于男人》这本书。执事和女执事，圣经都有提到，他们发挥才能，在教会中事奉，但是也要留意他们的品格，而不只是他们的能力。管帐的执事应该要具备道德操守，管饭食的执事也应该具备道德操守，因为在教会中事奉主，最重要的是关系，而不是能力，最重要的是关系不是能力。能力当然有帮助，但是领导人物的好坏并不在于能力。这里唯一提到长老应该具备的能力是教导，因为长老有教导的责任，但这不是指讲道的能力，而是指表达的能力。可以是教导一个人，也可以是教导一千个人，所以这些是领导人物应该具备的条件。

这三卷书信对于领导人物的特质，有许多描述，远多过保罗其他书信。我还记得我曾经事奉过的两个教会，当初要选长老的时候，我先跟他们讲解提多书，还有提摩太前后书，两个教会都请我提名单，我告诉他们说不行。我教你们怎么选，但是你们得自己选，结果他们选出来的，都正好是我心目中的人选。所以，务必要教导大家知道，长老该具备什么样特质，教会认得自己的领袖，因为羊只会跟随牠所认识的声音。教会有责任认出哪些领袖是上帝要赐给他们的，然后跟这些领袖们一起服事。圣经没有叫我们要盲从牧者，而是要听从他们的教导，顺服他们的带领，跟从这些牧者的教导，还有他们的带领。

至于好会友应该具备的条件，可以在提多书看到，这些条件可以从教会、家庭，职场和社会的表现看出来，非常的特别。提多书就像一套很好的会友训练课程，谈到会友该如何衬托福音的真理，「衬托」这个词用得妙，我们必须衬托福音，让福音看起来有吸引力。保罗在这些书信中一直关切的是，教会在世人眼中必须是个模范，长老在教会外也该具备好名声，让教会本身来衬托教义，衬托就是增加它的吸引力，我们必须要让别人觉得福音很有吸引力。有意思的是，保罗在这卷书信中所列出的德行并不是基督徒所认为的德行，而是希腊人所认为的德行，希腊人对于德行自有一套看法，非基督徒知道什么是好德行。保罗竟然用外邦人所认为的好德行吩咐基督徒要具备外邦人眼中的好德行，这是不是很有意思？会友的好坏不是由教会的标准决定，而是由世人的标准来决定，我们必须至少要达到世人的标准，并且超越这个标准，这就是保罗的意思，要超越世人的标准。非基督徒可不笨，他们也看得出来，一般人也知道耶稣的榜样，他们也看得出基督徒像不像耶稣。他们知道穿新衣的国王其实没有穿衣服，他们把我们看得一清二楚，非基督徒可以分辨生命的好坏，可以分辨生活方式是对是错，他们的标准也许比不上基督徒，但是他们对好人也有自己的看法。保罗对提多说，你的会友在世人眼中，必须是好人，至少要能达到外邦人的标准。

记不记得保罗指责哥林多那个犯了乱伦的人？他说连外邦人都知道这是罪恶，教会却容许这种行径，不是光活出基督徒的标准就好，而应该要超越世人的标准。教会里的人至少要让世人觉得他们是好人，真心觉得他们好。好的领袖，好的会友，会友好不好也表现在彼此的关系上，尤其是男女之间的关系。在教会中仍然要男女有别，我们在基督里并非成了中性，男人要像男人，女人要像女人，好让世人看见，上帝所创造的男人和女人应当是什么样子。问题是，大家都只想做自己，教会应该反对这种心态，让大家看见上帝眼中的男人和女人是什么样子，这都是在显明、衬托福音，让福音更有吸引力。当教会外的男人看见，基督徒男人像真正的男人，他们就会来。我投入男人事工只有四、五年的时间，两个礼拜前，有２３０个男人来到这里，当他们看见上帝眼中真正的男人本色，心里就会受感动。最近有两次，我去讲道的教会，他们的男女比例是一比五，这不是在衬托福音，福音是给男人和女人的，我尽力坚固教会中的男人，这是在衬托福音，真的；但是，女人也可以衬托福音，显明好女人的样子。这就带出了这几卷书信中，最具争议的一个教导，女权主义者十分痛恨这几卷书信，不择手段地攻击这几卷书信，我看过很多支持女权主义的神学家写的书，我想听听他们的说法，了解他们的观点。

他们针对这几卷书信提出五点，很多人信以为真：

首先，他们说这不是保罗写的信，说这是公元二世纪时候伪造的。

第二，如果这真是保罗写的，一定是在讲他信耶稣之前当拉比时的看法，说话的时候，不知不觉回到从前的犹太观点。

第三，他们说这完全跟文化有关，如果耶稣是生在今天，一定会选六男六女为使徒，这种说法十分普遍。大家最喜欢的说法是，保罗是顺应当时的文化。今天，到处都有教会的人这么说，你要小心这种话，说耶稣选十二个男人为使徒，是为了顺应文化，是圆滑的做法；因为祂如果选女人做使徒，一定会冒犯当时的人。拜托，耶稣几时变得圆滑了？祂几时会去顺应文化潮流，这明明是诽谤耶稣嘛！法利赛人曾经称赞耶稣说，你根本不理会人的看法，耶稣祂都是做祂该做的事，不要跟我说什么耶稣顺应文化。

第四，他们说就算是保罗写的，内容也是异端。

第五，他们说这是因为当时的妇女没有受教育，现代妇女都有机会受教育，就需要更改这个教导。如果是这样，保罗也不该让没有受过教育的男人当传道人。各位读圣经一定都知道，耶稣所拣选的十二个使徒都没有受过教育，重要的是，上帝造男造女，男女彼此需要，上帝给男人和女人不同的角色还有不同的责任，如果男人像女人，女人像男人，就扭曲了上帝所创造的美，我们用这种方式来衬托福音。可惜这种教导在今天不受欢迎，但是明明白白写在圣经里，不容否定。

第二项重要的任务是，质问那些惹是生非的人。保罗最后一次见到以弗所的长老时，他们来到岸边送别，保罗流着眼泪对他们说，我知道，我离去之后必有狼披着羊皮进入你们中间，他们会从里面来摧毁你们，这句预言如今应验。所以他才差派提摩太去赶走如今在羊群中间的狼。耶稣也说过同样的话，这是保罗写提摩太前书的基本原因，这不是保罗的最后一封信。

我们要来看对付那些狼的三个方法：

首先，他们散播各种奇怪的错误教导，他们教导说，复活的事早已过去，现在只有一种复活，就是重生得救时灵里的复活。各位，我听过有人这么说，但是事实是，我们将来会复活，保罗要提摩太去纠正这种教导，希腊人对身体也持有同样的看法，他们的禁欲主义想藉着禁戒口腹之欲或性欲，让自己更圣洁，保罗吩咐提摩太也要纠正这点。有些人则强调犹太文化中所看重的族谱和食物戒令，有各式各样的错误教导进来，和世俗文化融合，还引发了许多愚蠢的争议和毫无价值的学术讨论。常常有人问我们经学教师一些问题，问题有的很诚恳，有的很重要，有的很愚蠢，如果问题很愚蠢，我们就要告诉发问的人，知道答案对他们没有什么好处。比如说，大约十天前，有一个人垂头丧气地来问我一个令他烦恼的问题，他说：我读白雪公主和七矮人的故事的时候，惊讶地发现这个故事里面有一个重要的神学原则，各位你们知道吗？你们或许觉得好笑，但是这种人很多，当时他看见我的表情就说，你觉得我疯了吗？我说是，我们的对话就到此为止。

各位，绝对不要去做没有意义的讨论，有很多重要的事可以讨论，有很多重要的问题可以问，你们知道中世纪的神学家，他们花时间在讨论什么吗？一根针尖上到底可以站几个天使？这个问题让神学家花了不少时间去研究，这就是一种没有意义的讨论，错误的教导就会带来没有意义的讨论，在一些愚蠢的问题上钻牛角尖，对你的生活毫无帮助，有些关于天堂和地狱的问题，我不知道答案，因为上帝没有给我们答案，我也不会随便给答案，有些问题上帝没给我们答案，就不必问，我举个重要的例子来说明。有些父母的小婴儿夭折，想知道婴儿能不能上天堂，我说我不知道答案，因为上帝没有给我们答案，我说我只确定一件事，那就是上帝不管做什么样安排都是对的，你如果了解上帝，就会相信祂有正确的安排，你就不需要问这个问题，懂吗？绝对不要作无谓的臆测，保罗必须吩咐提摩太，阻止大家臆测不可知的事情，别再做无谓的讨论，因为这些讨论对教会没有帮助。各位，这些没有意义的讨论和问题，在圣经上并没有清楚的答案，可是有人就喜欢谈论这种问题，所以那些人在教会里散播错误的教导，更糟的是做了不良的示范，不只是教导错误的信息，生活方式也不对，所以保罗才会强调长老需要具备良好的品性，你如果仔细读出字里行间的意思，也会晓得什么样的人没有当长老的资格。有些人连家都管不好，有些人贪财，有些人脾气暴躁，这里所列出长老该具备的条件，就是以弗所教会的长老他们没有具备的条件，各位了解吗？所以要把字里行间的意思读出来，这些长老性情骄傲而且贪婪，保罗说，好的长老应当得到双倍的报酬，我喜欢这节经文。但是大多数的圣经译本都译得不好，那些善于管理教会的长老配受加倍的敬重，我知道很多教会宁愿给长老「敬重」，而非「酬劳」，但是其实原文是指「酬劳」，因为下一句说，那劳苦传道教导人的应当得到更高，这个事奉是有酬劳的。

长老在讲道和教导上劳苦，一方面传福音给非基督徒，一方面教导基督徒；在教会外传扬福音，又在教会里教导信徒，保罗说，这样的长老当得加倍的酬劳，这是一节很重要的经文，少有长老兼顾这两项事工，但是如果有的话，而且做得好，就当给他加倍的酬劳。不过保罗说，不好的长老，一毛钱都不要给他，这样，就可以把问题解决，尤其是对贪财的人。保罗的意思是说，传道人必须要有清洁的心，无亏的良心和真诚的信仰，这表示不好的长老不会具备这三项特质，他们不但散播错误的教导，还做了不好的榜样。

第三，他们所带来的影响极具破坏力，就像疾病，像身体上的坏疽。他们一方面自我放纵，一方面又墨守律法主义，这两者竟然能够并存，表面上墨守律法主义的人通常内心是放纵的，因为两者都是出于肉体。墨守律法主义的人很奇怪，为别人订下许多规矩，自己却十分放纵，我实在不好意思说，但是意志薄弱的女人很容易如此，男人辅导女人或是女人辅导男人都是危险的。这些男人常常去寡妇还有意志薄弱的女人家里串门子，各位了解吗？有些传道人，常常跟教会中的姊妹为伍，常常跟意志薄弱的女人接触，这很明显是不对的，就好比身体有疾病一样，保罗说这是邪灵在作祟。提摩太特别需要去质问那些惹是生非的长老，质问他们的行径，迅速解决问题，解除他们的长老职位，尽快任用好的长老，因为那个教会已经快要从里面被摧毁。进入羊群中的狼，就快要把这些羊群吃掉了，教会可以抵挡外来的各种攻击，但是从里面发动的各种攻击十分危险。

提摩太和提多的最后一项任务是传讲真理，因为只有真理才能够保守教会不被摧毁，迟早都必须用真理来对抗，我已经说过，但是我要再强调一遍，矫正错误的最好对策是真理。矫正不好的教导，最好的对策是教导真理，矫正坏行为的最好对策是好行为，矫正错误信仰的最好对策是好的信仰。各位你如果了解我的事工就会晓得，我的时间都优先放在教导的预备工作上，我们刚刚制作的系列录像带信息，花了我一年的时间去准备，对我来说，五分钟的信息，要花一个小时的时间去研读圣经。我相信，当今最急迫的需要就是针对全本圣经的系列教导，只有正确的教导才能够帮助信徒以及保护信徒，只有教导圣经可以帮助人去抵挡各种错误的教导，所以教导是最有用的方法。但是教导除了用嘴巴去传讲以外，还必须要身体力行，听众需要听见、看见真理，所以真理可以用两种方式传达。

提摩太，你有一个信息要传讲，但是在此之前，你必须先以身作则，这是每一个圣经教师的挑战。我们在德国的时候，他们对我太太非常称赞，我们去妇女发光团契的欧洲大会主讲，那不是我熟悉的场合，我觉得自己像但以理在狮子坑里头一样。会后有人来对我说，我们从你那里听到真理，但是在你太太身上看见这真理的显明。其实他们也应该可以从我身上看见才对，我们不但要传讲信息，还要以身作则，否则就没有真正把信息传讲出来。人需要听见并看见真理，这样才能够保护羊群不受入侵的狼攻击。

各位，今天我们要如何活出这几卷书信的信息呢？我提一两个简单的应用，先找出其中的原则再加以应用，这些书信中谈到许多牧养的原则：

第一，在教会中仍有年龄和性别之分，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年轻的基督徒应该要尊重年长的基督徒，男人应该尊重女人，女人应该尊重男人，教会中仍然要有年龄以及性别的分别，我们需要尊重这些区别。

第二，教会对好人的标准必须要超越世人对好人的标准，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则，因为世人可不是傻瓜，他们知道什么样的人是好人，也期待在教会中见到好人。有些人看见教会中某某人的行径，就会说：如果这就是基督徒，那我可不想跟他们有任何的瓜葛。

第三个原则是，传道人的品格比能力要重要，品格优于能力。

下面的一个原则是，羊群的景况是牧者的责任，不是羊群的责任。圣经从来不把羊群的景况归罪在羊群身上，因为责任应该在于牧者。很多牧者把教会的景况归咎在会友身上，但是上帝要牧者为羊群的景况负责，各位，牧者必须要为羊群负责。

下一个原则是，健全的教义不但包括信念，也包括正确的言行举止。「教义」这个词已经变得狭隘，光指正确的信念。在圣经中，正确的教义也包括正确的言行举止，信念转变成行为。

下一个原则是：教会是个家庭，但是没有地上的父亲。教会的父亲就只有天上的父。教会中每个人，不论是传道人，或会友，都是手足，这一点很重要，不能称任何人为父亲。

再下一个原则是，教会在照顾会友的时候，必须有所区别，绝对不能去承担别人的责任。比如说，如果寡妇的亲人有能力照顾她的话，那么教会就不应该承担照顾这寡妇的责任。各位，过度的救济是错误的慈善行为。如果有人应该要照顾这些孤儿寡妇的话，那么我们就不应该替他承担责任，了解吗？教会应该要照顾的是真正孤苦无依需要帮助的孤儿寡妇，而不是还有亲人在的孤儿寡妇。教会在照顾弱势的时候，必须要有智慧，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则。

最后一个原则最严重，我带着沉重的心情作总结，但是提摩太前后书和提多书中最重要的教导是，我们要面对的最大争战是在教会里面，我真希望不是这样，但最大的争战是在教会里面。教会外的争战并不是不重要，但却不是最主要的争战，今天我们所面临最大的争战是保护福音和保护真理，不掺杂政治理念或女权主义，也不妥协于相对观点或时代潮流，这种种现象都存在于我们教会里面。我们要跟提摩太一样不要胆怯，抵挡仇敌对福音真理的攻击，为圣徒所领受的信仰奋战，这是一场令人悲哀和遗憾的争战，我太太可以为这点做证，我们最大的争战就在教会里面，为福音的真理而争战。各位，我们需要全力奋战以拯救沉沦的世人。我们也必须在教会内争战，为福音的真理争战。因为如果失去那释放人得自由的真理，教会将无法拯救世人，这是我对这几卷书的最后结论。如果你像提摩太或提多这样，那么就要为福音的真理争战，努力让教会能够衬托出福音，好叫世人被福音吸引，显明并宣告上帝的国，阿们。

图一

|  |  |  |
| --- | --- | --- |
|  | 提多（克里特） | 提摩太（以弗所） |
| 长老 | 无 | 不适任 |
| 关切 | 会友 | 领导团队 |
| 错谬 | 外围 | 核心 |

1. 完成交接

a.优秀的领导人

b.优秀的会友

1. 解决乱源

a.他们所散播的错误教导

b.他们所建立的坏榜样

c.他们所带出的影响

1. 传递真理

a.宣讲福音信息

b.树立生命典范

# 希伯来书(一)

一、看似深奥难懂的一卷书信：  
 有人觉得希伯来书是新约圣经里面最难了解的一卷书信。原因有以下三点：  
 (一)、这卷书信谈到很多跟犹太人有关的事情，犹太人读起来备感亲切而外邦人却觉得不

相干。  
 (二)、读希伯来书，确实需要对旧约圣经有一些了解，尤其是利未记这卷书。基督徒想把

圣经读完一遍时，常常会卡在利未记这里。  
 (三)、希伯来书中有一些论点，现代人难以明了。希伯来书所使用的希腊词汇是新约圣经

中最精炼的，最接近古典希腊文，就连英译本的遣词用字都修饰的很好。 古典希

腊文是学者和教授所讲的语言，新约其他书卷是用「通用希腊文」书写的。上帝要

用普通人的语言来写祂的圣经，而不是学者使用的语言。

当然，也有很多人很喜欢这卷书信，可以归纳出以下几项原因：  
 第一，这是谈论「信心」的一卷书，尤其是第十一章，读起来觉得深有同感。  
 第二，这卷书可以帮助基督徒了解旧约圣经和新约圣经之间的关连，巧妙的指出基督信

仰跟从前的圣殿仪式有什么关联。也能帮助我们基督徒该如何看待摩西的律法。  
 第三，读希伯来书可以更认识基督，对耶稣有崭新的认识，远胜过其他书卷。  
 读希伯来书时，你会发现「更好」这个词是贯穿整卷书的关键字。作者一直说耶

稣更好，耶稣更好，用「比较」的方式强调耶稣比天使好、比先知好、比其他人

都好。

二、「新约圣经」之谜：  
 如果不晓得希伯来书的写作目的，会觉得书中有些内容好像格格不入、没有关联。但如

果了解作者的写作目的，就会豁然开朗，会觉得每句话都有关联。不过，在掌握这个关

键之前会发现一些难题：  
 第一，对写作当时的背景了解很少，甚至不知道作者是谁。  
 第二，不知道这封信是寄到哪里。但信中最后有一个线索：「从意大利来的每个人也问

你们安」。可以推论出这封信是寄到意大利，而且是寄到罗马的教会。  
 第三，从这条线索可以推测出这封信是寄给罗马教会的基督徒，而且是给教会中的「犹

太基督徒」。  
 第四，这封信的写作时间显然是在「罗马书」之后，因为信上提到的一些事在保罗写罗

马书时还没发生。而且那时耶路撒冷圣殿和献祭仪式仍然存在，所以显然是在西

元70年之前写的。

三、写作背景及目的：  
 既然知道希伯来书是在保罗写罗马书之后、公元70年之前写的，那么，这段期间内发生

了什么事呢？答案是：有个叫「尼禄」的人登基做罗马皇帝。这就是希伯来 书的写作背

景。这个时期的基督徒，开始受到迫害，希伯来书中也提到了迫害。虽然还没有基督徒

殉道，但是在财物、家庭方面却饱受损失，甚至已经有基督徒被关 进牢房，受迫害的基

督徒包括外邦人及犹太人。  
  
那为什么这卷书信只写给犹太基督徒呢？答案很简单，可以解释这卷书的内容：犹太人有办法躲过迫害，但是外邦人却躲不过。犹太基督徒如何躲过迫害？就是回到 犹太会堂。在当时的基督教是非法的宗教，基督教会是地下教会；但犹太教是合法的宗教。这种情况下，外邦基督徒无处可逃，但犹太基督徒可以回到犹太会堂，好 让全家人不受迫害。犹太基督徒可以说自己回头信的是同一个上帝、我所敬拜的仍是耶稣的天父。但是，他们必须付出一个代价才能回到犹太会堂，那就是：在会堂 前面公开否认耶稣是弥赛亚。很多犹太基督徒为了子女的安全，选择回到犹太会堂。所以，作者的写作目的只有一个：就是阻止犹太基督徒回到犹太会堂。希伯来书 从头到尾都是在想办法解决这个问题，又是恳劝、又是警告，提出各种论点来说服他们别走信仰的回头路。因此，作者的用意不是在讲解教义，也不是在讲解基督， 而是「恳劝」他们：别走回头路！要继续前行！  
  
四、希伯来书的内容架构：  
 这是一封「鼓励」的书信，也是一封「严厉」的书信。作者不断的警告，也不断的恳劝。

在各章中，先是论述一件事，再来就是警告与恳劝，一直轮流。有趣的是， 越读到后面，

「论述」与「劝勉」的比重逐渐改变。第一章和第二章的论述很长，劝勉很短；再来的

部份，论述越来越短，劝勉则越来越长。最后第十一章的论述之 后，十二、十三章都是

劝勉的话，重心由论述转到劝勉。所以希伯来书前面比后面难懂，「论述」难懂但「劝

勉」容易了解。再来，「让我们」一词在整卷书信中出 现了有13次之多，而光是十二、

十三章就高达8次。  
  
接着我们来了解一下希伯来书的架构：  
  
Ａ、负面消极的对比(1-10章)『别走回头路』  
1.儿子比仆人更好(1-6章)  
好过　先知、天使  
　　　使徒【摩西及约书亚】  
　　　祭司【亚伦及众子】  
2.本体比影子更好(7-10章)  
好过　祭司【麦基洗德】  
　　　原本的约  
　　　献祭【一次献上】  
  
Ｂ、正面积极的连贯(11-13章)『要继续前行』  
  
1.对神持守信心  
亚伯　以诺　挪亚　亚伯拉罕　以撒　雅各　摩西　约瑟　约书亚　喇合　基甸　巴拉　参孙　耶弗他　大卫　撒母耳及众先知  
  
2.定睛仰望耶稣  
信心的创始成终者  
  
新约的中保　营外受苦的那位  
  
回教徒是很难信主的，原因是他们认为信耶稣是走回头路，他们相信穆罕默德才是最后也是最好的一位先知，他们接受耶稣是先知，但祂不是最后最好的那一位。这种想法当然不对，耶稣才是至高的那一位。就算穆罕默德再崇高，他也不是上帝的儿子。  
  
在旧约圣经里有耶稣的许多影子，有人称之为「预表」。在希伯来书则称之为「影子」。读旧约圣经就是一直在读耶稣的影子，这是很重要的观念。读「利未记」这 卷书就是在读耶稣的影子，明白了这一点就可以读懂。「献祭」就是十字架的影子。「献祭的牲畜」、「逾越节的羔羊」就是耶稣的影子。现在我们不必再看羔羊， 因为我们已经有耶稣了。本体会投射出影子，而我们已经有了本体。  
  
我问你们一个问题：亚伯拉罕献以撒的时候，以撒几岁？是8岁？还是12岁？每个犹太人都会告诉你以撒是三十几岁。一个已经长大成人的男子可以轻易板倒他老 爸，但以撒却选择顺服。这是因为我们将创世纪分章，就忽略了下一章接下来的事件，谈到撒拉过世。从撒拉91岁生以撒到撒拉127岁过世，你如果知道以撒当 时大约33岁，耶稣的影子就更清楚了。而亚伯拉罕献以撒的摩利亚山，正是耶稣被钉十架的地方。当天使阻止亚伯拉罕杀以撒后，亚伯拉罕转身一看，有一只公羊 两角扣在荆棘丛中…。几世纪以后，上帝的羔羊头戴荆棘，在摩利亚山上被献为祭。  
  
五、负面消极的对比：  
在这里作者问：为什么要回去旧约？如今你们已在新约中，这个约的根基是「赦免」还有「遗忘」。这是非常奇妙的恩典，上帝不但要饶恕，也要遗忘，再也不重提 旧事。「我要和你立新约，不再记念你的罪。」我们需要记住，上帝饶恕之后就会把这件事忘记。问题是我们忘不了，所以才无法饶恕自己，也很难饶恕别人，因为 忘不了他们所言所行。但上帝说：「我不再记念你的罪。」那是新约。你们甘心回到旧约吗？  
  
作者又说：而且你们从现在起，每天、每周、每年都要不断地献祭，难道说你们还要带鸽子和羊，割开牠们的喉咙让血流满地吗？这原是上帝的命令：不流血，罪就 不得赦免。但是你们现在已经有了完美而且足够的祭了，已经不再需要了，现在你只需要耶稣的血就够了。这就是希伯来书的信息：难道你要放弃最好的，退而求其 次吗？  
  
六、正面积极的鼓励：  
希伯来书的前半段作者比较了新约和旧约，而后半段作者强调新旧约的信息是连贯的。有些旧约的东西已经废弃不用，因为是影子，而我们已经拥有本体。但旧约有 一样东西到新约仍然适用，那就是「信心」。要知道，我们在基督里得到的启示，旧约的信心英雄他们都没有，他们也没有圣灵的浇灌，即使到死都没有看到应许实 现，但他们仍然继续相信。这样的信心值得敬佩，我们需要效法他们的信心。  
  
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是以色列的族长，上帝将他们的名字和自己的名字连在一起：「我是亚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神」，这是上帝的名字。  
  
喇合是这批名单上第一个女人。她是个外邦人，还是个妓女，却把她自己的未来完全寄托在上帝的子民身上。她在耶利哥城帮助以色列的探子藏匿，结果当耶利哥城 被攻陷时只有她这一家逃过一劫。圣经将她列为「信心的榜样」，不只希伯来书提到她，雅各书也提到她，甚至她的名字也出现在耶稣的家谱上，她是大卫的高祖 母。  
  
关于这些信心英雄，请注意两件事：  
  
第一，他们的信心，是付诸行动的信心。挪亚因着信造方舟；亚伯拉罕因着信献以撒；摩西因着信做了这个；基甸、参孙因着信做了那个…，用你的行动，让我看见你的信心。所以，真正的信心要有行动。  
第二，十一章有一节经文说：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未看见所信的事成真。但是有些人就算看到也还是没有办法持守信心。他们的信心，不只是在布道会上决志相信而已，而是一生坚定相信，即使没有看见应许成真。我们要效法这种信心。

# 希伯来书(二)

一、是罪人？还是基督徒？  
  
当圣经中有些话中的涵义不符合你原本的想法的时候，通常就会贴上『问题经文』的标签。所谓的『问题经文』有两种：一种是看不懂意思的经文，另一种是看的懂意思的经文。大多数人有意见的是看的懂的经文而不是看不懂的经文。我们来看看散布在各章中的这类经文。  
  
首先，大家最熟悉的一段在第六章。其实，这个中心思想贯穿整卷书信。在希伯来书第二章中说：「我们若忽略这么大的救恩，怎能逃罪呢？」各位，所谓「我们」 是指谁？每次听人引述这句经文，都是在讲罪人，指责罪人忽略福音。但是事实上，这里的「我们」是指基督徒，指这些犹太基督徒。光是忽略救恩就有危险，很简 单，不是吗？你有没有注意到，这世上的一切东西只要被忽略就会败坏。该留意却没留意，就会变的乱七八糟。人很容易在信仰上渐行渐远，恐怕每个教会都有会友 渐行渐远。  
  
以这个观念延伸来看下去：第三章有两段经文，而最重要的一段在第六章，还有一段在第十章。第十章26节：「因为我们得知真道以后，若故意犯罪，赎罪的祭就 再没有了。」这话相当重。有些人会问：不是一旦得救就永远得救吗？最简单的解释会说：这里讲的人并没有真正重生。请注意，圣经其实没这么说。根据希伯来书 这里的描述，那些可能会失去救恩的人，是已经重生的基督徒。第六章4-5节：「论到那些已经蒙了光照、尝过天恩的滋味、又与圣灵有份，并尝过 神善道的滋味、觉悟来世权能的人…。」这里是在讲罪人、非基督徒吗？我告诉各位，这根本就是在讲基督徒。若是保罗的书信有这样的描述，没人会怀疑所指的就 是基督徒，对吧！在彼得前书里有一段经文几乎是相同的描述。彼前二章2-3节：「就要爱慕那纯净的灵奶，像才生的婴孩爱慕奶一样，叫你们因此渐长，以致得 救。你们若尝过主恩的滋味，就必如此。」这是在描述谁呢？基督徒吗？当然是！希伯来书所讲的人已经尝过上帝善道的滋味，并觉悟来世的权能，与圣灵有份，并 且蒙了光照… …。很抱歉，我不能曲解这段经文说那些人并未真正重生，这完全是在描述已经信主的人，而且整卷书信是写给犹太基督徒的。甚至，我们从「属灵婴孩」的称呼就 已经看出他们已经重生了。既是婴孩，就已经出生，就已经重生。  
  
  
二、『救恩』有可能无法挽回：  
  
  
信心冷淡之后，就可能出现最严重的情况：「背离信仰」。信心冷淡还可以挽救，但若是一直走下坡，就会走到无法回头的地步。在希伯来书第六章中有一个最严重 的警告在第6节：「若是离弃道理，就不能叫他们从新懊悔了。因为他们把　神的儿子重钉十字架，明明地羞辱祂。」各位，希伯来书第六章并不是在讨论人会不会 失去救恩，而是在讲一旦失去救恩之后还能不能再找回来。希伯来书说：不行！我们必须要严重警告那些信心冷淡、忽略救恩的人：你的处境很危险！你有可能会走 到无法回头的地步。真希望圣经不是这样讲的，但我必须实话实说。不只第六章这样说，整卷希伯来书从头到尾都是在迫切地恳劝读者，也就是犹太基督徒：可怕的 危机将要临到那些拉锚、收帆、忽略救恩及信心冷淡的人。我们必须要严正的看待这个警告，「圣经」是不会唬人的，「圣经」的话都是真理。所以，光看希伯来书 就足以证明人有可能不断的远离耶稣，直到无法回头。这些犹太基督徒是否背离耶稣的关键，就是在犹太会堂的面前否认耶稣是弥赛亚。这样的作法等于重新把耶稣 钉上十字架，就会失去救恩。  
  
新约圣经告诉我们，只要与主同行，就有得救的确据。这确据不是根据廿年前的决志，而是根据现在跟主的关系。圣经说：圣灵与我们的灵一同见证我是上帝的儿 女。换句话说，你可以确定你自己正朝天国的路走，但这不保证你一定到得了天国。只要你继续走下去，继续相信耶稣，将来必定到得了天国。所以，这不会让基督 徒整天紧张兮兮地担心自己是否得救，反而会让基督徒更认真地看待上帝。不要信心冷淡、不要忽略救恩、不要渐行渐远；要继续相信。马太福音和希伯来书这两卷 书都对基督徒提出了严重的警告，新约的其他作者也提过，甚至耶稣也亲口说过：「我是真葡萄树，你们是枝子，你们要常在我里面，我就常在你们里面。」祂还 说：「不常在我里面的，就要被砍下来烧了。」我无法扭曲这些话，用常识就可以了解。  
  
  
三、『救恩』需要坚持到底：  
  
在出埃及记中，两百多万名犹太人他们离开埃及然后往迦南去，却走不到那里。以色列人顺利的离开了埃及，却无法顺利进入迦南。你的起点也许正确，但是终点也 要正确；你也许离开了埃及，但你需要抵达迦南美地。新约圣经有三个作者用这件事来警告读者：保罗在哥林多前书十章中提及此事；希伯来书四章也提及此事；犹 大书再提及此事来警告基督徒：光出发不够，还要努力的抵达终点。  
  
《天路历程》这本书把基督徒的生命比喻为旅程，要从「罪恶城」走到「天城」。当最后来到约旦河，这是个又暗又深的死亡之河，基督徒和他的同伴心中十分为 难。于是基督徒的同伴选择不过河，走旁边那条路。本仁约翰写道：我在梦中看见，连在天门前面都有一条路通往地狱。这就是「圣经」从头到尾一贯的信息。在启 示录上，耶稣对受到极大压迫的基督徒说：「凡得胜的人，我必不从羔羊的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这是什么意思？如果希望自己的名留在生命册上，就必须得胜。 一定要走到终点，不要回头，定睛仰望耶稣直奔向前。上帝愿意实现祂的应许，但前提是我们要保守自己。犹大书最后说：「祂能保守你们不失脚。」请注意，不是 「必定」，而是「能够」。因为在前面有一句话说：「要保守自己常在　神的爱中。」坚持下去！坚持下去！继续往前走！这就是希伯来书从头到尾的中心思想。  
  
上帝爱你，但祂不会强迫你。祂会带领、保守、引导你，但你要保守自己。保罗说：「我深信祂必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又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 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所以重点就是：上帝会保守你，但你也要持守信心。希伯来书十一章所列出的这些信心英雄，他们到死都存着信心。 但愿我们也是如此，希望我们都能继续相信，希望我们都将靠着羔羊的宝血得胜。不是靠着行为得救，而是靠着持续的信心。圣经讲的很清楚，千万别扭曲了。  
  
  
四、结论：  
  
首先，希伯来书清楚的告诉我们，基督徒有可能失去救恩。

第二，一旦沉沦就无法挽回。

第三，上帝的命定需要我们持续的配合。  
  
预定的结果不会自动产生，上帝确实预定拣选我们。祂先拣选我们，我们才选择祂，但祂需要我们的配合。举例来说：一个快要溺毙的人，有人丢给他一条绳子，叫 他赶快抓住，而且要紧紧抓住直到上岸为止。试问：这个人上岸之后会不会说「是我抓住了绳子才救了自己」？我想不可能。他一定会说：「是那个人救了我！」如 果认为是自己抓住绳子才得救的话，那他就是骄傲，而且错的离谱。 预定论？这我相信。上帝预定我做祂的儿女，上帝拣选我，早在我选择祂之前，祂就拣选了我。但我需要使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这是彼得在彼得后书中说 的。要紧紧抓住绳子，直到安全上岸。是上帝救了我，不是绳子，也不是因为我抓住绳子的缘故。不可能说是因为绳子救了你，或说因为我抓住绳子才得救，是祂救 了你。但是祂说：要紧紧抓住直到我送你到安全之地。到时，你就可以说：我终于得救了。上帝完成了祂所展开的善工，但整本圣经都在强调「持续相信、持续信 靠、持续抓住绳子、直到抵达终点」。我希望自己又是加尔文派又是亚米念派，预定论和自由意志是老掉牙的主题了。这两派都希望能够重写部分的新约圣经，两派 都有他们所谓的「问题经文」。我相信上帝能够保守我们，我也要保守自己常在上帝的爱中。紧紧的抓住祂，直到抵达终点。耶稣曾经对祂的门徒说：「你们若在人 面前不认我，我在父面前就不认你们；但你若能坚持到底，就可以分享我的荣耀。」就是这么简单。  
  
第四，要得到上帝的赦罪，还要竭力的追求圣洁。因为非圣洁，没人能见主。上帝会管教我们，使我们痛苦，因为祂希望我们更圣洁。「赦罪」跟「圣洁」都是上帝 的恩赐，两者都是根据「信心」而来。耶稣受死不只是为了赦免你的罪，还要赐给你圣洁。若你能坚持到底，不断的仰望耶稣，持续的向前直奔，直到跑到终点得到 奖赏，你就是耶稣在寻找的人。  
  
第五，上帝是圣洁的神，祂不愿见到他的儿女不圣洁。  
  
第六，希伯来书帮助我们了解新约和旧约圣经之间的关系。  
  
第七，希伯来书以「基督」为中心，能帮助你定睛在耶稣身上。  
  
第八，希伯来书能帮助你建立信心。  
  
第九，希伯来书能让我们体认到「信心冷淡」的危险。  
  
第十，希伯来书强调基督徒要积极参与教会生活，不要停止聚会。当你面临逼迫压力时，团契生活可以坚定你的信心。

# 雅各书（一）

一般人在阅读圣经的时候，会遇到两种困难，一种是领悟方面，读了经文却不明白意思；另一种是道德方面，你明白经文的意思，大多数人的困难是在道德方面，有人说：真正让我头痛的，反而是我明白意思的经文。比如我想写一本小册子，谈祷告蒙应允的困扰，因为有很多书是在谈祷告没有蒙应允的困扰，但是祷告蒙应允，我反而会有困扰。祷告蒙应允并不是指得到预期的结果，而是得到神的回答，这是很不一样的。

《雅各书》的难题大多在道德方面，而非领悟方面，其实《雅各书》的问题是意思很容易明白。你也许纳闷我为什么会要用80分钟来谈《雅各书》，但是《雅各书》有很多东西可以谈。上帝不会根据我们不知道的事来审判我们，这一点在圣经中讲的很清楚，但是有一个老掉牙的问题是：“从来没有听过的人怎么办？”有没有人听人这样问过？如果有人这样问我，我会反问：“你是想当宣教士吗？你想去跟他们传福音吗？”这样问的人并不是真的关心有没有人听过福音，他们只是想挑毛病而已。所以我觉得《雅各书》很可怕，因为听过了以后就不能够再借口说不知道了。

要知道《雅各书》十分关切基督教信仰的实际层面，读这卷书的第一个印象是，这卷书很实际，跟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讲的都是基督教信仰实际的层面，在日常生活中活出信仰，真的是非常实际，书信中并没有提到太多的教义，大多是在谈行为。在基督教信仰中，行为是非常重要的一部分。

我前几天不经意地看了一下我的书架，我不太敢在师母面前提到我的书，我大概有三吨的藏书，这是搬家工人告诉我的。我看见我的书架上有许多谈论《雅各书》的书，而我发现每一本注释书的书名都很有意思，比如《有行动的真理》、《有果效的信心》、《信仰带出的行为》、《有行为的信仰》、《拿出行动的信心》，这些全都是很实际的书名。

《雅各书》的关键字其实很简单，只有一个字：做，就是行动。如果我们把圣经上所有的“做”这个字画上线的话，那么我们会很惊讶地看见这个字出现的频繁，可惜我们常常会忽略不起眼的字，只会在“称义”、“成圣”这样的字眼下画线。如果你标出所有的“做”字，一定会很惊讶，记不记得《马太福音》中一个很短的比喻？某一个父亲有两个儿子，他叫儿子去葡萄园工作，一个说不要，却去了；一个说好，却没有去。耶稣问：哪一个儿子是照父亲的意思去做的？不是嘴上说好的那一个，而是真正去做的那一个。《雅各书》挑战我们要能够说到做到，不要光说不练。各位，所以关键字是“做”。

《雅各书》给人的另一个印象是架构杂乱无章。我下面要讲的这句话，可能会得罪一些人，其实就是因为《雅各书》杂乱无章，所以女人比男人更喜欢这卷书。《雅各书》像一串珍珠项链，男人喜欢分析，对不对？我想画一张图表来分析《雅各书》，可是却画不出来；想归纳出这卷书的架构，却做不到，因为它的主题跳来跳去。可是内容很实际，女人很喜欢，男人宁愿去看《加拉太书》等等的书卷，可是女人比较讲求实际，这卷书的内容非常实际。

我看过一出很有意思的短剧，是一对夫妇演的，两个人都是专业的演员。他们来到我们吉尔福的教会，表演了一段精彩的短剧，也许在座有人记得。其中有一幕是幕帘拉开，先生躺在折叠床上睡觉，突然间他醒过来大声喊叫：我做了一个梦，我看见一个异象，我看见了，我看见一座通天梯，还有天使。他冲到台下去跟大家讲这个异象，这个时候他太太醒来，看看丈夫的折叠床，然后说：你有没有注意到有异象的人从来不会铺床？我想每一个做太太的都会有共鸣吧，所以女人都很喜欢《雅各书》，不是因为这卷书的架构杂乱无章，而是因为它很实际。

这卷书的架构确实杂乱无章，他常常一个主题还没讲完，就讲下一个主题，然后再回来讲上一个主题，我觉得这很像是一颗颗还没有成串的智慧珍珠，每一个想法都像珍珠一样宝贵，但是还没有串成美丽的项链。他轮流谈了五个主要的主题，所以很难分析他的架构。我想上帝有的时候不要我们分析祂的话，只要我们去做，不见得要有清楚的架构，内容不太有顺序，各主题之间也不太有关联，不是很有系统。

但是如果把《雅各书》的这两个印象加起来，一是内容实际，二是没什么架构，这让你想到哪卷书？《箴言》，《箴言》也是一样，主题也非常相似。《雅各书》告诉我们什么是智慧，什么是智慧，跟我们分享实用的智慧。智慧书就是这样，主题跳来跳去，没什么条理，只是分享各样的智慧。如果我们去跟一个有智慧的老人交谈，他会向你倾囊相授，并没有特别的顺序，但你就是洗耳恭听，学习他们多年经验累积的智慧，所以《箴言》通常被一般人称作是“犹太人的智慧书。”事实上，每一个拉比都有不同的讲道形式，有一种形式在希伯来文当中意思是指“出声的默想”，就是不用特别准备什么讲章，只是在会堂里，很多的犹太男人围坐在一起，听年长的拉比分享他们的智慧箴言，这就叫做“出声的默想。”雅各年轻的时候一定听过这样的拉比分享，他用的就是这样的方式，在《雅各书》里跟大家分享智慧的珠玑，我们应该坐在他的脚前学习。

我再提醒你一次，圣经不会让你变得更聪明，但是会让你更有智慧，所以连没有受过教育的人都能够明白圣经。奇妙的是，受过教育的人不见得能够明白圣经，被圣灵充满、单纯的人反而能够明白圣经的智慧，因为他们也许不像学者那么聪明，能够精研圣经，可是很多圣经学者到最后灵命却十分枯干。我在剑桥读书的时候，有一个教授的情况就是，整个人栽进圣经研究，结果却是灵命枯干。圣经是平凡人读的，是以通用希腊文书写的，是给寻求智慧的人读的，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也可以得到智慧。

新约圣经时代有五个雅各，我们必须知道作者是哪一个雅各。第一个雅各是西庇太的儿子、约翰的兄弟；第二个是亚勒腓的儿子；第三个雅各是犹大的父亲，不是加略人犹大，耶稣的十二个门徒之中有两个门徒都叫犹大；第四个是小雅各；第五个是最先遭希律杀害的雅各。《雅各书》的作者是哪一位呢？答案很明显，各位一定可以想到，就是耶稣的弟弟雅各布。耶稣有四个弟弟和几个妹妹，我们不知道确实的数目，但是祂有四个弟弟。

各位知道吗，研究耶稣的家族很有意思。我说过，耶稣的十二门徒有五个、也可能是七个是表亲，所以祂才会和门徒去加利利的迦拿参加婚宴。如果光是耶稣受邀，祂却带着所有门徒出席，这当然不妥，但是他们显然是亲戚，所以有好几个门徒跟耶稣一起受邀参加迦拿的婚宴，所以耶稣有好几个门徒是祂远房的表亲。可是祂的近亲却不知道如何看待祂，各位想想看，你跟一个人同住了30年，忽然间祂到处说自己是弥赛亚，真的很难相信，不是吗？他们一定会觉得很难接受。我们认为耶稣的父亲约瑟这个时候已经过世了，约瑟沉默寡言，圣经完全没有记载他说过什么话，他应该偶尔会开口说话才对，只是圣经上没有纪录他的只字片语。但是我相信他一定是一个好父亲，所以耶稣才会称上帝为“阿爸父”，约瑟在家里头一定是一个好父亲。今天住在伦敦贫民区的孩子有一半以上没有爸爸，但是这些孩子并不会想叫上帝爸爸的。我们认为约瑟已经过世了，因为耶稣出来服事以后，圣经完全没有提到约瑟，却曾经提到马利亚和耶稣的兄弟姐妹。

可是有一阵子，全家包括马利亚都以为耶稣疯了，以为祂精神分裂，当然圣经不是用这个词，而是说祂疯狂了，过着两种不同的生活。祂是木匠，却自以为是上帝，祂行为疯狂，好像精神分裂。圣经上说耶稣的家人来把祂带回家，不让祂出门，因为他们以为耶稣疯了。他们去的时候人很多，于是打发人去告诉耶稣说：“你的母亲和兄弟姐妹来带你回家。”耶稣回答说：“谁是我的母亲？你们说谁是我的兄弟姐妹？凡遵行上帝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弟兄姐妹和我的母亲了。”众人心想：耶稣真的疯了，连自己的家人都不认得。马利亚一定很伤心，因为耶稣从出来事奉以后就好像不认这个母亲一样，不再叫她母亲、而是叫她“妇人”。“妇人，我和你有什么相干？”圣经首次记载耶稣对母亲说话，是在迦拿婚宴上。“谁是我的母亲？凡遵行上帝旨意的人就是我的母亲。”你看到耶稣渐渐的与母亲疏远了，最后在十架上跟母亲脱离关系，祂对约翰说：“这是你的母亲。”对母亲说：“那是你的儿子。”祂让约翰来取代祂的儿子身份。圣经最后一次提到马利亚，是五旬节之前的祷告会，后来就再也没有提到她的名字，她扮演完了她的角色。很了不起的一名女性，非常了不起，我很乐意称她为有福的，她预言万代都要称她有福。我不打算称她为童女，因为她后来生了其他子女，四个儿子和几个女儿。

这几个弟弟经常取笑耶稣，甚至在耶稣出来事奉后也一样。有一次他们取笑耶稣说：现在是住棚节，你去跟众人宣告自己是弥赛亚吧，现在正是好时机。这是因为每个犹太人在住棚节时都期待弥赛亚出现，耶稣是在住棚节期间降生的，不是十二月，根据《路加福音》，祂是在九月或十月诞生。真希望我们可以在正确的月份庆祝耶稣的降生，在九月或十月庆祝比较不花钱，这是题外话了。

但是耶稣有两个弟弟写了新约圣经的两卷书，《犹大书》和《雅各书》。耶稣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祂的弟弟雅各伤心欲绝，非常后悔说过耶稣的不是，而且还取笑过祂。雅各决定从此不再吃东西，从耶稣死的那天开始禁食，他原本可能会禁食到死为止，可是三天后他的哥哥复活了，向他显现，很戏剧化的故事。从此之后，雅各就自称是耶稣的仆人，这两个弟弟开始跟随耶稣，后来写了新约圣经的两卷书。他们从来没有利用自己和耶稣之间的关系，他们从来不说我是耶稣的弟弟，犹大甚至说我是某人的兄弟，你们知道祂是谁吗？他自称是耶稣的仆人。所以耶稣的亲弟弟最后因耶稣的复活而相信祂，耶稣跟他们一同住在拿撒勒的木匠小屋里，但是祂是上帝的儿子，很奇妙吧。

祂的表亲跟随祂，祂的家人相信祂，由此可见，耶稣的品格有多么的崇高。曾经取笑过耶稣的雅各最终相信了耶稣，如今他带着敬畏、谦卑和相信的态度说话，称他的哥哥上帝。雅各和母亲马利亚参加了五旬节前的祷告会，这表示马利亚也说方言，对不对？在场的人都说方言，而她也在场，那是圣灵第二次充满她。第一次是让她受孕，第二次则是让她说方言。但是从此之后，马利亚她只是教会里一个再平凡不过的会友了，何等谦卑。可惜的是有些人太高举她的地位，而有些人则不够重视她，我们应该要取得平衡，马利亚是有福的。

从《使徒行传》十五章可以看出雅各他很有能力，我们看见他是管理耶路撒冷教会的长老，这个职位责任重大，他不属于十二使徒，但是全体一致同意由他来带领第一个教会，就是耶路撒冷教会。雅各发现教会有一个十分棘手的问题存在，初代教会面临的最大问题就是行割礼，这一点我们在《加拉太书》看过。基督教是要继续做犹太教的一个教派呢？还是要成为一个普世的宗教呢？雅各主持了这场会议，教会本来很可能因此分裂，并且一直分裂到今天，但是雅各他挽回了这个情况。他所倚靠的是两股力量，而不是自己的权炳，他倚靠的是圣灵和圣经。彼得在会议中谈到圣灵在哥尼流一家身上所做的，雅各便说：这正符合圣经的话。这里为我们立下了很美的典范。

各位，我这辈子最渴望见到的就是，了解圣灵和了解圣经的人可以合一，因为今天已经面临分裂的危险。我几乎从英国的灵恩运动一开始就参与了，但是我最关心的是灵恩派渐渐偏离圣经的教导，我也很关切熟悉圣经却不了解圣灵大能的人。可以这么说，现在有些基督徒逐渐偏离圣经教导，可是有些基督徒却不了解圣灵的大能。我的下一本书书名叫做《第四波》，谈到福音派和灵恩派应当怎么合一，这是我心中很大的负担。

雅各把这两者结合起来，他说：圣灵清楚的告诉我们，要让外邦人维持他们的做法，而且圣经也是这么说。所以雅各说出了他的决定，全体都一致同意，本来可能造成分裂，可是最后在雅各的领导下团结起来。雅各他很有智慧，不但有智慧，也十分讲求实际。教会需要讲求实际的人，不光是要有异象，还要会铺床。

在那次会议之后，就寄出了一封信给各地的外邦基督徒，这封信上说：我们不把摩西律法的重担加在你们身上，但是我们有一个要求，当你们跟犹太基督徒在一起的时候，一定要记得要体谅这些犹太基督徒他们的顾忌，比如说像食物等等，像是不吃带血的肉等等。

这正是保罗在《罗马书》中所说的：当两个基督徒在一起，其中一方觉得可以做某件事，但另一方觉得做了会良心不安，谁应该让步呢？谁要配合对方呢？答案是：觉得可以做的那一方，凭着爱心就愿意不做，因为有顾忌的一方，良心比较软弱。

各位，灵命越成熟就越自由，越不会有顾忌。我所说的顾忌是什么？就是做了会良心不安的事。每个人从小到大都会有一些顾忌，做了某些事就会良心不安，因为从小大人就说不能做。我小时候大人告诉我，星期天不可以骑脚踏车，也不可以用照相机，过了很多年我才发现圣经里根本没有这种奇怪的规定。各位一定会觉得很好笑，因为圣经里没有这样的规定，可是我以前在农场工作，必须骑脚踏车到五英里外的教会，带着愧疚的心，骑脚踏车去敬拜上帝，够可怜的，现在我完全自由了。你在基督里越成熟，越能够自由享受上帝白白赐给你的东西。你信主之后，从前放肆的事，现在自制了，免得良心不安。了解吗？各位要记得，当你跟别的基督徒在一起，他们也有顾忌的事，你如果真的爱他们，就不该让他们觉得受伤，因为你觉得可以做，但是他们却有顾忌。

所以耶路撒冷这封信很重要，寄给散居地中海沿岸各地的外邦基督徒，那些基督徒他们常有机会和犹太基督徒在一起。所以和犹太人在一起的时候，我只吃洁净的食物，保罗也是一样，他说：“我向犹太人就做犹太人，向外邦人就做外邦人，无论如何，总要救些人。”我们需要配合并且体谅别人的顾忌，不要夸耀自己什么都可以做。

所以雅各从耶路撒冷写了那封信给外邦基督徒，但是他又写了一封信给犹太基督徒，就是这本《雅各书》，他教导犹太人在外邦人当中该有什么样的言行举止，如同保罗在《使徒行传》十五章里教导外邦人在犹太人当中该有什么样的言行举止，很像那封信的翻版。

地中海沿岸各地住了许多犹太人，我们称他们为“散民”，这我等一下会再谈，我先讲完雅各的结局，因为非常令人感动。越了解新约作者，就越能了解他所写的内容。圣经是一本深具人性的书，但是基督徒大多只看神性的一面，其实人性的一面让圣经更有意思，也让圣经更真实，上帝使用性情中人来向我们传达祂的话。雅各布留在耶路撒冷，别人给他取了一个称号，叫他“公正雅各”，很崇高的一个称号，公正雅各。他的判断总是公正不阿，管理教会的长老如果能够具备这种特质真好，你们一定会很高兴教会牧者具备公正的特质。他不偏袒，一律公正待人，很好的一个称号“公正雅各。”他还有另外一个称号——堡垒，堡垒是什么意思呢？就是像一座坚固的堡垒，非常可靠的一个人，坚定不移，值得信任的一个人。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他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他很适合向我们传达智慧，因为他是那种言行合一的人，可是他的结局却叫人感到悲痛，我来告诉你。

在彼拉多之后，还有许多的罗马总督，其中有两任总督之间有一段空窗期，一个叫做非斯都的总督死了，继任的总督阿尔毕尼斯上任之前有两个月的空窗期，这个时候没有罗马总督。在那段空窗期，犹太领袖趁机在各个地方逮捕了一些基督徒，因为没有罗马官员来阻止他们处决人犯。各位可以了解吗？在那两个月的空窗期，他们逮捕了“公正的雅各”，他是耶路撒冷教会的主要长老。他们把雅各带到圣殿的顶端，命令他亵渎基督，否则就要把他扔下去，当初魔鬼就是把耶稣带到这个圣殿顶上，记得吗？他们将雅各带到圣殿顶上，命令他亵渎基督。但是雅各说：“我看见人子驾着荣耀的云降临。”他们就把雅各扔下去，但是雅各没有死，他们又拿石头打他。当初魔鬼在圣殿顶上对耶稣说：天使会用手托住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可是天使没有托住雅各，雅各跌下去，全身多处骨折，但是还没有死，他们就拿石头打他，但是他还是没有死。他躺在那里，身上多处骨折，众人不断拿石头打他，这时候他竟然说：“父啊，求你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做的，他们不知道。”围观的群众大声喊叫：“公正的雅各在为我们祷告。”多么悲壮的结局。最后有一个人不忍心看下去，就拿了一根木棍打碎他的头，然后他就死了，各位，这就是雅各的结局。

早期为耶稣殉道的人很多，雅各是其中之一。群众散去以后，很多基督徒来抬他的尸体，准备将他下葬，他们很惊讶，因为是第一次看见雅各的膝盖，他们说雅各的膝盖就像是骆驼的膝盖，骆驼的膝盖。你们有看过骆驼的膝盖吗？他们看了就知道雅各生前跪下来的时间比站立的时间多，公正的雅各。

《雅各书》教导很多关于祷告的事，了不起的一个人，我们有幸读到他写的书信，希望这可以帮助你了解雅各。我们何等有幸，可以藉着他所写的书信，得到日常生活的引导。

各位，接下来有一个小问题，这卷书信的风格不像是来自加利利的北方人写的。当时有很多人瞧不起拿撒勒来的北方人，比如当地的口音很奇怪，他们对彼得说：“你一开口，就泄漏了身份。”因为他说的是北方口音，他们觉得北方人没有受过教育，这些没有受过教育的人怎么可能会说出这样的话来呢？被耶稣得着的人显然会变得彬彬有礼，但是这卷书信的希腊文非常非常的流畅，因此就带出了一个问题来，从拿撒勒来的北方人，希腊文怎么会这么流利？除了文字的表达之外，还有沟通的技巧，雅各他说话很有技巧，他使用各种高超的演讲技巧。我们可以来看看有哪些技巧，第一种是反问的方式。反问的人他们的心中其实早就已经有了答案，他们并不期待听众回答他们，各位可以了解吗？

有一个故事发生在城市教会，传道人说：“在座的年轻人，你们会怎么选择？是行在光明中，跟智慧的处女在一起，还是在黑暗中跟愚蠢的处女在一起呢？”各位，这就是反问的方式，可惜在场的人都异口同声回答，而且那个答案对他的讲道可以说是毫无帮助。这种方式就是所谓的反问的方式。

再来就是用互相矛盾的话来引起注意，语出惊人来吸引人注意。比如说：“我的弟兄们，你们落在百般试炼中，都要以为大喜乐。”各位，遇见试炼要喜乐？这样的话容易引起注意。另外，他也利用想象的对话，好像忽然和某个人对话起来，这个方式也很吸引人，因为我想大部分的人都喜欢偷听别人说话。除此之外，他也利用问题来带出新的主题。他用了很多命令句，也喜欢拟人化，例如他把罪比拟成动物，又用日常生活中的事物作为例子，谈到船舵、森林大火、农夫用嚼环来掌握马匹等等，用这些来吸引读者注意。他也会举名人作为例子，像以利亚、亚伯拉罕。他也喜欢直接称呼读者，你、你、你……。

这些都是高明的演说技巧，我可以提醒各位，如果想要学习演说技巧的人，你们可以从《雅各书》学到各种吸引听众注意的技巧。雅各他是从哪里学到这些技巧的呢？我想答案可以在《彼得前书》二章找到，新约圣经有许多的作者他们并不是亲笔写信，而是用口述的方式然后请人写下来，他们会请一个类似像今天秘书的人执笔，当时是叫做“书记”。各位一定知道书记吧，保罗用西拉做书记，彼得也用同一位书记。口述者会说：我的意思是这样，请你帮我整理好写出来。就好像是老板对秘书说：我要跟这个人讲这些事，请你帮我整理好写出来，然后我再签名。那是当时常常可以见到的做法，看起来像是雅各口述这些内容，再请一位书记帮他整理好、写出来，然后再把它寄出去。这卷《雅各书》和《彼得前书》都是这样完成的，所以加利利来的渔夫文笔才会这么好。我不会觉得这是什么问题，只会觉得加添了人性，雅各也许请人陪他一起去拜访散居的犹太基督徒，然后请那个人记下他的吩咐，把内容整理出来再寄给大家传阅。我想这可以解释一些学者所谓的“问题”，所以这卷书信结合了希腊的文字和希伯来的智慧，执笔者用流畅的希腊文书写，但是它所传达的是希伯来智慧。

各位，我们可以很快的就来仔细看一看这卷书的内容以及读者。这卷书信不像其他书信，并不是写给某个教会的，也不是写给某个团体或个人，而是写给散居各国的十二支派，所以我们可以看出，这封信显然是写给散居各地的犹太人的。早期有很多教会是由散居地中海沿岸各地的犹太人建立的，保罗每到一个新的地方，总是先去到犹太会堂，带领会堂中敬畏神的人信主，可以说上帝分散犹太人到各地是要预备祂的宣教工作。

犹太人被分散到境外两次，一次是被掳到巴比伦，被掳到巴比伦；一次是在耶稣降生之前，犹太人分散到地中海沿岸居住。圣经上说：及至时候满足，耶稣降生了。耶稣在最好的时机来到世上，因为一切都已经就绪了。当时犹太人散居在地中海沿岸，罗马的道路已经开通，而希腊文是各地通用的语言，这正是快速传遍福音的最好时机。道路四通八达，语言各地通用，而且各地都有信上帝的犹太人，上帝预备好了这个宣教环境，散居各地的犹太人已经准备好了要接受弥赛亚的消息。不过，有些犹太人并没有准备好。

这里其实也透露出十个支派并没有流失，有没有听过十个支派已经流失的说法？有些人认为英国和美国是那流失的十个支派，千万别信那套。那些支派并未流失，上帝不会流失任何人，祂很清楚那些人在哪里。在耶稣时代仍然有十二支派，这十二支派散居各地，你如果遇见姓“利未”或是“可汉”的人，他们是来自祭司家族，今天仍然存在。所以雅各写信给散居地中海沿岸各地的犹太人，他有话对他们说。

耶路撒冷家乡的犹太基督徒，他们的情况跟散居各地的犹太基督徒完全不同。留在家乡的犹太基督徒他们的问题是过分孤立，对基督教信仰也太过严苛，还有，他们容易死守犹太教的律法，他们的问题是骄傲自大。至于散居各地的犹太人，他们的问题则是容易被人同化。各位，耶路撒冷的犹太基督徒孤立、太严苛、死守律法；散居的犹太人则是容易受环境影响，没有原则，他们的问题出在贪心，很多人出走是为了做生意。住在以色列境外的犹太人有很多是生意人，知道吗？这些犹太人，他们离乡背井就是为了要做生意，因为在别的地方有赚钱的机会，这从《雅各书》可以看出来。留在家乡的犹太人在那个环境属于多数族群，所以他们容易有种族隔离的情形，“法利赛”这个词就是指隔离者，在家乡的法利赛人刻意跟罪人划清界线，犹太人往往死守律法主义，过于严苛、骄傲和自以为义。但是散居各地的犹太人则是渐渐被外邦人同化，住在以色列境外的犹太人今天仍然有这样的问题，受到周遭大多的影响，做生意太贪婪，工作太勤奋，但是道德上太松懈。雅各写信的对象是第二种犹太人，这一点将帮助我们了解这卷书信。我们先讲到这里，下一次我再继续为各位讲《雅各书》。

# 雅各书（二）

虽然雅各的这封信是写给散居各地的犹太人，但却跟我们息息相关，因为我们是散居各地的基督徒。

我们先来回头看一下之前的图表。有些基督徒的圈子完全离不开教会和基督徒的聚会，很像耶路撒冷的犹太人，他们的问题是骄傲，跟世界严重的脱节，你也有可能变成那样。但大多数的基督徒比较像散居各地的犹太人，天天在俗世中打滚，在电视界工作等等，周遭有各种标准还有道德观；很多人在工厂或是商店工作，不管做什么，都是散居在俗世中，觉得离上帝的儿女十分遥远，并且要面对散居各地的犹太人所面对的那些试探，尤其是处在金钱世界中，面对社会上的贪婪风气，贪得无厌，拜金主义。因此呢，你被周遭的人同化，让人认不出你是基督徒。你跟周遭的人唯一不同的就是你星期天会上教会，所以《雅各书》跟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因为我们是分散各地的上帝儿女，特别是星期一到星期六，星期天则聚集起来，进入一个、一个全是基督徒的环境里。

我们来看看《雅各书》在说些什么。有一个主题经常会出现——做买卖，很多散居各地的犹太人他们是生意人，因为他们常常会被驱逐出境，所以需要容易随身携带的谋生工具，因此很多犹太人是裁缝，只需要携带针线；还有珠宝商，光是一个小箱子就可以带着全部的家当；也有放高利贷的，因为中世纪欧洲的基督徒不能从事放高利贷的工作，犹太人就一手包办，很多犹太人因此成了银行家，像罗斯柴尔德家族。所以犹太人必须擅长做生意，他们靠着聪明的头脑来谋生，看顾客的眼光非常的准确，他们很会做生意，这一点无庸置疑。

但是这也有缺点，身为犹太人的耶稣说：“你不能又拜上帝又拜玛门。”人不可能全心敬拜上帝又全心赚钱，法利赛人听到耶稣这番话就嗤之以鼻，因为他们是有钱的宗教人士。可是耶稣说两者不可兼顾，他们就笑耶稣是个穷乞丐，笑祂不懂怎么赚钱，所以才会反对有钱人。但是耶稣很清楚这点，祂常警告说：富人要进天国很难。按照新约圣经的标准，在座的几乎每个人都是有钱人，按照新约圣经的标准，我们国家有99%是有钱人，有钱人要进天国很困难。拥有财富是很危险的，钱可以做很多好事，是中立的东西，但是保罗说贪财是万恶之根。

《雅各书》说金钱已经败坏了他们当中的一些人，他们有一些不好的行径，像是剥削雇工，扣下他们的工钱，好让自己有可以周转的资金；而且他们又放纵自己，买许多不必要的奢侈品；还向参加聚会的有钱人阿谀奉承，叫穷人坐到后面，却让有钱人坐在前面。这种做法往往不着痕迹，我知道现在有一些教会是由有钱人在主导，这样的教会把权柄交给有钱人，因为他们奉献很多金钱，这种情况很危险，我知道有一些教会确实过分看重有钱的会友。其实有钱人并不比其他人来得重要，他们侮辱穷人，瞧不起他们，问题出在你把金钱当作成功的指标，因此自然就认为穷人是败类，瞧不起他们，有钱人变得趾高气扬、不可一世，最糟的是，金钱还带给他们错误的安全感，这是金钱最大的缺点。记不记得那个无知的财主？他说：我要把我的仓房拆了，盖一个更大的。他对自己说：我现在要享福了，我要把多余的钱拿来用，提早退休享福。耶稣却对他说：“无知的人哪，今夜就要取走你的灵魂。”金钱会欺骗人，耶稣说这是“钱财的迷惑”，这种想法渐渐进入散居犹太人的心中，因为其中有很多是生意人，当然这就破坏了敬虔的态度，因为有钱人做计划的时候不会询问上帝的意见，你会说：我现在要去某某城市开一家分店。

《雅各书》说：不管做什么，总要问主是否同意。我父亲每一次写信都会写上DV这两个字母，这是以前人的习惯，DV是一句拉丁文的缩写，意思是说“主若愿意。”比如他会在信上写着说：“主若愿意”，期待再相会。雅各说，当你变得有钱了，就不会再说“主若愿意。”你会自行决定去哪里度假，要住在什么地方，去哪里买一栋房子，而不是说“主若愿意”，如果上帝愿意。你可以说我们要规划下一个系列信息，就是“旧约纵览”系列，其实应该说：主若愿意，我们要规划另一个系列，主若愿意。到时候吉姆可能已经回天家，甚至比我早一步，呵呵。各位，明年此时，在座每个人都有可能已经回天家，主若愿意，主若愿意。

这里提到很多，忽略上帝和忽略穷人，往往都是跟赚钱有关系。他在这里也列出有钱人的罪，我们很快看过，第一是嫉妒，很奇怪，得到越多就想要越多，别人得到越多，你就越嫉妒，这实在很糟糕。我常常观察一些有钱人，比如罗伯特﹒麦斯韦尔，他是犹太人，他永远不满足现状，就是要更多，远远的超过他自己、还有他的家人的需要，他就是需要更多、更多、更多，澳洲就出了几个这样的人，这实在是太过火了。只因为贪婪，嫉妒比他们有钱的人，所以就造成社会一团乱象，自私的野心、骄傲、夸口、吹嘘、傲慢、不耐烦、愤怒、贪恋、争辩、口角、吵架、诉讼，就是打官司。谁敢批评罗伯特﹒麦斯韦尔就得上法庭，跟他的律师去对抗，打官司是有钱人的消遣。这些都跟生活息息相关，不是吗？

你可以在伦敦市传讲《雅各书》的信息，有一次我受邀去向证券交易所的人讲道，他们问我要讲什么题目，我说题目是：“这东西你带不走，即使带走也会烧个精光。”各位，所以他们就拒绝公布这个题目，呵呵，然后我就把题目改成“如何做死后的投资”，这个他们都很有兴趣听。钱是死后带不走的，但你可以在天上积存财宝，耶稣告诉我们怎么做。大多数人在死前都只是存养老金，却没有想到一断气就破产了，因为没有把钱存到天上。所以《雅各书》的信息很实际，主要的意思就是说，财富会破坏敬虔的态度，你如果不小心，有了钱就没了上帝。雅各对散居各地的犹太人说，千万别让这种事发生。

侨民还有一种软弱，就是说闲话。你如果接触过海外的侨民社会，比如一群苏格兰人或者是英国人旅居在波斯湾或是其它地方，这些人会形成一个团体，然后这个团体会变成闲话中心，离乡背井的人在这个小团体里说长道短。雅各非常了解这种情况，他对口舌有很多话要说。他说：“你用舌头赞美人，又用舌头咒诅人，这就像同一条泉源发出甜苦两样的水。”有一次我听到一个牧师在讲台上说：“现在我要给大家看我身上带给我最多试探的部位。”大家听了立刻全神贯注，这是很高超的说法技巧，他伸出舌头，这样大家就明白了，永远忘不了那篇讲道。雅各说舌头这个小东西是身上最难掌控的部位，如果能够控制口舌，就是完全人。所以想看出你有多么圣洁，就是看你口中出来的话，因为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所以耶稣说：“在审判那日，人要为口中的闲话受审判。”因为疲倦的时候不小心说出的话，会显露出你内心真正的景况，仔细想过再说的话比较不会出错。有些人很怕说方言的恩赐，因为他们很习惯掌控自己口中的话，所以他们很怕不经大脑就说出话来，可是就是不经思考说出来的话、疲倦或愤怒时候说出来的话，才能够看出你内心真正的景况。雅各说舌头这个小东西像火，是从地狱里点着的；又像船上小小的舵，可以随意转动船只；也像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有一个法国妇人在星期六晚上去向神父告解，她说：“神父，我会到处说人闲话，请问可不可以赦免我？”神父说：“你必须以行动表示忏悔。”她说：“我什么都愿意，我该怎么做呢？”神父说：“你去拔光两只鸡的毛，然后把鸡毛装袋拿过来。”她就带了一袋鸡毛来教会。神父说：“这只是一半的忏悔，另外一半的忏悔是，到村里朝着东南西北四个方向，把鸡毛往空中抛。”她做完以后回来问神父：“现在可以赦免我吗？”神父说：“你还要去把鸡毛全部检回来。”她说：“这我做不到。”神父说：“没错，你不能把你在村里说的闲话收回来，你一直在村里说人闲话，这些话永远都收不回来。”很好的一个故事，这是我从书上读到的，我不知道它是不是一个真实的故事，但是我觉得它是一个好的故事。

口舌可以造成很大的杀伤力，想要圣洁，就要谨慎自己的口舌，该闭口的时候就闭口，该开口的时候就开口。完全不说话并不等于正确地控制口舌，有的时候我们应该开口，可是却闭口，有的时候应该闭口却开口。抱怨、咒诅、说谎、咒骂都在这卷书信上提及，那是因为离乡背井的侨民他们很容易在口舌上犯罪。

另外还有一个词——“世界”，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这卷书，这是另外一个常常出现的主题，与世界为友就是与上帝为敌，这是毫无疑问的，人不可能同时与世界和上帝为友，既然耶稣做不到，你也不可能做到。其实越敬虔的人，越不可能受欢迎，保罗甚至对提摩太说：“在基督里活出敬虔的人会受到逼迫。”别人也许会尊敬你，但会想办法打击你，你会被讥笑，但是我们很容易去逢迎世界。雅各说：“在上帝我们的父面前，那清洁没有玷污的虔诚，就是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并且看顾在患难中的孤儿寡妇。”多么实际的信息，要去帮助最需要帮助的人，从旁协助他们，但是不要受到影响，不要被玷污。我们要活在世界里面，但不要属于这个世界。

耶稣不要我们遁入修道院，祂不要我们和世界脱节，很多基督徒竟然都想这么做。有一次有一个女孩她对我说：“我是我们公司唯一的一个基督徒，可是我在一本基督教杂志上，看见有一家基督徒的公司在找秘书，全公司都是基督徒。”她高兴的说：“我未来的同事都是基督徒。”她看见我的表情，就问我说怎么了？我说：“跟基督徒共事，可不像进入应许之地喔。你很快就会发现，跟天上的圣徒同住，荣耀美好无比。可是跟地上的圣徒同住可就不一样了：第一，你会发现那个环境不像应许之地。第二，你在原来的公司是唯一的基督徒，他们只能够透过你来认识耶稣，现在你却拿走这个机会。你为什么不继续待在那里，求上帝带给你一个基督徒同事呢？”

我的朋友彼得贝森他住在澳洲，你们大概不只一次听我提到过他，你们也见过他，大家都说他是“最诚实的中古车商。”他有40个员工，到处帮他去收购中古车，在每一个礼拜二还有礼拜四，他每50秒钟就可以卖出一辆车，他实在是很厉害，不过现在他已经不做这行了。我为什么提到他呢？是这样的，他手下的员工只要一信主，他就会请他走路，他会另外帮他找一个工作，因为他的原则是：“如果周遭都是基督徒，我怎么做见证？”各位，这很值得我们想一想。

我发现很多基督徒都想进福音机构工作，或者在乡下买个农场，整天挤牛奶、唱诗歌。但是耶稣说：“父啊，我不求你叫他们离开世界，只求你在当中保守他们。”雅各说这是一个很微妙的平衡，我们必须活在世界里，但不能受到玷污；我们应当影响世界，而不是让世界影响我们，很实际。

他又说我们需要懂得分辨试炼和试探，上帝绝不会试探你，但祂会试验你。试验一个人是希望他能够通过考验，但是试探一个人是希望他失败，两者差别很大。上帝会试验你，所以试炼来临的时候要喜乐，当我们遇到困难，是上帝要我们不断向前，成熟长进。当戴德生的妻子最后失明，极为痛苦的时候，有人问她说：“你这么忠心的事奉上帝，为什么上帝要这样的对待你呢？”她回答说：“上帝要对我的品格做最后的磨练。”各位，试炼来临的时候要喜乐，如果生活一帆风顺，也不必庆幸。当你受到升级的试验，是上帝在测试你，希望你通过；祂试验你，是要你通过，要你升级，日子当然会更难过，而且会更难知道上帝的引导，是吗？上帝原本怜悯我们，清楚地引导我们，但是接下来却让我们辛苦地寻求祂的引导。你有没有发现，当你的灵命渐渐成熟，祂不会直接清楚地引导你。也许你有一支通天热线，可以轻易知道上帝的意思，我自己是觉得越来越难知道上帝的引导。祂给你更多的责任，让你自己去做正确的判断，而不是直接给你经文，所以上帝是在试验你。

试探你的是魔鬼，它希望你失败，但是魔鬼它必须抓到你的把柄，才可能试探你，你心中的私欲可能会让你上钩。所以《雅各书》谈到试探和试炼，你在世上会被上帝试验，但也会被魔鬼试探。另外一处经文还提到一个应许，上帝绝对不会让你遭遇你无法承受的试探。这表示魔鬼是在上帝的掌控之下，是不是很叫人兴奋？魔鬼不能动你一根汗毛，除非上帝允许，读《约伯记》就知道了。魔鬼不能够任意试探你，这是上帝的应许，所以基督徒永远不需要说我身不由主，可是我听过基督徒这么说，他们等着得到释放，却不面对事实。上帝说过，祂会给我们恩典来拒绝试探，你不会遇到无法承受的试探，除非有不好的私欲，那魔鬼就可以来试探我们，魔鬼它找到把柄，就会引诱你上钩。

所以我们在世上会遇见试验和试探，试验来自上帝，希望你能通过；试探来自魔鬼，希望你会失败。我们需要有智慧来分辨。有一次有一个人来参加我们教会礼拜二晚上的聚会，他对我说：“我被撒旦整了一天。”我问他怎么回事，他说：“我那天起床起晚了，匆忙吃过早餐，就去赶火车，到了车站，眼睁睁看火车开走，只好改搭下一班，结果错过重大的会议，接下来每件事都出状况，魔鬼真的把我整的好惨啊。”我说：“才怪，你为什么起晚了？”他说：“我昨晚忘了设闹钟。”各位，我们不应该怪罪到魔鬼头上，因为问题常常是出在我们的肉体情欲，他那天的遭遇跟魔鬼扯不上关系。基督徒很喜欢把魔鬼当作代罪羔羊，如果魔鬼想整你，情况绝对比这个严重多了。我们，我们会遇到试探，但绝对不会超过我们所能承受，这是神的应许。

接下来看智慧，这才是重点。智慧有两种，就像考验有两种，试炼和试探；世上也有两种智慧，属天跟属地的智慧，两种都是智慧。地上的智慧来自人的经验，像是对某件事了解很久或者是自己有切身的经验，其实人的智慧往往是来自经验，而且往往是从跌得鼻青脸肿的经验中学习到，人常常是从经验中学习智慧。但是还有一种方法可以取得智慧，不用花这么久的时间，而且只要祈求就行了，只要开口祈求，就可以得到。雅各说：“你们中间若有人缺乏智慧，不要说我才刚刚信主，我不太有经验。不要这样讲，你可以立刻得到属天的智慧，只要坚定的求这智慧，不要一心二意，不要怀疑，在遇到情况时向上帝求智慧。”

我可以告诉各位一个很实际的例子，我曾经遇到一个棘手的情况，有三男三女来到我的办公室，要求我为他们证婚，我问：“全部吗？”他们说对。原来这三个女孩是大学同学，她们的感情如胶似漆，哦，太棒了。在大学时代一起参加一个基督徒的社团，现在要毕业了，六个人谈恋爱，订了婚，但是彼此都不愿意分离，所以他们就去找房子，找到了一间够大的房子，三男三女想要一起结婚，然后他们要像家人一样地生活在一起。我看看那三个男孩子，他们显得有一点难为情，被卷入这个三角难题无法脱身。所以我就求主给我智慧，我知道他们已经去找到房子了，就算我拒绝证婚，他们也会去找别的传道人，于是我求主给我智慧：“你当年怎么给所罗门智慧，也求你给我智慧。”上帝听了我的祷告，我说：“好，帮你们证婚，但你们每个人要分别向其他五个人说出誓言，分别向其他五个人说：不论情况好坏……，不论情况好坏，不论情况好坏，你们若要全部住在一起，就必须忠于每一个人，我可以帮你们证婚，但每个人要分别向其他五个人说出誓言。”顿时一片沉默，他们说：“喔，我们可不可以再想一想？”我说：“当然可以，要想多久都可以。”于是他们就走了，走的时候经过我家，师母从厨房的窗户看见他们，就走到办公室来问我：“你跟这些年轻人说了些什么啊？”她说：“我没有看过年轻人像这样垂头丧气的，你到底做了什么？”我把来龙去脉告诉她，然后我们两个捧腹大笑。第二天这六个人又来了，都很难为情的样子。他们说：“我们现在不确定要不要这么做，请问你有什么建议？”我说：“我建议你们分成三对结婚，十二个月以后，再买下那栋大房子搬进去住。”他们听了我的建议，但是没有去买那栋房子。

有的时候情况就是这么棘手，为什么我们不多向上帝求智慧呢？这智慧是要给我们的，雅各说这是美好的智慧，是纯洁、和平、能解决问题，当我们遇到困难的时候，我们相信上帝一定会给我们智慧去面对，你只需要说：“主啊，我需要智慧。”所罗门解决两名妇人争孩子的纠纷，就是神给的智慧。上帝答应所罗门说：“如今你作了王，不管要名要利，想要什么尽管向我要。”结果所罗门要智慧，上帝说：“你既向我求智能，其他一切我也会赐给你。”上帝喜悦我们向祂求智慧。这世上有各种情况要面对，你也许会遇到看起来好像不可能解决的问题，觉得根本不可能解决，雅各说：在这种时刻就是要向上帝求智慧。结果会让你大吃一惊，真的会的，所以《雅各书》把许多智慧传授给了我们。

接下来我们要看的是，《雅各书》有一个大问题，就在《雅各书》第二章里。我们，我们先来看一个一般性的问题，《雅各书》感觉上不像是基督徒的书信，很少谈到基督，很少谈到福音，比较强调人的行为而不是上帝的作为，比较强调“行为”而不是“教义”；感觉比较强调“律法”而不是“福音”；比较强调“行为”而不是“信心。”信上没有提到耶稣的受死、复活和升天，也没有提到圣灵在我们心中动工，信中都是在讲好行为，根本不像基督教的信仰，反而是基督教信仰想要摆脱的；信上没有谈到赦罪，但是对圣洁倒是谈到很多。所以马丁路德对于这卷书信十分反感，他甚至说《雅各书》毫无福音信息，没有向人介绍基督，整卷书信只提到祂两次，马丁路德认为《雅各书》大部分的内容都是犹太正教信徒能够接受的，只要删掉两处提及基督的地方和其他一两句话，犹太正教信徒就能全盘接受。所以我们现在要来看看具体的问题，这是一个一般性的问题，主要是在第二章。

在这里，雅各说：这样看来，人称义是因着行为，不是单因着信。就是这句话引爆了争议，所以要把这卷书信纳入新约圣经很困难，有些人宁可删掉这卷书，马丁路德讲得更露骨，他说：“《雅各书》这卷书信只是一堆稻草，里面根本就没有谷粒。”他这样讲真是很大的侮辱，他说：“我不相信这卷书信具有使徒的权炳，最好不要纳入新约圣经。”马丁路德当年翻译圣经的时候，把《雅各书》放在最后的附录，他没有勇气把它删掉，但是把它放在最后的附录里。马丁路德说：“这卷书信破坏了单单因信称义的真理。”马丁路德不了解《雅各书》，我觉得很可惜。他说：“《雅各书》跟整本圣经，尤其是保罗书信互相抵触，所以我拒绝把它奉为圣经正典。”马丁路德就跟他所反对的教宗一样可能犯错，我们不能以为圣经教师的看法是不会错的。

那么，怎么样解决这个问题呢？雅各在西元62年殉道，所以他不可能读过保罗针对这个主题所写的书信，这是第一点。第二点，保罗的书信是写给外邦人的，但是雅各的书信是写给犹太人的；保罗是要帮助外邦人不要学习犹太人死守律法，雅各则是要帮助犹太人别学外邦人的放纵。我再讲一遍，你有没有注意到，守律法、放纵和自由的主题一再出现呢？因为这是基督徒的一大问题，怎么样避免死守律法、同时避免放纵？保罗是要帮助外邦人避开犹太人的律法主义，不要想靠行为得救；但是雅各则是要帮助犹太基督徒，不要学外邦人的放纵。各位看得出这个差别吗？传道人的话有的时候好像会矛盾，这是因为处理的问题不同。有些人需要知道单单因信称义，有些人需要知道行善的重要，两者之间需要取得平衡才是。所以这卷书信的一个问题是信心和行为，我相信《雅各书》需要搭配整部新约圣经来看，而整部新约圣经需要搭配《雅各书》来看，上帝要我们从不同的角度来看这个重要的主题，才能够取得平衡，了解整个真理。

死守律法的人说：“我们是靠行善得救”；放纵的人则说：“我们不必靠行善得救”；但自由的人说：“我们得救是为了行善。”我再讲一遍，死守律法的人说：“我们是靠行善得救”；放纵的人说：“我们不必靠行善得救”；但自由的人说：“我们得救是为了行善。”连保罗都在《以弗所书》二章说：“在我们得救之前，上帝已经为我们预备了善事，好叫我们得救之后，可以去行这些善事。”所以我们不是靠行善得救，但我们得救是为了行善。雅各布讲的是第二种，保罗讲的是第一种，两个说的都对。

但是我们需要仔细地看看《雅各书》第二章，我换个方式说好了。律法主义要确定我们不能够自由的犯罪，所以用规条来确保你不能随意犯罪；放纵的人说：你可以自由犯罪；自由的人说：我们有不犯罪的自由。这点你们应该要记下来，有一点陈腔滥调，但却是真理。律法主义说你不能够自由地犯罪，为了让你不能够自由地犯罪，设立一大堆的规定；放纵的人说我可以自由犯罪，因为是单单因信称义；但是自由的人说我有不犯罪的自由。各位，这三者之间的差别十分微妙，可是基督徒务必要清楚明白这三句话的差别，因为这是福音的核心，我们必须分别了解保罗和雅各的意思。

第二章有一段经文是我们要解释清楚的，这句话很容易让人误解。“行为”这个词有几个不同的含意，就像“主”这个字也有几个不同的含意，保罗笔下的“主”字有五个不同的用法，“行为”一词也有不同的用法。保罗用“行为”这个词来指“律法的行为”，但是雅各用“行为”这个词的时候，并不是那个含意。我个人觉得新国际本圣经把这个词译成“行动”比较好，雅各是说“没有行动”的信心是死的，神要的不是律法主义的行为，他还举例说明没有行动的爱心毫无用处。如果我对一个弟兄说：“你没有衣服穿，没有饭吃啊，弟兄，愿上帝赐福给你。”雅各说：这种爱心有什么用，这种爱心没有行动，完全没有付诸行动。

雅各谈到信心的时候，不赞成没有行动的信心，你必须凭着信心拿出行动，否则就不算有信心；光在嘴巴上说相信不能使你得救，连魔鬼都相信有上帝而且付诸行动，它们会战兢、它们会用行动抵挡。接着雅各举例说明什么是没有行动的信心，他举亚伯拉罕和喇合为例，一个是好男人，一个是坏女人，但是两个人都凭信心拿出行动。亚伯拉罕差点杀了自己的独生子，那是他唯一的后代，他却愿意牺牲他，这显出他的信心，他已经准备好要失去一切，用行动来表明信心。妓女喇合也是一样，不管你是好人坏人都一样，信心是有行动力的，愿意冒险。

我以前常常跟我的三个孩子玩一个叫“信心”的游戏，我叫他们站在楼梯上差不多隔三、五个阶梯，我就站在下面。他们会问我：“如果我们往下跳，你会接住我们吗？”我会说：“也许吧。”他们就站在那里犹豫、不敢跳，第一个往下跳的时候，我会接住他，接着第二个跳，我又接住他，他们很爱玩这个游戏。你得冒险往下跳，才能证明你真的相信那个人，没有行动的信心并不是真正的信心。我们现在不玩这个游戏了，这是为了健康的缘故，为了我的健康，呵呵。但是你们看，他们必须拿出行动，才算真正相信，雅各就是这个意思。

信心不只是嘴巴上讲一讲，得用行动向耶稣证明你真的相信祂，你要向下跳、要冒险，祂若没有接住你，你会跌得鼻青脸肿，这就是信心。雅各说得很对，没有行动的信心是死的，无法使你得救；信心不是朗诵信经，而是凭信心行动。这样讲好了，信心并不是接受上帝话语的真理，而是凭着上帝话语的真理拿出行动。有太多基督徒只是接受真理，却没有拿出行动，你上一回真正相信耶稣是什么时候？你上一回冒险拿出行动是什么时候？深知祂若没有接住你，你会跌得鼻青脸肿，那才是信心，雅各讲得没错。

保罗和雅各对于这件事的教导并没有矛盾，保罗说：“光是守律法，不能使你得救，只有信心能使你得救。”但是雅各说：“信心必须有行动。”不只是嘴巴上讲一讲，还必须要有行动，信心就要有行动，所以这两者之间并没有矛盾。马丁路德过于看重单单因信称义，他不了解雅各这个教导的重点。

信心必须有行动，必须行出来，上帝在我们心中动的工，我们必须在生活中行出来。我们散居在世上做客旅，不能被世俗玷污，而要靠上头来的智慧行事为人，这智慧是清洁的，满有平安。阿们！

# 彼得前后书（一）

公元1666年的9月2日，伦敦发生了一场大火。起火点是一家面包店的烤箱，你如果到伦敦东部的大火纪念碑，可以算出当初的起火点。纪念碑的顶端是镀金的 古铜色火焰。各位知道吗，如果把纪念碑放倒的话，正好是到当初起火点的距离。当初那场大火造成了惨重的损失，有20万人的家付之一炬。因为当时大多是木造 的房屋，损失达到一千万英镑，这是以当时的币值来加以计算，共有50间教会被毁掉。大火之后有很多间教会由建筑师瑞恩重建，包括圣保罗大教堂。当灾难发生 的时候，人性使然，都想找一个代罪羔羊。像洛客比空难也是一样，总是想找一个代罪羔羊，结果往往是让无辜的人出来顶罪。伦敦这场大火的代罪羔羊就是法国天 主教会，当时大家都怪罪他们引起了伦敦的这场大火，法国天主教会因此成了代罪的羔羊。公元64年的7月19号，罗马城被烧毁，损失非常的惨重。大火延烧三 天以后火势渐弱，后来风向改变，火势再度变大，大火再度延烧。罗马城中心地区的大部分，包括很多神殿和房屋都被夷为平地。事后又发生同样的事，大家都想找 一个代罪羔羊，不过这次怪到罗马皇帝尼禄头上。大家都知道尼禄野心勃勃地想要拆掉旧的建筑，重新打造一座美仑美奂的城市，所以大家恍然大悟地说：一定是尼 禄唆使人去纵火的。但是尼禄也不是省油的灯，他另外找了一个替死鬼。这次他找到了基督徒，就此展开逼迫基督徒的行动，甚至加以处决，整个逼迫行动的导火线 就是罗马的这场大火。当时许多的基督徒遭到严刑拷打，他们被迫披着野兽的皮在竞技场中爬行，跟狮子等等各种猛兽来搏命；有的还被狼狗追杀，有的被钉在十字 架上。记得有一次我背对着竞技场站立，看着前方的绿色小丘，那是尼禄皇宫中的花园，想到他当时在花园里举办烤肉宴会，在基督徒的身上浇上沥青，然后把他们 绑在园中的柱子上活生生点上火，作为人肉火把。他残忍的用这些基督徒的肉身来照亮他的烤肉宴会。当罗马各地的教会听到了这个消息，没有不感到恐慌的。在一 片恐慌之中，彼得写了一封短信。他帮助大家要准备面对这场无可避免的逼迫，彼得自己也将在这场逼迫中殉道。他将被钉上十字架，正如耶稣当年的预言。想想看 30年来彼得一直都知道自己将被钉死在十字架上，这种事一直搁在心里，一定非常不好受。在尼禄逼迫的期间，彼得在罗马要被钉上十字架的时候，他特别要求把 十字架倒插在石头上。因为彼得他觉得自己不配和耶稣有同样的死法。他写了一封短信，我们现在要来读一读。  
  
这封信是写给他特别关心的一群基督徒，他们就住在今天的土耳其西北部，彼得显然曾经在那个地区事奉过。保罗曾经在土耳其南部事奉；彼得则在土耳其北部事 奉。彼得在那个期间写了一封信给他们，吩咐他们要准备好，因为苦难即将来临。所以彼得前书可以说是写给正遭遇苦难的基督徒，适合给各地担心受怕前途未卜的 基督徒。世界各地有很多的基督徒是处在这样的景况。令人惊讶的是：彼得并没有教他们躲避逼迫，而是教他们要忍耐，为耶稣忍耐；不是教他们脱离苦难，而是教 他们为耶稣面对苦难。教导他们面对苦难应该有什么样的态度，应该如何活在对基督徒敌意越来越深的社会，这个信息跟我们息息相关。因为我们这个国家已经开始 出现逼迫，虽然只不过像冰山的一角，但是下次的选举要是左派得势，敌意将会增加。我并不是要鼓吹你们在政治上支持谁，但是别的国家都是右派人士在敌挡基督 徒，在英国却是左派人士。相信我们将来要面对更大的争战。像「性别歧视法令」将牵涉到教会中的同性恋者，以及男性长老和女性长老，这些都会受到性别歧视法 令的约束。因为现在在我们的社会里连批评别的宗教，或者说自己的宗教比别的宗教好，都已经算是违法的了。所以呢，基督徒现在所面对的压力已经是越来越大， 只不过逼迫还没有到彼得写那封信那个时候的程度。我们对这封信的作者了解不少，彼得是一个深受喜爱的人物，他的书信也深受喜爱，基督徒很喜欢读彼得前书。 这封信温馨、具有人性、十分让人感动。在第一章，他对基督徒说：你们虽然没有见过耶稣，却是爱祂，因为信祂就有说不出来的大喜乐。读起来很让人感动，很美 的一封信。这位个性冲动，经常会说错话的彼得，他的话很多，但是他也是宣告耶稣是基督的第一人。彼得第一个宣告耶稣是基督。我们对彼得还有哪些了解呢？他 原本的名字叫西门，意思是芦苇。很奇怪，给孩子取名芦苇，有点像叫他杂草一样。耶稣第一次见到彼得的时候不喜欢这个名字，就另外给他取名为「磐石」。这正 是冲动彼得的写照，耶稣初见彼得的时候，彼得就像芦苇容易随风摆动；但是耶稣离开的时候，彼得已经成了坚固的磐石。最令人感动的是在彼得三次不认主之后， 复活的耶稣在加利利湖畔见到彼得…复活之后的耶稣煎了鱼，这是千真万确的事。耶稣为门徒做早餐，彼得也在那里。突然间，彼得一直盯着那堆炭火看。各位知道 吗，在整个新约圣经里只有两处提到炭火：一次是在大祭司的院子里，当时彼得在那里就着炭火取暖，有一个小女孩问他…你是耶稣的朋友，不是吗？彼得说：不 是。「可是你也讲北方人的方言。」彼得说：很多人都讲啊！「可是我看过你跟祂在一起啊！」「我发誓我不认识祂！」话一讲完，耶稣就被带出来，走过院子。彼 得见了耶稣，心痛不已。这个时候他再度看见一堆炭火，一定回想起上次的情景。也许耶稣说：彼得，我本来希望你当第一个传道人，但是现在你恐怕只能发诗歌本 了。耶稣是这样讲吗？我们才会这样讲！耶稣没这样讲。还是祂说彼得：你要留校查看一年看你表现如何，一年后我们再评估你的情况来决定你的职位。耶稣这样讲 吗？没有。祂说：「彼得，我只在乎你一件事，只有一件事，你爱我吗？」所以彼得在这封信里向读者强调，虽然你们没有见过耶稣，却是爱祂。而将来这是一个最 重要的关键：你爱祂吗？耶稣只在乎你一件事，不管是谁都只在乎一件事，就是你爱祂吗？夫妻之间最了解彼此的丑陋，但是只要知道彼此相爱，就可以携手走下 去。耶稣问彼得：你爱我吗？祂问了三次，这让彼得变成了磐石。彼得是第一个站起来讲道的，本来像芦苇，后来像磐石。  
  
马可福音可以说是彼得福音，因为马可是从彼得那里取得资料的，所以马可福音谈到彼得的许多弱点。彼得希望马可知道他过去的软弱，象是他曾经三次不认主。使 徒行传的前半部都在讲彼得，我们对彼得的了解比其他使徒都还要深，除了保罗以外。连在加拉太书都记载彼得和保罗意见不合，彼得仍有犯错的时候，但是他爱他 的主，所以他成了第一个传道人。不是第一个教宗，而是教会第一个传道人。我们也知道他已经结婚，因为耶稣医治了他的岳母。现在他离乡背井，30年来一直晓 得自己会死，如今他人在罗马。逼迫的行动在罗马如火如荼的展开，他写信给土耳其北方，他接触过的那些教会，吩咐他们要准备好。其实在使徒行传二章记载，五 旬节的时候有两个人来自那个地区，也许那个地区的教会就是这样开始的。那个地区有几个人听了彼得第一次讲道，就信主，受洗，被圣灵充满，然后回到家乡。后 来他们对彼得说：我们是透过你才信耶稣的，有空请来看我们。也许那个地区的教会就是这样开始的。但是彼得给他们一个犹太称呼，当时应该有很多外邦信徒，他 却给他们一个犹太称呼，跟散居的犹太人一样。这原本是以色列的称呼，现在给了教会。彼得前书第二章还有几个称呼：你们是圣洁的国度，君尊的祭司。这些都是 出埃及记里对以色列人的称呼，彼得将以色列人的称呼冠在教会上，好比散居各地的犹太人在世界各地居住。基督徒也是散居的百姓，我们是格格不入的外人，彼得 称他们是「寄居」的。这是一个问题，一信主就会和周遭格格不入。我很不能忍受别人做见证说：「我信了耶稣，结果一切烦恼就消失了。」我根本不相信这种话， 我认为这些人根本就被误导了。我的见证简单多了：我17岁的时候信主，然后麻烦就接踵而至；几年以后，我被圣灵充满，麻烦变得更大。常常有人问我，怎么知 道有没有被圣灵充满呢？我总是回答他们两个字──麻烦。你会有麻烦是因为，被圣灵充满的时候你会放胆说话。不仅是放胆说话，甚至是敢于行动。希腊原文的意 思是大胆说出来，大胆的把它说出来。这可不能帮助你结交朋友来影响他们，而是会让你失去朋友，藉此影响他们。初代门徒就是这样圣洁的胆量，你会跟周遭格格 不入。重生得救的一个证据是幽默感会变得不一样。原本好笑的事不再觉得好笑；原本不觉得好笑的反而觉得好笑，幽默感会变得不一样。你会发现变得很难跟以前 认识的人沟通了，因为你如今活在他们不明白的另外一个世界中。特别难的是如果夫妻有一方先信主的时候，两个人活在不同的世界中，有很多事不能分享，这并不 是上帝的本意。所以圣经禁止基督徒和非基督徒结婚，因为会使得婚姻关系紧张。有一些很不快乐的婚姻就是因为夫妻只有一方信主，你和周遭格格不入，你也不再 属于这个地方。你其实属于另外一个地方，虽然你这辈子都会住在这个世界上，但是你却不再属于这个世界。你已经变成了新种的人类，你不再是「智人种」，而是 「全新的人」。你不再亚当里了，而是在基督里，是全新的人种。因为你和周遭格格不入，这样的人必要受苦。  
  
我们以前在牧场养了很多猪，每次生一窝小猪，总会有一只特别小，与众不同，结果总是遭到其他的小猪无情的对待。没有基督的社会就像个丛林，我们就像赤身的 人猿，不过人猿的行径不像人类那么恶劣。我很难相信我们是人猿的后代，我们其实比牠们还劣等，因为人猿不会像人类那样自相残杀。学校中的孩童常常很恶劣， 对待与众不同的人往往很残忍，这是人有原罪的一大证据。所以麻烦会来临是基督徒预料中的事。耶稣很坦白的说：在世上，你们会有大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 已经胜了世界。我最近问候一个朋友好不好，他说：我胜过我的处境。我心想：只有基督徒会这样讲。耶稣胜过我们的处境，祂要我们放心，因为祂已经胜了世界。 祂胜过各种处境，我们是在祂里面，所以和祂一起胜过。但耶稣保证我们一定会遇到麻烦。当初保罗回去南加拉太的教会探访的时候，就是向他们传讲这个信息。他 说：我们进入上帝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我们要诚实地告诉人信耶稣之后会有麻烦，但是放心，耶稣胜过一切麻烦，这是好消息，我们必须据实以告。有些人问我 怎么对雅各有那么多了解，我不是从新约圣经上知道的，有很多关于初代教会的文献，是可靠的文献，其中一份很有名的叫做《初代教会文集》，是由亨利贝廷森编 撰的，这些资料很不错。虽然不是圣经的话，也没有使徒的权柄，却可以帮助我们对初代教会有许多了解。在第一世纪初有一份文献叫做《致底亚格拿塔斯书》，里 面有一段话十分感人。这是写给当局为基督徒辩护的一封信，描述基督徒真正的样子，来证明基督徒并非不良公民，并非对国家不忠，我们基督徒是好公民。但是下 面的这段话特别感动我，它常常被人引述，清楚描述基督徒是活在世界，却不属于世界。以下是这封信上的一段话：「基督徒与众不同之处不在其国籍、语言或者是 习俗，有的基督徒住在希腊城市，有的则住在蛮夷之邦，这完全是看上帝的安排。他们在穿着、饮食和生活琐事上入境随俗，却又具备一种独特和矛盾的气质。他们 在哪里出生，就住在那里，却是以短暂的客居身分。他们负起了公民该有的责任，却又忍受外地人的种种不便。每个地方都是他们的家，但是不管家在哪里，他们都 是异乡人。他们在地上度日，却是天上的公民。」描述的真是透彻。没错，基督徒确实处处为家。宣教士到世界各个地方去，融入当地的习俗、穿着和语言，但那里 其实是异乡。即使你就住在出生地，你仍然是个异乡人，你归属另外一个地方。所有苦难的情况就像这样：我们与众不同，和周遭格格不入。如果时局安定、社会繁 荣就不会遇到什么麻烦；但是当困难临到的时候、危机临到的时候，与众不同的人会先受苦。比如德国现在的失业率很高，东部的失业率高达五成，结果受苦的人是 谁？就是土耳其人，外地人，那些外地来的劳工。当初德国的经济蓬勃发展的时候，人人都有工作机会，现在经济不景气，压力就落在他们身上。当困难临到的时 候，基督徒要承担比较多，因为我们不属于这个地方，我们与众不同，我们不属于这个群体。  
  
这是这卷书信的一个基本主题，这卷书信的中心思想是苦难。你如果标出信中「苦难」一词，会发现这是重点所在。另外，还有其他两个主题。一个是「救赎」，他 提醒他们不要忘记救恩，这是面对苦难时候的根本态度。这卷书信很实际的谈到如何面对苦难，他的忠告竟然是学习去顺从苦难、不要反抗，不要设法夺回你原有 的，要接受苦难，这是个不寻常的忠告。彼得他在几方面用了「顺服」一词，并不是盲目的顺服，而是学习抱着顺服的态度。有一件事让世人感到震惊：就是当年犹 太人被送去集中营毁灭的时候，他们竟然静静地走进焚化室。他们的态度竟然这么顺服，这实在叫人震惊，因为他们知道即将面对什么。彼得说：这正是你们该有的 态度。当然，这根本就违反人的本能，不是吗？这种情形可以说完全不是我们对不公平的正常反应。我们遇到不公平的事的时候，通常会反抗：小孩子从小就会抗议 说：「不公平」，讲的时候整个表情是扭曲的；在工厂外面遭裁员的人脸上也是一样的表情，他们都是同样的心情：「不公平」。这是受到不公平待遇的时候人性的 本能反应，握紧拳头，争取权益。但是彼得说客旅寄居的人没有权益，基督徒需要预备自己面对苦难。学习顺服、接受苦难，这是个很特别的忠告。你的本能会说： 「不应该顺从，应该设法阻止、设法反抗，这不公平，我们是无辜的，不该为此受苦。」但是彼得一直说这种态度不对。当他自己要被钉上十字架的时候，他以身作 则，作出了完美的示范。他没有反抗，只说：请把十字架倒放。他活出了自己的教导。现在我们来看看这卷书信感受一下，全围绕在三个主题上。虽然他从救恩谈到 苦难，再谈到顺服，但是三个主题互有关联，从头到尾密不可分。头两章的重点放在救恩，不过彼得也警告教会要预备自己面对苦难。苦难来临的时候，首先要确定 我们是否得救。如果你不确定，麻烦就大了，因为得救是最稳固的根基。他说你现在就必须在两方面确定自己已经得救，第一是个人方面；第二是全体方面，这是得 救的两个部分。得救是个人的事，但我们却是得救进入 神的家庭。当压力来临的时候，这个家庭可以稳住你，你靠自己撑不过去，你需要有一个归属的团契一起撑过去。个人得救是从圣经的话而来，圣经说你已经重生得 救，上帝的话绝不落空，你是透过祂的话语得救，这带出了三件事。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第13章最后说：如今常存的有信、望、爱。但是基督徒这三种美德贯穿整本 圣经，整本圣经都讲到：「信」讲的是上帝过去在你身上的作为；「望」是祂未来的作为；「爱」则是祂目前的作为，「信望爱」就是个人得救的三个层面。但是我 觉得很可惜的是，今天信望爱都在，人却忽略「望」，这真是非常的可惜。我发现在英国各地的教会很少人在讲未来，都是在讲现在的国度，都是在讲此时此刻，今 天在国度中该如何生活、如何经营婚姻、如何工作。很多新的教会很少谈到天堂、地狱、基督再来和最后审判日的事，所以我制作这卷录像带是想重新带给人盼望。 因为「盼望」是一个锚，暴风雨来临的时候有锚才能稳住。你如果知道结局，危机来临的时候，你仍然可以站立的稳；如果暴风雨来袭，只要锚已经放下，就有盼 望。只要你知道耶稣会再来，就能够面对一切苦难。我们一直强调信心和爱，却没有教导人如何有盼望。彼得前书是一卷盼望的书信，他在两卷书信中都强调盼望多 过强调信心和爱，他说上帝藉着耶稣从死里复活，赐给你一个活生生的盼望，即使有人杀死你，死亡也不能掌控你，你的未来有个活生生的盼望，就是死后会有新的 身体、新的生命。明白这一点。就能够面对死亡。  
  
我有个朋友在澳洲雪梨，歹徒持刀抢劫他，威胁他说：「不交出钱的话我就要捅你一刀。」我的朋友说：「你吓不倒我的。」歹徒问：「为什么？」他说：「如果你 捅我一刀，我立刻可以上天堂，我早就渴望上天堂了。」他这句话是当真的。抢匪把刀放下，我的朋友就带领他信主。这种本能的反应实在太棒了，他有千真万确的 盼望。我另外有一个朋友是循理会学校的校长，有一次歹徒闯进他家，用枪指着他，就在他的书房隔著书桌用枪指着他。我那个朋友问他：「你怎么会落到今天这个 地步啊？」他所关心的是这个人的景况，最后他也带领这个人信主。这真的是一个很大的挑战，对不对？当你有确切的盼望时，死亡也威胁不了你，死亡只会帮助你 尽快来到主面前。我必须讲贺伯‧席尔瓦伍的一个故事来平衡一下，有没有人听过他呀？他成为布道家之前是在酒吧里表演脱口秀，他以前常常去雅茅斯海滩，在码 头上讲道。有一天几个人找他去游泳，他不爱游泳，但还是穿上一条鲜艳的短裤跟他们一起去，他们就带他去游泳。他是一个旱鸭子。没想到海水底下的波度很陡， 他浮出水面，不停地打水大声喊「救命呀」，救生员赶紧把他救上岸并且问他说：「席尔瓦伍先生，我实在不懂，我这个礼拜一直听你讲天堂，你说你很渴望上天堂 的…，可是你刚刚有机会去，却叫我救你起来。」贺伯这个脱口秀主持人功力可不是盖的，他往下瞄了一眼说：「你会穿这样去吗？」呵呵…，不过了解贺伯的人都 知道他确实渴望上天堂。对未来有盼望的基督徒，和对未来没有盼望的基督徒差别在哪里？对未来没有盼望的基督徒「愿意」离世与基督同在，但他们会想留在地 上；可是对未来有盼望的基督徒会想离世，但愿意留下来。各位，我在给大卫华森的最后一封信上，跟他分享了这句话，结果带给他极大的影响。他在《不怕遭害》 这本自传中提到这件事，我在信上问他说：「你是愿意去天堂但想留下来；还是想去天堂但愿意留下来？」保罗说：我想要离世与基督同在，这是好的无比的事，但 上帝要我再多留一会儿，我愿意留下来。两者有很大的差别。所以贝康斯斐那个人写信请亲友来看基督徒怎么死。渴望离世，那就是盼望。藉着耶稣死里复活，上帝 给我们新生命和盼望；祂也赐给我们试验过的信心。祂说：别担心，你的信心就像金子一样。金子都是经过火的试炼，经过火炼之后就成精金。以前的人炼金的时候 都用一个大锅子，放在火上不断的搅拌直到可以清楚看见自己的脸，这个时候就可以停工。你的信心也是这样要经过火炼。我们的心会充满喜乐，我们虽然没有见过 祂却是爱祂，并且心中有无法言喩的大喜乐，这样的人只得救了一半。还有另一半，就是全体的方面。我们是在上帝儿女的行列中，个人可以透过圣经的话得救，但 是我们会加入上帝儿女的行列。彼得非常珍惜属神的人，他在讲苦难之前先讲这件事。他说这两点一定要做到，必须有信心、盼望和爱；也必须成为君尊的祭司，加 入圣洁的国度。他说：你们是活的殿，基督是房角石，你们是活石，你们是上帝的殿。一定要记住这一点。基督徒全体是上帝在地上的居所，是祂的圣殿，别人碰到 我们就等于是碰到上帝的圣殿。我们是君尊的祭司，我们都是祭司。有一次我谈到所有基督徒都是祭司，那是在瑞士苏黎世的一场研习会。会后有一个人他来找我， 他说：你讲的很好，我以前没有听过这样的信息。这个人是一个天主教徒，研习会中有很多天主教徒，我问他是不是祭司【音同神父】？他说：「不是，我是平信 徒。」我说：「你是个祭司。」他说：「不是，我是平信徒。」我说：「你是个祭司。」他说：「不是！不是！我是个平信徒！」我又说：「你是个祭司。」他的脸 红起来，他大概以为我不是重听就是疯了。我重复问他五次，突然间他笑了起来，然后他说：「对，我是祭司。」我说：「现在你真的把信息听进去了。」很多人会 谢谢你的讲道，却不见得明白或者是接受。我问他：「以后如果有人问你是不是祭司，你要怎么回答？」他说：「我是！」这个人终于听懂了。他确实是君尊的祭 司。要记住，对那些逼迫你的人，你是一个祭司，你可以代表他们来到上帝面前，并且向他们传达上帝的话。你是他们的祭司，就算他们向你丢石头、辱骂你，你仍 然是他们的祭司。也许你是他们和上帝之间唯一的祭司。我们是个圣洁的国度，我们很特别，当别人嘲笑你是少数族群时，这个确信可以给你力量。你是特别的子 民，是圣洁的国度。如果你打下了这个根基，就已经准备好可以面对苦难，但是根基一定要打好。在个人方面要具备信心、盼望和爱；在全体方面要归属教会这个大 家庭，知道你是活石和祭司，属于上帝要在这个地上建立的全新圣洁国度。这样你就可以准备好可以面对苦难。彼得谈到三件事：  
  
第一，不要因自作孽而受苦：你如果犯罪被关，可别认为你在为耶稣受苦，这点很重要。我们常常因言行举止与众不同惹别人不高兴，我们会说这是因为福音本来就 容易冒犯到他人。福音是一种独特的信息，但是除了福音，不要因为别的缘故冒犯他人。基督徒因为犯罪而受苦是可耻的，不要因为犯罪而坐牢。彼得说要为行善受 苦而不是因行恶受苦，不要因自作孽而受苦。这一点很重要。  
  
第二点是受苦的时候不要报复：绝对不要报复。反击是人的本能，登山宝训说：右脸挨了打，左脸再转过来由他打。有人就说我会转过左脸，用左脚踢他。这是人的 本能，对不对？有人侮辱我，我就不再跟他讲话；有人伤害你，你就等待着反击的机会。报复是人的本能，想要反击，但是彼得说：千万别这么做。耶稣当初遭人吐 口水，受苦却没有报复。我记得有一个会友被另外一个会友得罪了，这种事在我们周围确实很常见。这个人他跟我说那个人怎么样怎么样的恶劣，我问他：他有没有 向你吐口水？他说：没有。我说：当初耶稣被人吐口水，口水从祂脸上流下来，他们无缘无故地苦害耶稣。旧约时代献羔羊为祭不会在宰杀的时候虐待那只羊，他们 会干净利落的切开羊的喉咙；但当他们宰杀上帝的羔羊时，却嘲笑祂，把荆棘戴在祂的头上，戏弄祂，向祂吐口水，耶稣怎么回应呢？祂说：「天父，求祢赦免他 们，他们不知道自己做的。」彼得说：千万不要想要报复，要以善报恶。彼得他说要祝福他们，这正是耶稣说的，要祝福那些咒诅你的人，这是最好的报复方式，等 于在他们的头上堆炭火，要祝福那些咒诅你的人。  
有个年轻人入伍当兵，第一天晚上在兵营里，他跪在床边祷告，对面床边的士官长看见他在祷告，就把靴子扔过来割伤了他的耳朵。靴子很重，上头的钉子割伤了他 的耳朵，但是他继续祷告，士官长就再扔一只靴子过来，再一次打中他，割伤了他，但是他仍然继续祷告，士官长就放弃了。第二天早上，那双靴子端正的放在士官 长的床尾擦的晶亮。那个士官长心想：我非知道怎么回事不可。这就是彼得的意思，不要报复。  
  
第三，不要被打倒：世人想要打倒你，别让他们得逞。他们也许伤得了你的身体，但伤不了你的灵魂。第三点的关键词是身体和灵魂，你的身体怎么样不重要，重要 的是你的灵魂，别被他们打倒你的灵魂，他们要怎样伤害你的身体就由着他们，但不要让你的灵魂被打倒。好了，各位，时间到了，我们下一集再继续讲第三部分。

# 彼得前后书（二）

今天，我们要再谈彼得前书的三个主题。上一集我们谈到救恩需要有稳固的得救根基，才能够面对压力；另外谈到受苦，如何的来面对苦难。但是这卷书信的重点竟 然是顺服。学习顺服，学习接受事实。不过彼得所强调的顺服不只是在面对苦难的时候，彼得他说，首先要学会顺服在上位有权柄的人。你是公民，是在下的人，所 以要尊敬皇帝，为君王、为政府祷告。不管是在全国或者是地方上，基督徒有责任做守法的公民。在别人的眼中应该是守法的公民，乐意纳税。当初就是因为纳税， 耶稣才会降生在伯利恒。而且这是我们为所得纳税，所以我们应该乐意去做。基督徒不该抱怨要纳税。我们要尊敬在上位者，为他们祷告，在别人的眼中应该是忠心 的公民。但这不表示要百依百顺，我们对在上位者的顺服是有限度的。彼得就曾经说过：我们必须顺服神而不是顺服人。当时的官长禁止彼得他公开的传讲耶稣，所 以彼得就说我们必须顺服神而不是顺服人，所以对在上位者的顺服是有限度的。我们不能照他们的要求去做不道德或者是违反上帝律法的事情。顺服有限度，但是基 督徒必须做忠心的百姓。如果成为忠心的百姓，就不应该因为违逆在上位者而遭到逮捕。这是初代教会中第一种受苦的人。  
  
第二种受苦的人是遭非基督徒主人虐待的奴隶。当奴隶实在很可怜，因为整个人都是主人的财产。当奴隶没有自己的金钱、没有自己的时间、也没有任何权力。很多 主人都恶待奴隶，如果奴隶信主的话，那么主人会对他更坏。主人会认为奴隶他跩起来了，所以要尽量的对他加以打压。彼得说：做奴隶的要顺服主人，学习顺服， 不要反抗，不要无理或怨恨不平；不只顺服好主人，而且也要顺服坏主人。因为有些人认为对方必须是好人，我们才要顺服。但是彼得说，即使主人严苛，我们也要 顺服。  
  
第三种受苦的人是丈夫不信主的基督徒妻子。这是很困难的情况，要做到真是十分痛苦。彼得说：做妻子的要顺服妳的丈夫，即使丈夫不信主也要顺服他。彼得给了 很好的忠告，教妻子要如何帮助丈夫信主。他的做法跟我们的做法相反。当妻子比丈夫先信主的时候通常会做两件事：第一是不断对丈夫说教，第二是为丈夫祷告， 而且是跟其他的基督徒妻子一起为不信主的丈夫祷告。彼得说这两种都不好。「说教」是最糟糕的做法，他说你必须不用言语来赢得他的心。很多基督徒妻子从教会 回来会跟丈夫唠叨说：你今晚应该去教会的，牧师根本就是在讲你的问题。对吧！各位，这种妻子大多在三个月之后会后悔自己对丈夫说教。妳必须不用言语来赢得 丈夫的心，那应该怎么做呢？彼得说，让自己变得更美，更容易相处。这个做法很简单，基督徒妻子就是要让自己变得更美。彼得对外表的事谈的很多，彼得前书三 章特别谈到美，如何变得更美。不是美艷，是美。美艷属于40岁以下、美属于40岁以上的女人。我是讲真的，我所见过最美的女人是哈里斯小姐。我第一次见到 她的时候她已经84岁，脸上的皱纹多的不得了，我对她说：「希望妳不介意我说妳的脸很美。」她的回答出乎我意料之外，她说：「很多人都这么说。」接着她 说：「我年轻的时候长的真的很丑，没有男生要跟我约会，也没有男生请我去跳舞。但是我27岁的时候爱上了耶稣，接下来那个礼拜我的心情都轻飘飘的，我好快 乐，因为祂那么爱我，我甚至请耶稣拿走这份喜乐，免得我倚靠喜乐而不是倚靠祂。」我听过很多基督徒求上帝拿走他们的忧郁，她是我唯一听过求上帝拿走喜乐的 一个。她说：「妳爱谁，就会像谁，所以我今天才会有这张脸。」我永远忘不了哈里斯小姐的这番话，她从彼得前书三章找到了美的秘诀，所以这表示妳越老就会越 美。这是不是好消息？是。也许不再美艷，但是美艷算什么？彼得说要让自己变得更美，更容易相处，妳的丈夫会说，耶稣把我的太太变得更好。但是妳知道很多丈 夫怎么说吗？耶稣抢走了我的太太，我太太不再属于我了。所以做妻子的要学习顺服丈夫。很多女人一天到晚的跑去教会，在属灵上不断的往前冲刺，可是丈夫却停 留在起跑点上，越来越觉得自己不像一家之主。  
  
我可以给一个实际的忠告吗？有一次我去南威尔斯讲道，会后有个妇女来找我。她说：我有一个问题。我问她：「妳有丈夫吗？」她说：「有。」「妳的丈夫是妳的 问题吗？」她说不是。「妳有没有跟丈夫谈过妳的问题？」她说没有。「为什么不跟他谈？为什么来问我？」她说：「他没有信主，我的问题是属灵上的。」我说： 「妳为什么不去找他谈呢？」她说：「你不懂吗？他没有信主啊！他对属灵的事没有兴趣，我怎么可能问他属灵上的问题呢？」我说：「很简单，你就直接问他，你 只要相信上帝会透过妳向妳的丈夫说话那就行了。」她说：「可是他没有信主啊。」我告诉她：「上帝有一次还透过驴子向人说话呢！」各位，上帝既然可以透过驴 子向人说话，也可以透过妳向妳的丈夫说话。十个女人会有九个接受这个说法，并且一笑置之，从这一点可以看出她们对丈夫的看法。但是这个女人是例外的那一 个，她生气地走了，气了我一个月。她说：千万不要去找大卫鲍森，她一点都不会同情妳的配偶不信主。可是十八个月以后，我在下沃斯顿谷讲道，她又来了。她对 我说：「我有另外一个问题，但是这次跟我的丈夫有关。」我问她是什么问题，她问：「如果丈夫的灵命比我成熟很多，那怎么办？」我问她：「这话是当真的 吗？」她说：「当真，我先生就坐在后面。」我问她怎么会这样，她说：「我气了你一整个月，后来我实在没有办法，就把我的问题告诉了我先生，结果他竟然帮我 解决了。我不知道是他比较意外还是我。但是从那天起他开始对信仰产生兴趣，现在他信主了。可是他为了赶上我，灵命进步神速，甚至超越了我。」她说我不喜欢 他领先我这么多。我说：「妳的问题就是你想操纵这个婚姻关系，妳不喜欢他信主，也不喜欢他对信仰火热，妳只要他跟妳一样，妳要学习跟在他旁边。」各位，彼 得在这方面很有智慧。他说：妳们做妻子的带给自己不必要的痛苦，因为妳们离丈夫越来越远。但丈夫觉得妻子信耶稣之后变得更好、变得更美、变得更容易相处， 就比较会想去教会。彼得很了解这些事，因为他自己也有妻子。  
  
再来是第四方面的顺服，这种顺服不必受苦，所以没有和前面三项一起讲，而放在最后一章。他说：你们年幼的要顺服年长的，要学习顺服年长的人，学习由他们带 领。先知以赛亚向以色列宣告的咒诅当中，有一个就是因为他们不肯照上帝的吩咐去做，反而让妇女还有年幼的人带头。这样的惩罚实在非常可怕。这跟我们的情况 并非毫不相干，让妇女和年幼的人带头。在敬畏神的社会中通常是年长的人带头，彼得说：年幼的要尊敬年长的。但是他并不是指盲目的服从。我们知道，人所要求 的盲目服从，会造成很大的压力。顺服是一种态度，彼得是说，要在生活中培养自己不反击的态度、不报复的态度、不攻击的态度、不坚持己见还有不力争权力，否 则苦难来临的时候你将无法面对，所以现在就要准备好。我要跟各位讲一个故事：有一个我一向敬重的基督徒，他现在年纪很大，住在南海岸。有一次我对他说： 「我觉得我不可能为耶稣面对狮子。」这位长者的回答很有智慧。他说：「如果你能忠心地面对今天的小争战，大争战来临的时候，祂会给你足够的恩典去面对。」 很有智慧，我永远忘不了他这句话。因为他比我年长，我一向敬重他，他的回答实在有智慧。所以我们要培养这种态度，用这个做根基。以这个为根基的时候，当苦 难来临，你就能够面对。  
  
不过，彼得前书有一段经文的意思不明确，我听说有314种不同的解释。呵呵，我最好说一下，因为你会发现彼得前书只有这段读不懂。这里说耶稣的肉体被治 死，可是在灵性上复活了。祂曾藉着这灵去传道给挪亚洪水时代悖逆的人；隔几节后的经文又说：为此，就是死人也曾经有福音传给他们，要叫他们的灵性靠上帝活 着。有一些自由派的传道人就根据这段经文说：人死后还有第二次的机会可以听到福音。可是其他所有的经文都说不可能，人一死，命运就已经决定，生死之间隔着 不可跨越的深渊。但是这里说耶稣曾经传道给死去的人听。我发现所有的解释都想避开这个明显的含意，各种经文的解释都想避开这一点，因为这段经文实在太矛盾 了。圣经的教导都是说人一死就没有机会再信主，可是如果你看一下字面的含意…我解经的时候都会先看最明显的含意，如果很难解，才会加以改变。这里清楚地指 出耶稣从受死到复活这段期间，仍然有行动力、意识清楚并且还和他人有互动，那些人也都意识清楚并且能够与祂互动。当然你在教会里不会听到这种教导，因为所 有的圣工都会在星期五结束，到了星期天再开始，所以我们从来不知道耶稣在星期六做什么。对吗？我们常常以为耶稣从受死到复活的期间什么也没做，只是没有意 识地躺在坟墓里。但是这段经文说，在那段期间耶稣只有身体是死的，可是祂的灵是活的，祂还到死人的世界传道。我可以想象彼得在第一个复活的主日见到耶稣… 我们知道耶稣见到彼得，我们不知道在哪里、什么时候、也不知道祂说了什么，但是我可以想象的出，八九不离十。我想彼得应该会问耶稣到哪里去了。耶稣说：我 不在世上，我在阴间，死人的世界。彼得一定会问：祢在阴间待了三天三夜做什么呢？是三天三夜没错。耶稣是在星期三下午受死，各种证据都指出这一点。我们都 搞错了，祂是在安息日的前一天受死的，但那个安息日不是星期六。约翰福音说那是一个特别的安息日(High Sabbath)，每年的逾越节都是从那个安息日开始的。耶稣死于公元29年，这是几乎可以确定的。那年尼散月的15日，也就是逾越节的第一天，那天是星 期四，那天是个特别的安息日，星期三就是14日，是逾越节前夕。这只是我的推论，可是比其他理论都符合所有的证据。其实耶稣哪一天受死并不重要，重要的是 祂为你受死，但是耶稣说祂会死去三天三夜。从星期五下午到星期天早上不到三天三夜，但如果祂是在星期三下午三点受死，并且在星期六晚上六点到午夜之间复 活，就和福音书的记载完全吻合。星期六晚上六点是一周的开始。我们是根据罗马历法不是犹太历法，那是一周的开始，天还没亮坟墓就已经空了。这只是一种诠 释，可是你如果不接受这个推论，新约圣经有些资料就不吻合了。这个推论符合所有的证据，并且不会有一些明显的矛盾。我们再来看耶稣那三天三夜在做什么？祂 一定是跟彼得说我那几天在传道。传道给谁啊？传道给挪亚洪水时代被淹死的人。这表示那些被淹死的人也有清楚的意识，你死后也会有清楚的意识，你会知道自己 是谁，会有记忆，只有你的身体死亡，你的灵魂没有死。死亡将身体和灵魂隔绝，将来复活的时候身体和灵魂会再度结合，但是我们要等比较久；耶稣在不到一周的 时间里经历全部三个阶段：祂降生成了有肉身的灵，然后死在十字架上，将祂的灵交给上帝，身体被放在坟墓中，可是祂的灵仍活着，去传道给挪亚洪水时代悖逆的 人，然后在复活主日的早上身体和灵魂再度结合。从祂受死到复活一直都有清楚的意识，并且能够传道，这一点非常重要。只有异端才会教导说身体复活之前灵是睡 着的…这是题外话了。我们如果按照字面的含意来看的话，耶稣是去向那个世代的人传道，可是只限定那群人而已。这里也清楚的指出福音可以拯救他们，所以这是 死后的第二次机会吗？我认为是。但是只限定这群人而已。圣经上没有其他地方指出还有别人有这种机会。为什么只给他们第二次机会呢？我下面要说的只是我自己 的猜测，如果你不相信的话我不会怪你，这只是我的猜测。等我将来上了天堂我会问清楚，然后再告诉你这个猜测对不对。我的猜测是：有一个世代的人，他们可以 抗议上帝不公平，祢把我们全部消灭，然后应许不会再这么做。我相信上帝为了证明祂的公义和公平，就吩咐祂的儿子去向这群人传福音。我也不希望在审判日的那 天有人控告我不公平。那是我的猜测。公义的上帝要弥补可能不公平的做法，祂是公义的，祂不偏袒，也许这是祂的原因。我认为不应该扭曲经文来符合我们的想 法，应该要接受最明显、最简单的含意，但是不要加油添醋。这里完全没有谈到其他人还有第二次机会。英国诗人丁尼生男爵称这段经文是「更大的盼望」，死后仍 有机会得救的盼望，这是普救论，圣经上并没有这样的教导。以上谈的是彼得前书。  
  
现在我们要来看彼得后书，彼得写的第二封信。在彼得后书里谈到完全不同的情况，是写给同样的一群人，但是时间相隔了几年，风格也不相同，可能是因为这两卷 书信用了不同的书记。他说他是用保罗的书记来帮他整理书信，但是这两封信仍然很像。彼得最喜欢用的一个词仍然出现在第二封信中；有些学者说第二封信不是彼 得写的，我相信是彼得写的。你知道彼得的口头禅是什么吗？「宝贵的…」这是彼得的口头禅。你看这两卷书信就会发现，他一直在讲我们宝贵的信心、宝贵的耶 稣，彼得看什么都觉得宝贵，他找到最宝贵的那颗珍珠。他很喜欢用「宝贵的」这个词。你会用这个词来形容你所珍惜的某人或某样东西。「我最宝贵的东西。」所 以我相信这封信是彼得写的，但是我也相信他用了不同的书记，这可以解释为什么风格不同。但这封信的内容完全不一样，因为他在这封信上是谈教会里面的危险。 我们所面对的压力有两种：一种是来自教会外面，一种来自教会里面。来自教会里面的压力比较危险。我之前说过撒但不会从外面摧毁教会，牠越是从外面来攻击， 教会就变得越大、越坚固。所以基督教诞生的头三个世纪，常常有基督徒被丢进狮子坑里，可是教会却快速地增长。东德的传道人说：在铁幕倒下以前很容易建立教 会，现在大家都像西方国家一样拜金，上教会的人数一再减少。各位，当初苏联的铁幕倒下的时候，你有没有很高兴？这是福也是祸，东欧的教会已经不如以往，但 是至少现在传福音的门已经打开了。撒但可以从教会里面破坏，牠可以制造敌意，这是个单纯的压力；「异端」则是个不着痕迹的压力，彼得后书就是谈到这种更大 的危险。这里有一个问题，当你读到彼得后书的时候，尤其是第二章，你会发现内容几乎和犹大书一模一样，可能你们有些人已经注意到了。这有五种可能的解释； 当圣经上两个作者写出同样的内容时有五种可能的解释。这倒不是一个问题，问题是：要选哪一种解释？比如弥迦书和以赛亚书。你有没有注意到以赛亚书二章和弥 迦书四章，「看哪，末后的日子，耶和华殿的山必坚立，他们要将刀打成犁头，把枪打成镰刀。」以赛亚和弥迦说出一模一样的话。当你在圣经上看到这种情形的时 候，有五种可能性：  
  
第一，彼得借用犹大的话。  
  
第二，犹大借用彼得的话。  
  
第三，彼得和犹大借用别人的话。  
  
第四，彼得和犹大一起讨论这个问题，对解决之道达成共识，然后各自写了一封信。  
  
第五，圣灵给他们两个人一模一样的话。我想你可以自由选择。不过我觉得第五种解释不太可能，因为圣灵不会把人当作文字处理器，圣灵的启示并不是把人当作打 字机，所以我认为圣灵不太可能给彼得和犹大他们两个人一模一样的话。我认为彼得和犹大互相认识，不管是谁借谁的话或者两个人都借别人的话，我认为有证据可 以显示他们两个人认识。彼得是耶稣亲近的门徒之一，犹大则是耶稣的亲弟弟，所以他们两个人很可能认识。  
  
各位知道犹大书很短，跟彼得后书二章一样长，两个教会遇到同样的问题。我想你可以归纳出四个相同点来，你如果听过我讲犹大书的带子，就会知道我要讲什么。 犹大书是最容易被忽略的一卷短信，谈到教会有四种败坏的情况，教会里面出现四种病征，基督的肢体得了癌症。是什么呢？  
  
第一种病征：败坏的信念。信念改变了，主要是在两个方面：一是用一厢情愿的想法来看上帝的恩典；二是把基督视为众神之一。先看另外一方面把基督视为众神之 一，他们说基督不是唯一的主，祂只是众神之一，比较性的宗教。祂是一条得救的道路但得救的道路有很多条，祂不是唯一的道路。「唯一」这个词很容易得罪人， 所以他们贬低基督说祂是一条得救的道路，但不是唯一的一条。他们用一厢情愿的想法来看上帝的恩典，他们说：上帝乐意饶恕你，有没有犯罪没关系。  
  
第二，想象这会带来什么影响：败坏的信念会导致败坏的行为，你的信念会影响你的行为。你如果改变基督教的信仰，不道德的行为就会进入教会，不道德的行为已 经进入彼得和犹大所写信的教会。如果现在的生活方式不重要，你已经有上天堂的门票，上帝乐意饶恕你，不管你做什么事上帝都会饶恕你，这完全是一厢情愿的想 法。这种说法十分普遍，如此一来基督徒当然会继续犯罪，利用上帝的怜悯开始过着不道德的生活。  
  
第三种病征：一个人的行为开始败坏之后，品格就会败坏。这里描述了这种败坏的信念对品格的影响，兽性会多过人性：人靠着本能行事、个性变得贪婪、满脑子邪情私欲、品格改变，不再值得信赖、容易随波逐流，随风摇摆…。这里有种种的描述，品格明显的败坏。  
  
第四种败坏是在言语上：教会里的人会开始发怨言，开始不断的抱怨同时对传道人不肯顺服，带出各式各样的纷扰来。彼得后书和犹大书都谈到败坏的信念；信念败 坏，行为就败坏，行为开始变得不道德，接下来品格就会跟着败坏。品格败坏了，言语就会跟着败坏，教会将出现很多纷扰和怨言，对传道人批评抱怨，对传道人不 顺服，这些都具有杀伤力，你会发现今天有很多教会都有这种情况。彼得后书和犹大书都严词谴责这种情况，这种情况会毁了教会，根本不需要外来的压力，光从里 面就可以让教会垮掉，像这样的教会绝对熬不过逼迫。  
  
各位，彼得后书的模式和彼得前书一样，所以我相信是同一个人写的。有一段经文谈到救恩，接下来有一段经文谈到危险，然后带出应用说明应该要如何预备自己。 彼得后书的第一部分谈到了救恩，上帝的家建立在信心的根基上，门外有几级信心的阶梯通到大门口。彼得后书没有谈到这个阶梯，但彼得在使徒行传中有谈到：第 一步是悔改、第二步是受洗、第三步是领受圣灵。通到大门的信心阶梯只有这三个。进入大门后，里面有一座楼梯共七阶：彼得说有了信心还要加上德行、有了德行 还要加上知识、有了知识还要加上节制、有了节制又要加上忍耐、有了忍耐又要加上虔敬、有了虔敬又要加上爱弟兄的心、有了爱弟兄的心又要加上爱众人的心。你 一面爬这楼梯，就会一面建造盼望。这楼梯通往荣耀的路口，你如果想要使你们所蒙的恩召和拣选坚定不移，就不能站在楼梯下面，你必须爬到楼上，也就是培养爱 众人的心。这就是教会该有的生活态度。但是彼得也强调：你一面爬这些楼梯就是一面建造未来的盼望，你越往上爬就会越确定上帝将来的作为。所以教会是以信心 为根基，一面往上爬，一面建造盼望，最高点就是活出爱众人的心，在楼上有个阳台，你就是从那个阳台进入荣耀。各位，你会光荣地进入天堂，然后在那里受到盛 大的欢迎。所以，这是一个过程，不要只坐在一楼的沙发上；你要爬楼梯，住在楼上，尽快爬到楼上去。换句话说，对付异端的方法就是「成熟的灵命」。待在一楼 的人很容易听信错误的教导，但是你越往上爬，就越不容易听信异端和错误的教导；但是你如果听信错误的教导，会发现自己从后门出来，一路的滚下坡，直到沉 沦。彼得在这里讲了一个重话：他说这种人不如从未听过公义真理的人。彼得说：从来没有进去过还比沉沦好。他讲的话确实很难听，说这种人就像狗转身舔自己吐 出来的东西。有没有看过狗这样做？他说：你们就是这样，已经从罪中出来却又回到罪里，像狗转身舔自己吐出来的东西、像猪洗净了又回到泥里去打滚，形容的真 是很生动，但是这些话必须当真：不知道真理，强过知道真理却走回头路；不知道恩典，强过尝过恩典却又回到罪中。错误的教导会引人走回歧途、会破坏信心的根 基，所以有些人走上正道却从后门出来跌到谷底，承受上帝的忿怒还有审判；但是有些人爬上楼，盼望大增，最后培养出爱众人的心，从那里进入荣耀之地，享受上 帝阳光一般的恩宠。很叫人警惕，不是吗？  
  
接下来彼得后书的最后一章，这里是在讲未来的盼望。教会内部的一个压力是：有些人说老是讲耶稣会再来，可是怎么一直还不见人影呢？第一世纪的人就已经在 问，耶稣怎么还没来？如果当时的人会这样问，那么今天的人更会这样问了。已经过了两千年，耶稣还没有再来，对吗？被人当面嘲笑，这真是一件难以忍受的事， 不是吗？彼得后书三章说：这些好讥诮的人在说，主要降临的应许在哪里呢？从列祖睡了以后，万物与起初创造的时候仍然是一样。今天也有人会讥诮说：基督教已 经有两千年的历史，但是情况没有变好，什么改变也没有。但是我们仍然有盼望，我们的盼望是将来有一天全宇宙会被大火烧尽，将会有一次大浩劫，这次不是洪水 淹死人而是大火烧死人。我不是说会有一场核子战争，但是上帝会释放出宇宙中所有原子的能量。是祂把能量放进原子中，只要祂把能量释放出来，一切都会烧尽。 但是在未来要出现的这场大火中，将会出现一个新天新地，有如浴火重生的凤凰一样。我很喜欢讲「新地」，不要留给耶和华见证人去讲，这是我们的真理，就在圣 经上。许多基督徒都只想到「新天」，其实还会有「新地」的来临，我们看启示录的时候会谈到。这个地球将会变成未来的中心，我们将会住在新的地球上，只有我 们晓得这一点。大家都很担心臭氧层、海洋污染和林木消失的问题，他们很紧张，因为他们以为就只有这个地球了。我们很清楚事实的真相，我们期待新天新地来 临。但是新天新地和我们所知道的地球，有一点很不一样，这不一样的地方是：会有「公义」居住在新天新地中；不再有邪恶，也不再有罪孽，不再有污秽，也不再 有黑暗狡诈。彼得说你如果相信会有新天新地，就不会在乎别人嘲笑，我们既晓得这些真相，应该要活出什么样的生命呢？既然知道这个世界会过去，将来会有新的 世界，而且新的世界中不再有罪恶，应该要活出什么样的生命呢？答案很简单，你会活出「敬虔」的生命，你会准备好，开始打包。我想唯有明白这点才能抵挡错误 教导为教会带来的不道德行为，要将目光的焦点放在那个新的世界，那是个公义的世界。明白这点会使你持守公义，活出敬虔的生命，因为你知道若不这样做就不能 加入新的世界。你要抱着信、望、爱住在楼上，为进入荣耀预备好自己。当你听到号角声响起，就可以立刻免费飞回圣地。「真棒的聚会！」这是我祖父墓碑上的 字，这是一首诗歌的歌词，在我祖父的名字下面就写着这几个字「真棒的聚会！」你若不喜欢大声的敬拜千万别去，到时候天使长将大声呼喊，号角声大到可以叫死 人起来，到时候就是这种情景：已经死了的人会坐前座，所以你如果先死了不用担心，你到时会坐前座因为你先到，我们最后都会和耶稣会合，而且还有新天新地降 临。彼得叫我们要仰望这一点，这样就会活出该有的样式，加入新天新地；这样你就不会听信错误的教导而遭到玷污，即使教会离经叛道，你仍可以保守自己纯洁无 暇，不理会这个败坏的世界，勇往直前。感谢彼得给我们这两封信，这两封信可以保守我们。教会里如果出现异端，远比外面的压力还可怕，所以彼得后书在今天更 显得息息相关。但是不久的将来，彼得前书会帮助我们持守信望爱。阿们！

# 约翰一二三书(上)

新约圣经最后有三卷短信，是使徒约翰写的。其中一卷比较长，另外的两卷很短。这几封信跟之前的保罗书信很不一样，当然作者不一样；但是圣灵默示经文给人写下来的时候，不会完全不顾所默示的那个人的特质、观点还有性格。这实在是很棒，上帝使用我们的个性。所以这几封信给人不同的感觉，十分温馨、十分亲切。有些人说很像父亲写的信，我说他们像祖父写的信；因为约翰写这几封信的时候，年纪已经很大了。他是唯一寿终正寝的使徒，其他的使徒不是被杀就是遭到处决或暗杀等等。约翰却能够寿终正寝，这一点耶稣早就暗示过。祂说彼得将来会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祂说：别人要把你带到你不愿意去的地方。彼得就问耶稣说：那约翰呢？可是耶稣说：这不干你的事，如果我要他等到我来的时候与你何干？这事由我决定。后来就有谣言传出说耶稣会在约翰过世之前再来，但那不是耶稣原本的意思，约翰在福音书中纠正了这个错误的想法。但是约翰确实活到很老，当然他也一直奉养耶稣的母亲马利亚。他们一起搬到以弗所，这几封信就是在那里写的。我们后面会谈启示录，那也跟以弗所这个地方有关系。有些圣经学者认为这几封信不是使徒约翰写的，可是这几封信其实跟约翰福音有着相同的特征、相同的风格以及相同的遣词用字，很多特点都雷同。但是这几封信和约翰福音有一个最大的相似处，虽然没有明文指出，但是它们都有许多相反的对比。约翰他是一个黑白分明的人，他常常用相反的对比来说明。这跟现代所提倡的相对论很不一样；相对论主张没有绝对的对错，全看个人的看法，没有对错之分，没有黑白之分，每件事都是灰色。现代社会都是抱着相对的想法。但是大家要知道，圣经其实是黑白分明的。约翰看事情都是不是生就是死、不是光明就是黑暗、不是真理就是谎言、不是爱就是恨、不是公义就是不法、不是上帝的儿女就是撒但的儿女、不是爱天父就是爱世界，这些都像水火一样不能兼容。没有第三种立场，也没有所谓的中间地带，不是行在光中就是行在黑暗中，当然最大的对比就是天堂和地狱，没有别的去处。每个人不是往天堂就是往地狱。从这一点可以看出这三卷书信的作者是约翰，因为约翰福音也是他写的，这是他思考的方式。  
  
他这些信是写给谁的呢？其实二章12-14节讲的很明白。他说：我是写给三种人，我写信的对象是小孩子、还有年轻人以及父老。这并不是指人实际的年龄，而是指属灵的年龄；小孩子是指初信者才刚刚重生得救的人，像婴孩需要喝奶才能够长大，还不能吃肉。初信者经历到两件事：第一是罪得赦免，第二是认上帝为天父，大概就只知道这么多了。他是写给这样的人。小孩子，初信者，基督里的婴孩。他也是写给年轻人；稍微长大了，稍微成熟一点的基督徒。他指出年轻人的三个特点：  
  
第一，在基督里的年轻人力量会渐渐的刚强起来，比那些软弱的婴孩强壮。

第二，他们吸收了经文，了解圣经，不断研读圣经，这会帮助他们成长。

第三，他们初次和撒但争战并且得胜。一个人胜过了魔鬼，灵命就可以成长。  
  
所以一个信主不久的基督徒就会在这三方面成长。另外他也是写给信主比较久的基督徒，他称这些人为父老。父老的经验不但多，而且也很有深度。有些人的经验很多，可是却没有深度。他吩咐父老们，也就是真正成熟的基督徒，对于上帝的经历要兼具长度还有深度。所以他的信是写给三种人，是写给很大的一个族群。  
  
我们注意到他这里都是用男性的称呼。其实你也可能注意到，整部新约圣经都只称呼弟兄，而不是弟兄姐妹。各位，这是值得注意的一点，原因是这样的：虽然只称呼弟兄，但也包括姐妹。但为什么要强调男性呢？现在有一些圣经译本要强调男女平等，所以就把弟兄改成弟兄姐妹，把父亲改成父母，这样读起来很混淆。但是我相信用男性称呼最主要的原因是，教会的力量和品格可以从弟兄身上看出来。弟兄在教会就像在家中一样要负起领导的责任，弟兄他们的品格最重要。教会里的弟兄如果刚强，整个教会就刚强；可是弟兄如果软弱，整个教会就会软弱。所以这五年来我投入很多时间在弟兄的事工上，但是你们知道吗，我收到的感谢函大多是姐妹写来的，她们跟我分享丈夫的改变。教会和家中的男人如果刚强，女人和孩子也会刚强；但是男人若软弱，教会就软弱。这一点很重要，弟兄的角色很重要。各位，教会中的家庭往往都是妻子比丈夫属灵。各位想想，在你们的教会中是不是也是如此呢？但是丈夫比妻子属灵这种情况才健康，丈夫必须比妻子属灵才可能做头。这是只用男性称呼的原因，不是为了贬低女人或小孩，而是说，男人的信心如果刚强，那么女人和小孩的信心就会刚强。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则。所以约翰写信的对象是这些人。  
  
  
至于为什么要写这些信？答案有很多，因为他给我们很多答案。在这里我给你们两个可能的清单，其中一个比较短，另外一个比较长，你们可以把它合起来看。有人说约翰写这些信有四个目的：  
  
第一，使这三种人的喜乐可以满足。  
第二，叫他们不犯罪，活出无可指摘的生命。  
第三，帮助他们避开魔鬼的诡计，尤其是错误的教导，这是魔鬼最喜欢用的计俩。  
第四，好叫他们得着确据。基督徒需要有确据。  
  
这几封短信中针对确据的教导非常重要，我们可不希望每天起床以后有不确定的感觉。我们要确定自己在基督里的身分，约翰就是想帮助他们确定。根据这四段经文归纳出来总共有五个目的。它们很类似。  
  
第一，要叫他们和谐相处，彼此相交，在主里合一。  
第二，要叫他们的喜乐充足。  
第三，要叫他们保持圣洁，做神圣洁的子民，不要偏离正道。  
第四，要避开异端。看过保罗书信然后再看约翰书信，你现在应该很清楚的知道，教会最大的危险是错误的教导。我们必须要非常非常的小心。  
第五，要叫他们有盼望。他希望他们的心里对未来充满希望，不要沮丧，要热切的期待上帝将来的作为。  
  
这些都是约翰写信的目的，是他心里的话。他在公元90年左右写下了这些信，距离他当初蒙耶稣呼召已经有60年。我可以想象这位长者留着长胡子，语重心长地说：小子们哪，少年人哪，父老啊。他说：我在属灵上可以当你们的祖父，我希望你们能够满足，能够确知自己的身分，能够圣洁，和谐相处，充满盼望，这是他写信的目的。所以他写这些信是出于温柔的牧者心肠。  
  
好，现在我们来看看这些信的模式，这不太容易，因为这些信没有什么顺序，我们很难找出什么架构来分析。他讲话有点象是绕圈子，他是用「圆形思考」而不是「线性思考」。我是一个线性思考的人，按部就班，我喜欢一步步的论述、分析。保罗很擅长分析，像律师那样的思考。我则喜欢用线性思考，所以遇到了圆形思考的人，我会有一点点迷路。一再绕圈子谈同样的主题，讲完了去讲别的，然后又回来讲原先说过的。他为什么用圆形思考而不是线性思考呢？第一，他是个渔夫。保罗是一个律师，但是约翰是一个渔夫，渔夫讲话都是天南地北无所不聊。他没有受过任何教育，没有受过线性思考的训练，这是一个可能的原因。另外一个可能的原因是他的年纪。年纪一大，话就多了；年纪大，一开口就讲个不停，这是年纪大的特征。但是我认为真正的原因是：约翰是犹太人。虽然是用希腊文写的，但他是犹太人，这是犹太人的特征。有没有听过犹太拉比讲话？有没有看过电影「屋顶上的提琴手」？他们讲话经常反覆：「从这方面来说…；从另一方面来说…。」有一个犹太人问我知不知道为什么犹太人的脖子短？我就说…(两手一摊耸肩膀)。各位，这种智慧啊真是十分奇特；他们一直反覆谈论几个主题，这就是犹太式的智慧。如果你研读犹太人的智慧书，比如箴言这卷书就反覆谈论几个主题：先谈到懒惰还有唠叨的妻子和其他的事情等等…，清晨起来大声给朋友祝福的就算是咒诅他，接着又再谈到懒惰，再谈到唠叨的妻子，各位有没有注意到这是在绕圈子？如果要讲一篇关于懒惰的道，那可得查考多处经文。

雅各书也有同样的情形；各位读雅各书的时候会看到先是谈到口舌的罪，接着谈到信心和行为，又回头谈口舌的罪。犹太人的智慧是一种圆形思考方式，几个主题不断反覆出现，所以很难找出一个架构。

正面该作什么

三明治 ～ 负面不该作什么

正面该作什么

生命（1：1～4）

光明（1：5～2：11）

情欲----｜

说谎----｜----------2：15～3：10

不法----｜

爱（3：11～ 4：21）

生命（5：1～21）

我用两个半球来呈现：一个世界分成两个半球，而约翰想说的是，我要你住在左半球(生命、爱、光明、神的儿女)，不要漂流到右半球(撒但的儿女、不法、情欲、谎言)。我要你留在上帝的话中，不要随从世界。因为上帝的儿女应该住在左半球，各位知道为什么吗？那是有生命、有爱、有光明的世界。在这里上帝的话对他们的生命有最大的影响；但如果你漂过中线来到右边半球，魔鬼的儿女就住在那里。那是一个不法的世界、充满了情欲还有谎言，因为他们是受世界影响。每个基督徒天天都要做这个选择：是照上帝的话去做，还是让世界来影响他们。不同的环境会造就出不同的品格来，你若爱上帝的话就会过这种生活；你若爱世界，就会过那种生活。爱上帝的话，生活模式就会不同。

一但你了解约翰的思考模式，就可以看出这卷书信其实还是有一点架构的，象是一个三明治一样；先说正面的话再说负面的话，然后又说正面的话。很好的三明治，正面话是负面话的两倍，负面的话夹在正面的话中间。该做什么不该做什么，然后再谈该做什么。说仔细一点，第一章谈到生命(1:1-4)；第二章谈到光明(1:5-2:11)；然后是负面的部分主要在讲世界的生活，情欲、谎言和不法，从二章15节到三章10节；接下来又谈到正面特别强调「爱」的重要(3:11-4:21)。圣经上只有约翰说「上帝就是爱」，这是他在这里的重点。最后约翰再度谈到生命(5:1-21)。说上帝是爱，其实是很革命性的说法。世上没有其他的宗教说过这种话也说不出来，连犹太教都说不出来。犹太教可以说「神爱我们」，但是这句话不一样；说上帝是爱就表示上帝不只一个位格，因为光一个位格不可能是爱。各位了解吗？因为我们知道上帝是圣父、圣子、圣灵，所以才能说祂是爱。在还没有人类以前就只有圣父、圣子、圣灵；天父爱儿子，儿子爱圣灵，圣灵爱儿子，儿子爱天父，祂们三位彼此相爱。上帝是爱就表示上帝不只一个位格。但犹太教的神只有一个位格，所以这样的神不可能是爱。这种说法实在很不寻常，说上帝是爱，又说只有一个上帝。你必须相信上帝是三位一体才能说上帝是爱，否则就不能说祂是爱，只能说祂爱我们。上帝在没有人类以前怎么可能是爱呢？除非祂是三位一体才能够彼此相爱。

曾经有人问我上帝为什么创造我们？我说：祂有一个儿子是祂深爱的，所以祂想要有更多的孩子。这是最简单的回答了。上帝想把祂已经有的爱和更多人分享，所以祂才创造许多儿女，人类就是这样开始的。  
  
好，这就是约翰书信的架构，我们还有很多要谈，要赶快往下讲了，我要讲快一点。我想谈谈异端，这是约翰在以弗所这个地方想要反驳的错误教导。你会注意到他在信上说我们、你们和他们，我要谈的是「他们」的部分。在这里又是主张身体和灵魂是对立的希腊思想在搞鬼，这种对立的想法早就已经在我们心中根深蒂固了，希腊文里面才有所谓的「神圣」和「世俗」这两个词。圣经上找不到「世俗」这个词，但是连基督徒都会说：我有一份世俗的工作。其实没有什么工作是世俗的，除非是不道德或违法的工作。我一再强调，除了「罪」，没有什么可以称作世俗。有一次我在英国北部讲这句话，有一个全国知名的流行歌手听了这句话就信主了。除了罪，没有什么是「世俗」的。从此之后，他开始为荣耀上帝而唱。他原本以为自己是在做世俗的工作，因为他常常需要为广告客户写电视广告歌，他现在用这份工作来荣耀上帝。除了罪，没有什么是「世俗」的。

但是希腊思想把一切都区分为身体和灵魂、神圣和世俗、短暂和永恒，全都分的一清二楚。尤其是身体和灵魂，从此我们就深受这种思想之害。然后他们又进一步说：身体是邪恶的，灵魂是好的。这种思想让人以为只要是跟身体有关就是污秽或是罪恶，连教会也受这种思想荼毒，这种思想大错特错。把这种思想套在耶稣身上就会产生一个问题：上帝怎么可能变成凡人？这根本不可能。上帝是永恒的，人类是短暂的；上帝是属灵的，人类是属肉体的。上帝怎么可能变成地上的凡人？这种想法当然会动摇到基督徒信仰的根基。衍生出来的理论有很多，象是耶稣只是人形幻影而已，祂的身体不是真的，只是一个幻影。有一种异端叫做「幻影说」，说耶稣只是戴着面具出现。约翰在他的书信中说：若有人说耶稣不是成肉身来的，那是魔鬼的话。他们的做法正是「新世纪哲学」的做法，把具有人性的耶稣和具有神性的基督区隔开来。  
  
在约翰时代有个异端说法，今天仍然存在，我听过，也读过。他们说耶稣是凡人，当他30岁受洗的时候，基督的灵降到他的身上；当他受死的时候，基督的灵就离他而去，然后耶稣就死了，葬在坟墓里，所以耶稣和基督是不同的两个人。了解我的意思吗？所以新世纪哲学才会说「基督」。他们不喜欢用耶稣的名字，但他们会说基督。他们说基督的灵可以临到每个人身上。各位，这种说法很巧妙，骗倒了很多人，这种说法说道成肉身的耶稣和属灵的基督是两回事。那是异端。耶稣基督是完整的一个人，有身体也有灵魂，有神性也有人性，祂曾经活着，又是亘古常存。但希腊思想把祂一分为二，他们最喜欢说上帝在时间之外，不受时间限制。圣经从来没有这样说过，圣经说上帝是永恒的。这是截然不同的两回事；在上帝里有时间，祂是昔在、今在、永在的神，时间在上帝里面，不是上帝在时间里面。但是希腊思想把上帝和时间完全区隔开来，竟然有很多基督徒以为到了天堂就会在时间以外。不对，我们是进入永恒的生命，时间无限延伸。在上帝里面有时间、在圣经里面有时间，所以历史(History)就是祂的故事(His story)。

所以约翰必须严厉地反驳这些异端，因为他们把具人性的耶稣和具神性的基督区隔开来，若有人说耶稣不是成肉身来的，那是在敌挡基督，绝对不是出于基督。当时基督徒遇到这种错误的教导，所以约翰就告诉他们基督当初是成了肉身来的。他说：我们看过祂，摸过祂，听过祂说话。这是人身上最强烈的三种感官：视觉、触觉、听觉。约翰强调我们亲眼所见、亲耳所闻、亲手所摸。约翰曾经靠在耶稣的怀里，约翰把他的头靠在耶稣的胸膛上。他说：我摸过上帝，就是这么真实。道成肉身是最基本的道理。

「人看基督是谁」这个问题可以说是最基本的问题。有人写过一首短诗：「你看基督是谁，这是最终测试；你若是错看祂，就会全盘皆错」。你看耶稣是谁这绝对是最根本的一件事，你晓不晓得祂是完全的神又是完全的人。在祂里面身体和灵魂完全合一；另一个世界和这个世界完全合一。希腊思想把时间和永恒区隔，又把属灵和肉体区隔，这种思想完全不堪一击；因为道成肉身，住在我们中间，我们得见祂的荣光。各位，约翰说他见到耶稣的荣光，确实没错，他们在变像山上见到耶稣的荣光，那是道成肉身的耶稣所散发的荣光，不是鬼魂般的幻影。  
  
把身体和灵魂区隔不但会影响你对耶稣的信念，也会影响你的基督徒行为。希腊思想认为得救跟身体的行为无关，这个想法已经影响到教会内许多的基督徒。有很多的基督徒他们过着不道德的生活，却自称自己是属灵的，因为他们认为身体的行为和灵魂无关，这是希腊思想所带来的影响：把一个躯壳隔成两间，一间住身体，一间住灵魂，永远王不见王。你应该晓得我的意思，这种思想很普遍，约翰在信上也必须反驳这种思想。有这种思想的人会渐渐以为基督徒犯罪没有关系，已经拿到上天堂的门票，犯罪没有关系；有些人甚至说基督徒没有罪，持这种完美论调的人说：我在上帝眼中是无罪的。有一个想法实在是大错特错，以为信主之后，将来的罪也一并得到赦免。不对，人在信主的时候只有过去的罪会得到赦免，之后所犯的罪还是得求上帝赦免。约翰在这里不得不对这些基督徒说：我们若不断认自己的罪，祂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不断赦免我们的罪。耶稣的宝血会不断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并不是一信主全部的罪都得到赦免，现在可以任意犯罪了。是过去的罪全被赦免，以后犯罪还是必须求神赦免。

我发现一个解决罪的方法，就是只要认罪，祂就赦免我，但我必须不断认罪。各位了解吗？今天的教会很需要听到这个教导。我们需要约翰的书信，否则希腊思想会不断的让教会中发生不法和不道德的行为，还会让人自以为是属灵完人，以为基督徒不受是非对错的准则约束，这真是错误。读罗马书二章就知道，保罗说：你竟敢论断人，自己所行的却和别人一样，你以为自己逃的过审判，但上帝是绝对公平的。祂不会漠视非基督徒的罪，也不会漠视基督徒的罪；但是只要你悔改认罪，祂随时愿意赦免我们。这种希腊思想会使人心高气傲，道德败坏，认为基督徒犯罪没有关系，或是基督徒没有罪的两种思想加起来，就会让教会陷入危险的景况。

天父 儿女

神是光 迎向光明

神是爱 表现爱心

神是生命 享受生命

真假基督徒的四个测试：

1. 教义：基督的位格

异端

1. 属灵：领受圣灵

魔鬼

1. 道德：活出神的义

不法

1. 社交：爱弟兄

恨

确据 ────＞ 自信

自己中心

在人前

对天父

我们再继续往下看，约翰要基督徒确信自己是基督徒，确信自己是基督徒。所以他说天父的儿女会反映出天父的特质。既然上帝是光明，祂的儿女就会迎向光明，会走在光明中；既然上帝是爱，祂的儿女就会表现出爱；既然上帝是生命，祂的儿女就会热爱生命。从这里可以看出一件事，怎么知道哪些人是天父的儿女呢？有其父必有其子，怎么知道哪些人属于上帝？属神的人一定会迎向光明、表现爱心、热爱生命，因为上帝就是这样。祂的儿女会跟祂一样。

接着他谈到更细节的部分；有四个测试可以看出一个人是不是基督徒，都是很严格的测试。他很仔细地谈到这些测试，我要说出重点帮助你去了解他的意思。  
第一关是教义上的测试：每个基督徒都必须通过这关，你认定基督是谁？如果不确定肉身的耶稣就是具有神性的基督，或是不确定祂既是人又是神，就过不了这关。真正的基督徒必须先通过教义这一关，否则对耶稣的认识就不正确。教会中很多人认为耶稣是个伟人，他只不过是比别人更积极地回应上帝。这不是正确的教义，这是异端。耶稣是神又是人，是完全的神又是完全的人，这是第一个测试。你如果不相信这一点就通不过第一关。  
  
第二关是属灵上的测试：我们知道自己是上帝的儿女，是因为祂将祂的灵赐给我们，圣灵与我们的心同证我们是上帝的儿女。如果没有圣灵就过不了第二关，因为圣灵会告诉你，你是上帝的儿女。  
  
对不起，我要插一句话。有些人想从圣经找得救的确据，但是圣经上没有这种确据。我的意思是说，有些人以为可以从圣经推论出一些事实，简单地说，圣经怎么说我就怎么信，这样就可以了。有没有听过这种论调？有些人引用圣经的话来证明自己是基督徒。但是新约圣经的教导不是这样；在新约圣经中，得救的确据是来自圣灵，而不是圣经。各位，你不能引述经文来证明自己得救，是圣灵决定你是不是基督徒，不是圣经。因为上帝赐给我们圣灵，我们才知道自己是祂的儿女。如果你知道自己有圣灵，就通过了第二关；如果你还没有得到圣灵，就仍然受魔鬼管辖，就仍然被牠的邪灵掌管。  
  
第三关是道德上的测试：你若活出正道，良知会告诉你，你属于天父。上帝赐给你良知帮助你确认是否得救。如果你问心无愧的话，知道自己活出正道是照上帝的旨意而行，那么圣经说这样你就是在行义。你如果遵行上帝的律法，就通过了道德这一关，印证你是祂的儿女。但是你如果违逆祂的律法，你如果违背祂的旨意而行，你就通不过第三关。了解吗？你必须仔细研读约翰的书信。  
  
第四关是社交上的测试：你若爱上帝的儿女就会通过这一关。你不能说你爱基督，可是却讨厌基督徒，因为基督也活在别的基督徒里面，你若爱基督，你也会爱弟兄里面的基督；你若恨你的弟兄就表示不爱你的天父，因为天父爱你的弟兄。我给各位举一个实际的例子：爱犹太人是爱天父的一个证据，祂是以色列人的上帝。但是，各位，犹太人不太讨人喜爱，对吧！从人的角度来看，阿拉伯人比犹太人讨人喜爱。但是实在很奇妙，圣灵能帮助你去爱犹太人，很不可思议，对吧？人的本能不会想去爱犹太人，大家都恨犹太人不想去爱他们。但是耶稣称他们为弟兄；尽管犹太人他们悖逆上帝，上帝仍然爱他们。从行为可以看出你爱不爱天父。约翰特别提到你对弟兄的爱和祷告，可以证明天父的爱在你心中，因为天父爱他们。如果祂的爱确实在我们心中，我们就会去爱他们。同样的，不是每个基督徒都讨人喜爱。在天上和我所爱的圣徒同住何等美好，但是，在地上和圣徒同住可就不然了。可是你会发现自己竟然可以去爱平常不会喜欢的人，只因为他们是天父的儿女，而你心中有天父的爱。  
  
这四个测试很好用，在座的传道人可以利用这个讲道题目。如果你下个主日要讲道，这是一个现成的题目，好吗？你可以仔细讲解这四个测试：教义、属灵、道德和社交。约翰说你若通过这四关测试，就可以绝对确定你是住在上帝的家中，你是天父的儿女。你一但拥有了这个确据，就会有极大的自信。

约翰告诉我们说：每天可以从三方面确信自己是上帝的儿女。基督徒不是胆小鬼，基督徒也不应该低着头这样羞答答的，我们应该是正直的人。圣经谈到正直的人，我们可以抬头挺胸。  
  
有一个生来就瘸腿的年轻男孩，他常常被他周遭的人嘲笑还有捉弄，连家人也瞧不起他。后来他在工厂工作，有一次我问他：你叫什么名字？  
  
他说：腓力。  
我说：腓利，你是基督徒吗？  
他说：是！  
我问：你爱上帝吗？  
他说：我爱！  
我说：那从现在起，你就是腓利王子。每天起床以后，你要对着镜子说：早安，腓利王子。要记住你是皇室的人，要抬头挺胸，不要老低着头。  
他马上抬头问我说：你怎么知道啊？  
我说：什么？我怎么知道什么？  
他说：我每天早上去工厂上工，大家就会嘲笑我说「腓利王子来了」。  
我说：他们讲的没错啊！明天早上你去上工，如果他们跟你说「早安，腓利王子」，你要告诉自己，他们讲的没错。  
这番话大大的帮助了那个男孩，他开始抬头挺胸，生命整个改变了。当你确定自己是天上皇室的一员，知道你是个王子，你在地上其实就是皇室中的一员。你要抬头挺胸，这会带给你自信，让你可以更大胆地和人说话，并且在上帝面前更有自信。因为你确信自己是祂的孩子，你可以说：爸爸，我是奉耶稣的名向祢求这件事。在上帝面前要有自信。各位，约翰的书信是不是很棒？他就像个慈祥的属灵祖父。  
  
接下来我们要看另外一个主题，这个主题很重要，我们先停在这里。下一集我们再来谈这个重要的主题。这个主题是关于基督徒犯罪的事，其中有几句话很奇怪，好像互相矛盾，我们需要来看一看怎么回事。我不能保证一定能够解释得一清二楚，但至少需要稍微解释一下。我想我们可以从中学到一个功课，那就是千万不要断章取义。从断章取义的经文可以得出无奇不有的谬论；很多人会随便引述经文，可是这种教导根本不符合圣经。你必须注意经文的引用是否顾及上下文，因为断章取义的经文只是胡言乱语。这句话不是我想出来的，但是我觉得说的很好。我举一个例子给你们听：我的圣经上有一句话说「没有神」，所以我可以拿圣经来证明这世上没有神？其实这句话的上下文是说愚顽人心里说：没有神。这个例子是有一点可笑，但是说明了断章取义的经文会衍生出无奇不有的谬论。约翰书信谈基督徒犯罪的那段经文常常会遭到断章取义，所以我们需要看上下文。我们下集再仔细的来谈。

约翰一二三书（下）

在我们结束约翰一书之前，要先来谈一个很难的主题，那就是基督徒犯罪的问题。有几段话看起来好像是互相矛盾的样子；有些地方约翰他认定基督徒一定会犯罪， 有些地方则说基督徒不可能犯罪，因此很多人感到不解。比如约翰一书三章9节说：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犯罪，因为上帝的种存在他心里。他也不能犯罪，因为他是 由上帝生的。这真是一个很大的挑战：从上帝生的就不可能犯罪？各位，真的吗？这表示在座有些人已经很多年没有犯罪了。你敢这么说吗？该怎么解释这句话呢？ 这句话的意思似乎很绝对：若从上帝而生就不可能犯罪。但是第一章却说，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基督徒，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他怎们能说我们不 可能犯罪，又说如果犯罪可以怎么做，好像有矛盾，是吧。先来看看这节经文，虽然我们还有一两节经文要看，但是这节经文最叫人困惑。我们对这节经文有大问号 和小问号。大问号是：这节经文所说的是真的吗？这节经文的第一句说基督徒不犯罪，接着又说：基督徒不可能犯罪，这是因为上帝的「种」。「种」的原文是指精 子，这里说上帝的种在基督徒里面，所以他们不可能犯罪。请原谅我在大纲上面玩了文字游戏；有人说只有傻子、诗人才会玩文字游戏，我不知道是不是这样。但是 我喜欢玩文字游戏，请各位别介意。我们来举手表决一下，各位如果同意我下面的话的话就请举手：  
  
基督徒会犯罪？(全部举手。)大家都同意，这点没有疑问，非常确定。  
  
基督徒一定会犯罪。在座有多少人同意？(3/4举手。)  
  
基督徒犯罪的话，跟蒙召的身分不相称，基督徒不应该犯罪。有多少人同意这一点呢？(全部举手。)  
  
基督徒不能犯罪，基督徒绝对不可以犯罪。多少人同意这一点？(1/2举手。)大家好像越来越不确定了。  
  
好，下一题。基督徒没有犯罪的借口，我们不需要去犯罪。有多少人同意这一点？(3/4举手。)这一题大家比较确定。  
  
罪的观念根本不适用在基督徒身上，我们基督徒不犯罪。有多少人同意这一点？(无人举手。)  
  
最后一题，基督徒不可能犯罪。(无人举手。)  
  
最后两句话，没有人举手支持，却偏偏是这节经文上所说的。真有意思，所以你们不同意圣经的话？好，大家都在笑，但是我们必须搞清楚怎么回事。这节经文说： 我们不犯罪，因为我们不可能犯罪。在座没有人举手同意这句话，你们不太确定这几句话，却明显不同意这几句话，现在我们要来抽丝剥茧。  
  
首先我们要看到这里有几个条件。为什么约翰说我们不犯罪，又说我们不可能犯罪？首先是因为我们是从上帝而生。这是第一点，我们是从上帝而生。第二是因为上 帝的种存在我们的里面，这个「种」在原文是精子的意思，很强烈的男性比喻。但是只有这两个因素吗？各位认为只有这两个因素吗？一但我们从上下文来看这节经 文，那么，就会看出还有第三个因素。这句话不是绝对成立的，而是有条件的。绝对成立是放诸四海皆准；有条件则必须要条件符合才能够算数，了解吗？请看上面 有一节经文说：凡住在祂里面的，就不犯罪。这句话改变了整个情况，开始有了不同的含意。这里我们要谈一下希腊文，你必须懂希腊文才知道我讲的对或不对，如 果不懂，那就只能够相信或不相信我的说法。这里的动词词态很特别，叫做「现在持续式」。希腊文的现在式动词，不只表示目前正在进行，而且还有继续进行的意 思。所以耶稣并不是说：「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开门」。祂乃是说：「持续祈求，就给你们；持续寻找，就寻见；持续叩门，就给你 开门」。连有名的约翰福音三章16节都完全被误解了，因为这节经文也是用现在持续式动词。「神爱世人，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持续信祂的，永不 灭亡，反持续得永生」。这有没有改变你对这节经文的了解呢？不是信一次就可以得永生，而是持续相信才能持续得生命。所以约翰一书这节经文应该是：持续活在 基督里的人就不会持续犯罪。这里的「活在」和「常在」一样。我是真葡萄树，常在我里面就是持续活在我里面。刚刚大家不太确定的这句话，其实在上文中有一个 条件，就是要持续活在基督里。如果这个条件成立，那么这句话就成立。持续活在基督里的人就不会持续犯罪，也不可能持续犯罪。如果不活在基督里，这句话就不 适用，各位可以了解吗？如果天天活在基督里，就不会持续犯罪，就不会持续那不好的习性。这习性会被打破，对吗？你会越来越进步。约翰在这里谈到怎样的人不 是真正的基督徒，就是没有持续活在基督里，灵命没有进步的人，这种人没有进入这个应许。我来读一两节经文给大家听一下：「凡住在祂里面的就不会持续犯罪， 凡持续犯罪的是未曾看见祂，也未曾认识祂」。所以这节经文在新国际本是这样翻译的：「凡从上帝生的，就不继续犯罪，他也不能继续犯罪」。因为如果活在基督 里，你就会进步，你就会得胜。你和基督的关系是让这个应许成立的条件。希望这样讲你可以了解，因为如果单独引用这节经文，连你都无法同意，你们刚刚还否决 了圣经的话呢！我向你们引述了一节经文结果没有人同意是真理，你们还都是基督徒，了解我的意思吗？可见光看一节经文，不看上下文有多危险。读圣经一定要看 上下文，各位一定要记住这一点。因为这整卷书信的前提都是基督徒一定会犯罪，但是不会一再犯罪。希伯来书说罪得赦免以后若一再故意犯罪，就再也没有赎罪祭 可献了。基督徒不是不会犯罪，但犯了罪一定会知道悔改，活在基督里的人会想要悔改。基督徒的特征是痛恨自己犯罪，对吧！你不喜欢犯罪，你希望自己不要犯 罪，解决之道就是持续活在基督里。各位，对不对？持续活在基督里的人，不可能持续犯罪，就是不可能。希望我这个说明够清楚。不过第五章还有一处经文谈到基 督徒犯罪，情况非常的严重。第五章这里说看见弟兄犯罪时应该尽力去帮助他悔改，这样的话就可以拯救这个弟兄；但是接着他说有至于死的罪，犯了这种罪的弟 兄，就不必为他祷告了。这很严重，圣经一直在说，人有可能在信仰上后退到无法回头的地步，有至于死的罪，我们需要认真看待这些严重的警告。希伯来书讲的最 清楚：人有可能走到不能再悔改的地步。约翰说若有弟兄犯了这种罪就不必再为他祷告了。这当然是指他没有活在基督里，他已经脱离了真葡萄树，不再和葡萄树相 连。把约翰谈基督徒犯罪的话整合起来，就会非常的明白；但是如果只看其中一句话就会失去平衡。比如只看那节经文说有至于死的罪，犯了这种罪的弟兄就不必为 他祷告。你如果只讲这个，会让会众惶恐不安的，深怕自己也曾经犯下不可赦免的罪；而反过来也是一样，如果你只说弟兄若犯罪，我们有一位中保，只要认罪就可 以得赦免，这样会让人以为继续犯罪无所谓，反正上帝会赦免，这样是不对的。介于这两种极端的是这节经文：凡活在基督里的人就不会继续犯罪。各位，两边要平 衡，要把约翰谈基督徒犯罪的话整合起来看，态度才会正确。不会紧张兮兮的或者是安于现状，你对上帝会有适当的敬畏，帮助你持续活在基督里。希望这个说明对 你有帮助，我不敢说已经解答了你们所有的疑问，但是总而言之，基督徒犯罪是一件严重的事。如果上帝是光，我们就要行在光中；如果上帝是爱，我们就要行在爱 中；如果上帝是生命，我们就要活在祂里面。  
  
好，我们谈完约翰一书了。接下来要谈约翰二书和三书，我要用一个不太寻常的开场白，我要先谈男女的不同…(笑声)。呵呵…，这是上帝造的。神是照祂的形象 造男造女，祂让男女互补。叫人惊叹的是：男人的优点正好和女人的缺点互补；女人的优点也正好和男人的缺点互补，男女互相需要。我放这张好笑的图是有原因 的：当我谈到男女的不同，我是指圆圈当中一般的男人和一般的女人。但是男人的特征有一个范围，不是所有男人都像一般男人，也不是所有女人都像一般女人。女 人的特征也有一个范围，所以男女特征的范围会有重叠的部分。所以我讲的一般特征也会有例外的情况：比方说我说男人的个子比较高，女人个子比较矮，这样讲没 有错吧？我想在座的确有些女人个子比我高。可是一般而言，男人的个子要比女人高。了解我的意思吗？所以不要因为某个例外的情况来指正我说错。有些男人具备 女性的特质；有些女人具备男性的特质。人本主义者错在认定人类只有一种特征范围，里面有男性特征、女性特征和混合特征，好像男女都一样，这样不对。男女有 别，但是两种特征范围有重叠的部分。但是也有极男性化的男性和极女性化的女性：象是席维斯史特龙就在那一端，而玛丽莲梦露就在这一端。有两种特征范围，中 间有重叠的部分。在这重叠的部分，有许多男人想变成女人。英国有两万五千个男人已经变成女人，国家的健保提供免费的手术，造成了很大的性别错乱；也有很多 女人想要像男人，背后是一股强大的女权力量。上帝把男女造的不一样，我们需要了解男女的不同，才能够了解约翰二三书，你相信吗？因为约翰二书是新约圣经中 唯一写给女性的信，而几乎相同的约翰三书却是写给男性，内容相反，但是主题相同。因为一封是写给女性，一封是写给男性，男女大不同。  
  
我们来看看男女有什么不同：  
  
「男人的外表有稜有角，女人的外表像曲线。」是不是很明显？可是在场有一些男士像曲线，有一些女士则是有稜有角。  
  
「男人喜欢靠分析，女人喜欢凭直觉。」我太太的直觉判断会跟我研究六个礼拜的结论一样，这点我实在不能平衡。可是大多数的女人她们确实有很强的直觉，而男人则喜欢坐下来分析研究。  
  
「男人的想法比较抽象，女人的想法则比较具体。」  
  
「男人想的是概括性的事，女人想的是细节的事。」女人她们会想要知道细节。  
  
再来是男女两大不同点：男人以目标为导向，生活必须有目标才行，他们不断的为达成目标而努力；可是女人则是以需要为导向。男人的成就感在于完成他的目标，女人的成就感在于满足她的需求。  
  
接着这一点是男女最大的不同：男人对事物比较有兴趣，女人对人比较有兴趣。几个男人在一起会讨论机车、汽车等等东西；可是几个女人在一起会谈论她们的丈夫…(哄堂大笑)。男女彼此需要。  
  
我另外再举一个不同点，虽然其实好像不太相干，但是我们需要知道：男人在生活上可以切割，男人可以把理智和感情分开；但是女人却无法切割自己。所以男人可 以同时爱几个女人，但是女人一次只能爱一个男人。这是男人需要面对的一个试探，女人需要了解。有个太太发现丈夫外遇，她对丈夫说：「你不爱我了？」丈夫 说：「我爱你啊！」这是真话，但是太太就是不明白。男人可以切割自己的理智和感情，但是不能拿这个借口去犯罪，反而应当要负起管教的责任，因为他们可以切 割理智和感情，所以比较能够客观地面对需要处理和处罚的情况。了解吗？我支持死刑。有人问我：你能够当那个行刑的人吗？我说可以，但是我不会要求太太这么 做。所以上帝赋予男人在家庭和教会中的管教责任，我们在弟兄特会中都会谈到这个部分。因为男女有这个不同点，所以男人比较关心事实，女人比较关心爱，无条 件的爱。男人的危险是太重视事实不够重视爱；女人的危险是不够重视事实可是却太重视爱。了解吗？约翰二书和三书所谈的正好符合这个特点。  
  
现在我们要来看这两卷书信，以上只是概括性的背景介绍，讲到约翰二书三书的主题。这两卷书信很短，只有一张A4纸的大小，一张莎草纸的尺寸正好是A4的大 小。这两封信都谈到待客之道，待客之道在初代教会时期非常重要，因为基督徒在各地不是很受欢迎，所以基督徒出门在外必须互相照顾，而且常常会有外地的传道 人来教会事奉。教会需要听自己的传道人讲道；也需要听外来的传道人讲道，两者都需要。有些教会只听自己的传道人讲道，从不听外来的传道人讲道，那很危险； 有些教会一天到晚请外面的传道人来讲道，自己的传道人却讲的太少。但是从新约圣经可以看出除了教会内的传道人，还有从外地来的牧师、教师、先知和传福音的 等等。初代有一份基督教文献警告说：先知如果在同一个教会待三天以上，就是假先知。很有意思的看法，因为先知若在一个教会久留会带给人负担。晓得我在讲什 么吗？如果有先知在你们教会久留，你们就惨了，他每个礼拜都会不客气地发预言：上帝说这个…上帝说那个…。听久了反而会麻木，这种情形会很危险。先知需要 到各地事奉，传福音的需要到各地事奉，牧师和教师需要留在教会事奉。所以传道人必须做个选择，不能又要牧会又要出外讲道，这对教会不公平。很多教会群龙无 首，会众从来不知道牧师什么时候会在。各位，我们需要听自己的传道人讲道也需要听外来的传道人讲道，尤其需要款待从外地来事奉的传道人。常有人问我住旅馆 还是接待家庭？我总是回答：「接待家庭，可是必须要找对人。」这个时候他们就会问：「你的意思是？」我说：「我给你们两个字，我只有这个要求。」各位，你 们觉得是哪两个字？就是「真实」。我请他们帮我找一个不做作的家庭，我别无所求，只要求真实不做作。各位，我们不要期待给外来讲员好印象，或讲员给他好印 象，我只要求一个真实的家庭。这是初代教会常见的情况。约翰写这两封信纠正错误的代客之道：第一封是写给一个女士，第二封是写给男士。因为这个女士太好 客，而这个男士不够好客。这是两个典型的情况，我们可以从中学到功课，我们自己也常常犯这种毛病。这个女士的危险是：太有爱心，不懂得分辨真假，她连不该 款待的人都加以款待；她太好客，太容易心软；她来者不拒全都接待，所以就被人利用把错误的教导带进教会。约翰以祖父的角色温和地责备她说：你忽略了真理， 被人利用，把错误的教导带进教会。在这里，我想由衷地提醒大家一件事：有些妻子在教会里过度的热中事奉，还有追求真理，却没有丈夫替她们把关。这种情形我 看过很多。我劝所有做太太的，不管你看什么书，听什么讲道都要跟先生商量，让先生来带领你，来帮助你，不要照单全收。女人容易感情用事，所以需要让理性来 掌控，这是我的一点分享。各位，记不记得提摩太后书谈到：寡妇和意志力薄弱的人容易听信错误的教导。这些妇人没有男人的保护，因此在真理上被误导。所以保 罗在提摩太前书中才会提到妇女不该教导圣经，他说连夏娃都受骗。我要补充一下，夏娃被骗的时候亚当也在场，但是亚当却一语不发，这实在让我以男人为耻。创 世纪三章说撒但跟夏娃狡辩的时候亚当在场，但是他却一句话也没说。我在电视上看见记者访问遭遇苦难的夫妻时，都是谁在说话？作丈夫的往往呆坐在那里，但他 应该保护妻子才对，应该要负责发言啊！可是他却把责任丢给妻子。我必须指出男人的不是，因为应该要公平。约翰二书中的这个妻子擅作主张在家里聚会，也许丈 夫说没关系，你们聚会时我到别的房间去，这种情况司空见惯。很多丈夫为求耳根清静不敢跟妻子据理力争，反正家和万事兴，不是吗？他说：我不介意你去教会。 其实他很介意却不直说，所以这个妻子把家里变成教会，对所有自称是圣经教师的人来者不拒。她说：欢迎来住我家，今天晚上一定要在我的家庭聚会中讲道。约翰 说：这样不对，爱心和真理都要兼顾，你必须要先确定这个人教导的是真理，才能让他进你的家门。  
  
但是第三卷书信所讲的则是反过来的危险。约翰写信给这个弟兄，这个弟兄很保护自己的教会，他不肯接待外来的传道人，拒绝他们，这是相反的极端。这里的危险 是太重视真理却忘了爱心，这个男人他自以为对圣经的认识最正确，没有人像他这么厉害，所以他紧闭家门。这个男人，他的心态十分刚硬，他的门关的太紧，甚至 连好的圣经教师都会吃闭门羹。他们本来可以带给教会很大的帮助，这是男人容易受到的试探，我是以男人的身分说的。男人很容易这么做：太重视真理，忘了爱 心。所以我很喜欢今天早上的祷告，我们必须纠正教会错误的教导，但是要凭着爱心去做，要取得这个平衡不容易。女人很容易太重视爱心忘了真理；男人很容易太 重视真理忘了爱心。男女确实互相需要，上帝创造男女是要互补。这不表示人人都得结婚，不表示只有配偶能帮助我们，耶稣是最好的例子。祂没有结婚，但是却和 女人维持完美的关系。祂珍惜女人，帮助女人，也容许她们来服事祂，但是耶稣祂仍然遵守男女该有的角色和责任。希望这能够帮助你对男女的差异，有正面的看 法。男女的差异确实是好事，上帝创造许多不同让世界多样化。上帝祂区分光明和黑暗、祂区分陆地和海洋、祂区分男人和女人。男人和女人都是按上帝的形象所 造，都有平等的尊严、败坏和归宿。完全平等，但却截然不同，所以需要上帝不同的嘱咐和不同的引导。使徒约翰便给了这样的引导，两者都要兼顾：女人需要兼顾 爱心和真理，男人也需要兼顾爱心和真理。这才是正道。  
  
我们来分析一下这两卷书信，两封信都很短。这两封信很显然是同一个时期写的，这两封信有一样的模式。这个女士的名字我们不知道，也许她的名字叫柯莉亚，希 腊文的意思是「女士」；也许这是尊贵妇女的头衔，反正我们不知道她是谁。至于「儿女」所指的可能是在她家聚会的属灵儿女，这一点我们也不知道。两封信有同 样的大纲，但是所强调的重点不同，很有意思。两封信几乎一模一样，但是给男女的信息却大不相同。这里有一个大纲：  
  
约翰二书 《女》  
约翰三书 《男》  
  
1-3 出于真理的爱  
1 出于真理的爱  
  
4 遵行真理  
2-4 遵行真理  
  
5-6 遵行爱  
5-8 遵行爱  
  
7-9 有些人拒绝真理  
9-10 有些人拒绝爱  
  
10-11 不要邀请他们  
11-12 不要效法他们  
  
12-13 我们的喜乐  
13-15 你们的平安  
  
  
  
我们都知道这个男性的名字，其实我并不太想讲出来。不过这个男的他心胸狭窄，他不懂得待客之道。他的名字叫丢特腓，多话、傲慢又顽固，恐怕也喜欢大权在 握。他想保护自己的这个小教会，所以他不肯让外来的传道人抢他的传道人锋头。约翰吩咐他要接待低米丢，这是他们所认识的人，很受大家的肯定，可是却遭到丢 特腓的排斥。约翰吩咐他们要接待他，他是个很好的圣经教师，不要拒绝接待他。以上谈的是约翰的书信。  
  
最后我要谈约翰晚年的两个故事，这两个故事是教会文献记载的。从这两个故事最能够看出约翰兼顾爱心和真里的态度，约翰他是我们最好的榜样。他坚守真理，绝 不妥协，这点从约翰一书可以看出。若有人怀疑基督的身分，他绝不容许。但是他又是一个最有爱心的长者，他被称为耶稣所爱的门徒，耶稣爱他，结果他成了一个 充满爱心的人。下面是他的两个故事：  
  
约翰年纪老迈的时候，天天有人抬他去教会。他们用一把特制的椅子，像抬轿子一样把这位年老的使徒抬到教会。到了教会大家会请他说几句话，他就坐在前面说： 「小子们哪，你们要彼此相爱。」然后他们再把他抬到会众席上；下个主日他们又把他抬进教会，又问他有没有勉励的话？他说有，他们就把他抬到前面，他又开口 说：「小子们哪，你们要彼此相爱。」他们再把他抬到会众席上；再下个主日大家又问他有没有勉励的话？他说有，他们就把他抬到前面，他又开口说：「小子们 哪，你们要彼此相爱。」大家开始觉得他会不会是年老健忘，每次都讲一样的话，后来他们都听烦了。有些人老爱讲同样的话听了确实让人很烦。在英国北部有个长 辈来参加祷告会，每个主日早上他都祷告说：「主啊，求祢清除我心中的蜘蛛网。」每个主日都这样祷告，最后有个年轻人忍不住就大声说：「主啊，求祢杀死那只 蜘蛛吧！」哈哈…相同的人一直讲相同的话，的确是很容易让人听烦的，你们应该可以了解我的意思。「小子们哪，你们要彼此相爱。」最后他们忍不住就问约翰 说：「老师…，你为什么老是讲这句话？」约翰说：「因为这是上帝的命令！」如果能够做到这一点，也就够了。很美吧？  
  
他们也经常抬他去罗马的公共澡堂帮他洗澡，很贴心，对吧！有一次他们把约翰放进水中。约翰他在池子的另外一端，看见对面有一个人，那个人是当时有名的假教 师，在各个教会教导错误的信息。约翰就说：「让我起来！我不跟那一个人在同一个池子里洗。」他们只好抬他起来，结果他那天没洗澡就回家了。约翰是一个充满 爱心的人，但是他也非常重视真理。了解吗？这就是使徒约翰。其实很不可思议的是耶稣第一次见到约翰的时候，约翰的脾气非常火爆，耶稣还叫他「雷子」。这可 不是什么好名字；雅各和约翰当初都是火爆的性子，所以耶稣称他们两个人是雷子。约翰也是一个嫉恶如仇的人，当他们经过撒玛利亚却没有人肯接待他们。他就对 耶稣说：「祢若允许，我们就吩咐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他们。」可是约翰后来的改变非常的大，他的本性是爱斗气，耍心机。他的母亲有一次来找耶稣说：「将来祢 得国的时候，请让我的两个儿子坐大位」。另外还有一次，约翰和他兄弟又在谈这件事，别的门徒就觉得嫉妒，因为他们兄弟俩打算夺取天国中的大位。但是到了晚 年的约翰却能够兼顾爱心还有真理，耶稣真的有办法改变人心，所以约翰才能够写出在耶稣里的人不能继续犯罪。他们必定要改变，要越来越像耶稣。以上谈到约翰 的三卷书信。我们今天就先讲到这里。

# 犹大书

现在我们要来看犹大书这卷短信，因为这卷书很短，又放在新约圣经最后，很多人从来不读，甚至从来没有注意到这卷书。但这卷书信很棒，我要用一个不一样的开 场白。我曾经把这卷书信用白话文意译出来，好把原文的意思表达的更清楚。我要读我的意译版本。这边有这卷短信的大纲，我想请你们一面看这个大纲，一面听我 读。这卷书可以分成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1到16节，第二部分是17到25节。犹大当年写这卷书并没有给经文编号，经文的编号是后来加上去的，有些地方的 意思反而被破坏。第一部分谈到收信的教会有一种危险的败坏现象，我称之为「体内的癌症」。第二部分则告诉他们该如何妥善的处理这种情况，如何纠正这种现 象。所以各位看到这两张(图表)包含了两部分的大纲；那一张是1到16节，这张是17到25节，我会一口气读完这卷信，所以请大家一面听，一面对照大纲。  
  
『这封信是我犹大所写的，我是犹大。是耶稣基督买赎的仆人、雅各的兄弟犹大。我写给那些蒙召的人，就是在天父上帝家中蒙爱，并且为了耶稣基督得蒙保守的人。愿怜悯、平安、慈爱丰丰富富地加给你们。』  
  
『亲爱的朋友，我本来想写信给你们，谈谈我们所得着的救恩，但我发现更需要写信劝勉你们，鼓励你们全力维护上帝完整传递给初代圣徒的真实信仰，因此我写这 封信劝勉你们。因为我听说有一些人混进你们的中间，这些不敬虔的人，圣经早就宣告他们要受刑罚，他们把上帝白白的恩典当作放纵情欲的借口，并且拒绝承认耶 稣基督是我们独一的主宰。』  
  
『虽然这一切事情你们都早已经知道，我仍然要提醒你们，上帝是轻慢不得的。当年主从埃及地把以色列人拯救出来，但是因着他们的小信，后来就把他们除灭了。 祂对待天使一样没有纵容；当某些天使放弃自己的位分，离开自己的岗位，主就用永远解不开的锁鍊，把这些堕落的天使囚禁在黑暗的深渊里，一直到审判的日子来 到。同样地，所多玛、蛾摩拉以及周围各城市的居民，他们的行为淫乱放纵，追求违反自然的情欲，跟那些堕落的天使是一样的，这等人的下场就是要遭受永火的刑 罚，后世的人要引以为戒。』  
  
『尽管有这些历史的戒鉴，混进你们当中的这些不敬虔的人，还是照样玷污自己的身体，他们藐视 神的权威，毁谤天上的尊荣者。天使长米迦勒的名字意思是「有神的形象」，就连他在跟撒但争论谁能拥有摩西的尸体的时候，都还不敢直接控告撒但亵渎 神，他把定罪的权炳留给 神，只对撒但说：「主必责备你！」然而你们当中这些人竟然毁谤他们所不懂的事，只知道按着本能去做那些自取灭亡的事，就好像是没有理性的禽兽一样对生命的 理解完全是肤浅之至，这些人有祸了！因为他们走上了该隐的道路，并且犯下跟巴兰一样的错误，受了金钱的诱惑，误入歧途，又像可拉一样背叛招致灭亡。这些人 竟然厚着脸皮跟你们一起享用爱筵，其实他们只顾着喂养自己。这种人像暗礁一样能够摧毁一切；又像被风快速吹动的浮云，下不了雨；又像秋天不结果子的树，连 根拔起，最后完全枯死；他们污秽可耻的行为，好比海上巨浪所溅起的泡沫；他们是脱轨的流星，注定永远堕落在上帝为他们所预备的幽暗深渊。』  
  
『始祖亚当第七代的孙子以诺早就知道会有这种人，他曾经严严地发出警告，以诺的预言是这样的：「看哪，主必带着祂的千万天使降临，祂要审判所有的人，又要 定所有不敬虔的人的罪，因为他们的行为不敬虔，生活不敬虔，又用不敬虔的话顶撞上帝。」这些人永远不懂得知足，他们爱发牢骚，经常怨天尤人，总喜欢说大话 吹捧自己，只要有利可图，不惜对别人阿谀奉承。』  
  
『可是亲爱的朋友们，你们要记住我们主耶稣基督的使徒从前所说的话。他们早就说过，末世必定会有人讥笑你们的敬虔，他们的行为是随从自己不敬虔的私欲。这 种人在你们当中只会制造纷争，因为他们是属血气的，受本性的支配，没有圣灵的引导。至于你们，亲爱的朋友，你们要在至圣的信仰这个根基上不断建造自己，倚 靠圣灵的力量祷告，还要保守自己活在上帝的爱中，耐心等候我们主耶稣基督的怜悯，直到祂领你们进入永生。至于下面这几种人，我的忠告是：对心里疑惑的人， 要格外用恩慈对待他们；对误入歧途的人，要把他们从火中抢救出来；对于彻底活在污秽中的人，要怜悯他们，但是要保守自己不要被他们带坏，就连他们污秽的内 衣也不要沾染。』  
  
『愿赞美归给唯一能够保守你们不致跌倒、使你们毫无瑕疵、欢欢喜喜坦然站在祂荣光前的那位──祂是独一的真神上帝，藉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拯救了我们，愿祂 得着一切荣耀、一切威严、一切能力、一切权炳，从亘古以前直到如今，直到万世万代，永永远远。千真万确，毫无疑问！』「阿们」就是这个意思：千真万确。  
  
有太多传道人喜欢把阿们当作一个问句：阿们吗？哈哈…这样不对，「阿们」就是千真万确毫无疑问。好了，现在我们来看犹大书，这是新约最被忽略的一卷书，一 方面可能是因为很短，有很多人看不起小东西；一方面可能是因为谈到很多奇怪的事。天使长米迦勒为摩西的尸首和魔鬼争辩，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啊？我们得仔细来 看看是怎么回事。还有可拉之子，他们犯了什么错？还有天使怎么会被关起来？为什么呢？这封信容易被忽略的另一个原因是措词严厉。人通常不喜欢看严厉的信， 大家比较喜欢看鼓励的信。这卷书像锐利的手术刀一样，要把癌细胞从基督的身体切除。每个教会都有危险，有的面对外来的危险，也就是外来的逼迫，这没有什么 好担心的，因为这会让基督徒更团结、更坚强，教会反而更增长。教会内部的危险才可怕：律法主义、放纵主义，有的基督徒心胸狭窄，有的基督徒来者不拒，这些 都是教会里面的危险，可以摧毁基督的身体。律法主义说：你没有犯罪的自由，我们会想办法不让你犯罪。放纵主义说：你可以犯罪，因为你已经信主了。真正的自 由说：你有不犯罪的自由。差别就在这里，我再讲一遍：律法主义说没有犯罪的自由，至少在我们教会不行，我们有一套规定。放纵主义说：你可以犯罪，因为你已 经信主了，有了进天国的门票，犯罪可能会使你的奖赏或祝福变少，但你无论如何都可以进天国，所以你可以犯罪。但是真正的自由说：你在圣灵里有不犯罪的自 由，只有基督徒有这种自由。但很多基督徒恐怕还没有找到这种自由。但我们有不犯罪的自由，是不是很棒？那是真正的自由，其他的人没有这种自由。  
  
各位，犹大书作者其实是耶稣的第四个弟弟。有意思的是，耶稣的弟弟在耶稣在世的时候并不信祂，反而说话讽刺祂。他们说：住棚节到了，弥赛亚会来，你最好去 现身一下。耶稣只回答说：我的时候还没到。后来祂暗中去了，但是祂的兄弟并不信祂。有段期间耶稣的家人还以为祂疯了，圣经说祂的母亲和兄弟姐妹去带祂回 家，不让祂出门，说祂发疯了，有精神分裂的现象。他们以为祂疯了，祂只是个木匠，却自以为是上帝，祂头脑有问题。当时很多人围住耶稣，家人没办法接近祂， 就请人传话给耶稣说：你的母亲和兄弟姐妹等在外面。但耶稣回答说：谁是我的母亲？谁是我的兄弟？谁是我的姐妹？凡遵行上帝旨意的人就是我的兄弟姐妹和母亲 了。他们心想：耶稣真的疯了，连自己的家人都不认得。但是耶稣复活之后，情况完全改观，祂的兄弟全部出来为耶稣传道。雅各和犹大各写了一卷书信被纳入新约 圣经。两人从来没有自称是耶稣的弟弟，他们反而自称是耶稣的仆人。很奇妙吧！耶稣的亲弟弟。不过犹大在信上还是说溜嘴，他自称是雅各的兄弟，你们都知道他 是谁。对吧，所以他说溜了嘴。不过他如今是耶稣的仆人，而且他对福音的真理火热，他的心里对真理火热。  
  
他说：我本来想写不同的内容，跟你们谈一谈我们在耶稣里所享有的救恩，但我听到一些消息使我改写这封信。他说：我劝你们，要竭尽全力维护从前一次全交付给 圣徒的真道。这里的「竭尽全力」有很痛苦的涵意，这是最痛苦的一种挣扎，因为必须竭尽全力维护一次全交付给圣徒的真道，必须保守真理。很痛苦是因为挣扎的 对象往往是主内的弟兄姐妹，跟自家人之间的挣扎总是最痛苦，这是他写这封信的目的。他说：有人偷偷混进了你们的教会。这里所用的动词有偷偷摸摸的含意，他 说这些人从后门偷偷的溜进了你们教会里，不断毒害教会，他没有明指什么事，只吩咐他们要好好处理，他说癌细胞很明显的在扩散，所以他在这里提出了几点，你 可以看出那个教会的情况。先是信仰出现扭曲，这是一切败坏的开端，败坏就从这里开始。犹大总共提到两点：  
  
第一，以为上帝心肠很软。  
  
第二，以为耶稣是众神之一。  
  
以为上帝心肠很软，就用上帝的恩典做借口来犯罪，反正上帝不会介意，祂是个老好人，祂会拍拍你的头说：「我原谅你，把这件事忘了吧。我只希望你快快乐乐 的。」这种说法实在好笑，但我在电视上听过传道人这么说。说上帝的心肠很软，连一只苍蝇都不会伤害。这是对上帝一厢情愿的看法，根本就不符合圣经。哈巴谷 的祷词才是圣经对上帝的看法，清楚地谈到上帝如何处置人的罪孽。上帝不会放过罪，有罪祂一定对付。我们应当回归到圣经，对上帝有正确的看法。这是第一个错 谬。那个教会以为恩典的上帝不会把罪看的太严重，祂什么都会说：没关系，我原谅你，很多人就因此胡作非为。我想到德籍犹太诗人海纳，他后来定居在巴黎，他 在巴黎放浪形骸，英年早逝。临终前，神父来听他告解，但他不肯认罪。神父问他为什么不肯认罪？他说：「上帝一定会饶恕我的，祂本来就会饶恕每一个人。」这 是对上帝一厢情愿的看法，轻看上帝的恩典。这是第一点。  
  
还有另一方面则是把耶稣看成众神之一，不再相信耶稣是独一的主。你一但把耶稣看成跟穆罕默德和佛陀一样，就不会认为祂是到上帝面前唯一的道路。祂不再是唯 一的道路，只是一条可行的道路。不再是唯一的真理和生命，只是众多真理和生命之一。你在媒体上听过多少次，甚至你的邻居也这么说，说有很多条路可以通到上 帝面前。这种多神论的想法渐渐进入人心，认为耶稣只是来到上帝面前的途径之一，祂不再是唯一的途径。这是很大的错谬。信仰一旦扭曲，行为就会出现问题，毕 竟你的信仰会主导你的行为。犹大在这里提出严重的警告，要记住他这些话是跟基督徒说的。他说：你们看看悖逆的犹太人和悖逆的天使，下场是如何的？所多玛和 蛾摩拉遭受怎样的刑罚？就连上帝的儿女也逃不过审判，这句话非常重要，竟然有很多人以为基督徒不用面对审判，是谁说的？圣经可没这么说。  
  
下面这三件事情很丢脸，我们一起来看看。第一，以色列人在旷野漂流。记不记得他们拜金牛犊？放浪形骸、淫乱。对上帝的认识一旦出错了，对彼此的认识就会出 错。不再爱上帝，不再彼此相爱，互相推打。如果你去法兰克福的欧洲证卷交易所，会看见外面立了一座巨大的金牛犊雕像，那做雕像就竖立在欧洲的金融中心，高 唱拜金主义。以色列人在旷野中拜金，结果他们没有一个进入迦南。他们被救出埃及，却进不了迦南，他们有始无终，不能够真正得救。新约圣经有三个作者都拿这 件事来警告基督徒，要坚持到最后，有始有终才能够得救。提到这个例子的包括使徒保罗，希伯来书，还有犹大书。以色列人当初蒙羔羊宝血救赎逃出埃及，最后却 进不了迦南，你也可能有这种下场。此外，我想不出还有什么别的含意。不只是看你放下什么，还要看你前面追求什么。你要努力追求，否则会倒毙在旷野。在旷野 中漂流很惨，只能吃吗哪。「吗哪」这个词是指「这是什么？」这是一个希伯来字。『今天早餐吃什么？「这是什么？」午餐吃什么？「这是什么？」喔？又要吃 「这是什么」！』他们靠「这是什么」填饱肚子40年。很多基督徒就像这样，我们已经靠羔羊的血得救，却还没有进入应许之地，也没有努力朝目标前进，最后只 会倒毙在旷野。  
  
黑门山上的天使有什么下场？各位，旧约圣经透露了一小部分，但我们主要是从两约之间的一本次经《以诺书》得知，里面谈到了一件龌龊的事，我们都是大人，可 以听听看。这本次经说在黑门山地区有200名天使勾引女人，导致他们怀孕。天使和人类交合的可怕事件，就生出了一群可怕的混种后代，还好今天没有一个存活 下来，他们就叫做利乏音人。有些圣经译本译作巨人，但是我们不清楚他们是什么样子。各位，上帝有祂的秩序和纪律，天使和人类交合这种行为就是得罪了神，就 好像人兽不该交合一样。圣经也明白谴责同性交合的行为，上帝痛恨我们做出违反祂秩序的行为。这些天使违反了神的道，因为如此，结果把巫术引进人类，也把暴 力引进人类。创世纪六章说结果就是地上充满了暴行，变态的性行为、巫术和暴行，听起来是不是很熟悉？这就是它带来的后果。巫术的起源就是从这个天使和人的 交合事件开始的。还好那些天使今天已经不在，已经被打入最深的黑牢，被锁链綑绑，直到审判的日子来临。他们再也没有机会行这种恶事。这正是大洪水来临的原 因。因为上帝说：祂已经忍无可忍。我认为圣经上最悲哀的一节经文就是：上帝后悔造了人。就像父母说真希望当初没生这孩子。上帝说祂后悔造了人。各位想想 看，如果上帝所拣选的以色列民逃不过审判，那些天使也逃不过审判，你想基督徒逃的过吗？对吧！  
  
他举了一个很可悲的例子是所多玛和蛾摩拉，你可能不晓得一共有四座城。我们都知道所多玛和蛾摩拉，但其实还有押玛和洗扁，死海南端一共有这四座城市。当天 火降下，沙土里因为含有沥青就起火燃烧，把这几做城烧得精光，全埋在死海的南端。死海有点像阿拉伯数字8，分成两个部分：死海南端今天已经渐渐干涸，所多 玛和蛾摩拉也许不久就会重新浮现出来。这会是多么强烈的象征含意。有人说发现了挪亚方舟，可是大家都半信半疑。如果所多玛和蛾摩拉在不久重现，该有多震 撼。但是有一件事你不知道，在耶稣降生前两千年，烧光所多玛和蛾摩拉的那把火，到耶稣的时代还继续在燃烧。当年耶稣谈到这把火时，他们只要走出耶路撒冷步 行20分钟就会看见。犹大书说这是永火。所多玛和蛾摩拉到底犯了什么罪？无非是悖逆上帝，违反上帝的律法，他们的男女关系败坏，同性恋到处可见。今天有很 多「人本主义者」认为反对同性恋的人，就是犯了性别歧视的罪。各位，犹大书说这些人要带你走上歧途，你要是跟他们走，别以为上帝不会审判你。后果真的很严 重。  
  
信仰扭曲了，行为就会败坏。行为败坏了，品格就会败坏。因为行为决定一个人的品格，行为会养成习惯，习惯会造就品格，品格会决定生命的归宿。所以接下来他 谈到品格，并且举旧约圣经中的三个人为例。他说：该隐因为嫉妒就杀了自己的弟弟，这些人会让你们像该隐一样。他们会影响你，让你们也生出嫉妒。再来是巴 兰。你知道巴兰是一个先知，有人拿钱请他说虚假的预言，巴兰就见钱眼开，于是上帝使用驴子来劝阻他。恩典的上帝能使用他身边任何一张嘴来向他说话。可是偏 偏巴兰财迷心窍就像该隐被愤怒冲昏头。那可拉呢？可拉是一个野心勃勃的人，他嫉妒摩西，想要自己坐大。今天有很多新教会成立，这本来是好事，偏偏有些教会 建立的动机不对。建立教会的人他们有自己的野心，这种人是可拉之子。不肯顺服上帝所设立的领导人物，所以自己出来建立教会。教会如果不面对这个问题，最后 一定会出现这种品格，这是该隐、巴兰和可拉的品格，是愤怒、贪婪和野心的品格。  
  
品格一旦败坏了，接下来言语就会败坏，因为什么人说什么话。人心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那些偷偷混进教会的危险人物常会说什么样的话呢？就是怨言和批评的 话。他们看什么都不顺眼。要小心那些不满意自己原来的教会才来你们教会的人，这种人不出六个月就会不满意你们的教会。喜欢抱怨和批评的人一天到晚在找完美 的教会，如果你找到完美的教会千万别加入，免得被你破坏了。有些基督徒像逛超市一样老是在找完美的教会，这种人最有可能破坏教会，对吧？也最喜欢抱怨和批 评。另外有一种话更严重，就是自夸和奉承的话。自我吹捧，把自己说的很伟大，然后呢又进一步地去吹捧别人。自夸和奉承常是分不开的。奉承是一种很糟糕的行 为。鼓励和感谢是很好的，但是奉承却是夸大其实，奉承是为了自私的动机，不是为了鼓励别人更有自信。有一个生意人的讣文是这样写的：此人生前是对上逢迎拍 马、对下欺负压榨所以才飞黄腾达。自夸和奉承是分不开的；怨言和批评也是如此。这个教会的败坏就是这样，一切都环环相扣的。信念、行为、品格、言语，听我 说明了以后，你现在就清楚了。也许各位记得，你们曾经看过这种情形，这种问题一定要解决，而且必须要妥善的处理，否则情况会变得更糟的。  
  
那么该怎么处理呢？第一，教会出问题的时候不必感到意外，有些人会觉得很意外，因为这真是太可怕了。可是旧约先知早就有警告我们会这样，新约使徒也警告我 们会这样。看到教会出问题，你何必惊讶呢？我们都还没完全得救，所以教会一定会有问题。处理问题的态度很重要，但我们不应该太惊讶，教会一定会有问题，因 为我们都还不能完全照上帝的旨意去行。旧约先知以诺，我觉得很有意思。各位知道吗，以诺是圣经上第一位先知，第一个替上帝传话的人。以诺他警告大家，上帝 要审判那整个世代的人。各位，「不敬虔」这个词在犹大书里出现了五次，上帝要来审判一切不敬虔的人，审判他们口中一切不敬虔的话，和他们所行一切不敬虔的 事。犹大一再重复这个词，不敬虔，不敬虔。一些不敬虔的人偷偷混进了他们的教会，使得敬虔的人反倒成为他们嘲笑的对象。不敬虔。另外，以诺也是第一个传递 审判信息的先知。他在65岁的时候生了一个儿子，他问上帝该取什么名字，上帝给了他一个很特别的名字。上帝说：给他取名叫「等他死了就会发生」。想象他去 上学，老师问他叫什么名字，他说：「等他死了就会发生」。「死了就会发生」你是不是没做功课？这名字就跟着这可怜的男孩子一辈子，中文翻译成玛土撒拉。所 以他才会比任何人都长寿，因为上帝很有耐心。祂等了那么久才施行审判。玛土撒拉过世的那一天，天开始下雨，那个时候，玛土撒拉的孙子挪亚，已经造好了方 舟，是不是很有意思？上帝等了969年才审判那个世代，上帝是不是很有耐心？马丁路得曾经说，如果我是上帝早就好好审判这个世界。还好他不是上帝，否则审 判早就临到。上帝有无比的耐心，但审判必定会来临。新约圣经的使徒警告我们到末世必有好讥诮的人，敬虔的人会成为笑柄，今天这个世代正是如此。有多少电视 喜剧在嘲笑敬畏上帝的人？他们嘲笑敬虔人的信仰，敬虔已经变成笑话，我们因为想做敬虔的人而成为笑柄。现在流行的是「不敬虔」。这是我们需要面对的，我们 不该感到意外，但是我们必须好好去面对。  
  
首先，你必须持守正道，在信、望、爱中建立建造自己，这是第一要务。接下来应该去帮助别人，有三种人需要帮助：第一种人，犹豫不决，不知道该不该听从真理 的教导，我们必须怜悯这种心里疑惑的人。第二种人，被误导以致于有性命的危险，这里说要把他们从火中救出，好像房子着火，要尽力抢救他们出来。有人把这句 话解释成传福音救人脱离阴间的火，其实完全跟传福音无关。没错，是救他们脱离阴间的火，但不是因为他们尚未得救，而是因为他们是基督徒，但被带上歧途。第 三种人已经遭到玷污，希腊原文圣经说要谨慎提防这种人，甚至不要被他们污秽的内衣玷污，这种用词是不是很奇怪？有些疾病显然是透过变态的性行为，还有不正 常的杂交传染，我们对这种是应该要抱着适当的恐惧，但是我们仍然需要关心他们，因为基督也为他们舍命。所以不必惊讶，但是要妥善处理。可是最要紧的是记住 神能够保守你不致失脚。我知道有很多人会引用「保守」这个词，非常强调上帝会保守我们不失脚，祂能保守我所交付祂的直到那日。如果一直强调祂的保守就不会 注意到，圣经每次谈到上帝会保守我们，附近就会有一节经文会谈到我们要保守自己。犹大书在谈到上帝会保守我们之前，说要保守自己常在上帝的爱中。他没说上 帝「一定会」保守你不失脚，而是说上帝「能够」保守你。你要保守自己常在祂里面，因为祂能够保守你。保罗在提摩太后书说他深信上帝能够保全他所交付的，他 有十足的信心，但是他又说：我已经持守住信心。保守有两方面，上帝能够保守我们，所以我们要保守自己在上帝里面。这两方面需要平衡，不能够只强调其中的一 面，那样就失去了平衡。不是都靠我们自己，也不是都靠祂，要保守自己常在祂里面因为祂能够保守你，只要继续信靠祂就不会失脚。愿颂赞归给唯一能够保守我们 不失脚的上帝。

现在我们回去看前面我没有谈到的一点。天使为摩西的尸首和魔鬼争辩，这是什么意思啊？申命记最后有一段话很不寻常。申命记这里说：摩西死在尼波山上，到今 日没有人知道他的坟墓。他自己埋葬自己了吗？各位，你们了解这节经文的意思吗？他独自离开，死的时候孤独一人，到今天没有人知道他的坟墓。那么是谁埋葬 他？这个问题的答案是：上帝差天使米迦勒去埋葬摩西。天使是很讲求实际的你知道吗？他们很会做饭，以利亚发现天使很会做饭。天使会驾马车，会骑脚踏车。我 听说有个天使在阿富汗骑脚踏车，保护一名骑脚踏车的宣教士，天使很实际的，你家里货车上也许就有一个但你不知道。当初天使来找亚伯拉罕的时候，他只看到四 个男人。天使现身的时候不会身穿耀眼的白袍、张着翅膀、手拿竖琴、一头金发，这是儿童主日学的图片。希伯来书13章就说有人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因为天 使的外貌就跟凡人没有两样。天使米迦勒接到命令就拿着铲子要去埋葬摩西，一到那里就见到魔鬼站在摩西的尸体旁边说：「你不能碰这具尸体，这是我的。他曾经 杀人，所以他是我的。」两造之间有了冲突。今天有一些基督徒需要知道，米迦勒并没有斥责撒但。大胆斥责撒但的做法我想恐怕太愚昧了，因为撒但比你聪明多 了。每当我听到年轻人说：撒但，我斥责你。我就很担心。米迦勒对撒但说：「主必责备你。」魔鬼就离开了，让米迦勒葬了摩西的尸骨。这就是这段话的意思。有 好天使，也有坏天使，而米迦勒是个好天使。  
  
当时这个教会充满了很多错误的教导，很多人感到困惑。犹大本来想谈论救恩，给他们一些鼓励，却不得不写了这样的内容，因为在基督的肢体里有癌细胞。读完了 保罗、约翰和犹大的书信以后，你会明白一个道理：教会最大的危险来自教会内部。我们必须时时警醒，用爱心和真理来捍卫一次全交给圣徒的福音。各位知道吗， 我们在这方面的争战越来越大，希望这些录像带的信息能够帮助你捍卫真理。不要以为我讲的每句话都对，我不是教宗，我也会有错，我只是在诠释圣经。圣经毫无 错误，但人的诠释会有错误。我讲的话如果没有圣经的根据，你听过就算了，但我的话如果有圣经的印证就要紧紧抓住，捍卫一次全交给圣徒的真道。希望这卷短短 的犹大书能够鼓励你捍卫真理，你会发现基督徒的处境很危险，因为很多人会潜进教会里，把错误的想法、言行和品行带进来，我们要非常警醒。

# 启示录（一）启示录之谜

今天我们要看《启示录》，我想先来读其中的几节经文，因为《启示录》上说：“读这卷书的人有福了”，所以我想要蒙福。

“耶稣基督的启示，就是上帝赐给祂，叫祂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众仆人。祂就差遣使者，晓谕祂的仆人约翰。约翰便将上帝的道和耶稣基督的见证，凡自己所看见的，都证明出来。念这书上预言的，和那些听见又遵守其中所记载的，都是有福的，因为日期近了。约翰写信给亚西亚的七个教会，愿恩惠、平安归与你们。这是来自那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上帝，和祂宝座前的七灵，并那诚实做见证的，从死里首先复活、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稣基督。祂爱我们，用自己的血使我们脱离罪恶，又使我们成为国民，做祂父上帝的祭司。但愿荣耀、权能归给祂，直到永永远远，阿们。看哪，祂驾云降临，众目要看见祂，连刺祂的人也要看见祂，地上的万族都要因祂哀哭。这话是真实的，阿们。主上帝说：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

《启示录》是一卷很奇特的书，它把基督徒分成两种，一种是不敢读，一种是太沉迷。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不是逃避就是狂热。大家对这卷书的看法有很大的分歧，有人认为这卷书很棒，有人认为这卷书很糟糕，根本就不去读它，甚至还批评《启示录》是“字字句句都是谜”，是“一堆毫无根据的想象”，是“由千奇百怪的意象堆砌而成的”，而其中最糟糕的评语是“读了八成会发疯。”

可惜三、四百年前的基督教改教人士，对于《启示录》没有正面的评价，从此以后基督教教会就一直不重视《启示录》。马丁路德就不客气的说：“这卷书没有使徒先知的教导，每个人都对它有自己的看法，还有很多书比这卷书更值得看，我的灵实在无法认同这卷书。”他甚至希望这卷书没有被纳入圣经，约翰加尔文也有类似的看法，他的新约注释干脆就省略《启示录》。另外一句评语也很有名，是瑞士的慈运理所说的，他说：“《启示录》不是圣经，我们不用接受书中的见证。”基督教教会受到这些影响，往往就看轻这卷书。

《启示录》因为放在最后，通常要等很久才能读到，但是感谢主给我们《启示录》，慢慢的我会帮助你们明白，如果圣经只停在《犹大书》，而不是《启示录》的话，圣经就会是有头无尾。还好有很多人对《启示录》有十分正面的评价，认为它是一个杰作，是圣经上杰出的一卷书，我也是这样认为的，其实这是我最喜欢的一卷书，因为我都是最喜欢刚读完的那卷书，所以我今天最喜欢《启示录》。我相信这卷书对现今教会的历史定位非常非常的重要，教会都应该要读这卷书，预备自己面对未来的情况。

我们都知道魔鬼的看法，它痛恨这卷书。圣经上有两部分是撒旦最不喜欢你读的，就是整本圣经的前三章跟最后三章，它不要你读圣经的头几页和后几页，为什么呢？因为头几页是在讲它的魔掌如何抓住我们，它怎么样来到这个世上掌管世界，成为这个世界的神。但是圣经的最后几页是在讲它将如何被逐出这个世界，它已经来日不多，所以它痛恨这两处经文。如果它能够让你相信《创世记》是神话，《启示录》是奥秘，它可就高兴了。

过去的二十年来，我们寄出了很多很多《启示录》的录影带信息，但是对方收到的时候往往发现《启示录》二十章有一部分不能看，通常都是《启示录》二十章最后的几分钟不能看，而那几分钟刚好是在讲撒旦最后的下场。所以，撒旦会痛恨你们今天来研读的。

上帝对《启示录》这卷书有什么看法呢？我们都知道祂非常看重《启示录》，圣经上只有这卷书一开头就说：读这卷书的人有福了。最后还说：破坏这卷书的人要受咒诅，如果有人删掉这卷书的任何内容，或是任意添加任何的内容，就会遭受这书上所描述的灾祸，也会失去救恩，失去进入上帝圣城的机会。这可是一件非常非常严重的事情，读这卷书，或者是听见这卷书就遵守的人必要蒙福；但是增删这卷书的人必受咒诅。这些话很不寻常，圣经上只有这卷书附上蒙福和受咒诅的条件。

我们现在来看看《启示录》在整部圣经中的地位，这是圣经的最后一卷书，是故事的结局。我们可以从两个角度来看圣经，圣经从头到尾就是一本历史书，不像其它宗教的经书并不是历史，我们的圣经是一部历史。但是圣经和一般历史书的差别是，开始的时间点更早，结束的时间点更晩，从宇宙的起源开始，到宇宙的结束为终点，没有一本历史书涵盖这么长的时间范围。如果没有《启示录》的话，我们就不知道历史的结局，大家只能够乱猜结局，但是我们是真的知道，只有基督徒知道人类历史和这个世界的结局，这是因为我们有圣经最后的这卷书，这卷书里描述了宇宙的结局。我们还可以从爱情的角度来看《启示录》，这卷书中充满了爱情，十分浪漫，在讲一个父亲为他的儿子物色新娘。如果没有《启示录》的话，就不知道婚礼的情景，只知道这个儿子跟女方定了亲。各位可以理解我的意思吗？保罗写信给教会说：我曾经把你们许配给基督。这正是基督徒目前和耶稣的关系，我们和耶稣订了亲，只是订了亲，还没有成亲，婚礼要在最后才举行。而且就跟动人的爱情故事一样，圣经最后的结局是：从此两个人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有一本爱情小说打错了字，结果变成：他们婚后仍然幸福快乐。不过正常的结局是，两个人结了婚，从此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这就是圣经的结局，以婚礼收场。如果没有《启示录》，婚约也许会解除，但是圣经的结局是羔羊的婚宴，从此他们在新耶路撒冷过着幸福快乐的日子。所以如果没有《启示录》的话，圣经的内容就会减少很多，而且会没有结局，历史和爱情都没有结局，所以我们很高兴有《启示录》。

很多基督徒很怕读这卷书，本来想读这卷书，但是读了几章，大概是读完第五章以后，再来进入到第六章，就发现读不懂了，读起来是一头雾水，所以再读了几页以后，就只好放弃了。我可以这么说，《启示录》乍读之下确实很复杂，很难懂它的意思，但是这是因为我们忘了两个重要的事实：第一是《启示录》这卷书其实是为普通人而写的，不是为神学教授写的。有一句话说的很好，在今天这个专家至上的文化有一个很不幸的现象，就是遇到了看似难懂的事情的时候，就会请大学教授来解惑，《启示录》就是如此。我可以再引述另外一句话，这句话也实在是一针见血：我们可以斩钉截铁地说，读《启示录》的时候不可能误解它的意思，但是坏就坏在各代的神学家提出了许多荒谬无比的成见，活活的糟蹋了这卷书，把它变成了一卷很难懂的书，以致于大多数的读者只好对它敬而远之，我想如果我们能够撇开这些成见的话，那么《启示录》将会是先知笔下最容易明白的信息。这段话一针见血，《启示录》其实是一卷很简单的书，是为普通人写的，原本是写给七所教会，就在今天的土耳其西方，他们都是很普通的人，没有受过高等教育，不是地位尊贵的人，只是很普通的平凡人，很多还是奴隶，这卷书是为他们写的，是他们看得懂的。

我听到一个美国的故事，有可能是传道人想出来的，各位了解我的意思吗？有一个小男孩问传道人父亲说：“爸爸，刚刚那个故事是真的，还是只是讲道而已？”因为传道人讲道的时候，总是喜欢引用故事，我听到的这个故事也许只是其中的一个故事而已。这个故事是关于一群神学院的学生，他们在美国的一所神学院里读书，正在教圣经启示文学，包括《启示录》，听完教授的讲课以后全班的学生一头雾水，就决定去体育馆打打篮球。他们打篮球的时候，有一个黑人管理员就坐在旁边看书，他坐在那里是因为他要等到学生打完球以后，好锁上体育馆的门。学生们发现他读的是圣经，所以打完球就过去对他说：“很高兴看见你在读圣经。”“喔，我很喜欢读圣经。”“你在读哪卷书？”“《启示录》啊。”“你应该读不懂吧？”“不会啊。”“那《启示录》在讲什么？”“很简单，耶稣赢了。”讲得真好，这是一个很棒的总结，不过《启示录》的信息当然没有这么简单，我们会用好几堂课来研讨，但这的确是《启示录》的精随，那个平凡的管理员他抓住了重点——耶稣赢了。

我很喜欢福音书中的这句话，“众人都喜欢听耶稣。”这句话不只肯定耶稣，也肯定平凡人，因为你骗不了平凡人。你可以轻易骗过知识分子，只要用哲学术语包装一下就行了，但是你骗不了平凡人，他们会一眼就看穿国王其实没有穿衣服，他们会说出真相。《启示录》是写给平凡人看的，所以我们要带着常识来读这卷书，这个方法最能够帮助我们了解《启示录》简单又直接的信息，要运用常识，直接看字面的意思，不要被一些象征给唬了。不能够整卷书都按照字面解释，也不能够整卷书都按照比喻来解释，有的要按照字面解，有的要按照比喻来解。你可能会问我：那我们怎么知道怎么分辨呢？当你看到有个妇人坐在一只红龙上，常识会告诉你那是一个比喻，有的时候常识会告诉你要按照字面解释。要运用常识，也要运用一般说话的原则，其中的一个原则是，在同一段话中，相同的词有相同的意思，就是这么简单，听起来很明显，对不对？但是我现在就可以告诉你，等我们读到《启示录》二十章，用不着激烈的讨论是无千禧年、前千禧年或后千禧年，只要运用这个简单的原则，答案就很明显，在同一段话中，相同的词有相同的意思，按着一般说话的简单原则，就可以轻易解释清楚。

《启示录》是写给像我们这样的平凡人，但是当初阅读这卷书的平凡人，跟我们有很大的时空距离，大约相隔两千年和两千哩，所以我们必须了解他们的想法还有他们的感受，从他们的角度来读这卷书，所以确实需要下点功夫，去了解当初那七间教会的人会怎么样解释这卷书，我们才能应用出来，所以第一个重要的原则就是这卷书是写给普通人看的。

帮助我们了解《启示录》的第二个原则是，要知道这卷书的目的十分的实际，很实际的目的。我可以告诉各位，这卷书的目的绝对不是要满足你对未来的好奇心，如果你有这种想法的话，那就是误解它了。上帝给我们这卷书并不是要让我们当历史的先觉，这种人他们晓得某些神秘的知识，得以知道关于未来的秘密。上帝给我们这卷书并不是要让我们当先觉，也不是要让我们猜测上帝的时间表，让我们处心积虑地去臆测末日到底还有多久才会来到呢？很多人就是根据《启示录》做出这些猜测来，但是这些猜测对于读《启示录》这卷书的人来说，完全没有任何实质的帮助。知道未来如何，也许能够满足你的好奇心，但是，这绝对不是《启示录》作者写作的目的。《启示录》的写作目的很实际，他绝对不是在故弄玄虚，不只为你的理性，也为你的意志，还有你的感情，等一下我们会谈到这个实际的目的。

《启示录》并不是一本历书，详细的预报未来，不过书中有很多关于未来的预言。《启示》录里面一共有56个不同的预言，其中有一些预言出现不只一次，而且预言的比例在新约圣经里是最高的，但是没有比旧约圣经多，《但以理书》和《以西结书》里面的预言更多。不过和新约的各卷书相比，《启示录》对于未来的预言最多，所以它的内容确实着重在未来，但并不是为了满足你的好奇心。上帝之所以透露未来，祂的目的就是要我们预备自己去面对未来，这是一个很实际的目的。祂向你透露未来，是要你准备好，就像童子军的格言“随时准备好”，现在就预备自己，换句话说，新约圣经中有关未来的预言，都是为了要帮助我们现在就活出正道。

我们对未来的很多疑问，圣经并没有解答，我想在座一定会有人想要问我各种关于未来的问题，我只能够告诉你说我不知道，因为圣经上没有说。圣经上没有说的事，我们现在不需要知道，至于已经告诉我们的事，我们现在需要知道才能够活出正道，所以耶稣说：“我告诉你们这些事，是要叫你们不受骗，好在此时此刻活出正道。”这是启示录的实际目的。

所有透露未来的预言，都是为了影响现在，因为我们是靠三样德行而活，信、望还有爱。“如今常存的有信望爱，但是其中最弱的是望。”这是我自己的翻译。我发现在现代的教会中几乎找不到“望”，因为“望”是指知道将来会发生什么事。其实“希望”这个词我觉得并不好，因为有不确定的意思，“希望明天一切顺利”、“希望我可以考试及格”，有不确定的意味在。但是这个字的希腊原文elpis，意思是指非常确定，一定会发生；非常确定，一定会发生。意思很坚定，所以圣经上才会说盼望如同灵魂的锚，当暴风雨来临的时候，我们在主里仍然有盼望，我们对未来有坚定的盼望，因为知道耶稣必要再来。

整卷《启示录》就是以这个事实为核心，开头和结尾都谈到耶稣再来，祂要再次回到地上，这个事实会在暴风雨来临的时候，像锚一样稳住你，耶稣会再来，我们对于未来的盼望就系于此。没有一个政治人物能给我们盼望，但是每次的选举都好像是在选救主，有没有注意到？每一次的选举都在找政治上的救主，希望他能带领我们走上正途，远离灾祸。每一次有人赢了选举，我们就以为找到救主了，但是六个月以后，我们开始感到失望，再过几年，幻想整个破灭，这是因为世上只有一个救主。将来会有很多人自称是救主，但是只有一位会再来扭转局面，将来有一天耶稣会回到我们中间，祂能够扭转乾坤，祂能把魔鬼赶逐出去。但在祂回来之前，我们势必会遇到困难，因为我们赶不走魔鬼，可是耶稣办得到。

我好像已经跳到后面去了。

《启示录》有一个实际的目的，我们可以在书中的一节经文找到，就是《启示录》十四章12节，我认为这一节经文可以帮助大家了解《启示录》整卷书的重点，所以我来读一下，《启示录》十四章12节：“因此，那些服从上帝命令，忠于耶稣的上帝子民需要忍耐到底。”

“因此，那些服从上帝命令，忠于耶稣的上帝子民需要忍耐到底”，圣经最后一卷书《启示录》，是特别为受苦的圣徒而写的，所以我们才会读不懂，因为我们没有受苦。但是很多地方的基督徒吃过很多很多苦，他们为耶稣殉道，对他们来说，《启示录》的意思再清楚不过，大概只有受过苦的基督徒才能够了解这卷书。可是我们并没有受苦，所以我们只能从理性和学术的角度来看这卷书，没有让这卷书来帮助我们耐心地忍受苦难。

这卷书的作者是一个已经为主受苦的人，这卷书是约翰在拔摩海岛上写的，这个小岛只有八哩长，跟以弗所只有60哩的直线距离。约翰他是一个政治犯，必须在岛上的采石场中做工。在这里，我有一张图片，我们一起来看一下，在拔摩海岛最高的那座山上，有一座修道院，叫做圣约翰修道院，那看起来很像一座城堡，就在监狱的旁边，在采石场的附近。他们必须在采石场中挖凿花岗石，晚上就睡在这里的囚房里。那么约翰到底犯了什么罪呢？约翰说：我是为上帝的道，为了给耶稣做见证才来到这里。他是叛徒，罗马帝国的叛徒，所以他被放逐到这个有如恶魔岛一样的地方来，他在这里坐牢，他在这里为耶稣受苦，所以这卷书是一个为耶稣受苦的人写出来的。但是他是写给即将为耶稣受苦的圣徒，他在预备他们面对苦难，所以我相信这卷书很重要，因为基督徒会越来越不受欢迎，在末日渐渐逼近的时候，面对的苦难会越来越多。这卷书是在预备我们面对即将来临的苦难，这样当苦难真正来临的时候，我们才有办法忍耐。

约翰他就是在拔摩岛上的监狱写下了这卷书，那天是“主的日”，是“主的日”，而不是“主日”。很多人都以为“主日”就是星期日，或许以为约翰一定很想念他过去曾经牧养过的教会，其实他指的并不是星期日。

我必须要给各位讲一点历史。在耶稣降生前25年，有一个罗马皇帝叫凯撒大帝，我想你们一定都听过，他曾经攻进这里的海岸，凯撒大帝是第一个将自己封为神的皇帝，自称不只是人，也是神。他的继任者是亚古士督和提庇留，亚古士督更是变本加厉，他命令百姓要拜他，他命令在全国各地都要盖神殿来膜拜他，于是各地都兴建了凯撒神殿，把亚古士督当成神一样的来膜拜。尤其是在土耳其的西方，罗马帝国的异教根深蒂固，在这里兴建了很多膜拜皇帝的神殿。但是《启示录》隔了很多年之后才写，大约是在西元96年，第一世纪末，在那个时候，基督徒已经开始受苦了，受到罗马和尼禄的逼迫，尼禄做了很多很多残暴的事情。如果你有机会去罗马，可以背对竞技场，眺望另一边的绿色山丘，那个地方就是尼禄皇帝的御花园，他会在花园举办晚宴，把基督徒绑在柱子上，淋上沥青，点火燃烧，好为他的烤肉盛宴提供照明。另外，尼禄他也在那里命令人在基督徒的身上缝上兽皮，最后再放野狗来追咬他们，当作压轴好戏，以此作乐。但是那一波逼迫并没有蔓延到罗马城以外的地区，大约又过了30年以后，多米田成了罗马皇帝，他开始逼迫罗马帝国境内各地的基督徒，多米田他自封了两个头衔，命令百姓要尊称他为“主”和“神”，主和神，多马曾经尊称来自拿撒勒的那位木匠“我主我神。”多米田又下令说，每年要有一天，所有的人都必须膜拜我，必须要站在我的半身塑像和一座有火的祭坛前面，拿起一撮香，撒在祭坛上燃烧，然后举起手来宣示说凯撒是主。他下令每年有一天全国的百姓都要这样做，没有照做的人就得处死，基督徒这下子面临了可怕的选择，只有四个字：凯撒是主。可是“耶稣是主”，这是教会最早的信条，他们不可能再称其他的人为主了，上帝已经高举耶稣，把“主”的称号赐给祂，这个名超乎万名之上，万膝都要跪拜尊称耶稣为主，所以基督徒无法妥协，这也是看他们是不是忠于耶稣的最大考验，他们会说出这四个字吗？毕竟只有四个字而已嘛。多米田下令全国各地执行这项法令的那天，给那天订了一个特别的名称叫做“主的日。”

《启示录》一章所说的“主日”，希腊原文正是“主的日”，这里是用形容词“主的”，而不是名词“主”。约翰说：在“主的日”，我被圣灵感动。他不是说“主日”，圣经都是称七日中的头一日为主日，但“主的日”是个特别的日子，是皇帝下令每年一次要说“凯撒是主”的那一天，狱中的约翰可以想象，这将是最大的考验，要考验他曾经牧养和教导的那七间教会，他们会屈服吗？他们会低头吗？于是他写了这卷书，劝勉圣徒要忍耐到底。

但不只是忍耐而已，忍耐是被压在下面。他还用了一个词，是整卷书的关键词，这个词从头贯穿到尾，就是“得胜。”忍耐是被一样东西压在下面，得胜则是压在那样东西上面。耶稣说：在世上你们有苦难，但你们可以放心，我已经胜了世界，我已经全然得胜。有一次我问候一个朋友好不好，他说：我很好，我胜过我的处境。这是基督徒很棒的一个答案，所以这卷书鼓励我们要得胜，不只是忍受压力而已，还要胜过，就像我们之前唱过的歌词得胜有余，要在处境之上，而不是被压在处境之下。

因此我告诉各位，《启示录》给了我们两种动力，一个是正面的动力，一个是负面的动力。正面的动力就是得胜的人可以得到奖赏，得胜的人可以得到很多奖赏，这些奖赏包括了什么呢？像是可以吃上帝乐园中生命树的果子，必不受第二次死的害，而且还可以得到隐藏的吗哪和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另外有权炳统管万国，穿上洁白衣，在上帝殿中做柱子，不再从那里出去，并且在宝座上与耶稣同坐。这些都是正面的奖赏，是要赐给那些胜过逼迫的基督徒，他们超越了他们的处境，得胜了。耶稣在《启示录》中有一处说：就如我得了胜，在我父的宝座上与祂同坐一般，得胜的，我也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耶稣不会要求我们去做祂自己没有做过的事。

负面的动力则是基督徒会失去什么，如果他在考验临到的时候选择屈服，没有得胜，这是整卷书中最严重的警告，在《启示录》三章五节耶稣说：凡得胜的，我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各位，“涂抹”就是刮掉的意思，用笔刀刮掉羊皮纸上用墨水写的名字，耶稣说：凡得胜的，我必不从生命册上涂抹他的名。按简单的常识来看这句话，没有得胜的人会怎样呢？很简单，他的名字会从生命册上被刮掉，名字被刮掉。整本圣经只有五个地方提到了生命册，但是有四个地方提到名字从生命册上被抹掉，就在《启示录》最后的地方。

要记住，这卷书是写给圣徒而不是写给罪人的，不是写给非基督徒，而是写给七间教会的基督徒。《启示录》最后有一节很特别的经文，在描述了新天新地以及新耶路撒冷从天而降之后，圣经说：得胜的人必承受这些为业，唯有胆怯的、不信的、淫乱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分就在烧着硫磺的火湖里，这是第二次的死。这不是写给非基督徒，而是写给基督徒的，符合保罗和耶稣在别处经文的教导。保罗说：我们若与基督同死，也必与祂同活，我们若能忍耐，也必和祂一同坐王，但是我们若不认祂，祂也必不认我们。这几乎是直接引述耶稣亲口说过的话，祂说：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

这样一来，就有一个问题出现了，基督徒常说“一旦得救，永远得救。”但是圣经上根本没有这句话，不过有些人却认为圣经有这样的含意，推荐各位读我的一本书，《一旦得救，永远得救？》。我在书中指出，在耶稣所提出的警告中，只有两个不是针对重生得救的基督徒的，而且那两个警告是给法利赛人的。耶稣没有跟非基督徒谈地狱，但祂常常跟祂的门徒谈到地狱，那是已经舍弃一切来跟从祂的人。

所以《启示录》的写作目的很简单，就是要帮助基督徒继续在生命册上留名，好让他们最后能够抵达天城和新天新地，所以《启示录》的写作目的其实就是这么简单和实际。

在《启示录》这卷书里，将两种永恒的归宿告诉所有的基督徒还有亚西亚那七间教会的会友。一种归宿是复活，与基督同作王，在新的世界中有分；另外的一种归宿是失去我们在天国中的产业，受到永恒的刑罚。“恐怕我将真理传给人，自己反倒被弃绝了”，我怕地狱，所以我才会谈地狱。不可能说，某个罪人一定会下地狱，我就一定可以进天国，不，《启示录》提醒我们，耶稣再来的时候不是要找宣告信靠祂的人，而是要找能持守住信心的人。祂要对那些人说：做得好，你是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不是信了就可以进天国，关键在于要持守到底，这是《启示录》一个很实际的目的，不是为了透露未来的事，而是要预备你去面对未来。

我再举一个小例子，这卷书告诉我们，情势必须先恶化才能好转，可是到了最后，会有大患难来临。但是《启示录》提到一件事，叫我们十分安慰，那就是空前的大患难、大灾难，只会持续三年半之久，也就是42个月或者是1260天，但是紧接着大患难、大灾难之后，我们要与基督在地上一同做王一千年。

整卷书都在告诉我们千万不要前功尽弃，当你遇到恶劣的处境或者是情况很难面对的时候，一定要抓住未来的盼望，千万不要前功尽弃，要持续忠于耶稣。圣徒的忍耐就在于此，要持续忠于耶稣，他们是守上帝诫命还有耶稣真道的。所以我们需要《启示录》。

# 启示录（二）升天的主

《启示录》这一卷书不但内容和圣经其它卷书不同，而且来源也不同，这是唯一不是人主动想写的一卷书。像福音书、书信和《使徒行传》，都是有人想要写一封信或者是写一卷福音书，然后坐下来想清楚再执笔，我们说这卷书是约翰写的，这是什么意思呢？这卷书是他执笔的，但是内容不是他想出来的。这可以解释圣经学者百思不解的一点，他只自称是约翰，没有其它的自我介绍，可见这个约翰很有名，大家一定都知道他，但是那个地区大家都知道的约翰，只有使徒约翰。他是十二门徒中唯一没有遇害的，也是唯一寿终正寝的，我们知道他后来搬到以弗所，并且带着耶稣的母亲玛利亚一起去，在以弗所那个地方奉养她如同奉养自己的母亲。

差不多一年前，我跟几个人一起造访过使徒约翰在以弗所的墓地，我们说约翰写了《启示录》，但是其实不算是他写的，他原来根本没有想到要写这卷书，他只是遵照吩咐，写出他所看见、所听到的，有点像是速记员或者是秘书，当时呢是叫做书记。

问题是，《启示录》的风格跟《约翰福音》和《约翰一、二、三书》截然不同，所以有很多的圣经学者说，《启示录》不可能是约翰写的。但是我请你想象一下自己去电影院看《飘》这部电影，有人吩咐你把看到的都写下来，你想你写出来的结果会是怎样呢？在座有一些人在写笔记，你的句子都很完整吗？你的文法都正确吗？你的拼法都正确吗？当然不是啦，可怜的约翰得记下好多事，而且他所见到的景象和他所听到的话实在是太惊人了，以至于很多次都忘了记下来。在《启示录》中有11次，天使对约翰说：你没有在写，把这些话写下来，这些都是真实可信的话。可怜的约翰赶快拿起笔来继续记，所以写得很乱，文法也不对，有些句子甚至于不完整，所以有很多人质疑说：使徒约翰的文笔那么好，怎么老了以后反而写出这种东西来？这是因为他只是在记笔记，约翰飞快地把他的所见所闻都给记下来。那你或许会问：约翰他为什么不把笔记润饰一下呢？答案很简单，最后一段话说：擅自更改这卷书的内容就要受咒诅，增删这卷书的内容就要受咒诅。所以他不敢乱动他所记下来的事，所以从希腊原文来看，《启示录》的内容十分凌乱，完全不像是使徒约翰的写作风格，但是确实是由约翰执笔，不过不是出于他的思想，大多数是口述的纪录。而且有很多人参与这卷书的完成，其中有天使，这些天使他们告诉约翰该写些什么。圣灵也参与了这项工作，耶稣也参与这项工作，这卷书就叫做“耶稣的启示。”

上帝叫耶稣将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祂的众仆人，所以上帝启示给耶稣，再传给圣灵，传给天使，从天使传给约翰，约翰再传给七间教会。《启示录》这卷书有这样的启示顺序，非常的特别，这些启示直接来自上帝，直接来自耶稣，直接来自圣灵，然后透过天使传给约翰，再传给七间教会，有相当一长串的顺序。那么谁才是真正的作者？是上帝，是耶稣，也是圣灵。约翰只是写下所见所闻，他看到了，听到了，他只是按照吩咐记下他所听到和所看到的这些事，就成了我们所读的《启示录》。

这卷书一开始就启示了关于耶稣的惊人真理。要记得耶稣在世上的时候，约翰跟祂最亲近。当时的人吃饭是斜躺在桌边，不是坐在椅子上，像这样斜躺着，用右手吃饭，头靠在上一个人的身上，而肮脏的脚刚好搁在下一个人的鼻子旁边，所以他们吃饭以前需要洗脚而不是洗手，但是约翰总是坐在耶稣的右边，头总是靠在耶稣的胸膛上，跟耶稣说悄悄话。约翰是耶稣心爱的门徒，我不喜欢说约翰是耶稣“最喜欢”的门徒，但是他跟耶稣最亲近，耶稣很爱他。如今六十年过去了，他再度遇见耶稣，这次他吓坏了，仆倒在地，像死了一样，因为他从来没有看过耶稣以这种形象出现，比如说，耶稣的头发白如雪。这是已经改变了的耶稣，而且改变以后的耶稣还散发出极大的荣光，约翰先是听到身后有说话的声音，于是转身要去看是谁在说话，结果看见耶稣惊人的形象。

如果你去考文垂大教堂的话，会看到后面有一幅刺绣，这幅画我说不上到底喜不喜欢，是非常大的一幅画，在耶稣脚前的那个人跟真人一样大，你如果看过就知道了。那幅画是在描绘已经升天的耶稣向约翰显现，以及《启示录》中的一些象征物，比如四活物围绕着已经升天的基督，荣耀的基督。

保罗曾经见过升天以后重拾荣耀的耶稣，因而短暂失明，但是耶稣复活之后看到祂荣光的人没有瞎眼。在《启示录》中，耶稣重拾祂原有的荣耀，那个景象十分惊人，而最了解耶稣的约翰受到极大的震撼，竟然仆倒在地像死了一样。这里的耶稣不同于福音中的耶稣，虽然是同一个人，但是已经升天，成了荣耀的主，所以整个人脱胎换骨，而且耶稣还是穿着罗马审判官的袍子。我们在英国看见法官的时候，都会肃然起敬，法官带着假发，穿着法官袍，非常威严的样子。当耶稣再来的时候会以审判官的身份来，那个时候的耶稣将大大不同于我们在教堂的彩色玻璃上看到的耶稣，也不同于主日学中的画像。主日学教材中温柔的耶稣并不是《启示录》中的耶稣，这个我们以后会再谈到。

但是这卷书呈现了耶稣的新面貌，从全新的角度来看耶稣，是令人可畏的。其实第六章描述地上的人从君王到奴隶，竟然求山倒在他们身上、把他们藏起来，免得看见《启示录》中这位耶稣的面目。这时的耶稣眼目如同火焰、充满了愤怒，因为我们糟蹋了天父上帝所造的世界，所以我们需要《启示录》才能看见耶稣的全貌。

耶稣在这卷书中有许多全新的称号，甚至上帝的一些称号在这卷书后面也赐给了耶稣，比如“阿拉法和俄梅戛。”耶稣在这里以崭新的身份出现，你可能也知道耶稣有250个不同的名字和称号，远超过任何人，把这些称号都写出来是个很好的灵修练习，一般人可以想出35个来，但是耶稣有250个称号，其中很多是出现在这卷书里。

耶稣在这里启示了自己全新的身份，每个称号都帮助我们更认识祂：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我是那存活的，我曾死过，现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远远；并且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我是圣洁真实的那位；我是那位阿们的；我是为诚信真实见证的那位；我是在上帝创造万物之上为元首的；我是犹大支派中的狮子；我是大卫的根；我是诚信真实；我是大卫的根，又是他的后裔；我是明亮的晨星。我很喜欢这个称号，如果你起得够早，看见黎明前最后一颗星就在地平线上方，非常明亮，是最后仍在发光的一颗星。我喜欢这样告诉自己，当所有的电影明星和歌星都消失了之后，还会有一颗星在发光，所以明亮的晨星就是这个意思。但是这卷书里有一个称号，“万王之王和万主之主”，我还要加上“总统中的总统”，还有“首相中的首相”，因为整个称号就是这个意思，祂是一切统治者的元首，祂是统治元首的元首，祂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

所以这卷书一开始就描述耶稣这个惊人的形象，但是也描述耶稣和地上教会之间亲密的关系，祂在众教会当中行走，仔细观察他们，手上拿着金灯台。这个时候出现了这卷书开头的几个象征物，七星、七个金灯台，这些象征物的含意都非常的清楚。七个金灯台是指那几间教会，七星是指那些教会的天使，就像每个小孩都有一个守护天使负责向上帝报告谁骗过这个孩子。耶稣说：把大磨石栓在你的颈项上，沉在深海里，还比不上欺骗孩子的后果严重。因为孩子的守护天使会向天父报告，每个教会也有一个守护天使，这里写得很清楚，我们需要记住，将来你会见到你们教会的守护天使。我们每一次敬拜，周遭都有很多天使，每一次有人问我：上个主日来了多少人？我都想回答：好几千人，有成千上万人。因为我们是和天上的天使一同敬拜。所以这里描述耶稣从天上带着荣耀降临，却来探访祂的教会，观察他们，观察这些教会所在的城市，这里透露了教会和所在城市的情况，十分不寻常。

接下来就是约翰写给七间教会的七封信。我常常感到惊讶，很多人花很多时间读保罗的书信，也花很多时间读约翰的书信，却花很少时间读耶稣的书信，你不觉得惊讶吗？这卷书可以说是耶稣的书信，我们应该花更多时间来读才对，因为这些是耶稣写给那七间教会的信。但是我们要问，耶稣为什么写信给这些教会呢，这些教会有什么特别呢？回答这个问题需要先上一堂地理课。

各位，我们现在先来看一张从外太空看土耳其的卫星照片。土耳其在这里，希腊在这里，我们可以看见土耳其的大部分地区是褐色，有点贫瘠，但是在北海岸这里的黑海旁，这个地方却是绿色的。另外有一个地区有两种颜色，在左下方这个地方，也就是西南角，有一个绿色的圆圈，由山上直接流出的河水形成，河水最后流入了爱琴海，为山谷带来了绿意。坐得比较近的人看得见吗？下方的角落有一个绿色的圆圈，七间教会都在那个圆圈里面，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圆圈，连接了以罗马为中心的西方世界，还有中国、非洲和印度为主的东方世界。这里可以说是文化的融炉，融合了罗马文化、希腊文化还有异教文化；这里也是政治的融炉、宗教的融炉，这是一小块很特别的地区。

另外还有一点，我们可以看出这对耶稣有多么的重要。这里是教会围成的圆圈，这几封信是按照下列的顺序，以弗所、士每拿、别迦摩、推雅推喇、撒狄、非拉铁非、还有老底嘉。这里是从西方到东方的主要道路，但是这条路在别迦摩分叉，一条路沿着海岸到以弗所，一条沿着内陆到推雅推喇等等，最后在老底嘉会合再往东走，这个肥沃的圆圈就是一切事物的汇集点。

而《启示录》这卷书中最重要的启示指出，撒旦是受造物，不是造物主，它一次只能到一个地方，它在天上和地上之间游走，但是它在地上也有一个总部，一个居所，我不知道这个地方今天会是在哪里，我可以猜猜看，但是我不知道。可是撒旦会从它的居所游走在世界各地，它也可以到天上，它也会去天上。但是它在地上有个居所，那里是它国度的首都。在第一世纪末这个时候，撒旦它的居所就在别迦摩，撒旦地上的居所就在那里。耶稣在给别迦摩教会的信上说：我知道你的居所，就是有撒旦座位之处。这里的座位，意思就是指永久居住的地方，那里是撒旦的居所。撒旦很清楚这几个围成圆圈的城市，正是东西交界之处，它看出这个圆圈对它的国度是个关键点。

我曾经跟一些人走访过这个地区，我们去参观那里的文化、宗教、还有神殿等等，这里是一个很关键的地点。在这七个地方有七间小教会呈圆形分布，以弗所在下方，从以弗所开始建立其他大多数的教会，约翰当时就是在以弗所。在新约圣经提到的教会中，我们对以弗所教会的了解最多，看看在以弗所事奉过的传道人，先是亚波罗，再来是一对夫妇，百基拉和亚居拉，再来是保罗，然后是提摩太，再来是约翰。这个小地方竟然有过那么多的使徒和传道人的牧养，这里是一个主要的战场。

当时是第一世纪末，教会已经传到第二、第三代了，而且这个地方就处在撒旦国度、世俗文化和异教的中心地带，这是个最重要的考验。如果教会能在这里生存，其他的地方一定没问题，如果第二、第三代的基督徒能够胜过这里的压力，教会就能够继续下去、直到末了。所以耶稣祂非常密切的注意这里的这几个教会，因为这些教会的地位是非常非常关键的；而撒旦的居所正好在这里。有意思的是，这些教会的景况，几乎和他们跟撒旦居所的距离有直接的关联，最靠近撒旦居所的两间教会，内部有偶像崇拜和淫乱的败坏；接下来距离稍远的两间教会，受到逼迫，却胜过处境，耶稣没有给他们任何批评；再来距离更远的两间教会，以弗所和老底嘉，完全没有遭到撒旦的攻击，只是一个失去起初的爱心、一个信心变得冷淡，是不是很有意思？你们想想看，撒旦对它伸手可及的教会，就让偶像崇拜和淫乱渗透进去。而距离稍微远一点的教会，它就藉犹太人来逼迫他们，但是耶稣对受逼迫的两间教会没有任何批评，可是距离撒旦最远的两间教会信心变得冷淡，不是不冷不热，就是失去了起初的爱心。

这七封书信生动描绘出教会的景况，但是你可以看出这个地区对教会的未来有多么的重要，对教会的第二、第三代基督徒有多重要，因为第二、第三代的基督徒他们不见得会像第一代基督徒那么火热，这我们可以从孩子身上看出来，孩子往往不像父母那样爱主。所以第二、第三代的基督徒、教会或者是小组，在家中或洞穴中聚会，面对强势而且可怕的希腊罗马文化，还有异教，尤其是撒旦。

你如果到别迦摩那里去，你会看见那里有一座又高又陡的山耸立，山上有图书馆还有神殿。其中有一座宙斯的神殿，形状就像一张很大的扶手椅，巨大的U字型神殿，院子里有一座祭坛，这座祭坛终年有火，还冒着黑烟。在别迦摩城里，只要抬头，就可以看见终年冒着黑烟的神殿，耶稣称那里为撒旦的宝座。我有一张照片，但是这个祭坛如今不在别迦摩，这张照片是在东柏林拍的，在别迦摩博物馆拍的，其实这个宙斯的祭坛就是从别迦摩搬过来的，重新竖立在柏林，你可以在照片上看到，很大，那个小黑点是一个真人的大小。这个祭坛就像一张很大的扶手椅，看得到吗？那就是撒旦的宝座，土耳其人想要讨回这个祭坛，柏林有些基督徒一直在祷告，希望可以把它送走，但是今天这个祭坛并不是撒旦的宝座所在，只是一张空椅子。不过当年撒旦的宝座就在别迦摩，撒旦就住在那里，它喜欢高的地方，它喜欢登上山顶、眺望地上万国，当初它就是在山上试探耶稣，所以你可以了解耶稣为什么要写信给这个地区的教会。

耶稣一共有七封信寄给七个教会，我不会详谈信的内容，因为我在另外的两卷录影带里面，已经谈了很多了。对不起，让我插个广告，去年我们和今天在场的这个录影小组去造访那七间教会，这两卷录影带对每一封信都有很详细的翻译以及解释，所以我现在不打算仔细探讨这七封信，但是我会大略的讲一下。

一共有七封信寄给七个教会，《启示录》中几乎每样东西都是七的数字，像是七号、七印、七碗。七是上帝的完美数字，是一个完整圆满的数字，而亏缺神的数字就是六，而六六六则是三倍地亏缺神，我们后面会再谈到这个数字，但七是上帝眼中完全而且圆满的数字，所以耶稣向这七个教会说话。

祂写了七封信，每封信都有七个部分，而且每封信的七个部分都很类似，我们来看一下。第一部分是地址，放在信首。例如，给以弗所教会的使者，给撒狄教会的使者等等。第二部分，这些信的作者耶稣，祂不用本名耶稣，而是给自己一个称号，通常是一个全新的称号，是那个教会需要认识祂的一面，也许他们忘记了耶稣有这个属性，也许需要有人告诉他们。所以当耶稣严厉斥责教会的时候，祂说：我是为诚信真实见证的，我的话是真理。所以每封信的第二部分，是耶稣的特质，这些话是出于谁呢？然后接一段关于耶稣的描述，这些描述是根据第一章中出现的异象，所以耶稣向约翰显明自己的荣耀之后，就根据那个异象来分别向各个教会描述自己。

第三部分是耶稣对那个教会的肯定。这里我们可以得到一个很好的小提醒，就是在批评之前要先给予肯定，应该是先裦再贬，其实新约圣经中的书信都是按照这个模式，保罗写信给状况非常糟的哥林多教会时，他还说：感谢主，你们在恩赐上没有一样不及人。只有一个教会保罗完全说不出好话，你知道是哪个教会吗？加拉太教会，但是保罗写信的时候通常会先说肯定的话，耶稣也是一样，耶稣在这些信的第三部分都是先说：我知道……，你们的事我都知道，我知道你们所有的优点和好行为，你不用担心没有人注意到你的好行为。别人没有注意到的耶稣都会注意到，如果教会没有感谢过你，不用担心，因为耶稣都看到了，祂说：我知道你的行为。祂会肯定你。

接下来是第四部分是责备，然而，然而，“然而我有一件事要责备你”，那些责备的话都很严厉。耶稣知道你们教会所有不为人知的缺点，耶稣也知道你们教会众所皆知的优点，但是你们教会的缺点祂都知道。

接下来（第五部分）是劝告，告诉他们应该如何改正所有的缺点，但是耶稣祂说：你们若不改正，我会帮你们改正。耶稣警告其中两个教会说，祂有办法叫教会关门，《启示录》中的用词是要“挪走他们的灯台。”我们常常都很想建立新教会，而且建得越多越好，但是耶稣会想关闭某些教会，祂说：你们若不改正，我就要关闭你们的教会。世界各地有许多教会关闭了，成了空荡的建筑物，耶稣不只是建立教会，祂也会关闭教会，因为有些教会让耶稣和福音蒙羞。

（第六部分是呼吁。）耶稣在这些信上都劝他们“凡有耳的，都应当听。”这句话也可以翻译做：凡听到的，就应当留意。各位，“听”和“留意”不一样吧，光是听跟听进去是不一样的。伦敦有个秘书戴着新耳环到办公室，其中一只写着“进”，另外一只写着“出”，我常常想在基督教饰品摊位上，卖这种耳环给基督徒。“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我们在这里看到，每一封信都必须读给全部七个教会听，让他们听到完整的信息。想想看，听完给以弗所和士每拿以及别迦摩的信之后，接下来轮到你的教会，你心理一定会忐忑不安，不知道耶稣会说什么，你憋着气等着看下去。但是这个呼吁的意思其实是“请给我回复”，我要你的回应，我要你的回复，我要从你的回应知道你听明白了。

信上的最后一个部分是应许，得胜的，我必如何如何。请注意，最后这个应许并不是给整个教会的，而是给教会里面每一个合乎条件的人，不管你们教会的景况多么不好，你要为自己负责，你不可能为整个教会负责。耶稣要说的是：不管你们教会的景况如何，在末日我要问你的是，你有没有得胜？这也告诉我们：要先在教会里面得胜，不是外面。如果无法胜过教会里面的问题，那么当世人逼迫我们的时候，我们绝对无法胜过，这是对我们的忍耐和得胜最大的考验。有趣的是，没有一封信上说，我建议你们去伊士麦城，那是士每拿教会所在的地方，建议你们坐马车去士每拿教会，那个教会比较好。耶稣并没有这样讲，祂说：你要在原来的地方得胜，你要留在自己的教会。

耶稣给教会中的会友一个非常强烈的呼吁，就在最后一封信上给老底嘉教会的信，说要把他们的教会从口中吐掉，因为他们令祂作呕，但是耶稣祂说：我站在门外叩门。这不是心门是教会的门，祂说：只要有一个会友希望我回来，我就会回来。多么美好的一个应许，光一个会友就可以请耶稣进入教会，这不表示整个教会都会来亲近耶稣，但耶稣说：我要和那个会友一同坐席，他也要和我一同坐席，我们会建立亲密的关系。这是整本圣经中最容易被误解的经文，“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这不是在讲信主，也不是在讲辅导慕道友，这是在讲教会离开了耶稣，但是一个会友就能够重新邀请耶稣回去。

所以启示录中的每封信都有相同的模式，同时读这七卷书最能够帮助我们明白，我们都是按照顺序来读，可是同时读会有不同的领悟。大家可以看到我在相同的地方标出了颜色，立刻可以看出其中这一（以弗所）、二（士每拿）、三（别迦摩）、四（推雅推喇）、五（非拉铁非），五个教会是好的教会。但是有两个教会找不出优点（撒狄、老底嘉），好笑的是，他们竟然是其中最成功的两个教会，人数最多，奉献最多，表面上看起来非常兴旺，但是耶稣却在这两个教会找不出优点，耶稣看教会的角度不同于我们的角度。至于责备的部分，有五个教会受到责备（以弗所、别迦摩、推雅推喇、撒狄、老底嘉），其中有两个教会没有做错事（士每拿、非拉铁非），他们不可能完美，但是他们在为耶稣受苦，耶稣不会批评受苦的教会，祂会鼓励他们。这只是一个很简单的比较，各位可以了解吗？

接下来我们再很快地给大家看一两张照片，这是以弗所城的主要道路，是城市的心脏地带，我很快地给你们看几个地方。各位看，这里是老底嘉，另外一面，嗯，上面有全部的七个教会。好，我们很快地来看一下，非拉铁非，这是非拉铁非教会的遗迹；这是撒狄，有一座巨大的黛安娜神殿，旁边有一栋小小的砖造教会，是基督徒敬拜的地方；这是士每拿的市场，会后我会再让你们仔细的看的‘这里是以弗所有名的剧场，保罗就是在这里引起暴动的；这是推雅推喇；最后这个是别迦摩，各位可以看到上面有宙斯的神殿，这是撒旦的居所。这样大家是不是大略了解了呢？

好，各位，现在我要给大家看一看《启示录》整卷书的大纲，好对这卷书有整体的概念。这卷书是在谈天上的基督和地上的教会，所以不断的从地上谈到天上，又从天上谈到地上，不断的在改变场景。我们会觉得有点惊讶，因为不太习惯听到天上的历史，其实天上的情况会影响地上的情况。

我把《启示录》分成四个单元，四个单元，两个红色（分别指2到3章，6到18章），两个绿色（分别指4到5章，19到22章），红色代表坏消息，绿色代表好消息。第一章在谈天上的基督和祂对地上教会的关心。我把第二章和第三章的主题取为“地上的状况不好”，耶稣必须纠正这些状况。他们住在亚西亚地区一个道德败坏的地方，一个妥协的教会，会在信念和行为上妥协，拜偶像和淫乱悄悄的进入教会，当然也会有其他的问题，但这是两个最主要的问题，连在教会里面都有。

下个单元四到五章告诉我们“天上的状况很好。”不管地上的状况如何，上帝仍然在宝座上，祂仍稳坐在宝座上，白色大宝座仍在，宝座前的玻璃海和宝石彩虹都在，都是在告诉我们天上的状况很好。上帝并没有和撒旦争战，是我们在和撒旦争战，上帝坐在宝座上，撒但甚至需要征求上帝同意，才能在地上兴风作浪，所以天上的状况很好，上帝在宝座上。第四章，耶稣掌管一切。第五章，祂打开书卷上的七印，所以历史全在上帝的掌握中，历史的结局掌握在耶稣手中。所以《启示录》一开始就告诉我们地上状况不好，天上状况很好。

接下来这个单元（6-18章）就难懂了，我们会多花一点时间来解释。坏消息，我把这个单元叫做“情况会先恶化再好转”，这就是坏消息，而且世界和教会的情况都会恶化。世界要饱受战争、流血、饥荒、疾病、天灾之苦等等，还有很多人会死，会死掉四分之一的人。教会将经历大患难三年半，三个邪灵的化身撒旦、敌基督和假先知将在最后管辖世界，在三个邪灵化身的管辖之下，教会将大大受苦。另外也会受到巴比伦城的逼迫，《启示录》以骑在兽上的红衣淫妇来形容。会有很多人殉道，“殉道者”这个词在希腊文中原是“见证人”的意思，但是在《启示录》中成了“殉道者”，为基督做见证就是为祂舍命，我可能会把《启示录》叫做“殉道手册。”情况会先恶化再好转，但只是短暂恶化。

恶化之后再大大好转，这记载在19到22章，最后是以好的结局收场，改变整个情况的关键是，耶稣再来地上以及第一次的复活，这我后面会再说明，基督会在地上做王一千年，接着审判日来临，其他死人要复活接受审判，第二次的死，火湖，新天新地和新耶路撒冷。

希望这能帮助你有一点概念，有点像四层的三明治，顺序是这样：坏消息、好消息、坏消息、好消息。这对今天的教会是坏消息，因为还没有准备好面对苦难，如果教会已经妥协，压力来临的时候就站立不住，必须先具备圣洁才可能面对苦难，否则会熬不过难关的。但是天上的状况很好，我们看见上帝在宝座上的情景，看见耶稣手上拿着封印的书卷，才知道原来一切都在掌握中，情况在上帝手中并没有失控，但是上帝会允许情况严重恶化，然后再好转，世界是如此，教会也是如此，但是大患难过去之后，情况会大大的好转。我们的眼光要放远，要看最后的结局，让我们的盼望成为灵魂的锚，成为我们灵魂的锚。

剩下最后几分钟，我要来跟各位谈一谈，这背后有个历史哲学，很多人怕听到“哲学”这个词，其实哲学就是人的观点。今天有许多不同的历史观想要引起你的注意，像是透过电视、新闻等等媒体来影响你的看法。最普遍的一种是循环式历史观，这种循环式历史观认为历史会不断重演，一直不断地重演。另外一种历史观认为历史是连续的，会一直前进，上上下下、不会倒退，一直往前，但会上下波动，通货膨胀、通货紧缩。再来一种观点认为历史是渐进的，1900年代有位英国首相说：往上、往上、往上，往前、往前、往前。二十世纪初的一个关键词是进步，这比回归基本的说法好，不管如何。目前比较普遍的是倒退历史观，认为一切情况都会恶化，每下愈况，不断恶化，恶化、恶化、恶化。其实二十一世纪的关键词不是进步，而是求生存。

“末日历史观”则是圣经的历史观，“末日历史观”认为目前的情况会恶化，但是最终会突然好转，并且持续好转。有三种人抱持这种历史观，这三种人是犹太人、基督徒和共产党，这三种人的看法一致。唯一不同的是，好转的关键是什么呢？各位，共产党认为是革命，无产阶级和有产阶级之间的斗争会恶化，一直到最后会发生革命，最后社会不再有阶级之分，不再有犯罪，但是共产党的梦想已经逐渐破灭。犹太人说上帝会改变这个情况，基督徒说耶稣再来地上的时候会改变这个情况，情况会不断恶化直到耶稣再来，祂会让情况好转，并且持续不断地好转。这种历史观其实就是根据《启示录》来的，犹太人、基督徒和共产党都是从犹太先知得到这个观点，但这是基督教对历史的观点：现况会不断恶化，但有一天会突然好转，有个好结局，当耶稣再来的时候，一切都会改观。

# 启示录（三）大患难

首先我要告诉各位，上帝写的历史跟人写的历史很不一样，我特别做了一张小图来给各位说明。

人在写历史的时候，会从过去一直写到现在，把地上这里发生的事写出来，这个圆圈代表人类的历史，但是这只不过是故事的一部分而已。历史（History）是祂的故事（His story），上帝写的历史呈现的是全貌，不只有过去到现在的事，还包括了未来的事；不只是在地上发生的事，还有在天上发生的事。所以我们可以看见历史的全貌，不只有过去，还有未来；不只有地上，还有天上。所以《启示录》不但谈到未来，并且从天上的角度看未来，所以不断地从天上谈到地上，又从地上谈到天上，天上的情况会影响地上的情况。比如撒旦从天上被摔到地上，《启示录》第十二章记载说：它非常愤怒，要把气全部都发泄在地上，而这个时候，敌基督还有假基督就出现了。

一般史学家不知道天上的事也是历史的一部分，未来将发生的事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过去，我们从《启示录》可以看见历史的全貌，我们称之为“启示性的历史。”

Apocalypsis这个希腊字，它的意思就是“揭开”，揭开幔子，揭开帘幕。《启示录》揭开了两道帘幕，其中一道原先是遮住了天上的景象，另外一道是遮住未来会发生的事，这两道帘幕必须先打开才可能看见历史的全貌。所以上帝揭开遮住未来的帘幕，透露天上的情形，好叫我们能够全盘了解历史，也就是祂的故事，上帝的故事。

好，接下来我们要来很快地看一下第四章和第五章。我把第四章的主题叫做“创造主和祂所造之物”，一开始就描述了壮观的景象，美丽的彩虹、白色的宝座、玻璃海，还有四个奇形怪状的活物，代表一切受造物一起同心敬拜赞美上帝。有许许多多的敬拜诗歌是从第四和第五章取材的，就是因为这两章充满了敬拜。《启示录》中不但有许多艺术，而且还有许多音乐，另外还有很多敬拜赞美的场景。在第四章，约翰被邀请到天上，虽然他的身体还在拔摩岛的监狱里面，但是他的灵却被提升到天上，目睹天上的美丽和五彩缤纷，还有极大的安全感和平安，上帝就坐在祂的宝座上。

有个小女孩上完主日学回家，哼着刚学到的新歌，把“上帝在宝座上为王”唱成“上帝在宝座上玩玩。”倒也不能说她错啦，不过《启示录》四章的真理是上帝仍然在宝座上，祂并没有将祂至高的权炳交给任何人，祂仍然全盘掌握撒旦还有一切的人事物，所有的事都要经过上帝的同意才能发生，祂坐在宝座上，历史并没有失控。也许你看报纸的时候会觉得世界已经失控了，但是你读《启示录》第四章就知道上帝仍然掌权，祂掌管一切，所有的事都按祂的计划进行，也可以说是在祂同意下进行，其实两种都有可能，那就是第四章的情景。

有24位长老，这个数字在《启示录》中很重要，每一次看见24位长老或24个这个、24个那个，那就是代表以色列的十二支派还有耶稣的十二使徒，这些是24个关键人物，雅各（也就是以色列）的12个儿子和十二个使徒，构筑了上帝给我们的奇妙救赎计划。我们在新耶路撒冷会看见十二使徒和十二支派的名字，代表犹太人还有基督徒有相同的未来，我们是同一群羊，由同一位牧人带领，但是这里有上帝旧约的儿女和新约的儿女，在天上都是以24来代表。

在第五章，约翰哭了，约翰哭了，因为上帝说祂不会亲自终结人类的历史，祂要一个人来替祂终结历史，祂要透过一个人的手来终结历史。但是上帝祂找不到一个有资格终结历史的人，约翰哭了，因为在上帝眼中，没有一个人有资格替上帝终结历史，找不到一个这样的人。这时候约翰看见一个又像狮子又像什么？（羔羊！)不，不是羔羊，是公羊，是公羊才对。希望大家把圣经上的翻译改正过来，改成公羊，因为“羔羊”会让我们联想到温驯的小羊。

我看过很多教会有上帝羔羊的图画，每次看见图中画着温驯的白色小羊，我就忍不住会摇头。各位，逾越节的羊是一岁大的公羊，但是《启示录》这里的羊，头上有七角，已经长大，这是一个有力的图像，不是柔弱的小羊，这里是一个有力的图像。你不会想要独自面对一只头上有七角的一岁公羊，你绝对不会想去抱它，你一定会想办法开溜的。这里的狮子和公羊是很有力的图像，但是这只公羊显然曾经被宰杀，如今却仍然活着，公羊看起来像被杀过，这当然就是耶稣了。

各位，犹大的狮子还有除去世人罪孽的公羊就代表耶稣，只有这个人才有资格展开终结历史前的倒数计时。我完全不担心会有人按错钮引发一场核爆，毁灭全人类，因为已经有一支手指放在按钮上，那就是耶稣的手指，那是一双被钉子穿过的手。除了耶稣，上帝不会让任何人来终结人类，因为唯有耶稣配得一切能力、尊贵和荣耀。此时天上同声向耶稣唱歌，因为耶稣终于要结束人类这段污秽的历史，这是一段悲哀、污秽的历史，耶稣要终结这段历史。

这个地球不会永远这个样子，很多人以为地球会永远这个样子，其实不会，最后一定会结束。始祖犯罪以后，上帝给人类“死”的刑罚，其中的一个原因就是不让任何人永无止境地糟蹋祂的宇宙，所以祂限制了人的寿命，阻止我们永无止境地在道德还有实质上污染这个环境。上帝限制了人的寿命，也限制了人类历史的长度，历史最后必要结束，但结束后是新的开始。这是第四章和第五章的内容。

现在要看六到十六章，《启示录》的中心信息，也是最可怕的部分，是坏消息。我很欣赏耶稣的诚实，祂对我们总是很诚实，我听过有一些人见证说：“我信了耶稣以后就没有烦恼了。”有没有听过这样的见证？我以前会相信，现在不相信了。我的见证刚好相反，我在1947年信耶稣，从此苦难就跟着来；几年以后我领受了圣灵的洗，苦难就变得更大；而我过去十年所遇到的苦难比之前三十年还要多，在座有些人知道。可是耶稣叫我们放心，祂应许人生一定会有苦难，所以祂的应许在我的生命中实现了，而且祂说将来还会有大患难。保罗也是一样，他对信主的人说：“你们进入上帝的国，必须经历许多艰难。”

我们领人信主的时候必须诚实地告诉他们：你将会遭遇苦难，你会和社会格格不入，变成局外人，像一个外地人一样，不再属于你所出生的这个世界，你现在已经属于新种的人类，不再是“智人种”，而是“全新的人”，一个全新的人，因为我们在基督里就成了新造的人。你已经成了新种的人类，和这个罪恶的世界格格不入了，这个邪恶的世代不会欢迎你，想做个不受欢迎的人最快的方法就是跟随耶稣。耶稣说：“人都说你们好的时候，你们就有祸了。”这句话值得深省。

患难，不久的将来会遭遇患难，而且会有大患难。但是这里有一个好消息，你不可能遭遇到比《启示录》六到十六章更糟糕的情况了，耶稣已经把最坏的情况告诉了我们。各位都在笑，可是这是好消息啊。你是希望医生告诉你最坏的情况，还是希望医生什么都不说呢？你喜欢哪一种？我们都想知道最坏的情况，才能预先做好准备。耶稣坦白的告诉这七个教会，并且透过他们来告诉我们，越到接近末日的时候，情况就会越糟糕。所以六到十六章描述了一连串的灾难，这些灾难就是我们所谓的大患难，大患难，各位。

这里一共有三组的七，先是七个印、然后七个号、最后七个碗，先别管这三者之间的关系，首先个别来看看它们是什么涵义。我们看到这三组的“七”都各自分成为四、二、一，四个一起来、两个一起来、最后一个单独来。另外，我们也注意到，每一组的第七灾都是全球性的地震，一模一样，但是前面六灾则不同。

比如我们先来看前四印有四匹马，用常识来判断就知道，这不是真正的马而是象征，以颜色来作为象征，有红色、白色、黑色和灰色，但是经文中也告诉我们这些颜色的含意。白色代表军事侵略，拿破仑当年就是骑白马，武力征服者大多数是骑白马的。红马象征血，有军事侵略就会流血，流血之后是什么呢？经文说黑马代表饥荒，其实营养严重不足的人肤色往往会变黑，黑色代表饥荒，饥荒之后是什么呢？灰马，灰色代表疾病、瘟疫还有灾害。这里有四匹马，军事侵略、流血、饥荒、疾病，这四匹马已经来到地上，在某些地区奔驰，我们可以在世界上很多地方看见这四匹马。军事侵略引发流血事件，然后带来饥荒和疾病，这四匹马会在历史结束之前走遍全地，但是目前只在某些地区出现。再来第五印谈到了基督徒受逼迫，他们问上帝：这个情形还要继续多久，主啊，你要容许你的儿女受苦被杀到什么时候？在座大概都不知道去年有超过35万人为耶稣丧命，今天为耶稣殉道的人远比以前要多，很多人因为身为基督徒而丧命，越接近末日这种现象就会越严重。到了揭开第六印的时候各地会有地震，这种景象会让非基督徒心生恐惧，人心惶惶。最后揭开第七印的时候，天上一片寂静，但是地上会有大地震。

以上只是七印而已，等七号和七碗出现的时候，这些灾害就会更加的剧烈，时间更短，可是会更剧烈。而且情势会从人祸变成天灾，人祸变成天灾，整个环境开始对人不利。前四号吹响的时候，地被焚烧，干旱，雨水不够，海洋被污染，所以无法再有生物。另外，地上的水源被污染，饮用水被污染，日光变暗，因为大气层改变了。这些是天灾，在此之前是人祸。在第五号吹响的时候，又出现蝗灾。接下来第六号很奇怪，从东方有庞大的军队入侵，有成千上万名士兵从中国的方向来到中东地区。最后第七号吹响，宣告上帝的国度降临，地上各国成了基督和上帝的国，这次也有地震。

接下来要来看看七碗，这些灾害会更剧烈。第一碗倒下的时候，身上长出恶毒的疮或癌细胞。第二碗倒下的时候，海水变成血，这个现象不久前在南美的西海岸才发生过，你们有没有看过照片呢？在拉丁美洲西海岸有一整片海湾变成血红色，时间很短，但是有好几百哩长，将来所有的海洋都要变成血。然后，第三碗倒下的时候，地上的泉水都变成血红色。第四碗倒下的时候，日头能用火烤人，这边是阳光太少、这边是阳光太多。第五碗倒下的时候，全地一片黑暗，没有自然光。第六碗倒下的时候，哈米吉多顿之战展开了，这我们后面会谈。第七碗倒下的时候，全球各地发生大灾难，又有大地震出现了。

如果你想理出一个顺序来，一定会弄得一团混乱，因为很复杂，等一下我会提出我所认为的顺序。但是我觉得，既然耶稣是一个好老师，如果祂希望我把焦点放在顺序上，祂一定会把顺序讲得更简单和清楚。但是我相信祂的用意不是要我们找出上帝的时间表，而是希望我们预备好自己来面对这一切，祂让我们预先知道最坏的情况，当那些情况发生的时候，我们就不会感到意外，我们不会太惊讶。但是世人会非常震惊，怀疑这个世界到底怎么了？我们就有机会告诉他们，重点不是这世界变成怎样，而是这个世界要到“谁”那里去，我们可以告诉他们答案，因为这些情况早在我们意料之中，耶稣早就告诉我们会发生这些事，耶稣把实话告诉我们，让我们预备自己。

不过即将临到地上的这些灾害确实十分可怕，我们必须问，基督徒到底要怎样熬过，怎么面对呢？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先谈谈这些事发生的顺序，我想这样可以帮助你了解中间这几章所讲的大患难。各位请记住，这场大患难只会持续三年半，持续三年半也就是42个月或者是1260天。

七印、七号和七碗之间的关联，一般有三种看法，在《启示录》中是一个接一个发生，但是到时候会是这样的顺序吗？第一种看法认为是连续的，先揭开七印，再吹响七号，最后倒下七碗忿怒。但是这有点太简单了，说不通，因为每一组的第七项都一样。有没有注意到在上一张图表中，每一组的最后三项都是灾祸，其实原文用的是“咒诅。”但是每一组的最后一个灾祸都是大地震，所以每一组的第七项似乎都一模一样。所以有些圣经注释书提出的第二种看法是这些是同时发生的，七印、七号、还有七碗是同时发生的，全部同时开始、同时结束，所以是同时发生。可惜这种看法也说不通，从经文来看，这种看法实在很牵强，所以我要提出第三种看法。

我相信这种看法和中间几章的经文完全吻合，这三组是连续发生，也是同时发生，一个接一个的发生，但是同时结束。也就是说，先揭开一到六印、再来吹响一到六号、然后倒下一到六碗，最后七印、七号和七碗一起结束。这种看法和经文吻合，像是一篇渐强的乐章，越到后面脚步越快。我们知道历史的脚步渐渐地在加快，周遭世事的变化越来越快，所以三者之间的关系既是连续，又是同时。这个图看起来很复杂，不过别担心，耶稣并不想给我们什么图，否则祂会讲得更简单的，但是如果你想知道这三者之间的关系，我想这个比另外两个合逻辑。

不过很有意思的是，每一次过了第六项，就会突然出现一段插曲，这段插曲描述基督徒的遭遇。当然，这些灾害会临到全世界，人人都会受苦，但是这个中间却特别穿插了基督徒的遭遇。第一段插曲在第七章，在第六印之后；第二段插曲是在十和十一章，在第六号之后；第三段插曲在十二、十三章，但不是在第六碗之后，因为篇幅不够，所以插在前面这里。

这是六到十六章一个简略的大纲，揭开六印，然后第七章是插曲；吹响六号，然后十、十一章是插曲；再来是第三段插曲，十二和十三章；然后倒下六碗，最后达到第七项的高潮，有很多事会发生，大地震、哈米吉多顿之战、国度降临，全都在这个时候发生。我再说一次，别担心这个复杂的顺序，因为重点不是在这里，重点是耶稣希望我们能够了解一下将来的状况，才能够预备好自己去面对大患难。

我要说的是，这些大患难在他们前面投下影子，这影子已经存在了两千年之久，约翰在他的书信中说：敌基督一定会来。但世上已经有很多敌基督，你一定听过有人在讨论卡扎菲或萨达姆是不是敌基督，也有人在讨论拿破仑或希特勒是不是敌基督，答案是：这世上有很多敌基督，但会有一个头号的敌基督，最后也会来一个头号的假先知，但是这个世上已经有很多假先知。那四匹不同颜色的马已经在非洲和亚洲某些地区奔驰，所以我们可以说末日的情况就像今天报纸的内容，报纸的内容就像影子，预告了未来的景况，所以我们可以说是活在末日时期，活在末日时期，种种末日的情况已经预先投下影子，从这里我们已经可以看出端倪。比如说，启示录谈到末日时不用现金买卖，当你在超市结帐的时候，只要扫描你的手或是额头就行了，因为你的手上或是额头会有一个烙印的数字，这种事在二十年前听起来像科幻小说的内容，斯温登是全球第一个不用现金购物的城市，只凭一个数字就可以购物，这种事已经在我们英国发生了，这不表示《启示录》十三章的内容已经应验，但这是一个预先告知的影子。虽然未来会发生这些天灾，但是现在在我们的周遭已经可以看出一些端倪了。世界各地受逼迫的基督徒都喜欢读《启示录》，因为看见这些情况已经临到他们那里，我们刚好是住在非常安逸舒适的地区，不太能看见这些情况的影子，但是放眼看看全球就可以看见。、

我稍微讲一下这些插曲，就是基督徒会有什么样的遭遇。在第七章，第一段插曲，描述了上帝的两群子民，一群是犹太人，一群是基督徒。犹太人在地上，这里说在大患难时期，上帝会保护并且保存以色列国，因为犹太人总是被当作代罪羔羊，基督徒也是，他们在大患难时期会受到保护。接下来我们看见许多人是从各国、各族、各民、各方来的，但他们是在天上，有上帝的看顾和保守，所以有些人认为基督徒在大患难来临之前就会去天上，这我会在下个单元说明，我不太相信这个说法。如果仔细读第七章的下半部，这里清楚谈到这些人是来自全球各地的基督徒，他们被羔羊的宝血洗净，但是你会发现，你会发现他们是从大患难中出来的。这里的动词“出来”，并不是指一群人一起出来，而是一个一个出来，在整段期间内慢慢地出来，这些人一个一个地从大患难中出来。如果问他们是怎么出来的？答案很简单，就是殉道。你会发现《启示录》从头到尾都很强调殉道，这些人经历了大患难，经历到会烤人的太阳和种种的灾难，但是这里说日头和炎热必不伤害他们，而令人感动的是，上帝会擦去他们一切的眼泪，他们若在大患难来临前就脱身，怎么会留眼泪？他们流泪是因为经历了大患难，而且是因为殉道才得以脱身，这些人的数目多得数不尽。所以这是第一段小插曲，谈到地上的犹太人，谈到天上有许多基督徒，一个个因为殉道而从大患难中出来。不是每个基督徒都会殉道，有些得以逃脱，躲在乡间逃过一劫，不是躲在城市，但是有很多基督徒会殉道，这我们等一下会再谈到。巴比伦喝了圣徒的血，这是个不属神的城市，以上是第一段插曲。

第二段插曲在六个号之后，这里谈到做见证。这个时候约翰在异象中按着天使吩咐吃下书卷，是卷起来的一卷羊皮纸，他吃了以后说尝起来又酸又甜，我们都知道糖醋的滋味。约翰即将目睹最大的患难，天使叫他把书卷吃下去，味道很奇怪，又甜又酸，刚吃下去是甜的，然后变成酸的。辨识甜味的味蕾在舌尖，辨识酸味的味蕾在舌后，各位，你吃过糖醋排骨吧，吃糖醋排骨很舒服，舌尖甜，舌后酸。约翰说他吃了书卷以后，感觉又甜又酸，我读《启示录》的时候就有这种感觉，刚开始觉得甜，因为耶稣会得胜，但是想到耶稣得胜之前会发生的种种情况，舌后的味道就变酸了。这里很生动地描述了约翰吃了书卷之后的反应，我对《启示录》的感觉也很像这样，又甜又酸，甜是因为好消息，酸是因为坏消息。先是坏消息，再来是好消息。

接下来十一章，在历史接近尾声的时候，耶路撒冷会有两个见证人，他们会因为做见证而遇害，尸首被弃置在街头，这是上帝最后的两个见证人，等到三天以后，他们会复活，大家会看见他们升天，耶稣所经历过的事在他们身上重演。这两个人是谁呢？我不知道，这两人来的时候如果我还在，我会告诉你。我们不该去猜测这两个人是谁。

最后一段插曲，地上的基督徒受到极大的逼迫，因为世界的掌控权落在邪灵的三个化身手上，相对于圣父、圣子、圣灵，这三个化身是撒旦、敌基督还有假先知。邪灵的三个化身终于在地上掌权，基督徒的日子会变得很难过，日子会难过到，那个时候连东西或是食物都不能买，除非愿意在身上刻着666的数字，去超市购物的时候就用这个数字结帐，到时候日子会很难过。假先知甚至能够行神迹，那是撒旦的神迹，帮助这个独裁者统治。敌基督的“敌”字，不是反对的意思，而是“替代”基督的意思。当初魔鬼试探耶稣的时候，它说：只要你向我下跪，我就将万国都赐给你。它要给耶稣的是敌基督的地位，将来会被人类接纳，耶稣当初如果落入了这个试探，今天我们就要称祂为主耶稣敌基督了，但是我们今天称祂为主耶稣基督，因为祂拒绝这个诱惑。但将来有一天会有人接受敌基督的地位，这段时期是独裁政权，世界的结局不是民主政权，而是独裁政权，有三个独裁者，其中两个是人，一个是超越人类的撒旦，基督徒的日子会很难过。这是最后一段插曲，在十三、十四章。

十四章最后讲到了三个天使，这个异象纾解了可怕的情况，让我们预尝未来，看见众多圣徒平安在天上，用敬畏的心敬拜上帝。这里说巴比伦倾倒了，这我们下个单元会谈。最后给基督徒一个警告，那就是基督徒有可能下地狱，忠于耶稣的人恐怕需要殉道，但是天使对约翰说：你要写下，从今以后，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因为作工的果效也随着他们。这节经文常在丧礼上听到，但其实是指末日时有很多人会死，但不是寿终正寝，而是为耶稣殉道，末日在主里面而死的人有福了。

接下来我们要来看看，针对这几章，一般有哪四种不同的诠释呢？有些诠释实在是错得很离谱，我可以告诉各位，坊间一般谈《启示录》的书，通常离不开这四种诠释，而最主要的问题就是这些灾难到底什么时候会来？这些预言什么时候会应验？圣经学者有四种答案，我们来看一看，因为这些答案把《启示录》变的很复杂了，你一定有机会碰到这些说法，先了解一下比较好。

这些名称取得很不好，一般对大患难的诠释可以分成为“过往式”、“历史式”、“未来式”和“灵意解释法”，全都是回答这些灾难什么时候来。过往式解释法说，这些灾难已经发生了，就发生在罗马帝国倾倒期间，那是亚西亚七个教会所在，所以对今天的我们来说已经结束了，那些都已经是过去式了。这是一、二世纪时候发生的事，也许还到第三世纪。《启示录》中的巴比伦座落在七座山上，那指的一定是罗马，因为罗马就座落在七座山上。过往式解释法完全是从罗马帝国的角度来诠释，所以把这些都当作是过去的事，是第一世纪的事。

历史式解释法认为中间这几章在讲全部的教会历史，从第一世纪到耶稣再来，涵盖整个教会历史，他们读《启示录》第六到第十六章，就像读六册装的《剑桥现代史》一样，一本接一本地读，以为这是在讲过去两千年的历史，其实这很难解释得通，解释起来很牵强。六到十六章中大多数的灾祸在罗马帝国倾倒的时候都还没有出现，所以呢，我不相信这种解释，因为实在是很牵强。他们说十六章的事件是在1997年发生的，从里面可以看出改教运动和早期的逼迫等等。另外还有一个稍微不同的解释，就是甚至把亚西亚的七个教会解释为教会历史的七个时期，说现在是在老底嘉时期，有没有听过这种说法？各位，亚西亚的七个教会不是代表教会历史的七个时期，而是代表历代以来各种类型的教会，这才是他们所代表的含意。但是我不相信教会历史可以分成这七个时期，把第一世纪到耶稣再来分成七个时期，甚至可以在《启示录》中找到我们目前是在哪一章。

第三种是未来式解释法，这种未来式解释法认为这些灾难都还没有临到，所以这些人（指过往式解释法）说灾难已经过去，这些人（指历史式解释法）说目前正经历这些灾难，而这些人（指未来式解释法）说这些灾难还没有临到。未来式解释法说在末后的七年中，有三年半是大患难时期，老实说，我相信这种解释。因为我读六章到十六章的时候，实在看不出这些事已经过去了，我不相信我们正在大患难中，也不相信已经过去，我可以相信这些事未来才会发生，也许不久，但绝对是未来才会发生。

第四种解释法说这不是专指某个时代，每个时代都可能这样，这些只是神话或者是故事，适用在任何时代，这些不是某一个地点或是时间所发生的事，而是显明善恶之间永无止境的争战，不能将它局限在某个时间点，天上的善和地上的恶之间会不断的争战下去。各位，这倒有几分真实，因为我已经说过，未来的灾难会先投下影子，在今天这个时代就已经看出已经开始。

我的看法是最后两种的混合，主要是未来式，大患难是将来才会发生，但是本世纪就可以看出这些事已经展开，我们看见了一点独裁政权，看见一点敌基督还有假先知的现象，我们看见大患难的开端，也许不只是开端而已。

我提到这几种不同的解释法，是因为大家对这些灾祸有不同的诠释，有的说灾祸已经过去，因为那是指罗马帝国的倾倒，有的说我们正经历到一半，有的说未来才会发生，有的说随时都可以发生，其实这些灾祸大多在未来才会发生，也许我们应该感谢主，但是未来一定会发生。不过我们现在已经可以看见未来这些事的影子，我们可以看见海洋受污染，可以看见阳光变得太亮或是太暗，可以看见臭氧层破裂，可以看见很多的现象，可以看见这四匹马在地上奔驰，可以看见干净水源大大的短缺。这种种现象不再像科幻小说中的场景，都是真实存在的，情景越来越逼真了，所以灵意解释法说这些灾祸在各世代都可能发生，这样讲倒有几分真实，但我相信未来式的解释才对。

好了，我们就谈到这里。

# 启示录（四）堕落的淫妇

《启示录》中有三个女人，但是都不是真正的女人，听起来很奇怪是吧。其实这三个妇人全是代表，代表一群人或者是一个城市或是其他的什么。

第一个妇人出现在十二章，这是启示录中非常难解的一章，我之前曾经先跳过没有谈它，就是刻意要留到现在谈。十二章描述一个不寻常的景象，有一个怀孕的妇人，全身只披着日头，脚踏月亮，面对一条多头的大红龙，这条红龙是站在地上，等着吞吃妇人将生下的孩子。这个妇人的身份有三种可能的解释，第一种，第一种解释是她代表耶稣的母亲玛利亚，这是天主教对十二章的诠释，而她即将生下的孩子当然就是耶稣，而魔鬼以希律的样子出现，等着杀掉她将生下的孩子。我认为这不符合《启示录》，因为时间上完全不合，跟历史也不合，耶稣的降生属于福音书，不属于这里，耶稣没有必要在《启示录》中回到降生的原点。第二种解释是妇人代表以色列，她即将生下的孩子是弥赛亚，魔鬼等着要杀掉弥赛亚。我也不认为这个解释符合，因为这也是回到过去，跟现在毫不相干。我相信那个妇人是代表基督的教会，她即将生下的是得胜者，也就是殉道者，而魔鬼以龙的化身出现，等着要杀掉她的孩子，因为经文说这妇人逃到旷野1260天，安全地待在那里，这一点很符合《启示录》，也符合末日时的大患难。教会不会遭到灭绝，很多基督徒会安全度过，但是上帝会把那些为祂殉道的人提到天上，不让撒旦摧毁教会的诡计得逞。这是三种可能的解释，你可以自行选择，不过我自己是觉得，从上下文来看的话，第三个解释最合理，因为1260天、1260天正是大患难临到的天数，也就是42个月，或者是圣经所说的一载两载半载，也就是三年半，这名妇人在那段期间在旷野中安全度过。在这一章的同一段时间内，撒旦终于被赶出天上，被天使长米迦勒赶出来。如果你去考文垂大教堂的话，会看见外墙上有一座巨大的雕塑，描绘天使长米迦勒把魔鬼赶出天上。魔鬼来到地上以后，就决心摧毁教会，决心在世界作王，彻底掌控世界。好，这是第十二章。

现在我们要继续往下看，这是另外一张可怕的画，这些画是休薛尔波、还有他伦敦东部的一个朋友画的，在座有一些人可能认识他，他们有一系列描绘《启示录》的画。

现在要来看看第二个妇人，后面再看第三个妇人。《启示录》接下来的故事可以说是两个妇人的故事，或者是两个城市的故事，因为这两名妇人各代表一个城市，一个妇人是个淫妇，代表巴比伦；而另一个妇人则是纯洁的新妇，代表新耶路撒冷从天而下。所以《启示录》接下来的故事都在讲这两个妇人，都在比较这两个城市的差别。

这个时候仍然是在大患难时期，这里是全球的首都所在，我不知道是在哪里，圣经没有说这是重建先前的巴比伦城，但是这座城就叫做巴比伦。在《彼得前书》里称罗马为巴比伦，他用巴比伦来形容罗马，圣经中的巴比伦都是指不敬虔、世俗还有罪恶，圣经中的城市大多是罪恶之城。城市是众人集结的地方，所以是罪人集结的地方，所以在城市中充满了罪恶，城市的犯罪情形总是比乡间严重，部分原因是在城市中不容易被发现，另外在城市中很容易隐姓埋名。但是圣经中的城市都是以拉麦为始祖，拉麦是制造大规模毁灭武器的始祖，他也是艺术和音乐的始祖，所以城市、艺术还有音乐都有错误的始祖，不是以塞特为始祖、就是亚伯拉罕那个血脉，而是以拉麦为始祖，所以自古以来城市一直都是败坏的地方，城市中的艺术还有音乐也都受到败坏和污染，并不是说艺术和音乐本身不好，但是从拉麦以来就一直容易受到败坏。

接下来十七章到二十章谈到巴比伦，这名淫妇骑在龙上，当然这要追溯到《创世记》十二章，当时的人因着骄傲建造了一座城市，就是巴别塔。巴别这个词今天衍生出来的意思，就是没有人听得懂的话。当初上帝看见人因为骄傲，妄想建造通天的巴别塔，而人骄傲地说：我就是神，我跟神一样伟大，所以人定胜天。表现人性骄傲的那座城是由宁录所建造的，宁录他是一个猎人，不但猎杀动物也猎杀人。这座城集结了所有的罪恶，充斥所有罪恶，充斥着骄傲、野心和侵略。比如，伦敦的骄傲、野心和侵略性就超过英国其他的城乡，伦敦情欲问题严重，伦敦的同性恋多过英国其他的城市，更有着无尽的贪婪，无尽的愤怒。暴动不会发生在乡间，而是发生在城里，所以城市集结了人所有堕落的天性，巴比伦是第一个，也是最坏的一个。

其实巴比伦一词意思指的是上帝的门，却成了上帝第一次赐下方言恩赐的地方，我听过传道人说旧约圣经没有记载方言的恩赐，当然有记载。在旧约时代，上帝赐下方言，目的是要让人彼此隔离，多年以后祂在五旬节再度赐下方言，目的却是让万国合一。不过上帝第一次赐下方言是要让人分散到各地。这座巴比伦城后来落入了尼布甲尼撒王的手中，成为圣城耶路撒冷的头号敌人，后来就是巴比伦人来摧毁了耶路撒冷还有圣殿，所以一座是人的城巴比伦，一座是上帝的城耶路撒冷，这两座城在历史上从头到尾都互相敌对，都在互相敌对。

这里看到的是末日的巴比伦，会是哪里呢？我不知道，如果要我猜的话，我可能会猜在太平洋地区那个附近。但是末日巴比伦的精神已经在我们身边出现了，大家纷纷抢着建造全世界最高的建筑物，这种心态到处可见。这一则《时代》杂志上的报导就指出这种竞争有多激烈，帝国大厦够高了，但是今天却已经有更多建筑比它还要高。这是帝国大厦，现在吉隆坡有更高的建筑，我三个礼拜以后会到那个地方去，这是今天全球最高的建筑物。不过中国也正在盖一座多三公尺高度的建筑，可是还有一座更高的建筑物正在规划中，是由英国的建筑师弗斯特为东京设计的，里面估计可以容纳大概五万人左右，里头不但有住宅，还有办公室以及娱乐场所，这个高高尖尖的塔型建筑预计要盖到800公尺高，还是位在地震地带，是不是充满了人的骄傲和自信。你们一定看过电视报导，世界上有多少人正抢着要建造通天的高塔，在吉隆坡的摩天楼完工之前，芝加哥的希尔斯大楼最高，可是大家仍然在继续竞争，要盖一栋最高的摩天楼，好把别人比下去。各位，这就是巴别塔、宁录、还有巴比伦的精神。

而且不只这样，我们再进一步来看一看，《启示录》中的巴比伦并不是一个敬虔的城市，它不是指罗马。在基督教改教时期曾经有基督徒称罗马为淫妇，天主教也反唇相讥，称路德为淫妇，这是今天北爱尔兰纷争的祸因，是不是很可悲？巴比伦不是一个敬虔的城市，而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异教城市，这个城市膜拜金钱、物质主义，而且以享乐为最高原则，这里在末日的时候是全球的金融中心，所有的钱会涌进这里来，这是享乐之城、宴乐之城，所以这座城被描绘成淫妇，因为你花钱，她就供你寻欢作乐，生动地形容了这个全球中心。

我们不知道这会在哪里，但是我们已经可以看出它的影子，在美国的赌城拉斯维加斯就是一个例子，将来的巴比伦城可能就像那个样子。但是有一个地方却更糟，缅因河畔的法兰克福可以说是欧洲的金融首都，我在欧洲证劵交易所竟然看见了金牛犊的雕像，而且我进了银行之后，在接待大厅里竟然有一幅两米高的大壁画，壁画上面画的竟然是地狱的情景，它描绘出各样的魔鬼、还有各样的罪恶，许多人淹没在钱堆里，而魔鬼却在那里哈哈大笑，完全是地狱的景象。接着我进到银行的柜台那里，准备要去领点现金，柜台前面竟然摆放了真人大小的男女裸体铜像在排队，神态荒淫至极，赤身露体、脑满肠肥的商人站在又瘦又病的妓女旁边，想领钱的人就得和这些铜像一起排队，这种景象根本就是巴比伦嘛，这根本就是巴比伦。将来的巴比伦就像这个样子，彻底败坏，拜金主义，享乐至上，这是历史上最后一个城市。

这里说巴比伦会怎样呢？十分惊人，这里说巴比伦会倾倒，惊人的是它如何倾倒，如何被毁呢？巴比伦会被政客毁灭，而不是被上帝毁灭。这章经文说政客将会嫉妒商人大权在握，政客嫉妒商人还有商业控制了政治，你听了会觉得很奇怪吗？各位，我倒不觉得奇怪，因为现在已经有很多的跨国企业，到了西元两千年以后，全球企业会落在300个巨无霸企业手上，这个现象已经开始了。政客对大企业的嫉妒将会一发不可收拾，而这些政客将会摧毁巴比伦，上帝会让政客下决心摧毁全球的商业中心，你觉得这不可能吗？希特勒之所以要除掉犹太人，就是因为犹太人掌控了德国的银行。当政客嫉妒商人大权在握，就会不择手段的去进行一切，这就是巴比伦的教训。

基督徒在这种情况下应该怎么做呢？看见巴比伦变成了金钱和享乐中心，经文中透露了一件事，这座城将位在沿海地区。当巴比伦被毁的时候，海上船只会看见港口有黑烟袅袅的上升，那里会是全球金融中心，全球的商人都会去那里，不只去做生意，也是去享乐，所以才会把这座城形容为淫妇，她拿你的钱，然后供你寻欢作乐。

经文说基督徒和巴比伦会有三个关联，第一个关联，这个淫妇喝圣徒的血喝到醉。换句话说，那里为主殉道的人最多，为耶稣做见证的人血流成河，那座城里会有基督徒想为耶稣做见证，结果付上了生命的代价，这是第一件事。淫乱和贪财的人会把基督徒当成眼中钉，无情地加以杀害，所以那里容不下基督徒，许多人会为主殉道。这里吩咐基督徒的第二件事是，“我的民哪，你们要从那城出来，免得与她一同有罪，受她所受的灾殃。因她的罪恶滔天，她的不义上帝已经想起来了。”我们在这里看到，上帝不会救基督徒出来，他们必须自己出来，他们必须自己离开那个地方，在大患难时期基督徒必须自己出来。第二，他们必须为了自己的安危出来，不是为了得救，而是为了安危，因为这座城将被摧毁，如果他们还待在城里也会遭到毁灭，所以神说，“我的民哪，你们要从那城出来。”第三，不会全部的基督徒都死，因为显然有些人出来了。在现在的世界当中，居住在繁荣的金融中心对基督徒来说是越来越难了，面对各种金钱交易，彷佛职业性的赌博，基督徒到最后根本就不可能住在那种地方，基督徒必须在恶贯满盈之前离开那里。这里吩咐基督徒的第三件事是，当巴比伦倾倒时，他们必须高唱哈利路亚。这表示最大的股市崩盘的时候，所有的股市都会崩盘，因为各地的股市会互相牵动，纽约或东京的股市一有波动，伦敦的股市就会波动，全部都用电脑作业，已经合而为一了。但是在末日的时候，巴比伦一崩溃，全球经济也会跟着崩溃，银行关门，大家的存款全都没有了，股票变成一文不值，这个时候基督徒会高唱哈利路亚、哈利路亚、哈利路亚、哈利路亚。

其实如果你听过韩德尔的弥赛亚神剧，这段哈利路亚大合唱是取自《启示录》十九章，这段经文是在庆祝全球经济崩溃，庆祝银行体系瓦解。我每次听到弥赛亚神剧都想大声的问别人，你们知道这是在庆祝什么吗？听众如果知道真相，一定庆祝不下去，它其实是庆祝全球经济崩溃，银行关门，股市崩盘。这个情况一定会发生，到那个时候只有基督徒会大喊哈利路亚，到时候谁是基督徒将会一目了然。你知不知道每次唱到哈利路亚大合唱，观众都会站起来？那是因为当初英国国王以为唱完了，就站起来准备离开，大家只好跟着站起来，但是这个传统就这样传下来了。不管怎么样，都要记住这是在庆祝全球的首都崩溃，不再存在了，上帝不会允许这座城继续存在。

好了各位，我们以上我们谈到的是大患难时期，有不同的阶段，我们看到全球之都在大患难时期的景况，也看到巴比伦这个淫妇醉饮圣徒的血，以及最后的倾倒，这个时候大患难就结束了。可是我要再谈一下，有一个很急迫的问题，世界各地的基督徒对于这个问题的看法很分歧，问题很简单，就是基督徒会经历大患难吗，我们会经历大患难还是会逃过一劫？因为1830年，在苏格兰格拉斯哥港口城，有人发了一个预言，结果这个预言传到了世界各地，这个预言是要告诉所有的基督徒，不必怕大患难，因为在大患难来临之前，他们就会被提到天上。通常是用“被提”这个动词，因为《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在旧版的拉丁文圣经中，描述基督徒被提到云里，在空中与主相遇，这里的“被提”原文是raptor，衍生出rapture（被提）这个词。

这个理论从1830年之后已经传到世界各地，在1830年之前没听过，发这个预言的人是普利茅斯弟兄会的创始人，他的名字，他的名字叫做达祕。弟兄会成员并没有全部相信他这个预言，孤儿院创办人乔治慕勒说他这样讲不对，另外牛顿、崔格拉斯、还有弟兄会早期的几个成员，也都不同意这个预言。但是由于达祕相当强势，这个预言从此变成了弟兄会的主张。你如果听过弟兄会的教导，他们认为教会将秘密被提，他们认为耶稣会再来两次，第一次来接祂的教会，第二次则是和圣徒一起来；第一次来接祂的信徒，几年后再公开带他们一起来；第一次是暗中来，只有基督徒知道而且会被提，瞬间消失，然后耶稣会再一次公开降临。

这个说法越过大西洋，有一个叫司可福博士的律师，编写了一本圣经，把这个想法收录在圣经注释中。我必须提醒大家，千万不要买有注释的圣经，不管你有多小心，都无法时时刻刻的提醒自己，这是上帝的话，那是人的话，你的印象会是，反正是圣经上写的。这本司可福圣经传到美国各地后，有许许多多的基督徒就误以为圣经说，基督徒会在大患难来临前，被提到天上。可是如今这个看法因为一本书又更普遍了，这本书的作者毕业于达拉斯神学院，这个神学院完全主张这个看法，这本书的作者名字叫做何凌西（Hal Lindsay），他的书卖了几百万本，如果他的看法正确，那真的是很棒，这表示主耶稣说：不用担心，你们不会经历大患难，我会在大患难之前把你们带走。其实新约圣经并不是这样讲的。

我可以给大家看一下，请看，有七个原因会让人误以为基督徒会在大患难来临前被提。第一，新约圣经有些话让人以为耶稣很快会再来。比如耶稣说：我必快来。让人以为耶稣随时会来，祂很快就会再来，也许是今天或是今晚。第二，新约圣经说耶稣再来的时候，会让我们感到意外，就好像贼在夜间来到一样，会完全出乎我们的意料，事前完全无法预知。第三，有些人从新约圣经的用词判断，耶稣会再来两次而不是一次。比如说“主的日子”跟“基督的日子”不一样，“祂的来到”跟“祂的显现”又不一样，“为祂的圣徒来”和“同祂的众圣徒来”也不一样，他们玩弄文字游戏，想把耶稣再来分成两次，硬是要用文字上的差异来把它讲成两次。第四，有些人说，初代教会随时等着耶稣再来。比如耶稣说祂正在门口了，又说这世代还没有过去，这些事都要成就。有些人根据这些经文就说耶稣随时可能再来。耶稣当然不可能随时再来，因为大患难得先来临，《启示录》最后的几章所记载的事，若不是在我们死后发生，就是在耶稣再来前发生。接下来第五，《启示录》六到十六章完全没有提到“教会”这个词。虽然提到了选民和圣徒，但是有人认为这是指犹太人不是指基督徒，所以六到十六章的事发生的时候，教会已经不在，甚至一直到十九章都不在。第六，知道耶稣会再来可以带给我们安慰，比如《帖撒罗尼迦前书》四章说，将来我们都要在空中与主相遇，信的人要用这些话彼此劝慰。有人就说，如果必须经历大患难，我们怎么得安慰呢？只有在大患难来临前被提，才可能带给我们安慰。第七，有些人认为大患难是上帝把忿怒倾倒在地上，我们不是可怒之子，上帝的忿怒不在我们身上，因为我们在基督里已经得到赦免。

这些理由都说得很冠冕堂皇，但是其实都有漏洞。比如耶稣说：我必快来。这句话已经说了两千年，所以我们得要重新思想这句话的意思，这句话的意思并不是祂随时会再来。上帝的时间显然是相对的，千年如一日，一日如千年，在上帝眼中，耶稣来到世上彷佛是两天前的事。不过有一个日子在上帝眼中一定像千年那样漫长，就是祂的儿子被钉在十字架的那天。“我必快来”这句应许被人冠上“随时”的意思，其实不是这个意思，这句话是要叫我们心里相信并且期待祂很快再来，如果解释成“随时会再来”就过头了。

接下来，主再来时会令人意外，保罗这句话是针对非基督徒和打瞌睡的基督徒说的，对这些人来说，主再来时会像夜间的贼来到，对儆醒的基督徒来说则不然，这是很重要的差别。主再来时，我们不会觉得像是夜间的贼来到，因为我们不断儆醒祷告，留意主再来之前的征兆，我们不会感到意外。非基督徒跟打瞌睡的基督徒才会意外，因为他们没有儆醒，所以不是每个人都会觉得主再来像夜间的贼来到。

我们也不可能根据用字遣词，把主的再来区分成两个事件。描述主再来的用词都一样，两次的描述都一样，不管是说祂为众圣徒来或说祂同众圣徒一起来，指的都是同一件事。新约圣经找不到一处经文清楚指出耶稣会再来两次，耶稣的再来只有一次。祂已经来过一次，将来会“再来”一次，不管用字遣词如何，祂只会“再来”一次。

至于初代教会的期待，他们不是期待耶稣随时“再来”，而是希望耶稣的再来是在他们有生之年，但是耶稣当初吩咐他们要去地极传福音，既是这样，耶稣怎么可能随时再来？福音必须传到地极，末日才会临到，所以这个说法不通。他们希望有生之年能够见到耶稣再来，但他们也知道要先完成传福音的大使命，耶稣才会再来，他们甚至希望使徒约翰有生之年能看到耶稣再来，但是这个说法只是谣传，《约翰福音》最后驳斥这个谣言。

《启示录》六到十六章没有提到“教会”一词，只提到了“选民”和“圣徒。”没错，旧约圣经是用这两个词来指以色列，但是新约圣经也用这两个词来指基督徒，保罗至少有六卷书信不用“教会”这个词，而是用“圣徒”这个词，所以根本就没有什么分别。

其实，《启示录》十四章里有一节经文，就足以驳斥这全部的说法，这节经文说：圣徒的忍耐就在此，他们是守上帝诫命和耶稣真道的。如果所有的基督徒都死了，谁要来守耶稣的真道，根本说不通，对不对？没错，殉道的人会出来，一个接一个出来，但是圣徒就是基督徒，教会就在大患难里面。坦白的说，如果基督徒不必经历大患难，耶稣何必跟我们讲得这么详细呢；如果我们不必面对大患难，耶稣根本就没有必要跟我们讲这些；如果知道自己可以逃过一劫，别人却在劫难逃，这会帮助我们做个更好的基督徒吗？“你们惨了，要经历大患难，我们可以躲过”，这样会让基督徒有幸灾乐祸的心态，别人必须要经历6到16章的患难，但是我们不用。

最后一个说法重点放在“安慰”，“安慰”并不是专讲一些让人放心的话，“安慰”这个词的原文有堡垒的意思在里面。圣经里所说的安慰是要帮助你坚强，帮助你坚强面对，帮助你成为堡垒，这才是“安慰”的含意。不是哄人家说，不幸的事不会发生，安慰是帮助你坚强。圣灵的安慰并不是要让你能够开心的，而是要让我们坚强，为主站立得稳。基督徒的安慰并不是会在大患难来临前被提，而是知道耶稣会再来，知道三年半的大患难之后，将是一千年的平安和富足。

各位，最后这个原因最容易叫人相信基督徒不会经历大患难，但是上帝在倾倒祂的忿怒的时候，仍然可以保护祂的儿女。各位觉不觉得《启示录》6到16章读起来很熟悉呢？很像出《埃及记里》埃及当年所遭受的灾祸，埃及遭遇灾难的时候，以色列人怎么样？上帝保护歌珊地的以色列人逃过一切灾难，上帝有办法，祂有办法保护他们。耶稣在《启示录》中写信给其中一个教会说，在普天下人受患难的时候，耶稣必保守他们免去患难。上帝在倾倒祂的忿怒时，仍然可以保护祂的儿女，所以我们看见这个妇人逃到旷野，在那里安全度过1260天。

如果你希望有更多的了解，我有一本书叫做《当耶稣再来》，书中详细谈到大患难和整卷《启示录》，如果你想了解这方面，可以读这本书。总之，在新约圣经里找不到一节经文清楚地说，基督徒会在大患难来临之前被带离这个世界，如果我们会在灾前被提的话，耶稣应该会清清楚楚地的我们说：你们不必经历大患难。

我相信被提，因为被提就是在空中与主相遇，但是问题不在相不相信被提，而是在什么时候被提。我知道这样讲可能会冒犯到很多人，因为有很多书都用假话来安慰你。但是我要告诉你，我宁可最后才发现自己错了，而不是最后发现他们错了，我宁可说你必须经历大患难，帮助你准备好，最后才发现不必经历大患难；而不是告诉你说不必经历大患难，最后才发现必须经历，那可就惨了。

我已经把我所信的真理告诉你，我们将来必要经历患难，耶稣吩咐我们要站立得稳，要得胜，让我们的名字继续留在生命册上，这就是写《启示录》的目的。因为那七间教会的忠心即将面临最大的考验——你要宣告凯撒是主，还是要单单宣告耶稣是主？

好了，各位，我们下一集再继续谈。

# 启示录（五）最后的千禧年

我们现在要来看好消息，黑暗过去以后，再来就要拨云见日了。我们看见不久的将来十分黯淡，但是最终的未来却是无比明亮。基督徒有盼望是因为不看不久的将来，而是看最终的未来，看结局。所以新约圣经有很多篇幅，在谈耶稣再来的时候你会遇到的情况，而不是谈你死后会遇到的情况，因为基督徒的盼望是放在耶稣再来，而不是放在断气的那一刻。

《启示录》是由两样东西所组成的，异象还有声音。约翰很小心地区别所看见的和所听见的，他说：我听见……，又说：我看见……。“我听见声音，我看见异象。”在《启示录》最后有七个异象，约翰在前面听到了很多声音，一直到巴比伦那段都在讲我听见……，“我听见天使大喊：巴比伦倾倒了。”“我听见天使唱歌像众水的声音。”我听见，我听见，我听见。接着他又突然变成我看见，我看见，我看见，讲了七次，讲了七次我看见之后，又说：“我听见有大声音说，看哪，我将一切都更新了。”

可惜的是，我们的圣经却被一件危险的事给破坏了，是两个传道人破坏的，其中一个把圣经分成章，另外一个把圣经分为节，编上号码。请问你，你读过哪一本书是把每一个句子都编上号呢？这样做其实很糟糕，往往会害得读者只注意章节而忽略了它的上下文。有一千年的时间，教会所使用的圣经不分章节，有人要喊哈利路亚吗。因为现代人不想查考经文，只想看看在哪里。很多人问我讲道的时候为什么不给章节呢，可是我都会告诉你是圣经哪本书。我要让你自己去查考经文，而不是只看看在哪里，否则你不会看上下文，你如果不看章节，就会更熟悉你的圣经了。

分章节对《启示录》后面的这个部分，造成极大的破坏，这里有七个清楚的异象，我看见，我看见，我看见……。这七个异象被切成了三章，三个在第19章，三个在第20章，还有一个在21章，就是因为分在不同章，所以我们常常会拆散这七个异象。这样做所造成的大破坏是，大家在读圣经的时候可以独立看第20章，并且把20章放在19章的前面，所以我们才会一直辩论是无千禧年，前千禧年还是后千禧年。你一定听过这些名称，有人问我朋友是无千禧年派，前千禧年派或后千禧年派，他说这个问题太荒谬。不过现代人有不同的回答，我问过很多人相信哪一派，他们的回答是：泛千禧年派。意思就是结局是什么，他们就相信什么。但这是在逃避，没有好好的遵行上帝的话，我们必须要按照耶稣所给的顺序来看这七个异象，不能够随意的改变顺序。

千禧年只有一种看法，就是先看19章，再看20章，其他的看法都是先看20章，再看19章，这是擅自更动上帝的话，这个我们等一下再来谈。

现在我们先来看看约翰所见到的头几个异象，这个时候已经到了末日，巴比伦已经倾倒。在《启示录》的最后，有四个主要的坏东西，四个主要的坏东西是人类的四大敌人，就是撒旦、敌基督、假先知和巴比伦。现在这四个被一一对付，但是顺序相反，巴比伦已经倾倒，接下来要对付的是假先知和敌基督，最后要对付的是撒旦。所以前面几章所出现的是这四个敌人，现在要再度被赶出去，可是顺序相反。

十九章一开始，巴比伦已经倾倒，基督徒在唱哈利路亚大合唱，天使宣布婚礼的时候已经到了，但是新郎还没到，所以第一个异象是新郎到来，知道吗？这代表的是耶稣再来的异象。这次祂不是骑驴驹，也不是用和平的姿态前来，祂这次是骑马来，表示耶稣来是要来争战、是要来战斗，祂来除掉世上的罪恶，扭转乾坤，所以这次是骑马。耶稣骑着驴驹，只是祂一半的形象，另一半的形象是骑马。祂身上的袍子沾满鲜血，但不是祂自己的血，而是敌人的血，祂这次是来争战的，祂身上有一个称号：万王之王、万主之主。我这里有一张画，这张画的画家是一个犹太人。这里耶稣骑着白马。身上有希伯来文的“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称号，下面是葡萄，因为祂踹上帝烈怒的酒醡，这也是取材自《启示录》。祂要来踹葡萄，让人喝上帝烈怒的酒。圣经每一次用到“杯”的比喻，都是指上帝的忿怒，所以耶稣在客西马尼园才会祷告说：“父啊！倘若可行，求你挪去这杯。”耶稣当时正准备承受上帝对世人一切罪恶的忿怒，祂不想喝那杯。《启示录》最后说，违背上帝旨意的必喝那杯。“我已经看到救主降临的荣光，祂要踹平上帝烈怒的酒醡”，这首诗歌你们都唱过，对不对？这是美国内战时期的一首好歌。那是第一个异象，我们先讲到这里。

万王之王，万主之主，但是这里也称祂为“道”，这和《约翰福音》中的称号是一样的。圣经中只有两卷书称耶稣为“道”，一卷是《约翰福音》，在第一章，一卷是《启示录》这里，都是指耶稣。祂骑白马，身穿血染的袍子，要来对抗邪恶。很多教会在朗诵的信经上说，祂要来审判活人死人，祂要来扭转乾坤。

第二个异象很不寻常，天使邀请鸟来吃最后的大筵席。是什么筵席呢，约翰在异象中看见尸横遍野，成千上万的尸体，多得没有办法埋葬，丢在那里腐烂，天使就邀请兀鹰还有吃腐肉的鸟来吃尸体，来帮我们清理战场，来吃上帝为你们准备的大筵席，很不寻常的一个异象。

第三个异象是尸横遍野之地所引起的战争。这里的顺序有一点点颠倒，这里只是天使邀请鸟来吃尸体，但是导致这么多人死亡的，是历史上最后一场战役，也就是哈米吉多顿之战。“哈米吉多顿”在希伯来文是指“米吉多山”，它是一座小山，四周是一片三角形的大平原，这个大平原也就是耶斯列平原。这里就是米吉多山。很多人到以色列去都会看到，这里就是那个大平原。除了地中海岸的沙仑平原之外，这里是以色列唯一的平地，这里是连绵的山脉中唯一中断的部分，从北到南直接通到应许之地，只有一个地方可以通过，就是米吉多平原。这里是全世界的十字路口，这条路……从你们的方向看是这样，从欧洲到阿拉伯的道路，跟从亚洲到非洲的道路是交叉的，就在米吉多山的山脚，这里是全世界的十字路口，所以加利利才会被称作万国的加利利，因为以前所有的国家都必须经过这个十字路口，所有的大战都在那里开打。

丘吉尔首相曾经派一组英国军官去勘查那个地区，因为他认为在南边非洲打仗的意大利军队，和由北往南要经过克里特的德国军队，会在米吉多这个十字路口堵住英军。其实后来意军在阿拉曼被击溃，德军也没有抵达以色列，但是丘吉尔了解他的圣经，他以为二次大战结束时哈米吉多顿之战就会发生，他猜对了地点，但没猜对时间。

当年约西亚王就是在这里被法老杀死，当年扫罗和约拿单也是在这里被非利士人杀死，这里因为是十字路口，就成了兵家争夺之地。而俯瞰这个十字路口的正是拿撒勒村，耶稣从小就可以俯瞰米吉多山这个十字路口之地，所以最后一场大战在这里发生，一点也不叫人意外。不过那场大战不会开打，假先知还有敌基督会集结大军，然后前往耶路撒冷，为什么呢？因为耶稣回来了。

当年逮捕耶稣才动用几名士兵，这次为什么要动员大军呢，因为耶稣这次再来，会有几百万个基督徒一起来。我们要在橄榄山上的空中和祂相会，如果你不喜欢大声的聚会，千万别来，到时候会吹号角，天使长会大声喊叫，连死人都被吵醒，到时候就是会这样。如果你在耶稣再来之前过世，不要担心，你在这场大聚会中可以坐在前座，因为在基督里死了的人会先复活，我们都要到那里集合。所以大家争相走告，耶稣回来了，而且还带了几百万个基督徒一起回来，难怪敌基督和假先知会觉得统治地位受到威胁，所以敌基督和假先知就集结大军前往耶路撒冷，但是他们只能够走到那个十字路口，而且根本不会开打。

经上说耶稣会用口中的话歼灭他们，耶稣能用口中的话让一棵无花果树枯干，也能用口中的话歼灭全军，耶稣在这里杀了很多人，难道耶稣变了吗？没有，祂没有变。祂第一次来是要拯救世人，但是当世人拒绝祂，祂必须来解决这个情况。耶稣用口中的话歼灭敌军，只有那两个领导人物没有死，经文说敌基督和假先知将被活生生地丢入地狱，活生生的，他们是最先进入地狱的两个人，当时地狱里还没有人，地狱原是为魔鬼和它的使者预备的，当时地狱里还没有人，这两个人将会最先经历恐怖的地狱。这就是哈米吉多顿之战，全军会被耶稣口中的话歼灭，而敌基督和假先知会被丢进火湖里，那是第二次的死，这种死是活着受折磨，不是一死百了，我门后面会再解释。

再来有件事让人大感意外，撒旦并没有被丢进地狱。在这系列的异象中有许多事让人感到意外，第一件让人意外的事是撒旦被打入黑牢，它被抓，被铐，被捆，它被锁在一个深坑里。这表示它已经从地上彻底消失，它已经无法再继续欺骗列国，所以撒旦不会再出现了。这里有一个政治危机，世上的政府都不在了，撒旦也不在了，敌基督和假先知也不在了，魔鬼的三个化身被除掉了，世界呈现无政府状态，那谁来统治世界呢？当然这支大军已经被歼灭，但是各国还有很多人活着，这些人并没有加入那支大军，谁要来统治他们、统治世界呢？答案很让人惊讶，耶稣要来统治，而且基督徒要和祂一起统治。

可惜英国的教会绝大多数都不相信这个，而且也不教导这个，我只是把《启示录》二十章所讲的告诉你，这里说耶稣会在地上作王一千年，耶稣在地上作王一千年。不管你认为这是大概的数字或是确实的，都是很长的一段时间，耶稣要回来统治，拉丁文把一千年叫做千禧年。很奇怪的是，今天大家开口闭口都是千禧年，报章杂志全都在讲千禧年，但是教会对于比西元两千年更棒的千禧年却闭口不言。西元两千年不在上帝的行事历上，根本就不重要。耶稣的两千岁生日是在1996年10月，我们都错过了，西元两千年根本就不在上帝的行事历上，可是大家还是很兴奋，但耶稣再来的时候会展开一段千禧年，这是我们所盼望的千禧年。大家都以为西元两千年来临的时候，会是最棒的一年，但是两千年元旦过后三天，世界又重新回到老样子，面临同样的问题，庆祝活动结束了，钱也花掉了，一切都回到老样子。但是当耶稣再来的时候，千禧年就会展开，这个千禧年再怎么强调都不为过。

《启示录》二十章有六次提到一千年这个数字，其中两次不只说一千年，还强调是那一千年，上帝要讲几次我们才会相信呢？这里清清楚楚地讲了六次耶稣会来做王一千年，而且我们会跟祂一起回来作王。大多数的基督徒都没有想到，如果他们在耶稣再来之前死了，将来还会和耶稣一起回到地上，再活一次。当然到时候会再需要一个身体，住在天上不需要有身体，但住在地上需要有身体，所以当我们重回地上时，才会需要复活的新身体，像耶稣那样荣耀的身体，因为我们是重新回来住这里，只有我们这些跟随耶稣的人死后能够回地上再活一次。到时候银行会归我们管，法院会归我们管，世上的政府会归我们管。我们现在连教会都管不好，那怎么得了，到时候我们可是要治理全世界的。当年哥林多教会有会友去找那些不信主的法官打官司，所以保罗就写信给哥林多教会说：“听说你们中间有人相争，在不义的法官面前求审，难道你们不晓得圣徒要审判世界吗？”如果现在连教会都管不了，那将来要怎么管全世界呢？这是保罗在《哥林多前书》的论点。我们必须作负责任的人，现在你可以尽量批评市长、批评总统等等政治人物，但是将来你可是要取代他们的地位，你最好先准备好，这会改变你日常生活的态度。

最近有人来对我说：我终于知道我的工作和我的信仰是相关的。我问为什么，你做什么工作？他说：我的工作是清理英国各地污染的河川，我以前都不觉得我的工作和信仰有什么相关，但是耶稣再来的时候，会需要有人帮忙清理河川，到时候我想负责这个工作，所以我现在要尽力把功夫学好。耶稣到时候会需要可靠的人管银行的钱，需要忠心的人，要让祂能够说：做得好，你是忠心又良善的仆人，我要派你管十座城。耶稣讲这些话都是当真的，祂将妥善地治理世界，而且祂要使用你来协助祂治理。

耶稣祂应许得胜的人必用铁杖辖管列国，并且和祂一同坐在宝座上统管列国。铁杖并不是指暴政或恐怖统治，而是指不被收买的英明统治，一切都在基督徒的监督之下，那表示所有的媒体，包括电视、广播、新闻，都将完全掌握在基督徒手中。

各位，我告诉你们，这样的理想境界并非不可能，将来一定会临到。那一千年内会发生让你惊叹的事，人的健康将会大大的改善，活到一百岁算是正常的岁数，所有的小朋友可以很放心的在街头玩耍，是不是很棒？连动物都能够和平共处，豺狼必与羊羔同食，狮子必吃草与牛一样。你在圣经上读到这些是，否想过有一天会成真？你相信会成真吗？要等耶稣再来，把魔鬼赶走才能成真。魔鬼将来会被天使赶出去，上帝根本不必亲自出马，只要吩咐天使把它赶出去，它要受到最大的羞辱，不能再留在地上，我们会有一千年的和平岁月。这国不举刀攻击那国，人民也不再学习战事，为什么？他们要将刀打成犁头，把枪打成镰刀，这句话就刻在联合国纽约总部外的石头上，可惜他们忘了上半句，上半句说“上帝在锡安作王时，必在多国的民中断定是非，他们要将刀打成犁头。”

世界和平必然临到，一切就等耶稣再来，到时候祂要作王，你要和祂一同作王，我们现在可得快点受训才行。到时候，祂会找正直、忠心、可靠的人，祂会作王。约翰在异象中看见一同作王的圣徒当中，有为主殉道的基督徒，那些为耶稣丧命的人如今掌握统治大，曾经被世界统治者拒绝的人，如今成为基督神圣的统治者。情况彻底扭转过来，想象那些初代的基督徒遭到罗马政府威吓杀害，将来有一天却换他们坐在罗马政府的位置上，将来彼拉多要在耶稣面前受审，这是何等大的翻转。基督徒不再是被逼迫的少数，而是统管一切的政府。如果我们今天连教会都管不好，将来耶稣会对我们说什么？我们要赶快把自己训练好。

约翰在作王的圣徒中见到这群殉道者，他们当初为耶稣丧命，如今却掌握统治大权，他们曾经经历不公平的待遇，如今将力求公平，还有怜悯。这当然表示耶稣再来的时候这些死人会复活，经文称这是第一次的复活，第一次复活的人是得胜、持续向耶稣忠心的人，他们会从死里复活，和耶稣一同坐在宝座上，尤其是那些拒绝在额上印兽的数字的人，当初额上没有印这个数字就不能买食物。

接下来这件事最让人意外，我会在下一个单元里再详细探讨，所以现在我先只大略的提一下。接着约翰在第六个异象中看见其它的死人也从死里复活，连淹死在海里的人也复活了，他们站在白色大宝座的前面接受审判，这是第二次的复活。这里清楚的告诉我们，死人不会一次全部复活，而是分成两次复活，可惜今天大多数的教会相信只有一次复活，认为人人都在同一天复活。但这里很清楚地说，其他的死人要等到这一千年结束后才会复活。

你看耶稣的教导就会知道，耶稣相信有两次的复活，祂有一次跟法利赛人讨论义人的复活，那是第一次的复活，连法利赛人都相信有两次复活，义人先复活，不义的人后复活，耶稣同意他们的看法。新约圣经清楚地告诉我们死人不会在同一天全部复活，虽然最后义人和不义的人都会复活，但是义人会先复活作王一千年，一千年后不义的人再复活接受审判，并且会按册上的记载审判，下个单元我们再详细谈这个。

最后一个异象是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请大家注意，这是一连串连续的异象，首先是耶稣再来，最后是新天新地。但是在前后两个异象的中间有两大事件，就是一千年和审判日。英国的教会几乎全部都相信第一个事件，也就是耶稣再来，相信会有审判日、还有新天新地，但是对于中间的那一千年，他们却有非常激烈的辩论，所以在教会中造成了很大的分裂，以至于现在大家都有共识，不再提这一千年，完全不要谈。可是各位，这等于是删除了上帝的话，这是要受咒诅的。在这四个异象中有四个重大的事件，耶稣再来、基督在地上作王一千年、审判日、以及新天新地。为什么有很多人拒绝接受，甚至把作王一千年的期间硬要往前推，变成在耶稣再来之前发生？为什么呢？这种说法带来了很多问题。

最初提出这种说法的人是圣奥古斯丁，他提出来以后，教会就开始怀疑基督是否会在地上作王一千年，很多教会被误导了以后，就相信基督不会作王一千年。如果真是这样，那耶稣何必要再来呢？再说祂回到地上待多久呢？两分钟吗？如果祂要立刻回到天上，干嘛带所有的圣徒一起回来呢？何不留我们在天上，祂自己来回一趟不是比较方便吗？我想只有一个充分的理由可以解释耶稣为什么回来，就是要回到地上来作王，祂要把这个世界带回正轨，一劳永逸地证明，在上帝正确的治理之下，世界可以变得多好。所以我要告诉各位，你应该天天祈祷，“愿你的国降临地上，如同在天上。”这是上帝所喜悦的祷告。

接着我们来谈谈几个不同的看法。前面的人可能会发现我忘了讲一个重点，就是撒旦被释放，在一千年结束后，撒旦再度被释放，撒旦再度出去欺骗列国，并且再度集结大军一起前往耶路撒冷，但是它徒劳无功，那是因为经上说火从天降下，烧灭了它所率领的全军。这支军队有不同的名称，哈米吉多顿并不是历史上最后一战，而是倒数第二场战役。最后一战是在千禧年结束后，撒旦会被释放，就像假释，给它最后一个机会，但它却集结大军前往耶稣所爱的耶路撒冷，结果被火烧尽。各位，为什么会这样呢？我要就个人的了解来解释上帝为什么要耶稣作王，为什么要给撒旦最后的机会来破坏一切，还有为什么撒但最后要再度欺骗列国。我想它是为了在审判日之前向上帝报复。

我们如果把人类分成两种，第一种人渴望并且愿意接受上帝作王，第二种人则不愿意接受上帝作王。这一点把人类一分为二，上帝必须把这两种人分别出来，这样才能够施行最后的审判。上帝的用意是要证明，“罪”跟经济情况或者是环境并没有关系，纯粹是出于叛逆。在基督治理的一千年期间，太平、富足又健康，虽然如此，但仍然有人不要基督。撒旦仍然像当初在伊甸园有机可乘，煽动人类说：“你可以自己决定，别听上帝的。”这正是人类面对的第一个试探。很多人认为只要改善了经济情况还有环境，罪恶和罪行就会消失，千万别相信这一套，那是魔鬼的谎言。即使什么都帮你弄得好好的，还是会有人埋怨，我想他们最怨恨的，应该是受到监督，不能够随便看自己想看的东西。魔鬼会拿出对付夏娃的老套对你说：“作自己的主人，自己作决定，来吧，我要率领最后一支大军。”

现在来谈一下千禧年，这个主题有一点点复杂，这里所谈的会和下个单元有一些的重叠。各位，教会对于千禧年这件事有几个不同的看法，通常可以分成三种看法，无千禧年派、前千禧年派和后千禧年派。无千禧年派认为，根本就不会有这一千年。前千禧年派相信耶稣会在这一千年之前再来吗，耶稣再来，然后才有千禧年。后千禧年派则说耶稣会在这一千年之后再来，千禧年之后，耶稣才会再来。这是三种一般的看法，但是复杂的是，不只三种看法而是六种；更复杂的是，自称相信无千禧年派的英国人，其实大多数是相信后千禧年派。

现在我来解释一下，一共有六种看法。相信圣经的基督徒很少支持无千禧年派，无千禧年派认为没有千禧年，他们认为千禧年根本就不会来到，就像无神论者认为没有神，有些人不相信有千禧年，而且自称是无千禧年派。无千禧年派的看法又可以分成两种，第一种看法，根本就怀疑会有一千年的太平岁月，他们觉得不可能，他们就根本不想了解这一千年的事，所以，自由派的基督徒大多数持这种看法。第二种看法是把千禧年当成神话，他们认为亚当和夏娃也是神话，认为只是故事不是真的，是虚构的不是事实，故事只为传达信息，就像寓言一样。亚当和夏娃是寓言，每个人都可能那样，不局限于一个人，千禧年也是一个寓言，是个故事，不是真的有一千年，目的只是要告诉我们“善”必得胜，将来有一天世界和平会来到。这种看法把它当作神话，我想在座应该没有人是抱着这种看法，如果有的话我就担心了。

但是在座有很多人相信后千禧年派，相信后千禧年派的人认为《启示录》20章的事应该是发生在第19章之前，当然这就破坏了七个异象的连贯性，但是他们就是这样认为，所以他们相信基督会在这一千年结束后再来。那么，这一千年的目的是什么，我们已经在这一千年里了吗，还是这一千年还没来？后千禧年派可以分成两种，我把第一种叫做属灵的后千禧年派，他们说千禧年是指整个教会历史，从耶稣第一次来直到第二次来，所以我们现在显然就在千禧年期间。你会说：等一下，在千禧年期间魔鬼不是被赶出世界了吗，那现在谁在管这个世界呢？他们不说撒旦被赶出去，而是说祂被捆绑，怎么说祂被捆绑呢？因为祂不能阻止教会的建立，但是祂好像还是可以破坏很多事，这种看法需要扭曲经文才说得通。总之他们说耶稣在天上作王，千禧年不在地上，耶稣和已经过世的圣徒在天上一同作王，整个教会历史就是千禧年，这种看法把千禧年放在《启示录》19章之前。说千禧年之后，基督再来，根本就是随意搬动经文。有一种后千禧年的新看法，这种看法的政治含意大过属灵含意，他们相信，最后这一千年将由教会治理全世界，教会将在耶稣再来前在地上建立国度，他们说时候还没到，但是一定会到，虽然到时候不会每个人都信主，但会有足够的基督徒来治理全世界。各位知道吗，这种看法是根据改教运动的“重建与统治神学”而来的，有各式各样的名称出现，但是英国却有很多新教会却信以为真，相信他们将在地上建立国度，他们说：我们正在为耶稣行进，我们要奉祂的名夺回英国的统治权，要把魔鬼从海底隧道赶去法国，奉耶稣的名洁净英国，现在就来统治这个国家。我把这种胜利主义称作政治的后千禧年派。

这种看法把耶稣再来的时间延后至少一千年，但是我要问的是，如果现在已经是千禧年，为什么感觉不像？魔鬼好像很活跃嘛。如果说千禧年就快到了，他们恐怕得等很久。抱持这种想法的教会以为可以统治列国，十九世纪有一些宣教圣诗就是这样，“日月所照万国万方，耶稣必为统治君王。”整首诗歌在讲教会将在耶稣再来之前统治世界。各位，所以后千禧年派可以分成两种看法，两种都认为耶稣会在天上指挥教会在地上建立国度，有些人认为那是属灵的国度，整个教会的历史都是千禧年，有些人认为教会历史的后段是千禧年，到时候教会将统治世界。

前千禧年派说耶稣再来，然后有千禧年，祂会在地上建立国度，君王还没来就不能在地上建立国度。这也分成两种看法，一种叫做时代论。我前面讲到弟兄会达祕和司可福的教导的时候曾经提过，他们认为千禧年时地上的国度是以犹太人为主，犹太人和基督徒不可能合一。犹太人是上帝在地上的子民，基督徒是上帝在天上的子民，所以地上的千禧年是以犹太人为主。这是时代论，重点放在犹太人。

而初代教会对于前千禧年的传统看法，有四、五百年的时间是丝毫没有不同的，初代教会一致认同这个看法，他们相信耶稣将会回来地上，治理世界一千年，这个看法是根据《启示录》二十章来的，初代教会对这个看法丝毫没有不同，可是后来怎么变了呢？原来奥古斯丁认为这个看法是属于非常肉身层面的观点，希腊思想对他的影响远远大过希伯来思想，我想写一本书叫《帮教会去除希腊思想》，指出这当中的转变。想到耶稣会再回来地上作王，想到很多人会带着新身体回来，和仍有旧身体的人同桌吃饭，他就觉得很难理解。其实耶稣当初从死里复活就是这样，祂复活后有了新的身体，却和仍有旧身体的门徒吃早餐，这有什么难理解的？但这对希腊思想而言不能理解，因为他们太注重肉体了，他们认为心灵和肉体应该划清界线，所以奥古斯丁的看法成了两种后千禧年派的根据，英国相信圣经的基督徒大多数是这种。

以上就是各家看法，如果你想要知道自己是相信哪一种看法，只要做做这个测验就会知道了，《启示录》二十章所说的一千年，历史上真的会有这段千禧年吗？如果你说没有，就是相信无千禧年；如果你说有，就是另外两种看法之一。如果你相信无千禧年，你要问千禧年重要吗？如果你说不重要，就是怀疑论无千禧年派；如果你说重要，就是神话论无千禧年派。但是我想在座不会有人持这种看法，大多数的人会相信有这么一段时间，不管是一千年整，或是一段很长的时间。历史上会出现千禧年吗？会的。会出现在基督再来之前还是之后？如果你说是之前，就是相信后千禧年派，接下来要问这一千年是指整个教会历史，还是教会历史最后的一千年？如果你说整个教会历史，就是属灵的后千禧年派；如果你说是教会历史最后一段，就是政治的后千禧年派。我猜测在座可能大多数的人是抱持着后千禧年的观点。不过你如果说千禧年是在基督再来之后才开始，就是相信前千禧年，再来要问：你认为千禧年期间主要是犹太人在统治，还是基督徒在统治呢？如果你说是犹太人，就是时代论前千禧年派；如果你说是基督徒，就是传统论前千禧年派，因为这是初代教会的看法。这样，各位就可以知道自己的观点了。

观点确实会影响到你的日常生活，每一种观点都会在两方面造成不同的影响，就是传福音和改进社会。有些观点会让人不想改进社会，像时代论看法会说，何必努力改进这个世界呢？这种看法让人不想改进社会，但是会让人积极的去传福音。其他的看法也会影响到这两方面的态度。有些人认为这些只不过是学术上的讨论，但是耶稣向我们透露了千禧年，就是因为这对我们有很大的影响。

这一节就先讲到这里，下次再继续。

# 启示录（六）从天而降的新妇

上个单元我们谈千禧年,还有一些话没有来得及讲完。所以我要花几分钟的时间提出七个理由,来说明我为什么要相信传统论前千禧年的看法;那是初代教会好几个世纪以来的看法,相信耶稣会回到地上作王一千年,体现祂的统治方式。以下呢就是我相信这个看法的七个理由:

第一,这是启示录 20 章最自然的诠释。别的看法需要搬动经文的顺序来穿凿附会,但是如果你用最直接以及最简单的角度来看的话,那么你就会相信这个看法。

第二个理由:这个看法最正面,可以解释耶稣为什么再来,并且带我们一起回来,就是在地上执行一个任务来统治这个世界。前千禧年的看法正是初代教会对耶稣再来的看法,新约圣经有 318 次吩咐我们要期待耶稣再来,你会发现相信前千禧年的人最常谈到耶稣再来,并且充满期待。

第三个理由:这个看法可以解释为什么新约圣经这么强调耶稣再来,并且对耶稣再来感到兴奋充满盼望,如果耶稣不会回来作王,我们的盼望就只是在天上,因为祂不会回来地上作王。

第四个理由:如果地球是我们未来的归宿,那么天上就只是一个等待室,而不是永恒的家。我们死了之后会到天上和耶稣相会,最后再回来地上与祂同住,在这里与祂一同作王,我们未来的家不在天上,而是在新地上,像启示录21 章和 22 章的描述,我们会住在地上,圣父、圣子和圣灵都会住在地上。

第五个理由:这个看法很切合实际,不乐观也不悲观。乐观的人说教会将在地上建立国度,我不相信,这太乐观了。悲观的人说未来的地球不会比现在变的更好,那是悲观的看法。切合实际的看法是,地球会变好,但是要等耶稣再来。地上的情况会先恶化,等耶稣来了就会好转。

第六个理由:这个看法的问题比其他看法少,其他看法都有一些无法解释的问题,但是这个看法的问题是最少的。

第七个理由:初代教会多年以来都相信这个看法,别的观点是后来才出现的。初代教会至少有四百年的时间一致支持这个看法,我觉得这意义深重,因为他们最接近使徒,所以应该最了解使徒原本的意思。

好了!各位,现在我们来到启示录的最后。第六和第七个异象跟我们息息相关。我们看见一千年结束以后撒但被释放,而且再次企图掌管世界。这证明了就连在基督完美的统治之下,这个世界上仍然有人想要自己做主不想被基督掌管。

魔鬼会说服他们相信没有基督的管辖会更好,那个时候撒但会率领歌革和玛各的大军前往耶路撒冷。各位如果读圣经以西结书 39 章就会知道,为什么称他们为哥革和玛各。撒但的大军向耶路撒冷前进,结果被从天而降的火给烧灭了。接着经文说撒但被丢入火湖,敌基督和假先知早已在火湖中,他们必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永永远远。他们要接受永火的惩罚,这是直译。这节经文给现代所谓的“灭绝论”致命的一击,这个论点说人最后都会灰飞烟灭。英国大多数的福音派和灵恩派都是教导灭绝论,他们绝对不会引用这节经文,因为这节经文讲的最清楚。就是因为这里讲的最清楚所以他们绝对不会引用这节经文;有两个人和魔鬼昼夜受痛苦,直到永永远远。这节经文讲的真清楚。

耶稣在山羊和绵羊的教导中,对山羊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位魔鬼和牠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我在这里告诉各位,可见得人也可能会落入同样的下场和情况。各位,这事以后所有的死人都要复活,不管是死在海里或地上等等,全都会复活得到新的身体,那是因为去地狱的人是带着身体去的。

耶稣曾经说:不必怕那些只能杀身体的,只要怕那能够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地狱里面的人都有身体,所有的死人也会得到新的身体,全部的人都要从死里复活,包括义人和不义的人。这在但以理书 12 章有清楚的教导,还有约翰福音五章。使徒行传 22 章里保罗也说:我今日受审,是因为相信死人无论善恶都要复活,人人都会复活。会有两次复活,中间相隔一千年,可是人人都会从死里复活得到新的身体站在白色大宝座前。坐在那个宝座上的不是上帝,这里没有说上帝坐在那个宝座上,只说坐在上面的那位,但还有谁能坐在那个宝座上呢?使徒行传 17 章保罗在雅典的亚略巴古教导说:上帝已经设立一个人要来审判天下,会有一个人类来决定每个人的永恒归宿。到那日,上帝不会亲自审判,祂已经指定一个人来审判世人,这样就不会有人说上帝不公平了。

我记得有一段短剧的独白,我只记得大概,描绘一大群人站在一片平原上,有一个审判官坐在前方的宝座上,群众中有人大喊说:“你不知道当私生子的痛苦”;“你不知道当奴隶的痛苦”;“你根本就不知道遭人冤枉诬陷的痛苦”;“你不知道无家可归的痛苦”;“你不知道遭受试探的痛苦...”。然后群众沉默了,他们发现宝座上那位完全了解这些痛苦。知道将来是由耶稣审判世人,我们心里很受安慰。

上帝已经指定耶稣来审判世人,未来坐在白色大宝座上的将是一个人类。全人类都要根据册上的记载受审判,这本册子会为每个人打开,我可以告诉你那本册子叫什么,封面是红色,上面烫金字写着《这是你的一生》,这只是我的猜测。但是册上将记载每个人的一切举动、言行、想法和感觉,我告诉你如果那本册子为我打开,我铁定要下地狱,你也是一样。打开那些册子的用意是要让大家看见,连最好的人都有问题。耶稣说一切隐藏的事到那日必要被揭发出来,让所有的人都知道,那本册子将要打开。我很喜欢一个节目叫做

“你的人生”,很好看,因为只播正面的事。负责调查的人常常会发现一些负面的事,可是不会在节目中播出来,但是在审判日那天,一件事都不会漏掉。任何人一看见册上的纪录将会无话可说。还好有另外一本册子会打开,叫做生命册,因为这纪录了耶稣的生命,这本册子你可以从头读到尾。读有些人的一生就像读书一样,耶稣就是这样的人,祂有完美的一生。最棒的是,在基督里的人到了那日,名字会出现在祂的册上而不是自己的册上,很棒,对不对?所以你的名字在那日必须出现在生命册上才行,不是出现在你自己的册上,而是耶稣的册上。

所以我们才说启示录的目的,是为了确保你的名字在那日仍然记在生命册上。因为在希伯来文和希腊文中,“信心”和“忠心”是同一个词。有信心就是忠心,继续相信,不管要付什么代价,不管发生什么事。信心不只是踏出信心的一步,拿到通往天上的门票,而是一生忠于耶稣,跟随耶稣,不管遭遇什么事都信靠祂;不管处境多么黑暗我仍然要信靠祂。所以上帝才会对哈巴谷说:唯义人因信得生。义人因信得生,你可以说义人因忠心得生,因为他们持守信心,他们能够坚持到底相信耶稣。

如果教会能够留住所有曾经信靠耶稣的人,今天教会内的人数会有五倍之多,可惜有很多人走回头路,处境危险。你需要为信心冷淡的人祷告,希望他们别走到无法回头的地步,从生命册上被除名。各位,到时候会有这些册子打开,按照册上的证据伸张正义,赏善罚恶。到了最后的时候,世界上的人类将会分成两种:其中一种是顺服上帝掌管的人,另一种是悖逆的人。

接下来的经文提到了火湖,这我不想多谈,因为我已经写了一本书叫做《通往地狱的路》。书中也有一章在讲天上,如果你想了解天堂和地狱可以读这本书。我写这本书是因为现在有很多教导说地狱不可怕,人一死就灰飞湮灭有什30么好怕的?如果我一生作恶多端,有人告诉我人死了就烟消云散,我一定高喊哈利路亚你不会吗?因为根本就不用付什么代价。各位,这不是圣经的教导,可是这种说法却在英国各地普遍流行,一死百了,不会受折磨,听起来很棒,对吧!但是我注意到相信这一点的人很少去传讲,因为这对人其实没有太大的影响。害怕地狱的人才会敬畏上帝。

有一次我从西西里搭飞机回来,飞机低空飞过埃特纳山顶,当时火山正好爆发,红色的熔浆往下流到两哩外的一个村庄。飞机驾驶员把机头往上拉,我往下一看,看到一大片炙热滚烫的熔浆,我当时立刻联想到了地狱、火湖、火海。当驾驶员平衡了机身飞往伦敦的时候,我高兴极了,因为那座火山就在我们下方不远,我知道火山上方的气流很危险,我心里一直叫着:快走啊!快走啊!我可不想降落在那里。不过这对我们是个提醒,我们的上帝是烈火,所以我们当用虔诚敬畏的心事奉祂。这是现代人容易忽略的,跟上帝太熟了,就像哥俩好,但是你站在火山边缘的时候所生出的敬畏之心,正是我们对全能上帝该有的态度。

要记住那本册子,册上会纪录你一生大大小小的事。其实脑子会记住每一件事,你知道吗?也许你想不起某件事,但是你的脑子永远不会忘记。有时候一个味道就会唤起童年的很多回忆,你有没有注意到这点?好像打开一个抽屉,发现过去的事全在里面,这些事全记在天上的册子里。如果你的名字不在生命册上,将来就是要打开这本册子。到时候你会发现自己无话可说。

接下来我们谈到了天堂和地狱,其实没有谈到地狱,可惜我们都只谈天堂。这里并不是天堂,而是新天新地。这表示会有一个新的天和新的地。这里的天地其实是指地球和天空,将来会有新的宇宙,全新的宇宙,上帝要造一个全新的宇宙。

每次有人问我从事什么行业,我就会说:回收业。他们的反应通常是微笑:“你回收纸类、金属还是瓶瓶罐罐”?“都不是,我回收人”。因为污染是人造成的,上帝所作的事就是在回收人。

圣经中说:若有人在基督里,他就是新造的人。上帝在第一次的创造中是先造天地,最后才造人。但是在新的创造中,我们现在就是在新创造的第八天,所以我们在第八天敬拜,也就是礼拜天。这天不是休息的日子,因为上帝重返工作岗位把一切都变成新的,祂将旧创造的第一部分更新,也就是祂儿子的身体。如今祂在创造新的男女,将来要造新天新地给我们居住。上帝将来会回收整个宇宙,只要你现在愿意被祂回收,那么你将来就可以住在新宇宙中。「回收」是现代用语,以前叫做废物利用,我们以前都是说废物利用,废物利用就是抢救。

福音就是你可以被回收,住在被回收的地球上,上面有被回收的天空,这就是福音的中心思想。不只是让人可以上天堂,还有新天新地,全新的宇宙给在基督里新造的人居住,这就是福音的中心思想。如果你用回收的比喻来讲福音,别人会愿意听,不见得每个人都愿意被回收。但是上帝说:看哪!我将一切都更新了。不只所有的人,包括所有的事物,祂将造一个新的地球。如果你愿意被回收,将来就可以住在那里,这就是福音的中心思想,有着未来的指望。

接下来焦点从新天新地立刻转到新天新地的创造者。有大声音说:看哪!我把一切都更新了。接着他看见一座新城从天而降,来到地上,这是一座很大的城,大概只有月亮容的下,如果月亮里面是空的。整座城的长度大概是巴黎到华沙的距离,不只长度,长宽高都有 1500 哩,这座城大的不得了。

现代人很兴奋地想在外层空间建一座小城市,但是耶稣已经在空中建造城市了。祂重操木匠的旧业,祂说:我要回去,为你们预备一个地方,那整座城将会从天而降,降落在新地上。我很期待能够看见这座城,我对建筑很有兴趣,在座有些人知道我设计教堂,我会忍不住的想这座大城市要适合人类居住的话,到底会怎么设计呢?我研究过堪培拉和巴西利亚这两个城市。很有意思的是,现代人建城都会在城中央造一条河,城中央应该有一条河,新耶路撒冷也是。我实在等不及要看到新耶路撒冷,有人说:别急!你一定看的到。我真的很期待见到上帝建造的这座城。

亚伯拉罕原本住在砖造房屋里,有中央暖气又有自来水,因为考古队发现他在迦勒底吾珥的老房子,屋里设备相当先进。亚伯拉罕在八十岁高龄的时候竟然离开舒适的砖造房屋,下半辈子都住在帐棚里,很多退休的人可不会这么做。圣经说他为的就是寻找上帝所建的城市,他在找这座新耶路撒冷,这将是一座规划完美的城市,每个人都会想要永远住在那里。经文说这座城将从天而降来到地上,这座城是用最珍贵的材料建造,这个绝对可以证明圣经是上帝所默示的。

我要怎么证明呢?各位,约翰看见这座城的时候,见到城中所用的建材,我们眼中的宝石在那座城中是稀松平常的建材。现代有珍贵的宝石,女人很喜欢,但很不幸的很多男人也开始迷上宝石。这些珍贵的宝石可以分成两种,这是我们能够制造纯光之后才晓得的。纯光指的就是像雷射激光之类的;如果把女士身上带的宝石切一个薄片,用纯光照射的话,会有两种情况出现:一种情况是变成七彩的,不管原本的颜色是什么红、绿或蓝都一样;另一种情况是变成黑色的,完全失去颜色。会变成七彩的宝石我们把它称作“非等向性”;会失去颜色的宝石我们称作“等向性”。我有坏消息要告诉在座的女士,妳们知道吗?钻石是等向性;红宝石是等向性;红石榴石也是等向性。所以女士们,死后不用带走这些东西,因为它们都会失去颜色。

但是约翰在新耶路撒冷城中见到的十二种宝石,全都是非等向性。都在这里(图片),这十二种宝石都是新耶路撒冷的建材,全都变成了彩虹的颜色,这只是一小块,千分之一吋的大小,看看显微镜下所呈现的颜色。下面的这些钻石、红宝石和红石榴石,在纯光照射下全部失去光彩,这是在三十年前才知道的。约翰当年绝对不可能知道什么宝石在纯光下会变成七彩,他绝不可能知道。除非是宝石的创造者启示了耶稣、耶稣启示给圣灵、圣灵启示给天使、天使再启示给约翰知道,这一点就足以证明圣经是上帝的话,因为在两千年前只有上帝能够知道这一点。真不可思议,科学追随圣经的脚步。

在最后的这几章经文中有一个严重的警告,就是不断的提到火湖。在最后的这几章中我们读到了很多好消息,你会不会觉得很奇怪?大家对于启示录中的好消息都没有不同的意见,对其它的事会有不同的意见;但是对新耶路撒冷或新天新地都没有不同的意见,所以常常在丧礼中读这些经文,因为这些都是我们所深切期盼的。

如果你读启示录 21 和 22 章,会一再读到一个警告,在城外有个火湖。这火湖不在城内,而是在城外,这里说是为犬类预备的。启示录 21 章这里有一个警告:得胜的,必承受这些为业;惟有胆怯的、不信的、淫乱的和一切说谎话的,他们的分就在火湖里。这里不是在讲非基督徒,而是在讲胆怯的基督徒,不忠心的基督徒,还有说谎、淫乱的基督徒。这里说的是像这样的基督徒;别以为你做这些事可以逃过报应。上帝如果只把这样的非基督徒送到这里,就太不公平了;可是如果上帝对基督徒说没有关系,虽然你做这些事,还是可以来,那不是也很不公平吗?

有很多人他们自以为有了到天上的门票就可以为所欲为,这种想法不对,想上天堂不只需要罪的赦免,还要活出圣洁。非圣洁没有人能见主,这是圣经上的话。启示录是一本严肃的书,也是一本很棒的书,给我们很多应许,新天新地和新耶路撒冷。

启示录最后这几页中,最叫人惊讶的恐怕是:我们不是到天上永远和上帝同住,而是祂会来到地上永远和我们同住。连天使都很惊讶,因为新耶路撒冷从天而降时,天使知道不只上帝的儿女要住在这里,上帝也要亲自住在这里,羔羊也要住在这里。所以天使大声喊叫说:看哪!大声叫:看哪!这个意思就是你们看,你们看,上帝的帐幕在人间。不是人去住在上帝那里。天使惊讶的大叫:看哪!上帝的帐幕在人间。祂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祂的子民,祂要作他们的上帝。你是不是没有想过这点?祷告的时候不用再说:我们在

天上的父,而是说:在地上与我们同住的父。

在圣经最后是上帝搬家,祂的儿子已经来过地上,祂的灵也来过地上。起初上帝创造天地的时候,祂是来过地上的。亚当就听过上帝的脚步声,在哪里?傍晚的时候在伊甸园中散步。将来就会像那样,天父将会住在地上,住在一个回收的地球上,是不是很不可思议?不是我们搬去跟祂住,是祂要来跟我们住。在那个新的宇宙中,地球将是宇宙的中心,这就是上帝原本的计划,祂的爱就放在这里,我们将和羔羊及父神住在那座城中,经上说我们将见到上帝的脸。上帝的脸像什么?我猜就像祂的儿子耶稣。耶稣说:人看见了我就是看见了父。

好了,我们已经讲到启示录的最后了。现在我要给各位十个需要研读启示录的理由,作为启示录的总结。

启示录最后有一段结语,是邀请,也是恳求:口渴的人当来喝。来啊!来啊!来喝。耶稣在最后不断地邀请人来喝这生命水,但是最后这里还有一个「来」。主啊,请快来。主啊,请快来。启示录最后有两个「来」,一个是邀请人来:来啊!一切的福分你可以白白得到,来啊!听见的人回答说:来!新妇也向新郎说:来!该读启示录的十个理由:

( 一、明白圣经结局 二、有效防堵异端 三、全面了解历史 四、找到安慰根基 五、传福音的动机 六、挑旺敬拜的心 七、预防沾染世俗 八、追求敬虔的动力 九、准备面对逼迫 十、更加认识基督 )第一,这是圣经的结局,是关键的高潮,没有启示录,故事就没有结局。就像读侦探小说读到最后十页才发现被撕掉就不知道结局如何了。启示录是结局,是历史的结局,是上帝爱情的大结局。因为耶稣是首先和末后的,在宇宙创造和终结的时候祂都在场。

第二,读启示录可以保护你不被异端欺骗。很多异端会来敲你的门,这些异端他们都很熟悉启示录,他们会去找固定上教会但不了解启示录的人。这些异端会对他们说:我们很了解这卷书,可以教你。曾经有人问我那十四万四千人代表什么?耶和华见证人对这个数字有荒谬的解释,我前面没有谈到这个数字,但是启示录提到这个数字两次:在第七章是指大患难时期在地上受保护的犹太人,在十四章则是指为主殉道来到天上的基督徒,不是同一批十四万四千人,这很容易解释。但是这些异端的人却利用基督徒对启示录的无知来吸收信徒,可是你如果懂得比他们多,就可以回答他们,可以叫他们来领受这个福分,免得这些异端利用基督徒对启示录的无知来吸收信徒。所以了解启示录可以保护你不被异

端欺骗。

第三,读启示录会帮助你了解历史,让你看报纸的时候心里是雪亮的。每一次我带领基督徒研读启示录,他们都会拿报章还有杂志上的剪报给我看,每次研读启示录都会这样。他们会问:你这个礼拜有没有在报纸上看到这个?他们开始理解,看见将来的影子已经出现。我们发现历史真的是在朝那个方向发展,了解一切都在上帝的掌握中,灾难中你就能够得到安慰。耶稣说:当你们听见打仗和打仗的风声,或是饥荒,不要惊慌,这不是末了而是开端。应当挺身昂首,因为得赎的日子近了。基督徒的反应截然不同,并不是对灾难的受害者毫无同情心,而是心里早有预备,知道这是新生的产痛;不是宇宙临终前的疼痛,而是新宇宙诞生前的产痛,所以我们有不同的反应。

第四,这可以帮助我们了解历史,心中的盼望更加笃定。因为你知道将来会怎样,也知道耶稣会赢,对未来有笃定的盼望以致今天能站立的稳,不能够光有信心和爱心,还需要盼望。当情况恶化的时候,盼望是你灵魂的锚。我们有福的盼望就是耶稣基督会回来地上,基督将打败撒但,基督徒将治理世界,整个宇宙会被回收,上帝的国度会临到地上如同在天上。那是我的盼望,但不是一厢情愿的盼望,而是必然实现的盼望。因为上帝从来不会食言,祂的每个应许都在耶稣里应验。

第五个理由,读启示录会让你更想去传福音。在世界结束以前尽量拯救一些灵魂,你知道上帝为什么迟迟不让耶稣再来?各位记得吗,彼得后书告诉我们,因为上帝希望更多人悔改。祂还不让耶稣再来是为了给更多人机会,祂要让福音先传遍各个族群,然后末日才会来。我们会更积极地传福音。

第六,读启示录会激励我们想要敬拜。当我们读到启示录描述天上的唱歌和敬拜,会很想跟他们一起敬拜。启示录中的敬拜会激励人想要敬拜。每一次聚会中有自由敬拜的时间,可以随意祷告、唱诗、或者是读经,我们常常会听到有人在读启示录五章或者是启示录四章,读了会让人想要敬拜。

第七,读启示录帮助我们不沾染世俗。因为会让你热切期待新世界的来临,其实我们属于新时代,我们不喜欢别人盗用这个词。我们才是新时代,期待新时代的来临,才不是现在有些人说的什么水瓶座时代等等,而是主耶稣基督的时代,这激励我们要活出敬虔。

第八,在座有些人甚至已经感受到,启示录会激励你预备自己。在册子打开的那日,不会出现令你羞愧的事,这会激励你。「凡有这盼望的,就洁净自己。」约翰一书这样说。如果你相信耶稣再来时,你必要像祂,你就会竭力效法祂。这是我太太很难相信的一件事。她在很多方面都大有信心,可是她却很难相信将来她的丈夫会变得完美,所以她会告诉你:根据经验,她很难相信这一点。但是她有一颗受教的心,不把信心建立在经验上,而是建立在圣经上。这是一个应许,当祂再来时,我们必要像祂。到时候我们彼此对望,会觉得每个人都像耶稣,每个人的表情和眼神都跟祂相像,如果你相信这一点,就会竭力追求圣洁。因为上帝是圣洁的。

第九,读启示录能够帮助我们预备自己去面对逼迫,我相信逼迫将会临到我们这块土地,其实逼迫已经临到世上大约两百个国家,有很多地方的基督徒在受苦。耶稣像我们保证说:在末日来临前列国会痛恨我们,每一个国家都会。过去两千年还没有到这个地步,但是如今已经越来越接近,我们需要准备好。读启示录最能够帮助人预备自己去面对逼迫,因为这正是启示录的写作目的。

最后,读启示录会帮助我们对基督有全面的了解。认识福音中的基督不算彻底了解祂;认识书信中的基督,也是不够的。福音书形容基督是我们的先知,为上帝子民舍命的先知;而书信形容基督是我们的祭司,永远活着在神面前为我们代求。我很高兴可以在升天日传讲耶稣升天的信息,因为那天是星期四,容易被人忽略。耶稣不但是我们在天上的祭司,启示录更形容祂是我们的王。我们需要全面了解,才能彻底认识耶稣。祂有 250 个称号,我们都需要知道,尤其是祂在启示录中的称号。全部了解了才能完全认识耶稣,才能全面了解祂的身分。祂是阿拉法和俄梅戛、是犹大的狮子、是被杀的羔羊,祂是首先的和末后的、祂是真实可信的见证人、祂是万王之王、万主之主。祂在启示录里的称号可以帮助我们了解祂的全貌。启示录中的耶稣不是温柔可亲的形象,当初彼拉多说你们看「这个人」,但这个人却是上帝,我们要有平衡的观点。启示录描绘了耶稣严肃和令人害怕的一面,启示录给我们平衡的观点;很多人认为耶稣是软弱的,但是耶稣要伸张公义,让世界回到正轨。很多人对祂失望,他们说:祂在两千年前来过,世界仍然一团乱。要知道耶稣必要再来,耶稣再来的时候世界就不再混乱,到时候世界会由天上掌管,上帝的国度会再度临到地上。

主耶稣,我愿你来。我愿你来。

阿们!【完】